标段编号： 2020-440304-70-03-012578024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 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I标段南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7月02日

工程编号：2020-440304-70-03-012578024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 标 文 件

工程名称：_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I标段南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_

投标文件内容：_资信标部分_

投标人：_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_

日 期：_2025_年_07_月_02_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本项目劳务及主要专业工程拟分包情况	投标人填写本项目劳务及主要专业工程拟分包情况表，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附表1。
2	投标人已完成类似项目的业绩（牵头单位提供）	提供近5年（自招标公告截止之日起倒推）投标人（牵头单位）已完成的最具代表性的施工总承包工程或工程总承包类项目（EPC）类似业绩（业绩个数最多不超过10个，如投标人提交的业绩超过10个的，第10个以后的业绩招标人将不予置评，投标人提供的工程总承包类项目（EPC）业绩作为投标人业绩的，合同金额仅计取施工部分金额。），以有关工程取得竣工验收合格证明的时间为准。［注1：证明材料：施工合同和竣工验收报告等材料原件扫描件（要求体现合同盖章关键页、合同金额、竣工验收报告时间），原件备查。 注2:若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业绩将不予认可。］
3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均须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派出）	提供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近5年（自招标公告截止之日起倒推）完成的最具代表性的施工总承包工程或工程总承包类项目（EPC）类似业绩（业绩个数最多不超过5个，如投标人提交的业绩超过5个的，第5个以后的业绩招标人将不予置评，投标人提供的工程总承包类项目（EPC）业绩作为投标人业绩的合同金额仅计取施工部分金额。），以有关工程取得竣工验收合格证明的时间为准。［注1：证明材料：施工合同和竣工验收报告等材料原件扫描件（要求体现合同盖章关键页、合同金额、竣工验收报告时间），原件备查。如上述证明材料不能体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姓名的，则还须提供发包人单位出具的职务证明（业绩证明如无注明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姓名及职务，则不予认可）。 注2:若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业绩将不予认可。］
4	投标人拟派BIM项目负责人和BIM技术负责人业绩	提供BIM项目负责人和BIM技术负责人近5年（自招标公告截止之日起倒推）完成的最具代表性的BIM类似业绩（业绩个数最多不超过5个，如投标人提交的业绩超过5

		个的，第5个以后的业绩招标人将不予置评），以取得相关证明的时间为准。［注1：证明材料：BIM相关合同、报告、奖项等材料原件扫描件（要求体现合同盖章关键页、报告、奖项时间），原件备查。如上述证明材料不能体BIM项目负责人、BIM技术负责人姓名的，则还须提供发包人单位出具的职务证明（业绩证明如无注明BIM项目负责人、BIM技术负责人姓名及职务，则不予认可）。注2:若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业绩将不予认可。 注3:联合体投标的，人员可由联合体任何一方拟派。
5	项目管理机构（除BIM团队外）	项目经理提供职称、毕业证等。项目技术负责人提供职称、毕业证等。项目管理机构及其他人员必须配备齐全，各专业工程师配备齐全。安全主任、造价工程师、五大员（施工员、安全员、质量员、造价员、资料员）配置齐全。 以上人员须提供岗位上岗证证明材料及本单位缴纳的近三个月社保证明。联合体投标的，除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须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拟派外，其他人员可由联合体任何一方拟派。
6	项目管理机构（BIM团队）	BIM项目负责人提供副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深圳BIM促进会或图学会或中建协等机构认证的BIM证书等。BIM技术负责人提供职称、深圳BIM促进会或图学会或中建协等机构认证的BIM证书等。驻场专业BIM工程师提供深圳BIM促进会或图学会或中建协等机构认证的BIM证书。驻场专业BIM工程师包含建筑专业、结构专业、机电专业、弱电专业等，高峰期人员配置需满足项目要求，以上人员须提供岗位上岗证明材料及近三个月社保证明。联合体投标的，BIM团队人员可由联合体任何一方拟派。
7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如为联合体投标，则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提供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格式详见第三章）。
8	承诺函及承诺书（如为联合体投标，则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在资信标中提交承诺函及承诺书，承诺函内容及格式见详见第三章，如为联合体投标，则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9	其他信息（牵头单位提供）	（1）投标人（牵头单位）近5年（自招标公告截止之日

		起倒推）的获奖证书（注：提交政府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项目获奖证书，奖项个数最多不超过10个，如投标人提交的奖项超过10个的，第10个以后的奖项招标人将不予置评）；（2）投标人（牵头单位）近3年(2021-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3）提供投标人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及拟派本项目经理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扫描件。（4）投标人体现自身综合实力的其它证明材料。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一、投标人本项目劳务及主要专业工程拟分包情况

本项目劳务及主要专业工程拟分包情况表

序号	投标人拟分包的劳务及主要专业工程	拟分包单位名称	投标人对拟分包单位的履约评价（如有）	备注
1	土建劳务工程	重庆市津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
		重庆市金戈实建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	/
		深圳市悦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
2	防水工程	智合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	集采
		深圳市锴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集采
		广东鑫卓众科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集采
3	ALC 轻质隔墙工程	深圳市瀚云装饰有限公司	/	集采
		深圳市深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集采
		广东恒裕德建设有限公司	/	集采
4	门窗工程	深圳市华筑建设有限公司	/	/
		深圳市八方缘科技有限公司	/	/
		深圳市中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5	防火门工程	广州市锦澜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	/
		重庆美心家美门业有限公司	/	/
		广东华棱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	/
6	地坪工程	深圳市华城东安工程有限公司	/	集采
		湖南伟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集采
		深圳市众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集采
7	机电安装工程	广东粤柏建设有限公司	/	/
		北京鑫鑫时代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	/
		深圳市网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
8	高低压变配电工程	广东锦泰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	/
		深圳市光辉电器实业有限公司	/	/
		深圳市利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	/
9	钢结构工程	深圳市广华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
		深圳金鑫绿建股份有限公司	/	/
		深圳市盛盈钢膜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	/
10	幕墙工程	深圳市金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
		京诚泰达(北京)建设有限公司	/	/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	/

备注：

（1）投标人根据自身管理要求，填报上述表格中拟分包的劳务及主要专业工程（例如：劳务分包、幕墙分包、蒸压加气混凝土（ALC）隔墙板工程、高低压变配电工程、泛光照明工程、机电安装工程、人防工程建设工程、燃气工程、铝合金门窗、防水工程等，装饰装修工程、园林景观工程除外），并填写拟分包名单，每家分包单位不少于 3 家，

建设单位拟对铝合金门窗、防水工程分包单位进行考察；

（2）拟分包单位应具备与投标人合作的经验，须提供不少于1项承接过投标人项目的业绩证明材料，佐证材料须提供合同关键页、中标通知书（如有）；提供投标人对拟分包单位的履约评价记录，如尚未开展履约评价可不提供；

（3）投标人中标后在实施上表劳务及主要专业工程分包时，应优选上表中的单位，若未按照上表委托的，上表以外的单位应具备不低于上表对应单位的资质，最终的分包单位应报监理人审核、发包人备案；

（4）投标人应当诚信申报，承诺所提供的上表中的相关佐证材料全部真实有效，否则，一经发现存在弄虚作假情形的，招标人将作出不不利于投标人的判断。

1.1 土建劳务工程

1.1.1 重庆市津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关键页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2021-35-01FT017

自贸时代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北区土建劳务工程分包合同



中建

工程名称：自贸时代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北区土建劳务工程分包合同

工程地点：深圳市前海妈湾 19 单元 01 街坊

总 包 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分 包 方：重庆市津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04日

_____年___月___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第一条：工程概况

第二条：合同价款及计价办法

第三条：合同工期

第四条：工程质量

第五条：安全文明

第六条：工程款支付办法

第七条：人员

第八条：组成合同的文件

第九条：乙方承诺

第十条：甲方承诺

第十一条：合同生效

第十二条：合同份数

第二部分 合同条件

第一条：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第二条：甲方工作

第三条：乙方工作

第四条：工期要求

第五条：质量要求

第六条：人员最低配备要求

第七条：计价办法及结算

第八条：工程进度款支付

第九条：甲方供应材料损耗率约定

第十条：劳务工程款支付

第十一条:其它条款

第十二条：争议

第十三条：合同生效及终止

第十四条：合同的解除

第三部分 协议

保修协议

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协议

附件：

附件 1：合同单价表；

附件 1-1：签证限价表；

附件 2：甲方及乙方工作界面划分表；

附件 3：甲方及乙方所须提供的材料、机械等资源划分表；

附件 4：分包签证管理办法；

附件 5：甲供材管理规定；

附件 6：安全文明施工管理规定、安全检查处罚标准；

附件 7：工程质量管理规定；

附件 8：劳务工管理规定；

附件 9：工程款审核及支付流程图、进度款申报审核表；

附件 10：安全与消防协议；

附件 11：分包队伍安全生产承诺书；

附件 12：环境保护管理协议；

附件 13：临电协议；

附件 14：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

附件 15：华南公司质量保证强制性技术措施清单；

附件 16：自贸时代中心项目施工界面划分。

CSCEC 中建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甲方）

乙方：重庆市津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乙方）

注册地址：重庆市江津区鼎山大道 518 号祥瑞大厦 1 幢 8-5 号
邮政编码：100095
法定代表人：聂高贵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自贸时代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北区土建劳务工程

2、工程地点：深圳市前海妈湾 19 单元 01 街坊

3、承包范围： 自贸时代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地下室底板：A1 区、A2 区，地下室部分 N1 区、N2 区，T1 栋裙楼及塔楼的土建劳务分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平整场地、地下及地上结构工程、砖胎膜、钢板止水带、安全文明施工等，详见附件 1“自贸时代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土建劳务分包工程合同清单”、附件 16“自贸时代中心项目施工界面划分”。

4、甲方有权对承包范围随时进行调整，有关之费用按本合同相关规定计算。乙方同意不因此向甲方提出价款及工期的索赔。

5、承包方式：包工、包辅材（甲供材除外）。

第二条：合同价款及计价办法

1、合同总价（暂定）：小写：￥104,868,374.22 元，大写：人民币壹亿零肆佰捌拾陆万捌仟叁佰柒拾肆元贰角贰分。其中，不含税价款：￥96,209,517.63 元，大写：人民币玖仟陆佰贰拾万零玖仟伍佰壹拾柒元陆角叁分。税金：￥8,658,856.59 元，大写：人民币捌佰陆拾伍万捌仟捌佰伍拾陆元伍角玖分。其中含税人工费：小写：￥80,362,172.12 。大写：人民币捌仟零叁拾陆万贰仟壹佰柒拾贰元壹角贰分。

2、计价办法：详见“自贸时代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土建劳务工程（一）分包合同条件”第八条

3、工作内容划分：详见甲方及乙方工作界面划分表（附件 2）；

第三条：合同工期

1、合同总工期日历天数为： 780 天，其中地下室工期 240 天，地上 540 天（不包含二次结构）；

2、计划开工日期： 2021 年 12 月 1 日 ，地下室计划竣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31 日 ，地上计划竣

工日期：2023年10月30日。(开工日期为暂定日期，最终以甲方的开工令为准)；

3、地下室：拟划分为4个区，每个区设4~5条流水段（含核心筒），单个流水段完成时间≯12天；

地上：

（1）T1：

1）核心筒：首层≤12天/层；2F~6F≤10天/层；10F、21F、45F避难层、屋面层≤9天/层；33F、36F、55F转换层≤14天/层（含夹层）；其余标准层≤6天/层。

2）塔楼外框：首层、2F≤7天/层；3F~7F≤12天/层；8F~屋面层≤6天/层。

3）裙房：首层~5F≤14天/层；6F-7F≤7天/层。

（2）T2：

1）核心筒：首层≤12天/层；2F~6F≤10天/层；7F~10F≤8天/层；11F、23F、44F避难层、屋面层≤9天/层；35F、37F转换层≤14天/层；其余标准层≤7天/层。

2）塔楼外框：首层、6F≤6天/层；2F、3F、7F≤10天/层；4F~5F≤14天/层；8F~屋面层≤6天/层。

3）裙房：并入塔楼外框。

（3）T3：

1）平层：首层~6F≤12天/层；7F≤15天/层（含夹层）；其余标准层≤6天/层。

2）裙房：并入平层。

4、上述工期节点要求是强制性的，乙方须满足各阶段节点工期完成时间。非甲方造成的主控节点完工时间若有延迟，将处以10000元/天的逾期违约金；非甲方造成的竣工验收节点若延迟，将处于50000元/天的逾期违约金。甲方视乙方是否采取有力的赶工措施及后续节点按时完成情况来决定逾期违约金是否退还（若竣工验收节点未按时完成，则过程节点逾期违约金不予退还）；

5、工程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不符时，乙方人应按甲方代表的要求提出改进措施，报甲方代表批准后实施。由于乙方原因引起的工期延误，即使甲方代表批准同意调整进度计划，但工期也不可视为甲方允许顺延，确因属不可抗力原因除外；

第四条：工程质量

1、质量标准：乙方承建范围的工程质量应按设计图纸要求，达到国家、广东省、深圳市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质量标准的评定以现行国家、地方政府以及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

2、质量目标：确保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创中国建筑工程鲁班奖；

3、如果图纸及甲方的质量要求与国家、省、市施工验收规范、标准之间有不一致或差异的地方，概以要求较高者为施工标准。

第五条：安全文明

安全文明施工达到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中建一局集团CI金奖和标准化工地A类标准；

安全文明其他内容详见附件6。

第六条：工程款支付办法

1、本工程预付款：本工程无预付款

2、支付方式：每月 18 日上报上月 19 日至本月 18 日完成产值交甲方审核，甲方于次月 30 日前向乙方支付审定量的 75%（其中审定量的 5% 作为履约保证金在进度款中予以暂扣，实付 70%）；

3、其余详见“自贸时代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土建劳务工程（一）分包合同条件”第九条。

第七条：人员

1、甲方代表（项目经理）姓名： 陈 思

2、乙方代表（项目经理）姓名： 满开伟

第八条：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件”第一条的规定一致。

第九条：乙方承诺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第十条：甲方承诺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第十一条：合同生效

1、本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2、本合同订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紫竹七道中国经贸大厦 12 楼

3、甲方、乙方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即刻生效。

第十二条：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甲乙双方各执 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CSCEC 中建

（本页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陈思

公司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52号

开户银行：招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账号：860187966110001

税务号：91110000101107173B

座机号：010-83982161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重庆市津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周忠伦

公司地址：重庆市江津区鼎山大道518号祥瑞大厦1幢8-5号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天通苑支行

账号：0200299219200009643

税务号：915001167428523769

联系人：张中华

联系电话：16623309726

日期： 年 月 日

1.1.2 重庆市金戈实建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合同关键页

中建 CSCEC

合同编号：2024-03-01FT003

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II标段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02地块主体结构土建劳务
工程分包合同

项目名称：【 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II标段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甲　　方：【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乙　　方：【 重庆市金戈实建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

签订时间：【 2024年09月05日 】

签订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乙方（分包人）：【重庆市金戈实建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鉴于乙方已对【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II标段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02地块主体结构土建劳务工程】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已对甲方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分包工程分包作业承包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双方共同遵守。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II标段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02地块主体结构土建劳务工程 】

1.2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 】

1.3 工程结构：【 框架剪力墙结构 】

1.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本工程范围内的主体结构劳务分包工程（以下简称本分包工程）。施工范围及数量为暂定，实际施工过程中有可能存在承包人根据实际施工情况增加或减少分包人的施工内容，分包人必须服从承包人的指令进行施工，确保现场施工进度，并且不得进行任何工期及费用的索赔。

1.5 分包模式：劳务分包。

1.6 分包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主体结构及各类设备基础的钢筋

工程、砼工程、模板工程、桩头整理、人工配合基础清槽、基底钎探、毛石砼或砼回填、垫层、砖胎膜砌筑及抹灰、防水找平层及保护层、施工放线、试验配合、安全文明施工、绿色施工、配合迎检等相关工作内容的劳务用工（如钢筋工、混凝土工、木工、架子工、油漆工、抹灰工、砌筑工、电工等）。

因特殊原因造成的抢险事宜，需积极配合。本合同所确定的承包范围的工作内容，乙方应无条件完成。如因乙方原因某部分施工不能满足合同要求，甲方有权另作发包，并且乙方需向甲方支付未完成部分合同造价的【30】%作为违约金。

2. 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08 】月【 05 】日（此为暂定时间，具体以甲方发出的进场通知单为准）。

计划完工日期：【 2025 】年【 10 】月【 01 】日（若有变更，具体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422 】天，以施工现场建设单位最新确认的施工组织设计工期为准，已综合考虑非甲方自身原因的工期延误。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本分包合同工期已综合考虑法定节假日（特别是中秋、春节等重要节假日）、各类天气原因、交通管制、疫情及隔离、政府禁令、中高考、两会及其他政府会议、农忙、扰民与民扰、城管管制、甲方或建设方或政府部门领导检查、观摩、工地现状、空气污染预警、环保政策要求等对工期产生的影响，乙方承诺不因此类原因提出任何有关的工期和费用索赔。

3. 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国家、广东省、深圳市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创优要求：【 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广东省优质结构工程奖 】，并符合【 针对本项目相关质量标准要求、政府第三方质量评定验收要求 】标准。因创优创奖所发生的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结算时不再另行调整。

4. 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及创优目标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达到JGJ59-2011合格要求。杜绝重伤死亡事故，控制轻伤事故，轻伤率【2】‰以内；杜绝机械设备事故、火灾事故和公共安全事故、防止职业病发生；创优目标：【 深圳市双优工地标准、广东省双优工地标准 】。

5. 分包合同价款及价格

5.1 签约合同价（含增值税）为：暂定人民币（大写）【伍仟零陆万玖仟伍佰贰拾贰元伍角捌分 】(¥【50,069,522.58】元)，以下简称“签约合同价”）。此合同价为暂定价，最终以甲方确认的实际结算值为准。其中，不含税合同价款为（大写）【肆仟捌佰陆拾壹万壹仟壹佰捌拾陆元玖角柒分】(¥【48,611,186.97】元)，增值税为（大写）【 壹佰肆拾伍万捌仟叁佰叁拾伍元陆角壹分】（¥【 1,458,335.61 】元），税率【 3 】%。

本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的价格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时间为准。

5.2 合同价格形式为【 （2） 】，具体价格详见后附分包工程清单。

（1）固定总价；除特别约定外，合同总价为一次性包死，结算时

中建 CSCEC

（以下无正文）

甲　方：【盖章】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吴家俊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52号】

电　话：【010-8398 2161】

电子信箱:【　　】

乙　方：【盖章】重庆市金戈实建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黄文明

地　址：【北京市大兴区兴康家园1-1-2104 】

电　话：【023-47266026】

电子信箱:【704453779@qq.com】

1.1.3 深圳市悦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关键页

中建 CSCEC

合同编号：【2024-20-01FT014】

建设工程施工劳务分包合同
（杂工服务工程）

项目名称：【OPPO（重庆）智能生态科技园项目二期施工总承包工程】

甲　　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悦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签订时间：【　　2025年03月25日　　】

签订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中建 CSCEC

目 录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1

1. 工程概况 1
2. 分包合同工期 2
3. 质量标准 2
4. 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及创优目标 2
5. 分包合同价款及价格 2
6. 履约担保 6
7. 工程款支付 8
8. 增值税条款 9
9. 材料供应 11
10. 各类机械及安全防护用品供应 12
11. 甲乙方代表 13
12. 合同文件构成及解释顺序 14
13. 乙方承诺 14
14. 工程缺陷责任 16
15. 争议解决 16
16. 附则 16

第二部分 合同条款 19

1. 一般约定 19
2. 甲方 22

3. 乙方 24
4. 分包作业人员 31
5. 作业安全与环境保护 33
6. 作业期限及进度 38
7. 机具、设备及材料供应 41
8. 分包作业变化 42
9. 分包作业价格调整 44
10. 合同价格形式 44
11. 分包作业计量与支付 44
12. 验收与交付 45
13. 分包作业完工结算与支付 47
14. 违约 49
15. 不可抗力 51
16. 保险 52
17. 配合索赔 53
18. 合同解除 53
19. 补充条款 55
附件 1 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63
附件 2 工作界面划分表 65
附件 3 授 权 委 托 书（甲方） 68
附件 4 授 权 委 托 书（乙方） 73
附件 5 分包签证管理办法 74

附件 6 乙方现场管理人员名单 76
附件 7 工程承包人供应材料与设备明细表 77
附件 8 项目廉政合同书 78
附件 9 工程质量专项管理协议书 80
附件 10 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87
附件 11 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协议书 96
附件 12 项目后勤管理协议 102
附件 13 质量保修书 105
附件 14 农民工工资委托支付协议 108
附件 15 施工现场消防安全管理协议 128
附件 16 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管理协议 132
附件 17 承 诺 书 135
附件 18 发票管理规定 137
附件 19 供应商履约问题反馈和申诉受理 140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悦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鉴于乙方已对【OPPO（重庆）智能生态科技园项目二期施工总承包】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已对甲方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分包工程分包作业承包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双方共同遵守。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OPPO（重庆）智能生态科技园项目二期施工总承包工程】

1.2 工程地点：【位于重庆市渝北区石港大道两侧】

1.3 工程结构：【框架结构、门钢结构】

1.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本工程范围内的【杂工服务】分包工程（以下简称本分包工程）。施工范围及数量为暂定，实际施工过程中承包人可以根据实际施工情况增加或减少分包人的施工内容，分包人必须按照承包人的指令进行施工，确保现场施工进度，并且不得进行任何工期及费用的索赔。

1.5 分包模式：劳务分包。

1.6 分包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施工现场清扫道路、定型化临边防护搭设】等与本分包工程相关的全部工作内容。（详见附件一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2. 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11】月【20】日（此为暂定时间，具体以甲方发出的进场通知单为准）。

计划完工日期：【2025】年【11】月【20】日（若有变更，具体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249】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本分包合同工期已综合考虑法定节假日（特别是中秋、春节等重要节假日）、非极端不利天气、中高考、两会及其他政府会议、农忙、扰民与民扰、城管管制、甲方或建设单位或政府部门领导检查、观摩、工地现状、空气污染预警、环保政策要求、交叉施工、配合施工的等待时间等对工期产生的影响，乙方承诺不因此类原因提出任何有关的工期和费用索赔。

3. 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合格】，创优要求：【重庆市三峡杯优质结构工程奖】，并符合【国家、重庆市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因创优所发生的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结算时不再另行调整。

4. 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及创优目标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达到 JGJ59-2011 合格要求。杜绝重伤死亡事故，控制轻伤事故，轻伤率【2】‰以内；杜绝机械设备事故、火灾事故和公共安全事故、防止职业病发生；创优目标：【无】。

5. 分包合同价款及价格

5.1 签约合同价(含增值税)为:暂定人民币(大写)【陆拾伍万陆仟叁佰壹拾陆元整】(¥【656,316.00】元)。此合同价为暂定价，最终以甲方确认的实际结算值为准。其中，不含税合同价款为（大写）

【陆拾叁万柒仟贰佰元整】（￥【637,200.00】元），增值税为（大写）【19,116.00】（￥【壹万玖仟壹佰壹拾陆元整】），税率【3】%。

本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的价格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时间为准。

（**特别说明：当过程结算总额超过暂定合同总价时，必须签署补充协议，否则超出部分金额不予办理结算及付款。**）

5.2 合同价格形式为【（2）】，具体价格详见后附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1）固定总价；除特别约定外，合同总价为一次性包死，结算时不作调整。

（2）固定综合单价；综合单价均为不含税固定单价，除特别约定外综合单价不作调整。

（3）固定综合单价、措施费总价包干；综合单价均为不含税固定单价，措施费总价一次性包死，除特别约定外不作调整。

（4）其他：【无】。

5.3 《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中不含税综合单价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①人工费、材料费(甲供材除外)、小型机械费、管理费、利润、除增值税外的其他全部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个人所得税、合同印花税、企业所得税、车船使用税以及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所有税费）；

②设备进退场及场外运输费用、材料和设备的场内水平运输及二次及多次倒运费用、二次进场费、专用工具费、缺陷修复费、成品保护费、水电费、措施费（如垃圾清运、现场二次及多次搭拆施工用架子、后期服务等费用）、施工降效费、超高费、运输费（含运输保险费）、深化设计费；

③外经证办理费用、进入工程所在地备案费用、意外人身保险等

所有保险费、承包范围内的材料检测及检验试验配合费、第三方检测费用、合同备案时所需的一切费用（包含应由甲方交纳的所有费用）、住宿费、验收配合费、安全监督费用、交通费、保洁费、风险费用、协调及完成本分包工作内容的安全费用、技术费用、措施费用、乙方自有人员（包括管理人员及劳务工人）的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危险作业意外伤害保险及当地政府部门规定的其他险种等与完成本分包工程相关的全部费用。

④因疫情常态化防控发生的各种防疫费用。

⑤包括乙方完成合同各项要求及工作内容所需工人及管理人员的工资及附加费、伙食费、人员机具调迁费、工伤亡补贴（救助）费、材料验收及保管费、配合调试费、配合资料整理费、不可预见的施工生产辅助用工，行政管理方面用工费用和保修费及不可预见的施工生产辅助用工，行政管理方面用工费用和保修费等；

⑥包括除甲供材外，为完成合同内容所需的各种工种使用的零星材料、辅助材料费等，以及乙方自备材料的材料试验费、机电材料费(如灯管、灯泡、移动配电箱、移动电缆线等)。

⑦包括按规定发给工人的各种劳动保护用品费用，如工作服、雨衣、雨鞋、手套、安全帽、安全带、肥皂、洗衣粉、电焊面罩、电焊手套、特殊工种作业保健费；

⑧包含了高层建筑增加费、安全防护和文明施工费、生产生活临时设施费和水电费、仓储设施费；为满足工期要求采取的措施费、配合第三方工作的费用；垂直运输降效费、与上下工序的配合交接费、半成品和已完工程及设备的保护费和清洁费；甲供材料设备卸车人工费、保管费（采保费）、现场倒运费及为防潮、防火、有害物料的隔离而采取的措施费。

⑨包含了冬雨季施工增加费、夜间施工费、加班费、节假日和农忙期间的费用、劳务工人员的差旅费用、规费、日常清理及为迎接各种检查发生的费用、工程达标及创优费、图纸保密费、优质工程成本增加费、赶工费、赶工措施费、机械台班停滞费、窝工费、防暑降温

费、防台风费、施工排水降水费等;

⑩经过乙方标价的工程量清单（或乙方投标报价）各分项工程、各子目中的计算、价格错误及组价的漏项等。

⑪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数字化管理、绿色施工、BIM技术、智能建造、低碳建造技术等应用，由此产生的管理费和措施费综合考虑，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结算时不再另行调整。

【无 】

5.4 工程量计算规则：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约定。如未约定，采用【/】计价规范。

5.5 其他

5.5.1 所有应由乙方向行政管理部门交纳的费用、人员进出场费用和相关手续费用及其他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并自行缴纳。本合同中的所有税费，由乙方按照国家相应规定自行缴纳。乙方人员（包括管理人员和劳务工人）的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危险作业意外伤害保险及政府部门规定的其他险种等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并自行缴纳。

5.5.2 乙方水电使用费用约定:

（1）生产水电费：按以下第【 B 】方式计取。

A：乙方进场前由甲方准备并安装水表、电表（必要的一级配电箱及二级配电箱配套），甲方电工负责监督管理，并抄表计数。水电使用费由乙方承担，水电用量以【实际使用量】计量，单价以水费【 / 】元/吨，电费【 / 】元/度计取，于进度款和最终结算额中扣除。

B：如现场无法满足安装要求，根据中期计价和最终结算额的【 1 】%计取并扣除。

C：【无】

（2）生活区水电费：按以下第【 A 】方式计取。

A：乙方进场前由甲方准备并安装水表、电表（必要的一级配电箱及二级配电箱配套），甲方电工负责监督管理，并抄表计数。水电使用费由乙方承担，以水费【6】元/吨，电费【1.5】元/度，于进度

款和最终结算额中扣除。水电用量以【□实际使用量；☑实际进场人员数量*实际施工时间*生活区人均用水电量；□生活区乙方实际住房数量与生活区总房间数量的比值*水电总量】计量。

B：乙方工人住宿、水电设施等由乙方自行解决，乙方按时交纳水电费并承担因房屋租赁引起的一切责任。合同单价中已综合考虑，乙方承诺不因此向甲方进行索赔】

C：【无】

5.5.3 合同备案时所需的一切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应负责办理本合同备案事宜，并支付相应费用。如因乙方合同备案不及时导致乙方无法提供发票或提供的发票无法抵扣甲方已经缴纳的税金、施工手续无法正常办理等问题，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并支付【 2 】万元违约金。

5.5.4 安全生产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乙方相应安全生产费用投入不得低于国家、地方相关标准。

6. 履约担保

6.1 本合同□需要☑不需要履约担保

6.2 履约担保采用以下第【 / 】种方式缴纳。

（1）银行转账。交至甲方以下账户：

账 户 名：【深圳市悦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建安支行】；

账号信息：【443066735013008997576】。

（2）履约保函：【 / 】。

（3）其他方式：【 / 】。

6.3 现金履约保证金

6.3.1 乙方采用现金履约保证金方式支付履约担保的，应于合同签订前【14】日内向甲方指定账号缴纳现金履约保证金。乙方履行完本合同工作内容经甲方验收合格，且办理退场手续后，扣除乙方违约金及应扣款项后无息返还履约保证金。

6.3.2 当乙方未履行合同而发生违约行为时，甲方有权直接在现金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乙方违约金，乙方对此无异议。若乙方现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支付以上款项的，甲方可在其他应付乙方的款项中直接扣除。

6.3.3 任何情况下本合同约定的现金履约保证金出现不足的，乙方应在【7】日内补足；逾期未补足，甲方有权从应付给乙方的款项中扣除相应金额补足现金履约保证金。

6.4 银行履约保函

6.4.1 合同签订前【14】日内，乙方应向甲方提交必须为国有商业银行或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出具的见索即付、不可撤销的银行保函，作为甲方第一次付款（含预付款）的前提条件。

6.4.2 如乙方在保函有效期限内无法完成分包工程，乙方应在保函到期前【14】日将履约保函和保险进行续期，否则甲方有权在保函到期后扣除应付工程款作为履约保证金并且延期支付工程进度款。

6.4.3 当乙方未履行合同而发生违约行为时，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及因违约对甲方所造成的损失金额，甲方有权就相关金额向出具保函的银行主张付款并通知乙方，乙方有义务在接到上述通知后【14】天内将保函余额恢复到原金额。当乙方需承担的违约金及造成甲方的损失金额超出履约保函金额时，甲方可在其他应付乙方的款项中直接扣除。扣除后仍不足的，甲方有权就超出数额向乙方追偿。

6.4 履约担保有效期的延长：履约担保有效期的延长：在本分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前，乙方应保证履约担保持续有效。若分包工程尚未竣工验收，则乙方应在履约担保期满前【28】天内延长履约担保的有效期，直至分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6.5 履约担保的退还：履约担保在【乙方履行完本合同工作内容经甲方验收合格且办理退场手续，扣除乙方违约金及应扣款项后 30 天】无息返还。

7. 工程款支付

7.1 预付款：**本合同□支付☑不支付预付款；**

7.1.1 预付款金额（或占合同价款的比例）：【无】。

7.1.2 预付款的支付时间：【无】，且乙方提交等额银行保函及增值税专用发票后，甲方向乙方支付预付款。

7.1.3 扣回预付款的时间、比例：【无】。

7.1.4 乙方提交的银行保函有效期至预付款抵扣完为止，若预付款保函到期日前，预付款无法抵扣完毕，则乙方应于预付款保函到期日前不少于10日及时办理保函延期，否则甲方有权暂停支付未抵扣完部分的货款。

7.2 进度款：按以下第【（1）】条约定的时间和比例支付：

（1）月度付款：次月30日支付上月审定金额的【90 】%，其中，人工费支付比例为【 100% 】。

（2）节点付款：按以下节点支付：【无】。

（3）其他支付方式：无。

7.3 结算款：本分包工程完工验收合格且经甲方项目部初审完成后，依照初审结算定案表，付至甲方初审额的【/】。【☑整体工程□分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分包结算经双方签字盖章、乙方提供结算值100%的增值税发票后6个月内付至付至结算金额的【95%】，12个月内付至结算金额的【100%】。

7.4 保修金：剩余【/】作为质保金。

7.5 支付方式：乙方同意甲方采用【现金、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银行保理及其他】的支付方式。结算前采用非现金【商业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银行保理】付款产生的贴息费及手续费由【甲方承担 100 %；乙方承担 0 %】，其中甲方承担的贴息费及手续费由乙方先行垫付，凭贴息回单原件纳入乙方结算金额，乙方需开具相应金额的增值税发票。结算后采用非现金支付的，贴息

费及手续费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委托专职收款人办理收款业务，收款人必须取得授权。

7.6 关于乙方指定收款账户：乙方指定下列账户为收款账户，甲方采用转账方式付款时，应支付至下列账户。如乙方变更收款账户，应提前十五天以上书面通知甲方，否则造成资金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乙方指定收款账户为：

账户名：【深圳市悦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建安支行】

账　号：【443066735013008997576】

7.7 每期报量经甲方审核确认后3日内，乙方按合同约定税率开具与当期审定产值等额的合法有效且票面信息准确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包含税务机关代开）及收据，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免于承担任何责任，乙方还应继续履行合同义务。甲方在收到乙方增值税专用发票且经验证合法有效后开始走付款审批流程，付款审批流程完成后付款。如因乙方未及时开具发票，甲方可拒绝付款，并不承担任何责任。

7.8 其他

7.8.1 若乙方不按要求开立银行账户（包括但不限于劳务工人工资支付账户），导致货款或工程款延期支付，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乙方不得因此停止施工。

7.8.2 乙方企业注册地若不在工程项目所在地，乙方开具发票需在工程所在地办理外经证，并在开取发票时在工程所在地税务局预交税金，乙方若不办理，由此产生的税务风险全部由乙方承担。

7.8.3、每月工程进度款中应扣除当月乙方的各项罚款，罚单无需乙方签字，在当月工程款中直接扣除。

8. 增值税条款

甲方	名　　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身份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请勾选）

中建 CSCEC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000101107173B
	地 址、电 话	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010-83982161
	开户行（全称）及账号	招行北京分行营业部/860187966110001
乙方	名 称	深圳市悦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身份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请勾选）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MAD2XEDY1Q
	地 址、电 话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鹤洲社区洲石路 743 号深业世纪工业中心 A 栋 1008/15883603366
	开户行（全称）及账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建安支行/443066735013008997576
	联行号	301584000733
		该开户行为乙方在税务局已备案的乙方单位账户。

8.1 双方基本信息

8.1.1 任何一方如上述信息发生变更，应提前 10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另一方。如一方未按本合同规定通知而使另一方遭受损失的，应予以赔偿。乙方在开具发票前，需向甲方确认上述开票信息，否则，由于乙方未向甲方确认导致开票信息与实际不符，造成发票无法抵扣等问题，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并赔偿甲方相应损失。

8.1.2 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应保证信息完整、内容规范，备注栏按甲方给定信息备注清楚，否则退回重开；乙方开具增值税发票后，次月必须在税务网进行抄税，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将已向甲方开具的增值税发票作废。若乙方擅自作废发票，需向甲方承担作废发票金额 2%的违约金并承担因擅自作废给甲方造成的所有责任及损失。

8.1.3 增值税税率变化：合同执行过程中如果遇到国家税务政策调整，增值税税率发生变化的，按新的税率执行，不含税价不变，仅调整增值税税率的原则进行相应调整。

8.2 本合同所涉应税行为计税方法（请勾选）

☑一般计税方法 □简易计税方法

8.3 发票及其他相关信息

8.3.1 每次乙方在甲方付款前必须提供符合国家现行税法规定的税率为【 3%】的合法有效等额增值税【☑专用□普通】发票及加盖财务专用章的收据，甲乙双方一致确认提供发票为主合同义务而非附随义务，若乙方未按要求提供发票及收据，甲方有权暂停付款。

8.3.2 乙方应在开票之日起7天内将发票送达甲方指定人员【蔡廷霞】，甲方指定人员签收发票的日期为发票的送达日期。

8.3.2 其他详见本合同附件《发票管理规定》。

9. 材料供应

9.1 甲方按计划提供以下材料：【无】。

9.1.1 由甲方提供的材料在进出场时，乙方必须参与验收，否则，以甲方与供应商双方确认的数量为准。甲方供应的材料的质量、品种、规格、型号应符合设计要求，货到后甲乙双方共同验收合格后，办理领用手续，由乙方自行保管使用，费用已包含在合同单价中。乙方未参加验收的，视为同意甲方的验收结果。

9.1.2 甲供材核算：双方对甲供材按【月】进行核算，工程完工后【28】天内双方完成全部领用材料对账、核算。乙方承担甲供材超量费用的计算方法：[乙方实际领用数量-结算工程量*（1+合同约定的损耗率）]*材料单价。其中甲供材的损耗率：【本合同工程量不计算损耗】，材料单价为施工期间乙方领用材料的加权平均价，上述价格均为不含税价。乙方限额领料，材料如超出甲方约定，由乙方全部赔偿，并按甲供材超量费用的【10】%计取违约金，在进度款或结算款中扣除。

9.1.3 若甲方需要乙方对其施工范围内的甲方供应物资进行卸车，卸车的人工费含在合同价中，若需要用大中型吊车进行卸车的，吊车由甲方提供，吊车费用由甲方承担，除大中型吊车外的小型机械等由乙方承担。

9.2 乙方供料：除第9.1条约定甲方按计划供料外的所有材料由乙方自行提供，包括但不限于零星材料、辅材、低值易耗品等，不包

括主要建筑材料、周转材料和大中型施工机械设备等，费用包含在合同综合单价中。

9.2.1 对于乙供材料，乙方负责原材料进场后的抽检和试验，在材料进场后，必须进行物资报验，报甲方进行复验，相关检测费用均已包含在综合单价内，甲方复验不免除乙方应承担的质量责任。

9.2.2 乙方对自供材料的质量负责，材料品牌需在采购前向甲方报备，根据技术要求和有关规定需要合格证、质量保证书和准用证等证件的，证件必须随货 同行，货到后将证件交给甲方，据以进行质量验收，证件齐全、质量合格的材料方能用于工程。如在施工过程中发现材料质量不合格，品牌、规格型号与甲方或图纸要求不符，乙方除负责更换合格材料外，还应承担签约合同价【10】%的违约金及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9.2.3 对于乙方供应材料，若乙方拒绝提供，则由甲方代购，代购费用按照甲方购买价格加价【10】%从乙方当期工程款中扣除。

10. 各类机械及安全防护用品供应

10.1 甲方提供机械：【无】。

10.1.1 甲方人员操作的机械由甲方派相关专业人员跟班操作、管理、维修、保养、保管，乙方不准擅自操作。甲方交由乙方人员操作的机械，乙方办理接管手续，负责日常的保养、保管。乙方要严格执行操作规程，保证设备良好状态。施工任务完成后进行盘点、清理、刷油，并交还甲方。如有保管不善或使用不当造成丢失、损坏，乙方负责修理或照价赔偿。

10.1.2 由甲方提供给乙方使用的机械在进出场时，乙方必须参与验收，确认数量及运行状态，否则，以甲方与租赁商双方确认为准。

10.1.3 甲方提供的大型机械，如遇特殊情况提前拆除或维修、不同作业区因工期问题造成某作业区一定时间内无法使用甲方提供的大型机械、施工现场存在少量覆盖盲区情况，则由乙方自行解决物料搬运问题，甲方不补偿相应费用。

10.2 乙方提供机械机具：除第10.1条约定甲供机械之外的所有小型机械及机具、手头工具及劳保用品等均由乙方供应，费用包含在合同单价中。乙方向甲方提供三级开关箱使用需求，甲方负责三级开关箱的集中采购，费用按照甲方采购价款在乙方工程款中扣除。

如乙方拒绝提供以上机械机具，甲方可代为采购，费用按照甲方采购价格加【10】%采购费用从乙方当期工程款中扣除。

10.3 安全防护用品：乙方必须为施工现场自有人员配备必需的安全防护用品。乙方配备的安全防护用品使用性能或质量必须符合国家主管部门及行业规范、标准要求，另外安全防护用品外观、样式、规格、型号须符合甲方安全管理要求。

【施工现场特种劳动防护用品（包括三宝一器：安全帽、安全带、安全网，漏触电保护器）及锁扣、钢丝绳由甲方统一采购、统一发放、统一管理，费用由甲方从乙方工程款中代付代扣；如甲方要求采用星璇安全帽的，费用由甲方承担，予乙方借用；因乙方领用后造成损坏的，由乙方负责按甲方购买价赔偿】

11. 甲乙方代表

11.1 甲方现场代表：【陈伟】，其职务为：【生产经理】，代表甲方【负责现场管理，但无权单独处理合同调价、付款、结算、借款、融投资及除本合同外经济合同的签订事项，也无权变更或解除分包合同】。

所有经济资料均须由甲方现场代表、项目总工、项目商务经理签字后方可作为结算资料，未经三人签字确认的经济资料不得作为分包工程结算资料；所有经济资料的审核均以甲方商务主管部门的审核流程和审核结果为准。

11.2 乙方现场代表：【游钦权 】，其职务为：【生产经理】，联系电话：【13628333607】，电子邮箱：【10323913@qq.com】，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代表乙方【履行合同，负责施工管理、签署任何文件、处理与工程有关的所有事务等】，乙方承担乙方现场代表行

为的全部法律后果。

12. 合同文件构成及解释顺序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合同协议书及补充条款;

（2）本合同条款及承诺书等合同附件;

（3）中标通知书（如有）;

（4）技术标准和要求;

（5）图纸;

（6）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7）往来资料;

（8）甲方的招标文件;

（9）甲方现场管理制度及要求;

（10）乙方的投标文件（价格除外）。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中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做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型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本合同约定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同上述排列次序，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13. 乙方承诺

13.1 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分包工作，确保分包作业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再分包，并按时足额的向分包作业人员发放工资。

13.2 履行总承包合同中与本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并与甲方承担履行本分包工程合同以及确保本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的连带责任。

13.3 按照甲方要求积极使用全国劳务实名制平台、相关方系统，

并配置专（兼）职管理员进行日常管理维护，承认全国劳务实名制平台、相关方系统及手持终端系统相关文件及相关数据具有法律效力。

13.4 乙方应当积极维护甲方名誉，不得以中建集团、中建一局及下属公司、甲方及甲方关联公司、或项目部等名义发布自媒体作品，接受媒体、建设单位、行政机关、司法机关等第三方的采访、调查、问询等，或通过其他形式发表言论。

13.5 需根据《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第十五条规定，乙方应当按照工资支付周期编制书面工资支付台账，并至少保存3年。书面工资支付台账应当包括乙方名称，支付周期，支付日期，支付对象姓名、身份证号码、联系方式，工作时间，应发工资项目及数额，代扣、代缴、扣除项目和数额，实发工资数额，银行代发工资凭证或者农民工签字等内容。乙方在甲方支付每笔工程款后【7】天内，需将上述资料复印件提交至甲方存档，如未编制书面工资支付台账且未在期限内提交工资发放凭证，乙方需向甲方承担签约合同价【1】%/次的违约责任。

13.6 图纸中表达不清晰，但相关国家、行业、地方标准规范、图集、指引等有规定的，应严格按照规定施工，不得以图纸不明确为由拒绝施工。

13.7 如因乙方原因导致中建集团、中建一局或其他下属公司、甲方及甲方关联公司或项目部名誉受损的，除应按签约合同价【3】%/次支付违约金外，还应赔偿甲方因此而遭受的全部损失，以及甲方为恢复名誉而支付的差旅费、诉讼费、律师费等，并应在事件发生后【24小时】内通过具有全国影响力的主流媒体公开向甲方道歉并澄清相关事实。

13.8 本工程违约金及赔偿金，甲方有权从乙方缴纳的全部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也可从任何一笔应支付乙方的工程款中直接扣除，乙方对此知悉并同意，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

14. 工程缺陷责任

14.1 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在正常使用条件下，本工程缺陷责任期为【/】年。建设工程的保修期，自【☑整体工程/□分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14.2 保修金的返还：保修期满后，工程无任何质量缺陷，【/】日内无息支付。

14.3 如该工程在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应当在24小时内派人前往维修处理。如乙方未能按照约定履行维修义务，甲方可自行组织人员维修，所产生的维修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在乙方的保修款中扣除并要求乙方承担维修费用的【20】%违约金，不足部分及因乙方拒绝维修导致额外的损失，甲方将继续向乙方追偿。

14.4 若该工程在保修期内出现的质量问题一直未妥善处理，导致后续不断发生维修或投诉，相应问题部位保修期限重新计算，重新计算的保修期1年内不得再反复出现问题，否则问题部位将持续延长保修期，保修延长期内乙方按14.3条执行保修责任并承担违约责任。

15. 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或与之相关的任何争议、纠纷或权利主张，双方可先行通过协商方式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一方可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6. 附则

16.1 本合同采用下列第 【2】 种方式签订：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一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采用电子签章签署生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电子签名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双方一致认可在【中建一局电子合同签约平台】平台（网址：【http://dzqy.cscec1b.net:8071/#/login】）使用电子印章签署合

同为其真实意思表示，且确保在该平台注册时，使用的企业信息和个人相关信息真实有效，并且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甲方在该平台的合同签约流程。甲乙双方使用电子签章方式签署的合同，只有通过验证生效的电子原件具有法律效力，未经电子印章服务平台公司提供书面证明材料的电子合同打印版不能作为法律依据。如因乙方使用不当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愿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16.4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建 CSCEC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潘春权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52号

电 话：18792633028

电子信箱：2502735825@qq.com

联系人：蔡廷霞

乙方（盖章）：深圳市悦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朱峻霖

地 址：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鹤洲社区洲石路743号深业世纪工业中心A栋1008

电 话：15883603366

电子信箱：10323913@qq.com

联系人：朱峻霖

1.2 防水工程

1.2.1 智合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合同关键页

中建 CSCEC

合同编号：【2025-06-01FT007】

北区防水工程
集采合同
补充合同

项目名称：【 宝安区松岗街道中车基地上盖保障性住房项目】

甲　　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乙　　方：【智合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

签订时间：【 2025年06月27日 】

签订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 】

中建 CSCEC

目 录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
第二条 承包方式 1
第三条 补充合同价款 1
第四条 补充合同工程款支付 2
第五条 补充合同工期 3
第六条 质量、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及创优目标 3
第七条、甲乙方代表 3
第八条 联络 4
第九条 工程保修缺陷责任 5
第十条 补充条款 5
第十一条 其它 5
附件: 7

中建 CSCEC

北区防水工程集采合同补充合同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智合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根据甲乙双方【2025】年【3】月【18】日签订编号：【JZ-2024-FT025(5)】的《 中建一局华南公司2024年(广东省)防水工程集中采购合同》（ 以下简称“原合同”），鉴于【宝安区松岗街道中车基地上盖保障性住房】项目施工需要，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协商一致，在原合同基础上签订本补充合同，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宝安区松岗街道中车基地上盖保障性住房项目】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松岗车辆段东侧】

1.3 **分包工程范围：**本工程范围内的【北区防水】分包工程 （以下简称本分包工程）。施工范围及数量为暂定，实际施工过程中承包人可以根据实际施工情况增加或减少分包人的施工内容，分包人必须按照承包人的指令进行施工，确保现场施工进度，并且不得进行任何工期及费用的索赔。

1.4 **分包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防水基层清理、修补防水基层表面、材料及工具机械的场内外水平及垂直运输、涂刷基层处理剂、材料接茬处及薄弱处处理、防水卷材粘贴、防水卷材铺贴、收头处理、闭水试验、工完场清】等与本分包工程相关的全部工作。（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第二条 承包方式：

专业分包。

第三条 补充合同价款

补充合同暂定金额：¥【7,861,816.22】元（大写：人民币【柒佰

捌拾陆万壹仟捌佰壹拾陆元贰角贰分】）；其中，不含税金额：￥【7,212,675.43】元（大写：人民币【柒佰贰拾壹万贰仟陆佰柒拾伍元肆角叁分】）；税金：￥【649,140.79】元（大写：人民币【陆拾肆万玖仟壹佰肆拾元柒角玖分】）。含税人工费：￥【2,879,636.21】元（大写：人民币【贰佰捌拾柒万玖仟陆佰叁拾陆元贰角壹分】）。本补充合同总金额为暂定，按实际工程量为结算依据。

（特别说明：当过程结算总额超过暂定合同总价时，必须签署补充协议，否则超出部分金额不予办理结算及付款。）

本合同约定价格的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的价格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时间为准。

第四条 补充合同工程款支付

4.1 合同形式为：同原集采合同，具体单价详见后附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

4.2 工程款支付时间及比例：同原集采合同。

4.3 支付方式：乙方同意甲方采用【现金、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银行保理及其他】的支付方式。结算前采用非现金【商业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银行保理】付款产生的贴息费及手续费由【甲方承担 100%；乙方承担 0%】，其中甲方承担的贴息费及手续费由乙方先行垫付，凭贴息回单原件纳入乙方结算金额，乙方需开具相应金额的增值税发票。结算后采用非现金支付的，贴息费及手续费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委托专职收款人办理收款业务，收款人必须取得授权。

4.4 乙方指定下列账户为收款账户，甲方采用转账方式付款时，应支付至下列账户。如乙方变更收款账户，应提前十五天以上书面通知甲方，否则造成资金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乙方指定收款账户为：

账户名：【智合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账 号：【44250100004000007486】

4.5 每次乙方在甲方付款前必须提供符合国家现行税法规定的税率为【9%】的合法有效等额增值税【☑专用□普通】发票及加盖财务专用章的收据，甲乙双方一致确认提供发票为主合同义务而非附随义务，若乙方未按要求提供发票及收据，甲方有权暂停付款。

乙方应在开票之日起7天内将发票送达甲方指定人员【刘娅霓：13781650082】，甲方指定人员签收发票的日期为发票的送达日期。

第五条 补充合同工期

5.1 开始工作日期：【2025】年【6】月【20】日 （此为暂定时间，具体以甲方发出的进场通知单为准）。

5.2 结束工作日期：【2026】年【10】月【25】日 （若有变更，具体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5.3 总日历工作天数为：【492】日历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工作期限的变化和调整，不涉及费用增加。

第六条 质量、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及创优目标

6.1 质量标准：【合格】，创优要求:【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深圳市优质工程奖、中建一局集团“精品杯”】，并符合【 国家、广东省及深圳市质量要求】标准。因创优创奖所发生的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结算时不再另行调整。

6.2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达到JGJ59-2011合格要求。杜绝重伤死亡事故，控制轻伤事故，轻伤率【2】‰以内；杜绝机械设备事故、火灾事故和公共安全事故、防止职业病发生；创优目标：【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第七条、甲乙方代表

7.1 甲方现场代表：【巫强】，代表甲方负责现场管理，但无权单独处理合同调价、付款、结算、借款、担保、融投资及除本合同外经济合同的签订事项，也无权变更或解除分包合同。甲方现场代表权

限具体见甲方授权委托书。

所有经济资料均须由甲方现场代表、项目总工、项目商务经理签字后方可作为结算资料，未经三人签字确认的经济资料不得作为分包工程结算资料；所有经济资料的审核均以甲方商务主管部门的审核流程和审核结果为准。

7.2 乙方现场代表及联系方式：【严奕飞 13760705372】，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代表乙方履行合同，负责施工管理、签署任何文件、处理与工程有关的所有事务等，乙方承担乙方现场代表行为的全部法律后果。

第八条 联络

8.1 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指令等文件，可通过【邮件、信函、直接送达】等方式送达。双方确认以下送达信息：

甲方：收件人【徐磊】，联系电话【13399513862】，电子邮箱【cscec_zcjd@vip.163.com】，地址【宝安区松岗街道中车基地上盖保障性住房项目商务部】。

乙方：收件人【胡辉】，联系电话【18688981376】，电子邮箱【369960012@qq.com】，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玉翠社区清泉路184号良基智汇大厦6层611】。

8.2 一方通过电子邮箱发送文件的，文件到达对方邮箱即视为送达，送达时间为电子邮件到达对方邮箱地址时间；一方通过信函邮寄送达的，则信函寄出后的第三个工作日或收件人实际签收日（以先到的时间为准）视为送达；一方选择直接送达的，则递交时视为送达，即使邮件邮寄至上述地址被拒收或无人签收。

8.3 双方承诺，因本协议的履行或争议解决，上述联系人和联系方式为有效的联系方式，各项通知均应当向上述联系、联系方式送达。在诉讼、仲裁中，上述联系人、联系方式亦为有效的送达地址，向上述地址的送达即为有效送达，即使发生拒收、退信等事件。

8.4 上述联系信息发生变更的，变更方应当及时通知对方；在对方收到变更通知之前，对方当事人或者仲裁、司法机构已经向原联系

人、联系方式进行的通知，视为有效通知。

第九条 工程保修缺陷责任

9.1 本合同工程保修的约定： ☑适用 ☐不适用。

9.2 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在正常使用条件下，本工程保修期限为【5年】，自【☑整体工程☐分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9.3 质保金的返还：保修期满后，工程无任何质量缺陷，【 30 】天内无息支付。

9.4 如该工程在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应当在24小时内派人前往维修处理。如乙方未能按照约定履行维修义务，甲方可自行组织人员维修，所产生的维修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在乙方的质保金中扣除，并要求乙方承担维修费用【20】%的违约金，不足部分及因乙方拒绝维修导致额外的损失，甲方将继续向乙方追偿。

9.5 若该工程在保修期内出现的质量问题一直未妥善处理，导致后续不断发生维修或投诉，相应问题部位保修期限重新计算，重新计算的保修期1年内不得再反复出现问题，否则问题部位将持续延长保修期，保修延长期内乙方按12.3条执行保修责任并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条 补充条款

10.1 乙方企业规模：☐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规模由乙方根据（1）工信部官网：“中小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网址https://baosong.miit.gov.cn/ScaleTest。（2）工信部微信小程序：“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两种渠道自测确定。

乙方应保证其企业规模的真实性。如乙方提供信息不实，经甲方查证后，将按照《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分供商资源管理办法》中的《不良行为分供商禁用处理标准》第19项对乙方严格实施禁用管理。

10.2 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若因甲方资金不到位，乙方同意给予【30】日的宽限期，宽限期内不视为甲方违

约。超过宽限期仍未支付的，以逾期支付的价款为基数，自宽限期结束之日起至甲方支付逾期价款之日止，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按合同订立时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取逾期付款利息。乙方承诺甲方支付逾期付款利息后，不就此再向甲方再主张违约责任。

10.3 第二部分“合同条件”第11条第11.1.3款“计量程序”（1）修改为：乙方每月【20】日向甲方上报已完工程量计算书，并填报《进度款申报审核表》，甲方应当在收到完整资料后【7】日初步核实并一次性告知补充修改意见。乙方当期确权资料完整无误后，甲方应当在【7】日审核完毕，并通知乙方开具当期应付款项金额对应的发票。《进度款申报审核表》仅可用于支付工程进度款，不得作为最终结算的依据。

10.4 乙方负有就已开票据完整缴纳税金的义务。在甲方向乙方支付结算尾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税务机关出具的末次开票次月所属期《完税证明》和末次开票日后《无欠税证明》。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结算尾款，且不视为违约行为，乙方不得以此为由消极或停止履行合同义务。

10.5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义务（包含债权、债务）转让给第三人。乙方承诺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向甲方发送的权利转让通知书对甲方不发生任何效力，并承担因其转让行为给甲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乙方将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义务（包含债权、债务）转让给第三人，乙方向甲方支付转让金额【10】%的违约金。乙方拒绝支付违约金的，甲方有权从乙方的应收账款中直接扣除。

第十一条 其它

11.1 本协议未尽事宜执行原合同。

11.2 本合同采用下列第 【（2）】 种方式签订：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一式【/】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采用电子签章签署生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电子签名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双方一致认可在【中建一局电子合同签约平台】平台（网址：【http://dzqy.cscec1b.net:8071/#/login】）使用电子印章签署合同为其真实意思表示，且确保在该平台注册时，使用的企业信息和个人相关信息真实有效，并且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甲方在该平台的合同签约流程。甲乙双方使用电子签章方式签署的合同，只有通过验证生效的电子原件具有法律效力，未经电子印章服务平台公司提供书面证明材料的电子合同打印版不能作为法律依据。如因乙方使用不当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愿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附件:

附件1：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附件2：工作界面划分表

附件3：授权委托书（甲方）

附件4：授权委托书（乙方）

附件5：分包签证管理办法

附件6：乙方现场管理人员名单

附件7：工程承包人供应材料与设备明细表

附件8：项目廉政合同书

附件9：工程质量专项管理协议书

附件10：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附件11：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协议书

附件12：项目后勤管理协议

附件13：质量保证书

附件14：农民工工资委托支付协议

附件15：施工现场消防安全管理协议

附件16：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管理协议

附件17：承诺书

中建 CSCEC

附件18：发票管理规定

附件19：供应商履约问题反馈和申诉受理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唐浩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

电　话：【010-83982161 】

电子信箱：【cscec_zcjd@vip.163.com】

联系人：【唐浩】

乙方（盖章）：【智合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玉翠社区清泉路 184 号良基智汇大厦 6 层 611】

电　话：【0755-23177769】

电子信箱：【369960012@qq.com】

联系人：【胡辉】

1.2.2 深圳市锴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关键页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2022-08-01FT013

坪山沙湖应急隔离场所项目工程总承包（Ⅱ标段）

防水工程集采合同补充合同

工程名称：坪山沙湖应急隔离场所项目工程总承包（Ⅱ标段）防水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振碧路和黄竹坑路交会处西南角，南坪快速北侧

甲　　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锴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_____年___月___日

2023年05月19日

CSCEC 中建

坪山沙湖应急隔离场所项目工程总承包（Ⅱ标段）

防水工程集采合同补充合同

甲方：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锴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于2023年03月14日签订了合同编号为：JZ-2022-FT0015（10）的《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区域公司2022年防水工程集中采购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因坪山沙湖应急隔离场所项目工程总承包（Ⅱ标段）现场施工需要，需确定防水工程单位，为维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有关规定，双方经协商同意按照下列条款签订本补充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合同基本内容

1、工程名称：坪山沙湖应急隔离场所项目工程总承包（Ⅱ标段）防水工程

2、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振碧路和黄竹坑路交会处西南角，南坪快速北侧

二、施工期限

暂定工期：387日历天（具体工期，以甲方约定时间及下发的进场通知书为准）。

三、工程质量

1、乙方承建范围的工程质量应按设计图纸要求，达到国家、 广东省、 深圳市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评定的 广东省优质工程奖 标准奖项要求。满足针对本项目相关质量标准要求、政府第三方质量评定验收要求。

2、乙方确保人才安居集团第三方质量评估排名位列前三 ，如排名处于第四至第十名（含）处罚 5 万元/次，第十一名（含）之后处罚 10 万元/次，如排名倒数三名（含）内处罚 20万元/次。

3、图纸及甲方的质量要求与国家、省、市施工验收规范、标准之间有不一致或差异的地方，以要求较高者为施工标准；

4、乙方提供有资质检测单位的检测报告，提供长期可靠性报告书（5年期）；

5、乙方承包范围内的材料应具有广东省、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检测中心的质量认可书；

6、本工程检验方式按国家规范或政府质检部门所要求的方法进行。乙方须保证自身施工工作内容一次性验收合格，否则二次验收造成的甲方损失由乙方承担。乙方的防水材料，在符合质检部门及业主、监理、甲方要求的同时必须按规定送检，检测费由乙方自行承担；

7、乙方负责本工程的质量保修责任，本工程竣工验收后五年内为免费保修期，此期间因施工

质量问题发生漏水、渗水，乙方负责免费维修或返工，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相关损失；如乙方不能按约定及时返修，则甲方有权委托其他单位进行修理，其费用由乙方双倍承担，从保修金中扣除，若保修金额扣除后仍存在不足部分，乙方应另行向甲方补足支付。

8、按甲方要求及规定申报已完工作量和相关的工程技术资料，并按时提供给甲方资料员归档：如乙方未按时向甲方提交上述报表和相关的工程技术资料，甲方应要求乙方限时完成，若仍完不成，甲方将对乙方处以 1000 元/次的罚款;

四、安全文明

1、安全文明施工达到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和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标准，满足针对本项目相关安全文明标准、政府第三方安全文明评定验收要求。

2、项目达到《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优良等级，未发生一般及以上事故且无人员伤亡。

3、人才安居集团第三方安全评估排名前三 ，如排名处于第四至第十名处罚 5 万元/次，第十一名之后处罚 10 万元/次，倒数三名内处罚 20 万元/次。

五、合同价格

1、本合同暂定金额：￥1,545,102.50元（大写人民币：壹佰伍拾肆万伍仟壹佰零贰元伍角）；

其中，不含税金额：￥1,417,525.23元(大写人民币：壹佰肆拾壹万柒仟伍佰贰拾伍元贰角叁分)；

税金：￥127,577.27元(大写人民币：壹拾贰万柒仟伍佰柒拾柒元贰角柒分)；

含税人工费：￥463,530.75元（大写人民币：肆拾陆万叁仟伍佰叁拾元柒角伍分）；

本合同总金额为暂定，按实际工程量为结算依据；单价见价格清单（详见附件 1：坪山沙湖应急隔离场所项目工程总承包（Ⅱ标段）防水工程集采补充合同清单）；

2、乙方需为其工人及管理人员提供保险，并将保险合同提供给甲方审查及备案（该费用已包含在单价中）；

3、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交加盖乙方发票专用章且税率为9%的建筑服务类增值税专用发票及加盖财务专用章的收据,并提供完税证明，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同时，乙方保证所提供发票的真实性，一经发现假发票，除补真票外，并按相关税法规定处以双倍罚款及滞纳金，如因提供虚假发票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将永远保留追索损失的权利；

4、乙方每月必须按时100%足额支付当期工人工资，如因乙方发放不及时所造成劳务工集体闹事等对甲方不利事件，由乙方负责消除影响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5、在履约期间因国家政策导致税率调整，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在不含税单价不变的基础上调整含税单价及含税总价，同时甲方向乙方付款时，乙方须提供新税率下的增值税发票，调整时间随国家政策施行开始执行。

6、乙方驻工地代表 刘阳 ，乙方驻工地代表在正常工作时间内必须征得甲方同意方可离开现场。发现一次，按￥ 1000 元罚款，如因乙方驻工地代表的原因造成的损失由地方承担。

7、甲方对乙方发函时，甲方资料员通知乙方前来领取但乙方弃领的，甲方知会乙方（包括电话、电子邮件、短信、微信及口头知会中任一种形式）后即刻生效，无需乙方书面签收认可，因乙方弃领文件而导致任何后果由乙方承担。

8、乙方须满足各实际施工项目对品牌的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东方雨虹、科顺、 卓宝、蓝盾、潍坊宏源、德高、黑豹、西卡、建国伟业、天津奇才等（乙方须配合提供满足建设单位要求的工程样板，且实际施工中的材料须经过第三方抽样送检，送检费用及检测相关的配合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六、第五条：工程款支付办法

1、付款方式：本工程采用月度付款方式，且无预付款。

2、付款比例及时间：

2.1 进度款支付：乙方每月 20 日按甲方要求的标准格式，上报上月 21 日至本月 20 日完成产值交甲方审核（时间最终以各具体项目要求时间为准），甲方于次月 30 日前向乙方支付审定量的 75%，其中 5%作为履约保证金在每次付款时扣除，实际付款比例为 70%；

2.2 竣工验收：竣工验收完成后，甲方将支付至前期累计完成产值 85%；

2.3 结算完成后一个月内支付至结算总价款的 97%，剩余 3%作为保修金；

2.4 剩余 3%的工程质量保修金，在本工程保修期满后 45 天内返还（扣除所有扣罚款后的费用总额），但不免除乙方所承担工程在保修期内的保修责任；

2.5 乙方须按合同约定按时报送进度款申报资料，若乙方未能按时报送资料或报送资料不完整，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当期工程款，由此引起的损失及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须委派有权代表乙方的人员（出具授权委托书）与甲方按月进行核量及确认工作，否则，以甲方的核定量为准；

3、付款方式：甲方以现金、信用证、保理、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乙方工程款（当采用承兑汇票时，贴息费由乙方承担；采用其他非现支付时，贴息费由甲方承担，按贴息时银行贴息率计算，贴息费用待双方结算完成后随余款一并支付，乙方凭银行贴息回单原件及由乙

方开具的相应金额的增值税发票向甲方索取贴息费）。甲方有权选择何种方式付款，乙方不得有任何异议；

七、本补充合同作为原合同的补充，本合同未提及条款概以原合同为准，未尽事宜双方协商确定。

八、本补充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本补充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乙方：（盖章）深圳市华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往来函件邮箱：931287101@qq.com

合同签订日期：2023年05月19日

1.2.3广东鑫卓众科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关键页

中建 CSCEC

合同编号：【2025-06-01FT008】

南区防水工程
集采合同
补充合同

项目名称：【 宝安区松岗街道中车基地上盖保障性住房项目】

甲　　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乙　　方：【广东鑫卓众科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签订时间：【 2025年06月27日 】

签订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

中建 CSCEC

目 录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
第二条 承包方式 1
第三条 补充合同价款 1
第四条 补充合同工程款支付 2
第五条 补充合同工期 3
第六条 质量、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及创优目标 3
第七条、甲乙方代表 3
第八条 联络 4
第九条 工程保修缺陷责任 5
第十条 补充条款 5
第十一条 其它 5
附件: 7

中建 CSCEC

南区防水工程集采合同补充合同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广东鑫卓众科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甲乙双方【2025】年【3】月【13】日签订编号：【JZ-2024-FT025(2)】的《 中建一局华南公司2024年(广东省)防水工程集中采购合同》（ 以下简称“原合同”），鉴于【宝安区松岗街道中车基地上盖保障性住房】项目施工需要，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协商一致，在原合同基础上签订本补充合同，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宝安区松岗街道中车基地上盖保障性住房项目】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松岗车辆段东侧】

1.3 **分包工程范围：**本工程范围内的【南区防水】分包工程 （以下简称本分包工程）。施工范围及数量为暂定，实际施工过程中承包人可以根据实际施工情况增加或减少分包人的施工内容，分包人必须按照承包人的指令进行施工，确保现场施工进度，并且不得进行任何工期及费用的索赔。

1.4 **分包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防水基层清理、修补防水基层表面、材料及工具机械的场内外水平及垂直运输、涂刷基层处理剂、材料接茬处及薄弱处处理、防水卷材粘贴、防水卷材铺贴、收头处理、闭水试验、工完场清】等与本分包工程相关的全部工作。（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第二条 承包方式：

专业分包。

第三条 补充合同价款

补充合同暂定金额：￥【5,244,532.01】元（大写：人民币【伍佰

贰拾肆万肆仟伍佰叁拾贰元零壹分】）；其中，不含税金额：￥【4,811,497.26】元（大写：人民币【肆佰捌拾壹万壹仟肆佰玖拾柒元贰角陆分】）；税金：￥【433,034.75】元（大写：人民币【肆拾叁万叁仟零叁拾肆元柒角伍分】）。含税人工费：￥【1,817,245.84】元（大写：人民币【壹佰捌拾壹万柒仟贰佰肆拾伍元捌角肆分】）。本补充合同总金额为暂定，按实际工程量为结算依据。

（特别说明：当过程结算总额超过暂定合同总价时，必须签署补充协议，否则超出部分金额不予办理结算及付款。）

本合同约定价格的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的价格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时间为准。

第四条 补充合同工程款支付

4.1 合同形式为：同原集采合同，具体单价详见后附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

4.2 工程款支付时间及比例：同原集采合同。

4.3 支付方式：乙方同意甲方采用【现金、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银行保理及其他】的支付方式。结算前采用非现金【商业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银行保理】付款产生的贴息费及手续费由【甲方承担 100%；乙方承担 0%】，其中甲方承担的贴息费及手续费由乙方先行垫付，凭贴息回单原件纳入乙方结算金额，乙方需开具相应金额的增值税发票。结算后采用非现金支付的，贴息费及手续费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委托专职收款人办理收款业务，收款人必须取得授权。

4.4 乙方指定下列账户为收款账户，甲方采用转账方式付款时，应支付至下列账户。如乙方变更收款账户，应提前十五天以上书面通知甲方，否则造成资金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乙方指定收款账户为：

账户名：【广东鑫卓众科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行：【平安银行深圳罗湖支行】

账 号：【0102100287170】

4.5 每次乙方在甲方付款前必须提供符合国家现行税法规定的税率为【9%】的合法有效等额增值税【☑专用□普通】发票及加盖财务专用章的收据，甲乙双方一致确认提供发票为主合同义务而非附随义务，若乙方未按要求提供发票及收据，甲方有权暂停付款。

乙方应在开票之日起7天内将发票送达甲方指定人员【刘娅霓：13781650082】，甲方指定人员签收发票的日期为发票的送达日期。

第五条 补充合同工期

5.1 开始工作日期：【2025】年【6】月【20】日 （此为暂定时间，具体以甲方发出的进场通知单为准）。

5.2 结束工作日期：【2026】年【10】月【25】日 （若有变更，具体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5.3 总日历工作天数为：【492】日历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工作期限的变化和调整，不涉及费用增加。

第六条 质量、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及创优目标

6.1 质量标准：【合格】，创优要求:【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深圳市优质工程奖、中建一局集团“精品杯”】，并符合【 国家、广东省及深圳市质量要求】标准。因创优创奖所发生的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结算时不再另行调整。

6.2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达到JGJ59-2011合格要求。杜绝重伤死亡事故，控制轻伤事故，轻伤率【2】‰以内；杜绝机械设备事故、火灾事故和公共安全事故、防止职业病发生；创优目标：【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第七条、甲乙方代表

7.1 甲方现场代表：【巫强】，代表甲方负责现场管理，但无权单独处理合同调价、付款、结算、借款、担保、融投资及除本合同外经济合同的签订事项，也无权变更或解除分包合同。甲方现场代表权

限具体见甲方授权委托书。

所有经济资料均须由甲方现场代表、项目总工、项目商务经理签字后方可作为结算资料，未经三人签字确认的经济资料不得作为分包工程结算资料；所有经济资料的审核均以甲方商务主管部门的审核流程和审核结果为准。

7.2 乙方现场代表及联系方式：【吴海燕 13798333385】，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代表乙方履行合同，负责施工管理、签署任何文件、处理与工程有关的所有事务等，乙方承担乙方现场代表行为的全部法律后果。

第八条 联络

8.1 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指令等文件，可通过【邮件、信函、直接送达】等方式送达。双方确认以下送达信息：

甲方：收件人【徐磊】，联系电话【13399513862】，电子邮箱【cscec_zcjd@vip.163.com】，地址【宝安区松岗街道中车基地上盖保障性住房项目商务部】。

乙方：收件人【吴海燕】，联系电话【13798333385】，电子邮箱【zhuozhongsz@126.com】，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祥路宝能科技园 9 栋 C 座 6Q】。

8.2 一方通过电子邮箱发送文件的，文件到达对方邮箱即视为送达，送达时间为电子邮件到达对方邮箱地址时间；一方通过信函邮寄送达的，则信函寄出后的第三个工作日或收件人实际签收日（以先到的时间为准）视为送达；一方选择直接送达的，则递交时视为送达，即使邮件邮寄至上述地址被拒收或无人签收。

8.3 双方承诺，因本协议的履行或争议解决，上述联系人和联系方式为有效的联系方式，各项通知均应当向上述联系、联系方式送达。在诉讼、仲裁中，上述联系人、联系方式亦为有效的送达地址，向上述地址的送达即为有效送达，即使发生拒收、退信等事件。

8.4 上述联系信息发生变更的，变更方应当及时通知对方；在对方收到变更通知之前，对方当事人或者仲裁、司法机构已经向原联系

人、联系方式进行的通知，视为有效通知。

第九条 工程保修缺陷责任

9.1 本合同工程保修的约定： ☑适用 ☐不适用。

9.2 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在正常使用条件下，本工程保修期限为【5年】，自【☑整体工程☐分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9.3 质保金的返还：保修期满后，工程无任何质量缺陷，【 30 】天内无息支付。

9.4 如该工程在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应当在24小时内派人前往维修处理。如乙方未能按照约定履行维修义务，甲方可自行组织人员维修，所产生的维修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在乙方的质保金中扣除，并要求乙方承担维修费用【20】%的违约金，不足部分及因乙方拒绝维修导致额外的损失，甲方将继续向乙方追偿。

9.5 若该工程在保修期内出现的质量问题一直未妥善处理，导致后续不断发生维修或投诉，相应问题部位保修期限重新计算，重新计算的保修期1年内不得再反复出现问题，否则问题部位将持续延长保修期，保修延长期内乙方按12.3条执行保修责任并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条 补充条款

10.1 乙方企业规模：☐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规模由乙方根据（1）工信部官网：“中小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网址https://baosong.miit.gov.cn/ScaleTest。（2）工信部微信小程序：“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两种渠道自测确定。

乙方应保证其企业规模的真实性。如乙方提供信息不实，经甲方查证后，将按照《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分供商资源管理办法》中的《不良行为分供商禁用处理标准》第19项对乙方严格实施禁用管理。

10.2 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若因甲方资金不到位，乙方同意给予【30】日的宽限期，宽限期内不视为甲方违

约。超过宽限期仍未支付的，以逾期支付的价款为基数，自宽限期结束之日起至甲方支付逾期价款之日止，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按合同订立时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取逾期付款利息。乙方承诺甲方支付逾期付款利息后，不就此再向甲方再主张违约责任。

10.3 第二部分“合同条件”第11条第11.1.3款“计量程序”（1）修改为：乙方每月【20】日向甲方上报已完工程量计算书，并填报《进度款申报审核表》，甲方应当在收到完整资料后【7】日初步核实并一次性告知补充修改意见。乙方当期确权资料完整无误后，甲方应当在【7】日审核完毕，并通知乙方开具当期应付款项金额对应的发票。《进度款申报审核表》仅可用于支付工程进度款，不得作为最终结算的依据。

10.4 乙方负有就已开票据完整缴纳税金的义务。在甲方向乙方支付结算尾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税务机关出具的末次开票次月所属期《完税证明》和末次开票日后《无欠税证明》。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结算尾款，且不视为违约行为，乙方不得以此为由消极或停止履行合同义务。

10.5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义务（包含债权、债务）转让给第三人。乙方承诺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向甲方发送的权利转让通知书对甲方不发生任何效力，并承担因其转让行为给甲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乙方将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义务（包含债权、债务）转让给第三人，乙方向甲方支付转让金额【10】%的违约金。乙方拒绝支付违约金的，甲方有权从乙方的应收账款中直接扣除。

第十一条 其它

11.1 本协议未尽事宜执行原合同。

11.2 本合同采用下列第 【（2）】 种方式签订：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一式【/】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采用电子签章签署生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电子签名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双方一致认可在【中建一局电子合同签约平台】平台（网址：【http://dzqy.cscec1b.net:8071/#/login】）使用电子印章签署合同为其真实意思表示，且确保在该平台注册时，使用的企业信息和个人相关信息真实有效，并且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甲方在该平台的合同签约流程。甲乙双方使用电子签章方式签署的合同，只有通过验证生效的电子原件具有法律效力，未经电子印章服务平台公司提供书面证明材料的电子合同打印版不能作为法律依据。如因乙方使用不当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愿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附件:

附件1：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附件2：工作界面划分表

附件3：授权委托书（甲方）

附件4：授权委托书（乙方）

附件5：分包签证管理办法

附件6：乙方现场管理人员名单

附件7：工程承包人供应材料与设备明细表

附件8：项目廉政合同书

附件9：工程质量专项管理协议书

附件10：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附件11：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协议书

附件12：项目后勤管理协议

附件13：质量保证书

附件14：农民工工资委托支付协议

附件15：施工现场消防安全管理协议

附件16：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管理协议

附件17：承诺书

中建 CSCEC

附件18：发票管理规定

附件 19：供应商履约问题反馈和申诉受理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唐浩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

电　话：【010-83982161 】

电子信箱：

【cscec_zcjd@vip.163.com】

联系人：【唐浩】

乙方（盖章）：【广东鑫卓众科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陈建平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祥路宝能科技园9栋C座6Q】

电　话：【0755-82481993】

电子信箱：

【zhuozhongsz@126.com】

联系人：【吴海燕】

1.3 ALC轻质隔墙工程

1.3.1 深圳市瀚云装饰有限公司 合同关键页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JZ-2024-FT007（1）

中建一局华南公司2024年（广东省）ALC板专业工程集中采购合同

工程名称：中建一局华南公司2024年（广东省）ALC板专业工程

工程地点：广东省

总 包 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分 包 方：深圳市瀚云装饰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年09月09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瀚云装饰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月亮湾社区兴海大道16号月亮湾山庄B33、B34栋B34

法定代表人：周豪杰

委托代理人：付波文 联系电话：13424201103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中建一局华南公司项目2024年（广东省）ALC板专业工程；

2、工程地点：广东省；

3、承包范围：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公司项目ALC轻质墙板供货和安装工程；具体工作内容以各执行项目下发的图纸及技术指导书所约定的施工内容为准；

4、乙方同意，不因实际项目施工范围的增减，要求调整本集采合同的不含税综合单价，也不因此提出额外的任何补偿。

5、若乙方提供的样板或乙方实际履约过程中的质量、工期等不满足甲方及其他第三方的要求，甲方有权调整乙方的承包范围，且乙方同意放弃任何形式的补偿。

6、承包方式：乙方包工、包料、包机械（场内现有塔吊、施工电梯除外）。

第二条：合同价款及计价办法

1、合同单价:按合同“附件1：中建一局华南公司2024年（广东省）ALC板专业工程集中采购合同清单”执行。

2、计价办法：详见第二部分“合同条件”第四条；

第三条：合同工期

1、开工、竣工时间以各项目部签订的补充合同为准。施工工期必须按项目工程进度安排，以配合且不影响其它工种施工为标准。

2、因乙方原因导致的工期延误，甲方有权按建设单位、监理单位的罚款金额，对乙方处以双倍处罚。

第四条：工程质量

1、乙方承建范围的工程质量应按各具体执行项目设计图纸要求，必须达到《建筑工程质量标准》、《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等现行有效的国家规范、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相关要求，确保分部分项工程100%合格，一次性验收。

2、如工程质量不符合规范、标准和设计要求，以及其他达不到合同约定及要求的情形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停工和返工，返工费用乙方承担，直至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等级，且工期不予顺延。同时乙方需向甲方支付不合格部分费用价款的 10% 违约金，以及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质量违约金甲方将在乙方工程进度款中进行扣减冲抵，乙方自愿放弃对上述约定的异议权。

3、各具体执行项目施工图纸及甲方的质量要求与国家、省、市施工验收规范、标准之间有不一致或差异的地方，乙方按要求较高者施工。

4、乙方须确保质量检测合格，提供样板满足建设单位的样板需求，并通过甲方的现场第三方抽样送检，乙方需承担相应的检测配合费用与送检费用；

5、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第五条：安全文明

本工程施工范围内安全文明包括不限于以下：

1、安全文明施工达到各执行项目所在地区（包括所在区、市、省）的安全文明工地标准；

2、不发生因工死亡事故，年重伤率不大于万分之五，一切安全责任由乙方自负；

3、乙方的机械设备进场前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检验报告等资料，验收合格之后才能使用；

4、乙方必须服从甲方出入场管理制度和分包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安全文明的管理规定；

5、乙方现场施工需满足甲方安全文明施工的要求，工作面安全防护及过程中做到工完场清；

6、乙方必须按照国家规定要求配置专职安全管理人员；

7、乙方特种作业人员需满足各项目所在市/区相关要求，必须为省住房建设厅颁发特种作业证件；

8、乙方需按照职业健康管理办法，给与配置相关防护用具，用品（含安全带）；

9、施工期间建筑物、构筑物内以及堆料区等所有垃圾清理至施工现场指定位置；

10、乙方生活区垃圾清理及分类至指定位置；乙方使用的卫生间清洁及维护；

第六条：工程款支付办法

1、本工程预付款：__无__，预付款抵扣方法：__无__；

2、支付方式：详见分包合同条款第五条工程款支付方法；

第七条：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件”第一条的规定一致。

第八条：乙方承诺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第九条：甲方承诺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第十条：合同生效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有效期一年，或至下一次同区域ALC板专业工程集采招标完成之日止，以两者较晚时间为准。

第十一条：合同份数

1、一式贰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CSCEC 中建

（本页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公司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

开户银行：招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账号：860187966110001

税务号：91110000101107173B

座机号：010-83982161

乙方：（盖章）深圳市瀚云装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公司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月亮湾社区兴海大道 16 号月亮湾山庄 B33、B34 栋 B34

开户银行：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银行账号：805880100081021

税务号：91441900MA575KMH30

联系人：付波文

联系电话：13424201103

1.3.2 深圳市深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关键页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JZ-2024-FT007（2）

中建一局华南公司 2024 年（广东省）
ALC 板专业工程集中采购合同

工程名称：中建一局华南公司 2024 年（广东省）ALC 板专业工程

工程地点：广东省

总 包 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分 包 方：深圳市深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年10月10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深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平山一路世外桃源创意园C栋B101

法定代表人：陈志艺

委托代理人：陈钥然 联系电话：13686824178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中建一局华南公司项目2024年（广东省）ALC板专业工程；

2、工程地点：广东省；

3、承包范围：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公司项目ALC轻质墙板供货和安装工程；具体工作内容以各执行项目下发的图纸及技术指导书所约定的施工内容为准；

4、乙方同意，不因实际项目施工范围的增减，要求调整本集采合同的不含税综合单价，也不因此提出额外的任何补偿。

5、若乙方提供的样板或乙方实际履约过程中的质量、工期等不满足甲方及其他第三方的要求，甲方有权调整乙方的承包范围，且乙方同意放弃任何形式的补偿。

6、承包方式：乙方包工、包料、包机械（场内现有塔吊、施工电梯除外）。

第二条：合同价款及计价办法

1、合同单价:按合同“附件1：中建一局华南公司2024年（广东省）ALC板专业工程集中采购合同清单”执行。

2、计价办法：详见第二部分“合同条件”第四条；

第三条：合同工期

1、开工、竣工时间以各项目部签订的补充合同为准。施工工期必须按项目工程进度安排，以配合且不影响其它工种施工为标准。

2、因乙方原因导致的工期延误，甲方有权按建设单位、监理单位的罚款金额，对乙方处以双倍处罚。

第四条：工程质量

1、乙方承建范围的工程质量应按各具体执行项目设计图纸要求，必须达到《建筑工程质量标准》、《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等现行有效的国家规范、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相关要求，确保分部分项工程100%合格，一次性验收。

2、如工程质量不符合规范、标准和设计要求，以及其他达不到合同约定及要求的情形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停工和返工，返工费用乙方承担，直至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等级，且工期不予顺延。同时乙方需向甲方支付不合格部分费用价款的 10% 违约金，以及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质量违约金甲方将在乙方工程进度款中进行扣减冲抵，乙方自愿放弃对上述约定的异议权。

3、各具体执行项目施工图纸及甲方的质量要求与国家、省、市施工验收规范、标准之间有不一致或差异的地方，乙方按要求较高者施工。

4、乙方须确保质量检测合格，提供样板满足建设单位的样板需求，并通过甲方的现场第三方抽样送检，乙方需承担相应的检测配合费用与送检费用；

5、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第五条：安全文明

本工程施工范围内安全文明包括不限于以下：

1、安全文明施工达到各执行项目所在地区（包括所在区、市、省）的安全文明工地标准；

2、不发生因工死亡事故，年重伤率不大于万分之五，一切安全责任由乙方自负；

3、乙方的机械设备进场前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检验报告等资料，验收合格之后才能使用；

4、乙方必须服从甲方出入场管理制度和分包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安全文明的管理规定；

5、乙方现场施工需满足甲方安全文明施工的要求，工作面安全防护及过程中做到工完场清；

6、乙方必须按照国家规定要求配置专职安全管理人员；

7、乙方特种作业人员需满足各项目所在市/区相关要求，必须为省住房建设厅颁发特种作业证件；

8、乙方需按照职业健康管理办法，给与配置相关防护用具，用品（含安全带）；

9、施工期间建筑物、构筑物内以及堆料区等所有垃圾清理至施工现场指定位置；

10、乙方生活区垃圾清理及分类至指定位置；乙方使用的卫生间清洁及维护；

第六条：工程款支付办法

1、本工程预付款：__无__，预付款抵扣方法：__无__；

2、支付方式：详见分包合同条款第五条工程款支付方法；

第七条：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件”第一条的规定一致。

第八条：乙方承诺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第九条：甲方承诺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第十条：合同生效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有效期一年，或至下一次同区域ALC板专业工程集采招标完成之日止，以两者较晚时间为准。

第十一条：合同份数

1、一式贰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CSCEC 中建

（本页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公司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

开户银行：招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账号：860187966110001

税务号：91110000101107173B

座机号：010-83982161

乙方：（盖章）深圳市深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公司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平山一路世外桃源创意园 C 栋 B101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尚都支行

银行账号：4000055109100067555

税务号：91440300782779716F

联系人：陈钥然

联系电话：13686824178

1.3.3广东恒裕德建设有限公司 合同关键页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JZ-2024-FT007（7）

中建一局华南公司2024年（广东省）ALC板专业工程集中采购合同

工程名称：中建一局华南公司2024年（广东省）ALC板专业工程

工程地点：广东省

总 包 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分 包 方：广东恒裕德建设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年10月28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广东恒裕德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麻岭社区麻雀岭工业区M8栋鑫腾达大厦210

法定代表人：方嘉豪

委托代理人：周文 联系电话：13632666668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中建一局华南公司项目2024年（广东省）ALC板专业工程；

2、工程地点：广东省；

3、承包范围：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公司项目ALC轻质墙板供货和安装工程；具体工作内容以各执行项目下发的图纸及技术指导书所约定的施工内容为准；

4、乙方同意，不因实际项目施工范围的增减，要求调整本集采合同的不含税综合单价，也不因此提出额外的任何补偿。

5、若乙方提供的样板或乙方实际履约过程中的质量、工期等不满足甲方及其他第三方的要求，甲方有权调整乙方的承包范围，且乙方同意放弃任何形式的补偿。

6、承包方式：乙方包工、包料、包机械（场内现有塔吊、施工电梯除外）。

第二条：合同价款及计价办法

1、合同单价:按合同“附件1：中建一局华南公司2024年（广东省）ALC板专业工程集中采购合同清单”执行。

2、计价办法：详见第二部分“合同条件”第四条；

第三条：合同工期

1、开工、竣工时间以各项目部签订的补充合同为准。施工工期必须按项目工程进度安排，以配合且不影响其它工种施工为标准。

2、因乙方原因导致的工期延误，甲方有权按建设单位、监理单位的罚款金额，对乙方处以双倍处罚。

第四条：工程质量

1、乙方承建范围的工程质量应按各具体执行项目设计图纸要求，必须达到《建筑工程质量标准》、《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等现行有效的国家规范、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相关要求，确保分部分项工程100%合格，一次性验收。

2、如工程质量不符合规范、标准和设计要求，以及其他达不到合同约定及要求的情形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停工和返工，返工费用乙方承担，直至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等级，且工期不予顺延。同时乙方需向甲方支付不合格部分费用价款的 10% 违约金，以及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质量违约金甲方将在乙方工程进度款中进行扣减冲抵，乙方自愿放弃对上述约定的异议权。

3、各具体执行项目施工图纸及甲方的质量要求与国家、省、市施工验收规范、标准之间有不一致或差异的地方，乙方按要求较高者施工。

4、乙方须确保质量检测合格，提供样板满足建设单位的样板需求，并通过甲方的现场第三方抽样送检，乙方需承担相应的检测配合费用与送检费用；

5、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第五条：安全文明

本工程施工范围内安全文明包括不限于以下：

1、安全文明施工达到各执行项目所在地区（包括所在区、市、省）的安全文明工地标准；

2、不发生因工死亡事故，年重伤率不大于万分之五，一切安全责任由乙方自负；

3、乙方的机械设备进场前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检验报告等资料，验收合格之后才能使用；

4、乙方必须服从甲方出入场管理制度和分包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安全文明的管理规定；

5、乙方现场施工需满足甲方安全文明施工的要求，工作面安全防护及过程中做到工完场清；

6、乙方必须按照国家规定要求配置专职安全管理人员；

7、乙方特种作业人员需满足各项目所在市/区相关要求，必须为省住房建设厅颁发特种作业证件；

8、乙方需按照职业健康管理办法，给与配置相关防护用具，用品（含安全带）；

9、施工期间建筑物、构筑物内以及堆料区等所有垃圾清理至施工现场指定位置；

10、乙方生活区垃圾清理及分类至指定位置；乙方使用的卫生间清洁及维护；

第六条：工程款支付办法

1、本工程预付款：__无__，预付款抵扣方法：__无__；

2、支付方式：详见分包合同条款第五条工程款支付方法；

第七条：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件”第一条的规定一致。

第八条：乙方承诺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第九条：甲方承诺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第十条：合同生效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有效期一年，或至下一次同区域ALC板专业工程集采招标完成之日止，以两者较晚时间为准。

第十一条：合同份数

1、一式贰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CSCEC 中建

（本页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公司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

开户银行：招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账号：860187966110001

税务号：91110000101107173B

座机号：010-83982161

乙方：（盖章）广东恒裕德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公司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麻岭社区麻雀岭工业区 M8 栋鑫腾达大厦 210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汉京中心支行

银行账号：755954069610902

税务号：91440101MA9UNK8D8A

联系人：周文

联系电话：13632666668

1.4 门窗工程

1.4.1 深圳市华筑建设有限公司 合同关键页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2022-08-01FT032

坪山沙湖应急隔离场所项目工程总承包（II标段）铝合金门窗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中建

工程名称：坪山沙湖应急隔离场所项目工程总承包（Ⅱ标段）铝合金门窗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振碧路和黄竹坑路交汇处西南角，南坪快速北侧

总 包 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分 包 方：深圳市华筑建设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5日

_____年___月___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总包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

分包方： 深圳市华筑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坪山沙湖应急隔离场所项目工程总承包（Ⅱ标段）铝合金门窗工程

2、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振碧路和黄竹坑路交汇处西南角，南坪快速北侧

3、承包范围：坪山沙湖应急隔离场所项目工程总承包（Ⅱ标段）铝合金门窗工程，

4、甲方有权对承包范围随时进行调整，有关之费用按本合同相关规定计算。乙方同意不因此向甲方提出价款及工期的索赔。

5、承包方式：包工、包料（甲供材除外）、包机械（塔吊、施工电梯除外）。

第二条：合同价款及计价办法

1、合同含税总价（暂定）：小写：￥ 12,417,870.75 元，大写：人民币 壹仟贰佰肆拾壹万柒仟捌佰柒拾元柒角伍分 。其中，不含税价款：￥ 11,392,541.98 元，大写： 壹仟壹佰叁拾玖万贰仟伍佰肆拾壹元玖角捌分 。税金：￥ 1,025,328.78 元，大写：人民币 壹佰零贰万伍仟叁佰贰拾捌元柒角捌分 。人工费含税：￥ 1,470,470.66 ，大写：人民币 壹佰肆拾柒万零肆佰柒拾元陆角陆分 。

2、计价办法：详见“坪山沙湖应急隔离场所项目工程总承包（Ⅱ标段）铝合金门窗工程专业分包合同条件”第四条；

3、工作内容划分：详见甲方及乙方工作界面划分表（附件 2）；

4、甲、乙方提供资源：详见甲方及乙方所须提供的材料、机械等资源划分表（附件 3），

第三条：合同工期

1、合同总工期日历天数为： 366天、满足符合甲方要求。

2、开工日期最终以甲方的开工令为准；总工期维持不变，质保期开始时间以本项目（非单项工程）竣工验收日期为准）；若因乙方原因导致项目工期延误，乙方按照 10000 元/天缴纳工期延误违约金；

3、工程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不符时，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提出改进措施，报甲方批准后实施。由于乙方原因引起的工期延误，即使甲方批准同意调整进度计划，但工期也不可视为甲方允许顺延，确因属不可抗力原因除外；

第四条：工程质量

乙方承建范围的工程质量应按设计图纸要求，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评定的广东省优质工程奖标准奖项要求。（质量标准的评定以现行国家、地方政府以及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 满足针对本项目相关质量标准要求、政府第三方质量评定验收要求。如工程质量不符合规范、标准和设计要求， 以及其他达不到合同约定及要求的情形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停工和返工，返工费用乙方承担，直至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等级，且工期不予顺延。同时乙方需向甲方支付不合格部分费用价款的 10% 违约金，以及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质量违约金甲方将在乙方工程进度款中进行扣减冲抵；

确保人才安居集团第三方质量评估排名位列前三 ，如排名处于第四至第十名（含）处罚 5 万元/次，第十一名（含）之后处罚 10 万元/次，如排名倒数三名（含）内处罚 20 万元/次。

第五条：安全文明

安全文明施工达到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和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标准，满足针对本项目相关安全文明标准、政府第三方安全文明评定验收要求。

1、不发生人员死亡、重伤或残疾事故，不发生三人以上轻伤事故，不发生直接经济损失超过 3 万元以上的火灾事故等，安全零事故，一切安全责任由乙方自负；

2、机械设备进场前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检验报告等资料，验收合格之后才能使用；

3、甲方对安全帽、马甲进行统一管理，由甲方统一采购，扣除乙方相应费用；

4、乙方必须服从甲方出入场管理制度和分包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安全文明的管理规定；

5、满足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和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的相关安全文明要求，配合项目部组织的安全教育活动；

6、现场施工满足甲方安全文明施工的要求，过程中做到工完场清；

7、本工程要求在业主第三方评估中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排名前 10，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排名第 1。

第六条：工程款支付办法

1、本工程预付款：无，预付款抵扣方法：无；

2、支付方式：

1)每月 20 日乙方上报当月完成产值交甲方审核，乙方每月 20 日上报上月 21 日至本月 20 日完成产值交甲方审核，门（窗）框安装完毕次月 30 日前，甲方支付至审定量的成套门（窗）价款的 35％（扣除 5%作为履约保证金，实际支付 30%）；门（窗）扇安装完毕次月 30 日前，甲方累计支付审定量的成套门（窗）价款的 70％（扣除 5%作为履约保证金，实际支付 65%），逾期未上报（或上报不齐全）进度款申报资料，视为自动放弃本月进度款申请资格，当月进度款不予支付，逾期支付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工程竣工验收后支付至审定金额的80%不再支付；结算完毕后三个月内付至结算总价的97%，剩余3%作为保修金待验收合格满二年后45日内无息支付（扣除所有扣款后的费用总额），但并不免除乙方所承包工程在保修期内的保修责任。

2）甲方以现金、信用证、保理、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乙方上月审定工程款（当采用承兑汇票时，贴息费由乙方承担；采用其他非现支付时，贴息费由甲方承担，按贴息时银行贴息率计算，贴息费用待双方结算完成后随余款一并支付，乙方凭银行贴息回单原件及由乙方开具的相应金额的增值税发票向甲方索取贴息费）。甲方有权选择何种方式付款，乙方不得有任何异议；

3、其他，每月20日分包上报完成工程量，其余详见第二部分“合同条件”第五条。

第七条：人员

7.1 甲方代表（项目经理）姓名：唐 浩

7.2 乙方代表（项目经理）姓名：封 宗 龙

第八条：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件”第一条的规定一致。

第九条：乙方承诺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第十条：甲方承诺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第十一条：合同生效

11.1 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11.2 甲方、乙方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即刻生效。

第十二条：合同解除

12.1 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12.2 甲方根据乙方的履约表现，有权解除合同。

CSCEC 中建

第十三条：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四 份，甲乙双方各执 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为签署页）

甲方：（盖章）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刘涛

公司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

开户银行：招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账号：860187966110001

税务号：91110000101107173B

座机号：010-83982161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深圳市华筑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姜洋

公司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横朗社区工业园路 1 号 1 栋凯豪达大厦 302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丽支行

银行账号：15000093051092

税务号：91440300MA5DL7TR7J

联系人：封宗龙

联系电话：13510810926

乙方往来函件邮箱：76706606@qq.com

日期：2022年12月23日

1.4.2 深圳市八方缘科技有限公司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2022-08-01FT046

坪山沙湖应急隔离场所项目工程总承包（Ⅱ标段）厨房、卫生间铝合金门工程分包合同

中建

工程名称：坪山沙湖应急隔离场所项目工程总承包（Ⅱ标段）厨房、卫生间铝合金门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振碧路和黄竹坑路交会处西南角，南坪快速北侧

甲　　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八方缘科技有限公司

_____年___月___日

2024年08月21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第一条：工程概况

第二条：合同价款及计价办法

第三条：合同工期

第四条：质量要求

第五条：安全文明

第六条：工程款支付办法

第七条：人员

第八条：组成合同的文件

第九条：乙方承诺

第十条：甲方承诺

第十一条：合同生效

第十二条：合同份数

第二部分 合同条件

第一条：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第二条：甲方工作

第三条：乙方工作

第四条：计价办法及结算

第五条：工程款支付办法

第六条：工期

第七条：劳务工程款支付

第八条：争议

第九条：其他条款

第十条：合同生效与终止

第十一条：合同的解除

第三部分 保修合同

附件：

附件 1：合同清单

附件 2：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协议、安全检查处罚标准

附件 3：工程质量管理规定

附件 4：劳务工管理规定

附件 5：分包签证流程

附件 6：工程款审核及支付流程图、进度款申报审核表

附件 7：机械安全管理协议书

附件 8：临时用电安全管理协议书

附件 9：生活区宿舍消防保卫协议书

附件 10：总分包消防、保卫、交通协议书

附件 11：环境保护管理协议书

附件 12：发票管理规定

附件 13：供应商履约问题反馈和申诉受理

CSCEC 中建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八方缘科技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作为 坪山沙湖应急隔离场所项目工程总承包（Ⅱ标段） 的总承包商，将该工程的 厨房、卫生间铝合金门工程 交由乙方施工，与乙方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坪山沙湖应急隔离场所项目工程总承包（Ⅱ标段）厨房、卫生间铝合金门工程

2、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振碧路和黄竹坑路交会处西南角，南坪快速北侧

3、承包范围：坪山沙湖应急隔离场所项目工程总承包（Ⅱ标段）厨房、卫生间铝合金门工程；

4、承包方式：包工、包料（甲供材除外）、包机械（塔吊、施工电梯除外）；

5、甲方有权对承包范围随时进行调整，有关费用按本合同相关规定计算。乙方同意不因此向甲方提出价款及工期的索赔。

第二条：合同价款及计价办法

1、合同总价（暂定）：小写：￥3,625,891.45 元（大写：人民币叁佰陆拾贰万伍仟捌佰玖拾壹元肆角伍分）

其中，不含税价款：￥3,326,505.92 元（大写：人民币叁佰叁拾贰万陆仟伍佰零伍元玖角贰分）；

税金：￥299,385.53 元（大写：人民币贰拾玖万玖仟叁佰捌拾伍元伍角叁分）；

含税人工费金额：￥838,553.57 元（大写：人民币捌拾叁万捌仟伍佰伍拾叁元伍角柒分）；

2、合同单价详见附件 1（坪山沙湖应急隔离场所项目工程总承包（Ⅱ标段）厨房、卫生间铝合金门工程分包合同清单）；

3、计价办法：详见“第二部分 合同条件第四条”。

第三条：合同工期

1、本工程总工期：60 日历天。

2、开工日期最终以甲方的开工令为准，总工期维持不变，质保期开始时间以本项目（非单项工程）竣工验收日期为准；

3、工程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不符时，乙方应按甲方代表的要求提出改进措施，报甲方代表批准后实施。由于乙方原因引起的工期延误，即使甲方代表批准同意调整进度计划， 但工期也不可视为甲方允许顺延，确因属不可抗力原因除外；

4、以上总工期和阶段工期已经考虑下列因素：

4.1 可能出现的各种规模的下雨、台风、高温天气、停水、停电、法定节假日、公休日、工地及周边环境等影响因素（不可抗力除外，不可抗力以政府部门发布为准）；

4.2 与指定分包单位及独立发包单位之间的配合时间等；

4.3 设计变更对工期的影响；

4.4 劳务市场变化的影响

4.5 高考、中考期间政府对施工的限制；

4.6 与其他施工工序间不可避免的交叉作业影响；

4.7 政府职能部门的执法检查、各种奖项的评比检查；

4.8 分阶段、分区段检查验收；

4.9 国家、政府、国际组织、民间团体等组织的各种会议和大型活动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调整工期安排，工期的提前或延长，并不附带增加乙方任何额外费用，在延长工期期间所增加的项目也按原定的合同单价计算。

5、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调整工期安排，工期的提前或延长，并不附带增加乙方任何额外费用，在延长工期期间所增加的项目也按原定的合同单价计算。乙方进场后，报甲方制定（或批准）的详细施工进度作为控制工期的基础。按甲方的进度计划施工，每拖延一天（包括合同要求节点工期和总工期），罚款5,000.00元/天并承担因此造成的后果和损失。若乙方经过努力，精心组织施工，克服了中间进度控制节点的延误时间，最终能按总工期保质完成，乙方可以提出免责申请，经甲方审核同意后，可退回该部分罚款；

第四条：质量要求

1、乙方承建范围的工程质量应按设计图纸要求，达到国家、 广东省、 深圳市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评定的 广东省优质工程奖 标准奖项要求。满足针对本项目相关质量标准要求、政府第三方质量评定验收要求。如工程质量不符合规范、标准和设计要求， 以及其他达不到合同约定及要求的情形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停工和返工，返工费用乙方承担，直至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等级，且工期不予顺延。

同时乙方需向甲方支付不合格部分费用价款的 10% 违约金，以及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质量违约金甲方将在乙方工程进度款中进行扣减冲抵，乙方自愿放弃对上述约定的异议权。

1.1 乙方确保人才安居集团第三方质量评估排名位列前三 ，如排名处于第四至第十名（含）处罚 5 万元/次，第十一名（含）之后处罚 10 万元/次，如排名倒数三名（含）内处罚 20 万元/次。

2、本工程实行“样板引路制度”，对于各分项分部工程，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样板施工，对样板施工工序和工艺验收合格后，乙方方可开发大面积施工；施工样板区由甲方根据现场实际情况确定。如未能按要求先做样板即大面积施工，监理及甲方有权要求将已施工部位拆除并由乙方承担相应损失，以上均不另行计价。

3、施工过程中，如果乙方承包范围内各专业施工设计图纸之间有不一致之处，则乙方应在图纸会审时以书面形式提出，最终以甲方书面确认后为准向甲方提出，否则只要有某一专业设计图纸是正确的，则以此专业设计图纸为准；因专业设计图纸不一致且乙方也未向甲方提出，则由此而引起的一切工程变更的损失与费用（包括对其他专业设计的修正与变更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4、施工前应充分审图，在施工部位前一周（7 天）内提出，逾期影响答复，以及进度，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5、乙方的材料进场前必须按合同要求品牌报审，材料进场必须有甲方进行验收，随车提供材料对应的合格证和质量证明资料，没有甲方验收合格同意使用的材料不得在本工程上使用，否则无条件拆除，且乙方需向甲方赔偿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6、进场后乙方应按甲方规定如期上报机械、人员、资质、资料报审，项目经理和质量员必须参加周检、月检及质量例会，现场质量管理人员要求质量意识强、有责任心、严格落实三检制度、积极配合现场质量整改及回复工作，对质量意识差、不配合工作且顶撞甲方的人员进行处罚或清退。

7、每道工序施工前必须进行报验程序，未经验收擅自进行下道工序施工监理及甲方有权进行处罚，同时要求将已施工部位拆除并由乙方承担相应损失，以上均不另行计价。

8、厨房、卫生间铝合金门出厂应有合格证书。有关厨房、卫生间铝合金门的各项物理性能、保温节能性能、安全性能和防水防腐性能应符合设计图纸要求,并应配合土建施工提供预埋件做法、尺寸和位置；

9、厨房、卫生间铝合金门应按国家和当地现行的有关标准和施工验收规范进行制作和安装。厨房、卫生间铝合金门使用寿命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要求；

10、厨房、卫生间铝合金门在加工制作前应对洞口实际尺寸进行校核，厨房、卫生间铝合金门应在洞口尺寸验收合格后方可制作；

11、乙方应绘制出构造安装详图，配件应与厨房、卫生间铝合金门主体相匹配。厨房、卫生间铝合金

门加工的尺寸，应按门洞口设计尺寸扣除墙面装修材料的厚度，按净尺寸加工；框料规格应根据相应规范和规定计算后确定，经总包方技术人员签字后方可实施。厨房、卫生间铝合金门尺寸若与现场实际洞口尺寸不符以现场为准做适当调整；

12、厨房、卫生间铝合金门门框型材规格、厨房、卫生间铝合金门玻璃应根据乙方提供的质量检测报告确定应满足安全、国家和深圳当地现行的有关标准和施工验收规范；

13、厨房、卫生间铝合金门制作必须牢固且缝隙应填塞密实（包工包料完成）。安装前应核对装修要求预留安装缝，缝宽由不同墙体饰面材料厚度确定；厨房、卫生间铝合金门防水施工由乙方包工包料完成，做法按照甲方要求；

14、厨房、卫生间铝合金门制作及安装的节点构造、施工措施可参《建筑玻璃应用技术规程》JGJ113、《建筑用硅酮结构密封胶》GB16776、《建筑安全玻璃管理规定》（发改运行号[2003φ2116]）等及图纸设计要求；

15、关于铝材、玻璃、五金和密封胶，要求提供厂家供货证明，乙方严格按照品牌要求进行生产，甲方亦在履约期间进行驻场，跟踪乙方相关材料订单、随机抽检送检等措施确保材料品牌得一致性。若出现品牌不符、超出约定品牌要求的情况，甲方将采取清退、处罚、以及追索措施。乙方不得有异议。关于胶要求采用耐候胶。确保施工质量及施工品质。

16、玻璃原片采购必须有玻璃原厂的供货报告和出厂合格证，供货报告必须注明供给项目名称，订货时间，出厂时间，规格、型号、数量，加盖玻璃厂家公章（一式三份）。两份供货报告必须随材料进场提供给甲方。

17、乙方采用的钢化玻璃厂，必须经过甲方实地考察，并满足下列全部要求：

①钢化厂有明确的管理检验标准，符合 GB15763.2-2005 建筑用安全玻璃第 2 部分：钢化玻璃的尺寸、外观加工等相关标准要求；

②钢化厂有明确的检验、待检区；

③钢化厂的钢化处理记录可追溯近 3 年记录（要求电子版）；

④钢化厂的出厂检验记录可追溯近 3 年记录；

⑤钢化厂对钢化后的玻璃应能提供应力检测报告或热浸处理报告；

18、与厨房、卫生间铝合金门相关的金属材料、铝合金型材、五金件、紧固件、密封材料等均应符合有关材料的国家或行业标准的规定。选用材料除不锈钢外,应经防腐处理,不允许与铝合金发生接触腐蚀。门由厂家提供样品和构造大样,交甲方与建筑师共同审定；

19、厨房、卫生间铝合金门门框料与水泥砂浆接触部位作防腐蚀处理,且不得用于强腐蚀环境；

20、厨房、卫生间铝合金门框侧面可视位置应有厂名、商标、型号、生产日期等标记喷码，无标记喷码的产品不得用于工程；

21、厨房、卫生间铝合金门的五金件应具有足够的强度，启闭灵活、无噪音，满足使用、环保、耐腐蚀、抗疲劳、易更换和安全的要求。其表面质量应具有良好的耐候性，手触摸的部位表面应光滑并具有良好的耐磨性。与门型材直接接触的五金件、紧固件等材料应相容；

22、表面喷涂采用粉末喷涂，应满足图纸、业主及甲方的要求，但应保证三年不掉色并满足国家规范要求；

23、型材系列规格仅供参考，最终以设计、业主及甲方要求为准；

24、满足甲方提出的为确保房屋建筑质量的一切技术质量要求；其余标准、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详见建筑工程总说明、施工图纸、图集及合同清单

25、铝合金门及配套材料品牌要求表：

编号	材料品种	参考品牌
1	铝合金型材	广银亚铝、广亚铝业、兴发铝业、广东中亚、豪美铝业、坚美型材
2	地弹簧	盖泽、多玛、亚萨合莱、茵科、史丹利、坚朗
3	闭门器	瑞高、摩登、坚朗、亚萨合莱
4	门锁五金	瑞高、摩登、坚朗、安恒、曼特、河淳
5	幕墙开启扇、铝合金及塑钢门窗五金	诺托、萨威奥、格屋、坚朗、合和、立兴杨氏、固诺、兴三星、国强
6	硅酮密封胶	郑州中原、成都硅宝、白云、金鼠
7	玻璃	玻璃原片：南玻、信义、耀皮玻璃、中航特玻（不接受贴牌生产） 玻璃深加工：南玻、信义、耀皮玻璃、中航特玻、格兰特
8	卫生间门、厨房门	启瑞、圳通、贝克洛、嘉寓、伟业、美心、塞纳春天、德拉班如、有屋(海尔)、歌尔西亚、优普、顶固、柏厨、玫瑰岛

26、分部分项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如因乙方原因工程质量未达到合同规定标准，影响本项目工程竣工验收，甲方将对乙方处以工程总造价 5%的质量罚款，由甲方在结算中一并扣除；

27、其他质量保障：其他未述事项参照相关国家标准、规范执行。如出现故障，应在 24 小时内排障。

第五条：安全文明

1、安全文明施工达到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和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标准，满足针对本项目相关安全文明标准、政府第三方安全文明评定验收要求。

2、项目达到《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优良等级，未发生一般及以上事故且无人员伤亡。

3、人才安居集团第三方安全评估排名前三 ，如排名处于第四至第十名处罚 5 万元/次，第十一名之后处罚 10 万元/次，倒数三名内处罚 20 万元/次。

4、不发生人员死亡、重伤或残疾事故，不发生三人以上轻伤事故，不发生直接经济损失超过 3 万元的火灾事故等，安全零事故，一切安全责任由乙方自负；

5、机械设备进场前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检验报告等资料，验收合格之后才能使用；

6、甲方对安全帽、马甲进行统一管理，由甲方统一采购，产生的相应费用于当月的进度款中扣除；

7、乙方必须服从甲方出入场管理制度和乙方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安全文明的管理规定；

8、现场施工满足甲方安全文明施工的要求，过程中做到工完场清。

9、作业及管理人员需要持证上岗，对于不满足甲方要求及不服从管理的，甲方有权更换人员；

10、现场项目管理人员持有安全 B 或 C 证，须常驻项目一人，对于项目发生紧急及特殊情况的，需要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持安全 A 或 B 证）30 分钟到场；

11、一线工作人员入场时需持有三个月以内体检报告。若无体检合格报告的人员需由乙方统一组织开展体检工作，体检及其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体检合格后方能进场；工人进场前需进行产业化工人培训，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六条：工程款支付办法

1、本工程预付款 无 ，预付款抵扣方法： 无 ；

其余详见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件”第五条。

第七条：人员

1、甲方代表（项目经理）姓名： 唐浩

2、乙方代表（项目经理）姓名： 熊大方

第八条：组成合同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件”第一条的规定一致。

第九条：乙方承诺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第十条：甲方承诺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第十一条：合同生效

1、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本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紫竹七道中国经贸大厦 12 层

3、本合同在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及双方公司盖章后正式生效，甲乙双方在交付竣工工程、结清工程竣工结算尾款，其他条款即告终止。

4、本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订立后，双方就与本工程有关的事宜作出新的约定，可以通过补充协议的方式书面确立，补充协议需经双方授权人员签字并加盖公司印章。

第十二条：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CSCEC 中建

（本页为签署页）

甲方：（盖章）中昌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刘涛

公司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

开户银行：招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账　　号：8601 8796 6110 001

税 务 号：9111 0000 1011 0717 3B

座 机 号：010-8398 2161

乙方：（盖章）深圳市八方缘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熊大方

公司地址：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街道桂花社区惠民一路 30 号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深圳石岩支行

账　　号：4102 9200 0400 4325 2

税 务 号：9144 0300 MA5F F8L9 00

往来函件邮箱：1910850793@qq.com

联 系 人：熊大方

联系电话：133 1691 6801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1.4.3 深圳市中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2020-02-01FT029

安居凤凰苑一标段
铝合金门窗制安工程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安居凤凰苑一标段铝合金门窗制安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聚龙山片区翠景路以东，青松路以北

总 包 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分 包 方：深圳市中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21日

_____年___月___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总包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

分包方：深圳市中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华林社区八卦路33号八卦岭工业区512栋4层

邮政编码：518029 电 话：13823117719 传 真：/

法定代表人：吴本军

委托代理人：贾承运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安居凤凰苑一标段铝合金门窗制安工程；

2、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聚龙山片区翠景路以东，青松路以北；

3、承包范围：安居凤凰苑一标段铝合金门窗制安工程，1A栋、1B栋、1C栋、3A栋、3B栋这5栋塔楼的铝合金门窗制安工程；

4、甲方有权对承包范围随时进行调整，有关费用按本合同相关规定计算。乙方同意不因此向甲方提出价款及工期的索赔；

5、承包方式：乙方包工、包料（甲供材除外）、机械（场内现有塔吊、施工电梯除外）、包运输（含二次及以上转运）。

第二条：合同价款及计价办法

1、合同总价（暂定）：￥26,310,466.18元，大写：人民币贰仟陆佰叁拾壹万零肆佰陆拾陆元壹角捌分。其中，不含税价款：￥24,138,042.37元，大写：人民币贰仟肆佰壹拾叁万捌仟零肆拾贰元叁角柒分。税金：￥2,172,423.81元，大写：人民币贰佰壹拾柒万贰仟肆佰贰拾叁元捌角壹分。人工费含税：￥4,717,967.12元，大写：人民币肆佰柒拾壹万柒仟玖佰陆拾柒元壹角贰分。

2、计价办法：详见“铝合金门窗制安工程分包合同条件”第四条；

第三条：合同工期

1、本工程：526日历天。

2、计划开工日期： 2021 年 4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2 年 9 月 9 日（开工日期最终以甲方的开工令为准，总工期维持不变，质保期开始时间以本项目（非单项工程）竣工验收日期为准）。

第四条：工程质量

1、乙方承建范围的工程质量应按设计图纸要求，达到国家、广东省、深圳市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评定的 **国家优质工程奖** 标准，以及满足其他国家优质工程奖的前提奖项要求。满足本项目第三方质量评定验收要求。如工程质量不符合规范、标准和设计要求，以及其他达不到合同约定及要求的情形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停工和返工，返工费用乙方承担，直至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等级，且工期不予顺延。同时乙方需向甲方支付不合格部分费用价款的 10% 违约金，以及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质量违约金甲方将在乙方工程进度款中进行扣减冲抵，乙方自愿放弃对上述约定的异议权。

2、本工程施工图纸及甲方的质量要求与国家、省、市施工验收规范、标准之间有不一致或差异的地方，乙方按要求较高者施工。

3、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第五条：安全文明

本工程施工范围内安全文明包括不限于以下：

1、安全文明施工达到 深圳市 安全文明施工样板工地 标准；

2、不发生因工死亡事故，年重伤率不大于万分之五，一切安全责任由乙方自负；

3、乙方的机械设备进场前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检验报告等资料，验收合格之后才能使用；

4、甲方对乙方管理人员及作业人员的安全帽、马甲进行统一管理，由甲方统一采购，相应费用在乙方进度款中扣除；

5、乙方必须服从甲方出入场管理制度和分包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安全文明的管理规定；

6、乙方现场施工需满足甲方安全文明施工的要求，工作面安全防护及过程中做到工完场清；

7、乙方必须按照国家规定要求配置专职安全管理人员；

8、乙方特种作业人员需满足深圳市相关要求，必须为省住房建设厅颁发特种作业证件；

9、乙方需按照职业健康管理办法，给与配置相关防护用具，用品（含安全带）；

10、不发生火灾事件、发生盗窃及抢夺事件全部由乙方负责；

11、在宿舍区集中入住需服从项目部管理，不得发生打架斗殴等恶性事件；

12、施工期间建筑物、构筑物内以及堆料区等所有垃圾清理至指定位置；

13、乙方生活区垃圾清理及分类至指定位置；乙方使用的卫生间清洁及维护；

14、施工期间乙方使用的易飞扬材料覆盖及覆盖材料采购；

15、甲方所提供材料使用后码放、打包及搬运、装车；

16、满足广东省优质结构及深圳市优质结构的相关工作内容。

第六条：人员最低配备要求

序号	职务	数量	要求	备注
1	现场负责人	1	常驻现场，按时参加生产例会	
2	技术负责人	1	常驻现场	
3	专职安全员	2	5年以上安全管理经验，持C证，兼劳资管理	
4	质量员	3	常驻现场	
5	预算员	1	可兼职	
6	资料员	1	可兼职	
7	专业审图员	2	整理图纸问题及变更、对接设计院完成优化	
8	电工	1	常驻现场	

说明：

1、以上配备人员要求具有相关专业工作经验且证件齐全；

2、乙方未能按上述要求配备管理人员，或配备人员如不能满足甲方要求，应在限期内补充或更换符合要求的相应管理人员，如超过限期后仍不配备或更换，每人每月按8,000.00元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

第七条：工程款支付办法

1、本工程预付款：___无___，预付款抵扣方法：___无___；

2、支付方式：详见分包合同条款第五条工程款支付方法；

第八条：人员

1、甲方代表（项目经理）姓名：__刘涛____

2、乙方代表（项目经理）姓名：__贾承运__

第九条：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件”第一条的规定一致。

第十条：乙方承诺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第十一条：甲方承诺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第十二条：合同生效

1、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本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中国经贸大厦 12 层

3、总包方、分包方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即刻生效。

第十三条：合同份数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在双方完成约定工作内容，费用全部结清后即告终止。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为正文）

甲方：（盖章）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深圳市中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刘涛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贾承运**
公司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	**公司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林社区园岭街道八卦岭工业区 512 栋 4 层**
开户银行：招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吉华支行**
账号：860187966110001	**银行账号：44250100001300000207**
税务号：91110000101107173B	**税务号：91440300789211920F**
座机号：010-83982161	**联系人：贾承运**
	联系电话：13922809983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1.5 防火门工程

1.5.1 广州市锦澜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合同关键页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2020-22-01FT022

广州中远海运空运白云机场仓储项目施工总承包
防火门工程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广州中远海运空运白云机场仓储项目施工总承包防火门工程

工程地点：广州市花都区机场北进场路以西、花都大道以北花都空港物流园区一地块（A）

总 包 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分 包 方：广州市锦澜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13日

2022年04月12日

_____年___月___日

CSCEC 中建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 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广州市锦澜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沙湾镇东村青萝路 8 号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广州中远海运空运白云机场仓储项目施工总承包防火门工程；

2、工程地点：广州市花都区机场北进场路以西、花都大道以北花都空港物流园区一地块（A）；

3、承包范围：广州中远海运空运白云机场仓储项目施工总承包防火门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钢质防火门（甲级）、钢质防火门（乙级）、木质防火门（甲级）、木质防火门（乙级）、钢质防火门（1800*2400）、图纸深化并确认、防火门安装后的塞缝处理以及清单及合同描述的所有图纸范围内防火门工程施工内容，以及对甲供材料、设备等的保管、管理等；

4、甲方有权对承包范围随时进行调整，有关之费用按本合同相关规定计算。乙方同意不因此向甲方提出价款及工期的索赔；

5、承包方式：包工、包材料（甲供材除外）、包机械（塔吊、施工电梯除外）。

第二条：合同价款及计价办法

1、本合同含税暂定总金额为：小写：￥388,572.76 元，大写：人民币叁拾捌万捌仟伍佰柒拾贰元柒角陆分；其中：不含税价款：小写：￥343,869.70 元，大写：人民币叁拾肆万叁仟捌佰陆拾玖元柒角；人工费含税金额：￥47,392.88 元，大写：人民币肆万柒仟叁佰玖拾贰元捌角捌分；税金为：小写：￥44,703.06 元，大写：人民币肆万肆仟柒佰零叁元零陆分。

2、计价办法：详见广州中远海运空运白云机场仓储项目施工总承包防火门工程分包合同条件”第四条。

第三条：合同工期

1、合同总工期日历天数为： 49 日历天；

2、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3 月 3 日，计划竣工日期： 2022 年 4 月 21 日，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总工期维持不变，质保期开始时间以本项目（非单项工程）竣工验收日期为准）。

工期明细：

	开始日期	结束日期	备注
1 号仓库	2022-03-05	2022-03-29	
2 号仓库	2022-03-22	2022-04-15	
3 号仓库	2022-04-01	2022-04-15	
平台、坡道及站房	2022-03-10	2022-03-21	
办公楼	2022-03-03	2022-04-01	
食堂及宿舍楼	2022-03-05	2022-04-21	
门卫	2022-04-01	2022-04-08	

3、工程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不符时，乙方应按甲方代表的要求提出改进措施，报甲方代表批准后实施。由于乙方原因引起的工期延误，即使甲方代表批准同意调整进度计划，但工期也不可视为甲方允许顺延，确因属不可抗力原因除外；

4、不可抗力原因和因素的认定标准

4.1 六级以上的地震；

4.2 七级以上持续一天的台风；

4.3 100mm 以上的持续二十四小时的大雨、暴雨；

4.4 自然原因发生的火灾；

4.5 其它不可抗力原因。

5、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调整工期安排，工期的提前或延长,并不附带增加乙方任何额外费用，在延长工期期间所增加的项目也按原定的合同单价计算；

6、合同价中已包括必须的加班和抢工工作以使本工程能在节点控制工期之日前完成。以后补偿加班费的要求将不予考虑。

第四条：工程质量与技术要求

1、乙方承建范围的工程质量应按设计图纸要求，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必须达到合格标准。（质量标准的评定以现行国家、地方政府以及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

2、本工程施工图纸及甲方的质量要求与国家、省、市施工验收规范、标准之间有不一致或差异的地方，乙方按要求较高者施工，施工工艺需满足图纸及甲方技术指导书的要求。

3、工程竣工验收必须一次通过，若因乙方原因造成未能一次验收通过，造成工期延误，则乙方须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4、分部分项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如因乙方原因工程质量未达到合同规定标准，影响本项目工程竣工验收，甲方将对乙方处以工程总造价 5%的质量罚款，由甲方在结算中一并扣除；

5、乙方施工质量必须满足甲方的工艺技术要求,必须满足业主交楼标准要求；

6、除另有注明外，本项目的防火门产品须符合设计要求、图纸和相关国家、地方及行业标准，主要包括但不限于：《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注》GB50210-2018、《建筑采光设计标准》GB50033-2013、《建筑门窗洞口尺寸系列》GB/T5824-2009、《建筑外门窗水密、气密、抗风性能分级及检验方法》GB/T7106-2019、《建筑外门窗保温性能分级及检验方法》GB/T8484-2020、《建筑门窗空气隔声性能分级及检验方法》GB/T8485-2008、《中空玻璃》GB/T11944-2012、《钢制防火窗》GB16809-2008、《防火门》GB12955-2008、《防火卷帘》GB14102-2005、《铝合金门窗》GB/T8487-2010、《建筑玻璃应用技术规程》JGJ113-2015、《铝合金防火门工程技术规范》JGJ214-2010 等规范及相关国家、地方法律法规。

7、乙方须无条件配合甲方进行材料的送检及检测等相关工作，检验合格后方能使用，乙方出具配合检测人员及车辆。

8、防火门材料进场须随车提供材料出厂合格证明材料。

第五条：安全文明

1、不发生因工死亡事故，年重伤率不大于万分之五，一切安全责任由乙方自负；

2、机械设备进场前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检验报告等资料，验收合格之后才能使用；

3、甲方对安全帽、马甲进行统一管理，由甲方统一采购，扣除乙方相应费用；

4、乙方必须服从甲方出入场管理制度和分包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安全文明的管理规定；

5、满足广州市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的相关安全文明要求，配合项目部组织的安全教育活动；

6、现场施工满足甲方安全文明施工的要求，过程中做到工完场清。

7、符合国家、省、市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相关规定，必须达到广州市“建设工程项目施工 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要求。

第六条：工程款支付办法

1、本工程预付款：___无___，预付款抵扣方法：___无___；

2、甲方以银行转账、信用证形式支付进度款，即每月 30 日，甲方以银行转账、信用证支付甲方审核的乙方上月完成量的 75 %，其中 5%作为履约保证金于当期进度款中予以暂扣（当以信用证形式支付时，贴息费用由甲方承担，按贴息时银行贴息率计算，贴息费用待双方结算完成后随余款一并支付，乙方凭银行贴息回单件及由乙方开具的相应金额的发票向甲方索取贴息费）；甲方有权选择采取何种付款方式支付乙方工程款，乙方 不得有任何异议。

3、其余详见“防火门工程分包合同条件”第五条。

第七条：人员

1、甲方代表（项目经理）姓名：__杨 涛__

2、乙方代表（项目经理）姓名：__周秋生__

第八条：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件”第一条的规定一致。

第九条：乙方承诺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第十条：甲方承诺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第十一条：合同生效

1、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_____月_____日

2、本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紫竹七道中国经贸大厦 12 楼

3、总包方、分包方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电子签章完成后即刻生效。

第十二条：合同解除

1、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甲方根据乙方的履约表现，有权解除合同。

CSCEC 中建

第十三条：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甲乙双方各执 贰 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公司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

开户银行：招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账号：860187966110001

税务号：91110000101107173B

座机号：010-83982161

乙方：广州市锦潮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欧佳伟

公司地址：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三沙公路 31 号首层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南沙东涌支行

账号：3602 2263 1910 0018 884

税务号：9144 0115 6618 1536 2G

联系人：欧佳伟

联系电话：13826442645

合同签订日期：2022年04月12日 年 月 日

2022年04月13日

1.5.2 重庆美心家美门业有限公司 合同关键页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2020-02-01DT030

安居凤凰苑防火门采购合同

中建

工程名称： 安居凤凰苑防火门采购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聚龙山片区翠景路以东，青松路以北

总 包 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分 包 方： 重庆美心家美门业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2日

年 月 日

CSCEC 中建

安居凤凰苑防火门采购合同

甲　　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重庆美心家美门业有限公司

因安居凤凰苑施工需要，甲方向乙方采购一批防火门，为维护甲、乙双方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按照下列条款签订本采购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采购合同基本内容

1、包工、包材料、包机械（塔吊、施工电梯除外）、包安装措施、包检测、包管理费等全部费用。产品名称、规格型号、暂定数量及单价(含税，含送卸货费用)见下表:

2、合同暂定含税金额：￥5,357,638.08 元，大写：人民币伍佰叁拾伍万柒仟陆佰叁拾捌元零捌分，其中，不含税金额：￥4,741,272.64 元，大写：人民币肆佰柒拾肆万壹仟贰佰柒拾贰元陆角肆分；税金：￥616,365.44 元，大写：人民币陆拾壹万陆仟叁佰陆拾伍元肆角肆分；

3、本合同单价以不含税单价为准，开票时乙方提供13%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因国家政策导致的税率调整，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在不含税单价保持不变的基础上，按新税率调整含税单价及含税总价，同时甲方向乙方付款时，乙方须提供新税率下的增值税发票，调整时间随国家政策生效开始执行。不含税单价包括但不限于货物的生产、加工、安装及成品保护、出厂检测、运输装卸、保险、国家及地方规定的全部收费（登记费、手续费等）、利润、因要符合政府有关单位规定而必须改善或替换的全部费用（不包含水泥基础及门洞收边收口），且已充分考虑了施工场地现状、批次、批量等可能影响合同不含税单价的全部因素。本合同数量为暂定数量，以甲方现场实际验收数量为结算依据，乙方不得以实际供货量与合同暂定数量的差异为由停止供货或者要求调整不含税单价；

4、关于可视窗口，地下室全部包含可视窗单价、若后期实际施工、地下室部分防火门可优化为不带可视窗、则结算相应扣减对应可视窗部分单价，可视窗含税单价：60 元/块；

5、产品包装：　按出厂标准包装　；

6、交货日期：按甲方要求到货日期进货，但甲方订货需提前 30 天以书面计划单形式通知乙方；

7、送货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安居凤凰苑 施工现场。

二、材料质量标准及验收程序

1、乙方供应的产品以现场实际验收数量入库；

2、所有门位置详建筑平面图定位尺寸，除另有注明外，内门位置距最近墙边 100mm 或贴边，本项目的防火门产品须符合设计要求、图纸和相关国家、地方及行业标准，消防验收现场检测要求封样做破坏性试验检测的材料、测试；承包范围内材料、成品、半成品的抽样检测和基本性能试验、保修等工作，其他技术保障：要求具备防盗、防火、隔音、保温等功能，并符合国家/行业最新标准和规范，保证一次性通过质检、技监、公安、消防部门验收，主要包括但不限于：

2.1、《防火卷帘、防火门、防火窗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877-2014、《防火门》（GB12955-2008）、《防火卷帘》GB14102；

2.2、对于未按照配合比进行操作，导致防火等级、安装质量不达标，由乙方负全责。并且索赔延误工期费用；

2.3、满足节能设计要求；

2.4、热性和耐火完整性：A1.50(甲级)≥1.5h，A1.00（乙级）≥1.0h，A0.5（丙级）≥0.5h。应具有自闭功能，双扇防火门应具有按顺序关闭的功能；

2.5、防火门的所有五金配件（包括但不限于：铰链、锁具、玻璃等）须满足防火要求；

2.6、防火隔音门隔音要求：户门空气声计权隔声量 Rw≥25dB；

2.7、施工图门窗表中尺寸均为门洞口尺寸，须留好安装缝，安装缝填充由防火门单位负责完成，填缝材料由甲方提供；

2.8、门上五金材料二电磁闭门器应符合消防设计要求。三电磁闭门器应无条件配合调试验收。如因乙方的问题不能正常调试验收所产生的费用及责任由乙方承担.施工用电需自配带证电工，项目二级电箱后的施工电箱自带；

2.9、所有防火门及防火卷帘应满足国家相关规定,需由有专业资质证书的单位进行制造及施工并具有公安机构认可的合格检测报告；

2.10、常开防火门应能在火灾时自行关闭,并应有信号反馈的功能；

2.11、防火门内外两侧应能手动开启(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50016--2014 第 6.4.11 条第 4 款规定除外)；

2.12、防火墙和公共走廊上疏散用的平开防火门应设闭门器,双扇平开防火门安装闭门器和顺序器；

2.13、防火门必须由符合相应资质专业公司的负责,且耐火等级及功能设置满足防火规范要求；

2.14、外观质量要求：

2.14.1、焊接要求：焊接应该牢固，焊点分布均匀，焊点应做防锈处理，不得出现假焊和烧穿现象，外表面塞焊部位应打磨平整；

2.14.2、喷涂要求：防火门表面应喷涂防锈底漆，漆层应均匀、平整、光滑、不得有堆漆、麻点、气泡、漏涂、以及流淌等现象；

2.14.3、出厂产品应有商标、名称、型号规格、耐火极限、制造厂名称以及出厂日期等标志；

2.14.4、门框、门扇表面无明显凹凸、擦痕等缺陷；

2.15、防火门内外两侧应能手动开启;常开防火门应能在火灾时自行关闭,并应有信号反馈的功能;疏散走道在防火分区处应设置甲级常开防火门；

2.16、防火卷帘的耐火极限不应低于3.00h。防火卷帘应具有防烟性能,与楼板、梁和墙、柱之间的空隙应采用防火封堵材料封堵；

2.17、防火门应为向疏散方向开启的平开门，并在关闭后应能从任何一侧手动开启。用于疏散的走道、楼梯和前室的防火门，应具有自行关闭的功能。双扇和多扇防火门，还应具有按顺序关闭的功能；

2.18、防火门门扇、门框的尺寸极限偏差和形位公差必须符合规范要求；

2.19、粘接剂：应使用对人体无毒无害的产品，并经国家认可授权检测机构检验达到GB/T20285-2006规定产烟毒性危险分级ZA2级要求；

2.20、其他技术保障：要求具备防盗、防火、隔音、保温等功能，并符合国家/行业最新标准和规范，保证一次性通过质检、技监、公安、消防部门验收；

2.21、乙方的安装工作必须按国家现行防火门工程施工验收规范组织施工，工程质量标准为合格，并保证通过工程验收取得合格证；

2.22、防火门及防火卷帘配套的五金件品牌要求详见下表：

编号	材料品种	档次	参考品牌
1	地弹簧	A	盖泽、多玛、亚萨合莱、茵科、史丹利、坚朗
2	闭门器	A	瑞高、摩登、坚朗、亚萨合莱
3	门锁五金	A	瑞高、摩登、坚朗、安恒、曼特、河淳
4	防火门	A	北京霍曼、上海森林、深圳龙电、重庆美心、恒昌达、东莞华棱、诺沃芬、曼特

3、乙方供应的材料运送到甲方指定施工现场后，由甲方指定工程部（责任工程师何柯）验收人员对进场防火门的质量进行验收（验收产品须与计划单及样品一致），由甲方物资部(材料员晏西西）对数量进行验收，验收合格予以签收，如不合格无条件退场；所有产品由乙方负责运输到送货地点，并负责安排人员卸货到甲方指定地点进行安装；

4、所有防火门由乙方负责运输到送货地点，并负责卸货、安装至甲方指定地点，安装完毕后由甲方负责验收人员工程部（生产经理何柯）、安全部（安全总监肖爽）对防火门的质量及安装效果进行验收（验收材料须与样品、计划单及图纸要求一致），由商务物资部（材料员晏西西）对数量进行验收，验收合格予以签收，如不合格由乙方负责整改至合格后予以签收，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三、工程进度款支付

1、按甲方所提供的材料计划供货，具体供应数量以乙方供货至送货地点并安装完毕经甲方接收并确认的数量为准，每月 20 号，乙方凭上月 21 号至当月 20 号甲方签收的送货单及甲方的入库单（该入库单必须是**徐胜宗(商务负责人（经理））、何柯（生产经理）、晏西西（材料员）及傅茂能（库管）**签字确认的产值）向甲方进行月度结算，经甲方审定后于次月的 30 号支付审定安装完毕后的防火门的 75%（需扣除 5%的履约保证金，实付 70%），全部完工后 45 个工作日内付款付至甲方审定金额的 85%（需扣除 5%的履约保证金，实付 80%），乙方于完工后一个月内上报结算、甲方于 3 个月内审核完毕、双方办理完结算手续后三个月内支付至结算额的 97%，剩余 3%为质量保证金，待保修期满 2 年后无息返还（不免除乙方保修期间质量问题责任扣款）；

2、付款时，乙方应提供加盖乙方发票专用章的税率为 13%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和加盖乙方财务专用章的收据，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同时，乙方保证所提供发票的真实性，一经发现假发票，除补真票外，并按相关税法规定处以双倍罚款及滞纳金，如因提供虚假发票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将永久保留追索损失的权利；

3、防火门全部供货完毕且验收合格后乙方凭双方签字确认的送货单原件、月度《防火门供货对账单》及供货汇总表向甲方提交防火门供货结算资料申请办理结算。若乙方未及时上报结算资料或上报的结算资料不符合甲方要求或甲乙双方正在办理结算时，乙方无权向甲方索要结算款；

4、每月工程进度款中应扣除当月乙方的各项罚款，扣罚款通知单无需乙方签字，在当月工程款中直接扣除；

5、因设计图纸变更而发生的费用增减、索赔及现场发生的签证，乙方编制预算，甲方

审定，随当月进度款一并支付，并计入结算总价中；

6、乙方每月必须按时100%足额支付当期工人工资，如因乙方发放不及时所造成劳务工集体闹事等对甲方不利事件，由乙方负责消除影响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乙方需按照甲方要求配合完成深圳市两制相关要求。

7、本项目价税分离，至履约结束双方结算完成，不含税单价一律不予调整。因国家政策导致的税率调整，乙方承诺在不含税单价保持不变的情况下调整含税单价及合价，同时甲方向乙方付款时，乙方须提供新税率下的增值税发票，调整时间从国家政策发布之日开始执行。

8、从签订合同起，乙方不得中途更换单位名称、收款账户名称和发票单位名称等，不接受委托支付行为，否则甲方有权停止付款，待乙方提供合法、合规、足额对口增值税发票和加盖财务专用章的收据后，甲方再支付工程款。

9、甲方提供现场水电、乙方承担施工现场进场人员在项目所在地暂住人员的有关费用，工人生活区电充钱刷卡使用，甲方每月从乙方的进度款中扣除乙方的生活电费；

10、住宿及生活条件：甲方提供住宿板房，住房为800 元/间/月。床上用品、伙食乙方自理。

四、计价办法及结算

1、计价办法：

1.1 合同单价:合同清单综合单价包干，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招标文件要求完成其全部工作内容的人工费(含加班费、抢工费、运输费、装卸费、多次倒运费用)、材料费、机具费、其它直接费(成品保护费)、门框的现场灌浆/成品水泥发泡板(包含施工人工费，包含材料费)、赶工费、窝工费、防火门装卸车费、防火门维修费、顺位器、施工过程中可能存在的因交叉作业致使材料损坏的更换费用、因要符合政府有关部门规定而必须改善或替换的任何费用、通过消防主管部门消防验收所需费用、垃圾清理费、现场管理费、企业管理费、利润、安全文明施工费、国家规定应代员工缴纳的保险费、规费、增值税、税金及附加、各类检测试验费、工程所在地的政策性收费、扰民和民扰所产生的相关费用等全部费用。；

1.2 工程量计算规则约定：按最新版清单计量计价规范进行计量。

1.3 签证费用计算约定：

1.3.1 有实物量项目，不存在零星用工，均需按实物量计算，套取合同约定单价。合同单价没有约定的，双方协商确定。

1.4 合同单价中已充分考虑施工期内人工、材料和机械的价格波动风险，在工程结算一律不再调整。乙方将不能因此提出改变合同价格及对所有合同内承诺内容的修改，否则甲方有权自行解除合同，因此引发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包含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相关损失）；

1.5 合同单价已考虑下列工作内容，不再另行计价：

1.5.1 合同单价中已充分考虑停电、停水、二次搬运、施工场地不足、成品保护等所需措施的一切费用和工期，报价中已考虑和记取了各种可能因素影响施工所增加的费用；

1.5.2 合同单价中已考虑与其他工程交叉作业带来的施工影响因素及本工程冬、雨季施工需产生的措施费用及对工期的影响；

1.5.3 乙方已充分考虑施工安全，并提供安全保护措施，若发生意外安全事故，乙方需承担全部责任；

1.5.4 乙方为施工及人身安全而采取的一切措施费用（含人员防护用品及现场防护等）；且乙方须为其工人及管理人员提供每位 20 万元意外伤害保险，费用已包含在单价中，乙方提供保险合同供甲方审查及备案；

1.5.5 消防前室防火门，楼梯间防火门，地下室单元防火门，为均带视口。投标报价时乙方需充分考虑报价至单价中，并在深化设计过程中按我司要求进行深化设计。

1.5.6 其中电力机房及电井采用甲级防火门，向外开启，其中高压开关房和公变的高低压变配电房设置带联网报警装置的锁具。

1.5.6 其中管道井门暗装，外挂装修饰面材料（同墙面做法，此部分装饰面做法由甲方负责施工）

2、结算：

2.1 结算造价主要分四部分：

2.1.1 合同造价部分（不含税单价包干）；

2.1.2 合同施工范围以外增加或减少工程造价；

2.1.3 扣减合同未施工部分；

2.1.4 修改变更、签证增减工程造价；

2.2 结算方法：依据实际施工图、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按以上“计价办法”，以双方实际确认的工程量为结算依据；

2.3 结算资料报送时间：该分项工程完工验收合格一个月内，乙方向甲方提交结算书。因乙方原因未及时上报结算资料，引起的延期结算及延期付款，均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

2.4 结算审核时间： 甲方收到乙方报送完整结算资料后，按合同约定的结算方式进行结算，三个月内审核完毕。但如果乙方报送结算资料，不能如实反映结算内容，则甲方在收到结算资料后一个月内，要求乙方补充相关资料，但乙方补充相关资料时间，不包含在甲方审核结算时间内。

2.5 若“结算报送金额”超过“结算审定金额”的10%，甲方将按乙方“结算报送金额”与最终“审定结算审定金额”差值的10%作为违约金从审定价中扣除。

五、甲方责任

1、及时支付乙方材料款；

2、及时提供材料进场计划单，提前 30 天将材料计划单用书面形式发送乙方，甲方须按合同约定交货日期提前把材料用量计划以书面计划单形式通知乙方，否则因材料供应不及时造成工期延误，责任由甲方承担；

3、做好材料进场验收和结算工作。

六、乙方责任

1、乙方必须严格按甲方进场计划供应防火门，如与计划不符或乙方的人员、车辆不配合甲方现场人员的工作，则甲方有权拒绝签收，如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2、乙方必须严格按甲方对上述产品的质量要求供应，保证送检合格，如因乙方产品影响工程质量或工期延误，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因乙方产品供应不及时或质量不符合验收标准，造成的工期延误，乙方向甲方交纳不合格产品金额的5%/天作为罚金）；

3、按甲方工程技术部门的要求，及时提供上述产品的各种材质证明及试验资料，否则甲方有权停止支付材料款；

4、按甲方商务部门的要求，及时提供付款所需全部资料，如因乙方提供付款资料不及时或提供的付款资料有误导致付款时间延后，责任全部由乙方自行承担；

5、送货人员严格按照甲方指定地点交货，由乙方负责安排人员卸货及安装并配合甲方清点、验收，送货单必须为乙方盖章且由甲方指定人员签收，此送货单作为双方对帐结算的依据（甲方对此的签收不视为其对乙方供应材料质量的认可）；

6、入场送材料时，乙方送货工人须严格遵守甲方安全文明施工要求，进入施工现场必须配戴安全帽和反光马甲，送货车速不得超速于10km/h，车辆离开现场时应将车冲洗干净，确保不带泥土行驶上路；

7、乙方材料进场须合理打包，并保证运输、卸货安全可靠，如运输、卸货过程中发生

材料丢失或损坏，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包装物回收由乙方负责；

8、本合同不含税单价在工程供货期间，无论原材料市场如何变化，合同约定的不含税单价均不做调整。乙方不得以材料涨价为理由拒绝供货，如因乙方拒绝供货造成的影响甲方工期等结果，责任由乙方承担。

七、安全文明要求

安全文明施工达到深圳市安全文明施工样板工地标准。

八、人员最低配备要求

1、现场总负责人 1 常驻项目，具有 5 年以上工作经历

2、专职安全员 2 人，5 年以上安全管理经验，且持有 C 证，兼职劳资管理员

3、专职技术人员 1 具有 3 年以上工作经验

九、其它约定

1、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因乙方原因不能按计划和质量要求供应材料，甲方有权责令乙方限期采取改进措施，若乙方在限期内仍未取得明显效果，不能令甲方满意，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让第三者供应材料，第三者供应所产生的价差，及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乙方承担产品运送车辆道路交通、环保等方面的责任，承担因车辆违规造成受罚的一切经济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连带责任；

3、本合同一经签订，乙方不得中途更换单位名称、收款账户名称和发票单位名称等，否则甲方有权停止付款，待乙方提供合法、合规、足额真实对口增值税发票和加盖财务专用章的收据后，甲方再支付货款。

4、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发生争议时，双方可以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均可以向北京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5、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乙方将全部订货送齐，经甲方验收无误，并按本合同规定将货款全部结清以后终止。

（以下无正文）

CSCEC 中建

甲方：（盖章）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公司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52号

开户银行：招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账号：860187966110001

税务号：91110000101107173B

座机号：010-83982161

乙方：（盖章）重庆美心家美门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公司地址：重庆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南坪白鹤路56号

开户银行：光大银行重庆分行南坪支行

银行账号：083947120100304044389

税务号：915001087530843685

联系人：胡俊

联系电话：18523877166

胡俊

2022年04月22日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2022年04月21日

1.5.3 广东华棱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关键页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2022-08-01DT036

坪山沙湖应急隔离场所项目工程总承包（II标段）
防火门采购合同

工程名称：坪山沙湖应急隔离场所项目工程总承包（II标段）防火门采购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振碧路和黄竹坑路交会处西南角，南坪快速北侧

甲　　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广东华棱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_____年___月___日

2024年03月20日

CSCEC 中建

坪山沙湖应急隔离场所项目工程总承包（Ⅱ标段）
防火门采购合同

甲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广东华棱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作为 **坪山沙湖应急隔离场所项目工程总承包（Ⅱ标段）** 的总承包商，将该工程的 **防火门采购** 交由乙方施工，与乙方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采购合同基本内容

1、产品为合格全新的（原装）产品（含零部件、配件、随机工具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符合附件要求的规格和参数。产品名称、规格型号详见（附件 1：坪山沙湖应急隔离场所项目工程总承包（Ⅱ标段） 工程防火门采购合同清单）。

2、本合同暂定金额：￥2,020,162.80 元，大写人民币：贰佰零贰万零壹佰陆拾贰元捌角。其中，不含税金额：￥1,787,754.69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柒拾捌万柒仟柒佰伍拾肆元陆角玖分，税金：￥232,408.11 元，大写人民币：贰拾叁万贰仟肆佰零捌元壹角壹分；单位、暂定数量、暂定单价、暂定金额详见（附件 1：坪山沙湖应急隔离场所项目工程总承包（Ⅱ标段）工程防火门采购合同清单）。

3、计价方式：合同清单综合单价包干，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合同要求完成其全部工作内容的人工费（含加班费、抢工费、运输费、装卸费、多次倒运费用）、材料费、机具费、其他直接费（成品保护费）、防火门塞缝及收口费用、门框的现场灌浆/成品水泥发泡板（包含施工人工费，包含材料费）、赶工费、窝工费、防火门装卸车费、防火门维修费、自购材料检验费、顺位器、施工过程中可能存在的因交叉作业致使材料损坏的更换费用、因要符合政府有关部门规定而必须改善或替换的任何费用、通过消防主管部门消防验收所需费用、垃圾清理费、现场管理费、企业管理费、利润、安全文明施工费、国家规定应代员工缴纳的保险费、规费、增值税、税金及附加、各类检测试验费、工程所在地的政策性收费、扰民和民扰所产生的相关费用、夜间施工增加费、风雨季措施费、防疫增加费、包生活及施工用水电费及深化图纸审查、现场洞口尺寸的复核测量与定位、服从甲方与建设单位的协调并提供与其他专业工程的配合作业、负责防火门所需的测试、检测及消防工程竣工验收及质量保修、因要符合政府有关单位规定而必须改善或替换的全部费用且已充分考虑了施工场地现状、批次、批量等可能影响合同不含税单价的全

部因素。本合同数量为暂定数量，以甲方现场实际验收数量为结算依据，乙方不得以实际供货量与合同暂定数量的差异为由停止供货或者要求调整不含税单价；

4、如在履约过程中因国家政策导致税率调整，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在不含税单价保持不变基础上，按新税率调整含税单价及合价。同时，甲方向乙方付款时，乙方须提供新税率下的增值税发票，调整时间随国家政策发布开始执行；

5、交货日期：收到甲方书面计划单后 3 天，周六周日正常发货，不得影响现场施工；

6、送货地点：坪山沙湖应急隔离场所项目工程总承包（II标段）工程施工现场。

7、甲方提供宿舍，乙方负责床铺、生活用品、生活区的用水用电、 管理人员、工人及司机餐食、为工人及管理人员现场门禁卡办理等费用，该费用已综合考虑在报价中，水电费根据使用宿舍进行费用分摊，过程进度款进行扣除。

8、乙方需严格按照甲方施工图纸及施工方案施工，除经甲方同意外（书面文件），乙方擅自增加的超出设计以外的部分甲方不予计量；

9、乙方所报价的防火门品牌为：深圳龙电；五金：防火锁为坚朗 SSN17830F，闭门器为坚朗 BBM10902，铰链为 304 不锈钢。

10、防火门报价不含视口玻璃。如需增加视口玻璃的，甲级防火门增加费为每块 220 元，乙级防火门增加费为每块 180 元（视口玻璃为 150*1000mm 水晶硅玻璃）；

第二条：材料款支付

1、按现场所提供的材料计划供货，供货数量按乙方供货到工地安装完成且通过甲方验收合格的数量为准，甲乙双方每月 20 日对上月 21 日至本月 20 日供货数量进行核对，并按甲方要求格式出具对账单，该对账单经甲方材料员林天文、财务金峰、商务负责人张艳文签字后方可作为付款及结算依据；

2、工程量计算规则：防火门以平方米计量，按设计图示洞口尺寸以面积计算（超大门费用综合考虑，不再另行计取费用）；防火卷帘门面积=防火卷帘设计洞口宽度(宽)*（防火卷帘设计洞口高度+卷帘箱500mm）（高）计算。防火封堵面积已计入防火卷帘面积内计算，不再另行计算。

3、工程量计算规则约定：合同清单中有约定计算规则的按其约定的计算规则计算，合同清单中未约定的按照现场实际完成工程量以及《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2013 计算规则计算。

4、付款方式：

4.1 付款比例：甲方审定的乙方上月完成量的 70%；

4.2 防火门全部安装完成，乙方所承包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一个月内付至审定款项的 80%；

4.3 竣工验收后一个月内办理结算，结算完成后三个月内支付至结算总价的 97%，剩余结算金额的3%为质保金；

5、质量保修期自防火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或整体移交物业日期，以较晚的时间为准起，计算满二年，质保期满且乙方履行完毕全部质量保修义务并经甲方书面确认无任何遗留问题、扣除应扣款项后满 45 日内，甲方将剩余的质量保修金无息支付给乙方（扣除所有扣款后的费用总额），但并不免除乙方所承包工程在保修期内的保修责任。

6、质量保修期：2 年（但不包括违反使用保养规定和安装原因造成的损坏），质保期起始日期以项目竣工验收或整体移交物业日期，以较晚的时间为准。乙方应具备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并承诺接到报修电话后，12 小时内赶到现场；

7、付款时，乙方应提供加盖乙方发票专用章的税率为 13%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及等额的加乙方盖财务专用章的收据，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同时，乙方需保证所提供发票的真实性，否则，一经发现假发票，除补真票外，并按相关税法规定处以双倍罚款及滞纳金，如因提供虚假发票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将永久保留追索损失的权利；

8、结算

8.1 结算造价主要分四部分：

◆合同造价部分（合同范围内）；

◆合同施工范围以外增加或减少工程造价；

◆扣减合同未施工部分；

◆修改变更、签证增减工程造价；

8.2 结算方法：依据实际施工图、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按以上“计价办法”，以双方实际确认的工程量为结算依据；

8.3 结算资料报送时间：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一个月内，乙方向甲方报送结算资料（包含工程量计算书）。因乙方原因未及时上报结算资料，引起的延期结算及延期付款，均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

8.4 审核时间：甲方在收到乙方完整结算书后的三个月内审核完毕。若乙方报送结算资料，不能如实反映结算内容，则甲方在收到结算资料后一个月内，要求乙方补充相关资料，但乙方补充相关资料时间，不包含在甲方审核结算时间内；

8.5 若“结算报送金额”超过“结算审定金额”的 5 %，甲方将按乙方“报送结算金额”与最终“审定结算金额”差值的 10% 作为结算审定费用从审定价中扣除。

三、材料验收方法

1、乙方按甲方订单要求进行供货，卸货到甲方现场指定地点，送货单必须经甲方指定人员签收，此送货单作为双方对账结算的依据；

2、乙方供应产品需要满足附件1中各清单组成产品的规格、数量、型号及甲方要求，若乙方提供产品不满足附件1合同清单内容及甲方要求，则甲方有权力不予验收；对于不满足此要求提供的产品，乙方需要及时按照甲方要求更换，因乙方不及时或不配合更换提供产生的一切责任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3、乙方供应的产品质量必须满足甲方设计图纸及工程技术人员的具体技术要求，并满足：《深圳市住房建设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建设工程智能监管平台”运用工作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要求；

4、乙方供应的产品质量为合格品，如产品出现质量问题，乙方负责包退、包换，所有材料须有出厂合格证明和检验报告，且必须按规定批量随货同行；

5、乙方的材料进场前必须按合同要求品牌报审，材料进场必须有甲方进行验收，随车提供材料对应的合格证和质量证明资料，没有甲方验收合格同意使用的材料不得在本工程上使用，否则无条件拆除，且乙方需向甲方赔偿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6、乙方随产品同时提供相对应的出厂检验报告及合格证原件，甲方有权因资料不全拒绝收货，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如上述标准有重复或冲突，以最新及最严格标准为准。送检要求合格，如不合格则乙方承担全部费用；

7、乙方供应货物运送到甲方指定卸货地点后，由甲方负责验收人员（各施工区域责任师）对进场的质量和数量进行验收，验收合格予以签收，如不合格由乙方负责整改至合格后予以签收，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防火门技术质量要求

1、本工程实行“样板引路制度”，对于各分项分部工程，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样板施工，对样板施工工序和工艺验收合格后，乙方方可开发大面积施工；施工样板区由甲方根据现场实际情况确定。如未能按要求先做样板即大面积施工，监理及甲方有权要求将已施工部位拆除并由乙方承担相应损失，以上均不另行计价。

2、正式交付给建设方前，乙方需全程负责防火门的保修及维护并负责最后阶段防火门保护膜的清理；

3、防火门技术要求：除另有注明外，本项目的防火门产品须符合设计要求、图纸和相关国家、地方及行业标准；

4、工程竣工验收必须一次通过，若因乙方原因造成未能一次验收通过，造成工期延误，则乙方须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如因甲方而造成工期延误，则由甲方负责，乙方无责任；

5、分部分项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达到100%，如因乙方原因工程质量未达到合同规定标准，影响本

项目工程竣工验收，甲方将对乙方处以工程总造价 5%的质量罚款，由甲方在结算中一并扣除；

6、防火门、防火卷帘、防火五金配件等材料必须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并配合进行品牌报审，确定品牌、取样送检合格后方能进场使用；

7、负责自身承包范围成品保护工作，并保证不损坏其它施工方的已完项目，如有损坏，乙方自费予以修复，或由甲方指定第三者修复，修复费用乙方承担，反之，他方损坏乙方产品条件相等；

7、乙方承建范围的工程质量应按设计图纸要求，达到国家、广东省、深圳市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评定的 广东省优质工程奖 标准奖项要求。满足针对本项目相关质量标准要求、政府第三方质量评定验收要求。如工程质量不符合规范、标准和设计要求， 以及其他达不到合同约定及要求的情形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停工和返工，返工费用乙方承担，直至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等级，且工期不予顺延。同时乙方需向甲方支付不合格部分费用价款的 10% 违约金，以及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质量违约金甲方将在乙方工程进度款中进行扣减冲抵，乙方自愿放弃对上述约定的异议权；

8、乙方确保人才安居集团第三方质量评估排名位列前三 ，如排名处于第四至第十名（含）处罚 5 万元/次，第十一名（含）之后处罚 10 万元/次，如排名倒数三名（含）内处罚 20 万元/次；

10、施工过程中，如果乙方承包范围内各专业施工设计图纸之间有不一致之处，则乙方应在图纸会审时以书面形式提出，最终以甲方书面确认后为准向甲方提出，否则只要有某一专业设计图纸是正确的，则以此专业设计图纸为准；因专业设计图纸不一致且乙方也未向甲方提出，则由此而引起的一切工程变更的损失与费用（包括对其他专业设计的修正与变更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11、施工前应充分审图，在施工部位前一周（7 天）内提出，逾期影响答复，以及进度，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12、进场后乙方应按甲方规定如期上报机械、人员、资质、资料报审，项目经理和质量员必须参加周检、月检及质量例会，现场质量管理人员要求质量意识强、有责任心、严格落实三检制度、积极配合现场质量整改及回复工作，对质量意识差、不配合工作且顶撞甲方的人员进行处罚或清退；

13、每道工序施工前必须进行报验程序，未经验收擅自进行下道工序施工监理及甲方有权进行处罚，同时要求将已施工部位拆除并由乙方承担相应损失，以上均不另行计价；

14、正式交付给建设方前，乙方需全程负责防火门的保修及维护并负责最后阶段防火门保护膜的清理；

15、防火门技术要求：除另有注明外，本项目的防火门产品须符合设计要求、图纸和相关国家、地方及行业标准，主要包括但不限于：

15.1、《防火卷帘、防火门、防火窗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877-2014；

15.2、《防火门》 (GB12955-2008) ；

15.3、《高级建筑装饰工程质量验收标准》DBJ/T01-27-2003

15.4、《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GB 50210-2018

15.5、《建筑门窗工程检测技术规程》 JG/T205-2010

15.6、对于未按照配合比进行操作，导致防火等级、安装质量不达标，由乙方负全责。并且索赔延误工期费用。防火门工程保修期为 2 年，保修期待经建设方工程部或本工程物业管理单位出具工程质量保修期满合格评定表格后终止；

15.7、热性和耐火完整性：A1.50（甲级）≥1.5h，A1.00（乙级）≥1.0h，A0.5（丙级）≥0.5h；

15.8、防火门产品型号必须按当地消防部门认可的产品选购，其规格及防火等级须严格按照本施工图要求购置；

15.9、防火门采用钢制防火门，防火门的耐火极限等级详建筑平面图及门窗表，防火门的产品质量及防火性能均应经国家防火质量检测中心检验合格，达到设计所要求的耐火极限并符合现行国家标准《防火门》GB12955 的要求方可使用；

15.10、防火门的安装必须保证正面和侧面的垂直度，使安装后的防火门开启灵活。关闭严密： 安装时门框与周边结构体系的缝隙应塞缝密实、DPM20 水泥砂浆抹平，门框应固定牢固：防火门上不容许留有空洞；

15.11、除管井检修门和住宅的户门外，防火门应具有自行关闭的功能。双扇防火门应具有按顺序关闭的功能（双扇防火门均必须安装顺序器）；

15.12、设置在建筑内经常有人通行处的防火门宜采用常开防火门（根据图纸要求）。常开防火门应能在火灾时自行关闭并应具有信号反馈的功能；除允许设置常开防火门的位置外， 其他位置的防火门均应采用常闭防火门；常闭防火门应在其明显位置设置“保持防火门关闭”等提示标识；

15.13、防火门应为向疏散方向开启的平开门，并在关闭后应能从任何一侧手动开启。用于疏散的走道、楼梯和前室的防火门，应具有自行关闭的功能。双扇和多扇防火门，还应具有按顺序关闭的功能；

15.14、防火门关闭后应具有防烟性能，凡设置气体消防的房间，其门窗应能根据控制信号自行关闭；

15.15、填充材料：防火门门扇内的填充材料应为对人体无毒无害的防火隔热材料并经国家授权的检测机构检验达到《建筑材料及制品燃烧性能分级》GB 8624 规定的燃烧性能 A1 级要求和产烟毒性危险分级 ZA2 级要求；

15.16、钢制防火门：材料厚度材料选用双面电镀锌冷轧钢板，门框采用≥1.2MM 厚镀锌钢板，门扇采用≥0.8MM 厚镀锌钢板，加固件遇有螺孔处的钢板厚度不低于 3.0 MM。防火锁安装处要进行加固处理；

15.17、喷涂要求：静电喷涂，涂层应均匀、平整、光滑，不得有堆漆、麻点、气泡、漏涂、咬色及

流淌等现象；

15.18、门把手，锁具，铰链，闭门器，门止等五金配件与门框面料颜色喷涂等，需送样品审查，经建设方与现场工程师确认后方可制造安装；

15.19、常开防火门应能在火灾时自行关闭，并应有信号反馈的功能；

15.20、出厂产品应有商标、名称、型号规格、耐火极限、制造厂名称以及出厂日期等标志；

15.21、门框、门扇表面无明显凹凸、擦痕等缺陷；

15.22、所有防火门均应在内外侧均安装把手，门窗用五金件如合页、门锁、把手等选用哑光不锈钢成品；

16、防火卷帘技术质量要求：

16.1、本工程安装的防火卷帘应符合《防火卷帘》GB 14102-2005 的有关规定；

16.2、耐火极限：特级无机布防火卷帘大于 3 小时；防火卷帘应具有防烟性能，与楼板、梁和墙、柱之间的空隙应采用防火封堵材料封堵；

16.3、防火卷带金属零部件表面不应有裂纹、压坑及明显的凹凸、锤痕、毛刺、孔洞等缺陷。其表面应做防锈处理涂层、镀层应均匀，不得有斑剥、流淌现象；

16.4、卷带帘面不应有撕裂、缺角、挖补、破洞、倾斜、跳线、经纬纱密度明显不均及色差等缺陷。夹板应平直，夹持应牢固，基布的径向应是帘面的受力方向帘面应美观、平直、整洁。相对运动件在切割、弯曲、冲钻等加工处不应有毛刺。零部件的组装、拼装处不应有错位.焊接处应牢固外观应平整，不应有夹渣、漏焊、疏松等现象。所有紧固件应紧牢，不应有松动现象；

16.5、防火卷帘主要零部件使用的各种原材料应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的规定；

16.6、防火卷帘主要零部件使用的原材料厚度宜符合《防火卷帘》GB 14102-2005 规范的规定；

16.7、防火卷帘的带板、导轨、门楣、座板、传动装置、卷门机及控制箱的加工精度及用料规格等均应满足《防火卷帘》GB 14102-2005 的要求；防火防烟卷帘导轨及门楣内应设有防烟装置；该装置应用不燃或难燃材料制作；

16.8、物理性能：防火卷帘的抗风压、防烟、运行的平稳性、运行噪声、运行速度及两步关闭、温控释放及耐火等级等必须符合《防火卷帘》GB14102-2005 的要求；

16.9、防火卷帘应安装在钢筋混凝土楼板、梁、柱等承重构件上或由乙方提供牢固构件支撑方案；防火卷帘上部如不到顶，上面空间应用耐火极限为 3 小时的防火材料封堵；

17、清单规格仅供参考，最终以设计、业主及甲方要求为准；

18、满足甲方提出的为确保房屋建筑质量的一切技术质量要求；其余标准、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详见建筑工程总说明、施工图纸、图集及合同清单；

19、防火门及配套材料品牌要求表：

编号	材料品种	参考品牌
1	防火门、防火卷帘门	**北京霍曼、上海森林、深圳龙电、重庆美心、恒昌达、东莞华棱、诺沃芬、曼特**
2	地弹簧	盖泽、多玛、亚萨合莱、茵科、史丹利、坚朗
3	闭门器	瑞高、摩登、坚朗、亚萨合莱
4	门锁五金	瑞高、摩登、坚朗、安恒、曼特、河淳
5	硅酮密封胶	郑州中原、成都硅宝、白云、金鼠

20、工程竣工验收必须一次通过，若因乙方原因造成未能一次验收通过，造成工期延误，则乙方须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如因甲方而造成工期延误，则由甲方负责，乙方无责任；

21、分部分项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如因乙方原因工程质量未达到合同规定标准，影响本项目工程竣工验收，甲方将对乙方处以工程总造价 5%的质量罚款，由甲方在结算中一并扣除；

22、防火门、防火卷帘、防火五金配件等材料必须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并配合进行品牌报审，确定品牌、取样送检合格后方能进场使用；

特别说明：上述所有事项所发生的各项费用，均已包含在乙方合同综合单价中，甲方不另行计价。

第五条：甲方工作

1、及时支付乙方材料款；

2、及时提供材料进场计划，提前 3 天将材料计划用书面形式发送乙方，甲方须按合同约定交货日期提前把材料用量计划通知乙方；

3、做好材料进场验收结算工作；

第六条：乙方工作

1、乙方必须严格按甲方进场计划供应材料，如与计划不符或乙方的人员、车辆不配合甲方现场人员的工作，则甲方有权拒绝签收，如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2、乙方必须严格按甲方对上述产品的质量要求供应，保证送检合格，如因乙方产品影响工程质量或工期延误，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因乙方产品供应不及时或质量不符合验收标准，造成的工期延误，乙方向甲方缴纳不合格产品金额的 5%/天作为罚金）；

3、按甲方工程技术部门的要求，及时提供上述产品的各种材质证明及试验资料，否则甲方有权停止支付材料款；

4、按甲方商务部门的要求，及时提供付款所需全部资料，如因乙方提供付款资料不及时或提供的付

款资料有误导致付款时间延后，责任全部由乙方自行承担；

5、送货人员严格按照甲方指定地点交货，由乙方负责安排人员卸货及安装并配合甲方清点、验收，送货单必须为乙方盖章且由甲方指定人员签收，此送货单作为双方对账结算的依据（甲方对此的签收不视为其对乙方供应材料质量的认可）；

6、入场送材料时，乙方送货工人须严格遵守甲方安全文明施工要求，进入施工现场必须佩戴安全帽和反光马甲，送货车速不得超速于10km/h，车辆离开现场时应将车冲洗干净，确保不带泥土行驶上路；

7、乙方材料进场须合理打包，并保证运输、卸货安全可靠，如运输、卸货过程中发生材料丢失或损坏，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包装物回收由乙方负责；

8、本合同不含税单价已考虑原材料市场涨价风险，合同约定的不含税单价均不作调整。乙方不得以材料涨价为理由拒绝供货，如因乙方拒绝供货造成的影响甲方工期等结果，责任由乙方承担。

9、甲方对乙方发函时，甲方资料员通知乙方前来领取但乙方弃领的，甲方知会乙方（包括电话、电子邮件、短信、微信及口头知会中任一种形式）后即刻生效，无需乙方书面签收认可，因乙方弃领文件而导致任何后果由乙方承担。

10、乙方承担施工及人身安全而采取的一切措施费用（含人员防护用品及现场防护等）；必须保证安全施工，一旦发生事故、责任及相关费用均由乙方全部承担；必须确保周边建筑物、构筑物、居民的人身财产安全，由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11、现场项目管理人员持有 C 证，须常驻项目 1 人，对于项目发生紧急及特殊情况的，需要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持安全 A 或 B 证）30 分钟到场；

12、乙方必须为其进场人员办理工伤保险费用及团体意外伤害险（保额不低于20万元），保险合同供甲方审查及备案，费用在合同价款中已综合考虑；

13、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的费用（已包含在综合单价中），包含为施工安全采取的一切措施费用（含人员防护用品及现场防护等），必须保证安全施工，一旦发生事故，责任及相关费用均由乙方全部承担；

14、接受建设单位和甲方质量安全检查评比，以及由此引起的施工工序重新安排的费用，并按甲方要求，投入满足现场施工需求的设备数量；

15、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对施工班组进行安全教育，并根据甲方要求进行影像资料留底；

16、按甲方要求保持现场安全文明的费用和满足现场施工要求的材料堆码及保管工作；

17、电源负责至二级配电箱，二级配电箱由乙方提供全新的，二级配电箱以后电箱及电源敷设由乙方负责，乙方自行敷设的电缆须进行套管保护；

18、负责自身承包范围成品保护工作，并保证不损坏其它施工方的已完项目，如有损坏，乙方自费予以修复，或由甲方指定第三者修复，修复费用乙方承担，反之，他方损坏乙方产品条件相等；

19、本项目防火门工程的质量保修期为自项目竣工验收或整体移交物业之日（以较晚的时间为准）起满两年，乙方须在质量保修期内提供一名专职维修人员（预留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在接到甲方维修通知起 24 小时内到场进行维修、更换等相关维保工作，否则甲方有权委派第三方进行相关维保工作，所产生的费用无需乙方确认，仅由甲方确认后从乙方质保金中扣除；

20、施工范围内局部塔吊覆盖不到的位置，材料运输由乙方自行负责；

21、乙方负责每天将承包范围内承包范围原有的及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包装物不属于建筑垃圾由乙方负责卸车后清理打包带走）、生活垃圾进行清理，并堆放至甲方要求的指定地点（场地垃圾分类堆场），工具自备，必须每天工完场清；若乙方未按要求将垃圾堆放至指定地点（场地垃圾分类堆场），甲方将处以每次 1000 元罚款；

22、所有的防火门门框灌浆由乙方负责，门框与结构面的缝隙收口由乙方负责，门框与砌筑面的缝隙收口由精装修单位负责，若因乙方施工滞后影响精装修单位门框与砌筑面收口施工的，最终此部分工作及费用由乙方承担；

23、乙方应充分考虑停电、停水、清洁卫生、垃圾清运、材料二次搬运、施工场地不足、成品保护等所需措施的一切费用和工期，单价中已考虑和计取了各种可能因素影响施工所增加的费用；

24、接受甲方质量安全检查评比，以及由此引起的施工工序重新安排的费用；

25、不同区域或楼层的分期开工，可能导致乙方的材料、人工多次进退场，乙方已在报价单价中考虑，并不得以此为由要求调整单价；

26、高层的人工、机械降效费用请在各项子目报价中综合考虑；

27、乙方配合甲方完成施工范围内认质认价等与之相关的一切工作；

28、应用于项目的各种材料应按照国家规范和相关标准进行检验，如钢材复试、焊接试验等。检测或监理抽检所需要的样品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样品费用及检测费用；

29、乙方采购材料的试验费用，现场材料的看管工作乙方需派专人负责，材料的丢失与甲方无关；

30、乙方为施工及人身安全而采取的一切措施费用（含人员防护用品及现场防护等）；且乙方须为其工人及管理人员提供每位 20 万元意外伤害保险，费用已包含在单价中，乙方提供保险合同供甲方审查及备案；

31、在双方约定节点工期情况下不计取任何形式的赶工措施费用，乙方需充分考虑项目中因开放区开放、首件验收施工、单项验收竣工备案等可能带来的赶工安排；

32、乙方确保人才安居集团第三方质量评估排名位列前三 ，如排名处于第四至第十名（含）处罚 5 万元/次，第十一名（含）之后处罚 10 万元/次，如排名倒数三名（含）内处罚 20 万元/次；无条件配合甲方迎接政府、建设单位、集团、公司、第三方检查及观摩、对标学习、演练、仪式等活动的工作安排，

包括但不限于文明施工清理、停工、整改、设备设施退场、物资二次堆放等系列工作；

33、甲方有权对防火门进行破坏性抽检，并能通过各地区消防验收部门 “现场随机抽检、封存样板、带走火烧” 等消防检测，费用在综合单价中综合考虑；

34、喷涂要求：静电喷涂，涂层应均匀、平整、光滑，不得有堆漆、麻点、气泡、漏涂、咬色及流淌等现象；

35、乙方在制作安装之前，应进场对门洞尺寸进行测量复核，确保制作尺寸与现场尺寸相符，否则造成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36、乙方已充分考虑实际施工图纸、方案、做法存在变更情况下的报价风险，并将其包含在报价中，日后任何因图纸变更而引起的追加费用索赔，均不予同意；且乙方已充分考虑了施工重难点，考虑各工序穿插引起的窝工等，并保证通过专家论证（论证费用已考虑），如因专家论证不通过导致实际做法变更，由此产生的后果及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37、防火门窗在运输时，需注意做好保护，防止门窗扇及门窗框在搬运过程中磨损；划痕修复：轻微划痕，进行补漆处理，肉眼观察未见色差；严重划痕，现场无法修复的，需卸下回工厂重新进行表面处理；

38、现场保护：安装门窗框时要防止磕碰、划伤；门窗框安装完后及时贴保护膜；门窗扇、锁具安装完毕后，要将门窗扇锁紧。防止成品碰伤、划伤，锁具丢失；

39、乙方采购的型号和规格等要符合设计图、规范和甲方、业主单位的质量标准要求，不符合甲方或监理方、业主方要求的材料，甲方或监理方、业主方有权拒收，并把该材料清退出场，由此发生的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若发现乙方使用不合格产品或“三无”产品 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无偿进行返工更换，并有权从应付工程款、履约担保中扣除该项材料总额二倍的罚款。乙方应立即用合格产品进行更换，承担负责返工、修理、重做所需的一切费用并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同时构成延误工期等其他违约情况的，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40、所有与乙方施工工程有关的材料到货时，乙方详细验收后再请甲方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如果不经甲方验收就使用，视为使用不合格材料，乙方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如果甲方认为有必要，乙方应安排甲方或监理方代表到加工厂监督并检查精装防火门的加工过程。乙方不能只根据报价清单所述数量及尺寸而不参考图纸或不进行实地量度而进行施工或订购物料。乙方因不采取这些步骤而导致有错误或虚耗物料的，须自负后果；

41、若防火卷帘上部需穿管，其防火封堵及开孔由乙方负责；

42、防火卷帘控制箱由乙方负责，且控制箱至卷帘电动机接线、调试由乙方负责，控制箱进线由甲方预留至控制箱处，其接线由乙方负责，避免因接线问题出现正反转问题；

42、防火卷帘门上部包箱的位置下单前需与甲方确认，且包箱处的烟感及温感需由乙方提供并接线、安装、调试；

43、防火卷帘导轨深度需满足消防验收及相关规范要求；

44、乙方需配合防火门门框及常开闭门器的开孔及封堵工作；

45、带可视窗的防火门要满足最新的消防验收及相关规范、检测要求；

46、防火门门框安装的时候要把防火门监控的电线要留出来；

47、防火门及防火卷帘消防认证标识由乙方负责提供，并粘贴；

48、入户防火门门锁孔位需根据甲方采购的智能门锁孔位进行定位，并配合甲方完成智能门锁孔洞开孔，避免后续智能门锁需重新开孔，且需满足相关消防规范及验收要求。

49、防火门仅需要考虑常闭闭门器，常开闭门器的安装工作由消防单位负责，乙方需配合相关工作；

50、防火卷帘门导轨定位安装完成后，土建分包单位负责砌筑导轨之间的封堵；

第七条：其他约定

1、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因乙方原因不能按计划和质量要求供应材料，甲方有权责令乙方限期采取改进措施，若乙方在限期内仍未取得明显效果，不能令甲方满意，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让第三者供应材料，第三者供应所产生的价差及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乙方承担产品运送车辆道路交通、环保等方面的责任，承担因车辆违规造成受罚的一切经济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连带责任；

3、本合同一经签订，乙方不得中途更换单位名称、收款账户名称和发票单位名称等，否则甲方有权停止付款，待乙方提供合法、合规、足额真实对口增值税发票和加盖财务专用章的收据后，甲方再支付货款；

4、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发生争议时，双方可以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均可以向北京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5、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乙方将全部订货送齐，经甲方验收无误，并按本合同规定将货款全部结清以后终止。

CSCEC 中建

（本页为签署页）

甲方：（盖章）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刘涛

公司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

开户银行：招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账　　号：8601 8796 6110 001

税 务 号：9111 0000 1011 0717 3B

座 机 号：010-8398 2161

乙方：（盖章）广东华[illegible]防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公司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寮步镇泉和街 3 号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深圳景田支行

账　　号：443066357013002786724

税 务 号：9144 1900 6328 1119 4F

往来函件邮箱：szb03@hualingdoor.com

联 系 人：唐 文

联系电话：13410759717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1.6 地坪工程

1.6.1 深圳市华城东安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关键页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JZ-2024-FT016（1）

中建一局华南区域公司2024年度（广东省）地坪工程集采合同（一）

工程名称： 中建一局华南区域公司地坪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

甲　　方：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 深圳市华城东安工程有限公司

___年___月___日

2024年08月26日

CSCEC 中建

中建一局华南区域公司2024年度（广东省）
地坪工程集采合同（一）

甲方：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华城东安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龙珠大道北梅州大厦502G

法定代表人：王志远

委托代理人：王世乐 电话：13590123707；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地坪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中建一局华南区域公司地坪工程；

2、工程地点：广东省；

3、承包范围：甲方广东省内项目的环氧地坪漆、耐磨地坪、水泥自流平、划线工程等；

4、甲方有权根据工程实际情况或乙方的履约表现调整承包范围，乙方同意不因实际承包范围的变化调整合同单价；

5、承包方式：

5.1、包工、包料（甲供材除外）、包机械（塔吊、施工电梯除外）。

二、合同有效期

自本合同生效后一年，或至下一次同区域地坪集采招标完成之日止，以两者较晚时间为准。

三、合同计量计价

1、工程量计算规则约定：

按设计图示主墙间净尺寸计算实际施工面积 ，扣除凸出地面构筑物、设备基础、室内地沟等所占面积，不扣除间壁墙及≤0.3㎡柱、垛、附墙烟囱及孔洞所占面积，但门洞、空圈、暖气包槽、壁龛的开口部分亦不增加面积。

2、计价办法：

2.1合同单价按合同附件1：“中建一局华南区域公司2024年度（广东省）地坪工程集采合

同清单”执行。综合单价包干，包人工费、材料费（除甲供外）、机械费（施工电梯、塔吊除外，含自用机械维修、成品保护、保养费用）、机械进出场费、停窝工费、人工与机械降效费、措施费、管理费、加班费、雨季施工费、劳保费、 社保费、保险费、风险费、利润、规费、税费（包括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 及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政府管理费等所有税费）、安全文明施工费以及合同包含的包质量、包安全、包 CI 等所有风险费用，此综合单价不因市场变化或其他任何原因而调整；

2.2 本合同单价以不含税综合包干单价为准，因国家政策导致的税率调整，双方一致同意在不含税单价保持不变的基础上，按照新税率调整含税单价及含税总价，同时甲方向乙方付款时，乙方须提供新税率下的增值税发票，调整时间随国家政策发布开始执行；

3、签证费用计算约定：

3.1 有实物量项目，不存在零星用工，均需按实物量计算，套取合同约定单价及签证限价。合同单价和签证限价没有约定的，双方协商确定；

3.2 乙方必须取得甲方下发的指令单后方可施工，施工完毕后按甲方要求格式上报签证，否则甲方不予审核；

3.3 甲方有权在施工期间，对设计图纸进行变更或增加清单外的工作，乙方应及时进行施工，变更增加的费用由甲方负责；如乙方以价格未定等原因拒绝接受甲方下发的工作指令，甲方可将其委托给其它单位施工，由委托的施工单位报价，甲方审定后，乙方向甲方支付该部分费用的 20%作为违约金。设计变更和增加工作,合同中有单价的,按合同单价执行，无合同单价项目，双方协商；

3.4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产生的签证，需拿到经甲方下发的《工作任务单》后按要求施工，施工完成后立即通知甲方现场责任师及商务人员现场拍照及实测实量工程量，并对现场手稿进行签字，方可作为签证有效依据，签证发生后在 3 日完成签证报审手续，否则视为让利。

4、合同单价已考虑但不限于下列工作内容，不再另行计价

4.1 乙方负责提供完成地坪工程所需的所有主材及辅料机具：地坪卷材、地坪涂料、沥青基层处理剂、汽油、卷材胶粘剂、底漆、胎体增强材料、密封膏、堵漏灵、收口压条、螺钉等；

4.2 合同单价中已充分考虑施工期内人工、材料和机械的价格波动风险，在工程结算时一律不再调整。乙方将不能因此提出改变合同价格及对所有合同内承诺内容的修改，否则甲方有权自行解除合同，因此引发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包含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相关损失）；

4.3 按甲方要求保持现场照明、安全文明的费用和满足现场施工需要的材料堆码及保管工作；

4.4 乙方负责管理人员及施工作业人员安全帽、马甲的提供，若安全帽、马甲由乙方自行配置（应在甲方《重要劳动防护用品合格分供方名册》范围内采购），如不符合甲方要求，则由甲方统一采购，于当月进度款中扣除乙方相应费用；

4.5 甲方有权对承包范围及分项工程的要求随时进行调整，有关费用按本合同相关规定计算。乙方不得因此向甲方提出价款及工期的索赔；

4.6 所有综合单价仅和施工做法有关，与部位无关，乙方不能因相同施工做法的不同部位要求甲方进行调价；

4.7 乙方施工范围内的操作平台及安全防护设施，必须符合甲方安全要求，须经甲方安全总监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4.8 提供材料样板及样板确认所需费用；乙方采购材料的试验、检验费用及送检发生的所有费用已在综合单价中考虑；现场材料的看管工作乙方需派专人负责；材料进场需提供合格证和自验报告，送检合格后方能使用，并配合甲方提供甲方需求的相关检测资料；

4.9 乙方进场人员必须办理工伤保险费用，且乙方须为其工人及管理人员提供每位至少 20 万元足额意外伤害保险，费用含在单价中，并将保险合同供甲方审查及备案；为施工及人身安全而采取的一切措施费用（含人员防护用品及现场防护等）；

4.10 甲方指定施工用临时加工场地及仓库用地，乙方材料加工棚和库房由乙方自行搭设，费用由乙方负责，如因施工需要，须搬迁加工棚及仓库，乙方需无条件拆除并重新搭建加工棚及仓库，费用由乙方自行负责，材料摆放及库房布置须达到甲方的安全文明要求；

4.11 乙方承包范围内的资料整理不再单独计费；

4.12 接受建设单位、甲方的质量安全检查评比，配合各类检查可能要求的切割、检测及修复，乙方无条件配合，不另计价，以及由此引起的施工工序重新安排的费用；

4.13 包含乙方施工工程验收通过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检查及政府部门的验收）；

4.14 雨季施工措施费及施工降排水的费用；

4.15 防洪、排涝、排水、环卫、市容、停电、停水、二次搬运、施工场地不足、成品保护等所需措施的一切费用和工期；

4.16 乙方施工过程中不得发生扰民事件，并负责因地坪施工、运输所造成扰民发生的一切费用并处理完善，严格遵守项目所在市/区早晚时间段限行规定，乙方须严格按照限行时间禁止所有车辆出入并承担因自身监督教育不当所造成的罚款；

4.17 负责自身承包范围成品保护工作，并保证不损坏其它施工方的已完项目，如有损坏，乙方自费予以修复，或由甲方指定第三者修复，修复费用乙方承担。反之，他方损坏乙方产品条

件相等。如施工过程中因为乙方施工滞后导致的需要吊篮等措施施工，由乙方自行承担费用，如因施工原因，不得不破坏乙方已完工成品，用签证形式予以计量计价；

4.18 不同区域或楼层的分期开工，可能导致乙方的材料、人工多次进退场，乙方已在报价单价中考虑，并不得以此为由要求调整单价；

4.19 在双方约定节点工期情况下不计取任何形式的赶工措施费用，乙方已在单价中充分考虑项目中因开放区开放、首件验收施工、单项验收竣工备案等可能带来的赶工安排；

4.20 本项目地坪工程的质量保修期为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满两年，乙方须在质量保修期内提供一名专职维修人员（预留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在接到甲方维修通知起 24 小时内到场进行维修、更换等相关维保工作，否则甲方有权委派第三方进行相关维保工作，所产生的费用无需乙方确认，仅由甲方确认后从乙方质保金中扣除；

4.21 本工程钢筋连接按甲方施工方案连接方式施工，钢筋连接所需的人工、材料及加工机械、工具以及连接检测费等均由乙方负责，其费用已包含在合同单价中；

4.22 对其他分包商及供应商（包括并不限于甲方的其他分包商、供应商，建设单位指定分包商、供应商以及其他专业承包商）的配合照管工作：包括并不仅限于现场的文明施工、临水及临电设施的维护、洞口及临边安全防护的维护、垃圾的清运、完工清理等，其费用须考虑在合同单价中，且其配合照管工作均截止到本工程分包合同期满；

4.23 凡须进行二次剔凿洞口的剔凿等均由乙方负责；

4.24 提供恰当的保护措施以适应工程总体冬雨季施工，并按甲方的方案提供砼所需的测温、防裂等措施，费用由乙方负责；

4.25 施工中配备足够的应急设备，包括但不限于水泵、排污泵等费用；

4.26 除前述明确由甲方提供之外的其他所有材料、机械均由乙方提供并承担其费用；

4.27 承担工人及管理人员门禁卡费用，承担宿舍床铺、衣柜、吊架、空调等生活设施、夏季通风防蝇设施等其它设施由乙方自备，水电费挂表按实计取。

四、工程款支付和结算

1、工程款支付

1.1 付款时间：工程进度款按月形象进度实际完成量支付，乙方于每月 21 号提供上月 21 号至本月 20 号形象进度完成量报表，并填制甲方规定的进度报表和工程进度款申请表，经甲方项目有关部门核实后（7 天内），交甲方项目经理审核批准，次月 30 前支付上月工程款。

1.2 付款比例：经甲方审核后支付上月完成产值的的 65%，工程完工后支付 80% ，全部结算完毕后一个月内支付至结算总价的 97%，同时乙方需按结算金额向甲方提供加盖发票专用章的增

值税专用发票。本工程保修期为2年，余下本工程结算总价3%作为本工程保修金，保修金在本工程保修期满后2个月后全部付清（但并不免除乙方所承包工程在保修期内的保修责任），保修金支付不计利息。保修金须扣减因乙方原因造成的甲方对建设单位的赔偿金额，以及因乙方拒绝保修造成的甲方委托第三方维修的费用和相应的违约金。

1.3 付款方式：甲方以银行转账、信用证或保理等形式支付乙方工程款（当甲方以信用证或保理形式支付进度款时，贴息费用由甲方承担，按贴息时银行贴息率计算，贴息费用待双方结算完成后随余款一并支付，乙方凭银行贴息回单件及由乙方开具的相应金额的发票向甲方索取贴息费）；

1.4 乙方须按合同约定按时报送进度款申报资料，若乙方未能按时报送资料或报送资料不完整，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当期工程款，由此引起的损失及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须委派有权代表乙方的人员（出具授权委托书）与甲方按月进行核量及确认工作，否则，以甲方的核定量为准。

1.5 甲方向乙方支付工程款时，乙方需向甲方提供加盖发票专用章的税率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及足额加盖财务专用章的收据，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同时，乙方保证所提供发票的真实性，一经发现假发票，除补真票外，并按相关税法规定处以双倍罚款及滞纳金，如因提供虚假发票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将永久保留追索损失的权利；

1.6 乙方的每月工程进度款中应扣除甲方对乙方的各项罚款，及甲方对乙方达不到质量要求的处罚，甲方对乙方下发的扣罚款通知单无需乙方签字，直接在乙方当月工程款中扣除；

1.7 本合同一经签订，乙方不得中途更换单位名称、收款账户名称和发票单位名称等，甲方不接受委托支付行为，否则甲方有权停止付款，待乙方提供合法、合规、足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和加盖财务专用章的收据后，甲方再支付工程款；

1.8 因设计图纸变更、工程量增减而发生的费用增减、索赔及现场发生的签证，乙方编制预算，甲方审定，在签证流程结束后随次月进度款支付，并计入结算总价中；

1.9 因乙方原因导致乙方员工或其分包人员到甲方办公室、售楼处等处围攻、静坐等现象发生的，每发生一次乙方支付甲方违约金人民币 2 万元；

1.10 乙方每月必须按时 100%足额支付当期工人工资，如因乙方发放不及时所造成劳务工集体闹事等对甲方不利事件，由乙方负责消除影响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以及保修期内，由于乙方责任出现质量问题、劳资纠纷、拖欠工人工资或者其他原因，受到报纸、电视等媒体的曝光或政府有关主管部门的通报批评，给甲方的形象和声誉造成损失的，每次由乙方向甲方支付人民币 5 万元违约金，从乙方当期工程款项中扣除；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24号《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要求，乙方需与

甲方签订“农民工工资委托支付协议”，并履行协议中相关义务，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1.12 乙方每期申请进度款时，需提供截止当期的《工人工资足额支付证明》，确保往期工资支付完成，无拖欠工资；

1.13 乙方须根据国家部委、当地政府以及甲方的相关要求，配合甲方做好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开立、相关协议签订、农民工工资发放的相关工作，按甲方及银行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1.14 每月 16 日，乙方需将上月 16 日至本月 15 日，甲方下发的《工作任务单》所产生的签证报送甲方商务部，并与甲方商务人员核对，签证审批流程完成后纳入乙方当月已完产值，随当次进度款一并支付。若当月未上报，视为放弃该签证费用，结算时将不计入结算总价中；

2、结算：

2.1 结算造价主要分五部分：

（1）合同造价部分（合同清单部分）；

（2）合同施工范围以外增加或减少工程造价；

（3） 扣减合同未施工部分；

（4）修改变更、签证增减工程造价；

（5）扣减罚款、水电费；

2.2 结算方法：依据实际施工图、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按以上“计价办法”，以双方实际确认的工程量为结算依据；

2.3 结算资料报送时间：地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一个月内，乙方向甲方提交结算资料（包含工程量计算书）。因乙方原因未及时上报结算资料，引起的延期结算及延期付款，均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

2.4 若“结算报送金额”超过“结算审定金额”的 5%，甲方将按乙方“报送结算金额”与最终“审定结算金额”差值的 10%作为违约金从审定价中扣除。

3、发票管理要求

3.1 本合同约定：按时交付发票属于乙方的合同主要义务。甲方每次支付工程款前，乙方应当按照当期甲方审定金额的 100%向甲方交付合法发票，并经甲方确认发票符合规定且认证通过。

3.2 乙方应在增值税专用发票开具后的 7 个工作日内将发票交付甲方，否则甲方有权拒收发票。

3.3 甲乙双方一致同意，过程中甲方收取的乙方发票金额不作为甲乙双方最终结算依据。最终乙方提供的发票总额应与实际最终结算金额保持一致，若出现乙方累计提供发票金额大于最终结算金额时，乙方有义务向甲方提供红字发票进行冲减。

3.4 在甲方第一次支付工程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一般纳税人需提供一般纳税人证明资料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

3.5 在甲方支付结算款前，乙方应按甲乙双方确定的结算金额足额100%提供增值税发票及发票全额缴税的证明。

3.6 如乙方未按合同约定交付发票，视为乙方重大违约。乙方应承担违约金，违约金金额为未开票金额的45%，甲方有权在工程款中直接扣除该笔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暂停支付工程款并不承担违约责任，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本款所称乙方违约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3.6.1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供发票、或拒绝开具发票或提供虚假发票；

3.6.2 乙方拒绝配合甲方在税务局进行发票认证工作；

3.6.3 乙方提供的发票出现遗失、破损等不能抵扣的情况；

3.6.4 因乙方未按时完成纳税义务、或被税务机关列为走逃等，造成甲方无法抵扣税款、接受税务机关调查等情形；

3.6.5 乙方擅自作废或冲红已提交给甲方的发票；

3.6.6 乙方发生注销或强制注销未能及时向甲方开具发票；

3.6.7 其他违约情形。

本款特别注明：乙方承担违约责任不视为对乙方开具发票义务的免除。乙方仍然负有义务向甲方重新开具合法发票、提供已缴税证明、办理发票认证工作。

3.7 如乙方提供发票联次发生丢失的，乙方应按照税法规定提供相应补充资料或红冲丢失发票并重新开具，确保甲方能够全额进行税金抵扣及入账。

3.8 如由甲方代为支付农民工工资，乙方为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义务人，需按月履行扣缴义务，甲方负责农民工税后工资发放。

4、乙方基本税务信息

4.1 纳税人类型及计税方法：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一般计税方法 □简易计税方法

□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简易计税方法

4.2 开具发票类型及适用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专用发票（□13% ☑9% □6% □3% □其它_____）

□增值税普通发票（□13% □9% □6% □3% □其它_____）

□除增值税专用发票以外的其它增值税扣税凭证：

4.3 发票开具方式：

☑纳税人自行开具 □税务机关代开 □其它：_____

5、因乙方原因导致乙方员工或其分包人员到甲方办公室、售楼处等处围攻、静坐等现象发生的，每发生一次乙方支付甲方违约金人民币 2 万元。

6、乙方每期申请进度款时，需提供截止当期的《工人工资足额支付证明》，确保往期工资支付完成，无拖欠工资。

7、乙方的每月工程进度款中，应扣除当月甲方对乙方的各项罚款。

8、乙方须根据国家部委、当地政府以及甲方的相关要求，配合甲方做好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开立、相关协议签订、农民工工资发放的相关工作，按甲方及银行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五、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如下：

1、合同正文；

2、补充条款和补充合同（双方就后续事宜协商一致，签订的补充合同）；

3、合同条件，包括以下合同附件：

附件 1：合同清单

附件 2：分包签证管理办法

附件 3：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

附件 4：进度款申报审核表、付款流程

附件 5：劳务工管理规定及其附件

附件 6：环境保护管理协议

附件 7：施工现场消防保卫交通卫生管理协议书

附件 8：工程保修合同

附件 9：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协议书

附件 10：结算指引

4、设计变更、签证、会议纪要；

5、工程保修合同；

6、甲方招标文件；

7、规范规程、验收标准、政策性规定和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六、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的权利义务

1.1 负责组织图纸会审和技术交底，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及总的工期控制计划，审查乙方编制的详细施工作业计划；

1.2 负责组织隐蔽工程的验收，对乙方的质量、进度和安全进行监督；

1.3 甲方提供钢筋网片、混凝土主材，并负责协调施工现场各分包单位之间的生产工作；

1.4 甲方仅借给乙方图纸以做复印，乙方自行考虑复印图纸套数，甲方可以代为复制，复制费用由乙方承担，复印完毕后乙方须原样归还甲方图纸，若有破损或导致无法正常使用的，甲方有权责令乙方整套重新翻晒后归还甲方，且保障字迹清晰。

1.5 当分包管理人员能力不满足现场要求时，甲方有权直接更换包括现场经理在内的所有管理人员，由此产生的费用，乙方自行承担；

1.6 协调解决乙方现场的材料堆放及库存场所，库房由乙方自行按照甲方标准围蔽；

1.7 向乙方提供现场人员宿舍。宿舍床铺、衣柜、吊架、空调等生活设施、夏季通风防蝇设施等其它设施由乙方自备，水电由乙方承担；

1.8 提供生产用水用电，乙方应厉行节约。甲方有权随时抽查监督乙方用水用电行为，若发现有浪费或不良使用行为，甲方有权重罚，并禁止乙方使用甲方提供的水电资源。

2、乙方的权利义务

2.1 乙方现场代表工作：按甲方代表批准的施工作业计划、施工组织设计、工期控制计划、质量目标和甲方代表依据合同发出的指令、要求进行施工，履行合同中规定的其它所有权利及义务。遵守甲方的项目管理制度，对施工过程中涉及甲方的先进工艺和技术保密；

2.2 按照甲方通知的时间进场，配备符合甲方管理要求的管理人员。主要管理人员（项目代表、生产负责人、技术负责人）的调动必须经甲方代表签字同意；

2.3 按甲方总的施工组织设计编制乙方承包范围内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工程有关费用预（决）算，提交甲方审核，按甲方的要求、施工图、规范及甲方制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和新技术、新工艺进行施工。若因乙方资源投入不够，导致工期拖延，工程质量不高，甲方有权采取各种措施，由此造成甲方的一切损失和费用支出均由乙方承担；

2.4 按甲方要求及规定申报已完工作量和相关的工程技术资料，并按时提供给甲方资料员归档；如乙方未按时向甲方提交上述报表和相关的工程技术资料，甲方应要求乙方限时完成，若仍完不成，甲方将对乙方处以 1000 元/次的罚款；

2.5 遵守项目所在市、区政府和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交通、扰民、环保和施工噪音等管理的规定，超出规定标准而导致产生的损失和费用支出由乙方承担；

2.6 配合好其它分项工程的施工，承担由于乙方自身原因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2.7 负责自身承包范围成品保护工作，并保证不损坏其它施工方的已完项目，如有损坏，乙方自费予以修复，或由甲方指定第三者修复，修复费用乙方承担。反之，他方损坏乙方产品条件相等；

2.8 乙方施工成果必须经过甲方验收，并取得书面认可，未取得书面认可的施工部分不纳入结算内容；

2.9 乙方进行施工的所有工序都需经过甲方验收后才能进入下一道工序；

2.10 乙方施工范围内工程的资料及材料试验费用由乙方负责；

2.11 乙方进场人员必须为年满 18 岁，能够独立操作的技术工人，所有施工人员必须是乙方自有工人，并配备足够的技术骨干及施工管理人员，对施工过程把关，服从甲方的监督检查；

2.12 在施工现场内乙方施工人员应服从甲方指挥，工程所需制作场地、施工设备、工程材料的周转仓库、现场的堆放场地等设施及职工生活设施必须经过甲方代表的批准，如不听从甲方合理指令，甲方有权对乙方予以处罚，情节严重者甲方有权责令其退场；

2.13 工程完工时提供 3 套属于乙方工作范围的相关资料；

2.14 乙方承包工程完工后，乙方所有施工人员应在 15 日内全部退出施工现场，否则罚款 10000 元/天；

2.15 乙方必须按甲方审核通过（或甲方制定）的雨季施工方案进行施工，负责雨季施工的防雨工作，其雨季施工的措施必须保证工程质量，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价内不作调整，包括夜间加班、增设人材机等不再单独计价；

2.16 负责将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及时清理至甲方指定垃圾堆放场，严禁在施工场地乱倒乱放，每发现一次罚款 2000 元；

2.17 乙方施工范围内工程的资料及材料试验费用由乙方负责，若因资料及材料试验缓慢或不合格造成的损失及影响概由乙方负责；乙方采购的材料、成品、半成品均需向甲方报审，取得同意后方可进场；进场后的材料、成品、半成品均需向甲方报检，经甲方检验合格后方可使用；未经甲方检验即使用的材料视为不合格材料，使用该部分材料所施工的部位甲方有权在结算中不予确认且要求返工重做，其中重复用工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不计入结算价款中；

2.18 乙方机械设备管理：为保证本分包工程的实施，乙方应提供实施分包工程所必须的所有机械设备、施工工具等，乙方应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其所有设备及工具等处于良好状态并且配备专职管理员或专职电工看护，及时提供机械报审表，以利于施工。乙方提供的所有设备及工具应符合项目所在市/区关于机械设备的各项规定及甲方对于乙方提供设备及工具的各项规定及要求

并且负责所提供的机械设备检验。乙方所使用的施工用电三级箱自备，夜间施工照明自备。乙方提供的各种设备及工具一旦进入分包工程现场，在分包工程的实施过程中应当视为工程财产，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自行运出施工现场；但该设备或工具在施工中确实闲置，在征得甲方同意后，乙方方可运出施工现场。工程完工，经甲方认可后，乙方机械方可退场；

2.19 乙方自备测量人员及仪器（要求现场必须保证足够的经纬仪、全站仪等仪器并在标定的有效期内使用），并对因自身测量造成的失误负完全责任；

2.20 乙方对甲方提供的施工用水、用电需节约使用，杜绝发生浪费资源现象，否则甲方有权加收相关费用以作惩戒；

2.21 乙方必须严格按技术规范要求施工及维修工程缺陷，应按要求细化节点做法，工程质量必须达到建设单位、监理、甲方共同满意；

2.22 乙方必须积极配合甲方向建设单位、监理办理所承包范围内的设计变更，及时提供所有有关办理签证的有力资料，如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未能从建设单位、监理方签回此部分分项工程签证，除不计算此签证的所有费用（且不纳入产值），甲方另将处以1000元/次罚款；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2.23 乙方所采用的电箱、电缆应符合规范要求，乙方需对自有设备做好防触电、防雷保护，同时对移交的临电接驳点，乙方应按严格JGJ46-2005临时用电规范配置使用机械设备，保证施工现场安全用电；

2.24 乙方须自行考虑施工临时道路的修复（不含材料）、合同工期内赶工引起的各种材料设备的损耗及增加（含周转材料等）；

2.25 合同范围内义务乙方履行不及时或无能为力履行，甲方可直接代为履行，所发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并处以罚款（包含履行能力不能让甲方满意时）；

2.26 在本工程的施工过程中，乙方完全接受并执行甲方所制订的施工方案以及施工过程中进一步细化调整后的施工方案，乙方的合同价格也已完全考虑了不同的施工方案而带来的资源以及工序调整等因素，乙方承诺不因甲方根据工程的进展及施工的需要调整了施工方案而向发包方提出价格及工期方面的调整；

2.27 成品保护：乙方应严格保护已做好的涂膜地坪层，严禁在施工完的地坪层上打眼凿洞。地坪层未干，禁止人员在工作面上踩踏。地漏要防止杂物堵塞，确保排水畅通。施工时，不允许涂膜材料污染已做好饰面的墙壁、卫生洁具、门窗等。乙方需负责自行施工范围的成品保护工作，并保证不损害其它施工方已完项目，如有损害乙方应自费予以修理；；

2.28 地面出现空鼓现象乙方需无条件进行修复处理（修复方案须经确认后方可实施）；

2.29 乙方需提供该地面的使用保养方案、列出该地面可能出现的问题及处理方案；

2.30 承担由于检查、待检、测量、放线、及图纸变更、设计修改等造成的窝工；

2.31 乙方的综合单价中包括本要求中提到的所有工作内容、国家规范要求的标准及其它未提到的，为满足本工程必须实施的所有费用；

乙方不履行上述各项义务，造成工期延误、工程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七、质量、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及创优目标

1、乙方承建范围的工程质量应按设计图纸要求，达到国家及项目所在地市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评定合格标准，符合《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09-2010)、《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 50300-2013)、《建筑地面工程防滑技术规程》(JGJ/T 331-2014)、《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50210-2018)、《自流平地面工程技术标准》(JGJ/T 175-2018)。符合一次性验收合格。如达不到，则罚款乙方承包范围内工程造价的 10%，乙方并自费负责整改直至验收合格；

2、如果图纸和甲方的要求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及广东省及项目所在市/区施工验收规范、标准之间有不一致或差异的地方，乙方应以质量较高者施工；

3、乙方提供具有资质检测单位的检测报告；乙方在本工程使用的材料，必须按甲方要求在施工现场内做样本实验，经甲方认可后方可大面积施工；

4、乙方承包范围内的材料应具有 项目所在市/区 建筑工程质量监督检测中心的质量认可书；

6、本工程检验方式按国家规范或政府质检部门所要求的方法进行，乙方须保证自身施工工作内容一次性验收合格，否则二次验收造成的甲方损失由乙方承担。乙方的建筑材料，在符合质检部门及业主、监理、甲方要求的同时必须按规定送检，检测费由乙方自行承担；

7、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达到 JGJ59-2011 合格要求。杜绝重伤死亡事故，控制轻伤事故，轻伤率 2‰以内；杜绝机械设备事故、火灾事故和公共安全事故、防止职业病发生。

8、因创优创奖所发生的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结算时不再另行调整。

八、材料管理

1、甲方按计划提供以下材料：混凝土、钢筋网片，甲供材的损耗率：混凝土 0%、钢筋网片 0% ，超出此损耗范围，甲方有权按采购单价进行处罚。如甲方授权乙方采购材料，则按批价结算。

2、乙方供料：除第 1 条约定甲方按计划供料外的所有材料由乙方自行提供，包括但不限于零星材料、辅材、低值易耗品等，费用包含在合同综合单价中。

3、材料进场前，需提供《材料试验报告》、《出厂合格证》等相关材质证明材料，材料进场抽样检验抽取的样本数量由甲方指定，费用由乙方承担。若材料不合格仍需复检，复检的检验费和第三方见证试验费由乙方承担。

4、乙方提供的地坪材料应通过国家或地方主管部门的技术鉴定，并在法定质检单位检测合格，提交原材料试验检验报告，应遵守项目当地建委相关规定。地坪材料进入现场必须见证取样复检合格，不合格的地坪材料严禁使用。

5、乙方承诺，地坪材料须满足甲方各执行项目(业主、监理、甲方)对品牌的具体要求。若乙方提供的地坪材料未通过监理单位及建设单位审核，乙方须无条件更换其他监理单位及建设单位指定的其他品牌，直至报审合格。如因乙方提供虚假材料给甲方造成处罚的，甲方有权双倍对乙方进行处罚。

九、工期

1、开工、竣工时间、工期延误罚以具体项目签订的补充合同规定为准；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调整工期安排，工期的提前或延长,并不附带增加乙方任何额外费用，在延长工期期间所增加的项目也按原定的合同单价计算。

十、争议解决

1、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双方可以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甲、乙双方均可以向北京市人民法院提起讼诉。

十一、其他条款

1、本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在双方完成约定工作内容，费用全部结清后即告终止。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CSCEC 中建

（本页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公司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

开户银行：招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账号：860187966110001

统一信用代码：91110000101107173B

座机号：010-83982161

乙方：深圳市华城东安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公司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龙珠大道北梅州大厦 502G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田支行

账号：44201600600050000718

统一信用代码：914403007311095010

联系人：王世乐

联系电话：13590123707

1.6.2 湖南伟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关键页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JZ-2024-FT016（2）

中建一局华南区域公司2024年度（广东省）地坪工程集采合同（二）

工程名称： 中建一局华南区域公司地坪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

甲　　方：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 湖南伟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____年___月___日

2024年08月26日

CSCEC 中建

中建一局华南区域公司2024年度（广东省）
地坪工程集采合同（三）

甲方：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湖南伟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天顶街道环湖路868号天祥水晶湾办公楼1004

法定代表人：李聪

委托代理人：李仕稳 电话：13372554188；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地坪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中建一局华南区域公司地坪工程；

2、工程地点：广东省；

3、承包范围：甲方广东省内项目的环氧地坪漆、耐磨地坪、水泥自流平、划线工程等；

4、甲方有权根据工程实际情况或乙方的履约表现调整承包范围，乙方同意不因实际承包范围的变化调整合同单价；

5、承包方式：

5.1、包工、包料（甲供材除外）、包机械（塔吊、施工电梯除外）。

二、合同有效期

自本合同生效后一年，或至下一次同区域地坪集采招标完成之日止，以两者较晚时间为准。

三、合同计量计价

1、工程量计算规则约定：

按设计图示主墙间净尺寸计算实际施工面积 ，扣除凸出地面构筑物、设备基础、室内地沟等所占面积，不扣除间壁墙及≤0.3㎡柱、垛、附墙烟囱及孔洞所占面积，但门洞、空圈、暖气包槽、壁龛的开口部分亦不增加面积。

2、计价办法：

2.1合同单价按合同附件1：“中建一局2024年华南区域（广东省）地坪工程集采合同清单”

执行。综合单价包干，包人工费、材料费（除甲供外）、机械费（施工电梯、塔吊除外，含自用机械维修、成品保护、保养费用）、机械进出场费、停窝工费、人工与机械降效费、措施费、管理费、加班费、雨季施工费、劳保费、 社保费、保险费、风险费、利润、规费、税费（包括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 及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政府管理费等所有税费）、安全文明施工费以及合同包含的包质量、包安全、包 CI 等所有风险费用，此综合单价不因市场变化或其他任何原因而调整；

2.2 本合同单价以不含税综合包干单价为准，因国家政策导致的税率调整，双方一致同意在不含税单价保持不变的基础上，按照新税率调整含税单价及含税总价，同时甲方向乙方付款时，乙方须提供新税率下的增值税发票，调整时间随国家政策发布开始执行；

3、签证费用计算约定：

3.1 有实物量项目，不存在零星用工，均需按实物量计算，套取合同约定单价及签证限价。合同单价和签证限价没有约定的，双方协商确定；

3.2 乙方必须取得甲方下发的指令单后方可施工，施工完毕后按甲方要求格式上报签证，否则甲方不予审核；

3.3 甲方有权在施工期间，对设计图纸进行变更或增加清单外的工作，乙方应及时进行施工，变更增加的费用由甲方负责；如乙方以价格未定等原因拒绝接受甲方下发的工作指令，甲方可将其委托给其它单位施工，由委托的施工单位报价，甲方审定后，乙方向甲方支付该部分费用的 20%作为违约金。设计变更和增加工作,合同中有单价的,按合同单价执行，无合同单价项目，双方协商；

3.4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产生的签证，需拿到经甲方下发的《工作任务单》后按要求施工，施工完成后立即通知甲方现场责任师及商务人员现场拍照及实测实量工程量，并对现场手稿进行签字，方可作为签证有效依据，签证发生后在 3 日完成签证报审手续，否则视为让利。

4、合同单价已考虑但不限于下列工作内容，不再另行计价

4.1 乙方负责提供完成地坪工程所需的所有主材及辅料机具：地坪卷材、地坪涂料、沥青基层处理剂、汽油、卷材胶粘剂、底漆、胎体增强材料、密封膏、堵漏灵、收口压条、螺钉等；

4.2 合同单价中已充分考虑施工期内人工、材料和机械的价格波动风险，在工程结算时一律不再调整。乙方将不能因此提出改变合同价格及对所有合同内承诺内容的修改，否则甲方有权自行解除合同，因此引发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包含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相关损失）；

4.3 按甲方要求保持现场照明、安全文明的费用和满足现场施工需要的材料堆码及保管工作；

4.4 乙方负责管理人员及施工作业人员安全帽、马甲的提供，若安全帽、马甲由乙方自行配置（应在甲方《重要劳动防护用品合格分供方名册》范围内采购），如不符合甲方要求，则由甲方统一采购，于当月进度款中扣除乙方相应费用；

4.5 甲方有权对承包范围及分项工程的要求随时进行调整，有关费用按本合同相关规定计算。乙方不得因此向甲方提出价款及工期的索赔；

4.6 所有综合单价仅和施工做法有关，与部位无关，乙方不能因相同施工做法的不同部位要求甲方进行调价；

4.7 乙方施工范围内的操作平台及安全防护设施，必须符合甲方安全要求，须经甲方安全总监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4.8 提供材料样板及样板确认所需费用；乙方采购材料的试验、检验费用及送检发生的所有费用已在综合单价中考虑；现场材料的看管工作乙方需派专人负责；材料进场需提供合格证和自验报告，送检合格后方能使用，并配合甲方提供甲方需求的相关检测资料；

4.9 乙方进场人员必须办理工伤保险费用，且乙方须为其工人及管理人员提供每位至少 20 万元足额意外伤害保险，费用含在单价中，并将保险合同供甲方审查及备案；为施工及人身安全而采取的一切措施费用（含人员防护用品及现场防护等）；

4.10 甲方指定施工用临时加工场地及仓库用地，乙方材料加工棚和库房由乙方自行搭设，费用由乙方负责，如因施工需要，须搬迁加工棚及仓库，乙方需无条件拆除并重新搭建加工棚及仓库，费用由乙方自行负责，材料摆放及库房布置须达到甲方的安全文明要求；

4.11 乙方承包范围内的资料整理不再单独计费；

4.12 接受建设单位、甲方的质量安全检查评比，配合各类检查可能要求的切割、检测及修复，乙方无条件配合，不另计价，以及由此引起的施工工序重新安排的费用；

4.13 包含乙方施工工程验收通过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检查及政府部门的验收）；

4.14 雨季施工措施费及施工降排水的费用；

4.15 防洪、排涝、排水、环卫、市容、停电、停水、二次搬运、施工场地不足、成品保护等所需措施的一切费用和工期；

4.16 乙方施工过程中不得发生扰民事件，并负责因地坪施工、运输所造成扰民发生的一切费用并处理完善，严格遵守项目所在市/区早晚时间段限行规定，乙方须严格按照限行时间禁止所有车辆出入并承担因自身监督教育不当所造成的罚款；

4.17 负责自身承包范围成品保护工作，并保证不损坏其它施工方的已完项目，如有损坏，乙方自费予以修复，或由甲方指定第三者修复，修复费用乙方承担。反之，他方损坏乙方产品条

件相等。如施工过程中因为乙方施工滞后导致的需要吊篮等措施施工，由乙方自行承担费用，如因施工原因，不得不破坏乙方已完工成品，用签证形式予以计量计价；

4.18 不同区域或楼层的分期开工，可能导致乙方的材料、人工多次进退场，乙方已在报价单价中考虑，并不得以此为由要求调整单价；

4.19 在双方约定节点工期情况下不计取任何形式的赶工措施费用，乙方已在单价中充分考虑项目中因开放区开放、首件验收施工、单项验收竣工备案等可能带来的赶工安排；

4.20 本项目地坪工程的质量保修期为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满两年，乙方须在质量保修期内提供一名专职维修人员（预留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在接到甲方维修通知起 24 小时内到场进行维修、更换等相关维保工作，否则甲方有权委派第三方进行相关维保工作，所产生的费用无需乙方确认，仅由甲方确认后从乙方质保金中扣除；

4.21 本工程钢筋连接按甲方施工方案连接方式施工，钢筋连接所需的人工、材料及加工机械、工具以及连接检测费等均由乙方负责，其费用已包含在合同单价中；

4.22 对其他分包商及供应商（包括并不限于甲方的其他分包商、供应商，建设单位指定分包商、供应商以及其他专业承包商）的配合照管工作：包括并不仅限于现场的文明施工、临水及临电设施的维护、洞口及临边安全防护的维护、垃圾的清运、完工清理等，其费用须考虑在合同单价中，且其配合照管工作均截止到本工程分包合同期满；

4.23 凡须进行二次剔凿洞口的剔凿等均由乙方负责；

4.24 提供恰当的保护措施以适应工程总体冬雨季施工，并按甲方的方案提供砼所需的测温、防裂等措施，费用由乙方负责；

4.25 施工中配备足够的应急设备，包括但不限于水泵、排污泵等费用；

4.26 除前述明确由甲方提供之外的其他所有材料、机械均由乙方提供并承担其费用；

4.27 承担工人及管理人员门禁卡费用，承担宿舍床铺、衣柜、吊架、空调等生活设施、夏季通风防蝇设施等其它设施由乙方自备，水电费挂表按实计取。

四、工程款支付和结算

1、工程款支付

1.1 付款时间：工程进度款按月形象进度实际完成量支付，乙方于每月 21 号提供上月 21 号至本月 20 号形象进度完成量报表，并填制甲方规定的进度报表和工程进度款申请表，经甲方项目有关部门核实后（7 天内），交甲方项目经理审核批准，次月 30 前支付上月工程款。

1.2 付款比例：经甲方审核后支付上月完成产值的的 65%，工程完工后支付 80% ，全部结算完毕后一个月内支付至结算总价的 97%，同时乙方需按结算金额向甲方提供加盖发票专用章的增

值税专用发票。本工程保修期为2年，余下本工程结算总价3%作为本工程保修金，保修金在本工程保修期满后2个月后全部付清（但并不免除乙方所承包工程在保修期内的保修责任），保修金支付不计利息。保修金须扣减因乙方原因造成的甲方对建设单位的赔偿金额，以及因乙方拒绝保修造成的甲方委托第三方维修的费用和相应的违约金。

1.3 付款方式：甲方以银行转账、信用证或保理等形式支付乙方工程款（当甲方以信用证或保理形式支付进度款时，贴息费用由甲方承担，按贴息时银行贴息率计算，贴息费用待双方结算完成后随余款一并支付，乙方凭银行贴息回单件及由乙方开具的相应金额的发票向甲方索取贴息费）；

1.4 乙方须按合同约定按时报送进度款申报资料，若乙方未能按时报送资料或报送资料不完整，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当期工程款，由此引起的损失及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须委派有权代表乙方的人员（出具授权委托书）与甲方按月进行核量及确认工作，否则，以甲方的核定量为准。

1.5 甲方向乙方支付工程款时，乙方需向甲方提供加盖发票专用章的税率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及足额加盖财务专用章的收据，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同时，乙方保证所提供发票的真实性，一经发现假发票，除补真票外，并按相关税法规定处以双倍罚款及滞纳金，如因提供虚假发票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将永久保留追索损失的权利；

1.6 乙方的每月工程进度款中应扣除甲方对乙方的各项罚款，及甲方对乙方达不到质量要求的处罚，甲方对乙方下发的扣罚款通知单无需乙方签字，直接在乙方当月工程款中扣除；

1.7 本合同一经签订，乙方不得中途更换单位名称、收款账户名称和发票单位名称等，甲方不接受委托支付行为，否则甲方有权停止付款，待乙方提供合法、合规、足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和加盖财务专用章的收据后，甲方再支付工程款；

1.8 因设计图纸变更、工程量增减而发生的费用增减、索赔及现场发生的签证，乙方编制预算，甲方审定，在签证流程结束后随次月进度款支付，并计入结算总价中；

1.9 因乙方原因导致乙方员工或其分包人员到甲方办公室、售楼处等处围攻、静坐等现象发生的，每发生一次乙方支付甲方违约金人民币 2 万元；

1.10 乙方每月必须按时 100%足额支付当期工人工资，如因乙方发放不及时所造成劳务工集体闹事等对甲方不利事件，由乙方负责消除影响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以及保修期内，由于乙方责任出现质量问题、劳资纠纷、拖欠工人工资或者其他原因，受到报纸、电视等媒体的曝光或政府有关主管部门的通报批评，给甲方的形象和声誉造成损失的，每次由乙方向甲方支付人民币 5 万元违约金，从乙方当期工程款项中扣除；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24号《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要求，乙方需与

甲方签订“农民工工资委托支付协议”，并履行协议中相关义务，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1.12 乙方每期申请进度款时，需提供截止当期的《工人工资足额支付证明》，确保往期工资支付完成，无拖欠工资；

1.13 乙方须根据国家部委、当地政府以及甲方的相关要求，配合甲方做好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开立、相关协议签订、农民工工资发放的相关工作，按甲方及银行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1.14 每月 16 日，乙方需将上月 16 日至本月 15 日，甲方下发的《工作任务单》所产生的签证报送甲方商务部，并与甲方商务人员核对，签证审批流程完成后纳入乙方当月已完产值，随当次进度款一并支付。若当月未上报，视为放弃该签证费用，结算时将不计入结算总价中；

2、结算：

2.1 结算造价主要分五部分：

（1）合同造价部分（合同清单部分）；

（2）合同施工范围以外增加或减少工程造价；

（3） 扣减合同未施工部分；

（4）修改变更、签证增减工程造价；

（5）扣减罚款、水电费；

2.2 结算方法：依据实际施工图、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按以上“计价办法”，以双方实际确认的工程量为结算依据；

2.3 结算资料报送时间：地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一个月内，乙方向甲方提交结算资料（包含工程量计算书）。因乙方原因未及时上报结算资料，引起的延期结算及延期付款，均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

2.4 若“结算报送金额”超过“结算审定金额”的 5%，甲方将按乙方“报送结算金额”与最终“审定结算金额”差值的 10%作为违约金从审定价中扣除。

3、发票管理要求

3.1 本合同约定：按时交付发票属于乙方的合同主要义务。甲方每次支付工程款前，乙方应当按照当期甲方审定金额的 100%向甲方交付合法发票，并经甲方确认发票符合规定且认证通过。

3.2 乙方应在增值税专用发票开具后的 7 个工作日内将发票交付甲方，否则甲方有权拒收发票。

3.3 甲乙双方一致同意，过程中甲方收取的乙方发票金额不作为甲乙双方最终结算依据。最终乙方提供的发票总额应与实际最终结算金额保持一致，若出现乙方累计提供发票金额大于最终结算金额时，乙方有义务向甲方提供红字发票进行冲减。

3.4 在甲方第一次支付工程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一般纳税人需提供一般纳税人证明资料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

3.5 在甲方支付结算款前，乙方应按甲乙双方确定的结算金额足额100%提供增值税发票及发票全额缴税的证明。

3.6 如乙方未按合同约定交付发票，视为乙方重大违约。乙方应承担违约金，违约金金额为未开票金额的45%，甲方有权在工程款中直接扣除该笔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暂停支付工程款并不承担违约责任，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本款所称乙方违约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3.6.1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供发票、或拒绝开具发票或提供虚假发票；

3.6.2 乙方拒绝配合甲方在税务局进行发票认证工作；

3.6.3 乙方提供的发票出现遗失、破损等不能抵扣的情况；

3.6.4 因乙方未按时完成纳税义务、或被税务机关列为走逃等，造成甲方无法抵扣税款、接受税务机关调查等情形；

3.6.5 乙方擅自作废或冲红已提交给甲方的发票；

3.6.6 乙方发生注销或强制注销未能及时向甲方开具发票；

3.6.7 其他违约情形。

本款特别注明：乙方承担违约责任不视为对乙方开具发票义务的免除。乙方仍然负有义务向甲方重新开具合法发票、提供已缴税证明、办理发票认证工作。

3.7 如乙方提供发票联次发生丢失的，乙方应按照税法规定提供相应补充资料或红冲丢失发票并重新开具，确保甲方能够全额进行税金抵扣及入账。

3.8 如由甲方代为支付农民工工资，乙方为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义务人，需按月履行扣缴义务，甲方负责农民工税后工资发放。

4、乙方基本税务信息

4.1 纳税人类型及计税方法：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一般计税方法 □简易计税方法

□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简易计税方法

4.2 开具发票类型及适用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专用发票（□13% ☑9% □6% □3% □其它_____）

□增值税普通发票（□13% □9% □6% □3% □其它_____）

□除增值税专用发票以外的其它增值税扣税凭证：

4.3 发票开具方式：

☑纳税人自行开具 □税务机关代开 □其它：_____

5、因乙方原因导致乙方员工或其分包人员到甲方办公室、售楼处等处围攻、静坐等现象发生的，每发生一次乙方支付甲方违约金人民币 2 万元。

6、乙方每期申请进度款时，需提供截止当期的《工人工资足额支付证明》，确保往期工资支付完成，无拖欠工资。

7、乙方的每月工程进度款中，应扣除当月甲方对乙方的各项罚款。

8、乙方须根据国家部委、当地政府以及甲方的相关要求，配合甲方做好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开立、相关协议签订、农民工工资发放的相关工作，按甲方及银行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五、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如下：

1、合同正文；

2、补充条款和补充合同（双方就后续事宜协商一致，签订的补充合同）；

3、合同条件，包括以下合同附件：

附件 1：合同清单

附件 2：分包签证管理办法

附件 3：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

附件 4：进度款申报审核表、付款流程

附件 5：劳务工管理规定及其附件

附件 6：环境保护管理协议

附件 7：施工现场消防保卫交通卫生管理协议书

附件 8：工程保修合同

附件 9：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协议书

附件 10：结算指引

4、设计变更、签证、会议纪要；

5、工程保修合同；

6、甲方招标文件；

7、规范规程、验收标准、政策性规定和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六、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的权利义务

1.1 负责组织图纸会审和技术交底，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及总的工期控制计划，审查乙方编制的详细施工作业计划；

1.2 负责组织隐蔽工程的验收，对乙方的质量、进度和安全进行监督；

1.3 甲方提供钢筋网片、混凝土主材，并负责协调施工现场各分包单位之间的生产工作；

1.4 甲方仅借给乙方图纸以做复印，乙方自行考虑复印图纸套数，甲方可以代为复制，复制费用由乙方承担，复印完毕后乙方须原样归还甲方图纸，若有破损或导致无法正常使用的，甲方有权责令乙方整套重新翻晒后归还甲方，且保障字迹清晰。

1.5 当分包管理人员能力不满足现场要求时，甲方有权直接更换包括现场经理在内的所有管理人员，由此产生的费用，乙方自行承担；

1.6 协调解决乙方现场的材料堆放及库存场所，库房由乙方自行按照甲方标准围蔽；

1.7 向乙方提供现场人员宿舍。宿舍床铺、衣柜、吊架、空调等生活设施、夏季通风防蝇设施等其它设施由乙方自备，水电由乙方承担；

1.8 提供生产用水用电，乙方应厉行节约。甲方有权随时抽查监督乙方用水用电行为，若发现有浪费或不良使用行为，甲方有权重罚，并禁止乙方使用甲方提供的水电资源。

2、乙方的权利义务

2.1 乙方现场代表工作：按甲方代表批准的施工作业计划、施工组织设计、工期控制计划、质量目标和甲方代表依据合同发出的指令、要求进行施工，履行合同中规定的其它所有权利及义务。遵守甲方的项目管理制度，对施工过程中涉及甲方的先进工艺和技术保密；

2.2 按照甲方通知的时间进场，配备符合甲方管理要求的管理人员。主要管理人员（项目代表、生产负责人、技术负责人）的调动必须经甲方代表签字同意；

2.3 按甲方总的施工组织设计编制乙方承包范围内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工程有关费用预（决）算，提交甲方审核，按甲方的要求、施工图、规范及甲方制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和新技术、新工艺进行施工。若因乙方资源投入不够，导致工期拖延，工程质量不高，甲方有权采取各种措施，由此造成甲方的一切损失和费用支出均由乙方承担；

2.4 按甲方要求及规定申报已完工作量和相关的工程技术资料，并按时提供给甲方资料员归档；如乙方未按时向甲方提交上述报表和相关的工程技术资料，甲方应要求乙方限时完成，若仍完不成，甲方将对乙方处以 1000 元/次的罚款；

2.5 遵守项目所在市、区政府和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交通、扰民、环保和施工噪音等管理的规定，超出规定标准而导致产生的损失和费用支出由乙方承担；

2.6 配合好其它分项工程的施工，承担由于乙方自身原因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2.7 负责自身承包范围成品保护工作，并保证不损坏其它施工方的已完项目，如有损坏，乙方自费予以修复，或由甲方指定第三者修复，修复费用乙方承担。反之，他方损坏乙方产品条件相等；

2.8 乙方施工成果必须经过甲方验收，并取得书面认可，未取得书面认可的施工部分不纳入结算内容；

2.9 乙方进行施工的所有工序都需经过甲方验收后才能进入下一道工序；

2.10 乙方施工范围内工程的资料及材料试验费用由乙方负责；

2.11 乙方进场人员必须为年满 18 岁，能够独立操作的技术工人，所有施工人员必须是乙方自有工人，并配备足够的技术骨干及施工管理人员，对施工过程把关，服从甲方的监督检查；

2.12 在施工现场内乙方施工人员应服从甲方指挥，工程所需制作场地、施工设备、工程材料的周转仓库、现场的堆放场地等设施及职工生活设施必须经过甲方代表的批准，如不听从甲方合理指令，甲方有权对乙方予以处罚，情节严重者甲方有权责令其退场；

2.13 工程完工时提供 3 套属于乙方工作范围的相关资料；

2.14 乙方承包工程完工后，乙方所有施工人员应在 15 日内全部退出施工现场，否则罚款 10000 元/天；

2.15 乙方必须按甲方审核通过（或甲方制定）的雨季施工方案进行施工，负责雨季施工的防雨工作，其雨季施工的措施必须保证工程质量，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价内不作调整，包括夜间加班、增设人材机等不再单独计价；

2.16 负责将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及时清理至甲方指定垃圾堆放场，严禁在施工场地乱倒乱放，每发现一次罚款 2000 元；

2.17 乙方施工范围内工程的资料及材料试验费用由乙方负责，若因资料及材料试验缓慢或不合格造成的损失及影响概由乙方负责；乙方采购的材料、成品、半成品均需向甲方报审，取得同意后方可进场；进场后的材料、成品、半成品均需向甲方报检，经甲方检验合格后方可使用；未经甲方检验即使用的材料视为不合格材料，使用该部分材料所施工的部位甲方有权在结算中不予确认且要求返工重做，其中重复用工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不计入结算价款中；

2.18 乙方机械设备管理：为保证本分包工程的实施，乙方应提供实施分包工程所必须的所有机械设备、施工工具等，乙方应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其所有设备及工具等处于良好状态并且配备专职管理员或专职电工看护，及时提供机械报审表，以利于施工。乙方提供的所有设备及工具应符合项目所在市/区关于机械设备的各项规定及甲方对于乙方提供设备及工具的各项规定及要求

并且负责所提供的机械设备检验。乙方所使用的施工用电三级箱自备，夜间施工照明自备。乙方提供的各种设备及工具一旦进入分包工程现场，在分包工程的实施过程中应当视为工程财产，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自行运出施工现场；但该设备或工具在施工中确实闲置，在征得甲方同意后，乙方方可运出施工现场。工程完工，经甲方认可后，乙方机械方可退场；

2.19 乙方自备测量人员及仪器（要求现场必须保证足够的经纬仪、全站仪等仪器并在标定的有效期内使用），并对因自身测量造成的失误负完全责任；

2.20 乙方对甲方提供的施工用水、用电需节约使用，杜绝发生浪费资源现象，否则甲方有权加收相关费用以作惩戒；

2.21 乙方必须严格按技术规范要求施工及维修工程缺陷，应按要求细化节点做法，工程质量必须达到建设单位、监理、甲方共同满意；

2.22 乙方必须积极配合甲方向建设单位、监理办理所承包范围内的设计变更，及时提供所有有关办理签证的有力资料，如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未能从建设单位、监理方签回此部分分项工程签证，除不计算此签证的所有费用（且不纳入产值），甲方另将处以1000元/次罚款；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2.23 乙方所采用的电箱、电缆应符合规范要求，乙方需对自有设备做好防触电、防雷保护，同时对移交的临电接驳点，乙方应按严格JGJ46-2005临时用电规范配置使用机械设备，保证施工现场安全用电；

2.24 乙方须自行考虑施工临时道路的修复（不含材料）、合同工期内赶工引起的各种材料设备的损耗及增加（含周转材料等）；

2.25 合同范围内义务乙方履行不及时或无能为力履行，甲方可直接代为履行，所发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并处以罚款（包含履行能力不能让甲方满意时）；

2.26 在本工程的施工过程中，乙方完全接受并执行甲方所制订的施工方案以及施工过程中进一步细化调整后的施工方案，乙方的合同价格也已完全考虑了不同的施工方案而带来的资源以及工序调整等因素，乙方承诺不因甲方根据工程的进展及施工的需要调整了施工方案而向发包方提出价格及工期方面的调整；

2.27 成品保护：乙方应严格保护已做好的涂膜地坪层，严禁在施工完的地坪层上打眼凿洞。地坪层未干，禁止人员在工作面上踩踏。地漏要防止杂物堵塞，确保排水畅通。施工时，不允许涂膜材料污染已做好饰面的墙壁、卫生洁具、门窗等。乙方需负责自行施工范围的成品保护工作，并保证不损害其它施工方已完项目，如有损害乙方应自费予以修理；；

2.28 地面出现空鼓现象乙方需无条件进行修复处理（修复方案须经确认后方可实施）；

2.29 乙方需提供该地面的使用保养方案、列出该地面可能出现的问题及处理方案；

2.30 承担由于检查、待检、测量、放线、及图纸变更、设计修改等造成的窝工；

2.31 乙方的综合单价中包括本要求中提到的所有工作内容、国家规范要求的标准及其它未提到的，为满足本工程必须实施的所有费用；

乙方不履行上述各项义务，造成工期延误、工程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七、质量、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及创优目标

1、乙方承建范围的工程质量应按设计图纸要求，达到国家及项目所在地市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评定合格标准，符合《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09-2010)、《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 50300-2013)、《建筑地面工程防滑技术规程》(JGJ/T 331-2014)、《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50210-2018)、《自流平地面工程技术标准》(JGJ/T 175-2018)。符合一次性验收合格。如达不到，则罚款乙方承包范围内工程造价的 10%，乙方并自费负责整改直至验收合格；

2、如果图纸和甲方的要求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及广东省及项目所在市/区施工验收规范、标准之间有不一致或差异的地方，乙方应以质量较高者施工；

3、乙方提供具有资质检测单位的检测报告；乙方在本工程使用的材料，必须按甲方要求在施工现场内做样本实验，经甲方认可后方可大面积施工；

4、乙方承包范围内的材料应具有 项目所在市/区 建筑工程质量监督检测中心的质量认可书；

6、本工程检验方式按国家规范或政府质检部门所要求的方法进行，乙方须保证自身施工工作内容一次性验收合格，否则二次验收造成的甲方损失由乙方承担。乙方的建筑材料，在符合质检部门及业主、监理、甲方要求的同时必须按规定送检，检测费由乙方自行承担；

7、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达到 JGJ59-2011 合格要求。杜绝重伤死亡事故，控制轻伤事故，轻伤率 2‰以内；杜绝机械设备事故、火灾事故和公共安全事故、防止职业病发生。

8、因创优创奖所发生的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结算时不再另行调整。

八、材料管理

1、甲方按计划提供以下材料：混凝土、钢筋网片，甲供材的损耗率：混凝土 0%、钢筋网片 0% ，超出此损耗范围，甲方有权按采购单价进行处罚。如甲方授权乙方采购材料，则按批价结算。

2、乙方供料：除第 1 条约定甲方按计划供料外的所有材料由乙方自行提供，包括但不限于零星材料、辅材、低值易耗品等，费用包含在合同综合单价中。

3、材料进场前，需提供《材料试验报告》、《出厂合格证》等相关材质证明材料，材料进场抽样检验抽取的样本数量由甲方指定，费用由乙方承担。若材料不合格仍需复检，复检的检验费和第三方见证试验费由乙方承担。

4、乙方提供的地坪材料应通过国家或地方主管部门的技术鉴定，并在法定质检单位检测合格，提交原材料试验检验报告，应遵守项目当地建委相关规定。地坪材料进入现场必须见证取样复检合格，不合格的地坪材料严禁使用。

5、乙方承诺，地坪材料须满足甲方各执行项目(业主、监理、甲方)对品牌的具体要求。若乙方提供的地坪材料未通过监理单位及建设单位审核，乙方须无条件更换其他监理单位及建设单位指定的其他品牌，直至报审合格。如因乙方提供虚假材料给甲方造成处罚的，甲方有权双倍对乙方进行处罚。

九、工期

1、开工、竣工时间、工期延误罚以具体项目签订的补充合同规定为准；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调整工期安排，工期的提前或延长,并不附带增加乙方任何额外费用，在延长工期期间所增加的项目也按原定的合同单价计算。

十、争议解决

1、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双方可以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甲、乙双方均可以向北京市人民法院提起讼诉。

十一、其他条款

1、本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在双方完成约定工作内容，费用全部结清后即告终止。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CSCEC 中建

（本页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公司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

开户银行：招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账号：860187966110001

统一信用代码：91110000101107173B

座机号：010-83982161

乙方：湖南伟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公司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天顶街道环湖路 868 号天祥水晶湾办公楼 1004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五凌路支行

账号：43050180365200000994

统一信用代码：914303005743115451

联系人：李仕稳

联系电话：13372554188

1.6.3 深圳市众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关键页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JZ-2024-FT016（3）

中建一局华南区域公司2024年度（广东省）地坪工程集采合同（三）

工程名称： 中建一局华南区域公司地坪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

甲　　方：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 深圳市众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___年___月___日

2024年08月26日

CSCEC 中建

中建一局华南区域公司2024年度（广东省）
地坪工程集采合同（三）

甲方：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众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塘头社区塘头1号路8号创维创新谷2#楼B0608-B0609

法定代表人：朱康康

委托代理人：赵鑫鑫 电话：18567670779；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地坪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中建一局华南区域公司地坪工程；

2、工程地点：广东省；

3、承包范围：甲方广东省内项目的环氧地坪漆、耐磨地坪、水泥自流平、划线工程等；

4、甲方有权根据工程实际情况或乙方的履约表现调整承包范围，乙方同意不因实际承包范围的变化调整合同单价；

5、承包方式：

5.1、包工、包料（甲供材除外）、包机械（塔吊、施工电梯除外）。

二、合同有效期

自本合同生效后一年，或至下一次同区域地坪集采招标完成之日止，以两者较晚时间为准。

三、合同计量计价

1、工程量计算规则约定：

按设计图示主墙间净尺寸计算实际施工面积 ，扣除凸出地面构筑物、设备基础、室内地沟等所占面积，不扣除间壁墙及≤0.3㎡柱、垛、附墙烟囱及孔洞所占面积，但门洞、空圈、暖气包槽、壁龛的开口部分亦不增加面积。

2、计价办法：

2.1合同单价按合同附件1：“中建一局华南区域公司2024年度（广东省）地坪工程集采合

同清单”执行。综合单价包干，包人工费、材料费（除甲供外）、机械费（施工电梯、塔吊除外，含自用机械维修、成品保护、保养费用）、机械进出场费、停窝工费、人工与机械降效费、措施费、管理费、加班费、雨季施工费、劳保费、 社保费、保险费、风险费、利润、规费、税费（包括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 及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政府管理费等所有税费）、安全文明施工费以及合同包含的包质量、包安全、包 CI 等所有风险费用，此综合单价不因市场变化或其他任何原因而调整；

2.2 本合同单价以不含税综合包干单价为准，因国家政策导致的税率调整，双方一致同意在不含税单价保持不变的基础上，按照新税率调整含税单价及含税总价，同时甲方向乙方付款时，乙方须提供新税率下的增值税发票，调整时间随国家政策发布开始执行；

3、签证费用计算约定：

3.1 有实物量项目，不存在零星用工，均需按实物量计算，套取合同约定单价及签证限价。合同单价和签证限价没有约定的，双方协商确定；

3.2 乙方必须取得甲方下发的指令单后方可施工，施工完毕后按甲方要求格式上报签证，否则甲方不予审核；

3.3 甲方有权在施工期间，对设计图纸进行变更或增加清单外的工作，乙方应及时进行施工，变更增加的费用由甲方负责；如乙方以价格未定等原因拒绝接受甲方下发的工作指令，甲方可将其委托给其它单位施工，由委托的施工单位报价，甲方审定后，乙方向甲方支付该部分费用的 20%作为违约金。设计变更和增加工作，合同中有单价的，按合同单价执行，无合同单价项目，双方协商；

3.4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产生的签证，需拿到经甲方下发的《工作任务单》后按要求施工，施工完成后立即通知甲方现场责任师及商务人员现场拍照及实测实量工程量，并对现场手稿进行签字，方可作为签证有效依据，签证发生后在 3 日完成签证报审手续，否则视为让利。

4、合同单价已考虑但不限于下列工作内容，不再另行计价

4.1 乙方负责提供完成地坪工程所需的所有主材及辅料机具：地坪卷材、地坪涂料、沥青基层处理剂、汽油、卷材胶粘剂、底漆、胎体增强材料、密封膏、堵漏灵、收口压条、螺钉等；

4.2 合同单价中已充分考虑施工期内人工、材料和机械的价格波动风险，在工程结算时一律不再调整。乙方将不能因此提出改变合同价格及对所有合同内承诺内容的修改，否则甲方有权自行解除合同，因此引发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包含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相关损失）；

4.3 按甲方要求保持现场照明、安全文明的费用和满足现场施工需要的材料堆码及保管工作；

4.4 乙方负责管理人员及施工作业人员安全帽、马甲的提供，若安全帽、马甲由乙方自行配置（应在甲方《重要劳动防护用品合格分供方名册》范围内采购），如不符合甲方要求，则由甲方统一采购，于当月进度款中扣除乙方相应费用；

4.5 甲方有权对承包范围及分项工程的要求随时进行调整，有关费用按本合同相关规定计算。乙方不得因此向甲方提出价款及工期的索赔；

4.6 所有综合单价仅和施工做法有关，与部位无关，乙方不能因相同施工做法的不同部位要求甲方进行调价；

4.7 乙方施工范围内的操作平台及安全防护设施，必须符合甲方安全要求，须经甲方安全总监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4.8 提供材料样板及样板确认所需费用；乙方采购材料的试验、检验费用及送检发生的所有费用已在综合单价中考虑；现场材料的看管工作乙方需派专人负责；材料进场需提供合格证和自验报告，送检合格后方能使用，并配合甲方提供甲方需求的相关检测资料；

4.9 乙方进场人员必须办理工伤保险费用，且乙方须为其工人及管理人员提供每位至少 20 万元足额意外伤害保险，费用含在单价中，并将保险合同供甲方审查及备案；为施工及人身安全而采取的一切措施费用（含人员防护用品及现场防护等）；

4.10 甲方指定施工用临时加工场地及仓库用地，乙方材料加工棚和库房由乙方自行搭设，费用由乙方负责，如因施工需要，须搬迁加工棚及仓库，乙方需无条件拆除并重新搭建加工棚及仓库，费用由乙方自行负责，材料摆放及库房布置须达到甲方的安全文明要求；

4.11 乙方承包范围内的资料整理不再单独计费；

4.12 接受建设单位、甲方的质量安全检查评比，配合各类检查可能要求的切割、检测及修复，乙方无条件配合，不另计价，以及由此引起的施工工序重新安排的费用；

4.13 包含乙方施工工程验收通过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检查及政府部门的验收）；

4.14 雨季施工措施费及施工降排水的费用；

4.15 防洪、排涝、排水、环卫、市容、停电、停水、二次搬运、施工场地不足、成品保护等所需措施的一切费用和工期；

4.16 乙方施工过程中不得发生扰民事件，并负责因地坪施工、运输所造成扰民发生的一切费用并处理完善，严格遵守项目所在市/区早晚时间段限行规定，乙方须严格按照限行时间禁止所有车辆出入并承担因自身监督教育不当所造成的罚款；

4.17 负责自身承包范围成品保护工作，并保证不损坏其它施工方的已完项目，如有损坏，乙方自费予以修复，或由甲方指定第三者修复，修复费用乙方承担。反之，他方损坏乙方产品条

件相等。如施工过程中因为乙方施工滞后导致的需要吊篮等措施施工，由乙方自行承担费用，如因施工原因，不得不破坏乙方已完工成品，用签证形式予以计量计价；

4.18 不同区域或楼层的分期开工，可能导致乙方的材料、人工多次进退场，乙方已在报价单价中考虑，并不得以此为由要求调整单价；

4.19 在双方约定节点工期情况下不计取任何形式的赶工措施费用，乙方已在单价中充分考虑项目中因开放区开放、首件验收施工、单项验收竣工备案等可能带来的赶工安排；

4.20 本项目地坪工程的质量保修期为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满两年，乙方须在质量保修期内提供一名专职维修人员（预留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在接到甲方维修通知起 24 小时内到场进行维修、更换等相关维保工作，否则甲方有权委派第三方进行相关维保工作，所产生的费用无需乙方确认，仅由甲方确认后从乙方质保金中扣除；

4.21 本工程钢筋连接按甲方施工方案连接方式施工，钢筋连接所需的人工、材料及加工机械、工具以及连接检测费等均由乙方负责，其费用已包含在合同单价中；

4.22 对其他分包商及供应商（包括并不限于甲方的其他分包商、供应商，建设单位指定分包商、供应商以及其他专业承包商）的配合照管工作：包括并不仅限于现场的文明施工、临水及临电设施的维护、洞口及临边安全防护的维护、垃圾的清运、完工清理等，其费用须考虑在合同单价中，且其配合照管工作均截止到本工程分包合同期满；

4.23 凡须进行二次剔凿洞口的剔凿等均由乙方负责；

4.24 提供恰当的保护措施以适应工程总体冬雨季施工，并按甲方的方案提供砼所需的测温、防裂等措施，费用由乙方负责；

4.25 施工中配备足够的应急设备，包括但不限于水泵、排污泵等费用；

4.26 除前述明确由甲方提供之外的其他所有材料、机械均由乙方提供并承担其费用；

4.27 承担工人及管理人员门禁卡费用，承担宿舍床铺、衣柜、吊架、空调等生活设施、夏季通风防蝇设施等其它设施由乙方自备，水电费挂表按实计取。

四、工程款支付和结算

1、工程款支付

1.1 付款时间：工程进度款按月形象进度实际完成量支付，乙方于每月 21 号提供上月 21 号至本月 20 号形象进度完成量报表，并填制甲方规定的进度报表和工程进度款申请表，经甲方项目有关部门核实后（7 天内），交甲方项目经理审核批准，次月 30 前支付上月工程款。

1.2 付款比例：经甲方审核后支付上月完成产值的的 65%，工程完工后支付 80% ，全部结算完毕后一个月内支付至结算总价的 97%，同时乙方需按结算金额向甲方提供加盖发票专用章的增

值税专用发票。本工程保修期为2年，余下本工程结算总价3%作为本工程保修金，保修金在本工程保修期满后2个月后全部付清（但并不免除乙方所承包工程在保修期内的保修责任），保修金支付不计利息。保修金须扣减因乙方原因造成的甲方对建设单位的赔偿金额，以及因乙方拒绝保修造成的甲方委托第三方维修的费用和相应的违约金。

1.3 付款方式：甲方以银行转账、信用证或保理等形式支付乙方工程款（当甲方以信用证或保理形式支付进度款时，贴息费用由甲方承担，按贴息时银行贴息率计算，贴息费用待双方结算完成后随余款一并支付，乙方凭银行贴息回单件及由乙方开具的相应金额的发票向甲方索取贴息费）；

1.4 乙方须按合同约定按时报送进度款申报资料，若乙方未能按时报送资料或报送资料不完整，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当期工程款，由此引起的损失及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须委派有权代表乙方的人员（出具授权委托书）与甲方按月进行核量及确认工作，否则，以甲方的核定量为准。

1.5 甲方向乙方支付工程款时，乙方需向甲方提供加盖发票专用章的税率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及足额加盖财务专用章的收据，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同时，乙方保证所提供发票的真实性，一经发现假发票，除补真票外，并按相关税法规定处以双倍罚款及滞纳金，如因提供虚假发票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将永久保留追索损失的权利；

1.6 乙方的每月工程进度款中应扣除甲方对乙方的各项罚款，及甲方对乙方达不到质量要求的处罚，甲方对乙方下发的扣罚款通知单无需乙方签字，直接在乙方当月工程款中扣除；

1.7 本合同一经签订，乙方不得中途更换单位名称、收款账户名称和发票单位名称等，甲方不接受委托支付行为，否则甲方有权停止付款，待乙方提供合法、合规、足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和加盖财务专用章的收据后，甲方再支付工程款；

1.8 因设计图纸变更、工程量增减而发生的费用增减、索赔及现场发生的签证，乙方编制预算，甲方审定，在签证流程结束后随次月进度款支付，并计入结算总价中；

1.9 因乙方原因导致乙方员工或其分包人员到甲方办公室、售楼处等处围攻、静坐等现象发生的，每发生一次乙方支付甲方违约金人民币 2 万元；

1.10 乙方每月必须按时 100%足额支付当期工人工资，如因乙方发放不及时所造成劳务工集体闹事等对甲方不利事件，由乙方负责消除影响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以及保修期内，由于乙方责任出现质量问题、劳资纠纷、拖欠工人工资或者其他原因，受到报纸、电视等媒体的曝光或政府有关主管部门的通报批评，给甲方的形象和声誉造成损失的，每次由乙方向甲方支付人民币 5 万元违约金，从乙方当期工程款项中扣除；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24号《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要求，乙方需与

甲方签订“农民工工资委托支付协议”，并履行协议中相关义务，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1.12 乙方每期申请进度款时，需提供截止当期的《工人工资足额支付证明》，确保往期工资支付完成，无拖欠工资；

1.13 乙方须根据国家部委、当地政府以及甲方的相关要求，配合甲方做好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开立、相关协议签订、农民工工资发放的相关工作，按甲方及银行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1.14 每月 16 日，乙方需将上月 16 日至本月 15 日，甲方下发的《工作任务单》所产生的签证报送甲方商务部，并与甲方商务人员核对，签证审批流程完成后纳入乙方当月已完产值，随当次进度款一并支付。若当月未上报，视为放弃该签证费用，结算时将不计入结算总价中；

2、结算：

2.1 结算造价主要分五部分：

（1）合同造价部分（合同清单部分）；

（2）合同施工范围以外增加或减少工程造价；

（3） 扣减合同未施工部分；

（4）修改变更、签证增减工程造价；

（5）扣减罚款、水电费；

2.2 结算方法：依据实际施工图、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按以上“计价办法”，以双方实际确认的工程量为结算依据；

2.3 结算资料报送时间：地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一个月内，乙方向甲方提交结算资料（包含工程量计算书）。因乙方原因未及时上报结算资料，引起的延期结算及延期付款，均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

2.4 若“结算报送金额”超过“结算审定金额”的 5%，甲方将按乙方“报送结算金额”与最终“审定结算金额”差值的 10%作为违约金从审定价中扣除。

3、发票管理要求

3.1 本合同约定：按时交付发票属于乙方的合同主要义务。甲方每次支付工程款前，乙方应当按照当期甲方审定金额的 100%向甲方交付合法发票，并经甲方确认发票符合规定且认证通过。

3.2 乙方应在增值税专用发票开具后的 7 个工作日内将发票交付甲方，否则甲方有权拒收发票。

3.3 甲乙双方一致同意，过程中甲方收取的乙方发票金额不作为甲乙双方最终结算依据。最终乙方提供的发票总额应与实际最终结算金额保持一致，若出现乙方累计提供发票金额大于最终结算金额时，乙方有义务向甲方提供红字发票进行冲减。

3.4 在甲方第一次支付工程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一般纳税人需提供一般纳税人证明资料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

3.5 在甲方支付结算款前，乙方应按甲乙双方确定的结算金额足额100%提供增值税发票及发票全额缴税的证明。

3.6 如乙方未按合同约定交付发票，视为乙方重大违约。乙方应承担违约金，违约金金额为未开票金额的45%，甲方有权在工程款中直接扣除该笔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暂停支付工程款并不承担违约责任，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本款所称乙方违约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3.6.1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供发票、或拒绝开具发票或提供虚假发票；

3.6.2 乙方拒绝配合甲方在税务局进行发票认证工作；

3.6.3 乙方提供的发票出现遗失、破损等不能抵扣的情况；

3.6.4 因乙方未按时完成纳税义务、或被税务机关列为走逃等，造成甲方无法抵扣税款、接受税务机关调查等情形；

3.6.5 乙方擅自作废或冲红已提交给甲方的发票；

3.6.6 乙方发生注销或强制注销未能及时向甲方开具发票；

3.6.7 其他违约情形。

本款特别注明：乙方承担违约责任不视为对乙方开具发票义务的免除。乙方仍然负有义务向甲方重新开具合法发票、提供已缴税证明、办理发票认证工作。

3.7 如乙方提供发票联次发生丢失的，乙方应按照税法规定提供相应补充资料或红冲丢失发票并重新开具，确保甲方能够全额进行税金抵扣及入账。

3.8 如由甲方代为支付农民工工资，乙方为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义务人，需按月履行扣缴义务，甲方负责农民工税后工资发放。

4、乙方基本税务信息

4.1 纳税人类型及计税方法：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一般计税方法 □简易计税方法

□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简易计税方法

4.2 开具发票类型及适用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专用发票（□13% ☑9% □6% □3% □其它_____）

□增值税普通发票（□13% □9% □6% □3% □其它_____）

□除增值税专用发票以外的其它增值税扣税凭证：

4.3 发票开具方式：

☑纳税人自行开具 □税务机关代开 □其它：_____

5、因乙方原因导致乙方员工或其分包人员到甲方办公室、售楼处等处围攻、静坐等现象发生的，每发生一次乙方支付甲方违约金人民币 2 万元。

6、乙方每期申请进度款时，需提供截止当期的《工人工资足额支付证明》，确保往期工资支付完成，无拖欠工资。

7、乙方的每月工程进度款中，应扣除当月甲方对乙方的各项罚款。

8、乙方须根据国家部委、当地政府以及甲方的相关要求，配合甲方做好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开立、相关协议签订、农民工工资发放的相关工作，按甲方及银行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五、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如下：

1、合同正文；

2、补充条款和补充合同（双方就后续事宜协商一致，签订的补充合同）；

3、合同条件，包括以下合同附件：

附件 1：合同清单

附件 2：分包签证管理办法

附件 3：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

附件 4：进度款申报审核表、付款流程

附件 5：劳务工管理规定及其附件

附件 6：环境保护管理协议

附件 7：施工现场消防保卫交通卫生管理协议书

附件 8：工程保修合同

附件 9：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协议书

附件 10：结算指引

4、设计变更、签证、会议纪要；

5、工程保修合同；

6、甲方招标文件；

7、规范规程、验收标准、政策性规定和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六、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的权利义务

1.1 负责组织图纸会审和技术交底，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及总的工期控制计划，审查乙方编制的详细施工作业计划；

1.2 负责组织隐蔽工程的验收，对乙方的质量、进度和安全进行监督；

1.3 甲方提供钢筋网片、混凝土主材，并负责协调施工现场各分包单位之间的生产工作；

1.4 甲方仅借给乙方图纸以做复印，乙方自行考虑复印图纸套数，甲方可以代为复制，复制费用由乙方承担，复印完毕后乙方须原样归还甲方图纸，若有破损或导致无法正常使用的，甲方有权责令乙方整套重新翻晒后归还甲方，且保障字迹清晰。

1.5 当分包管理人员能力不满足现场要求时，甲方有权直接更换包括现场经理在内的所有管理人员，由此产生的费用，乙方自行承担；

1.6 协调解决乙方现场的材料堆放及库存场所，库房由乙方自行按照甲方标准围蔽；

1.7 向乙方提供现场人员宿舍。宿舍床铺、衣柜、吊架、空调等生活设施、夏季通风防蝇设施等其它设施由乙方自备，水电由乙方承担；

1.8 提供生产用水用电，乙方应厉行节约。甲方有权随时抽查监督乙方用水用电行为，若发现有浪费或不良使用行为，甲方有权重罚，并禁止乙方使用甲方提供的水电资源。

2、乙方的权利义务

2.1 乙方现场代表工作：按甲方代表批准的施工作业计划、施工组织设计、工期控制计划、质量目标和甲方代表依据合同发出的指令、要求进行施工，履行合同中规定的其它所有权利及义务。遵守甲方的项目管理制度，对施工过程中涉及甲方的先进工艺和技术保密；

2.2 按照甲方通知的时间进场，配备符合甲方管理要求的管理人员。主要管理人员（项目代表、生产负责人、技术负责人）的调动必须经甲方代表签字同意；

2.3 按甲方总的施工组织设计编制乙方承包范围内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工程有关费用预（决）算，提交甲方审核，按甲方的要求、施工图、规范及甲方制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和新技术、新工艺进行施工。若因乙方资源投入不够，导致工期拖延，工程质量不高，甲方有权采取各种措施，由此造成甲方的一切损失和费用支出均由乙方承担；

2.4 按甲方要求及规定申报已完工作量和相关的工程技术资料，并按时提供给甲方资料员归档；如乙方未按时向甲方提交上述报表和相关的工程技术资料，甲方应要求乙方限时完成，若仍完不成，甲方将对乙方处以 1000 元/次的罚款；

2.5 遵守项目所在市、区政府和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交通、扰民、环保和施工噪音等管理的规定，超出规定标准而导致产生的损失和费用支出由乙方承担；

2.6 配合好其它分项工程的施工，承担由于乙方自身原因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2.7 负责自身承包范围成品保护工作，并保证不损坏其它施工方的已完项目，如有损坏，乙方自费予以修复，或由甲方指定第三者修复，修复费用乙方承担。反之，他方损坏乙方产品条件相等；

2.8 乙方施工成果必须经过甲方验收，并取得书面认可，未取得书面认可的施工部分不纳入结算内容；

2.9 乙方进行施工的所有工序都需经过甲方验收后才能进入下一道工序；

2.10 乙方施工范围内工程的资料及材料试验费用由乙方负责；

2.11 乙方进场人员必须为年满 18 岁，能够独立操作的技术工人，所有施工人员必须是乙方自有工人，并配备足够的技术骨干及施工管理人员，对施工过程把关，服从甲方的监督检查；

2.12 在施工现场内乙方施工人员应服从甲方指挥，工程所需制作场地、施工设备、工程材料的周转仓库、现场的堆放场地等设施及职工生活设施必须经过甲方代表的批准，如不听从甲方合理指令，甲方有权对乙方予以处罚，情节严重者甲方有权责令其退场；

2.13 工程完工时提供 3 套属于乙方工作范围的相关资料；

2.14 乙方承包工程完工后，乙方所有施工人员应在 15 日内全部退出施工现场，否则罚款 10000 元/天；

2.15 乙方必须按甲方审核通过（或甲方制定）的雨季施工方案进行施工，负责雨季施工的防雨工作，其雨季施工的措施必须保证工程质量，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价内不作调整，包括夜间加班、增设人材机等不再单独计价；

2.16 负责将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及时清理至甲方指定垃圾堆放场，严禁在施工场地乱倒乱放，每发现一次罚款 2000 元；

2.17 乙方施工范围内工程的资料及材料试验费用由乙方负责，若因资料及材料试验缓慢或不合格造成的损失及影响概由乙方负责；乙方采购的材料、成品、半成品均需向甲方报审，取得同意后方可进场；进场后的材料、成品、半成品均需向甲方报检，经甲方检验合格后方可使用；未经甲方检验即使用的材料视为不合格材料，使用该部分材料所施工的部位甲方有权在结算中不予确认且要求返工重做，其中重复用工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不计入结算价款中；

2.18 乙方机械设备管理：为保证本分包工程的实施，乙方应提供实施分包工程所必须的所有机械设备、施工工具等，乙方应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其所有设备及工具等处于良好状态并且配备专职管理员或专职电工看护，及时提供机械报审表，以利于施工。乙方提供的所有设备及工具应符合项目所在市/区关于机械设备的各项规定及甲方对于乙方提供设备及工具的各项规定及要求

并且负责所提供的机械设备检验。乙方所使用的施工用电三级箱自备，夜间施工照明自备。乙方提供的各种设备及工具一旦进入分包工程现场，在分包工程的实施过程中应当视为工程财产，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自行运出施工现场；但该设备或工具在施工中确实闲置，在征得甲方同意后，乙方方可运出施工现场。工程完工，经甲方认可后，乙方机械方可退场；

2.19 乙方自备测量人员及仪器（要求现场必须保证足够的经纬仪、全站仪等仪器并在标定的有效期内使用），并对因自身测量造成的失误负完全责任；

2.20 乙方对甲方提供的施工用水、用电需节约使用，杜绝发生浪费资源现象，否则甲方有权加收相关费用以作惩戒；

2.21 乙方必须严格按技术规范要求施工及维修工程缺陷，应按要求细化节点做法，工程质量必须达到建设单位、监理、甲方共同满意；

2.22 乙方必须积极配合甲方向建设单位、监理办理所承包范围内的设计变更，及时提供所有有关办理签证的有力资料，如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未能从建设单位、监理方签回此部分分项工程签证，除不计算此签证的所有费用（且不纳入产值），甲方另将处以1000元/次罚款；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2.23 乙方所采用的电箱、电缆应符合规范要求，乙方需对自有设备做好防触电、防雷保护，同时对移交的临电接驳点，乙方应按严格JGJ46-2005临时用电规范配置使用机械设备，保证施工现场安全用电；

2.24 乙方须自行考虑施工临时道路的修复（不含材料）、合同工期内赶工引起的各种材料设备的损耗及增加（含周转材料等）；

2.25 合同范围内义务乙方履行不及时或无能为力履行，甲方可直接代为履行，所发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并处以罚款（包含履行能力不能让甲方满意时）；

2.26 在本工程的施工过程中，乙方完全接受并执行甲方所制订的施工方案以及施工过程中进一步细化调整后的施工方案，乙方的合同价格也已完全考虑了不同的施工方案而带来的资源以及工序调整等因素，乙方承诺不因甲方根据工程的进展及施工的需要调整了施工方案而向发包方提出价格及工期方面的调整；

2.27 成品保护：乙方应严格保护已做好的涂膜地坪层，严禁在施工完的地坪层上打眼凿洞。地坪层未干，禁止人员在工作面上踩踏。地漏要防止杂物堵塞，确保排水畅通。施工时，不允许涂膜材料污染已做好饰面的墙壁、卫生洁具、门窗等。乙方需负责自行施工范围的成品保护工作，并保证不损害其它施工方已完项目，如有损害乙方应自费予以修理；；

2.28 地面出现空鼓现象乙方需无条件进行修复处理（修复方案须经确认后方可实施）；

2.29 乙方需提供该地面的使用保养方案、列出该地面可能出现的问题及处理方案；

2.30 承担由于检查、待检、测量、放线、及图纸变更、设计修改等造成的窝工；

2.31 乙方的综合单价中包括本要求中提到的所有工作内容、国家规范要求的标准及其它未提到的，为满足本工程必须实施的所有费用；

乙方不履行上述各项义务，造成工期延误、工程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七、质量、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及创优目标

1、乙方承建范围的工程质量应按设计图纸要求，达到国家及项目所在地市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评定合格标准，符合《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09-2010)、《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 50300-2013)、《建筑地面工程防滑技术规程》(JGJ/T 331-2014)、《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50210-2018)、《自流平地面工程技术标准》(JGJ/T 175-2018)。符合一次性验收合格。如达不到，则罚款乙方承包范围内工程造价的 10%，乙方并自费负责整改直至验收合格；

2、如果图纸和甲方的要求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及广东省及项目所在市/区施工验收规范、标准之间有不一致或差异的地方，乙方应以质量较高者施工；

3、乙方提供具有资质检测单位的检测报告；乙方在本工程使用的材料，必须按甲方要求在施工现场内做样本实验，经甲方认可后方可大面积施工；

4、乙方承包范围内的材料应具有 项目所在市/区 建筑工程质量监督检测中心的质量认可书；

6、本工程检验方式按国家规范或政府质检部门所要求的方法进行，乙方须保证自身施工工作内容一次性验收合格，否则二次验收造成的甲方损失由乙方承担。乙方的建筑材料，在符合质检部门及业主、监理、甲方要求的同时必须按规定送检，检测费由乙方自行承担；

7、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达到 JGJ59-2011 合格要求。杜绝重伤死亡事故，控制轻伤事故，轻伤率 2‰以内；杜绝机械设备事故、火灾事故和公共安全事故、防止职业病发生。

8、因创优创奖所发生的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结算时不再另行调整。

八、材料管理

1、甲方按计划提供以下材料：混凝土、钢筋网片，甲供材的损耗率：混凝土 0%、钢筋网片 0% ，超出此损耗范围，甲方有权按采购单价进行处罚。如甲方授权乙方采购材料，则按批价结算。

2、乙方供料：除第 1 条约定甲方按计划供料外的所有材料由乙方自行提供，包括但不限于零星材料、辅材、低值易耗品等，费用包含在合同综合单价中。

3、材料进场前，需提供《材料试验报告》、《出厂合格证》等相关材质证明材料，材料进场抽样检验抽取的样本数量由甲方指定，费用由乙方承担。若材料不合格仍需复检，复检的检验费和第三方见证试验费由乙方承担。

4、乙方提供的地坪材料应通过国家或地方主管部门的技术鉴定，并在法定质检单位检测合格，提交原材料试验检验报告，应遵守项目当地建委相关规定。地坪材料进入现场必须见证取样复检合格，不合格的地坪材料严禁使用。

5、乙方承诺，地坪材料须满足甲方各执行项目(业主、监理、甲方)对品牌的具体要求。若乙方提供的地坪材料未通过监理单位及建设单位审核，乙方须无条件更换其他监理单位及建设单位指定的其他品牌，直至报审合格。如因乙方提供虚假材料给甲方造成处罚的，甲方有权双倍对乙方进行处罚。

九、工期

1、开工、竣工时间、工期延误罚以具体项目签订的补充合同规定为准；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调整工期安排，工期的提前或延长,并不附带增加乙方任何额外费用，在延长工期期间所增加的项目也按原定的合同单价计算。

十、争议解决

1、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双方可以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甲、乙双方均可以向北京市人民法院提起讼诉。

十一、其他条款

1、本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在双方完成约定工作内容，费用全部结清后即告终止。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CSCEC 中建

（本页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众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公司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	公司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塘头社区塘头 1 号路 8 号创维创新谷 2#楼 B0608-B0609
开户银行：招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创业支行
账号：860187966110001	账号： 44201587700052533945
统一信用代码：91110000101107173B	统一信用代码：914403003498275611W
座机号：010-83982161	联系人：赵鑫鑫
	联系电话：18567670779

1.7 机电安装工程

1.7.1 广东粤柏建设有限公司 合同关键页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文件

合同编号：2020-02-01FD006

安居凤凰苑项目
水电安装工程（二标段）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安居凤凰苑项目水电安装工程（二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聚龙山片区翠景路和青松路交汇处

甲　　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广东粤柏建设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24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协议书

第二部分：合同条件

第三部分：工程保修协议

第四部分：合同附件

附近 1 合同清单

附件 2 工作范围一览表

附件 3 安全文明施工管理规定、安全检查处罚标准

附件 4 工程质量管理规定

附件 5 劳务工管理规定

附件 6 进度款申报审核表

附件 7 分包签证流程

附件 8 分包签证-附表

附件 9-1 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

附件 9-2 机械安全管理协议书

附件 9-3 临时用电安全管理协议书

附件 9-4 生活区宿舍消防保卫协议书

附件 9-5 总分包消防、保卫、交通协议书

附件 10 环境保护管理协议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 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广东粤柏建设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作为**安居凤凰苑项目**的总承包商，将该工程的**水电安装工程（二标段）**部分交由乙方施工，与乙方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安居凤凰苑项目

2、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聚龙山片区翠景路和青松路交汇处

3、承包范围：安居凤凰苑项目水电安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给排水、电气安装（包括户内电气穿线到点位、给排水施工到点位）及预留预埋工程、水泵房及配电房设备安装等；具体工作内容为甲方确认的水电施工图纸和设计变更修改文件所含全部内容，以及对甲供材料设备等的配合、管理等。

4、甲方可视日后工程的实际情况，对上述承包范围进行相应调整，乙方同意不因此提出额外的索赔和工期调整。

5、承包方式：乙方包工、包辅材、包机械。

第二条：合同价款及计价办法

1、按**定额下浮**方式计价，详见“附件1：合同单价表”

合同含税金额：小写：￥5,730,027.51元，

大写：人民币伍佰柒拾叁万零贰拾柒元伍角壹分；

其中：不含税合同金额：小写：￥5,256,905.97元，

大写：人民币伍佰贰拾伍万陆仟玖佰零伍元玖角柒分；

税 金：小写：￥473,121.54元

大写：人民币肆拾柒万叁仟壹佰贰拾壹元伍角肆分；

含税人工费：小写：￥5,301,061.48元

大写：人民币伍佰叁拾万零壹仟零陆拾壹元肆角捌分；

2、计价办法：详见“第二部分 合同条件”第四条。

第三条：合同工期

1、合同总工期日历天数为：991天。

2、开工日期：2020年08月15日，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进场时间为准。

3、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罚款1000元，延误15天以上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将不被获得任何补偿。

第四条：工程质量

乙方承建范围内的工程质量应按设计图纸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标准，质量合格。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100%。达到国家、广东省、深圳市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评定的**深圳市优质工程奖、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和国家优质工程奖**标准（质量标准的评定以现行国家、地方政府、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精品工程实施细则、项目施工组织设计为依据），如达不到，则罚款工程造价的**5%**，乙方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及经济损失和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图纸和甲方的要求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及具体项目所在地施工验收规范、标准之间有不一致或差异的地方，乙方应以质量较高者施工。

第五条：安全文明

配合甲方现场的安全文明管理，安全文明施工达到**深圳市绿色施工示范工程、广东省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优良样板工地标准、达到深圳市安监站监督要求**，及满足国家优质工程奖的其他前提奖项要求，获得**可在全国范围内进行交流学习的建筑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奖（国家AAA级）**。

第六条：工程款支付办法

1、本工程预付款：无，预付款抵扣方法：无；

2、支付方式

1）甲方每月30日前支付甲方审核的上月乙方完成量75%，其中5%作为履约保证金于当期进度款中予以暂扣，实际付款比例70%；

2）甲方以银行转账、信用证或银行承兑汇票（半年期）形式支付进度款，即每月30日前，甲方以银行转账、信用证或银行承兑汇票（半年期）支付甲方审核的乙方上月完成量的75%，其中5%作为履约保证金于当期进度款中予以暂扣，实际付款比例70%（贴息费用由甲方承担，按贴息时银行贴息率计算，贴息费用待双方结算完成后随余款一并支付，乙方凭银行贴息回单件及由乙方开具的相应金额的发票向甲方索取贴息费）；甲方有权选择采取何种付款方式支付乙方工程款，乙方不得有任

何异议。

3）其他：其余详见“第二部分 合同条件”第五条。

第七条：人员

1、甲方代表（项目经理）姓名：刘涛

2、乙方代表（项目经理）姓名：朱秋匀

第八条：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 合同条件”第一条的规定一致。

第九条：乙方承诺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第十条：甲方承诺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第十一条：合同生效

1、本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2、本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紫竹七道中国经贸大厦 12 楼

3、总包方、分包方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即刻生效。

第十二条：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公司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52号

开户银行：招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账号：860187966110001

税务号：91110000101107173B

座机号：010-83982161

乙方（盖章）：广东粤柏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公司地址：广州市番禺区石壁街石山大道南捷诚街12号1座314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南洲支行

帐 号：3602201009100160440

税 务 号：91440101MA5C3JJW8Q

联 系 人：朱秋匀

联系电话：13922274968

日期： 年 月 日

1.7.2 北京鑫鑫时代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合同关键页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2022-08-01FD005

坪山沙湖应急隔离场所项目工程总承包（II 标段）
常规水电工程 分包合同

中建

工程名称：坪山沙湖应急隔离场所项目工程总承包（II 标段）常规水电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

甲　　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北京鑫鑫时代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023年08月02日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第一部分：协议书

第二部分：合同条件

第三部分：工程保修协议

第四部分：合同附件

附近 1 合同清单

附件 2 工作范围一览表

附件 3 安全文明施工管理规定、安全检查处罚标准

附件 4 工程质量管理规定

附件 5 劳务工管理规定

附件 6 进度款申报审核表

附件 7 分包签证流程

附件 8 分包签证-附表

附件 9-1 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

附件 9-2 机械安全管理协议书

附件 9-3 临时用电安全管理协议书

附件 9-4 生活区宿舍消防保卫协议书

附件 9-5 总分包消防、保卫、交通协议书

附件 10 环境保护管理协议

附件 11 质量奖罚制度及样板验收要求

附件 12 疫情防控管理协议

附件 13 发票管理规定

CSCEC 中建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 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北京鑫鑫时代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作为**坪山沙湖应急隔离场所项目工程总承包（Ⅱ标段）**的总承包商，将该工程的**常规水电工程**部分交由乙方施工，与乙方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坪山沙湖应急隔离场所项目工程总承包（Ⅱ标段）常规水电工程

2、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

3、承包范围：坪山沙湖应急隔离场所项目工程总承包（II 标段）常规水电工程。详见附件 2 工作范围一览表。

4、甲方可视日后工程的实际情况，对上述承包范围进行相应调整，乙方同意不因此提出额外的索赔和工期调整。

5、承包方式：乙方包工、包料（甲供材除外）、包机械。

第二条：合同价款及计价办法

1、按**不含税固定综合单价**方式计价，详见“附件 1：合同单价表”

合同含税金额：小写：￥9,212,582.96 元，

大写：人民币玖佰贰拾壹万贰仟伍佰捌拾贰元玖角陆分；

其中：不含税合同金额：小写：￥8,451,910.97 元，

大写：人民币捌佰肆拾伍万壹仟玖佰壹拾元玖角柒分；

税 金：小写：￥760,671.99 元

大写：人民币柒拾陆万零陆佰柒拾壹元玖角玖分；

含税人工费：小写：￥9,102,608.25 元

大写：人民币玖佰壹拾万贰仟陆佰零捌元贰角伍分；

2、计价办法：详见“第二部分 合同条件”第四条。

第三条：合同工期

1、合同总工期日历天数为：518 天。

2、开工日期：2023 年 7 月 18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进场时间为准。

3、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罚款 1000 元，延误 15 天以上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将不被获得任何补偿。

第四条：工程质量

乙方承建范围内的工程质量应按设计图纸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标准，质量合格。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达到国家、广东省、深圳市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评定的**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广东省优质工程奖和广东省智能建造试点项目**标准（质量标准的评定以现行国家、地方政府、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精品工程实施细则、项目施工组织设计为依据），如达不到，则罚款工程造价的**5%**，乙方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及经济损失和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图纸和甲方的要求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及具体项目所在地施工验收规范、标准之间有不一致或差异的地方，乙方应以质量较高者施工。

第五条：安全文明

配合甲方现场的安全文明管理，安全文明施工达到**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绿色建筑二星级标准**。

第六条：工程款支付办法

1、本工程预付款：无，预付款抵扣方法：无；

2、支付方式

1）甲方每月 30 日前支付甲方审核的上月乙方完成量 70%，其中 5%作为履约保证金于当期进度款中予以暂扣，实际付款比例 65%，本工程通过验收且乙方报送结算资料至甲方处并经甲方项目部初步审定完成后一个月内付至审定量的 85%；结算完成后 3 个月内支付至 95%，剩余 5%作为保修金，待质保期满后（本工程保修期为甲方与物业书面签署接管协议之日起满 2 年）三个月内一次性无息支付。

2）甲方以现金、信用证、保理、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进度款，即每月 30 日前，甲方以现金、信用证、保理、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甲方审核的乙方上月完成量的 70%，其中 5%作为履约保证金于当期进度款中予以暂扣，实际付款比例 65%（当采用承兑汇票时，贴息费由乙方承担；采用其他非现支付时，贴息费由甲方承担，按贴息时银行贴息率计算，贴息费用待双方结算完成后随余款一并支付，乙方凭银行贴息回单原件及由乙方开具的相应金额的增值税发票向甲方索取贴息费）。

3）其他：其余详见“第二部分 合同条件”第五条。

第七条：人员

1、甲方代表（项目经理）姓名：唐浩

2、乙方代表（项目经理）姓名：邓成燕

第八条：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 合同条件”第一条的规定一致。

第九条：乙方承诺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第十条：甲方承诺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第十一条：合同生效

1、本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2、本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紫竹七道中国经贸大厦 12 楼

3、总包方、分包方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即刻生效。

第十二条：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四 份，甲方执 二 份，乙方执 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刘涛

公司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

开户银行：招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账号：860187966110001

税务号：91110000101107173B

座机号：010-83982161

乙方（盖章）：北京鑫鑫时代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郭泽康

公司地址：北京市平谷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平谷园马坊工业园 1 区 661 号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天竺支行

帐 号：110061506018800001459

税 务 号：91110117344236842T

联 系 人：郭泽康

联系电话：13121766688

日期： 年 月 日

1.7.3 深圳市网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2020-04-01FD008

老坑学校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常规机电安装工程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老坑学校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常规机电安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丹梓大道与深汕路交汇处

总 包 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分 包 方：深圳市网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6日

目录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1
第一条：乙方资质情况.....1
第二条：工程概况.....1
第三条：合同工期.....2
第四条：工程质量.....2
第五条：安全文明.....3
第六条：合同价款及计价办法.....4
第七条：工程款支付办法.....4
第八条：人员要求.....4
第九条：组成合同文件.....4
第十条：承诺.....5
第十一条：合同订立与生效.....5
第十二条：合同份数.....5
第二部分 合同条件.....7
第一条：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7
第二条：甲方工作.....7
第三条：乙方工作.....8
第四条：工期.....11
第五条：工程质量.....12
第六条：技术要求.....13
第七条：安全文明.....21
第八条：计价办法及结算.....22
第九条：工程款支付办法.....26
第十条：劳务工程款支付.....27
第十一条：争议.....27
第十二条:其它条款.....27
第十三条：合同生效及终止.....28
第十四条：合同的解除.....28
第三部分 工程保修合同.....30
附件 1：工作范围一览表.....35
附件 2：甲方及乙方所须提供的材料、机械等资源划分表.....38
附件 3：甲方及乙方工作界面划分表.....41
附件 4：分包签证流程.....44
附件 5：甲供材管理协议.....46
附件 6：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协议.....48
附件 7：环境保护管理协议.....61
附件 8：进度款申报审核表、付款流程.....65
附件 9：劳务工管理规定.....68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工程承包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劳务分包人）：深圳市网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国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乙方资质情况

资质证书号码：D344126566

发证机关：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资质专业等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至2021年11月03日

第二条：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老坑学校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常规机电安装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2、工程地点：深圳市丹梓大道与深汕路交汇处

3、工程范围及内容：老坑学校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常规机电安装工程设计图纸及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给排水、电气、暖通及防排烟安装及其它安装工程专业的预留预埋工程（含水泵房及配电房设备安装，其它所有安装工程的预留预埋工程）；具体工作内容为甲方确认的施工图纸和设计变更修改文件所含全部内容，以及对甲供材料设备等的配合、管理等。具体工作范围及工作内容详见附件1。

总包方可视日后工程的实际情况，对上述承包范围进行相应调整，并在暂定总价中增加或扣除调整部分的工程价款，乙方不得提出额外的索赔和工期调整。

4、承包方式：乙方包工、包辅料（甲供材除外）、包机械（塔吊、升降机除外）。

第三条：合同工期

1、合同总工期日历天为：335 天。

2、计划开工日期：2020 年 9 月 7 日，具体开工日期最终以甲方通知为准，总工期维持不变，质保期开始时间以本项目竣工验收日期为准。

3、具体节点按照项目总进度计划的节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预留预埋	2020 年 9 月 7 日	2020 年 12 月 30 日
电气安装工程	2020 年 10 月 7 日	2021 年 5 月 30 日
给排水工程	2020 年 10 月 7 日	2021 年 5 月 30 日
暖通及防排烟工程	2020 年 10 月 7 日	2021 年 5 月 30 日

重要工期节点表

4、工程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不符时，乙方应按甲方代表的要求提出改进措施，报甲方代表批准后实施。由于乙方原因引起的工期延误，即使甲方代表批准同意调整进度计划，但工期也不可视为甲方允许顺延，确因属不可抗力原因除外。

5、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调整工期安排，工期的提前或延长，并不附带增加乙方任何额外费用，在延长工期期间所增加的项目也按原定的合同单价计取。

6、工期罚款：因乙方施工延误等原因，不能满足甲方工期要求，每延误一天乙方向甲方缴纳 5000 元/天的违约金，连续延误 10 天的，甲方有权中止合同，清除出场。

第四条：工程质量

乙方承建范围的工程质量应按设计图纸、施工相关规范及甲方技术方案施工，达到国家、深圳市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评定的广东省优质工程标准。质量标准的评定以现行国家、地方政府以及行业（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

第五条：安全文明

本工程施工范围内安全文明包括不限于以下：

1、不发生因工死亡事故，年重伤率不大于万分之五，一切安全责任由乙方自负；

2、机械设备进场前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检验报告等资料，验收合格之后才能使用；

3、甲方对安全帽、马甲进行统一管理，由甲方统一采购，扣除乙方相应费用；

4、乙方必须服从甲方出入场管理制度和分包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安全文明的管理规定；

5、满足广东省建筑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优良样板工地简称为双优工地的相关安全文明要求，争创省级双优工地，配合项目部组织的安全教育活动；

6、现场施工满足甲方安全文明施工的要求，过程中做到工完场清；

7、劳务队伍必须按照国家规定要求配置专职安全管理人员；

8、特种作业人员需满足深圳市相关要求，必须为省住房建设厅颁发特种作业证件；

9、乙方在现场放置的三级配电箱，应按照甲方的要求统一配置；

10、劳务队伍需按照职业健康管理办法，给与配置相关防护用具，用品；

11、库房、加工区、材料堆放区需严格按照甲方要求进行搭设（未符合要求每次罚款1000元），并无条件按甲方要求限期整改；乙方需无条件按甲方要求对库房、加工区、材料堆放区的位置进行调整；

12、在宿舍区集中入住需服从项目部及项目部物业公司管理，不得发生打架斗殴等恶性事件；

13、工作面安全防护及工完场清；

14、满足本项目第三方安全文明评定要求，若因乙方安全文明施工问题导致甲方在安全文明第三方评估时扣分，每分根据实际情况扣款1000-10000元；

15、施工期间建筑物、构筑物内以及堆料区等所有垃圾清理至指定位置；

16、乙方生活区垃圾清理及分类至指定位置；乙方使用的卫生间清洁及维护；

17、乙方必须配合甲方做好现场文明施工，配合完成施工期间各类检查。

第六条：合同价款及计价办法

1、含税合同总价（暂定）：小写：￥7,195,910.44元，大写：人民币柒佰壹拾玖万伍仟玖佰壹拾元肆角肆分；不含税合同合计：小写：￥6,601,752.70元，大写：人民币陆佰陆拾万零壹仟柒佰伍拾贰元柒角；税金：￥594,157.74元，大写：人民币伍拾玖万肆仟壹佰伍拾柒元柒角肆分；含税人工费合价：小写：￥5,396,932.83元，大写：人民币伍佰叁拾玖万陆仟玖佰叁拾贰元捌角叁分。

本合同金额为暂定金额，按“第二部分 合同条件”第八条为结算依据，单价以不含税合同价为准。

2、计价办法：详见“第二部分 合同条件”第八条。

3、甲、乙方提供资源：详细划分见附件二《甲方及乙方所须提供的材料、机械等资源划分表》

第七条：工程款支付办法

1、本工程预付款：无，预付款抵扣方法：无。

2、支付方法：详见“常规机电安装工程分包合同条件”第九条。

第八条：人员要求

1、甲方代表（项目经理）姓名：陈刚

2、乙方代表（项目经理）姓名：荀兴刚

第九条：组成合同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 合同条件”第一条的规定一致。

第十条：承诺

1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和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第十一条：合同订立与生效

1、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_

2、本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紫竹七道中国经贸大厦 12 楼

3、甲、乙方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即刻生效。

第十二条：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甲乙双方各执 贰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有附加条款，经双方书面确认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下页为双方签署页）

甲方：（盖章）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公司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52号

开户银行：招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账号：860187966110001

税务号：91110000101107173B

座机号：010-83982161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深圳市网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公司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南山大道2329号新海大厦6B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账号：1809014170016584

税务号：914403005503163842

联系人：苟兴刚

联系电话：13510098836

日期： 年 月 日

1.8 高低压变配电工程

1.8.1 广东锦泰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关键页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2022-08-01FD012

坪山沙湖应急隔离场所项目工程总承包（II 标段）
高低压变配电工程分包合同

中建

工程名称：坪山沙湖应急隔离场所项目工程总承包（II 标段）
高低压变配电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

甲　　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广东锦泰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07月01日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第一部分：协议书

第一条：工程概况

第二条：合同价款及计价办法

第三条：合同工期

第四条：工程质量

第五条：安全文明

第六条：工程款支付办法

第七条：人员

第八条：组成合同的文件

第九条：乙方承诺

第十条：甲方承诺

第十一条：合同生效

第十二条：合同份数

第二部分：合同条件

第一条：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第二条：甲方工作

第三条：乙方工作

第四条：计价办法及结算

第五条：工程款支付办法

第六条：工期

第七条：工程质量

第八条：安全文明

第九条：争议

第十条：其他条款

第十一条：合同生效及终止

第十二条：合同解除

第三部分：工程保修协议

第四部分：合同附件

附件 1 合同清单

附件 2 工作范围一览表

附件 3 安全文明施工管理规定、安全检查处罚标准

附件 4 工程质量管理规定

附件 5 劳务工管理规定

附件 6 进度款申报审核表

附件 7 分包签证流程及附表

附件 8 专项质量管理协议书

附件 9 安全管理协议

附件 10 环境保护管理协议

附件 11 质量奖罚制度及样板验收要求

附件 12 疫情防控管理协议

附件 13 发票管理规定

附件 14 供应商履约问题反馈和申诉受理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 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广东锦泰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作为**坪山沙湖应急隔离场所项目工程总承包（Ⅱ标段）**的总承包商，将该工程的 **高低压变配电工程** 部分交由乙方施工，与乙方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坪山沙湖应急隔离场所项目工程总承包（II标段）高低压变配电工程

2、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

3、承包范围：坪山沙湖应急隔离场所项目工程总承包（II 标段）高低压变配电工程。详见附件 2 工作范围一览表。

4、甲方可视日后工程的实际情况，对上述承包范围进行相应调整，乙方同意不因此提出额外的索赔和工期调整。

5、承包方式：乙方包工、包料（甲供材除外）、包机械（场内现有中大型机械除外）、包检测、包验收。

第二条：合同价款及计价办法

1、按**不含税固定综合单价**方式计价，详见“附件 1：合同单价表”

2、计价办法：详见“第二部分 合同条件”第四条。

第三条：合同工期

1、合同总工期日历天数暂定为：174 天，具体以开工日期与竣工日期间隔时间为准。暂定2024 年 07 月 20 日前通电完成，具体时间以现场通知为准。

2、暂定开工日期为 2024 年 06 月 26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进场时间为准；竣工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16 日，具体具备调试条件时间以现场项目通知为准。

3、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罚款 1000 元，延误 15 天以上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将不被获得任何补偿。

第四条：工程质量

乙方承建范围内的工程质量应按设计图纸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标准，质量合格。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达到国家、广东 省、深圳 市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评定的 **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广东省优质工程奖和广东省智能建造试点项目** 标准（质量标准的评定以现行国家、地方政府、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精品工程实施细则、项目施工组织设计为依据），如达不到，则罚款工程造价的 **5%** ，乙方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及经济损失和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图纸和甲方的要求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及具体项目所在地施工验收规范、标准之间有不一致或差异的地方，乙方应以质量较高者施工。

第五条：安全文明

配合甲方现场的安全文明管理，安全文明施工达到**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绿色建筑二星级标准**。

第六条：工程款支付办法

1、本工程预付款：无，预付款抵扣方法：无；

2、支付方式

1）甲方每月 30 日前支付甲方审核的上月乙方完成量 70%，其中 5%作为履约保证金于当期进度款中予以暂扣，实际付款比例 65%，本工程通过验收且乙方报送结算资料至甲方处并经甲方项目部初步审定完成后一个月内付至审定量的 80%；结算完成后 3 个月内支付至 97%，剩余 3%作为保修金，待质保期满后（本工程保修期为甲方与物业书面签署接管协议之日起满 2 年）三个月内一次性无息支付。

2）其他：其余详见“第二部分 合同条件”第五条。

第七条：人员

1、甲方代表（项目经理）姓名：唐浩

2、乙方代表（项目经理）姓名：白晴

第八条：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 合同条件”第一条的规定一致。

第九条：乙方承诺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第十条：甲方承诺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第十一条：合同生效

1、本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2、本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紫竹七道中国经贸大厦 12 楼

3、总包方、分包方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即刻生效。

第十二条：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CSCEC 中建

（本页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广东锦泰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刘涛

公司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

开户银行：招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账号：860187966110001

税务号：91110000101107173B

座机号：010-83982161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公司地址：：河源市市区东城西片区越王大道西面、永祥路北边汇景国际商贸中心 A 栋 14 层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源源城支行

账 号：2006002119201123835

税 务 号：91441600740818246A

联 系 人：白晴

联系电话：18676221250

日期： 年 月 日

1.8.2 深圳市光辉电器实业有限公司 合同关键页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2020-16-01FD014

海能达全球总部大厦工程
高低压变配电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中建

工程名称：海能达全球总部大厦工程项目高低压变配电工程

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后海中心区

甲　　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光辉电器实业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03日

_____年___月___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第一条：工程概况

第二条：合同价款及计价办法

第三条：合同工期

第四条：工程质量

第五条：其他要求

第六条：安全文明

第七条：人员最低配置要求

第八条：工程款支付办法

第九条：人员

第十条：组成合同的文件

第十一条：乙方承诺

第十二条：甲方承诺

第十三条：合同生效及份数

第二部分 合同条件

第一条：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第二条：甲方工作

第三条：乙方工作

第四条：计价办法及结算

第五条：工程款支付办法

第六条：工程质量

第七条：工期

第八条：劳务工程款支付

第九条：争议

第十条：其他条款

第十一条：合同生效及终止

第三部分 工程保修合同：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二、质量保修期

三、质量保修责任

四、质量保修金的支付

五、质量保修金的返还

六、其他

附件

附件 1：海能达全球总部大厦工程项目高低压变配电工程专业分包合同清单；

附件 2：甲方及乙方工作界面划分表；

附件 3：高低压变配电工程主要材料及设备品牌推荐表

附件 4：分包签证管理办法；

附件 5：甲供材管理规定；

附件 6：工程质量管理规定；

附件 7：劳务工管理规定；

附件 8：结算办理指引

附件 9:工程款审核及支付流程图、进度款申报审核表；

附件 10：项目质量奖罚制度；

附件 11：施工现场消防保卫交通卫生管理协议书；

附件 12：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

附件 13：环境保护管理协议书；

附件 14：发票管理规定；

附件 15：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协议书；

附件 16：高低压变配电工程技术要求

附件 17：供应商履约问题反馈和申诉受理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光辉电器实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塘头工业区应工四街5号

邮政编码：518108 电 话：0755-85289315 传真：0755-29685628

法定代表人：蔡宗光

委托代理人：李春华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海能达全球总部大厦工程项目高低压变配电工程。

2、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后海中心区。

3、承包范围

3.1、海能达全球总部大厦工程项目的高低压变配电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高低压设备及电力监控系统安装、调试、验收通电以及涉及消防验收部分负责与配合；具体工作内容为甲方确认的高低压配电等相关施工图纸和设计变更修改文件所含全部内容,以及对甲方所供材料设备等的配合、管理等，达到满足相关验收、顺利移交物业的条件。

3.2、因高低压变配电工程设计、施工、验收、移交而需要的各项配合工作。包含保证本项目高低压变配电工程的工程资料、实体通过竣工验收、顺利移交物业与达到项目创优目标而发生的各项工作及费用。

4、承包方式：包工、包料（甲供材除外）、包机械(现有塔吊、人货梯除外)。

第二条：合同价款及计价办法

1、合同总价（暂定）：小写：￥13,350,000.00元，大写：人民币壹仟叁佰叁拾伍万元整。其中，不含税价款：￥12,247,706.43元，大写：人民币壹仟贰佰贰拾肆万柒仟柒佰零陆元肆角叁分；税金：￥1,102,293.57元，大写：人民币壹佰壹拾万贰仟贰佰玖拾叁元伍角柒分；含税人工费：￥700,448.51元，大写：人民币柒拾万零肆佰肆拾捌元五角壹分。

2、计价办法：固定不含税综合单价，详见“海能达全球总部大厦工程项目高低压变配电工程专业分包合同条件”第四条；

3、工作内容划分：详见甲方及乙方工作界面划分表（附件 2）；

4、甲、乙方提供资源：详见高低压变配电工程材料、机械等资源划分及材料参考品牌表（附件 3），

第三条：合同工期

1、合同总工期日历天数为：60 天；

2、暂定完工时间 2024 年 4 月 30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总工期不变。

3、工程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不符时，乙方应按甲方代表的要求提出改进措施，报甲方代表批准后实施。由于乙方原因引起的工期延误，即使甲方代表批准同意调整进度计划，但工期也不可视为甲方允许顺延，确因属不可抗力原因除外。

4、不可抗力原因和因素的认定标准

（1） 六级以上的地震。

（2） 平均风力不低于八级以上的大风。

（3） 100mm 以上的持续二十四小时的大雨、暴雨。

（4） 自然原因发生的火灾。

（5） 其它不可抗力原因

4、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甲方要求的施工的节点完成作业且达到甲方要求质量验收标准。如因乙方原因，不能按上述节点工期完成相应工作内容，甲方有权利单方终止合同，将乙方未完成工程交给其他可以按照工期完成工作的分包商接替乙方工作，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包含但不限于后续节点的赶工费及业主对甲方的各项处罚和未完成工程的管理费等)。

5、若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罚款 5000 元，延误 15 天以上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同意不索取任何补偿。

6、合同单价中已包括必须的加班和抢工工作以使本工程能在节点控制工期之日前完成。以后补偿加班费的要求将不予考虑。

第四条：工程质量

1、乙方承建范围内的工程质量应按设计图纸要求，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达到国家、广东 省、深圳 市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确保一次验收

通过、取得广东省优质工程奖，争创国家优质工程奖（质量标准的评定以现行国家、地方政府、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精品工程实施细则、项目施工组织设计为依据），如达不到，则罚款工程造价的 5% 。

2、如果图纸和甲方的要求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及广东省及深圳市施工验收规范、标准之间有不一致或差异的地方，乙方应以质量较高者施工。其中国家标准包含并不限于以下内容：《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接地装置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69-2016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高压电气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47-2010）、《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力变压器、油浸电抗器、互感器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48-2010)、《建筑机电工程抗震设计规范》（GB50981-2014）、《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缆线路施工及验收标准》(GB50168-2018)、《往复式内燃机驱动的交流发电机组(ISO8528-6-2005)》、《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满足施工项目所在地供电局的相关技术要求。

上述标准有重复或冲突，以最新及最严格标准为准，否则将处以 5000 元至 200000 元的违约金，乙方须免费返工重做，承担由于自身原因造成的质量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并承担由此给甲方带来的一切损失。当甲方委托第三方进行返工时，造成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3、验收要求一次性通过，如达不到标准，二次验收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且扣除乙方 10 万元作为违约金；乙方须免费返工重做，承担由于自身原因造成的质量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并承担由此给甲方带来的一切损失。当甲方委托第三方进行返工时，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其他技术质量相关要求详见附件 16：高低压变配电工程技术要求

第五条：其他要求

（一）合同单价已考虑下列工作内容，不再另行计价：

1、包括安装部分所需之脚手架（标准按深圳最新标准执行）、升降机、地下室增加费、超高增加费等措施项目费用；包括乙供材料采购及安装、检测试验费用等；包括设备指导安装、设备调试等费用；乙方原因造成的机电二次开槽修补及收口工作，质量必须达到不渗水；承包工作范围内的二次配管、埋管工作中，因乙方原因，需在抹灰完成面开槽的，恢复时挂网及抹灰均由乙方负责；包工程资料（编制、签章）制作交档费用，包主材设备报审资料及费用，包工程通过验收费用，工完场清费用等。

2、包含为施工及人身安全而采取的一切措施费用（含人员防护用品及现场防护等）及购买相应的保险；必须保证安全施工，一旦发生事故、责任及相关费用均由乙方全部承担，且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含各项罚款），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加倍处罚；必须确保周边建筑物、构筑物、居民的人身财产安全，由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3、包含各分项工序施工前后和完工后的场地清理、负责将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及时清理至甲方指定的垃圾堆放处、竣工验收完成前的成品保护；并综合考虑与其他分包工程交叉配合。乙方需考虑本工程的钢结构主体、楼承板楼面造成的各种影响。

4、本工程 BIM 系统管线综合布置的建模及运用，乙方技术人员必须有相应的能力与甲方交流，工程施工必须根据甲方下发的深化设计图纸施工，因乙方不服从甲方管理，造成的管线交叉返工，乙方负主要责任。

6、乙方承诺，在本工程的施工过程中，乙方完全接受并执行甲方所制订的施工方案、施工穿插工序安排以及施工过程中进一步细化调整后的施工方案，乙方的合同单价也已完全考虑了不同的施工方案而带来的资源以及工序调整等因素，乙方承诺不因甲方根据工程的进展及施工的需要调整了施工方案而向甲方提出价格及工期方面的调整。

7、乙方自行踏勘现场，甲方视各乙方对现场情况、技术要求均完全了解，并根据企业自身条件和市场情况确定单价，并在合同单价中已经考虑所有不利因素。任何因乙方未踏勘现场所需追加之费用甲方均不予认可。

8、乙方应核对图纸，并自行考虑深化设计的报价风险，并将其包含在单价中，日后任何因图纸或深化设计而引起的追加费用索赔，均不予同意。

9、乙方应充分考虑防洪、排涝、排水、环卫、市容、施工场地不足、二次搬运、成品保护等所需措施的施工、安装、运行和维护的所有费用及工期，并已考虑了各种可能因素影响施工所增加的费用。

10、乙方合同单价中充分考虑项目中因开放区开放、样板房装修开放、单项验收、竣工备案等时间节点安排可能带来的赶工安排，已考虑并记取了相关措施费用，乙方将不能因此提出改变合同价格及对所有合同内承诺内容的修改。

11、甲方指定施工用临时加工场地及仓库用地，乙方负责自行搭建生产用房、加工场地及仓库，费用由乙方自行负担，且必须满足甲方安全文明要求。如因施工需要，需搬迁仓库及临时加工场地时，乙方需无条件拆除并重新搭建临时加工场地及仓库，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12、乙方必须保证安全施工，一旦发生事故、相关责任及费用均由乙方全部承担，且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含各项罚款），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加倍处罚；必须确保周边建筑物、构筑物、居民的人身财产安全，由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13、接受建设单位、监理及甲方质量安全检查评比，以及由此引起的施工工序重新安排的费用；根据建设单位要求进行样板制作及首件验收，配合甲方实施各种试验及检测等。

14、乙方对标段内的所有工程之成品保护负责，直至交付甲方入伙使用。在本工程进行时对已施工完成的部分工程、乙方须采取妥善的成品保护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已完成油漆面的成品保护、已完成桥架、水管、燃气管道等的成品保护），避免成品遭受破坏或磨损，并在分段工程完成时复验和确保保护措施仍然妥当。如因乙方保护不当，致使施工工程受到损坏，乙方应自行予以修复，保护及修复费用已包含在单价中；如乙方不予修复或修复结果不能令甲方满意，则甲方有权自行安排他人修复，产生修复费用双倍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

15、乙方负责甲供材料及设备（制冷机房内的冷水机组、冷水泵组除外）的场内转运、验收、满足现场施工需要的堆码及保管等其它所有到工地后的费用，此费用包含在合同单价中，结算时不另计取。

16、施工界限附近的处理费用以及施工至界限范围外合理部位所产生的费用，乙方均在报价中考虑，结算时不单独计取其他费用。

17、乙方以充分考虑关于工程资料制作费用，并按甲方要求进行制作，资料归档标准按甲方管理要求执行，保证归档资料的质量和完整性。

18、乙方应充分考虑本工程的施工的扰民问题，并在施工方案的实施过程中必须对可能造成的扰民问题采取防范措施；由于乙方未能采取有效措施所带来的影响及费用由乙方负责承担，由此给甲方带来的影响和损失，甲方有权向乙方进行索赔、罚款，并在分包合同价款中直接抵扣。

19、乙方负责相应的扬尘治理工作，若因乙方扬尘治理工作不到位导致建设单位或第三方单位对甲方进行处罚，则甲方将会对乙方进行双倍惩罚。

20、乙方的履约不能令甲方满意，或者乙方资源不足等无力承担某些分项工程，致使甲方将乙方合同范围内的分项工程重新发包，甲方有权扣除该重新发包分项工程的价款，还须扣减乙方已完工程结算价的10%作为乙方的罚款。

21、如果乙方将本工程全部或是部分工程转包给其他单位，甲方有权将其清退并承

担甲方由此造成的经济及工期损失，还须扣减乙方已完工程结算价的10%作为乙方的罚款。

22、关于质量和安全第三方检查，评分标准根据检查阶段进行动态调整，乙方已将此部分内容包含在单价中；乙方不得以评分标准调整要求甲方索赔，并且甲方有权不受理关于此方面的任何索赔请求。

23、乙方所供应材料，后期如涉及甲方与建设方认质认价，乙方需无条件联合其材料供应厂家，配合甲方进行不限于提交配合指定报价清单文件、联系其他供货单位进行公共交易平台、提供供货商相关资质及业绩资料等系列认质认价工作。

24、甲方未提供办公区，乙方自行解决或与甲方协商进行租用。

25、乙方应根据工程特点和企业自身条件，结合深圳市当地市场价格确定单价。

（二）材料设备的检验：

用于本工程的材料设备的检验要求：

1、高低压变配电工程检验项目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按现行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标准、规范的规定，进场后必须履检的材料、设备和工艺试验，其检验费和试验费用及配合费均已包含在合同单价中由乙方承担；若甲方代表对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工艺的质量提出异议，要求重新检验，应送政府检测部门检验，检验费工艺试验费和配合费用由乙方承担。

2、乙方选择的检测单位必须为甲方指定检测单位。

3、材料设备和操作工艺的质量：一切材料、设备和操作工艺应该是属于合同所规定的相应类级，并符合工程师指令要求，以及随时按工程师的要求，在制造、加工或制配地点，或在现场进行检验。甲方或有权对有怀疑的材料、设备和工艺进行检验和试验，费用由乙方承担。为了对材料或设备进行检查量测和检验，乙方应提供一切正常需要的手段，并应在用于工程之前，提供材料样品，按照工程师的选择和要求进行检验。

（1）甲方给定了材料、设备参考品牌的，乙方应选用给定的参考品牌。品牌选用及更换原则如下：用于本工程的主要材料设备，乙方应在甲方给定的主要材料设备品牌范围表内进行选用，并在合同中予以注明。未经甲方和工程师同意，不得超出该范围采购。当乙方经甲方同意后选择限定品牌以外的产品时，其质量标准、商品档次不得低于限定品牌，乙方应提供足够的证据证明其所选品牌完全满足设计要求且品质不低于限定品牌。

（2）乙方选定实施品牌签订采购合同后，须在 3 天内将采购合同报送甲方备案，

甲方将与该品牌生产厂家联系，要求该厂家向甲方核对材料设备的采购数量、技术参数是否符合要求，生产厂家发货时将向甲方报送发货单，必要时协助甲方验收材料设备。

（3）乙方采购参考品牌材料设备注意事项：

1）、乙方不得与材料设备供应商签订阴阳合同；

2）、乙方不得要求供应商供货定制不符合规定的材料设备；

3）、乙方不得以合同单价偏低为由，要求材料设备供应商低于正常的市场价格供货；

4）、乙方不得以各种理由拖延时间采购参考品牌的材料设备，因乙方原因未及时采购材料设备导致工期延误的，不得要求甲方批准更换品牌。对此，甲方保留对乙方工期索赔的权利。

（4）如乙方不按要求采购材料设备，降低工程品质，对工程质量、进度造成不良影响的，甲方将根据情节轻重记录其不良行为。

4、样品费用：高低压变配电工程检验全部样品应由乙方提供，并承担其费用。

（1）根据需要甲方可要求乙方制作施工样板。乙方制作的样板，经甲方检验合格后，由甲方、乙方双方封存。样板作为甲方竣工验收的实物标准。制作样板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

（2）乙方报价时提供的样板，由甲方、乙方双方封存，作为甲方竣工验收的实物标准。

（3）乙方需要使用代用材料时，材料品质和标准、性能不能低于被代用材料，且须经甲方认可后才能使用，超出部分费用由乙方承担。

5、未规定的检验费用：如果所要求做的试验为合同未曾指明或规定的，或虽已指明或规定但工程师所要求做的检验是在被检验材料或设备的制造、加工、制配场地以外的任何其他场所进行，在上述任一情况下所要求的检验，费用由乙方承担。

6、检查和检验的日期：乙方应与商定检查或检验合同规定的任何材料或设备的时间和地点。至少提前 24 小时通知乙方关于他将执行检查或参加检验的意图。如果或其正式委派的代表未能在约定的时间到场，则在没有另外发出指令的情况下，乙方可以进行检验，而且应该认为这一检验是在在场的情况下完成的。

7、拒收：如果在按商定的时间和地点供检查或检验的材料或设备未准备好，或根据检查或检验结果，确定材料或设备有缺陷或不符合合同要求，可以拒收材料或设备，并将此情况立即通知乙方。通知应以理说明工程师的反对意见，乙方应立即修复所述缺

陷，或保证被拒收的材料或设备符合合同的规定。如果工程师要求在同样条件下进行或重做被拒收材料或设备的检验，则重复检验所发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负责。

8、工程覆盖前的检查：没有工程师的批准，任何工程均不得覆盖或掩蔽，乙方应保证有充分的机会对将予以覆盖或掩蔽的任何工程进行检查和量测。无论何时，当任一部分工程或基础已经或即将为检查做好准备时，乙方应事先通知甲方，并约定检查的时间。

9、样板引路制度：根据需要，甲方可要求乙方制作施工样板。乙方制作的样板，经甲方检验合格后，由甲方、乙方双方封存。样板作为甲方竣工验收的实物标准。制作样板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

（1）乙方报价时提供的需要建设的样板，由甲方、乙方双方封存，作为甲方竣工验收的实物标准。

（2）乙方需要使用代用材料时，材料品质和标准、性能不能低于被代用材料，且须经甲方认可后才能使用，超出部分费用由乙方承担。

（3）质量样板引路方案的制定：乙方应在甲方的指导下，制定相关的工程质量样板引路工作方案，经甲方同意后送项目总工程师审批后实施。

（4）制作的实物质量样板应符合有关技术规范和施工图设计文件的要求，质量样板需经乙方相关部门(或委托该工程项目技术负责人)复核确认，甲方同意后方可用于技术交底、岗前培训和质量验收。本工程的材料设备检验机构为：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等建设主管部门认定的材料设备检验机构。

10、工程试运行的内容及其费用承担方式：乙方负责其承担的设备安装工程的系统调试及本项目所有系统间的联动调试，其费用已含在合同价款内。乙方应确保工程交付前所有设备都运行正常。

11、甲方和乙方在本工程系统调试中的责任如下：

（1）由于设计原因系统调试达不到验收要求，乙方在施工时，甲方应要求设计人修改设计，乙方按修改后的设计重新安装、调试。甲方承担修改设计、拆除及重新安装的全部费用，工期相应顺延；

（2）由于设备制造原因系统调试达不到验收要求，如该设备由乙方采购的，则乙方负责修理或重新购置、拆除和重新安装并承担有关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3）由于乙方施工或乙方优化原因导致系统调试达不到验收要求，乙方应按要求重新优化设计、安装和系统调试，并承担有关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4）系统调试结束后，乙方应根据出具的调试意见继续施工或办理竣工手续。

第六条：安全文明

1、项目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符合当地政府及甲方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杜绝重大伤亡事故、火灾事故和人员中毒事件的发生，轻伤频率控制在千分之二以内。死亡率为零。

其他详见第二部分第3条附件10：项目质量奖罚制度及附件13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内容。

第七条：人员最低配置要求

序号	职务	数量	要求	备注
1	现场总指挥人	1	常驻现场	
2	风系统指导验收专员	1	常驻现场	根据实际调整人数
3	技术员	1	常驻现场	根据实际调整人数
4	质量员	1	常驻现场	根据实际调整人数
5	专职安全员	1	常驻现场	根据实际调整人数
6	专职电工	1	常驻现场	
11	专职资料员	1	专职负责本工程资料工作	

说明：

1、以上配备人员要求具有相关专业工作经验。

2、专职安全员应根据工程量和施工危险程度增加，具体人员配备如下：

（1）劳务分包单位施工人员在50人以下的，应当配备1名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2）劳务分包单位施工人员在50-200人的，应当配备2名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3）劳务分包单位施工人员在200人以上的，应当配备3名及以上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并根据所承担的分部分项工程施工危险实际情况增加，不得少于工程施工人员总人数的5‰。

3、乙方未能按上述要求配备管理人员，或配备人员如不能满足甲方要求，应在限期内补充或更换符合要求的相应管理人员，如超过限期后仍不配备或更换，甲方有权自

行配备，每人每月按 20000 元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如实际履约人员未按合同中上报管理人员到岗，每人按 100000 元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

4、甲方有权根据对乙方管理人员能力的判断下令更换包括现场经理在内的所有管理人员，由此产生的费用，乙方自行承担。

4、专职安全员（持有安全员 C 证）、电工、焊工必须持证上岗，如未持证上岗一经发现，处以 5000 元罚款。原则上年龄 50 周岁以上工人不允许进场施工，如必须进场，则应提供二甲以上人民医院开具的体检报告。

5、乙方的现场总指挥人及各工程师必须常驻施工现场，及时解决在施工中出现的各种问题，未经甲方的允许不得擅自离岗，也不得擅自更换管理人员，否则每人每次罚款 20000 元的违约金；要求乙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授权人至少一个月进行一次现场检查。

6、乙方进场作业人员不得小于 18 周岁，不得超过 55 周岁（含 55 周岁），如私自允许超过年龄的作业人员进场作业，将处罚 1000 元，并清理出场。

7、乙方在进场后，必须为入场工人进行体检，并提供体检报告，自行承担相应费用。

8、高峰期施工结算电焊工需至少配 6 人以上。

第八条：工程款支付办法

1、本工程预付款：无，预付款抵扣方法：无；

2、支付方式：

1）工程进度款按月形象进度实际完成量支付，乙方于每月 20 号提供上月 21 号至本月 20 号形象进度完成量报表，并填制甲方规定的进度报表和工程进度款申请表，经甲方项目经理部有关部门核实后(7 天内)，交甲方项目经理审核批准，方可支付乙方相应工程进度款。本月工程款在次月 30 日前支付，逾期未上报(或上报结算不符合甲方要求)进度款申报资料，视为自动放弃本月进度款申请资格，当月进度款不予支付，逾期支付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2）付款比例：甲方以银行转账或银行承兑汇票（半年期）支付甲方审核的乙方上月完成量的 70%，其中 5%作为履约保证金，在每次进度款支付时暂扣，实付完成量的 65%。采用非现支付时，贴息费由甲方承担，按贴息时银行贴息率计算，贴息费用待双方结算完成后随余款一并支付，乙方凭银行贴息回单原件及由乙方开具的相应金额的增值税发票向甲方索取贴息费）。甲方有权选择何种方式付款，乙方不得有任何异议；本项目高

低压变配电工程竣工并验收合格付款至过程审定金额的80%；结算完成后付款至结算总额的97%，剩余3%作为保修金（待取得竣工验收备案证明之日起满2年后30天内无息支付（扣除所有扣款后的费用总额）；但并不免除乙方所承包工程在保修期内的保修责任）。

第九条：人员

1、甲方代表（项目经理）姓名：文成阳

2、乙方代表（项目经理）姓名：罗良露

第十条：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件”第一条的规定一致。

第十一条：乙方承诺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第十二条：甲方承诺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第十三条：合同生效及份数

1、本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2、本合同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紫竹七道中国经贸大厦12层

3、本合同采用下列第【2】种签订方式：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一式【叁】份，甲方执 【贰】份，乙方执【壹】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采用电子签章签署生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电子签名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双方一致认可在【中建一局电子合同签约平台】（网址：【http://dzqy.csceclb.net:8071/#/login】）使用电子印章签署合同为其真实意思表示，且确保在该平台注册时，使用的企业信息和个人相关信息真实有效，并且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甲方在该平台的合同签约流程。甲乙双方使用电子签章方式签署的合同，只有通过验证生效的电子原件具有法律效力，未经电子印章服务平台公司提供书面证明材料的电子合同打印版不能作为法律依据。如因乙方使用不当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愿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4、本合同自履行完毕并结清款项后终止，但不免除乙方在保修期内的保修责任。

（以下无正文）

（此页为签署页）

甲方：（盖章）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文成阳

公司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

开户银行：招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账号：8601 8796 6110 001

税务号：9111 0000 1011 0717 3B

座机号：010-8398 2161

乙方：（盖章）深圳市光辉电器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李春华

公司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塘头工业区应工四街 5 号

开户银行：深圳农商银行安乐支行

账号：0002 5098 2746

税务号：914403002792582000

联系人：李春华

联系电话：18320770818

日期：2024年04月02日

1.8.3 深圳市利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合同关键页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2020-02-01FD026

安居凤凰苑项目高低压变配电工程 分包合同

中建

工程名称：安居凤凰苑项目高低压变配电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聚龙山片区翠景路和青松路交汇处

甲　　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利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3日

_____年___月___日

目 录

第一部分：协议书

第二部分：合同条件

第三部分：工程保修协议

第四部分：合同附件

附近 1 合同清单

附件 2 工作范围一览表

附件 3 安全文明施工管理规定、安全检查处罚标准

附件 4 工程质量管理规定

附件 5 劳务工管理规定

附件 6 进度款申报审核表

附件 7 分包签证流程

附件 8 分包签证-附表

附件 9-1 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

附件 9-2 机械安全管理协议书

附件 9-3 临时用电安全管理协议书

附件 9-4 生活区宿舍消防保卫协议书

附件 9-5 总分包消防、保卫、交通协议书

附件 10 环境保护管理协议

附件 11 质量奖罚制度及样板验收要求

附件 12 疫情防控管理协议

附件 13 发票管理规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 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利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作为**安居凤凰苑项目**的总承包商，将该工程的**高低压变配电工程**部分交由乙方施工，与乙方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安居凤凰苑项目高低压变配电工程

2、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聚龙山片区翠景路和青松路交汇处

3、承包范围：安居凤凰苑项目的高低压变配电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建设单位确认的安居凤凰苑项目高低压变配电工程和设计变更修改文件所含全部高低压变配电工程内容以及对甲方提供材料设备等的配合、管理，深化设计；包含但不限于高压工程、低压配电工程、配电房防雷接地工程、配电房安健环设施、智能电力监测系统、高低压变配电工程所有调试及验收工作（配合消防工程、人防工程、智能化工程、电梯工程等调试和验收）、节能验收、竣工验收、国优评选及移交等相关工作。

具体承包范围详见附件 2：工作范围一览表）。

4、甲方可视日后工程的实际情况，对上述承包范围进行相应调整，乙方同意不因此提出额外的索赔和工期调整。

5、承包方式：乙方包工、包料（甲供材除外）、包机械。

第二条：合同价款及计价办法

1、按**不含税固定综合单价**方式计价，详见“附件 1：合同单价表”

合同含税金额：小写：￥16,958,043.94 元，

大写：人民币壹仟陆佰玖拾伍万捌仟零肆拾叁元玖角肆分；

其中：不含税合同金额：小写：￥15,557,838.48 元，

大写：人民币壹仟伍佰伍拾伍万柒仟捌佰叁拾捌元肆角捌分；

税 金：小写：￥1,400,205.46 元

大写：人民币壹佰肆拾万零贰佰零伍元肆角陆分；

含税人工费：小写：￥2,047,748.27元

大写：人民币贰佰零肆万柒仟柒佰肆拾捌元贰角柒分；

2、计价办法：详见“第二部分 合同条件”第四条。

第三条：合同工期

1、合同总工期日历天数为：135 天。

2、开工日期：2022 年 11 月 15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进场时间为准。

3、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罚款1000元，延误15天以上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将不被获得任何补偿。

第四条：工程质量

乙方承建范围内的工程质量应按设计图纸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标准，质量合格。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100%。达到国家、广东省、深圳市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评定的**深圳市优质工程奖、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和国家优质工程奖**标准（质量标准的评定以现行国家、地方政府、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精品工程实施细则、项目施工组织设计为依据），如达不到，则罚款工程造价的**5%**，乙方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及经济损失和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图纸和甲方的要求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及具体项目所在地施工验收规范、标准之间有不一致或差异的地方，乙方应以质量较高者施工。

第五条：安全文明

配合甲方现场的安全文明管理，安全文明施工达到**深圳市绿色施工示范工程、广东省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优良样板工地标准、达到深圳市安监站监督要求**，及满足国家优质工程奖的其他前提奖项要求，获得**可在全国范围内进行交流学习的建筑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奖（国家AAA级）**。

第六条：工程款支付办法

1、本工程预付款：无，预付款抵扣方法：无；

2、支付方式

1）甲方每月30日前支付甲方审核的上月乙方完成量70%，其中5%作为履约保证金于当期进度款中予以暂扣，实际付款比例65%；

2）甲方以银行转账、信用证形式支付进度款，即每月30日前，甲方以银行转账、信用证支付甲方审核的乙方上月完成量的70%，其中5%作为履约保证金于当期进度款中予以暂扣，实际付款比例

65%（贴息费用由甲方承担，按贴息时银行贴息率计算，贴息费用待双方结算完成后随余款一并支付，乙方凭银行贴息回单件及由乙方开具的相应金额的发票向甲方索取贴息费）；甲方有权选择采取何种付款方式支付乙方工程款，乙方不得有任何异议。

3）其他：其余详见“第二部分 合同条件”第五条。

第七条：人员

1、甲方代表（项目经理）姓名：刘涛

2、乙方代表（项目经理）姓名：王斌

第八条：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 合同条件”第一条的规定一致。

第九条：乙方承诺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第十条：甲方承诺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第十一条：合同生效

1、本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2、本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紫竹七道中国经贸大厦 12 楼

3、总包方、分包方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即刻生效。

第十二条：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四 份，甲方执 二 份，乙方执 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CSCEC 中建

（本页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刘涛

公司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

开户银行：招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账号：860187966110001

税务号：91110000101107173B

座机号：010-83982161

乙方（盖章）：深圳市利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公司地址：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 一路 10 号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深东支行

帐 号：4000 0210 1920 0248 284

税 务 号：91440300661048490X

联 系 人： 黄义

联系电话：15899876535

日期： 年 月 日

1.9 钢结构工程

1.9.1 深圳市广华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关键页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2022-12-01FT031

OPPO 滨海湾高级人才房项目土建施工总承包工程
钢结构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中建

工程名称：OPPO 滨海湾高级人才房项目土建施工总承包工程
钢结构工程

工程地点：东莞市滨海新区滨海湾大道北侧

总 包 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分 包 方：深圳市广华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08月26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第一条：工程概况

第二条：合同价款及计价办法

第三条：合同工期

第四条：工程质量

第五条：安全文明

第六条：工程款支付办法

第七条：人员

第八条：组成合同的文件

第九条：乙方承诺

第十条：甲方承诺

第十一条：合同生效及份数

第十二条：合同解除

第二部分 合同条件

第一条：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第二条：甲方工作

第三条：乙方工作

第四条：计价办法及结算

第五条：工程款支付办法

第六条：工程质量

第七条：工期

第八条：劳务工程款支付

第九条：争议

第十条：其他条款

第十一条：合同生效及终止

第十二条：合同解除

第三部分 补充条款

第四部分 保修合同

附件：

附件 1：合同清单

附件 2：签证管理办法

附件 3：安全文明施工管理规定、安全检查处罚标准

附件 4：工程质量管理规定

附件 5：劳务工管理规定

附件 6：结算办理指引

附件 7：工程款审核及支付流程图、进度款申报审核表

附件 8：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

附件 9：环境保护管理协议书

附件 10：施工现场消防保卫交通卫生管理协议书

附件 11：临时用电协议

附件 11.1：临时用电管理制度及措施

附件 12：发票管理规定

附件 13：疫情防控管理协议

附件 14：钢结构技术质量要求

附件 15：供应商履约问题反馈和申诉受理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总包方：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

分包方： 深圳市广华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共乐社区铁仔路60号奋成智谷大厦B座1504

法定代表人：万义刚

委托代理人：梁晨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OPPO滨海湾高级人才房项目土建施工总承包工程钢结构工程；

2、工程地点：东莞市滨海新区滨海湾大道北侧；

3、承包范围：OPPO滨海湾高级人才房项目土建施工总承包工程钢结构工程，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吊装方案设计、钢结构（含全部加工附件产品等）卸车、现场转运、堆放保管、保护措施、构件加固、翻身就位、吊装校正、螺栓固定、焊接固定、原材料复试（由乙方委托有资质（有CMA章）的见证实验室完成，并支付费用，如业主方或政府有指定检测单位，则应在指定实验室完成），原材料矫正，放样，下料，钢材预处理及预油漆，坡口切割，钻孔，附件配件组装（含加工厂部分的栓钉和螺栓的焊接），组对，焊接（乙方按图纸及规范要求推荐焊材型号及相关资料，经审核确认后使用，应与焊接工艺评定一致，焊材按照总包合同要求的品牌范围进行采购），成品矫正，制造过程的探伤（常规实验室和第三方见证实验室必须得到甲方认可，出具无损检测报告），进行钢结构焊接工艺评定，提供现场需要之现场焊接工艺评定及焊工培训考试用钢板，进行高强螺栓抗滑移系数检测并出具相关检测报告，成品检验（包括但不限于自检、甲方和第三方检验并提交检验文件、检验报告、辅材证明）、摩擦面/底层清扫、除污、构件标记、包装（提供包装清单）、运输至指定地点（含运输过程中的保险）等一系列工作（具体详见施工图纸，最终以现场实际施工为准）。

4、甲方可视日后工程的实际情况，对上述承包范围进行相应调整，并在总价中增加或扣除调整部分的工程价款，乙方同意不因此提出额外的索赔和工期调整；

5、承包方式：包工、包料（甲供材除外）、包机械（场内现有塔吊、施工电梯等除外）。

第二条：合同价款及计价办法

1、含税暂定合同总价：小写：￥8,295,286.25元，大写：人民币 捌佰贰拾玖万伍仟贰佰捌

拾陆元贰角伍分 。 其中，不含税金额：小写：￥ 7,610,354.36 元，大写：人民币 柒佰陆拾壹万零叁佰伍拾肆元叁角陆分；税金：小写：￥ 684,931.89 元，大写：人民币 陆拾捌万肆仟玖佰叁拾壹元捌角玖分。人工费含税金额：小写：￥ 3,020,564.70 元，大写：人民币 叁佰零贰万零伍佰陆拾肆元柒角 ；

2、计价办法：详见“第二部分合同条件”第四条；

第三条：合同工期

1、按照甲方进度计划组织施工，合同总工期日天数为： 122 天；

2、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07 月 05 日，计划完工日期： 2024 年 11 月 15 日 ；（开工日期最终以甲方的开工令为准）；

3、工程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不符时，乙方应按甲方代表的要求提出改进措施，报甲方代表批准后实施。由于乙方原因引起的工期延误，即使甲方代表批准同意调整进度计划，但工期也不可视为甲方允许顺延，确因属不可抗力原因除外；

第四条：工程质量

1、乙方承建范围的工程质量应按设计图纸要求，验收一次性通过,达到国家、东莞市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评定的广东省合格工程标准。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5、《建筑钢结构焊接技术规程》JGJ81、《焊接H型钢》YB3301、《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50011、《建筑物抗震构造详图》03G329-1、《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04、《钢筋焊接及验收规程》JGJ18、GB14907《钢结构防火涂料通用技术条件》、GB50013《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9978《建筑构件耐火试验方法》、GB50045《高层民用建筑设计防火规范》、CECS24：《钢结构防火涂料应用技术规范》、CECS200：《建筑钢结构防火技术规范》等规范要求，以上规范如有最新版本，按最新版本执行。除遵守以上规范外,尚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规范、规程的规定。若以上所列标准、规范与现行标准、规范冲突，以标准高者为准；乙方应清楚该标准在质量控制、资料编制方面的要求，并能够全过程控制并落实；钢管混凝土结构设计与施工规程乙方应清楚该标准在质量控制、资料编制方面的要求，并能够全过程控制并落实。

2、乙方已经了解，技术标准和要求是为本项目量身定制的，将可能会高于一般性的国家或地方的标准、规范或者通常商业惯例上的标准，并在合同价中充分考虑了为实现该标准所需的费用。如在合同履行过程对中已发放的技术标准和要求有所修订或调整的，乙方应按建设单位正式确认的最新版本执行；

3、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必须达到广东省优质工程，若

未获得上述奖项，甲方将根据乙方在事件中的负面影响程度进行人民币1-100万违约金处罚；

4、乙方提供有资质检测单位的检测报告，包括但不限于厂家资质、厂家出厂检测报告、合格证等资料；

5、乙方承包范围内的材料应具备合格的到质量文件，并满足甲方要求；

6、乙方须对所有采购的原材料(含甲供钢结构型材）在入库前必须进行检验或试验（具有国家相应检验资质的，并经建设单位认可的实验室进行）及支付检验、试验费。其检验、试验之方案包括次数、方法及程序等均须符合国家之规范、图纸规定，亦同时须符合合同要求，检验和试验方案必须报建设单位和监理审核后才能实施。检验试验费由乙方承担。并提供合格的检测报告，由此而产生的费用应被视作已包含在合同单价中；

7、钢材物理性能和化学成分的复验：物理性能检验包括原材料的拉伸（包括Z向性能）、弯曲、冲击试验、超声等，化学成分分析包括原材料的C、Si、Mn、S、P等元素成分分析试验。试验单位需报监理、建设单位、甲方审批。

8、对于采购材料复试检验的批次、组成和频率，乙方应制定复试方案，报建设单位、甲方和监理并组织专家评审，同时报当地质监站备案。抽检比例高低不影响工程结算单价，同时检测需满足当地政府相关要求。

9、若试验未能达至上述之要求，乙方须负责更换材料及重新试验直至合格为止，所有因此而引起之费用、损失及工期延迟需由乙方承担（若因甲供钢结构型材质量未达标准，由甲方自行负责）。

10、乙方必须提供有效的单据证明该材料和货物已符合合同文件的规定标准。所有的材料经建设单位、甲方方认可后才能使用；没有建设单位、甲方的事先同意，不得采用任何代用材料。任何作业凡使用了未经建设单位、甲方方检验或认可的材料，不论该作业正在进行或已完成，均应由乙方承担责任，而且可按未检验或非批准的作业不予以支付进度款。

11、当设计选用的材料技术要求超出现行的国家标准的覆盖范围时，材料的技术要求应由建设单位、甲方、设计单位、乙方共同协商。

12、全部材料质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规及工地当地政府的要求。

13、乙方负责本工程的质量保修责任，工程竣工免费保修期为设计文件规定的使用年限，此期间因施工质量问题发生开裂、脱落等，乙方负责免费维修或返工，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相关损失；如乙方不能按约定及时返修，则甲方有权委托其它单位进行修理，其费用由乙方双倍承担，从保修金中扣除；

14、其余详见附件：钢结构技术质量要求

第五条：安全文明

1、达到 东莞市安全文明施工样板工地 标准。设置完整的安全文明管理体系，从安全文明施工的投入防护标识标志、环保及现场保持方面全过程控制，安全防护达到定型化要求。应杜绝安全事故发生，必须满足甲方各项安全文明管理制度及要求，否则视为违约，甲方有权根据违约情况对乙方进行处罚。

2、不发生因工死亡事故，年重伤率不大于万分之五，一切安全责任由乙方自负。

3、安全帽、马甲由甲方统一采购，扣除乙方相应费用；安全带等必备防护用具、用品由乙方自行负责。

4、机械设备进场前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检验报告等资料，验收合格之后才能使用。

5、进入施工现场必须戴安全帽，2 米以上高处作业必须佩带安全带，安全带使用要求为“高挂低用”。

6、吊装前起重指挥要仔细检查吊具是否符合规格要求，是否有损伤，所有起重指挥及操作人员必须持证上岗。

7、高处操作人员应符合超高层施工体质要求，开工前检查身体（乙方作业人员需提供 3 个月内三甲医院体检报告）。

8、高处作业人员应佩带工具袋，工具应放在工具袋中不得放在钢构件或易滑落的地方，所有手工工具（如手锤、扳手、撬棍），应穿上绳子套在安全带或手腕上，防止失落伤及他人。

9、高空作业人员严禁带病作业，施工现场禁止酒后作业，高温天气做好防暑降温工作，吊装时应架设风速仪，风力超过 6 级或雷雨时应禁止吊装，夜间吊装必须保证足够的照明，构件不得悬空过夜。

10、满足广东省合格结构及东莞市合格结构的相关工作内容。

11、满足甲方集团公司及政府施工期间各种检查及观模，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范围内的清理、清洁等工作。

第六条：工程款支付办法

1、本工程预付款： 无 ，预付款抵扣方法： 无 ；

2、每月 30 日前支付甲方审核的上月乙方完成量 70 %，其中 5%作为履约保证金于当期进度款中予以暂扣，实际支付 65%；

3、其他：每月 20 日乙方上报上月 21 日至本月 20 日完成工作量，其余详见“钢结构工程分包合同条件”第五条。

第七条：人员

1、甲方代表（项目经理）姓名：李柏翰

2、乙方代表（项目经理）姓名：梁晨

第八条：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件”第一条的规定一致。

第九条：乙方承诺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第十条：甲方承诺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第十一条：合同生效及份数

1、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 月 日

2、本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紫竹大道中国经贸大厦12楼

3、本合同采用下列第【2】种签订方式：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一式【叁】份，甲方执 【贰】份，乙方执【壹】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采用电子签章签署生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电子签名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双方一致认可在【中建一局电子合同签约平台】（网址：【http://dzqy.csceclb.net:8071/#/login】）使用电子印章签署合同为其真实意思表示，且确保在该平台注册时，使用的企业信息和个人相关信息真实有效，并且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甲方在该平台的合同签约流程。甲乙双方使用电子签章方式签署的合同，只有通过验证生效的电子原件具有法律效力，未经电子印章服务平台公司提供书面证明材料的电子合同打印版不能作为法律依据。如因乙方使用不当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愿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第十二条：合同解除

1、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甲方根据乙方的履约表现，有权解除合同。

（以下无正文）

CSCEC 中建

（本页为合同签署页）

总包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公司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52号

开户银行：招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帐　　号：8601 8796 6110 001

税 务 号：911100001011071738

座 机 号：010-83982161

分包方：深圳市广华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万义刚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公司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共乐社区铁仔路路60号奋成智谷大厦B座1504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大道支行

银行帐户：44201583900052516009

税 务 号：91440300088530937G

联 系 人：万义刚

联系电话：0755-23500386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2024年08月24日

1.9.2 深圳金鑫绿建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2023-10-01FT025

峰华苑项目钢结构工程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峰华苑项目钢结构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新区大道与锦华西路交汇处西南侧

甲　　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金鑫绿建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7月18日

_____年___月___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第一条：工程概况

第二条：合同价款及计价办法

第三条：合同工期

第四条：工程质量

第五条：安全文明

第六条：工程款支付办法

第七条：人员

第八条：组成合同的文件

第九条：乙方承诺

第十条：甲方承诺

第十一条：合同生效

第十二条：合同份数

第二部分 合同条件

第一条：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第二条：甲方工作

第三条：乙方工作

第四条：工期要求

第五条：质量要求

第六条：安全文明要求

第七条：人员最低配置要求

第八条：计价办法及结算

第九条：工程进度款支付

第十条：劳务工程款支付

第十一条：其他条款

第十二条：争议

第十三条：合同生效及终止

第十四条：合同的解除

第三部分 工程保修合同

附件：

附件 1：峰华苑项目钢结构工程分包合同清单；

附件 2：分包签证管理办法；

附件 3：进度款审核及支付流程图、进度款申报审核表；

附件 4：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

附件 5：现场临时用电安全协议书；

附件 6：工程质量管理规定

附件 7：劳务工管理规定；

附件 8：机械安全管理协议书；

附件 9：生活区宿舍消防保卫协议书；

附件 10：总分包消防、保卫、交通协议书；

附件 11：环境保护管理协议；

附件 12：发票管理规定；

附件 13：供应商履约问题反馈和申诉受理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 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金鑫绿建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年丰社区新丰二路9号

法定代表人：张枫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峰华苑项目钢结构工程

2、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新区大道与锦华西路交汇处西南侧

3、承包范围：峰华苑项目所有钢结构工程

4、甲方有权对承包范围随时进行调整，有关之费用按本合同相关规定计算。乙方同意不因此向甲方提出价款及工期的索赔。

5、承包方式：包工、包料（甲供材除外）、包机械（现有塔吊、施工电梯除外）。

第二条：合同价款及计价办法

1、合同含税总价（暂定）：小写：￥3,448,574.43元，大写：人民币叁佰肆拾肆万捌仟伍佰柒拾肆元肆角叁分。其中，不含税价款：￥3,163,829.75元，大写：人民币叁佰壹拾陆万叁仟捌佰贰拾玖元柒角伍分。税金：￥284,744.68元，大写：人民币贰拾捌万肆仟柒佰肆拾肆元陆角捌分。人工费含税金额：￥1,235,616.68元，大写：人民币壹佰贰拾叁万伍仟陆佰壹拾陆元陆角捌分。

2、计价办法：详见“合同条件”第八条。

第三条：合同工期

1、合同总工期日历天数为：409日历天；

2、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07月05日，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8月18日(开工日期最终以甲方的开工令为准)。

第四条：工程技术及质量要求

1、乙方承建范围的工程质量应按设计图纸要求，达到国家、广东省、深圳市施工验收合格标准，满足针对本项目相关质量标准要求、政府第三方质量评定验收要求。符合国家、部委、行业及工程所在省、市颁布的现行的验收标准及发包人要求，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质量获奖要求:获得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

第五条：安全文明

1、符合国家、省、市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相关规定；

2、安全文明施工严格遵守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的规定，施工需要满足深圳市住建局的最新标准，达到深圳市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安全零事故，获得深圳市双优工地。必须满足甲方各项安全文明管理制度及要求，否则视为违约，甲方有权根据违约情况对乙方进行处罚；

第六条：工程款支付办法

1、本工程预付款：本工程无预付款

2、支付方式：

每月18日前分包上报完成工作量，其余详见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件”第九条工程进度款支付办法。

第七条：人员

1、甲方代表（项目经理）姓名：杨宏伟

2、乙方代表（项目经理）姓名：董中磊

第八条：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件”第一条的规定一致。

第九条：乙方承诺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第十条：甲方承诺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第十一条：合同生效

1、本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2、本合同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3、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即刻生效。

第十二条：合同份数

本合同采用下列第【（1）/（2）】种签订方式：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一式【叁】份，甲方执　【贰】份，乙方执【壹】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采用电子签章签署生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电子签名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双方一致认可在【中建一局电子合同签约平台】

（网址：【http://dzqy.csceclb.net:8071/#/login】）使用电子印章签署合同为其真实意思表示，且确保在该且确保在该双方使用电子签章方式签署的合同，只有通过验证生效的电子原件具有法律效力，未经电子印章服务平台公司提供书面证明材料的电子合同打印版不能作为法律依据。如因乙方使用不当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愿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CSCEC 中建

（本页为签署页）

甲方（盖章）：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杨宏伟

公司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

开户银行：招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账号：860187966110001

税务号：91110000101107173B

座机号：010-83982161

邮政编码：

乙方（盖章）：深圳金鑫绿建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公司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年丰社区新丰二路 9 号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坪地支行

账号：4000027609200630184

税务号：914403007634800308

联系人：侯飞

联系电话：15013788156

1.9.3 深圳市盛盈钢膜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关键页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2024-11-01FT002

万乘储运大厦改造工程钢结构工程
专业分包合同

中建

工程名称：万乘储运大厦改造工程钢结构工程

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保税区红棉道 6 号

甲　　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盛盈钢膜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_____年___月___日

2025年01月08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第一条：工程概况

第二条：合同价款及计价办法

第三条：合同工期

第四条：工程质量

第五条：安全文明

第六条：人员配备最低要求

第七条：工程款支付办法

第八条：人员

第九条：乙方承诺

第十条：甲方承诺

第十一条：合同生效

第十二条：其他约定

第二部分 合同条件

第一条：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第二条：甲方工作

第三条：乙方工作

第四条：计价办法及结算

第五条：工程款支付办法

第六条：工程质量

第七条：工期

第八条：劳务工程款支付

第九条：争议

第十条：其他条款

第十一条：合同生效及终止

第十二条：合同的解除

第三部分 工程保修合同

第一条：保修协议

附件：

附件 1：工程合同清单；

附件 2：甲方及乙方工作界面划分表；

附件 3：分包签证流程；

附件 4：安全文明施工管理规定、安全检查处罚标准；

附件 5：工程质量管理规定；

附件 6：劳务工管理规定；

附件 7：结算办理指引；

附件 8：进度款申报审核表、付款流程；

附件 9：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

附件 10：环境保护管理协议书；

附件 11：施工现场消防保卫卫生防疫管理协议书；

附件 12：临时用电协议、临时用电管理制度及措施；

附件 13：发票管理规定；

附件 14：分包队伍安全生产承诺书；

附件 15：工程材料设备参考品牌库；

附件 16：供应商履约问题反馈和申诉受理；

CSCEC 中建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盛盈钢膜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新能源大厦第九层电梯号 B832

邮政编码：518000 电 话：13760496978

法定代表人：王锋

委托代理人：赵中轩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万乘储运大厦改造工程钢结构工程。

2、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保税区红棉道6号。

3、承包范围：万乘储运大厦改造工程钢结构工程，包括但不限于：

3.1 万乘储运大厦改造工程的钢结构工程（含加工生产图纸的深化设计、钢材运输、装卸、现场转运、堆放保管、成品保护措施、吊装矫正、倒运、构件预拼装及保护、除锈、探伤、验收等）。包括但不限于提供钢结构施工所需的全部材料、机具设备及技术服务，吊装机械及安装措施，各专业预留孔洞、钢筋穿钢、气孔、灌注孔、连接件、预埋钢板、加劲板、连接板、加强板，焊缝超声探伤、焊接材料、连接质量等检测，钢结构埋件（锚栓）的制作安装及二次灌浆，材料加工、制作、运输、卸车、场内运输、拼装、吊装、安装，测量，检测（原材料检验及验收自检），防腐除锈，包括钢结构资料的编制、与幕墙、防雷、机电、设备等专业分包的配合工作以及对甲方供材料设备等的保管、管理等。具体工作内容以甲方确认的钢结构工程施工图纸和深化设计所包含全部内容为准；

3.2 甲方有权对承包范围进行调整，有关费用按合同相关规定计算。乙方同意不因此向甲方提出价款及工期的索赔。

4、工作内容划分：详见甲方及乙方工作界面划分表（附件2）。

5、承包方式：包工、包料（甲供材除外）、包机械（现场已有塔吊、施工电梯除外）；

第二条：合同价款及计价办法

1、含税总价款暂定为：小写：￥8,011,939.35元，大写：人民币捌佰零壹万壹仟玖佰叁拾玖元叁角伍分。其中，不含税价款：小写：￥7,350,403.07元，大写：人民币柒佰叁拾伍

万零肆佰零叁元零柒分 。增值税税金：小写：￥ 661,536.28 元，大写：人民币 陆拾陆万壹仟伍佰叁拾陆元贰角捌分 。含税人工费：小写：￥ 2,600,074.87 元，大写：人民币 贰佰陆拾万零柒拾肆元捌角柒分 。

2、计价办法：固定综合单价包干（详见“合同条件”第四条）。

第三条：合同工期

1、本工程总工期： 105 日历天。

2、计划开工时间： 2024 年 12 月 16 日；计划竣工时间： 2025 年 3 月 31 日(开工日期最终以甲方的开工令为准，总工期维持不变，质保期开始时间以本项目(非单项工程)竣工验收日期为准)

第四条：工程质量

1、工程质量标准：乙方承建范围的工程质量应按设计图纸要求，达到 **国家、 广东省、 深圳市** 施工验收规范（质量标准的评定以现行国家、地方政府以及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工程质量一次验收合格。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未达到合同约定标准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工直至工程质量达到标准为止，并由乙方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

第五条：安全文明

1、安全文明标准：乙方应当遵守 **国家、广东省、深圳市** 有关安全生产的要求，安全文明施工满足《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SJG-46-2018），创深圳市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2、不发生因工死亡事故，年重伤率不大于万分之五，一切安全责任由乙方自负；

3、机械设备进场前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检验报告等资料，验收合格之后才能使用；

4、甲方对安全帽、马甲进行统一管理，由甲方统一采购，在进度款中扣除乙方相应费用；

5、乙方必须服从甲方出入场管理制度和分包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安全文明的管理规定；

6、配合项目部组织的安全教育活动；

7、现场施工满足甲方安全文明施工的要求，过程中做到工完场清。

第六条：人员配备最低要求

序号	职务	数量	要求	备注
1	现场负责人	1	常驻项目，5年以上安全管理经验，且持有安全B证	
2	技术总工	1	五年以上工作经验	
3	质量员	1	三年以上工作经验	
4	专职安全员	1	5 年以上安全管理经验，且持有 C 证	
5	施工员	2	三年以上工作经验	
6	加工负责人	1	三年以上工作经验	
7	设计深化负责人	1	三年以上工作经验	

说明：（具体人员数量根据甲方的要求进行调整）

1、以上配备人员要求具有架体工程相关专业工作经验且证件齐全。

2、若乙方未能按上述要求配备管理人员，或配备人员如不能满足甲方要求，应在限期内补充或更换符合要求的相应管理人员，如超过限期后仍不配备或更换，每人每月按 2,000 元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

3、其余未尽事宜参照执行深圳市的相关制度。

4、乙方需要配备专职安全员在现场。

第七条：工程款支付办法

1、本工程预付款：本工程预付款为签约合同价的 5%；预付款从第二期进度款开始起，扣回比例为每月进度款的 50%，直至扣完；

2、其他：每月 18 日乙方上报完成工程量，其余详见“合同条件”第五条。

第八条：人员

1、甲方代表（项目经理）姓名： 李晨灏

2、乙方代表（项目经理）姓名： 易长春

第九条：乙方承诺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乙方已熟知且其单价已响应合同中所有内容，后期不再以未知悉合同内容存在争议。

第十条：甲方承诺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

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第十一条：合同生效

1、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_日

2、本合同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__

3、本合同采用下列第【2】种签订方式：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一式【叁】份，甲方执 【贰】份，乙方执【壹】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采用电子签章签署生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电子签名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双方一致认可在【中建一局电子合同签约平台】（网址：【http://dzqy.csceclb.net:8071/#/login】）使用电子印章签署合同为其真实意思表示，且确保在该平台注册时，使用的企业信息和个人相关信息真实有效，并且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甲方在该平台的合同签约流程。甲乙双方使用电子签章方式签署的合同，只有通过验证生效的电子原件具有法律效力，未经电子印章服务平台公司提供书面证明材料的电子合同打印版不能作为法律依据。如因乙方使用不当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愿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第十二条：其他约定

1、本合同在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及双方公司盖章后正式生效，甲乙双方在交付竣工工程、结清工程竣工结算尾款、除有关保修协议外，其他条款即告终止。

2、本合同订立后，双方就与本工程有关的事宜做出新的约定，可以通过补充协议的方式书面确立，补充协议需经双方授权人员签字并加盖公司印章。

（以下无正文）

CSCEC 中建

（本页为签署页）

甲方：（盖章）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李晨灏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公司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52号

开户银行：招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账号：860187966110001

税务号：91110000101107173B

座机号：010-83982161

乙方：（盖章）深圳市盛盈钢膜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王锋

公司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新能源大厦B座877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海王支行

账号：4000029309200172252

税务号：9144030067187717XB

联系人：王锋

联系电话：13760496978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1.10 幕墙工程

1.10.1 深圳市金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关键页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2023-10-01FT032

峰华苑项目幕墙工程
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峰华苑项目幕墙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新区大道与锦华西路交汇处西南侧

甲　　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金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05月01日

_____年___月___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第一条：工程概况

第二条：合同价款及计价办法

第三条：合同工期

第四条：工程质量

第五条：安全文明

第六条：工程款支付办法

第七条：人员

第八条：组成合同的文件

第九条：乙方承诺

第十条：甲方承诺

第十一条：合同生效

第十二条：合同份数

第二部分 合同条件

第一条：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第二条：甲方工作

第三条：乙方工作

第四条：工期要求

第五条：质量要求

第六条：安全文明要求

第七条：人员最低配置要求

第八条：计价办法及结算

第九条：工程进度款支付

第十条：劳务工程款支付

第十一条：其他条款

第十二条：争议

第十三条：合同生效及终止

第十四条：合同的解除

第三部分 工程保修合同

附件：

附件 1：峰华苑项目幕墙工程工程分包合同清单；

附件 2：分包签证管理办法；

附件 3：进度款审核及支付流程图、进度款申报审核表；

附件 4：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

附件 5：现场临时用电安全协议书；

附件 6：工程质量管理规定

附件 7：劳务工管理规定；

附件 8：机械安全管理协议书；

附件 9：生活区宿舍消防保卫协议书；

附件 10：总分包消防、保卫、交通协议书；

附件 11：环境保护管理协议；

附件 12：发票管理规定；

附件 13：供应商履约问题反馈和申诉受理

附件 14：发包人幕墙工程质量技术要求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总包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

分包方：深圳市金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峰华苑项目幕墙工程

2、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新区大道与锦华西路交汇处西南侧

3、承包范围：峰华苑项目幕墙工程

4、甲方有权对承包范围随时进行调整，有关之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按本合同相关规定计算。乙方同意不因此向甲方提出价款及工期的索赔。

5、承包方式：包工、包料（甲供材除外）、包机械（塔吊、施工电梯除外）。

第二条：合同价款及计价办法

1、合同含税总价（暂定）：小写：￥3,545,234.08 元，大写：人民币叁佰伍拾肆万伍仟贰佰叁拾肆元零捌分。其中，不含税价款：￥ 3,252,508.33 元，大写：人民币叁佰贰拾伍万贰仟伍佰零捌元叁角叁分 。税金：￥ 292,725.75 元，大写：人民币 贰佰捌拾玖万贰仟柒佰贰拾伍元柒角伍分 。人工费含税：￥940,004.66，大写：人民币玖拾肆万零肆元陆角陆分 。

2、计价办法：详见“峰华苑项目幕墙工程分包合同条件”第四条；

第三条：合同工期

1、合同总工期日历天数为：180.00 日历天、满足符合甲方要求。

2、开工日期最终以甲方的开工令为准；总工期维持不变，质保期开始时间以本项目（非单项工程）竣工验收日期为准）；若因乙方原因导致项目工期延误，乙方按照 10000.00 元/天缴纳工期延误违约金；

3、工程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不符时，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提出改进措施，报甲方批准后实施。由于乙方原因引起的工期延误，即使甲方批准同意调整进度计划，但工期也不可视为甲方允许顺延，确因属不可抗力原因除外；

第四条：工程质量

乙方承建范围的工程质量应按设计图纸要求，达到国家、广东省、深圳市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评定的__深圳市优质工程__标准奖项要求。满足针对本项目相关质量标准要求、政府第三方质量评定验收要求。如工程质量不符合规范、标准和设计要求， 以及其他达不到合同约定及要求的情形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停工和返工，返工费用乙方承担，直至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等级，且工期不予顺延。同时乙方需向甲方支付不合格部分费用价款的 10% 违约金，以及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质量违约金甲方将在乙方工程进度款中进行扣减冲抵，乙方自愿放弃对上述约定的异议权。

第五条：安全文明

安全文明施工达到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满足针对本项目相关安全文明标准、政府第三方安全文明评定验收要求。

1、不发生人员死亡、重伤或残疾事故，不发生三人以上轻伤事故，不发生直接经济损失超过 3 万元以上的火灾事故等，安全零事故，一切安全责任由乙方自负；

2、机械设备进场前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检验报告等资料，验收合格之后才能使用；

3、甲方对安全帽、马甲进行统一管理，由甲方统一采购，扣除乙方相应费用；

4、乙方必须服从甲方出入场管理制度和分包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安全文明的管理规定；

5、满足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的相关安全文明要求，配合项目部组织的安全教育活动；

6、现场施工满足甲方安全文明施工的要求，过程中做到工完场清；

第六条：工程款支付办法

1、本工程预付款：__无__，预付款抵扣方法：__无__；

2、支付方式：

1）每月 20 日乙方上报当月完成产值交甲方审核，乙方每月 20 日上报上月 21 日至本月 20 日完成产值交甲方审核，甲方支付至审定量的 70 %（扣除 5%作为履约保证金，实际支付__65%__），逾期未上报（或上报不齐全）进度款申报资料，视为自动放弃本月进度款申请资格，当月进度款不予支付，逾期支付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幕墙工程全部安装完成，乙方所承包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一个月内付至审定款项的 80%；分包工程完工且验收合格，结算经双方签字盖章确认后 6 个月付至结算总价款的 90%，12 个月付至结算总价款的 97%，预留工程价款的 3%为工程质保金，本工程竣工验收之日满 2 年，但并不免除乙方所承包工程在保修期内的保修责任。

2）乙方同意甲方采用【银行转账支票、网银转账、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银行保理及其他】的支付方式。结算前采用非现金【商业承兑汇

票、国内信用证、银行保理】付款产生的贴息费及手续费由【甲方承担 0.00 %；乙方承担 100.00%】，其中甲方承担的贴息费及手续费由乙方先行垫付，凭贴息回单原件纳入乙方结算金额，乙方需开具相应金额的增值税发票。结算后采用非现金支付的，贴息费及手续费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委托专职收款人办理收款业务，收款人必须取得授权。

3）其他，每月 20 日分包上报完成工程量，其余详见第二部分“合同条件”第五条。

第七条：人员

7.1 甲方代表（项目经理）姓名：杨宏伟

7.2 乙方代表（项目经理）姓名：古锦华

第八条：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件”第一条的规定一致。

第九条：乙方承诺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第十条：甲方承诺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第十一条：合同生效

11.1 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11.2 甲方、乙方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即刻生效。

第十二条：合同解除

12.1 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12.2 甲方根据乙方的履约表现，有权解除合同。

第十三条：合同份数

本合同采用下列第【2】种签订方式：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一式【叁】份，甲方执 【贰】份，乙方执【壹】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采用电子签章签署生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电子签名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双方一致认可在【中建一局电子合同签约平台】（网址：【http://dzqy.csceclb.net:8071/#/login】）使用电子印章签署合同为其真实意思表示，且确保在该平台注册时，使用的企业信息和个人相关信息真实有效，并且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甲方在该平台的合同签约流程。甲乙双方使用电子签章方式签署的合同，只有通过验证生效的电子

原件具有法律效力，未经电子印章服务平台公司提供书面证明材料的电子合同打印版不能作为法律依据。如因乙方使用不当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愿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公司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52号

开户银行：招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账号：860187966110001

税务号：91110000101107173B

座机号：010-83982161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深圳市金[illegible]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公司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尚景社区珠江广场酒店区域(不含A4座产权式酒店塔楼部分)D座1203-3C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鸿瑞支行

银行账号：44250100002700001039

税务号：91440300MA5F2PKA8U

联系人：古锦华

联系电话：13126383558

乙方往来函件邮箱：

日期： 年 月 日

1.10.2 京诚泰达(北京)建设有限公司 合同关键页

中建 CSCEC

合同编号：2023-40-01FT024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门窗幕墙工程）



工程名称：【东区街道长江北路东侧蛟江新城新建学校门窗幕墙工程】

甲　　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京诚泰达（北京）建设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5年03月21日 】

签订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 】

中建 CSCEC

目 录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1*
1. 工程概况 1
2. 分包合同工期 1
3. 质量、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及创优目标 2
4. 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2
5. 工程款支付 5
6. 增值税条款 7
7. 材料供应 8
8. 各类机械及安全防护用品供应 9
9. 甲乙方代表 10
10. 合同文件构成及解释顺序 11
11. 乙方承诺 11
12. 工程保修缺陷责任 13
13. 争议解决 13
14. 附则 13
第二部分 合同条款 *16*
1. 一般约定 16
2. 甲方 18
3. 乙方 20
4. 分包作业人员 28
5. 作业安全与环境保护 30
6. 作业期限及进度 35
7. 机具、设备及材料供应 38
8. 分包作业变化 39
9. 分包作业价格调整 41
10. 合同价格形式 42
11. 分包作业计量与支付 42
12. 验收与交付 43

13. 分包作业结算与支付 44
14. 违约 47
15. 不可抗力 48
16. 保险 49
17. 配合索赔 50
18. 合同解除 50
19. 知识产权 52
20. 补充条款 53
附件 1 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57
附件 2 工作界面划分表 61
附件 3 授 权 委 托 书（甲方） 64
附件 4 授 权 委 托 书（乙方） 69
附件 5 分包签证管理办法 70
附件 6 乙方现场管理人员名单 72
附件 7 工程承包人供应材料与设备明细表 73
附件 8 项目廉政合同书 74
附件 9 工程质量专项管理协议书 76
附件 10 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83
附件 11 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协议书 92
附件 12 项目后勤管理协议 98
附件 13 质量保修书 101
附件 14 农民工工资委托支付协议 104
附件 15 施工现场消防安全管理协议 124
附件 16 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管理协议 128
附件 17 承 诺 书 131
附件 18 发票管理规定 133
附件 19 供应商履约问题反馈和申诉受理 136

中建 CSCEC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京诚泰达（北京）建设有限公司】

鉴于乙方已对【东区街道长江北路东侧岐江新城新建学校】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已对甲方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并认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分包工程分包作业承包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双方共同遵守。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东区街道长江北路东侧岐江新城新建学校】

1.2 工程地点：【中山市东区街道长江北路东侧岐江新城片区】

1.3 工程结构：【框架结构】

1.4 分包工程范围：本工程范围内的【门窗幕墙】分包工程（以下简称本分包工程）。施工范围及数量为暂定，实际施工过程中承包人可以根据实际施工情况增加或减少分包人的施工内容，分包人必须按照承包人的指令进行施工，确保现场施工进度，并且不得进行任何工期及费用的索赔。

1.5 分包模式：专业分包

1.6 分包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依据门窗幕墙安装工程深化图纸审查、现场洞口尺寸的复核测量与定位、产品的制作安装等工作内容，施工期间服从甲方与本工程建设单位的协调并提供与其他专业工程的配合作业、负责门窗幕墙所需的测试、检测及质量保修】等与本分包工程相关的全部工作。（详见附件一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2. 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03】月【15】日（此为暂定时间，

具体以甲方发出的进场通知单为准）。

计划完工日期：【2025】年【06】月【30】日（若有变更，具体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08】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本分包合同工期已综合考虑法定节假日（特别是中秋、春节等重要节假日）、非极端不利天气、中高考、两会及其他政府会议、农忙、扰民与民扰、城管管制、甲方或建设单位或政府部门领导检查、观摩、工地现状、空气污染预警、环保政策要求、交叉施工、配合施工的等待时间等对工期产生的影响，乙方承诺不因此类原因提出任何有关的工期和费用索赔。

3. 质量、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及创优目标

3.1 质量标准：【合格】，创优要求：【市优】，并符合【国家、广东省、中山市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因创优所发生的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结算时不再另行调整。

3.2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达到 JGJ59-2011 合格要求。杜绝重伤死亡事故，控制轻伤事故，轻伤率【2】‰以内；杜绝机械设备事故、火灾事故和公共安全事故、防止职业病发生；创优目标：【中山市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

4. 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4.1 签约合同价（含增值税）为：暂定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柒拾柒万贰仟叁佰零捌元柒角叁分】(¥【11,772,308.73】元)。此合同价为暂定价，最终以甲方确认的实际结算值为准。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零捌拾万零贰佰捌拾叁元贰角肆分】（¥【10,800,283.24】元），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玖拾柒万贰仟零贰拾伍元肆角玖分】(¥【972,025.49】元)，税率【9】% 。

本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在合同履行

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的价格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时间为准。

（特别说明：当过程结算总额超过暂定合同总价时，必须签署补充协议，否则超出部分金额不予办理结算及付款。）

4.2 合同价格形式为【（2）】，具体单价详见后附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以下简称综合单价表）。

（1）固定总价：除特别约定外，合同总价为一次性包死，结算时不作调整。

（2）固定综合单价：综合单价均为不含税固定单价，除特别约定外综合单价不作调整。

综合单价表中不含税综合单价包含但不限于：

①人工费、材料费(甲供材除外)、小型机械费、管理费、利润、除增值税外的其他全部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个人所得税、合同印花税、企业所得税、车船使用税以及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所有税费）；

②设备进退场及场外运输费用、材料和设备的场内水平运输及二次及多次倒运费用、二次进场费、专用工具费、缺陷修复费、成品保护费、水电费、措施费（如垃圾清运、现场二次及多次搭拆施工用架子及吊篮、后期服务等费用）、施工降效费、超高费、运输费（含运输保险费）、深化设计费；

③外经证办理费用、进入工程所在地备案费用、意外人身保险等所有保险费、承包范围内的材料检测及检验试验配合费、第三方检测、验收配合费、安全监督费用、地下障碍物清除费用、交通费、保洁费、风险费用、协调及完成本分包工作内容的安全费用、技术费用、措施费用、乙方自有人员（包括管理人员及劳务工人）的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危险作业意外伤害保险及当地政府部门规定的其他险种等与完成本分包工程相关的全部费用；

④因疫情常态化防控发生的各种防疫费用。

【/】

（3）固定综合单价、措施费总价包干；综合单价均为不含税固定单价，措施费总价一次性包死，除特别约定外不作调整。

（4）其他：【/】。

4.3 工程量计算规则：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约定。如未约定，采用【《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规范。

4.4 其他

4.4.1 所有应由乙方向行政管理部门缴纳的费用、人员进出场费用和相关手续费用及其他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并自行缴纳。本合同中的所有税费，由乙方按照国家相应规定自行缴纳。乙方人员（包括管理人员和劳务工人）的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危险作业意外伤害保险及政府部门规定的其他险种等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并自行缴纳。

4.4.2 乙方水电使用费用约定：

（1）生产水电费：按以下第【B】方式计取。

A：乙方进场前由甲方准备并安装水表、电表（必要的一级配电箱及二级配电箱配套），甲方电工负责监督管理，并抄表计数。水电使用费由乙方承担，水电用量以【实际使用量】计量，单价以水费【8】元/吨，电费【1.5】元/度计取，于进度款和最终结算额中扣除。

B：如现场无法满足安装要求，根据中期计价和最终结算额的【1.0】%计取并扣除。

C：【/】

（2）生活区水电费：按以下第【C】方式计取。

A：乙方进场前由甲方准备并安装水表、电表（必要的一级配电箱及二级配电箱配套），甲方电工负责监督管理，并抄表计数。水电使用费由乙方承担，以水费【8】元/吨，电费【1.5】元/度，于进度款和最终结算额中扣除。水电用量以【□实际使用量；□实际进场人员数量*实际施工时间*生活区人均用水电量；□生活区乙方实际住房

数量与生活区总房间数量的比值*水电总量】计量。

B：乙方工人住宿、水电设施等由乙方自行解决，乙方按时交纳水电费并承担因房屋租赁引起的一切责任。合同单价中已综合考虑，乙方承诺不因此向甲方进行索赔。

C：【生活区用水用电费用（含公共区域）挂表按实计取，甲方直接从乙方每月工程进度款中扣除。】

4.4.3 合同备案时所需的一切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应负责办理本合同备案事宜，并支付相应费用。如因乙方合同备案不及时导致乙方无法提供发票或提供的发票无法抵扣甲方已经缴纳的税金、施工手续无法正常办理等问题，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并支付【2】万元违约金。

4.4.4 安全生产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乙方相应安全生产费用投入不得低于国家、地方相关标准。

5. 工程款支付

5.1 预付款：**本合同□支付☑不支付预付款；**

5.1.1 预付款金额（或占合同价款的比例）：【/】。

5.1.2 预付款的支付时间：【/】，且乙方提交等额银行保函及增值税专用发票后，甲方向乙方支付预付款。

5.1.3 扣回预付款的时间、比例：【/】。

5.1.4 乙方提交的银行保函有效期至预付款抵扣完为止，若预付款保函到期日前，预付款无法抵扣完毕，则乙方应于预付款保函到期日前不少于10日及时办理保函延期，否则甲方有权暂停支付未抵扣完部分的货款。

5.2 进度款：按以下第【（3）】条约定的时间和比例支付：

（1）月度付款：次月30日支付上月审定金额的【65】%，其中，人工费支付比例为【 100% 】。

（2）节点付款：按以下节点支付：【/】。

（3）其他支付方式：【月度付款：次月30日支付上月审定金额的65%；合同清单第二项：不可竞争费部分金额付款比例为100%】。

5.3 结算款：本分包工程完工验收合格且经甲方项目部初审完成后，依照结算初审汇总表，付至甲方初审额的【80%】。【□整体工程☑分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分包结算经双方签字盖章、乙方提供结算值100%的增值税发票后【6个月】内付至付至结算金额的【90%】，【12个月】内付至结算金额的【97%】。

5.4 保修金：剩余【3%】作为质保金。

5.5 支付方式：乙方同意甲方采用【现金、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银行保理及其他】的支付方式。结算前采用非现金【商业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银行保理】付款产生的贴息费及手续费由【甲方承担100%；乙方承担0%】，其中甲方承担的贴息费及手续费由乙方先行垫付，凭贴息回单原件纳入乙方结算金额，乙方需开具相应金额的增值税发票。结算后采用非现金支付的，贴息费及手续费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委托专职收款人办理收款业务，收款人必须取得授权。

5.6 关于乙方指定收款账户：乙方指定下列账户为收款账户，甲方采用转账方式付款时，应支付至下列账户。如乙方变更收款账户，应提前十五天以上书面通知甲方，否则造成资金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乙方指定收款账户为：

账户名：【京诚泰达（北京）建设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八角北支行】

账　号：【0200218719200097923】

5.7 每期报量经甲方审核确认后3日内，乙方按合同约定税率开具与当期审定产值等额的合法有效且票面信息准确的增值税发票（包含税务机关代开）及收据，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免于承担任何责任，乙方还应继续履行合同义务。甲方在收到乙方增值税专用发票且经验证合法有效后开始走付款审批流程，付款审批流程完成后付款。

如因乙方未及时开具发票，甲方可拒绝付款，并不承担逾期付款责任。

5.8 其他

5.8.1 若乙方不按要求开立银行账户（包括但不限于劳务工人工资支付账户），导致货款或工程款延期支付，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乙方不得因此停止施工。

5.8.2 乙方企业注册地若不在工程项目所在地，乙方开具发票需在工程所在地办理外经证，并在开取发票时在工程所在地税务局预缴税金，乙方若不办理，由此产生的税务风险全部由乙方承担。

6. 增值税条款

6.1 双方基本信息

甲方	名　　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身份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请勾选）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000101107173B
	地 址、电 话	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010-83982161
	开户行（全称）及账号	招行北京分行营业部，860187966110001
乙方	名　　称	京诚泰达（北京）建设有限公司
	纳税人身份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请勾选）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9MA00FLDA0H
	地 址、电 话	北京市房山区西潞街道长虹西路 73 号 1 幢 3 层 052，010-69384852
	开户行（全称）及账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八角北支行 0200218719200097923
	联行号	102100021877
		该开户行为乙方在税务局已备案的乙方单位账户。

6.1.1 任何一方如上述信息发生变更，应提前 10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另一方。如一方未按本合同规定通知而使另一方遭受损失的，应予以赔偿。乙方在开具发票前，需向甲方确认上述开票信息，否则，由于乙方未向甲方确认导致开票信息与实际不符，造成发票无法抵扣等问题，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并赔偿甲方相应损失。

6.1.2 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应保证信息完整、内容规范，备注栏按甲方给定信息备注清楚，否则退回重开；乙方开具增值税发票后，次月必须在税务网进行抄税，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将已向甲方开具的增值税发票作废。若乙方擅自作废发票，需向甲方承担作废发票金额2%的违约金并承担因擅自作废给甲方造成的所有责任及损失。

6.1.3 增值税税率变化：合同执行过程中如果遇到国家税务政策调整，增值税税率发生变化的，按新的税率执行，不含税价不变，仅调整增值税税率的原则进行相应调整。

6.2 本合同所涉应税行为计税方法（请勾选）

☑一般计税方法 □简易计税方法

6.3 发票及其他相关信息

6.3.1 每次乙方在甲方付款前必须提供符合国家现行税法规定的税率为【9%】的合法有效等额增值税【☑专用□普通】发票及加盖财务专用章的收据，甲乙双方一致确认提供发票为主合同义务而非附随义务，若乙方未按要求提供发票及收据，甲方有权暂停付款。

乙方应在开票之日起7天内将发票送达甲方指定人员【唐辉】，甲方指定人员签收发票的日期为发票的送达日期。

6.3.2 其他详见本合同附件《发票管理规定》。

7. 材料供应

7.1 甲方按计划提供以下材料：【/】。双方对甲供材按【月】进行核算，工程完工后【28】天内双方完成全部领用材料对账、核算。乙方承担甲供材超量费用的计算方法：[乙方实际领用数量-结算工程量*(1+合同约定的损耗率)]*材料单价。其中甲供材的损耗率：【/】，材料单价为施工期间乙方领用材料的加权平均价。上述价格均为不含税价。乙方限额领料，材料如超出甲方约定（如甲方无约定，则执行工程所在地相应定额标准），则超领部分由乙方全部赔偿，价格按甲

方购买价格加价【10】%计取，在进度款或结算款中扣除。

由甲方提供的材料在进出场时，乙方必须参与验收，否则，以甲方与供应商双方确认的数量为准。甲方供应的材料的质量、品种、规格、型号应符合设计要求，货到后甲乙双方共同验收合格后，办理领用手续，由乙方自行保管使用，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单价中。乙方未参加验收的，视为同意甲方的验收结果。

7.2 乙方供料：除第7.1条约定甲方按计划供料外的所有材料由乙方自行提供，包括但不限于【零星材料、辅材、低值易耗品等，不包括主要建筑材料、周转材料和大中型施工机械设备等】。费用包含在合同综合单价中。

7.2.1 对于乙供材料，乙方负责原材料进场后的抽检和试验，在材料进场后，必须进行物资报验，报甲方进行复验，相关检测费用均已包含在综合单价内，甲方复验不免除乙方应承担的质量责任。

7.2.2 乙方对自供材料的质量负责，材料品牌需在采购前向甲方报备，根据技术要求和有关规定需要合格证、质量保证书和准用证等证件的，证件必须随货同行，货到后将证件交给甲方，据以进行质量验收，证件齐全、质量合格的材料方能用于工程。如在施工过程中发现材料质量不合格，乙方除负责更换合格材料外，还应承担签约合同价【10】%的惩罚性违约金及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7.2.3 对于乙方供应材料，若乙方拒绝提供，则由甲方代购，代购费用按照甲方购买价格加价的【10】%从乙方当期工程款中扣除。

8. 各类机械及安全防护用品供应

8.1 甲方提供机械：【现有的塔吊和施工电梯】

8.1.1 甲方人员操作的机械由甲方派相关专业人员跟班操作、管理、维修、保养、保管，乙方不准擅自操作。甲方交由乙方人员操作的机械，乙方办理接管手续，负责日常的保养、保管。乙方要严格执行操作规程，保证设备良好状态。施工任务完成后进行盘点、清理、刷油，并交还甲方。如有保管不善或使用不当造成丢失、损坏，乙方

负责修理或照价赔偿。

8.1.2 由甲方提供给乙方使用的机械在进出场时，乙方必须参与验收，确认数量及运行状态，否则，以甲方确认为准。

8.1.3 甲方提供的大型机械，如遇特殊情况提前拆除或维修、不同作业区因工期问题造成某作业区一定时间内无法使用甲方提供的大型机械、施工现场存在少量覆盖盲区情况，甲方应在合理期限内提前通知乙方，由乙方自行解决物料搬运问题，甲方不补偿相应费用。

8.2 乙方提供机械机具：【除第8.1条约定甲供机械之外的所有机械及机具、手头工具及劳保用品等均由乙方供应】，费用包含在合同单价中。

如乙方拒绝提供以上机械机具，甲方可代为采购，费用按照甲方采购价格加价【10】%从乙方当期工程款中扣除。

8.3 安全防护用品：乙方必须为施工现场自有人员配备必需的安全防护用品。乙方配备的安全防护用品使用性能或质量必须符合国家主管部门及行业规范、标准要求，另外安全防护用品外观、样式、规格、型号须符合甲方安全管理要求。

【施工现场特种劳动防护用品（包括三宝一器：安全帽、安全带、安全网，漏触电保护器）及锁扣、钢丝绳由甲方统一采购、统一发放、统一管理，费用由甲方从乙方工程款中代付代扣；如甲方要求采用星璇安全帽的，费用由甲方承担，予乙方借用；因乙方领用后造成损坏的，由乙方负责按甲方购买价赔偿】。

9. 甲乙方代表

9.1 甲方现场代表：【秦士凯】，代表甲方【负责现场管理，但无权单独处理合同调价、付款、结算、借款、担保、融投资及除本合同外经济合同的签订事项，也无权变更或解除分包合同】。甲方现场代表权限具体见甲方授权委托书。

所有经济资料均须由甲方现场代表、项目总工、项目商务经理签字后方可作为结算资料，未经三人签字确认的经济资料不得作为分包

工程结算资料；所有经济资料的审核均以甲方商务主管部门的审核流程和审核结果为准。

9.2 乙方现场代表：【朱雄辉】，联系电话：【13974000140】，电子邮箱：【jctd_bj@163.com】，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代表乙方【履行合同，负责施工管理、签署任何文件、处理与工程有关的所有事务等】，乙方承担乙方现场代表行为的全部法律后果。

10. 合同文件构成及解释顺序

10.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合同协议书及补充条款；

（2）本合同条款及承诺书等合同附件；

（3）中标通知书（如有）；

（4）技术标准和要求；

（5）图纸；

（6）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7）往来资料；

（8）甲方的招标文件；

（9）甲方现场管理制度及要求；

（10）乙方的投标文件（价格除外）。

10.2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为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10.3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中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做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型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10.4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本合同约定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同上述排列次序，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11. 乙方承诺

11.1 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分包工作，确保分包作业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再分包，并按时足额的向分包作业人员

发放工资。

11.2 完成总承包合同中与本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所有义务，并承担总承包合同中关于本分包工程的质量、安全、经济等连带责任。

11.3 按照甲方要求积极使用全国劳务实名制平台、相关方系统，并配置专（兼）职管理员进行日常管理维护，承认全国劳务实名制平台、相关方系统及手持终端系统相关文件及相关数据具有法律效力。

11.4 乙方应当积极维护甲方名誉，不得以中建集团、中建一局及其下属公司、甲方及甲方关联公司、项目部等名义发布自媒体作品，接受媒体、建设单位、行政机关、司法机关等第三方的采访、调查、问询等，或通过其他形式发表言论。

11.5 根据《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第十五条规定，乙方应当按照工资支付周期编制书面工资支付台账，并至少保存3年。书面工资支付台账应当包括乙方名称，支付周期，支付日期，支付对象姓名、身份证号码、联系方式，工作时间，应发工资项目及数额，代扣、代缴、扣除项目和数额，实发工资数额，银行代发工资凭证或者农民工签字等内容。乙方在甲方支付每笔工程款后【7】天内，需将上述资料复印件加盖乙方公章后提交至甲方存档，如未编制书面工资支付台账且未在期限内提交工资发放凭证，乙方需向甲方承担签约合同价【1】%/次的违约责任。

11.6 如因乙方原因导致中建集团、中建一局或其他下属公司、甲方及甲方关联公司或项目部名誉受损的，除应按签约合同价【3】%/次支付违约金外，还应赔偿甲方因此而遭受的全部损失，以及甲方为恢复名誉而支付的差旅费、诉讼费、律师费等，并应在事件发生后【24小时】内通过具有全国影响力的主流媒体公开向甲方道歉并澄清相关事实。

上述违约金及赔偿金，甲方有权从乙方缴纳的全部履约保证金或履约保函中直接扣除，也可从任何一笔应支付乙方的工程款中直接扣除，乙方对此知悉并同意，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

12. 工程保修缺陷责任

12.1 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在正常使用条件下，本工程保修期限为【2】年，自【□整体工程☑分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12.2 质保金的返还：保修期满后，工程无任何质量缺陷，【30】天内无息支付。

12.3 如该工程在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应当在24小时内派人前往维修处理。如乙方未能按照约定履行维修义务，甲方可自行组织人员维修，所产生的维修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在乙方的质保金中扣除，并要求乙方承担维修费用【20】%的违约金，不足部分及因乙方拒绝维修导致额外的损失，甲方将继续向乙方追偿。

12.4 若该工程在保修期内出现的质量问题一直未妥善处理，导致后续不断发生维修或投诉，相应问题部位保修期限重新计算，重新计算的保修期1年内不得再反复出现问题，否则问题部位将持续延长保修期，保修延长期内乙方按12.3条执行保修责任并承担违约责任。

13. 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或与之相关的任何争议、纠纷或权利主张，双方应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一方可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4. 附则

14.1 本合同采用下列第【（2）】 种方式签订：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采用电子签章签署生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双方一致认可在中建一局电子合同签约平台（网址：

http://dzqy.csceclb.net:8071/#/login)使用电子印章签署合同为其真实意思表示，且确保在该平台注册时，使用的企业信息和个人相关信息真实有效，并且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甲方在该平台的合同签约流程。甲乙双方使用电子签章方式签署的合同，只有通过验证生效的电子原件具有法律效力，未经电子印章服务平台公司提供书面证明材料的电子合同打印版不能作为法律依据。如因乙方使用不当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愿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14.5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建 CSCEC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秦士凯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52号】

电　话：【010-83982161】

电子信箱：【zjyj@cscec.com】

联系人：【唐辉】

乙方（盖章）：【京诚泰达（北京）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北京市房山区西潞街道长虹西路73号1幢3层052】

电　话：【13974000140】

电子信箱：【jctd_bj@163.com】

联系人：【朱雄辉】

1.10.3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合同关键页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2021-18-01JZ006

华强方特大厦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幕墙工程分包合同

中建

工程名称：华强方特大厦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幕墙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后海滨路与兰香三街交汇处东南角

总 包 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方：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2023 年 二 月 一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总包方（以下简称甲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为保障甲、乙双方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接华强方特大厦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幕墙工程施工达成一致意见，特订立本合同。

一、 词语含义及合同文本

1、 词语含义

在本合同中，下列词语应具有本条所赋予的含义：

1.1 合同：是指总包方和承包方之间为实施工程达成的明确相互权利和义务关系的协议，以及双方协商同意的与合同有关的全部文件。

1.2 建设单位：华强方特大厦项目投资开发单位。

1.3 总包方（简称甲方）：合同约定的具有工程发包主体资格和支付工程价款能力的当事人。甲方的具体身份、发包范围、权限、性质均需在合同条款内容内约定。

1.4 承包方（简称乙方）：合同约定的具有工程承包主体资格并被甲方接受的当事人。

1.5 甲方驻工地代表（简称甲方代表）：合同约定甲方在相应条款内指定的履行合同的负责人。

1.6 乙方驻工地代表（简称乙方代表）：合同约定乙方在相应条款内指定的履行合同的负责人。

1.7 甲方：承担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同时按合同约定对工程负有一定管理、协调及配合其他承包人工作的承包人。

1.8 监理单位：合同约定甲方委托具备法定资格的工程建设监理单位对工程进行的监理。

1.9 总监理工程师（简称总监）：合同约定工程建设监理单位委派的监理总负责人。

1.10 设计单位：建设单位委托的具备与工程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

1.11 装饰工程：是指为使建筑物、构筑物内、外空间达到一定的环境质量要求，使用装饰材料，对建筑物、构筑物外表和内部进行修饰处理的工程。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乙方需根据深圳临时用地相关要求进行使用及管理，相关责任及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7、 合同价款计价及结算方式

7.1 本合同总价为￥74,145,747.15 元(大写:人民币柒仟肆佰壹拾肆万伍仟柒佰肆拾柒元壹角伍分)，合同中所述合同价款为含增值税价款，可抵扣税额为人民币￥6,122,125.91 元(大写:人民币陆佰壹拾贰万贰仟壹佰贰拾伍元玖角壹分)，不含税额为￥68,023,621.24 元(大写:人民币陆仟捌佰零贰万叁仟陆佰贰拾壹元贰角肆分)。申请合同付款时，乙方须提供等额有效增值税率为 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方可付款，合同价款组成详见附件 2 工程预算书。

1) 幕墙工程部分最终包干含税总价为￥73,425,284.50 元（大写：人民币柒仟叁佰肆拾贰万伍仟贰佰捌拾肆元伍角整），可抵扣税额为人民币￥6,062,638.17 元(大写:人民币陆佰零陆万贰仟陆佰叁拾捌元壹角柒分)，不含税额为￥67,362,646.33 元(大写:人民币陆仟柒佰叁拾陆万贰仟陆佰肆拾陆元叁角叁分)。

2) 异地制安视觉样板部分含税总价为￥720,462.65 元（大写：人民币柒拾贰万零肆佰陆拾贰元陆角伍分），可抵扣税额为人民币￥59,487.74 元(大写:人民币伍万玖仟肆佰捌拾柒元柒角肆分)，不含税额为￥660,974.91 元(大写:人民币陆拾陆万零玖佰柒拾肆元玖角壹分)。

7.2 幕墙工程部分合同计价方式:

1) 采用工程量清单形式，以全费用综合单价法报价。该全费用综合单价包含但不限于完成一个计量单位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措施费、深化设计费、试验费（含幕墙性能试验等）、检测费（包含第三方检测费用）、施工水电费（包含在本合同价内）、管理费【含现场管理协调费用、现场安全文明管理押金合同总价的 1%（封顶￥20000 元）、施工水电保证金（合同额的 0.1%计取且不小于 1 万元）】、利润、风险费、保险费、工程保修、政府部门相关收费、办理相关审批许可及验收手续费、规费、税金（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9%）等全部费用。除本合同允许的情况外，清单的全费用综合单价在合同有效期内的调整由建设单位审核为准。

a) 措施费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设施费、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二次搬运、搭设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六、 工程款支付

23、 工程预付款

25.1 本合同签订及全部深化设计图（包含计算书）经建设单位及顾问单位确认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5%的预付款，乙方向甲方提供等额的银行预付款保函，且甲方在收到建设单位对应款项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该款项．（若乙方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保函，甲方将暂停预付款支付，直至提供符合合同要求的保函为止，且乙方不得因此停工或延误工期，否则视为乙方违约）．

25.2 预付款将在前三次进度款付款中等额扣回．

24、 工程量的核实确认

24.1 工程计量作为验收依据，乙方按经甲方批准的进度计划，向建设单位、监理、甲方代表递交已完工程量报表，甲方接报表后十天内按图纸核实已完工程量（含设计变更增加工程量），并提前通知乙方．乙方应为计量提供便利条件并派人参加．

24.2 不符合工程质量标准的工程量，不计入工程量统计范围．

25、 工程款支付

25.1 乙方提交付款申请和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按经甲方确认的月完成工程产值的 75%支付进度款；第一笔月进度款必须在乙方提交履约担保后，才开始支付．材料调差款按半年计取并随进度款比例一并支付．

上述进度款的 80%为基础进度款，20%为考评进度款；基础进度款每期发放 100%，考评进度款根据甲方及监理月度综合检查（包括质量检查、进度检查及安全文明检查）制度进行评分，根据评分结果发放．考核工程款发放标准如下，具体考核办法详见附件 4．

1) 考核评分 90 分（含）~100，发放考评工程款的 100%；
2) 考核评分 80（含）~90，发放考评工程款的 85%；
3) 考核评分 70（含）~80，发放考评工程款的 70%；
4) 考核评分 70 分以下，不发放本月考评进度款；
5) 当月度被暂扣的考评进度款，根据下个月度的考评分数来确定是否补发或者不发，如果下个月度的考核分数高于 80 分（含），则之前被扣除的考评进度款在下个月度补发，如果下个月度的考核分数未能高于 80 分，则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之前被扣除的考核进度款不再在进度款中发放，结算后支付。

25.2 全部工程完工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在收到乙方付款申请和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已完工程产值的 85%。

25.3 经政府相关部门竣工验收合格、取得当地政府部门竣工验收资料合格证明、取得政府竣工备案、提交给甲方合格的竣工档案资料、办理完竣工结算并移交物业后，甲方在收到建设单位对应部分结算款项的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结算总价的 95%。支付至结算总价的 95%时，乙方需提供全额合法建安发票（即含工程质保金在内的发票）。

25.4 如甲方未能按规定期限付款，则随后的 14 天视为宽限期。在宽限期内，乙方不得行使任何追讨的权利，包括停工方式，而应维持正常施工。如甲方未能在宽限期结束前付款，乙方可向甲方发出追讨通知。如甲方在收到该通知后 14 天内仍不付款，乙方可以暂停执行本工程直至收到欠款。暂停的时间作工期延长处理，而不当作乙方应负责的延误。

25.5 工程变更及签证导致的合同价款变动经过月度结算审批后，可以在下月按进度款比例一并支付。对于减少的合同价款，甲方有权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同期扣减。

25.6 甲方收到建设单位书面审定的乙方当期实际完成产值后，且乙方需在当月 20 日前按甲方及建设单位要求报送相关进度款资料到甲方项目经理部，并按甲方管理制度完成进度款的审批流程。如乙方拒不配合或未按时上报相关资料的，甲方有权不予支付当期工程进度款，直到乙方按甲方管理要求完成所有资料与流程审批后，且甲方收到建设单位支付给甲方的对应承包工程款前提下，方可支付乙方相应工程进度款。

25.7 甲方采用银行转账的方式支付工程款，乙方应按甲方规定的程序和流程办理相关手续。

25.8 乙方按甲方约定的时间完成产值、进度款支付的申请及审批的相关流程，甲方收到建设单位支付给乙方的工程进度款后 5 个工作日内足额支付给乙方。

25.9 若建设单位工程款支付滞后，则乙方工程款支付时间相应顺延，如建设单位不提供延期支付补偿的，乙方不得提出相应延期支付的补偿；如建设单位提供补偿的，甲乙双方另行洽商，但不得超过建设单位补偿金额。

25.10 增值税发票管理须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件 24 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

附件 25 环境保护管理协议书

附件 26 消防保卫卫生防疫管理协议书

附件 27 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协议书

附件 28 临时用电管理制度及处罚措施

附件 29 发票管理规定

附件 30 疫情防控管理协议

（以下无正文，签字盖章处）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罗芳路口中饰大夏
开户行： 招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景苑支行
账号：8601 8796 6110 001	账号：4420 1581 5000 5940 6192
税号：9111 0000 1011 07173B	税号：914403001922011803
电话：010-83982161	电话：0755-25662598
	联系人：胡强
	联系电话：17771509666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二、投标人已完成类似项目的业绩（牵头单位）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	项目类型	合同额（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1	益田御龙壹号项目总承包工程	广东省深圳市	住宅	660851.80	2024年12月
2	深湾汇云中心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住宅	500000.00	2022年12月
3	粤海·云港城项目11#地块工程施工总承包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	住宅	179357.81	2024年11月
4	人才安居中芯国际11-2地块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安居凤凰苑	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	住宅	158618.60	2024年01月
5	合景同创广场项目（协和电厂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区	住宅	100155.69	2021年12月
6	景北大道商居开发（望津府)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江西省景德镇市珠山区	住宅	105780.64	2023年01月
7	安义县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潦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阳光丽景小区、湖安枫景小区）勘家、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	江西省南昌市安义县	住宅	104767.50	2022年05月
8	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工程总承包（EPC+F）	山东省邹平市	住宅	164000.00	2024年11月
9	合正龙腾工业区（二期）城市更新单元02-0405地块总承包工程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住宅	80878.00	2024年05月
10	龙胜旧村片区城市更新项目01地块（四海华亭）工程施工总承包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	住宅	73433.48	2024年10月
11	南昌市西湖区桃花镇安置小区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EPC项目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	住宅	83337.89	2022年10月

12	衢化棚户区改造安置房一期项目（东区块）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	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	住宅+商业	50624.55	2020 年 09 月

业绩一： 益田御龙壹号项目总承包工程

【1】合同

合同编号：(2019)深益田施工第011号

第一册（共两册）

益田御龙壹号项目

总承包工程合同

集团法务

工程名称： 益田御龙壹号项目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爱国路木头龙小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益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目 录

一、协议书..... 1
1、协议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1
2、工程概况和承包范围..... 2
3、承包人式..... 3
4、工期..... 3
5、质量标准及技术要求..... 3
6、协议价款..... 4
7、双方基本义务..... 4
8、补充协议份数..... 4
二、通用条款..... 6
1、词语定义..... 6
2、发包人责任..... 8
3、承包人责任..... 9
4、监理单位责任..... 12
5、工程造价..... 12
6、工程质量管理..... 12
7、工期管理 15
8、工程现场管理..... 16
9、材料、设备管理..... 20
10、分包、转包与发包人指定分包工程管理..... 22
11、工程指令、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费用申请..... 23
12、工程款的核实与支付..... 26
13、竣工验收与工程交付..... 27
14、不可抗力..... 27
15、文物和地下障碍物..... 28
16、工程保修..... 28

目录

17、违约、索赔和争议解决..... 29
18、协议解除..... 32
19、协议生效与终止..... 34
三、专用条款..... 35
1、图纸..... 35
2、人员委派与指令..... 35
3、双方权利和义务..... 35
4、对承包人的要求..... 36
5、质量要求..... 40
6、工期要求..... 41
7、工期/质量奖罚..... 43
8、文明施工标准要求：..... 44
9、计价..... 44
10、协议价款调整..... 51
11、协议价款与支付..... 53
12、发包人指定分包工程与甲供/认质认价材料、设备范围..... 56
13、总包服务费及服务内容..... 57
14、工程指令单、工作联系函及补充协议..... 57
15、工程结算..... 59
16、通知与送达..... 60
四、附件..... 61

一、协议书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益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益田假日广场 L3

联系人：　　电话：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北京市西四环南路 52 号中建一局大厦

联系人：　　电话：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承担益田御龙壹号项目建筑总承包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的工程总承包任务，为明确双方在本工程中的责任、权利和义务，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并结合本工程的实际情况，双方就本工程施工总承包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1、协议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1.1 协议文件的组成。协议文件相互解释，互为说明。组成本协议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1.1 补充协议（如有）；

1.1.2 本协议专用条款、合同清单及合同附件；

1.1.3 本协议通用条款；

1.1.4 发包人委托施工通知书；

1.1.5 投标文件；

1.1.6 现行的法律、法规、条例、标准、规范、规定和其它有关技术文件；

1.1.7 设计文件、资料和图纸；

1.1.8 双方在履行协议过程中形成的通知、会议纪要、备忘录、补充文件、指令、传真、电子邮件、变更和洽商等书面形式的文件构成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1.2 当本协议的条款内容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并且不能依据本协议约定的解释顺序阐述清楚时，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采纳监理人的解释。当事人经协商未能达成一致或不接受监理人的解释的，根据本协议通用条款第 17.3 条关于争议解决的约定执行。

1.3 合同中的条款标题仅为阅读方便，不作为对合同条款进行解释的依据。

2、工程概况和承包范围

2.1 工程概况：项目占地约 64000 ㎡，容积率为 7.58，由住宅、公寓、保障房、集中商业、幼儿园、公共配套等业态组成。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 489630 ㎡，地下建筑面积约 202580 ㎡，本项目采用中顺边逆的施工方式。

2.1.1 工程名称：益田御龙壹号项目总承包工程

2.1.2 工程地点：项目位于深圳市罗湖区爱国路木头龙小区。

2.1.3 用地面积：约 64000 ㎡

2.1.4 总建筑面积：约 692210 ㎡

2.2 承包范围

本工程承包范围如下：

（1） 土石方工程；

（2） 基坑支护工程；

（3） 桩基工程；

（4） 钢结构工程；

（5） 主体结构工程；

（6） 主体建筑工程；

（7） 主体粗装修工程；

（8） 屋面工程；

（9） 主体电气工程；

（10） 主体给排水工程；

（11） 主体各专业管道预埋、预留孔洞、铁件预埋（或设备、部件等，人防工程预埋件除外）工程及其安装后的堵补工程；

（12） 室外给排水工程；

（13） 防水工程；

（14） 总包服务（包括总包管理及总包配合）；

（15） 人防门工程、外墙涂料工程、白蚁防治工程、停车场划线及地坪工程；

（16） 其他工程（发生下列情形均属承包人承包范围，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施工）：

①、为发包人销售、现场广告包装提供必要的配合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看楼通道设置、外架悬挑、样板房（包括相应的外墙、大堂和电梯厅）按发包人要求完成并移交工作面或按发包人精装需要调整结构布局、提前施工园林景观等室外工程、现场清洁、排障及安全防护等；

②、水、电、弱电及其它各项专业工程的预留（包含室外部分），各专业工程施工后的修补（承包人按施工图纸施工，若图纸没有表示，由发包人委托专业施工单

位或专项设计单位提供该专业的管线预埋及预留孔洞设计图纸交由承包人施工）；

③、按深圳市要求的安全防护、文明施工项目（严格按国家、省、市的有关要求执行）；

④、施工范围内的工程竣工验收和竣工验收后的备案、质量保修；

⑤、其它与上述工程不可分割之附属工程及发包人认为需要承包人施工的其他工程。

（17） 其他发包人委托施工的工程：

具体承包范围界面划分及工作内容详见本协议及附件2《总分包界面划分》。发包人保留增减工作内容和范围的权利。

2.3 本项目甲供材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项：三箱、水泵及无负压供水设备、电缆、隔油器等材料设备。

3、承包方式 。

合同计价模式（勾选）：

☑ **费率包干（暂定总价）**

本工程采用费率包干模式。具体计价模式、费率详见“专用条款”第九条“计价”的内容。

4、工期

4.1 工期要求：

开工日期（暂定）：2020 年 02 月 01 日（以甲方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暂定）：2023 年 03 月 30 日

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正式通知为准。发包人正式通知中的日期提前或推后，则本合同中的竣工日期相应提前或顺延。

4.2 总天数：1154 日历天（暂定）

4.3 本工程关键工期控制点：

详见本合同“专用条款”中第6项“工期要求”的内容。

备注：各段工期内含相应的分包工程工期。外架拆除时需经发包人书面确认方可拆除（由于发包人指定分包单位工期延误需保留外架导致费用增加的由发包人及该分包单位负责）。

5、质量标准及技术要求

本工程质量按照现行国家相关建筑规范和标准、深圳市相关主管部门的规定进行验收，达到广东省优质工程、安全文明示范工地 工程标准。具体要求见本协议专用条款第5条。

6、协议价款

6.1 合同总价：甲乙双方约定的合同总价为合同价款及税款总金额。

6.2 合同含税总价（勾选）：

☑ 工程暂定总价为(小写)【 】元人民币（含税金额）；

本项目总合同额暂定为人民币 6,608,518,000.00 元（大写）陆拾陆亿零捌佰伍拾壹万捌仟元整（含税金额）。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 6,062,860,550.46 元（大写）陆拾亿零陆仟贰佰捌拾陆万零伍佰伍拾元肆角陆分，税金金额为人民币 545,657,449.54 元（大写）伍亿肆仟伍佰陆拾伍万柒仟肆佰肆拾玖元伍角肆分。待双方完成总包大预算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对暂定总合同额进行修正。

暂定项目总金额包含承包人本协议约定承包范围暂定款，以及发包人指定分包暂定款，发包人有权指定本合同专用条款第 12 条工程，承包人须按照合同附件 6《总包服务及管理内容》提供总包配合服务。

☐ 工程固定总价为(小写)【 】元人民币（含税金额）；

本合同为图纸范围内总价包干，是指编号为_____的招标图纸内容（包括招标文件中相应说明）总价包干，包干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含税金额）。

7、双方基本义务

7.1 在本协议履约过程中，双方均有以下义务：

7.1.1 工程施工中双方的工作联系需以书面形式进行，口头指示须在 2 日内书面确认，书面文件送达必须签收。

7.1.2 全面适当地履行本协议。

7.1.3 为本协议的履行提供必要的条件。

7.1.4 遇不可抗力或对方主观、客观违约所造成或即将造成经济损失的，双方或另一方有积极防止损失继续扩大的义务。

7.1.5 对本协议的商务条款及因履行本协议而知悉的对方商业秘密保密。

8、协议份数

本协议附件是本协议的组成部分，具同等效力。本补充协议一式 12 份，发包人持 7 份，承包人持 5 份，于双方签章之日起成立，自发包人、承包人约定条件/期限满足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协议书

发 包 方：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 包 方：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 号：

本协议于 年 月 日在_____签订。

【2】竣工验收报告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益田御龙华府一期

(原：爱国路木头龙更新单元01-02地块一期工程)

验收日期：2024 年 12 月 27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益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S-2019-K70-504431	项目代码	
项目名称	益田御龙华府一期	项目曾用名	爱国路木头龙更新单元01-02地块一期工程
工程地点	罗湖区爱国路和华丽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332315.21㎡	工程造价	262529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部分框支剪力	层数	地下4层，地上最大层数61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罗湖发改备案(2024)0056号	宗地号	H218-0049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许HG-2020-0001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4403032024GG0061425(改1)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20-1475 2020-018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年3月4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2月27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监管和住房保障中心	监督编号	XK2020088 XK2020006
建设单位	深圳市益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南方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迪远工程审图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丁维科
副组长	王刚、周波、卢文订、潘启钊
组员	伍俊、刘峰旭、谈坤、袁浩、文卓、张定方、王华放、卿鑫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王刚	卢文订、刘峰旭、谈坤、张定方、潘启钊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周波	袁浩、文卓、王华放
工程质控资料	伍俊	卿鑫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益田御龙华府一期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益田御龙华府一期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丁维科	深圳市益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周波	广东南方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3	张定方	广东南方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4	王华放	广东南方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5	卿鑫	广东南方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6	刘小良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7	潘启钊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8	严达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9	伍俊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0	刘峰旭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1	袁浩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2	文卓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3	谈坤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4					
15					
16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未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验收合格
2	特种设备	验收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合格
4	防雷装置	验收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验收合格
6	海绵设施	验收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验收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验收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验收合格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验收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验收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验收合格
14	绿色建筑	验收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验收合格
16	城建档案	验收合格
17	燃气工程	验收合格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审查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27 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12 月 27 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 年 12 月 27 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12 月 27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12 月 27 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12 月 27 日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益田御龙华府二期

(原：爱国路木头龙更新单元01-02地块二期工程)

验收日期：2024 年 12 月 27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益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S-2019-K70-504431	项目代码	
项目名称	益田御龙华府二期	项目曾用名	爱国路木头龙更新单元01-02地块二期工程
工程地点	罗湖区爱国路和华丽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326947.08 m²	工程造价	258288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部分框支剪力	层数	地上最大层数58层/地下2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罗湖发改备案(2024)0056号	宗地号	H218-0049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许HG-2020-0001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4403032024GG0060418（改1）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20-0181 2020-1579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年3月4号	验收日期	2024年12月27号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监管和住房保障中心	监督编号	XK2020094 XK2020066
建设单位	深圳市益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颐景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南方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迪远工程审图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丁维科
副组长	严达、周波、卢文订、潘启钊
组员	伍俊、刘峰旭、谈坤、袁浩、文卓、张定方、王华放、卿鑫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严达	卢文订、刘峰旭、谈坤、张定方、潘启钊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周波	袁浩、文卓、王华放
工程质控资料	伍俊	卿鑫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益田御龙华府二期

分部（系统或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益田御龙华府二期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丁维科	深圳市益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周波	广东南方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3	张定方	广东南方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4	王华放	广东南方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5	卿鑫	广东南方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6	刘小良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7	潘启钊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8	严达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9	伍俊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0	刘峰旭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1	袁浩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2	文卓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3	谈坤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4	王辉	上海颐景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15					
16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 已形成/□未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 已形成/□未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 已形成/□未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验收合格
2	特种设备	验收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合格
4	防雷装置	验收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验收合格
6	海绵设施	验收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验收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验收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验收合格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验收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验收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验收合格
14	绿色建筑	验收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验收合格
16	城建档案	验收合格
17	燃气工程	验收合格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审查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27 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12 月 27 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 12月 27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 12月 27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12月 27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 12 月 27日

业绩二：深湾汇云中心

【1】合同

副本

深圳地铁红树湾物业开发项目
合作开发及BT建设合同

合同编号：KF-HSW-HZ001/2014

甲 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1方：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乙2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

深圳地铁红树湾物业开发项目
合作开发及BT建设合同

合同编号：KF-HSW-HZ001/2014

甲 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1方：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乙2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标通知书 1
第二部分 协议书 2
1 项目概况 3
1.1 项目名称 3
1.2 项目位置及四周范围 3
1.3 项目用地的规划条件 3
1.4 本项目开发规模及进度 3
2 合作开发及BT融资建设的工作内容 3
2.1 项目投资范围及工作内容 3
2.2 项目BT融资建设工程范围及工作内容 4
2.3 项目管理运营范围及工作内容 4
3 中标权益价款、施工图预算相对下浮率、融资费率 5
3.1 中标权益价款 5
3.2 施工图预算相对下浮率 5
3.3 融资费率 5
4 合同目标 5
4.1 总体目标 5
4.2 开发管理目标 5
4.3 BT融资建设目标 6
4.4 项目开发工期目标 6
5 合同组成文件 6
6 履约担保 7
6.1 付款履约担保 7
6.2 BT融资建设工程履约担保 7
7 通知与送达 7
8 争议解决 7
9 保密 8
10 合同份数 8
11 合同订立与生效 8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10
1 总则 10
1.1 词语定义和解释 10
1.2 项目合作开发及BT融资建设模式 13
1.3 甲乙双方的总体权利义务 14
2 项目投资及融资 17
2.1 项目投资比例分担 17
2.2 乙方中标权益价款的支付 17
2.3 甲方已付项目前期费用的清偿 18
2.4 项目首期启动资金的注入 18
2.5 70%施工总承包合同价款的融资 18
2.6 其他开发建设资金的融资与投资 19
2.7 项目专用账户的设立与管理 20
3 项目运作与管理 20
3.1 项目管理经营公司的法律地位 20

3.2 项目管理经营公司的设立 20
3.3 项目管理经营公司管理权限 21
3.4 项目管理经营公司的组织架构 21
3.5 项目管理经营公司的管控 22
3.6 项目管理经营公司的管理费 23
3.7 甲乙双方对项目开发管理的后台支撑和决策机制 23
4 项目BT融资建设施工 24
4.1 BT融资建设施工模式 24
4.2 本项目施工建设的管理目标 25
4.3 BT融资总额及支付 26
4.4 BT融资资金的监督管理 29
4.5 本项目施工总承包范围 30
4.6 专业工程分包与材料采购 31
4.7 勘察 32
4.8 工程设计 32
4.9 工程监理 33
4.10 工程造价咨询 34
4.11 工程费用 35
4.12 工程变更 40
4.13 工期及延误 42
4.14 竣工验收和结算 44
4.15 工程质量保修 47
4.16 保险和担保 47
4.17 知识产权 49
5 项目开发收益的计算与分配 50
5.1 项目开发成本核算及成本分摊确认 50
5.2 本项目会计财务管理 51
5.3 项目销售型物业的收入 51
5.4 销售型物业开发收益的分配 51
5.5 持有型物业的产权分配 53
5.6 持有型物业的共同经营 54
6 违约责任与合同解除 55
6.1 违约责任 55
6.2 合同的解除 57
第四部分 投标澄清文件 59
第五部分 合同价格 64
1 价格清单 64
2 项目经济效益测算指标 65
第六部分 乙方管理团队人员名单 67
1 乙1方 项目开发及项目管理团队主要人员情况表 67
2 乙2方工程管理团队主要人员情况表 78
第七部分 本合同附件 83
附件一：项目管控办法 84
附件二：项目权责体系 108
附件三：项目施工管理办法 173
附件四：联合体投标协议 214
附件五：甲方已为本项目支付的前期费用明细清单 220
附件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223
附件七：廉洁诚信协议书 227

第一部分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1016号 电话：0755-23992600 传真：0755-23992555 邮编：518026

中标通知书

致投标人：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体

承担项目： 深圳地铁红树湾物业开发项目合作开发及BT融资建设

贵联合体于2014年9月23日提交了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深圳地铁红树湾物业开发项目合作开发及BT融资建设招标文件，经资格审查和评定标程序，并报我公司2014年第26次物业开发招标会批准，贵联合体的投标文件已被我公司接受，确定贵联合体为深圳地铁红树湾物业开发项目合作开发及BT融资建设的中标单位。中标权益价：人民币（大写）肆拾伍亿叁仟零叁拾壹万元整（小写453,031.00万元）；施工图预算相对下浮率：【3.0%】；融资费率下浮率：【0.2%】。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九日

第二部分 协议书

甲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联合体：

乙1方（开发合作方）：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乙2方（BT承包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

截止本合同签订日：

1. 甲、乙各方均是合法登记设立且有效存续的公司，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甲方为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由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深圳市国资委”）持有100%的股权。

2. 甲方已于【2013】年【9】月【3】日与深圳市规划与国土资源委员会、深圳市国资委签订《深圳市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合同书》，由深圳市政府将宗地编号为T207-0048，使用年期为40年的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到甲方，作价金额为人民币陆拾柒亿壹仟伍佰万元整（￥6,715,000,000元）。

3. 甲方已经于【2013】年【12】月【26】日取得了T207-0048宗地的房地产权证。

4. 甲方已经将红树湾项目合作开发及BT融资建设方案报深圳市政府审批同意，并通过深圳建设工程交易中心公开招标方式选定乙方作为中标人。

5. 乙1方是一家房地产开发公司，乙2方是一家具有承接本项目建设工程施工资质的施工企业，乙1方和乙2方已经签署联合体投标协议，以乙1方为牵头方（开发合作方）、乙2方作为成员方（BT承包方）组成联合体参与本项目的投标，并成为中标人。

甲、乙各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就本项目投融资建设相关事宜特约定如下：

1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深圳地铁红树湾物业开发项目。

1.2 项目位置及四周范围

本项目位于南山区深圳湾片区，位于已建成2号线红树湾站和在建9号线、11号线换乘站红树湾站（原深湾站）交汇区域，宗地编号为T207-0048，由深湾一路、深湾二路、白石三道、白石四道围合而成的方型区域。

1.3 项目用地的规划条件

1.3.1 本项目用地编号为T207-0048，本宗地总用地面积为68285.89平方米，其中建设用地为54077.82平方米。

1.3.2 建筑容积率≤6.14（按建设用地计算为≤7.75），建筑覆盖率≤50%，建筑高度≤400米，计入容积率建筑面积为41.9万平方米，其中办公面积23.1万平方米，商业面积5.6万平方米，酒店面积4.0万平方米，商务公寓9.0万平方米，文化活动室1020平方米，物业管理用房600平方米（共2处），垃圾转运站150平方米，再生资源回收站60平方米，环卫工人休息房50平方米，公共厕所120平方米。另地下商业43000平方米，地下公交站4000平方米，地下110KV变电站4000平方米。（具体用地规划指标与其他开发条件以本合同附件《深圳市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合同书》为准）

1.4 本项目开发规模及进度

本项目将建设成兼有酒店、商务公寓、商业及办公等功能的综合体，暂估投资总额为人民币【145亿】元；拟采取分期开发，第一期：【商务公寓及部分商业、部分配套等】；第二期：【写字楼、酒店、主要商业及部分配套等】。

2 合作开发及BT融资建设的工作内容

2.1 项目投资范围及工作内容

在本项目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在甲方名下不进行转移登记的前提下，由乙方向甲方支付中标权益价款后获得本项目49%的投资收益权，甲方与乙方按51%:49%的比例对本项目共同投资、共担风险、并按照本合同约定方式共享收益。本项目对外销售的物

业对外出售后，甲方与乙方按51%：49%分配税后可分配利润，不对外销售的物业由甲方和乙方按照51%：49%的比例按份共有，并共同经营。

2.2 项目BT融资建设工程范围及工作内容

2.2.1 乙方按照本合同“合同条款”4.5.1条的约定负责本项目的总承包施工，具体施工内容包括基坑及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混凝土、砌体）、建筑电气工程、建筑给排水工程、屋面及防水工程、通风空调工程、室外环境工程、电梯工程、高低压配电工程、人防工程、消防工程、燃气工程、道路工程、排水管道工程、给水管道工程、配套基础设施和公共配套设施、园林景观、精装修工程、临时工程、与市政管网接驳工程、在本项目用地范围内及由本项目建设导致的地铁车站、出入口、站后预留空间等相关新建、改造工程的等各类工程。

2.2.2 乙方负责按照本合同约定自行进行本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价款70%的融资工作。

2.2.3 甲方有权调整乙方负责的总承包工作范围，有权将总承包范围内的部分工程（包括但不限于精装修、幕墙、燃气、主变电站等工程）另行发包给第三人；甲方有权将关键材料、设备等变乙供为甲方或项目管理经营公司直接采购；对此乙方不得有异议，并保证按甲方要求完成变更或增加的所有内容，且不得提出任何费用补偿要求。

2.2.4 以下设备由甲方或委托项目管理经营公司招标采购：电梯、扶梯、空调制冷设备、智能化系统设备、高低压配电柜。

2.3 项目管理运营范围及工作内容

甲、乙双方共同指派高层管理人员组成本项目的高层联席会，本项目的策划定位、设计方案、开发进度计划、融资方案、开发建设成本方案、销售方案、收益分配实施方案、招商运营方案等重大事项由高层联席会决定。

甲、乙双方按照51%：49%的出资比例共同出资设立一家项目管理经营公司，甲、乙方向项目管理经营公司派驻核心项目管理团队，甲、乙双方共同委托项目管理经营公司具体实施本项目的开发、建设管理、销售、招商和运营等工作。

甲乙双方，尤其是乙方，应当充分发挥在商业地产、公寓和城市综合体的开发和运营管理的优势，采取一切可能，为本项目提供强大的后台技术支撑，明确后方支持的团队，应该设立针对本项目建设与经营的各顾问咨询小组。

3 中标权益价款、施工图预算相对下浮率、融资费率

3.1 中标权益价款

乙方为获得本项目49%的投资收益权而根据本合同“合同条款”第2.2条应向甲方支付的中标权益价款为人民币【453,031.00万元】。

3.2 施工图预算相对下浮率

乙方根据本合同“合同条款”第4.5.1条所承包的工程范围的施工总承包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50亿】元；

施工图预算相对下浮率为乙方（中标人）投标时竞报的下浮率（即本合同“合同条款”第4.11.1条中所指的N%），为【3.0%】。

3.3 融资费率

乙方根据本合同“合同条款”第4.3.2条所负责融资的70%施工总承包合同价款的融资费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同期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1-下浮率）；其中下浮率为投标人须知中的R%,为【0.2%】。

4 合同目标

4.1 总体目标

通过甲、乙双方的鼎力合作，将该项目打造成深圳市极具鲜明特点的高品质综合体项目，在产品定位、规划设计、建筑质量、户型结构、装修标准、园林景观设计、物业服务等方面体现精品特色，最大限度的发掘项目的区位优势，实现品牌效应和项目收益的最大化。

乙方应充分发挥自身资源及品牌优势，确保项目的开发形成的经济指标不得低于投标文件中乙方自行填报的《项目经济效益测算指标填报表》中各项经济效益指标。

4.2 开发管理目标

充分发挥甲方和乙方的各自优势，对本项目开发进行专业的管理，降低本项目开发成本，减少开发过程中的风险，达到本项目的销售及经营目标，实现项目利润的最大化。

4.3 BT融资建设目标

由乙方负责本项目的施工总承包任务，通过合理渠道进行工程施工建设款项的部分融资，保障安全文明施工，按期完工交付，保证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创优质工程。

4.4 项目开发工期目标

项目分期	项目小期	建筑面积（㎡）	物业类型	开工时间	营销时间	竣工时间	入伙时间
项目一期	1.1期	19200	公寓C	2014.12	2016.3	2018.3	2018.12
	1.2期	43000	地下商业	2014.12	——	2018.3	——
	1.3期	15212	街区商业	2014.12	——	2018.3	——
	1.4期	20606	village办公	2014.12	2016.5	2018.3	2018.12
	1.5期	27040	公寓A	2014.12	2016.9	2018.3	2018.12
	1.6期	20240	公寓B	2014.12	2017.3	2018.3	2018.12
	1.7期	23520	公寓D	2014.12	2017.6	2018.3	2018.12
项目二期	2.1期	40788	集中商业	2014.12	——	2018.3	——
	2.2期	38500	多层办公	2015.3	2016.11	2018.3	2018.12
	2.3期	171894	超高层写字楼	2015.3	2017.10	2019.8	2020.8
	2.4期	40000	酒店	2015.3	——	2019.8	2020.8

大型商业2022年春节前试营业；酒店2022年12月31日前试营业。

5 合同组成文件

1) 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合同条款
4) 合同附件（包括项目管控办法、项目施工管理办法、联合体投标协议、履约担保文件、质量保修书等）
5) 澄清文件
6) 经招标人认可的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7) 招标文件
8) 甲乙双方签署和（或）共同认可的构成合同文件的其他文件。

当上述合同组成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相互矛盾时，按照上述顺序作出解释，即：如顺序在前的合同文件中没有规定，则各方按照顺序在后的相关文件约定或者规定履行；如前后文件约定或者规定内容互相矛盾时，按照顺序在前的文件约定或者规定履行。

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经各方盖章确认的有关项目的洽商、变更、会议纪要、

补充协议、备忘录等是本合同的组成文件，当此等文件与上述合同文件不一致时，以签署时间在后的文件为准。

6 履约担保

6.1 付款履约担保

6.1.1. 为担保本合同“合同条款”第2.2条项下乙方付款义务的履行，在本合同签订后【7】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供金额为人民币【伍仟万】元的银行履约保函。

6.1.2. 以下条件同时满足之日起【7】日内，甲方向乙方释放该份履约担保，但甲方有权扣除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和赔偿金：

① 乙方已按照本合同“合同条款”第2.2条全额支付中标权益价款及其利息；

② 乙方已按照本合同“合同条款”第2.4条支付项目第一笔首期启动资金，即人民币【1.47亿】元。

6.2 BT融资建设工程履约担保

6.2.1 为担保本合同项下乙方BT融资工程建设的履行，在本合同签订后【7】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供金额为人民币【壹亿】元的银行履约保函，银行履约保函应符合本合同“合同条款”第4.16.2条的约定。

6.2.2 本合同“合同条款”第4.16.2.2条约定的担保期限届满后，甲方向乙方释放该履约担保，但甲方有权扣除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和赔偿金。

7 通知与送达

甲乙双方送达对方的通知，以向对方在本合同注明的地址和签字人（地址变更或签字人离开公司，以书面通知对方的住所和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为准）寄送特快专递（含公证送达）通知为准，寄送一次被退回后，以在深圳特区报刊登一次通知为准，刊登通知的次日即视为送达。

甲、乙各方如地址发生变更，应在变更之日起三日内通知各方，未通知或延迟通知的，由其承担法律后果。

8 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

何一方可向深圳国际仲裁院申请仲裁。

9 保密

9.1 当事人一方对在订立和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另一方的商业秘密、技术秘密负有保密责任，未经同意，不得对外泄露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目的。一方泄露或者在本合同以外使用该商业秘密、技术秘密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当事人为履行合同所需要的信息，另一方应予以提供。

9.2 除了根据合同履行义务或遵守适用法律所必需的以外，当事人应以私人的和保密的方式处理合同的细节。任何一方或其雇员、承包商、顾问或代理人获得的有关本项目的所有资料和文件(不论是财务、技术或其他方面)，未经另一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或公开。

9.3 没有甲方事先同意，乙方不得在任何商业、技术论文或其他场合透露、出版或允许出版本项目的任何详情。

10 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3份，甲方1份，乙方2份。副本一式40份，其中甲方26份，乙方14份。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11 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4年11月28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本合同自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1016号地铁大厦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电　　话：0755-23882551

传　　真：0755-23992574

邮政编码：518026

乙方联合体：

乙1方(公章)：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　深圳市盐田区大梅沙环梅路33号万科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电　　话：0755-22186000

传　　真：0755-25574747

邮政编码：518083

乙2方(公章)：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　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52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电　　话：0755-82180817

传　　真：0755-82180847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笋岗支行

开户全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010900024510907

邮政编码：100073

签约地点：深圳市

深圳市建筑物命名批复书

办文编号：88-201500386　　深地名许字号 NS201510139

申请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批准名称	深湾汇云中心	汉语拼音	SHENWANHUIYUN ZHONGXIN
建筑性质	商业服务业	用地面积	54077.82 平方米
售出情况	未售		
宗地号	T207-0048	土地合同或房地产证	
建筑物位置	南山区沙河街道深湾一路东面白石四道北面		
命名含义	项目位于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该片区是未来深圳发展成为世界城市的一个功能中心。根据规划，该片区将打造成为“基于智慧城市和立体城市，虚拟空间与实体空间高度合一”的“云城市，本项目作为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的首发项目，含商务办公、商业、酒店、公寓等多种功能，起名“深湾汇云中心”，意寓为“汇聚人才、融汇财富的云城市综合体”。		
批复意见	一、经审核，同意地块编号为 T207-0048 的土地上的建筑物命名为“深湾汇云中心”，该建筑物为法定标准地名，准予使用。 二、你单位现执有的与该物业有关的证书中，如果已经使用除“深湾汇云中心”以外的名称，请持本批复书到有关部门变更相关证书中该物业的名称。 三、“深湾汇云中心”内各栋楼房按序号排列，不再另设楼名。 四、须规范使用该物业标准地名，不得擅自更名或使用简化等形式的名称，否则将按有关规定处理。 日期：2015年6月16日		

注：使用本批复书复印件时，请务必同时出示批复书原件。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 深湾汇云中心
2. 建设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3. 用地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4.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5. 使用功能： 包括商务公寓、办公、酒店、公交场站、商业、变电站等
6. 宗 地 号： T207-0048
7.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商业服务业用地，城市道路用地，公园绿地

本项目总用地面积：68285.89平方米，其中建设用地面积：54077.82平方米，绿地面积：11642.97平方米，道路用地面积：2565.1平方米。总规定建筑面积：470000平方米。

项目用地东西向长约336.9米（含西侧市政绿化用地），南北向长约202.4米，用地被州湾一街分为东西两块地。场地现状较平坦。

本项目共包括7栋楼，1栋、3栋裙房（西区）为两层裙房（公交场站、公共停车、架空绿化及商业），上部为A~E座塔楼（A~B座为120米以下商务公寓、C~E座为150米以下商务公寓）；F栋为100米以下办公；2栋为四层的建筑（一层为架空绿化及商业、二层为架空公共停车、三~四层为商业）；3栋为四层商业裙房，上部为G、H座塔楼（G~H座为153.30米的办公）；J栋为350米以下的办公和酒店；4栋为23.95米高的110kv的变电站；5栋为两层公厕、再生资源回收站、垃圾运转站、环卫工人休息站等公共配套。地下室共四层，功能为商业加车库。

8. 项目分期：

项目共分为六期开发，本次报建范围为二期。

（如右图中实体填充区域）

二期包括：F栋及其投影下方的两层地下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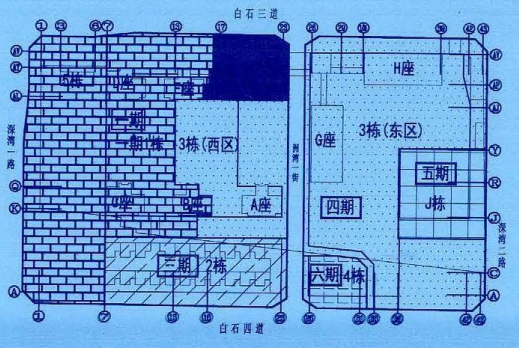

8. 二期建筑主要特征表：

【2】竣工验收报告

[1]深湾汇云中心一期工程

GD411□□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深湾汇云中心一期工程

验 收 日 期：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深湾汇云中心一期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深湾一路与白石四道交汇处北侧		建筑面积	127168.57平方米	工程造价	105785.4716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 数	地上：43层 地下：2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2014025902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4-12-31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2015-0626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深房开字（2017）276号		
勘察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90119-KJ		
设计单位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A144009519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D211065596		
承建单位（土建）	/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		
承建单位（装修）	/		/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E144006021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19015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王勇、邓荣宣
副组长	蒋杰、潘琳琳、李媛琴、陈发波、肖瑞、闫国丰、付涛
组员	王静博、张靖鑫、唐志国、张文礼、徐少良、康志扬、巫志强、卢婷婉、张艳、段家义、张伟、李国强、李志军、李修成、肖汉希、郑镇洪、孟凡光、陈玮、曾建雄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靖鑫	段家义、张伟、胡纬中、辛彦贤、王宏亮、朱建安、张中定、黄有斌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王静博	李志军、李修成、曾建雄、苏玉斌、金森
工程质控资料	成姣婧	陈佳斯、叶国婷、徐志和、戚慧敏、林丹丹、刘宏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屋面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气体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泡沫灭火系统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燃气系统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一期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务/职 称	签 名
王勇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蒋杰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邓荣宣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潘琳琳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负责人	
王静博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张靖鑫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唐志国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暖通设计师	
张文礼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电气设计师	
康志扬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成姣婧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秘书	
陈佳斯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报书	
李媛琴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许少良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给排水负责	
巫志强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负责人	
卢婷婉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电气设计	
张艳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暖通设计	
张浩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给排水设计	
陈发波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基坑项目负责人	
肖瑞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段家义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代	
张伟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暴监工程师	

(四)验收人员签名：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务/职 称	签 名
李国强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李国强
李志军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电气	李志军
李修成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李修成
肖汉希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土建	肖汉希
郑镇洪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幕墙工程师	郑镇洪
叶国婷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叶国婷	叶国婷
闫国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闫国丰
付涛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执行经理	
孟凡光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陈玮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总工	
胡纬中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曾建雄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徐志和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辛彦贤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责任师	
王宏亮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责任师	王宏亮
刘宏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责任师	
苏玉斌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责任师	苏玉斌
金森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责任师	金森
戚慧敏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戚慧敏
林丹丹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林丹丹
印健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责任师	印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务/职 称	签 名
朱建安	深圳金粤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彭丽	深圳金粤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吴丽云	深圳金粤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张中定	武汉凌云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伟杰	武汉凌云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员	
黄有斌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陈善一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施工员	
谢澄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安全员	
叶永福	深圳市辉煌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朱宝晖	深圳市辉煌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沈汀	深圳高力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黄光庆	深圳高力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陈训煜	深圳高力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王益多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瑾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资料员	
马建波	通力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项目负责人	
庄晓洁	通力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资料员	
陈本涛	深圳市万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资料员	
黄鹏	深圳市万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质量员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外观感好，工程资质齐全，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总承包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GD411□□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深湾汇云中心二期工程

验 收 日 期：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table>
<tr><td>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td><td colspan="5">深湾汇云中心二期工程</td></tr>
<tr><td>工程地点</td><td colspan="2">深圳市南山区沙河深湾一路与白石四道交汇处北侧</td><td>建筑面积</td><td>20824.55平方米</td><td>工程造价</td><td>24430.1032万元</td></tr>
<tr><td rowspan="2">结构类型</td><td>框架结构</td><td rowspan="2">层 数</td><td colspan="3">地上： 21 层</td></tr>
<tr><td></td><td colspan="3">地下： 2 层</td></tr>
<tr><td>施工许可证号</td><td>4403002014025903</td><td>监理许可证号</td><td colspan="3"></td></tr>
<tr><td>开工日期</td><td>2014-12-31</td><td>验收日期</td><td colspan="3"></td></tr>
<tr><td>监督单位</td><td>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td><td>监督编号</td><td colspan="3">2015-0627</td></tr>
<tr><td>建设单位</td><td>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td><td rowspan="11">资质证号</td><td colspan="3">深房开字（2017）276号</td></tr>
<tr><td>勘察单位</td><td>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td><td colspan="3">190119-KJ</td></tr>
<tr><td>设计单位</td><td>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td><td colspan="3">A144009519</td></tr>
<tr><td>总包单位</td><td>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td><td colspan="3">D211065596</td></tr>
<tr><td>承建单位（土建）</td><td>/</td><td colspan="3">/</td></tr>
<tr><td>承建单位（设备安装）</td><td>/</td><td colspan="3">/</td></tr>
<tr><td>承建单位（装修）</td><td>/</td><td colspan="3">/</td></tr>
<tr><td>监理单位</td><td>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td><td colspan="3">E144006021</td></tr>
<tr><td>施工图审查单位</td><td>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td><td colspan="3">19015</td></tr>
</table>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王勇、邓荣宣
副组长	蒋杰、潘琳琳、李媛琴、陈发波、肖瑞、闫国丰、付涛
组员	王静博、张靖鑫、唐志国、张文礼、徐少良、康志扬、巫志强、卢婷婉、张艳、段家义、张伟、李国强、李志军、李修成、肖汉希、郑镇洪、孟凡光、陈玮、曾建雄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靖鑫	段家义、张伟、胡纬中、辛彦贤、王宏亮、朱建安、张中定、黄有斌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王静博	李志军、李修成、曾建雄、苏玉斌、金森
工程质控资料	成姣婧	陈佳斯、叶国婷、徐志和、戚慧敏、林丹丹、刘宏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屋面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气体灭火系统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泡沫灭火系统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燃气系统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二期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务/职 称	签 名
王勇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蒋杰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邓荣宣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潘琳琳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负责人	
王静博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靖鑫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唐志国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暖通设计师	
张文礼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电气设计师	
康志扬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电气土建工程师	
成姣婧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副总	
陈佳斯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副总	
李媛琴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许少良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给排水负责	
巫志强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负责人	
卢婷婉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电气设计	
张艳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暖通设计	
张浩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给排水设计	
陈发波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项目负责人	
肖瑞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段家义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代	
张伟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四)验收人员签名： 二基月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务/职 称	签 名
李国强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李国强
李志军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电气	李志军
李修成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李修成
肖汉希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土建	肖汉希
郑镇洪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幕墙工程师	郑镇洪
叶国婷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叶国婷
闫国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闫国丰
付涛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执行经理	
孟凡光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陈玮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总工	
胡纬中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曾建雄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徐志和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辛彦贤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责任师	
王宏亮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责任师	王宏亮
刘宏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责任师	
苏玉斌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责任师	苏玉斌
金森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责任师	金森
戚慧敏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戚慧敏
林丹丹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预算员	林丹丹
印健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责任师	印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务/职 称	签 名
朱建安	深圳金粤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彭丽	深圳金粤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吴丽云	深圳金粤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张中定	武汉凌云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伟杰	武汉凌云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员	
黄有斌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陈善一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施工员	
谢澄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安全员	
叶永福	深圳市辉煌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朱宝晖	深圳市辉煌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沈汀	深圳高力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黄光庆	深圳高力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陈训煜	深圳高力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王益多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瑾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资料员	
马建波	通力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项目负责人	
庄晓洁	通力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资料员	
陈本涛	深圳市万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资料员	
黄鹏	深圳市万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质量员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外观感好，工程资质齐全，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总承包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3]深湾汇云中心三期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深湾汇云中心三期工程

验收日期：2020年12月29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深湾汇云中心三期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红树湾片区		建筑面积	20032.02平方米	工程造价	13370.7万元
结构类型	钢框架-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层 数	地上：	4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2014025905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6021			
开工日期	2019年3月29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2017-0365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王勇、邓荣宣
副组长	李媛琴、陈发波、肖瑞、孟凡光
组员	杨培锐、王静博、夏德俊、江焕志、毛同祥、彭志鹏、孙全利、张浩、罗荣灿、张伟、孙捧怀、王剑、周豪、徐志和、曾建雄、胡纬中、王宏亮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夏德俊	段家义、张伟、胡纬中、徐志和、周豪、王宏亮、朱建安、彭志鹏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江焕志	李志军、孙捧怀、王剑、曾建雄、刘宏、马欣、朱继东
工程质控资料	成姣婧	魏容君、刘朝艳、蔡廷霞、杨仕康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王勇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	高工	
2	杨培锐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监	工程师	
3	邓荣宣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4	王静博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5	夏德俊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幕墙	工程师	夏德俊
6	江焕志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7	成姣婧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秘书	秘书	
8	李媛琴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	高级工程师	
9	毛同祥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10	彭志鹏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建筑	设计师	彭志鹏
11	孙全利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电气	设计师	
12	张浩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给排水	设计师	张浩
13	罗荣灿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结构	设计师	
14	陈发波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	高工	
15	肖瑞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16	段家义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代	工程师	
17	张伟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18	孙捧怀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19	王剑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		
20	李志军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21	魏容君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22	孟凡光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23	曾建雄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工程师	
24	胡纬中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25	王宏亮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高级工程师	
26	徐志和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工程师	
27	周豪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总工	工程师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2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刘宏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项目经理	工程师	
29	刘朝艳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30	蔡廷霞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31	杨仕康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技术员		
32	朱建安	深圳金粤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33	傅春林	深圳金粤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34	吴丽云	深圳金粤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35	罗永通	深圳市三象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36	朱继东	深圳市三象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经理		
37	马建波	通力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38	黎宏	通力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技术经理	工程师	
39	陶欣娟	通力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资料员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国家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外观感好，工程资质齐全，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此外，人防工程、水土保持设施、环境保护设施、城建档案、绿色建筑均已组织相应的专项验收，验收结果均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陈发波
注册号：4400207-AY003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12月29日	2020年12月29日	2020年12月29日	2020年12月29日	2020年12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李媛琴
注册号：4400951-016
有效期：至2021年6月

GD-E1-914/6

[4]深湾汇云中心四期

GD411 0 1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深湾汇云中心四期

验 收 日 期：2020 年 9 月 2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table>
<tr><td>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td><td colspan="5">深湾汇云中心四期</td></tr>
<tr><td>工程地点</td><td colspan="2">深圳市南山区红树湾片区</td><td>建筑面积</td><td>249591.70平方米</td><td>工程造价</td><td>175080.65万元</td></tr>
<tr><td rowspan="2">结构类型</td><td>框架-剪力墙结构</td><td rowspan="2">层 数</td><td colspan="3">地上： 33 层</td></tr>
<tr><td></td><td colspan="3">地下： 4 层</td></tr>
<tr><td>施工许可证号</td><td>4403002014025904</td><td>监理许可证号</td><td colspan="3"></td></tr>
<tr><td>开工日期</td><td>2016年11月24日</td><td>验收日期</td><td colspan="3">年 月 日</td></tr>
<tr><td>监督单位</td><td>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td><td>监督编号</td><td colspan="3">2016-0645</td></tr>
<tr><td>建设单位</td><td>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td><td rowspan="10">资质证号</td><td colspan="3">深房开字（2017）276号</td></tr>
<tr><td>勘察单位</td><td>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td><td colspan="3">190119-KJ</td></tr>
<tr><td>设计单位</td><td>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td><td colspan="3">A144009519</td></tr>
<tr><td>总包单位</td><td>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td><td colspan="3">D211065596</td></tr>
<tr><td>承建单位(土建)</td><td>/</td><td colspan="3">/</td></tr>
<tr><td>承建单位(设备安装)</td><td>/</td><td colspan="3">/</td></tr>
<tr><td>承建单位(装修)</td><td>/</td><td colspan="3">/</td></tr>
<tr><td>监理单位</td><td>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td><td colspan="3">E144006021</td></tr>
<tr><td>施工图审查单位</td><td>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td><td colspan="3">19015</td></tr>
</table>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王勇、邓荣宣
副组长	杨培锐、丁荣、李媛琴、陈发波、肖瑞、孟凡光
组员	王静博、张靖鑫、康志扬、毛同祥、雷雨龙、张伟、孙捧怀、黄路、王剑 、郑镇洪、郑海涛、徐志和、曾建雄、胡纬中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靖鑫	雷雨龙、张伟、胡纬中、王宏亮、王伟强、朱建安、许卫成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王静博	孙捧怀、黄路、王剑 、曾建雄、王鑫、张科鑫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成姣婧	叶国婷、徐志和、刘朝艳、刘宏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屋面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气体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泡沫灭火系统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燃气系统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务/职 称	签 名
王勇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	
杨培锐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邓荣宣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静博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靖鑫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康志扬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成姣婧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秘书	
丁荣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设总	
李媛琴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建筑	
毛同祥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结构专业	
许少良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叶绍展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暖通空调工程师	
卢婷婉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罗荣灿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陈发波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项目负责人	
郑文鑫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测	
肖瑞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雷雨龙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张伟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孙捧怀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工程师	
黄路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四)验收人员签名：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务/职 称	签 名
王剑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郑镇洪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幕墙监理工程师	
叶国婷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孟凡光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郑海涛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总工	
周豪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徐志和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曾建雄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胡纬中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王宏亮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责任师	
王鑫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责任副师	
张科鑫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责任师	
刘宏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责任副师	
刘朝艳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毛朝江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责任师	
许卫成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责任师	
马欣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责任师	
王伟强	深圳市光华中空玻璃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宏	深圳市光华中空玻璃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车敏玉	深圳市光华中空玻璃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朱建安	深圳金粤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四)验收人员签名：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务/职 称	签 名
杨江华	深圳金粤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陈纯薇	深圳金粤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宋天宇	深圳市胜捷消防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廖宁	深圳市胜捷消防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候通	深圳市胜捷消防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王晓东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陆棕桦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李倩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资料员	
马建波	通力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项目经理	
黄意晴	通力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技术负责人	
庄晓洁	通力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资料员	
叶永福	深圳市辉煌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刘盛祥	深圳市辉煌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朱宝晖	深圳市辉煌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何小强	深圳市万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杨献峰	深圳市万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陈本涛	深圳市万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资料员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国家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外观感好，工程资质齐全，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此外，人防工程、排水设施、水土保持设施、环境保护设施、无障碍设施、燃气工程、城建档案、绿色建筑、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均已组织相应的专项验收，验收结果均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孟凡光
京111151635290(00)
建筑 市政
2019.07.26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
姓 名：陈发波
注册号：4400207-A1003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总承包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9月2日	2020年9月2日	2020年9月2日	2020年9月2日	2020年9月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丁 荣
注册号：4400951-001
有效期：至2020年6月

[5]深湾汇云中心五期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湾汇云中心五期

验收日期：2022.12.19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 GD- E1-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
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湾汇云中心五期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红树湾片区		建筑面积	206312.3㎡	工程造价	180500（万元）
结构类型	巨型框架核心筒结构	层 数	地上： 78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2014025907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7年4月1日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2018-0052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王诚
副组长	谢雨清、冯响、邓子修、孟凡光
组员	翟文思、李兴建、马驰、夏峰、孙毓洋、郑礼仪、杨志宝、张越、陈佳、钟文仲、叶绍展、张浩、柳倩、陈俊杰、张定坤、孙捧怀、李志军、邓杰、丁华龙、王剑、周豪、曾建雄、徐志和、王宏亮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兴建	陈俊杰、张定坤、邓杰、丁华龙、周豪、徐志和、王宏亮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孙毓洋	孙捧怀、李志军、王剑、曾建雄、葛小赟、毛志侃、夏文轩、万海鹏
工程质控资料	陈佳	邵琦皓、朱良友、侣泳鑫、凌宏献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1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6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16项	共1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2项	共1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2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1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1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11项	共10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0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0项	共1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5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屋面	同意验收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7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3项	共1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9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9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9项	共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2项	共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8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7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3项	共1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4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6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6项	共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2项	共1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2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9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9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9项	共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2项	共11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1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8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8项	共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4项	共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8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电梯	同意验收	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8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8项	共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项	共9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9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王诚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	翟文思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3	李兴建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4	马驰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5	杨培锐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6	王昊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7	夏峰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8	孙毓洋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9	郑礼仪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10	杨志宝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11	张越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12	陈佳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13	丁荣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14	谢雨清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15	何远明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16	钟文仲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17	叶绍展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18	张浩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19	柳倩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20	冯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1	邓子修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2	陈俊杰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3	张定坤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4	孙捧怀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5	李志军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6	邵琦皓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7	邓杰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丁华龙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	助理工程师	
29	王剑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机电监理		
30	孟凡光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31	周豪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32	徐志和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工程师	
33	王宏亮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高级工程师	
34	曾建雄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35	葛小赟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工程师	
36	侣泳鑫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37	朱良友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副经理	助理工程师	
38	周悦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39	张惠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助理工程师	
40	凌宏献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电气副经理	助理工程师	
41	邵杨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中级	
42	汪伟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经理		
43	程龙威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44	毛志侃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副经理		
45	夏文轩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施工员		
46	万海鹏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副经理		
47	刘洋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助工	
48	蔡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助理工程师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国家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外观感好，工程资质齐全,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谢雨清
注册号：4407267-010
有效期：至2023年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建筑工程)
孟凡光
京111201520163529O(00)
建筑 市政
2024.07.07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冯 响
注册号：4400207-AY027
有效期：至2024年6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1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12月1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1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1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19日

业绩三：粤海·云港城项目11#地块工程施工总承包

【1】合同

正本

甲方合同编号：YHZDFZ-2021-JSGC-TJ-002
乙方合同编号：

粤海•云港城项目11#地块
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粤海•云港城项目11#地块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广州市白云区云城西路与云城南四路交叉路口

发 包 人：广东粤海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广东粤海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 工程概况

1.1.工程名称：粤海·云港城项目11#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

1.2.工程地点：广州市白云区云城西路与云城南四路交叉路口

1.3.工程概况：粤海•云港城项目位于广州市白云区云城西路与云城南四路交叉口北侧，11地块地块总用地面积40680㎡，总建筑面积19.1万㎡，其中共有住宅9栋塔楼，1栋售楼部，最高楼栋为130米；地下室共2层，地下建筑面积约6.7万㎡。

1.4.承包方式：本合同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本合同暂定总价采用分部分项工程综合单价包干；措施项目费（除脚手架、超高降效费、以费率计算的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和文明工地增加费、模板工程（含铝模板）和垂直运输工程以综合单价包干外）固定总价包干；其他项目费、总承包管理服务与配合费和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的保管费以费率包干的承包方式;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如按合同计算的费率超出定额规定的费率时，进度支付和结算按定额规定的费率计算；如按合同计算的费率低于定额规定的费率时，则按合同计算的费率计算。

2. 承包范围

2.1.承包范围（自行施工部分）：依据招标文件、招标图纸（包括总承包施工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有关资料及说明，主要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1）土建部分含溶洞处理、基坑支护、桩基础工程、土石方工程、主体结构、建筑工程、钢结构工程、粗装修工程、防火门工程、防水工程等；

（2）机电部分含所有机电工程的预留、预埋;各专业图纸深化后的预留、预埋由各专业单位自行负责处理，结构防雷、天面防雷、防雷检测点、等电位接驳+点（各单位按照合同范围要求施工接驳点后工作）预留以及防雷报建、验收；

（3）负责本项目的施工总承包管理，按合同的约定提供总承包配合管理服务；

（4）负责办理工程开工及验收所需的各项手续，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许可证（或临时施工许可证、夜间施工许可证）、报建手续、施工占道手续、余泥排放证、排污手续、排水接驳、水质检测、排水许可证、排污口规范化、噪音排放、环保验收、人防验收、节能备案及验收、竣工验收备案，其费用由承包方负责。承包方需配合协调消防验收；

（5）负责协调施工过程中的相关职能部门、其他施工单位及周边影响项目开发进展的单位、

公司和居民，包括且不限于：街道居委、公安派出所、交通部门、消防部门、质安监、城管、建管、地保办等。

（6）发包人认为本工程由承包人完成而更有利于项目建设的其他工作。

2.2.发包人另行发包的专业工程详见附件1《发包人另行发包工程一览表》；

2.3.承包人详细承包范围及施工界面划分详见附件2《合同范围及边界》。

2.4对下列专业工程/服务、检测监测服务、暂估价项目、供货及相关服务提供合同规定的总承包管理协调配合服务（相应的总承包管理及配合服务费按合同约定计算并已包含在合同暂定总价中）：

2.4.1发包人另行发包的专业工程/服务（详附件1）

2.4.2检测、监测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此部分不再计算总承包管理服务与配合费，相关费用视为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1）基坑工程及桩基础检测（包括提供垂直、水平运输、提供检测工作面、检测桩的桩帽、检测支座的施工等相关配合工作）

2）基坑支护监测

3）钢结构焊缝检测

4）防雷检测

5）人防结构检测

6）人防面积测绘

7）室内空气检测

8）节能检测

9）建筑材料见证取样质量检测

10）结构实体检测

11）沉降观测

12）消防检测

13）智能化检测

14）高大支模监测

15）幕墙四性检测

16）环保验收检测

17）其他检测、监测

2.4.3暂估价项目（详附件15）

2.4.4供货及相关服务类（详附件18）

注：（1）供货与暂估价安装服务由发包人（或发包人与承包人联合）合并统一招标，确定分包人和分包价格；供货合同由发包人与分包人签订合同；安装合同由承包人与分包人签署合同；（2）暂估价专业工程由发包人（或发包人与承包人联合）招标，确定分包人和分包价格，由分包人与承包人签署合同。

2.5负责做好各专业的收集归档工作及签名、盖章等。包含本项目暂估价项目及专业合同中

相关资料的签名、盖章等。

2.6对于所有进入场内施工作业的专项工程均应提供施工总承包管理工作和配合服务，并与相关专业单位签订《施工总承包管理配合协议》和《安全生产协议》。

2.7相关专业配合范围：供水、供电、燃气、环保及其他专业的配合服务。

2.8承包范围的调整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包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调整本合同的承包范围，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并应按发包人要求及时办理相关手续。

3. 合同工期

3.1.合同工期：859日历天

以上工期已充分考虑各种形式的雨雪、大风、高温、冰雹、疫情、停水、停电、节假日、国家庆典、外交来访、重大活动（如国际会议、大型运动会、大型庆典等）、中考、高考期间、召开“两会”期间的政府要求停工、施工管制、交通管制、扰民和民扰、道路施工影响等不利因素，承包人不得以上述因素申请工期的延长。承包人已到工地考察并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脚手架或吊篮施工设置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投标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除非合同另有明确约定,合同工期不做任何调整；

3.2.开工日期：暂定为2021年11月27日(以经发包人书面同意由监理单位下发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日期为准)；

3.3.工程竣工日期，即整体竣工验收合格日期：暂定为2024年3月20日。竣工备案通过日期：暂定为2024年4月3日。

4. 质量标准

4.1.应达到《建筑工程质量标准》《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等国家规范、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和合同等相关要求，确保分部分项工程达到100%合格， 竣工验收合格并通过竣工备案。本工程鼓励承包人获得“广州市优质结构工程奖”称号、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荣誉。

4.2.本工程实施第三方质量安全巡检评估体系，承包人的质量安全生产管理目标须满足该评估体系的相关要求。

4.3.如技术文件、设计图纸（含设计说明）中确定适用的技术标准或规范要求、检验测试要求及验收要求不一致时，本工程实施按其中标准较高、要求较严格的要求执行。

5.安全生产目标

确保责任事故死亡率为零，确保工程无重大安全事故，工伤频率控制在 广州市建筑施工安全管理法规规定的指标要求范围内。本工程确保获得“广州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

工地”称号，争创“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荣誉。

6. 合同价款

本合同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本合同暂定总价采用分部分项工程综合单价包干；措施项目费（除脚手架、超高降效费、以费率计算的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和文明工地增加费、模板工程（含铝模板）和垂直运输工程以综合单价包干外）固定总价包干；其他项目费、总承包管理服务与配合费和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的保管费以费率包干的承包方式，合同暂定总价（含税）为：¥1,793,578,056.00 元（大写：人民币壹拾柒亿玖仟叁佰伍拾柒万捌仟零伍拾陆元整）。其中增值税税率为9%，增值税税额为¥148,093,600.95元,不含税价款为¥1,645,484,455.05元；暂估价及暂列金额合计¥ 1,208,840,000.00元。如因包括但不限于法律、行政法规、规章、政府政策等的修订或变化导致增值税税率调整的，则增值税税率、税额及合同价格需作相应调整，但是不含税价款不因此而调整，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7. 合同份数及生效

本合同的正本一式 贰 份，发包人执 壹 份，承包人执 壹 份；副本一式 捌 份，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本合同经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盖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生效。

（本页为签署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广东粤海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白云区北太路1633号广州民营科技园科盛路8号配套服务大楼5层A505-394房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0-66260106

日　　期：2021年11月12日

承包人：（公章）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52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10-83982161

开 户 银 行：招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账　　号：860187966110001

日　　期：2021年11月12日

【2】竣工验收合格证明

广州市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联合验收意见书

（一般工程项目）

编号：穗联验(白)字〔2024〕135号

该工程已通过竣工联合验收。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予以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备案。

扫描二维码查看相关信息

（盖章）

年 11 月 04 日

业务专用章

项目基本情况栏			
工程名称	粤海·云港城项目11#地块		
统一项目代码	2109-440111-04-01-167624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1202208100101		
规划许可证号	穗规划资源建证〔2022〕3167号,穗规划资源建证〔2022〕3165号,穗规划资源建证〔2022〕2699号		
建设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三元里街道白云新城中部核心区域、云城西路东、西侧		
建设规模	43386.35平方米	合同价格	41579.0万元
建设单位	广东粤海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瀚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是否分期验收	是□/否√	本次（分期）验收面积	43386.4㎡
本次分期范围			

联合验收情况栏		
验收内容	负责部门（单位）	验收情况
规划专项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白云区分局	通过√/不涉及□
消防专项	白云区住房建设和交通局	通过(验收√/准予备案□)/不涉及□
人防专项	广州市白云区住房建设和交通局	通过□/承诺√/不涉及□
工程质量专项	广州市白云区住房建设和交通局	通过√
城建档案专项	广州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通过□/承诺√/不涉及□
通信设施专项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广州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通过□/承诺√/不涉及□
水土保持设施专项	白云区水务局	通过□/承诺□/不涉及√

广州市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联合验收意见书

（一般工程项目）

编号：穗联验(白)字〔2024〕136号

该工程已通过竣工联合验收。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予以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备案。

扫描二维码查看相关信息

（盖章）

年 11 月 04 日

业务专用章

项目基本情况栏			
工程名称	粤海·云港城项目11#地块		
统一项目代码	2109-440111-04-01-167624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1202112310301,440111202203110401		
规划许可证号	穗规划资源建证〔2022〕728号,穗规划资源建证〔2022〕729号,穗规划资源建证〔2022〕738号,穗规划资源建证〔2022〕725号		
建设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三元里街道白云新城中部核心区域、云城西路东、西侧		
建设规模	95536.67平方米	合同价格	183626.0万元
建设单位	广东粤海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瀚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是否分期验收	是□/否√	本次（分期）验收面积	96139.7㎡
本次分期范围			

联合验收情况栏		
验收内容	负责部门（单位）	验收情况
规划专项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白云区分局	通过√/不涉及□
消防专项	白云区住房建设和交通局	通过(验收√/准予备案□)/不涉及□
人防专项	广州市白云区住房建设和交通局	通过□/承诺√/不涉及□
工程质量专项	广州市白云区住房建设和交通局	通过√
城建档案专项	广州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通过□/承诺√/不涉及□
通信设施专项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广州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通过□/承诺√/不涉及□
水土保持设施专项	白云区水务局	通过□/承诺□/不涉及√

广州市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联合验收意见书

（一般工程项目）

编号：穗联验(白)字〔2024〕140号

该工程已通过竣工联合验收。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予以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备案。

扫描二维码查看相关信息

（盖章）

2024 年 11 月 18 日

业务专用章

项目基本情况栏			
工程名称	粤海·云港城项目11#地块		
统一项目代码	2109-440111-04-01-167624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1202208250101		
规划许可证号	穗规划资源建证〔2022〕3450号,穗规划资源建证〔2022〕3433号		
建设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三元里街道白云新城中部核心区域、云城西路东、西侧		
建设规模	28305.51平方米	合同价格	27318.0万元
建设单位	广东粤海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瀚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是否分期验收	是□/否√	本次（分期）验收面积	28505.5㎡
本次分期范围			

联合验收情况栏		
验收内容	负责部门（单位）	验收情况
规划专项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白云区分局	通过√/不涉及□
消防专项	白云区住房建设和交通局	通过(验收√/准予备案□)/不涉及□
人防专项	广州市白云区住房建设和交通局	通过□/承诺√/不涉及□
工程质量专项	广州市白云区住房建设和交通局	通过√
城建档案专项	广州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通过□/承诺√/不涉及□
通信设施专项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广州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通过□/承诺√/不涉及□
水土保持设施专项	白云区水务局	通过□/承诺□/不涉及√

广州市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联合验收意见书

（一般工程项目）

编号：穗联验(白)字〔2024〕141号

该工程已通过竣工联合验收。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予以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备案。

扫描二维码查看相关信息

（盖章）

2024 年 11 月 18 日

业务专用章

项目基本情况栏			
工程名称	粤海·云港城项目11#地块		
统一项目代码	2109-440111-04-01-167624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1202209150101		
规划许可证号	穗规划资源建证〔2022〕4012号,穗规划资源建证〔2022〕3725号		
建设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三元里街道白云新城中部核心区域、云城西路东、西侧		
建设规模	19263.87平方米	合同价格	18461.0万元
建设单位	广东粤海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瀚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是否分期验收	是□/否√	本次（分期）验收面积	19263.9㎡
本次分期范围			

联合验收情况栏		
验收内容	负责部门（单位）	验收情况
规划专项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白云区分局	通过√/不涉及□
消防专项	白云区住房建设和交通局	通过(验收√/准予备案√)/不涉及□
人防专项	广州市白云区住房建设和交通局	通过□/承诺√/不涉及□
工程质量专项	广州市白云区住房建设和交通局	通过√
城建档案专项	广州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通过□/承诺√/不涉及□
通信设施专项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广州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通过□/承诺√/不涉及□
水土保持设施专项	白云区水务局	通过□/承诺□/不涉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粤海·云港城项目11#地块-住宅、电房（自编号D1、D2、D3）【±0.000以上】

验收日期：2024 年 10 月 11 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东粤海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粤海·云港城项目11#地块-住宅、电房（自编号D1、D2、 D3） 【±0.000以上】				
工程地点	广州白云区云城西路与云城南四路交叉口北侧	建筑面积	43386.35平方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1202203110401	监理许可证号	E141008004		
开工日期	2022年8月16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0月11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白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BYJD20211126001		
建设单位	广东粤海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瀚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南方分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海外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省建院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黄国强
副组长	陈家喜
组员	陈俊宝、关颖相、潘启钊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关颖相	潘启钊、刘辉、涂强、陈泽鑫、梁柏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陈俊宝	潘启钊、关颖相、刘辉、高 毅、代永军、陈泽鑫、梁柏之
工程质控资料	陈家喜	潘启钊、关颖相、刘辉、涂强、高 毅、代永军、陈泽鑫、梁柏之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3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吴赵明	广州潘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总责	高工	吴赵明
2					
3	潘启钊	深圳市工勘岩工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负责	高工	潘启钊
4					
5	黄国际	广东粤海置地有限有限公司	项目总责人		黄国际
6	陈家杭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		陈家杭
7					
8	陈俊全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陈俊全
9					
10					
11					
12					
13					
14	陈冷之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工程师	陈冷之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 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 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 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7、 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勘察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广州市白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检测站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潘启钊
注册号：4404304-AY005
有效期：至2026年12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广东粤海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瀚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前海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1日	2024年10月1日	2024年10月1日	2024年10月1日	2024年10月4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粤海·云港城项目11#地块【地下室】

验收日期：2024年1月1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东粤海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粤海·云港城项目11#地块【地下室】				
工程地点	广州白云区云城西路与云城南四路交叉口北侧	建筑面积	51000平方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1202203110401	监理许可证号	E141008004		
开工日期	2021年1月3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0月1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白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BYJD20211126001		
建设单位	广东粤海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瀚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南方分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海外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省建院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黄国强
副组长	陈家喜
组员	陈俊宝、关颖相、潘启钊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关颖相	潘启钊、刘辉、涂强、陈泽鑫、梁柏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陈俊宝	潘启钊、关颖相、刘辉、高 毅、代永军、陈泽鑫、梁柏之
工程质控资料	陈家喜	潘启钊、关颖相、刘辉、涂强、高 毅、代永军、陈泽鑫、梁柏之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3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吴建州	广州潘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总责	高工	吴建州
2					
3	潘启钊	深圳市工勘岩工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负责	高工	潘启钊
4					
5	黄国际	广东粤海置地有限有限公司	项目总责人		黄国际
6	陈家杭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		陈家杭
7					
8	陈伦全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陈伦全
9					
10					
11					
12					
13					
14	陈伦全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工程师	陈伦全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 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 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 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7、 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勘察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广州市白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检测站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潘启钊
注册号：4404304-AY005
有效期：至2026年12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广东粤海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市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勘信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1日	2024年10月1日	2024年10月1日	2024年10月1日	2024年10月1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粤海·云港城项目11#地块-住宅、商业、公建配套（自编号D7、D8、D9、D10、D12）【±0.000以上】

验收日期：2024 年10月11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东粤海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粤海·云港城项目11#地块-住宅、商业、公建配套（自编号D7、D8、D9、D10、D12）【±0.000以上】				
工程地点	广州白云区云城西路与云城南四路交叉口北侧	建筑面积	44536.67平方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26/30/25/1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1202203110401	监理许可证号	E141008004		
开工日期	2022 年 3 月 1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1 月 1 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白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BYJD20211126001		
建设单位	广东粤海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瀚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南方分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海外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省建院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黄国强
副组长	陈家喜
组员	陈俊宝、关颖相、潘启钊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关颖相	潘启钊、刘辉、涂强、陈泽鑫、梁柏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陈俊宝	潘启钊、关颖相、刘辉、高 毅、代永军、陈泽鑫、梁柏之
工程质控资料	陈家喜	潘启钊、关颖相、刘辉、涂强、高 毅、代永军、陈泽鑫、梁柏之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3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吴建州	广州潘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总责	高工	吴建州
2					
3	潘启钊	深圳市工勘岩工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负责	高工	潘启钊
4					
5	黄国际	广东粤海置地有限有限公司	项目总责人		黄国际
6	陈家杭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		陈家杭
7					
8	陈伦全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陈伦全
9					
10					
11					
12					
13					
14	陈伦全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工程师	陈伦全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 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 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 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7、 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勘察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广州市白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检测站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潘启钊
注册号：4404304-AY005
有效期：至2026年12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广东粤海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瀚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深圳瑞信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1日	2024年10月1日	2024年10月1日	2024年10月1日	2024年10月1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粤海·云港城项目11#地块-住宅（自编号D4、 D6）【±0.000以上】

验收日期：2020 年11 月 7 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东粤海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粤海·云港城项目11#地块-住宅（自编号D4、 D6）【±0.000以上】				
工程地点	广州白云区云城西路与云城南四路交叉口北侧	建筑面积	28505.51平方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	层数	地上：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1202203110401	监理许可证号	E141008004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日期	2010年11月7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白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BYJD20211126001		
建设单位	广东粤海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瀚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南方分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海外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省建院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黄国强
副组长	陈家喜
组员	陈俊宝、关颖相、潘启钊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关颖相	潘启钊、刘辉、涂强、陈泽鑫、梁柏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陈俊宝	潘启钊、关颖相、刘辉、高 毅、代永军、陈泽鑫、梁柏之
工程质控资料	陈家喜	潘启钊、关颖相、刘辉、涂强、高 毅、代永军、陈泽鑫、梁柏之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3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吴建明	广州[illegible]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总责	高工	吴建明
2					
3	潘启钊	深圳市工勘岩工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负责	高工	潘启钊
4					
5	黄国师	广东粤海景地有限公司	项目总责人		黄国师
6	陈家光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		陈家光
7					
8	陈伦全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陈伦全
9					
10					
11					
12					
13					
14	陈冷之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工程师	陈冷之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 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 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 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7、 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勘察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广州市白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检测站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潘启钊
注册号：4404304-AY005
有效期：至2026年12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广东粤海置地发展有限公司（公章）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广州瀚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深圳朗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张家喜 注册号44026093 有效期2024.11.10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7日	2024年1月7日	2024年1月7日	2024年1月7日	2024年1月7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粤海·云港城项目11#地块-住宅、配电房（自编号D5、D11）【±0.000以上】

验收日期：2020年11月7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东粤海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粤海·云港城项目11#地块-住宅、配电房（自编号D5、D11）【±0.000以上】				
工程地点	广州白云区云城西路与云城南四路交叉口北侧	建筑面积	19263.87平方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1202203110401	监理许可证号	E141008004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日期	2020 年 11 月 7 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白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BYJD20211126001		
建设单位	广东粤海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瀚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南方分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海外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省建院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黄国强
副组长	陈家喜
组员	陈俊宝、关颖相、潘启钊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关颖相	潘启钊、刘辉、涂强、陈泽鑫、梁柏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陈俊宝	潘启钊、关颖相、刘辉、高 毅、代永军、陈泽鑫、梁柏之
工程质控资料	陈家喜	潘启钊、关颖相、刘辉、涂强、高 毅、代永军、陈泽鑫、梁柏之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3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illegible]	广州[illegible]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总监	高工	[illegible]
2					
3	潘启钊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负责	高工	潘启钊
4					
5	高国际	广东粤海[illegible]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国际
6	陈南光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		陈南光
7					
8	陈必荣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陈必荣
9					
10					
11					
12					
13					
14	魏今人	中国建筑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工程师	魏今人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 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 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 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7、 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勘察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广州市白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检测站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潘启钊
注册号：4404304-AY005
有效期：至2026年12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广东粤海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瀚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前月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7日	2024年1月7日	2024年1月7日	2024年1月7日	2024年1月7日

GD-E1-914/6

业绩四：人才安居中芯国际 11-2 地块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安居凤凰苑

【1】合同

SFL-2017-01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适用于“EPC 工程总承包”模式招标项目）

工程名称：人才安居中芯国际 11-2 地块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17 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其中，联合体牵头人(全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人才安居中芯国际 11-2 地块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目位于深圳市坪山区聚龙山片区翠景路以东，青松路以北。项目总用地面积 51242.82 平方米，容积率 6.0，建筑覆盖率 55%，总建筑面积约 446360 平方米，其中：计容建筑面积 307450 平方米。包括住宅 252000 平方米，商业 46150 平方米，公共配套 9300 平方米（18 班幼儿园 4800 平方米（须独立占地不少于 5400 平方米）、社区健康服务中心 1000 平方米，文体活动中心 1000 平方米，老人日间照料中心 1000 平方米，物业管理用房 600 平方米，社区管理用房 250 平方米，便民服务站 400 平方米，小型垃圾转运站 200 平方米，警务室 50 平方米）。绿化覆盖率≥40%，机动车泊位数 3200 辆。充电桩设置数量不少于 900 个，剩余停车位应预留充电设施建设安装条件。项目至少应达到绿色建筑评价标识国家一星级或深圳市铜级要求。具体以政府审批通过的数据为准。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___%；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_%；其他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以下：

本次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一）前置说明

发包人已委托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建筑方案设计，方案设计文件与招标文件一并发出，由投标人自行下载。根据方案设计发包人制定了《人才安居中芯国际 11-2 地块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发包人技术要求》（以下简称《发包人技术要求》），作为本项目设计及施工的最低标准。招标人与承包人签订合同后有权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调整方案设计及《发包人技术要求》，承包人不得以建筑形式，设计深度，技术标准、规范、规程等方面因素拒绝执行并提出增加费用等要求。发包人已委托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完成了初勘，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完成了详勘，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完成了基坑支护设计。以上文件均会作为招标文件附件与招标文件一同发出。

（二）由招标人另行发包及采购工程如下：

1．可研、环评、水土保持（不含施工）；（招标人已发包）

2．建筑方案设计、基坑支护设计；（招标人已发包）

3．初勘、详勘及第三方审查；（招标人已发包）

4．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第三方监测；（招标人已发包）

5．全过程造价咨询（招标人已发包）；

6．全过程监理（如现场需要燃气监理、环境监理、水务监理、电力监理等其它监理单位，由 EPC 单位进行招标，并包含在合同总价中，EPC 单位应对监理进行监督、管理。）（招标人已发包）；

7．商业定位策划（招标人已发包）；

8．精装修工程：包括住宅户内精装修工程、公共空间装修（含入户大堂、电梯厅、走道、公共卫生间等公共区域精装修）、幼儿园精装修工程、商业区域装修工程；

9．裙楼外立面装饰工程；

10．电梯供应及安装工程；

11．园林景观（软景/硬景）工程。

注：完成本项目需要的所有工作内容（发包人另行发包及采购的除外）都含在本

次EPC承包范围内，具体界面划分详见《发包人技术要求》，招标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设计：包括除基坑支护设计和方案设计外的本项目所涉及的全部设计工作（含商业设计，如有）。包括但不限于地质勘察补勘（含超前钻,如有）、方案设计优化、初步设计（含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不包括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应确保最终面积查丈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及施工配合、面积测绘（负责包括全程测绘及相关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图纸测算、竣工测绘等，应确保最终面积查丈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分项及专项深化设计、人防设计、精装修设计、园林景观设计、市政设计（范围内及红线外接驳）、各阶段BIM设计、装配式建筑构件图设计、竣工图编制等。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桩基、建筑、结构、幕墙、道路、电气（含照明电、高低压配电、强弱电等）、给排水、暖通、智能化、总图设计、户内和公共部分精装设计（住宅和商业公共区域、物管用房、公共配套设施用房、设备用房、地下室、电梯间、走道、入户大堂等的精装）、交通、人防、水保、消防、节能、环保、雨水回收、绿色建筑（不低于国家一星级或深圳市铜级标准）、海绵城市、燃气、防雷设计、泛光照明设计、标识标线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交通标识、停车划线、楼宇及门牌标识等）、园林景观设计、防水设计、抗震支架设计、智能家居设计等；

（2）二次深化设计部分（包括但不限于门窗、栏杆、精装修及配套设备设施、园林景观、变配电、标识标线、幕墙、电梯、钢结构、二次消防、智能系统专项设计、装配式构件设计、铝模专项设计等）需满足工程招标及施工要求；

（3）红线范围内的市政配套设计及红线外与各项市政路网及接口设计等；

（4）报批报建相关设计工作；

（5）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审查和装配式设计认定、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专项设计咨询顾问费（含景观咨询、机电顾问费、灯光顾问费、泛光照明顾问、LED咨询、雨水回收、绿建咨询费、海绵城市咨询、智能化咨询、电梯设计咨询、装修装饰咨询、环境保护咨询顾问等）、BIM技术咨询费（BIM模型深化配合）、专项研究咨询（包括但不限于氡浓度、限高、防洪、抗震、绿建、节能、交通影响评价、水保监测及验收、地灾、道路开口、海绵城市等）、外立面广告位设计、灯光夜景照明设计、交通分析、周边建筑物的监测、

（以下简称《发包人技术要求》），作为本项目设计及施工的最低标准。招标人与承包人签订合同后有权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调整方案设计及《发包人技术要求》，承包人不得以建筑形式，设计深度，技术标准、规范、规程等方面因素拒绝执行并提出增加费用等要求。发包人已委托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完成了初勘，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完成了详勘，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完成了基坑支护设计。以上文件均会作为招标文件附件与招标文件一同发出。

四、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267 天。（含设计（含装配式建筑设计成果认定）、采购、施工（含土建及安装施工、机电设备采购与安装、联合试运转及工程设施试运行，EPC 总承包单位同时负责其他分包工程的总包管理直至精装交房等）、竣工验收及备案等，合同工期从 2020 年 1 月 10 日开始起算，以完成竣工备案为止）；

具体时间节点如下：

2020 年 7 月 08 日，完成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2020 年 3 月 22 日，完成桩基施工图设计。

2020 年 4 月 15 日，取得《桩基础提前开工证明书》。

2020 年 5 月 29 日，完成施工图设计。

2020 年 7 月 7 日，取得主体《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2020 年 12 月 05 日，完成桩基工程施工。

2021 年 6 月 03 日，完成地下室主体结构施工（主体结构施工达到正负零）。

2021 年 7 月 21 日，具备条件完成幼儿园移交精装修单位施工。

2022 年 3 月 23 日，完成标准层至 2/3。

2021 年 11 月 21 日，完成幼儿园竣工验收并移交使用。

2022 年 8 月 08 日，主体结构封顶。

2023 年 5 月 02 日，完成精装修（含公共区域、户内）工程。

2023 年 6 月 30 日，完成竣工验收备案。

备注：设计阶段工期要求若与发包人技术要求有冲突，以发包人技术要求为准。在保证总工期不变的前提下，中间工期节点发包人可视情况作适当调整，承包

人需无条件接受。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下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五、质量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按照国家现行标准、规范、规程等开展设计工作，设计深度和广度满足要求。设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相关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标准，质量合格。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100%。并获得深圳市优质工程结构奖、深圳市优质工程奖、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和国家优质工程奖。

安全标准和要求：获得“深圳市双优工地”奖。

六、签约合同价

合同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亿捌仟陆佰壹拾捌万陆仟零柒元肆角贰分（¥1,586,186,007.42元）。其中不含税总价为：1,455,701,028.10元。

注：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37,143,500.00元。

其中：

（1）设计费（固定总价包干）：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陆拾陆万元整（¥18,660,000.00元）；其中不含税价为¥17,603,773.58元，增值税税率为 6 %；

（2）建安工程费（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拾肆亿叁仟玖佰壹拾玖万叁仟伍佰零柒元肆角贰分（¥1,439,193,507.42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1,320,361,015.98 元，增值税税率为 9 %；

（3）其他费用（固定总价包干）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玖佰伍拾万元整（¥9,500,000.00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8,715,596.33 元，增值税税率为 9 %；

份。合同副本其它保存单位及份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监理单位各 1 份。

发包人：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CQ7E4H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创新广场 A 座 21 楼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账　　号：15000077464521

承包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体牵头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107173B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笋岗支行

账　　号：010 9000 2451 0907

承包人：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44260B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 8 号设计大厦 22 楼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振华支行

账　　号：44201521700056004467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深人安复〔2019〕28号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关于坪山区人才安居中芯国际11-2地块项目、老坑01-21地块项目、竹坑G13302-8025宗地项目案名的批复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你公司《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关于申报中芯国际项目、老坑项目、竹坑项目案名的请示》（深坪人安〔2019〕57号）收悉。经研究，同意坪山区人才安居中芯国际11-2地块项目命名为“安居凤凰苑”，人才安居老坑01-21地块项目命名为“安居盘龙苑”，竹坑G13302-8025宗地项目命名为“安居御龙苑”。请按相关程序办理项目命名申报手续。

此复。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9月19日

（联系人：冷志宇，电话：83080037，13826555113）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 2019年9月19日印发

深圳市建筑物命名批复书

办文编号：92-202000049　　深地名许字 PS202010039 号

申请单位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批准名称	安居凤凰苑	汉语拼音	ANJUFENGHUANG YUAN
建筑性质	二类居住用地	用地面积	51241.52 平方米
售出情况	未售		
建筑物位置	坪山区坑梓街道青松西路路北面翠景路路东面	土地合同或房地产证	2019-9008（合）
宗地代码	440307201011GB00313	宗地号或用地方案号或选址意见书编号	G13112-0100
命名含义	该项目由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开发，临近聚龙山，取名安居凤凰苑，寓意龙凤呈祥。		

批复意见

一、经审核，同意地块编号为 440307201011GB00313 的土地上的建筑物命名为“安居凤凰苑”，该建筑物为法定标准地名，准予使用。

二、你单位现执有的与该物业有关的证书中，如果已经使用除“安居凤凰苑”以外的名称，请持本批复书到有关部门变更相关证书中该物业的名称。

三、“安居凤凰苑”内各栋楼房按序号排列，不再另设楼名。

四、须规范使用该物业标准地名，不得擅自更名或使用简化等形式的名称，否则将按有关规定处理。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坪山管理局

日期：2020-09-10

注：使用本批复书复印件时，请务必同时出示批复书原件。

【2】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安居凤凰苑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2024年1月18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安居凤凰苑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翠景路与青松西路交叉口东北角	建筑面积	44548.78平方米	工程造价	141509.17254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31-65层		
	框架剪力墙结构		地下：3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0-70-03-50425503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1-10	验收日期	2024- 1-18		
监督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0062-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华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张校通
副组长	卢云鹏
组员	刘涛、黄学、陈险峰、全永庆、刘威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彦威	郭川、张宇、肖爽、何柯、吕德运、陈首键、巫强、叶文彬、徐静宇、丁志永、冯炳全、郭旺龙、郑端圳、甘雾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陆歆	沈广金、陈相、李萧、黄兵、朱宝平、兰世霖、蒋革安
工程质控资料	高欢欢	曾文静、欧炘晓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分部(系统、成 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2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2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0 项	共 2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2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2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2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2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2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校通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2	张彦威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3	陆歆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4	刘威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5	李权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6	匡伟锋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7	陈险峰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8	全永庆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9	黄学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10	丁志永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11	冯炳全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12	郭旺龙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13	郑端圳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14	廿劳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15	兰世霖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16	蒋革安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17	夏凡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8	周思诗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资料员	/	
19	刘涛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0	卢云鹏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经理	中级工程师	
21	郭川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22	张宇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部经理	中级工程师	
23	何柯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中级工程师	
24	吕德运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中级工程师	
25	沈广金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高级工程师	
26	陈相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中级工程师	
27	李萧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黄兵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29	陈首键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30	巫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31	叶文彬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助理工程师	
32	徐静宇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助理工程师	
33	李余凡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助理工程师	
34	高欢欢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	
35	曾文静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36	于海鑫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37	欧炘晓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38	蒋冬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39	王文鏗	深圳市华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40	丁跃伟	深圳市中航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41	张百强	深圳深港建设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42	刘亮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43	李雅婷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44	王一钒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45	郭海录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46	王亚彬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投资部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47	张军平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主管	工程师	
48	田少华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设计主管	中级工程师	
49	阳翔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工程部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50	翁永琪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设计管理工程师	/	
51	苏柳针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报批报建主管	/	
52	田少飞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高级工程师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根据GD50300-2013《建筑工程质量验收统一标准》规定，经各方责任主体对安居凤凰苑主体工程项目进行竣工验收，验收结论如下：
1、安居凤凰苑主体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合同及设计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2、验收结果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要求；
3、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4、安全和主要功能检查及抽检结果合格；
5、观感质量好；
同意安居凤凰苑主体工程竣工验收为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刘涛 京111202120220414 2(00) 建筑 2025.03.24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总承包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18日	2021年1月18日	2021年1月18日	2021年1月18日	2021年1月18日

GD-E1-91476

业绩五：合景同创广场项目（协和电厂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1】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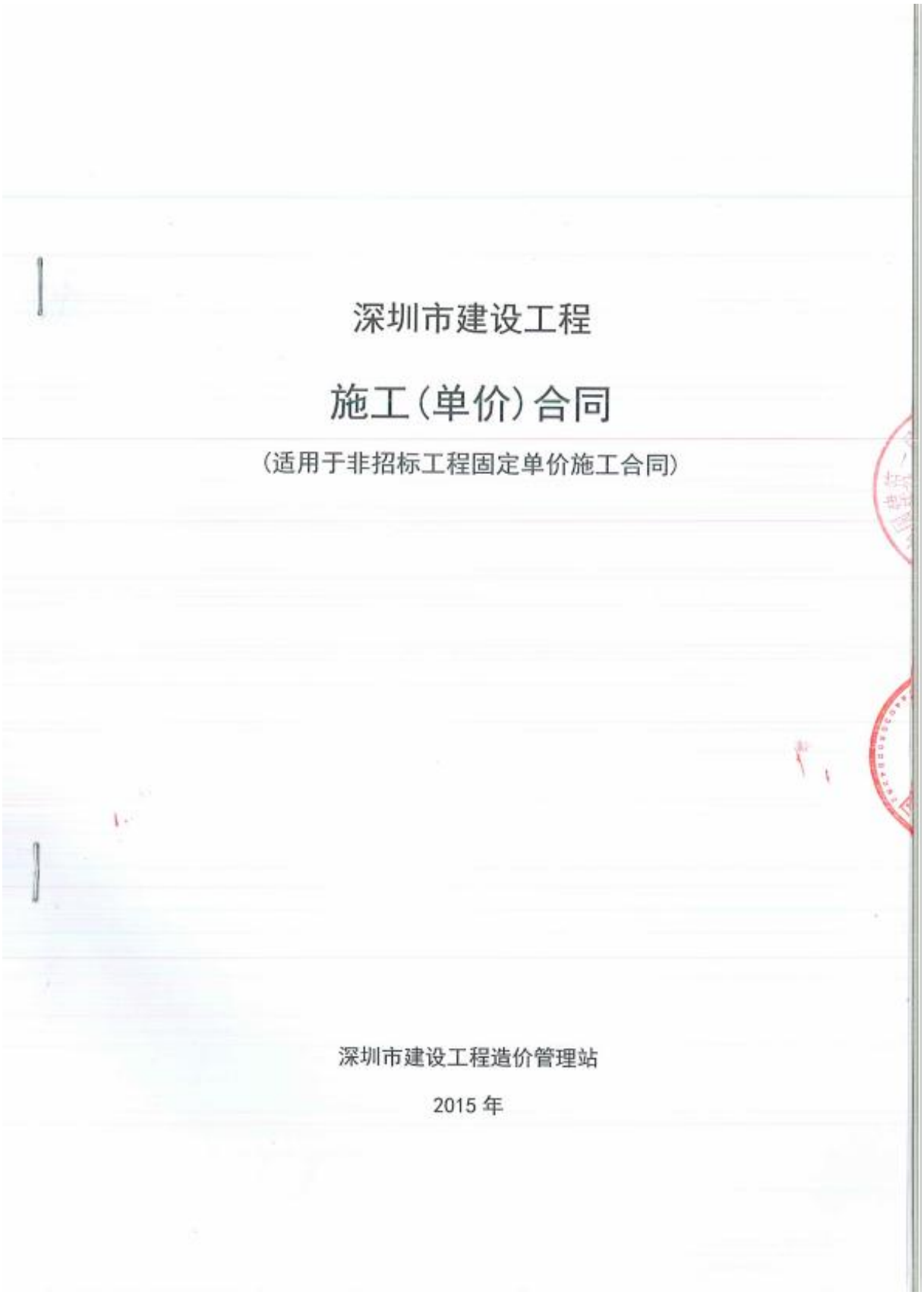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非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2015 年

第二部分 条文释义

一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创世和实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条文注释]发包人、承包人的名称均应完整、准确地填写在对应位置，不可填写简称，并且应与合同加盖公章的内容一致。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合景同创广场项目

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区深盐路与临海路交汇处

核准（备案）证编号：深盐田发改 备案（2018）0050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项目约 19 万 m2，包含 200m 超高层。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100%；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条文注释]工程名称：应填写工程全称，不可使用代号或简写；工程地点：应填写工程所在地的详细地点；核准（备案）证编号：须经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立项才能建设的工程，应完整填写；工程规模及特征：填写反映工程状况、指标的内容，包括工程建设规模、结构特征等；资金来源：应列明不同资金来源方式或渠道的比例。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一期：1、3A、3B、3C、4、5、6、7 栋；二期：2 栋。承包以上部分的土建、给排水、机电工程。 含主体结构、 电气、给排水、通风空调、消防、电梯、金属门窗、装修装饰、钢结构、智能化、屋面、防水、室外环境、室外设施、附属建筑、幕墙工程、其他包括 1 栋、2 栋、3A、3B、3C、4-7 栋及周边裙楼、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其它：				

4.其他工程

无

[条文注释]工程承包范围指承包人的工作范围和内容，是确定承包人合同义务的基础，根据施工图纸确定的内容填写。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 年 2 月 2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4 月 25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16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条文注释]日历天数是不扣除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的自然天数。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期限最后一天截止时间为当天24:00。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条文注释]建设工程质量标准可分为法定质量标准和约定质量标准，前者为国家强制性标准，后者为承发包双方在合同中约定的质量标准。如果约定的质量标准低于法定的工程质量标准，该约定无效，按法定质量标准执行；如果约定的质量标准高于法定质量标准的，该约定有效。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拾亿零壹佰伍拾伍万陆仟捌佰捌拾贰元
(¥ 1,001,556,882.00 元)；

其中：

（1） 一期：人民币（大写）陆亿陆仟叁佰贰拾柒万贰仟贰佰肆拾陆元叁角壹分(¥663,272,246.31)元；

（2） 二期：人民币（大写）叁亿叁仟捌佰贰拾捌万肆仟陆佰叁拾伍元陆角玖分 (¥338,284,635.69)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仟壹佰壹拾壹万叁仟壹佰伍拾壹元壹角捌分
(¥ 21,113,151.18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条文注释]签约合同价款应填写承发包双方确定的合同金额，如果大小写不一致时，原则上以大写金额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合同协议书；

(3)合同补充条款；

(4)合同专用条款；

(5)合同通用条款；

(6)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7)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8)经确认的预算书或工程报价单；

(9)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9 年 4 月 9 日；

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签约后（即 2019 年 4 月 9 日）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6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3 份，承包人执 3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2】竣工验收报告

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合景同创广场（一期）

验收日期：2021年 12月 22日

建设单位：深圳市创世和实业有限公司
（盖公章）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合景同创广场（一期）		
工程地址	深圳市盐田区深盐路2001号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框架核心筒	建筑面积	128273.02m²
栋/层	地下室2层； 3A\3B\3C均为地上34层； 1栋地上23层；4~7栋地上2层	工程造价	66327.2246万元
施工许可证号	S-2018-K07-71703402	开工日期	2019年2月2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盐田区工程质量安全监督中心	监督编号	2019-022
质量责任主体			
主体类型	主体名称		资质证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创世和实业有限公司		/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B111007619
设计单位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A144018415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244004590
总承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D111020307
分包单位（基坑支护）	/		/
分包单位（桩基）	/		/
分包单位（防水）	深圳市禹安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D244023352
分包单位（门窗、幕墙）	深圳市启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门窗单位） 深圳市方大建科集团有限公司（幕墙单位）		D344107788 D244037556
分包单位（消防）	深圳市胜泽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D244244918
分包单位（空调）	/		/
分包单位（燃气）	/		/
分包单位（高低压配电）	深圳市力电波电气实业有限公司		D344093509
分包单位（智能化）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　长	董小松
副组长	
组　员	雷军红、张智风、吴国营、简万成、吴楚伟、周俊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土建工程	董小松	雷军红、廖柏林、吴东荣、吴国营、谭兴、林鸿发、林庆然
给排水工程	周俊	刘士彪、梁超、孙占龙、刘会琴
电气工程	贾林	孙中华、吴楚伟、徐自立、赖宏昌
通风空调工程	吴楚伟	何迎春、曾懿恒
质量控制资料	莫蕾蕾	徐洪千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一)

关于分部包含子分部内容的说明（包含的加黑加下划线，其余保留）：

序号	项目名称	包含的子分部内容
1	地基基础	**基坑支护**、土方、**桩基础**、扩展基础、筏型基础、箱型基础(地下室)、**地下防水**等
2	主体结构	混凝土结构、砌体结构、型钢混凝土结构、钢管混凝土结构、**钢结构**等
3	装饰装修	**幕墙、门窗**、轻质隔墙、抹灰(地面、内墙、外墙)、**防水**、地面、饰面砖(内、外墙)、吊顶、饰面板、涂饰(内、外墙)、裱糊与软包、细部等
4	建筑屋面	基层与保护、隔热、**防水与密封**、细部等
5	建筑给排水	室内给排水(**含消火栓给水、喷淋给水**)、室内热水、卫生器具、室外给排水、水景喷泉等
6	通风空调	**送.排风、防排烟**、地下人防通风、冷凝水、空调冷.热水、冷却水、制冷设备、多联机空调、**太阳能**、设备自控等
7	建筑电气	**变配电**、供电干线、电气动力、电气照明、**备用电源(发电机组)**、防雷及接地、室外电气等
8	智能建筑	**火灾自动报警、公共广播**、综合布线、用户电话、有线电视、安全防范(监控)、防雷及接地等
9	燃气工程	室内燃气、室外燃气等
10	室外工程	室外道路、附属建筑、**室外环境(含园林、绿化)**等

(三)工程质量评定(二)

项目名称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检查结果	验收意见
地基基础	共 9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9 项	共核查 2 项，符合规定 2 项 共抽查 2 项，符合规定 2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共抽查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验收合格
主体结构	共 9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9 项	共核查 5 项，符合规定 5 项 共抽查 5 项，符合规定 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共抽查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验收合格
装饰装修	共 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8 项	共核查 5 项，符合规定 5 项 共抽查 5 项，符合规定 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5 项	共抽查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验收合格
建筑屋面	共 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8 项	共核查 2 项，符合规定 2 项 共抽查 2 项，符合规定 2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共抽查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验收合格
给水排水	共 7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7 项	共核查 1 项，符合规定 1 项 共抽查 1 项，符合规定 1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共抽查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验收合格
通风空调	共 69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69 项	共核查 10 项，符合规定 10 项 共抽查 10 项，符合规定 10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共抽查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验收合格
建筑电气	共 5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5 项	共核查 5 项，符合规定 5 项 共抽查 5 项，符合规定 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共抽查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验收合格
智能建筑	共 6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6 项	共核查 3 项，符合规定 3 项 共抽查 3 项，符合规定 3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共抽查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验收合格
燃气工程	共 6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6 项	共核查 3 项，符合规定 3 项 共抽查 3 项，符合规定 3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共抽查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验收合格
室外工程	共 10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0 项	共核查 2 项，符合规定 2 项 共抽查 2 项，符合规定 2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共抽查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验收合格

（四）验收人员签名(1)：

主体类别	单位名称	职务（专业）	姓 名	签 名（与承诺书一致）
建设单位	深圳市创世和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土建）**	董小松	
		工程师（给排水）	吴楚伟	
		工程师（电气）	周俊	
		工程师（通风空调）	丁博	
		工程师（资料）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注册岩土）**	简万成	
设计单位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注册建筑）**	吴国营	
		工程师（结构）	林庆然	
		工程师（景观）		
		工程师（给排水）	刘会琴	
		工程师（电气）	孙中华	
		工程师（通风空调）	曾懿恒	
		工程师（建筑）	吴东荣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土建）**	张智风	
		监理工程师（给排水）	梁超	
		监理工程师（电气）	徐自立	
		监理工程师（通风空调）	梁超	
		监理工程师（土建）	谭兴	
		监理工程师（资料）	徐洪千	

（四）验收人员签名(2)：

主体类别	单位名称	职务（专业）	姓 名	签 名（与承诺书一致）
总承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	雷军红	
		项目技术负责人	廖柏林	
		质量主任	孙占龙	
		现场工程师（给排水）	刘士彪	
		现场工程师（电气）	邹士业	
		现场工程师（通风空调）	贾林	
		现场工程师（资料）	莫蕾蕾	
分包单位（基坑支护）	/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	/	/
分包单位（桩基）	/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	/	/
分包单位（防水）	深圳市禹安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	李贻海	
分包单位（门窗、幕墙）	清远市科建门窗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深圳市方大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	郑会明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	白伟	
分包单位（消防）	深圳市胜泽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	何迎春	
分包单位（空调）	/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	/	/
分包单位（燃气）	/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	/	/
分包单位（高低压配电）	深圳市力电波电气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	赖宏昌	
分包单位（智能建筑）	/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	/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根据设计及相关验收规范规定，本工程各质量责任主体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验收结论如下：

1、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所有内容；

2、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相关规范及与建设单位的合同约定要求；

3、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并符合要求；

4、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合格；

5、观感质量检查合格；

6、经组织竣工验收，各质量责任主体一致同意本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并“交付使用”；

7、竣工验收日期：2021年12月22日。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总承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名与承诺书一致） （签名）	项目负责人 （签名与承诺书一致） （签名、盖注册章）	项目负责人 （签名与承诺书一致） （签名、盖注册章）	项目总监 （签名与承诺书一致） （签名、盖注册章）	项目经理 （签名与承诺书一致） （签名、盖注册章）
（盖公章） 2021年12月22日 （盖章日期）	（盖公章） 2021年12月22日 （盖章日期）	（盖公章） 2021年12月22日 （盖章日期）	（盖公章） 2021年12月22日 （盖章日期）	（盖公章） 2021年12月22日 （盖章日期）

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认真，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合景同创广场（二期）

验收日期：2021年12月29日

建设单位：深圳市创世和实业有限公司
（盖公章）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合景同创广场（二期）		
工程地址	深圳市盐田区深盐路2001号		
结构类型	2栋（2A\2B）为框架抗震墙结构，2C栋为框架结构	建筑面积	68543.52m²
栋/层	2栋（2A\2B）为地上57层；2C栋地上3层	工程造价	66327.2246万元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8-70-03-71718501	开工日期	2019年2月2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盐田区工程质量安全监督中心	监督编号	2019-022B
质量责任主体			
主体类型	主体名称		资质证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创世和实业有限公司		/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B111007619
设计单位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A144018415 A144018053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E244004590 E244007650
总承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D111020307
分包单位（基坑支护）	/		/
分包单位（桩基）	/		/
分包单位（防水）	深圳市禹安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D244023352
分包单位（门窗、幕墙）	清远市科建门窗幕墙装饰有限公司（门窗单位） 深圳市方大建科集团有限公司（幕墙单位）		D244130923 D244037556
分包单位（消防）	深圳市胜泽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D244244918
分包单位（空调）	/		/
分包单位（燃气）	深圳市金顶建设安装有限公司		D344126700
分包单位（高低压配电）	深圳市力电波电气实业有限公司		D344093509
分包单位（智能化）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　长	董小松
副组长	
组　员	雷军红、张智风、吴国营、简万成、吴楚伟、周俊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土建工程	董小松	雷军红、廖柏林、吴东荣、吴国营、谭兴、林鸿发、林庆然
给排水工程	周俊	刘士彪、梁超、孙占龙、刘会琴
电气工程	贾林	孙中华、吴楚伟、徐自立、赖宏昌
通风空调工程	吴楚伟	何迎春、曾懿恒
质量控制资料	莫蕾蕾	徐洪千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一)

关于分部包含子分部内容的说明（包含的加黑加下划线，其余保留）：

序号	项目名称	包含的子分部内容
1	地基基础	基坑支护、土方、桩基础、扩展基础、筏型基础、箱型基础(地下室)、**地下室**、地下防水等
2	主体结构	**混凝土结构**、**砌体结构**、**型钢混凝土结构**、钢管混凝土结构、钢结构等
3	装饰装修	**幕墙**、**门窗**、轻质隔墙、**抹灰**(地面、**内墙、外墙**)、**防水**、**地面**、**饰面砖**(内、**外墙**)、吊顶、饰面板、**涂饰**(内、**外墙**)、裱糊与软包、细部等
4	建筑屋面	**基层与保护**、**隔热**、**防水与密封**、**细部**等
5	建筑给排水	**室内给排水(含消火栓给水、喷淋给水)**、室内热水、卫生器具、室外给排水、水景喷泉等
6	通风空调	**送.排风、防排烟**、地下人防通风、冷凝水、空调冷.热水、冷却水、制冷设备、多联机空调、太阳能、设备自控等
7	建筑电气	**变配电**、**供电干线**、**电气动力**、**电气照明**、**备用电源(发电机组)**、**防雷及接地**、室外电气等
8	智能建筑	**火灾自动报警、公共广播**、**综合布线**、用户电话、有线电视、**安全防范(监控)**、**防雷及接地**等
9	燃气工程	**室内燃气**、**室外燃气**等
10	室外工程	室外道路、附属建筑、室外环境(含园林、绿化)等

(三)工程质量评定(二)

项目名称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检查结果	验收意见
地基基础	共__/__项，经核查符合规定__/__项	共核查__/__项，符合规定__/__项 共抽查__/__项，符合规定__/__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__项	共抽查/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__/__项	/
主体结构	共__8__项，经核查符合规定__8__项	共核查__12__项，符合规定__12__项 共抽查__12__项，符合规定__12__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__0__项	共抽查__10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0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10__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__项	合格
装饰装修	共__4__项，经核查符合规定__4__项	共核查__8__项，符合规定__8__项 共抽查__8__项，符合规定__8__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__0__项	共抽查__7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0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7__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__0__项	合格
建筑屋面	共__5__项，经核查符合规定__5__项	共核查__2__项，符合规定__2__项 共抽查__2__项，符合规定__2__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__0__项	共抽查__4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0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4__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__0__项	合格
给水排水	共__7__项，经核查符合规定__7__项	共核查__4__项，符合规定__4__项 共抽查__4__项，符合规定__4__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__0__项	共抽查__4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0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4__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__0__项	合格
通风空调	共__4__项，经核查符合规定__4__项	共核查__2__项，符合规定__2__项 共抽查__2__项，符合规定__2__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__0__项	共抽查__6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0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6__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__0__项	合格
建筑电气	共__7__项，经核查符合规定__7__项	共核查__3__项，符合规定__3__项 共抽查__3__项，符合规定__3__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__0__项	共抽查__3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0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3__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__0__项	合格
智能建筑	共__8__项，经核查符合规定__8__项	共核查__2__项，符合规定__2__项 共抽查__2__项，符合规定__2__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__0__项	共抽查__2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0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2__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__0__项	合格
燃气工程	共__4__项，经核查符合规定__4__项	共核查__1__项，符合规定__1__项 共抽查__1__项，符合规定__1__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__0__项	共抽查__5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0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5__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__0__项	合格
室外工程	共__3__项，经核查符合规定__3__项	共核查__1__项，符合规定__1__项 共抽查__1__项，符合规定__1__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__0__项	共抽查__1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0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1__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__0__项	合格

（四）验收人员签名(1)：

主体类别	单位名称	职务（专业）	姓 名	签 名（与承诺书一致）
建设单位	深圳市创世和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土建）**	董小松	
		工程师（给排水）	吴楚伟	
		工程师（电气）	周俊	
		工程师（通风空调）	丁博	
		工程师（资料）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注册岩土）**	简万成	
设计单位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注册建筑）**	吴国营	
		工程师（结构）	林庆然	
		工程师（景观）		
		工程师（给排水）	刘会琴	
		工程师（电气）	孙中华	
		工程师（通风空调）	曾懿恒	
		工程师（建筑）	吴东荣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土建）**	张智风	
		监理工程师（给排水）	梁超	
		监理工程师（电气）	徐自立	
		监理工程师（通风空调）	梁超	
		监理工程师（土建）	谭兴	
		监理工程师（资料）	徐洪千	

（四）验收人员签名(2)：

主体类别	单位名称	职务（专业）	姓 名	签 名（与承诺书一致）
总承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	雷军红	
		项目技术负责人	廖柏林	
		质量主任	孙占龙	
		现场工程师（给排水）	刘士彪	
		现场工程师（电气）	邹士业	
		现场工程师（通风空调）	贾林	
		现场工程师（资料）	莫蕾蕾	
分包单位（基坑支护）	/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	/	/
分包单位（桩基）	/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	/	/
分包单位（防水）	深圳市禹安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	李贻海	
分包单位（门窗、幕墙）	清远市科建门窗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深圳市方大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	郑会明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	白伟	
分包单位（消防）	深圳市胜泽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	何迎春	
分包单位（空调）	/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	/	/
分包单位（燃气）	深圳市金顶建设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	周明	/
分包单位（高低压配电）	深圳市力电波电气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	赖宏昌	
分包单位（智能建筑）	/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	/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根据设计及相关验收规范规定，本工程各质量责任主体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验收结论如下：

1、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所有内容；

2、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相关规范及与建设单位的合同约定要求；

3、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并符合要求；

4、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合格；

5、观感质量检查合格；

6、经组织竣工验收，各质量责任主体一致同意本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并“交付使用”；

7、竣工验收日期：2021年12月29日。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总承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名与承诺书一致） （签名）	项目负责人 （签名与承诺书一致） （签名、盖注册章）	项目负责人 （签名与承诺书一致） （签名、盖注册章）	项目总监 （签名与承诺书一致） （签名、盖注册章）	项目经理 （签名与承诺书一致） （签名、盖注册章）
（盖公章） 2021年12月29日 （盖章日期）	（盖公章） 2021年12月29日 （盖章日期）	（盖公章） 2021年12月29日 （盖章日期）	（盖公章） 2021年12月29日 （盖章日期）	（盖公章） 2021年12月29日 （盖章日期）

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认真，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业绩六：景北大道商居开发（望津府)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1】合同

正本

GF-2011-0216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景德镇陶阳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施工方）、清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设计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景北大道商居开发（望津府）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景北大道商居开发（望津府）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JDZZD[2019]第073号

1、工程规模：总用地面积约123715.5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275000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165000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110000平方米）。

2、工程承包范围：

设计工作内容：本项目规划红线范围内所涉及所有工程｛建筑工程（绿色建筑一星标准）、机电安装工程、室外管线及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含电梯轿厢装修）、强弱电工程、景观绿化工程、智能化工程（含智能停车系统）、照明工程、标识导视系统工程、消防工程、通风工程、人防工程及其它未列明但与本项目相关的配套工程等｝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技术服务；其中洋房样板区为交房标准的精装设计，合院样板区为非交房标准的精装设计，售楼部及商业公共区域精装设计。不包含勘察设计、电力及燃气及其他专项设计内容。

施工工作内容：本项目规划红线范围内所涉及所有工程｛建筑工程（绿色建筑一星标准）、土方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室外管线及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含电梯轿厢装修）、强弱电工程（含外接电力专线工程）、景观绿化工程、智能化工程（含智能停车系统）、照明工程、标识导视系统工程、消防工程、通风工程、燃气工程、人防工程及其它未列明但与本项目相关的配套工程等｝的施工（含设备购置）、竣工试验、验收及保修期内保修，最终向建设单位“交钥匙”。其中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洋房为精装、合院为毛坯。

3、工程所在省市详细地址：景德镇市珠山区，东邻景北大道，南至天宏花园。

二、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承包人负责。

三、主要日期

设计进度：承包人在收到发包人提供的必要资料后，方案设计：启动设计工作开始计算15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设计方案由发包人确认后开始计算15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初步设计由发包人确认后开始计算30日历天内完成。（不包含规划报批，初步设计审批，消防报批，施工图审查等政府相关部门报批时间）等，并配合发包人完成施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工图审查。

施工计划工期：18个月（含设计及施工工期）
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批准的开工时间为准。

主要工期节点：
项目开工时间：2019 年 11 月 20 日(暂定以开工令为主)；
售楼部开放节点：2020 年 05 月 01 日
南区洋房预售节点：2020 年 05 月 30 日；南区合院预售节点：2020 年 06 月 30 日
北区洋房预售节点：2020 年 08 月 10 日；北区合院预售节点：2020 年 09 月 10 日
项目竣工时间：2021 年 5 月 20 日
以上节点相应区域如涉及高压电塔、预制梁场影响的，以场地移交时间作相应顺延。
其他关键节点见后续总进度安排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满足国家及地方相应现行规范要求并通过有关主管部门审查。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省市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争创省优工程。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方式

含税合同签约价格暂定为人民币（大写）：捌亿柒仟零肆拾壹万元整；（小写金额：¥870，410,000.00元）；不含税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大写）：柒亿玖仟陆佰肆拾万零贰佰叁拾叁元柒角陆分；（小写金额：¥796，400，233.76元）；

其中：含税建安工程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柒亿柒仟贰佰捌拾壹万元整；（小写金额：¥772，810，000.00元）；不含税建安工程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柒亿零玖佰万元整；（小写金额：¥709，000，000元）；

含税设计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仟柒佰陆拾万元整；（小写金额：¥17,600,000.00元）；不含税设计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陆佰陆拾万叁仟柒佰柒拾叁元伍角捌分；（小写金额：¥16，603，773.58元）；

含税设备购置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捌仟万元整（小写金额：¥80，000，000.00元）；不含税设备购置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柒仟零柒拾玖万陆仟肆佰陆拾元壹角捌分；（小写金额：¥70，796，460.18元）；

以上费用的支付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现金和银行票据。

注：1、签约合同价以中标单位的工程总承包投标报价作为暂定签约价；待施工图纸图审合格后，按现行江西省系列定额和省市有关工程造价标准，按2019年8月《江西省造价信息》为基准价，承包人编制施工图预算价上报发包人，发包人同时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的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编制工程量清单及预算，由双方对施工图预算进行核对无误后报市造价站备案（需报财政评审的项目，则报送财政评审），且以最终备案（或审定）的预算价格做为本项目的施工控制价。

扫描全能王 创建

2、建设单位委托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编制施工控制价时无当地信息价材料价格的确定：按同期南昌的信息价材料价格确定，若南昌信息价材料价格缺失则采用询价方式进行确定。

3、计价方法：工程量清单计价。

4、结算时工程建安费（含设备购置）须按中标价和最高投标限价进行同等比例下浮，下浮率为7%，但设计费除外。

5、现场施工应按照发包方的要求进行，在施工过程中承包方须服从经发包方现场确认并组织安排的工作面开展施工；在设备（材料）采购和专业分包（含设计和施工）等方面承包方须得到发包方的确认方可进行；建筑内外装饰材料须现场封样并经发包人及承包人设计方确认后方可施工;在进度、质量、造价及安全等方面须满足发包方的相关要求。

本项目务必秉着限额设计和限额施工（采购）的原则进行今后设计和施工的工作；除发包方原因以外，最终的项目结算价格不能高于总承包合同签订时的暂定签约合同价格（即中标价），超出部分发包方有权不予支付。在履约过程中若由于发包方改变设计方案、设计标准及交楼标准等造价的变动，则双方协商。

六、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景德镇陶阳置业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工商注册住所：景德镇市珠山区朝阳路（原公交公司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200MA35L5AI7U

邮政编码：333000

法定代表人：胡文祥

授权代表：

电　　话：0798-8398133

传　　真：0798-8398133

电子邮箱：tyzy@jdzcct.com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招投标监督机构备案：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工商注册住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107173B

邮政编码：100000

法定代表人：罗世威

授权代表：

电 话：010-8398 2161

传 真：010-8398 2161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市笋岗支行

账 号：0109 0002 4510 907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方）：清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工商注册住所：北京市海淀区清华大学院内建筑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102010461N

邮政编码：100084

法定代表人：庄惟敏

授权代表：汤涵

电 话：010-87414828

传 真：010-87414828

电子邮箱：2851769639@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清华园支行

账 号：11001079900056001886

合同订立时间：2019 年 10 月 19 日

合同订立地点：江西省景德镇市珠山区朝阳路景德镇陶阳置业有限公司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在以下方式中选择其一，作为双方解决争议事项的约定。

■提交景德镇仲裁委员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向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17条 合同生效与合同终止

17.2 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八份，合同副本一式：八份。合同双方应持的正本 四 份数，副本 四 份数。

发包人：景德镇陶阳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承包人（牵头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承包人（成员）：清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景北大道商居开发（望津府）项目设计采购施工

总承包合同补充协议3

发包人：景德镇陶阳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清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工程名称：景北大道商居开发（望津府）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

签订日期：2023年4月20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合同补充协议 3

发包人：景德镇陶阳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清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发包人与承包人已于 2019 年 10 月 14 日签订了《景北大道商居开发（望津府）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于 2020 年 8 月签订了《景北大道商居开发（望津府）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设计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 1”），于 2021 年 7 月签订了《景北大道商居开发（望津府）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设计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 2”）。现因政策市场变化、建筑材料价格上涨、地质勘察因素影响、建筑规模增加等原因，导致合同价款发生较大变化，发承包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原合同”、“补充协议 1”及“补充协议 2”相关文件等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补充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一、经双方核实一致，本补充协议增补含税建安合同额：￥182,688,200.00 元（大写：人民币 壹亿捌仟贰佰陆拾捌万捌仟贰佰元整），其中不含税金额：￥167,603,853.21 元（大写：人民币 壹亿陆仟柒佰陆拾万零叁仟捌佰伍拾叁元贰角壹分 ）。“原合同、补充协议 1 及补充协议 2”含税金额：￥ 875,118,200.00 元（大写：人民币 捌亿柒仟伍佰壹拾壹万捌仟贰佰元整），增补后总合同含税金额至：￥ 1,057,806,4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拾亿零伍仟柒佰捌拾万零陆仟肆佰元整）。本协议所列金额均为暂定金额，最终结算金额以发承包人双方实际核算结果为准。

序号	费用类别	原合同、补充协议 1 及补充协议 2（元）	暂定补充协议 3 增补金额（元）	暂定增补后总合同金额（元）
1	建安工程费及设备采购费	852,810,000.00	182,688,200.00	1,035,498,200.00
2	工程设计费	22,308,200.00	/	22,308,200.00
合计（元）		875,118,200.00	182,688,200.00	1,057,806,400.00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二、本协议除增加合同价款外，双方职责、权利等均按照“原合同、补充协议1及补充协议2”相关条款执行。

三、本工程分批次建设，工程缺陷责任期及质量保修期自每批次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单独起算。

四、本协议生效后，将与“原合同、补充协议1及补充协议2”构成不可分割的整体，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五、本协议一式十份，发包人和承包人各执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景德镇陶阳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表：

承包人（盖章）：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表：

承包人（盖章）：清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2】竣工验收合格证明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景北大道商居开发（望津府）项目A-01～A-09、B-08～B-12，C-01～C-07、E-08～E-10、F-05～F-07、G-01#楼			工程地点	景德镇市珠山区东邻景北大道南至天宏花园	
建设单位	景德镇陶阳置业有限公司			结构层次	2-9层框剪	建筑面积	总、60276.68
设计文件审查号	360203201908300101	报建日期	2019.11	施工许可证号	360200202007010101	质监号	3602020101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9年11月20日	竣工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二：竣工验收内容
一、地基与基础工程
二、主体结构工程
三、地面工程
四、屋面工程
五、门窗工程
六、装饰工程
七、防水工程
八、采暖通风工程
九、电气安装工程
十、电梯安装工程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组织填写

三：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同意验收 张振衡 签字 年 月 日（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年 月 日（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年 月 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年 月 日（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年 月 日（单位公章）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景北大道商居开发（望津府）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A10-A21.C08-C10,E1-E15			工程地点	珠山区景北大道西侧、天宏花园北侧		
建设单位	景德镇陶阳置业有限公司			结构层次	3-8层框剪	建筑面积	56297.4
设计文件审查号		报建日期		施工许可证号	360200202007010101	质监号	3602020101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9 年 11 月 20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3.20

二：竣工验收内容

1. 地基与基础工程
2. 主体结构工程
3. 地面工程
4. 屋面工程
5. 门窗工程
6. 装饰工程
7. 防水工程
8. 采暖通风工程
9. 电气安装工程
10. 电梯安装工程

三：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同意验收。 签字 2022年 3月20 日（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2年 3月20 日（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	同意 项目负责人：殿彦峰 验收人员： 2022年3 月20 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2年3 月20 日（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2年3 月20日（单位公章）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组织填写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景北大道商居开发（望津府）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F1-7#, D1-7#, B1-B7		工程地点	珠山区景北大道西侧、天宏花园北侧		
建设单位	景德镇陶阳置业有限公司		结构层次	3-7层框剪	建筑面积	35257.18
设计文件审查号		报建日期	施工许可证号	360200202007010101	质监号	360202401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9 年 11 月 20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3.20

二：竣工验收内容

1. 地基与基础工程
2. 主体结构工程
3. 地面工程
4. 屋面工程
5. 门窗工程
6. 装饰工程
7. 防水工程
8. 采暖通风工程
9. 电气安装工程
10. 电梯安装工程

三：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同意验收 签字 2022年3月20日（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同意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2年3月20日（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	同意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2年3月20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同意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2年3月20日（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2年3月20日（单位公章）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组织填写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景北大道商居开发（望津府）项目 E-01~E-07、E-16、G-01#楼、南区地库、北区地库			工程地点	景德镇市珠山区东邻景北大道南至天宏花园		
建设单位	景德镇陶阳置业有限公司			结构层次	3~9层 框剪	建筑面积	128464.42 m²
设计文件审查号	360203201908300101	报建日期	2019.11	施工许可证号	360200202007010101	质监号	3602020101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9年11月20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1月15日
二：竣工验收内容							
一、地基与基础工程 二、主体结构工程 三、地面工程 四、屋面工程 五、门窗工程 六、装饰工程 七、防水工程 八、采暖通风工程 九、电气安装工程 十、电梯安装工程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组织填写

三：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同意验收 张压衡 签字 2023年1月15日（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张立明 2023年1月15日（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项目负责人：殷鹏 验收人员： 2023年1月15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1月15日（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1月15日（单位公章）		

业绩七：安义县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潦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阳光丽景小区、湖安枫景小区）勘家、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

【1】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安义县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

承包人（全称）：**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设计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安义县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潦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阳光丽景小区、湖安枫景小区）勘察、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

2.工程地点：阳光丽景小区位于魁星路以南、朴树路两侧；湖安枫景小区位于城上路以西、喻加路以南。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安发改审字【2017】127号。

4.资金来源：县财政局（100%）。

5.工程内容：该项目总用地面积279.31亩。①、安置房用地面积234.69亩，总建筑面积约414216平方米。阳光丽景小区位于朴树路魁星路，用地面积143.90亩，建筑面积254164平方米；湖安枫景小区位于城上路、喻家路，用地面积90.79亩，建筑面积160052平方米，建筑容积率2； ②、项目周边附属道路用地面积44.62亩，朴树路18.83亩（长328M，宽36M），喻家路12.75亩（长309M，宽24M）、规划路13.04亩（长346M，宽24M）。工程主要包括：房屋建筑、道路施工、给排水、照明、绿化、景观工程等。

6.工程承包范围：上述工程项目勘察、设计、施工一体化。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8年3月16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5月14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勘察工期：20日历天；设计工期：100日历天；施工工期：1155日历天。

三、质量标准

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暂估金额：（小写）¥1047675000元；（大写）壹拾亿零肆仟柒佰陆拾柒万伍仟元整。

其中：

勘察费：土层：100元/延米；岩层：120元/延米；

设计费：26元/平方米；

施工费率：按县财政审定的工程结算总造价下浮8.5%，合同结算总价以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条款计算。

五、项目主要负责人

总承包人项目经理：杨增峰；设计负责人：黄文龙；施工负责人：杨增峰。

六、合同文件构成

（1）合同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招标文件（含技术标准和要求）及其附件；

（4）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5）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6）通用合同条款；

（7）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七、承诺

1.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勘察、设计、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2.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_____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发包人、承包人双方责任义务履行完毕后终止。

十三、其他

联合体牵头人负责与发包人和监理人联系，并接受指示，负责组织联合体各成员全面履行合同。

十四、合同份数

本协议书一式 壹拾贰 份，其中正本 三份 份，副本 玖 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 壹 份，副本三份。

发包人： 安义县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 （全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承包人（牵头人）： 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全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毛志兵

联系人： 李海垣

联系电话： 13301368542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百万庄支行

帐号： 0200001419024565922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 15 号中建大厦 A 座 9 层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全称、盖单位章）

法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罗世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帐号： 860187966110001

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

【2】竣工验收合格证明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义县滁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项目-1#楼			监督注册号	201839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7 层	建筑面积	8183.47 ㎡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0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 年 4 月 19 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2、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各分项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验收评定为好。				
验收结论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企业经理： （公章）					
勘察单位：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设计单位：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建设单位：安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义县滁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项目-2#楼			监督注册号	201843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4 层	建筑面积	6838.15 ㎡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0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 年 5 月 3 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2、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各分项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验收评定为好。				
验收结论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企业经理： （公章）					
勘察单位：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设计单位：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建设单位：安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义县潦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项目-3#楼			监督注册号	201841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4 层	建筑面积	6834.07 ㎡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0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 年 5 月 5 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2、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各分项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验收评定为好。				
验收结论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企业经理： （公章）					
勘察单位：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设计单位：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建设单位：安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义县潦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项目-4#楼			监督注册号	201842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1 层	建筑面积	9130.07 ㎡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0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 年 5 月 3 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2、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各分项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验收评定为好。				
验收结论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企业经理： （公章）					
勘察单位：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设计单位：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建设单位：安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义县潦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项目-5#楼			监督注册号	201843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4 层	建筑面积	6823.96 ㎡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0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 年 5 月 3 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2、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各分项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验收评定为好。				
验收结论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企业经理：　　（公章）					
勘察单位：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设计单位：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建设单位：安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义县潦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项目-8#楼			监督注册号	201846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4 层	建筑面积	6838.15 ㎡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0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 年 5 月 3 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2、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各分项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验收评定为好。				
验收结论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企业经理： （公章）					
勘察单位：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设计单位：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建设单位：安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义县滁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项目-9#楼			监督注册号	201847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1 层	建筑面积	6067.97 ㎡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0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5月13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2、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各分项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验收评定为好。				
验收结论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企业经理： （公章）					
勘察单位：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设计单位：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建设单位：安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义县潦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项目-13#楼			监督注册号	201851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4 层	建筑面积	6838.15 ㎡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0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 年 5 月 13 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2、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各分项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验收评定为好。
验收结论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企业经理：

（公章）

勘察单位：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设计单位：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建设单位：安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义县潦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项目-14#楼			监督注册号	201852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4 层	建筑面积	6834.07 ㎡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0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 年 5 月 3 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2、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各分项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验收评定为好。				
验收结论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企业经理： （公章）					
勘察单位：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设计单位：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建设单位：安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义县潦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项目-18#楼			监督注册号	201856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4 层	建筑面积	10125.07 ㎡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0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 年 5 月 3 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2、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各分项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验收评定为好。
验收结论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企业经理：

（公章）

勘察单位：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设计单位：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建设单位：安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义县滁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项目-19#楼			监督注册号	201857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4 层	建筑面积	10135.24 ㎡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0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5月13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2、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各分项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验收评定为好。				
验收结论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企业经理：吴爱国　（公章）					
勘察单位：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设计单位：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建设单位：安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义县滁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项目-10#楼			监督注册号	201848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1 层	建筑面积	6067.97 ㎡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0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5月13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2、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各分项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验收评定为好。				
验收结论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企业经理： （公章）					
勘察单位：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设计单位：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建设单位：安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义县潦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项目-15#楼			监督注册号	201853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4 层	建筑面积	6838.15 ㎡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0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5 月13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2、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各分项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验收评定为好。
验收结论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企业经理：

（公章）

勘察单位：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设计单位：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建设单位：安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义县潦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项目-20#楼			监督注册号	201858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4 层	建筑面积	6838.15 ㎡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0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 年 5 月 15 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2、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各分项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验收评定为好。				
验收结论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企业经理： （公章）					
勘察单位：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设计单位：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建设单位：安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义县潦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项目-6#楼			监督注册号	201844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1 层	建筑面积	6067.97 ㎡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0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 年 5 月 19 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2、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各分项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验收评定为好。				
验收结论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企业经理： （公章）					
勘察单位：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设计单位：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建设单位：安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义县滁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项目-7#楼			监督注册号	201845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1 层	建筑面积	5705.68 ㎡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0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5 月13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2、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各分项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验收评定为好。				
验收结论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企业经理：吴爱国

（公章）

勘察单位：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设计单位：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建设单位：安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义县潦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项目-11#楼			监督注册号	201849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7 层	建筑面积	8187.52 ㎡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0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 年 5 月 13 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2、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各分项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验收评定为好。				
验收结论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企业经理：吴爱国 （公章）					
勘察单位：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设计单位：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赵艳 （公章）			建设单位：安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义县濛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项目-16#楼			监督注册号	201854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1 层	建筑面积	6067.97 ㎡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0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 年 5 月 13 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2、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各分项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验收评定为好。				
验收结论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企业经理： （公章）					
勘察单位：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设计单位：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建设单位：安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义县滁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项目-21#楼			监督注册号	201859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4 层	建筑面积	6838.15 ㎡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0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 月3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2、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各分项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验收评定为好。				
验收结论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企业经理： （公章）					
勘察单位：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设计单位：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建设单位：安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义县潦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项目-12#楼			监督注册号	201850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7 层	建筑面积	8183.47 ㎡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0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 年 5 月 13 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2、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各分项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验收评定为好。				
验收结论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企业经理： （公章）					
勘察单位：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设计单位：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建设单位：安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义县潦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项目-17#楼			监督注册号	201855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4 层	建筑面积	9443.1 ㎡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0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0 年 5 月 3 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2、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各分项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验收评定为好。

验收结论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企业经理：

（公章）

勘察单位：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设计单位：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建设单位：安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义县滁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项目-22#楼			监督注册号	201860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1 层	建筑面积	5705.68 ㎡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0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5 月13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2、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各分项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验收评定为好。				
验收结论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企业经理： （公章）					
勘察单位：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设计单位：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赵艳 （公章）			建设单位：安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义县滁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项目-23#楼			监督注册号	201861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1 层	建筑面积	5705.68 m²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0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 年 5 月 3 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2、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各分项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验收评定为好。				
验收结论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企业经理：

（公章）

勘察单位：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设计单位：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建设单位：安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义县滦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项目-24#楼			监督注册号	201862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1 层	建筑面积	6067.97 ㎡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0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5月13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2、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各分项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验收评定为好。				
验收结论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企业经理： （公章）					
勘察单位：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设计单位：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建设单位：安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义县潦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项目-25#楼			监督注册号	201863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4 层	建筑面积	10125.07 ㎡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0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5月13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2、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各分项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验收评定为好。				
验收结论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企业经理： （公章）					
勘察单位：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设计单位：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赵艳 （公章）			建设单位：安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义县潦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项目-26#楼			监督注册号	201864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1 层	建筑面积	9127.02 ㎡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0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5月5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2、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各分项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验收评定为好。

验收结论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企业经理：吴爱国

（公章）

勘察单位：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设计单位：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建设单位：安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义县滦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项目-27#楼			监督注册号	201865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1 层	建筑面积	9125.2 ㎡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0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5月15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2、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各分项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验收评定为好。				
验收结论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企业经理： （公章）					
勘察单位：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设计单位：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建设单位：安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义县滁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项目-30#楼			监督注册号	201868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7 层	建筑面积	8187.52 ㎡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19 年 5 月 13 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2、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各分项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验收评定为好。

验收结论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企业经理：

（公章）

勘察单位：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设计单位：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建设单位：安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义县滦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项目-31#楼			监督注册号	201869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7 层	建筑面积	8183.47 ㎡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 年 5 月 13 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2、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各分项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验收评定为好。				
验收结论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企业经理： （公章）					
勘察单位：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设计单位：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建设单位：安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义县滁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项目-32#楼			监督注册号	201870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1 层	建筑面积	5705.68 ㎡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 年 8 月 3 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2、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各分项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验收评定为好。				
验收结论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企业经理：　　（公章）					
勘察单位：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设计单位：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赵艳　　（公章）			建设单位：安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义县滦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项目-33#楼			监督注册号	201871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1 层	建筑面积	6067.97 ㎡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 年 5 月 13 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2、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各分项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验收评定为好。				
验收结论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企业经理： （公章）					
勘察单位：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设计单位：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建设单位：安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义县潦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项目-34#楼			监督注册号	201872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1 层	建筑面积	6067.97 ㎡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5月13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2、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各分项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验收评定为好。				
验收结论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企业经理： （公章）					
勘察单位：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设计单位：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建设单位：安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义县潦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项目-38#楼			监督注册号	201876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7 层	建筑面积	9104.88 ㎡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 年 5 月 3 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2、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各分项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验收评定为好。				
验收结论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企业经理： （公章）					
勘察单位：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设计单位：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建设单位：安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义县潦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项目-39#楼			监督注册号	201877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7 层	建筑面积	8183.47 ㎡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 年 5 月 13 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2、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各分项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验收评定为好。				
验收结论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企业经理：（公章）					
勘察单位：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设计单位：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建设单位：安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义县潦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项目-43#楼			监督注册号	201881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1 层	建筑面积	5705.68 ㎡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 年 5 月 8 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2、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各分项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验收评定为好。				
验收结论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企业经理： （公章）					
勘察单位：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设计单位：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赵艳 （公章）			建设单位：安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义县滁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项目-44#楼			监督注册号	201882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1 层	建筑面积	5705.68 m²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 年 5 月 3 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2、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各分项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验收评定为好。				
验收结论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企业经理： （公章）					
勘察单位：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设计单位：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建设单位：安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义县滁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项目-35#楼			监督注册号	201873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1 层	建筑面积	6067.97 ㎡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 年 5 月 13 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2、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各分项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验收评定为好。				
验收结论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企业经理： （公章）					
勘察单位：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设计单位：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建设单位：安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义县潦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项目-40#楼			监督注册号	201878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7 层	建筑面积	8183.47 ㎡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 年 5 月 9 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2、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各分项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验收评定为好。				
验收结论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企业经理： （公章）					
勘察单位：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设计单位：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建设单位：安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义县滁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项目-45#楼			监督注册号	201883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1 层	建筑面积	6067.97 ㎡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 年 5 月 17 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2、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各分项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验收评定为好。
验收结论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企业经理：　　（公章）

勘察单位：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设计单位：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赵艳　　（公章）

建设单位：安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义县潦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项目-36#楼			监督注册号	201874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7 层	建筑面积	8873.63 ㎡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 年 5 月 13 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2、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各分项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验收评定为好。				
验收结论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企业经理：（公章）					
勘察单位：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设计单位：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建设单位：安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义县潦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项目-41#楼			监督注册号	201879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7 层	建筑面积	8187.52 ㎡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 年 5 月 13 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2、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各分项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验收评定为好。				
验收结论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企业经理： （公章）					
勘察单位：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设计单位：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建设单位：安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义县滁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项目-46#楼			监督注册号	201884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1 层	建筑面积	5705.68 m²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5月13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2、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各分项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验收评定为好。				
验收结论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企业经理：（公章）					
勘察单位：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公章）			设计单位：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公章）		
监理单位：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公章）			建设单位：安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公章）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义县潦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项目-37#楼			监督注册号	201875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7 层	建筑面积	8849.72 ㎡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 年 5 月 13 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2、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各分项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验收评定为好。				
验收结论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企业经理：（公章）					
勘察单位：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公章）			设计单位：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公章）		
监理单位：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公章）			建设单位：安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公章）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义县滦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项目-42#楼			监督注册号	201880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1 层	建筑面积	5705.68 ㎡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5月13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2、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各分项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验收评定为好。				
验收结论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企业经理： （公章）					
勘察单位：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设计单位：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建设单位：安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义县滁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项目-47#楼			监督注册号	201885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1 层	建筑面积	5705.68 ㎡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 年 5 月 8 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2、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各分项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验收评定为好。				
验收结论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企业经理：（公章）					
勘察单位：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设计单位：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建设单位：安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义县潦河南岸旧城<棚户区>二期项目-48#楼			监督注册号	201886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1 层	建筑面积	6067.97 ㎡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 年 5 月 7 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测资料齐全有效； 2、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各分项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相关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验收评定为好。				
验收结论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企业经理： （公章）					
勘察单位：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设计单位：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建设单位：安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公章）		

业绩八：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工程总承包（EPC+F）

【1】合同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邹平市黛溪街道社区管理服务站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若有）：黑龙江三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邹平县城镇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工程总承包（EPC+F）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工程总承包（EPC+F）。

2.工程地点：山东省邹平市黛溪河路以西、黛溪西路东侧、黄山一路南侧。_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邹发改投资[2019]8号。

4.资金来源：自有资金为20%、发债为80%。

5.工程内容：本次招标包含项目的整体规划方案设计以及二期工程范围内所有建筑单体、地下建筑（含人防工程）、小区内道路、综合管线及附属设施等所有工程的施工图设计和深化设计、采购、施工、调试、验收、配合完成分户移交（协调处理移交过程中与施工有关的问题）及保修等全过程工程总承包。

6.承包范围：

负责本项目设计与施工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6.1设计部分：

本项目全过程全专业设计，包括但不限于：负责项目的修建性详细规划设计及报批、深化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各阶段的图纸报审、编制工程概算、现场技术指导、服务与监督、竣工图签审。范围主要包括：

（1）负责规划用地红线范围内所有建筑、结构、二次精装修（公共部分）、电气、给排水（含临时供水、永久供水等）、强电（含临时供电、永久供电等）、弱电、通风、空调、消防、幕墙、人防、卫生、环保、水土保持、安全、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建筑智能化、信息管理网络化、小区道路、室外管网等工程专业设计；

（2）配合发包人办理项目的规划方案报建、初步设计审查备案(如有)、建筑单体报建（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深基坑审查(如有)、施工图审查等各专项报批报建和验收工作。

（3）负责项目涉及的临时围墙、临时道路、施工用水用电、临时排水、发包人的驻地办公场所设计（临时板房等）等所有临时设施的设计工作。

（4）在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阶段应用 BIM 技术。

（5）完成本项目招标范围内工程概算的编制工作及相关配合报审工作，还包括各阶段方案比选、技术造型比选等的投资分析，根据发包人要求提供项目的成本指标数据。

（6）负责根据建设要求组织各项设计审查。

（7）设计单位除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向发包人提交设计成果文件外，还应承担工程施工过程直至竣工验收前的设计服务等工作，保证满足施工进度要求。

（8）竣工图纸编制。

6. 2 施工部分（建安工程费）：

按照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范围和发包人批复的施工图进行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设备、包报建、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包移交、包结算、包资料整理、包施工总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包保修等，包括但不限于：

（1）土建工程：桩基础、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屋面工程，门窗工程，墙体工程，装修装饰工程，楼地面工程（含散水、台阶等）及室外场地、围墙、地下人防等。

（2）设备安装工程：电气安装工程（含消防工程、配电工程、临时供电、永久供电等），给排水工程（含临时供水、永久供水、排污接驳等），弱电工程，通风空调设备采购与安装工程、电梯采购与安装、地下人防的预留预埋等。

（3）专业工程（供电、智能化等）深化设计。

（4）精装修工程（公共部分）。

（5）小区道路、路口接驳、室外排水、景观、园林绿化等工程。

（6）白蚁防治施工：负责向政府部门报批报建并保证验收通过。

（7）发包人及监理人的临时办公场所及设施。

（8）直至工程竣工验收，完成并配合相关部门结（决）算审计、工程保修等工作和协助办理施工报建阶段、竣工验收阶段的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和竣工验收资料归档等工作。

（9）全力协助办理施工阶段各项行政部门开工前置手续直至领取施工许可证，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登记、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登记、缴交劳动保证金手续、施工合同备案手续、施工许可手续，除按规定由发包人缴交的行政管理费用外，其余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0）协助发包人组织竣工验收及备案手续，包括但不限于消防验收、规划验收、环保验收、防雷验收、人防验收等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各项专业验收及涉及施工单位的验收手续及证明，按要求整理工程竣工验收资料并移交办理《建设工程档案验收合格证》。

（11）负责施工管理配合服务，对由发包人另行发包的其他工程提供配合服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检测、造价咨询、监理的配合工作。

（12）负责协调施工过程中的相关职能部门及周边居民，包括且不限于：街道居委、公安派出所、交通部门、质安监、建管、城管等。

（13）配合完成分户移交（协调处理移交过程中与施工有关的问题）。

7. 承包方式：

由承包人按照本合同约定范围，包设计、包报建、包工、包料、包设备、包工期、包质量、包造价控制、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项目协调管理、包验收移交、包竣工资料收集整理移交档案、包保修。

二、合同工期

计划总工期为自接到发包人开工令之日起开工 30 个月内竣工并交付。

三、质量标准

1.设计质量标准：满足国家现行的工程建设设计方面的规范、规程、标准以及当地相关部门的相关规定。

2.施工质量标准：按照国家现行及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验收，必须达到合格标准。

3.安全及文明施工目标：_____；。

四、签约合同价

1.本合同以人民币为报价和结算货币，除非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另有约定。

2.签约合同价：暂定合同价人民币壹拾陆亿肆仟万元整（￥1640000000元），中标报价系数为97.98%。

3. 设计费 肆佰叁拾伍万贰仟 元（¥4352000元 ）【其中景观绿化设计及深化设计费用中标综合单价 4 元/㎡、建筑面积暂按48.8万㎡计，施工图设计费中标综合单价 6 元/㎡、建筑面积暂按34万㎡计，人防施工图设计费中标综合单价 30 元/㎡、面积暂按1.2万㎡计】。

4.资金成本费率 7.5 %。

五、项目管理人员

承包人施工负责人（项目经理）：闫磊；

承包人设计负责人：董建国。

承包人：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1）本合同协议书及补充协议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函及其附件

（4）本合同专用条款

（5）本合同通用条款

（6）合同附件

（7）招标文件及其附件

（8）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9）设计文件、资料和图纸

（10）双方约定构成合同组成部分的其它文件

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形成的双方授权代表签署的会议纪要、备忘录、补充文件、施工方案、变更和洽商等书面形式的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归入到本条的第（10）项中。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山东省邹平市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与承包人签字盖章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拾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叁__份，承包人执__伍__份，招标代理、招标办各一份。

发包人：（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承包人：（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承包人（联合体，若有）：（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2】竣工验收报告

【备2-1】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名 称: 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10#住宅楼

建 设 单 位: 邹平市黛溪街道社区管理服务站

监督注册号: _____

滨 州 市 建 设 局 监 制

【备2-2】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10#住宅楼		
建筑面积	20941.48 ㎡	结构类型、层数	剪力墙 -2/18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勘察单位名称	山东民建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黑龙江三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监理单位名称	邹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工程报建时间	2019 年 12 月 01 日	开工时间	2019 年 12 月 01 日
工程造价	10830.59 万元		

工程概况:

本工程建筑面积为 20941.48 ㎡，地下二层，地上十八层，基础形式为筏板基础，主体结构为剪力墙结构。

【备2-3】

竣工验收程序: 我单位于 2024 年 10 月 27 日收到施工单位提交的工程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及其他方面的专家组成验收组，制定了验收方案，并于2024 年 10 月 30 日将验收时间和地点、验收组成员书面通知了邹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竣工验收内容: 验收组人员听取和审阅了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及工程档案资料，实地对工程质量进行检查。
竣工验收组织: 我单位组织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和有关专家组成了验收组， 石景坤 任组长，杨成波 、董建国 任副组长，制定了验收方案，对工程进行验收。
竣工验收标准: 国家现行的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及省市有关规定。

【备2－4】

对勘查单位评价： 勘察单位对勘察文件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质量检查报告，勘察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设计单位评价： 设计单位对设计文件及施工过程中由设计单位签署的设计变更通知书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质量检查报告，设计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施工单位评价： 完成了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工程质量竣工报告，施工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监理单位评价：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工程质量评估报告，监理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备2－5】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认真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手续齐全、完备。
工程质量责任制和质量保证体系落实情况: 建设行为主体各方认真落实了工程质量责任制，质量保证体系健全。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该工程经我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组成的验收组共同检查，满足设计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规范及标准要求。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符合国家现行的质量标准，同意交付使用。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人员组成

【备 2－6】

	验收组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竣工验收人员签字	组长	石景坤	邹平市黛溪街道社区服务管理服务站	/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杨成波	邹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注册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
	验收组成员	董建国	黑龙江三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一级注册建筑师	项目负责人
		夏延学	邹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专业监理工程师
		张逸	山东民建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项目负责人
		姜立波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经理
		张坤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公章） 2024年 11月 6 日				
建设单位对经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注：组长应为建设单位，副组长应为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人员担任；

注：此表一式二份，一份存工程质量监督档案，一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存档。

【备2-1】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名 称: 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11#住宅楼

建 设 单 位: 邹平市黛溪街道社区管理服务站

监督注册号: _____

滨 州 市 建 设 局 监 制

【备2-2】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11#住宅楼		
建筑面积	10213.49 ㎡	结构类型、层数	剪力墙 -2/18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勘察单位名称	山东民建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黑龙江三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监理单位名称	邹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工程报建时间	2019 年 12 月 01 日	开工时间	2019 年 12 月 01 日
工程造价	4982.15 万元		

工程概况:

本工程建筑面积为 10213.49 ㎡，地下二层，地上十八层，基础形式为筏板基础，主体结构为剪力墙结构。

【备2－3】

竣工验收程序: 我单位于2024年12月9日收到施工单位提交的工程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及其他方面的专家组成验收组，制定了验收方案，并于2024年12月12日将验收时间和地点、验收组成员书面通知了邹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竣工验收内容: 验收组人员听取和审阅了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及工程档案资料，实地对工程质量进行检查。
竣工验收组织: 我单位组织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和有关专家组成了验收组， 石景坤任组长，杨成波、董建国任副组长，制定了验收方案，对工程进行验收。
竣工验收标准: 国家现行的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及省市有关规定。

【备2－4】

对勘查单位评价: 勘察单位对勘察文件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质量检查报告，勘察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设计单位评价: 设计单位对设计文件及施工过程中由设计单位签署的设计变更通知书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质量检查报告，设计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施工单位评价: 完成了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工程质量竣工报告，施工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监理单位评价: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工程质量评估报告，监理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备2-5】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认真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手续齐全、完备。
工程质量责任制和质量保证体系落实情况: 建设行为主体各方认真落实了工程质量责任制，质量保证体系健全。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该工程经我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组成的验收组共同检查，满足设计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规范及标准要求。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符合国家现行的质量标准，同意交付使用。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人员组成

【备2－6】

	验收组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竣工验收人员签字	组长	石景坤	邹平市黛溪街道社区服务管理服务站	/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杨成波	邹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注册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
	验收组成员	董建国	黑龙江三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一级注册建筑师	项目负责人
		夏延学	邹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专业监理工程师
		张逸	山东民建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项目负责人
		姜立波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经理
		张坤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公章） 2024 年 12 月 19 日				
建设单位对经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注：组长应为建设单位，副组长应为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人员担任；

注：此表一式二份，一份存工程质量监督档案，一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存档。

【备2-1】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名 称: 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12#住宅楼

建 设 单 位: 邹平市黛溪街道社区管理服务站

监督注册号: _____

滨 州 市 建 设 局 监 制

【备2-2】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12#住宅楼		
建筑面积	10684.23㎡	结构类型、层数	剪力墙 -2/21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勘察单位名称	山东民建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黑龙江三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监理单位名称	邹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工程报建时间	2019年12月01日	开工时间	2019年12月01日
工程造价	5211.78万元		

工程概况:

本工程建筑面积为10684.23㎡，地下二层，地上二十一层，基础形式为筏板基础，主体结构为剪力墙结构。

【备2－3】

竣工验收程序： 我单位于2024年12月9日收到施工单位提交的工程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及其他方面的专家组成验收组，制定了验收方案，并于2024年12月12日将验收时间和地点、验收组成员书面通知了邹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竣工验收内容： 验收组人员听取和审阅了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及工程档案资料，实地对工程质量进行检查。
竣工验收组织： 我单位组织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和有关专家组成了验收组， 石景坤任组长，杨成波、董建国任副组长，制定了验收方案，对工程进行验收。
竣工验收标准： 国家现行的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及省市有关规定。

【备2－4】

对勘查单位评价： 勘察单位对勘察文件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质量检查报告，勘察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设计单位评价： 设计单位对设计文件及施工过程中由设计单位签署的设计变更通知书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质量检查报告，设计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施工单位评价： 完成了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工程质量竣工报告，施工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监理单位评价：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工程质量评估报告，监理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备2－5】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认真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手续齐全、完备。
工程质量责任制和质量保证体系落实情况: 建设行为主体各方认真落实了工程质量责任制，质量保证体系健全。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该工程经我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组成的验收组共同检查，满足设计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规范及标准要求。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符合国家现行的质量标准，同意交付使用。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人员组成

【备 2－6】

	验收组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竣工验收人员签字	组长	石景坤	邹平市黛溪街道社区服务管理服务站	/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杨成波	邹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注册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
	验收组成员	董建国	黑龙江三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一级注册建筑师	项目负责人
		夏延学	邹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专业监理工程师
		张逸	山东民建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项目负责人
		姜立波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经理
		张坤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公章） 2024年12月19日				
建设单位对经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注：组长应为建设单位，副组长应为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人员担任；

注：此表一式二份，一份存工程质量监督档案，一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存档。

【备2-1】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名 称: 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13#住宅楼

建 设 单 位: 邹平市黛溪街道社区管理服务站

监督注册号: _____

滨 州 市 建 设 局 监 制

【备2-2】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13#住宅楼		
建筑面积	10060.27㎡	结构类型、层数	剪力墙 -2/18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勘察单位名称	山东民建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黑龙江三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监理单位名称	邹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工程报建时间	2019年12月01日	开工时间	2019年12月01日
工程造价	4907.41万元		

工程概况:

本工程建筑面积为10060.27㎡，地下二层，地上十八层，基础形式为筏板基础，主体结构为剪力墙结构。

【备2-3】

竣工验收程序: 我单位于2024年12月9日收到施工单位提交的工程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及其他方面的专家组成验收组，制定了验收方案，并于2024年12月12日将验收时间和地点、验收组成员书面通知了邹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竣工验收内容: 验收组人员听取和审阅了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及工程档案资料，实地对工程质量进行检查。
竣工验收组织: 我单位组织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和有关专家组成了验收组， 石景坤任组长，杨成波、董建国任副组长，制定了验收方案，对工程进行验收。
竣工验收标准: 国家现行的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及省市有关规定。

【备2－4】

对勘查单位评价： 勘察单位对勘察文件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质量检查报告，勘察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设计单位评价： 设计单位对设计文件及施工过程中由设计单位签署的设计变更通知书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质量检查报告，设计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施工单位评价： 完成了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工程质量竣工报告，施工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监理单位评价：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工程质量评估报告，监理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备2－5】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认真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手续齐全、完备。
工程质量责任制和质量保证体系落实情况: 建设行为主体各方认真落实了工程质量责任制，质量保证体系健全。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该工程经我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组成的验收组共同检查，满足设计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规范及标准要求。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符合国家现行的质量标准，同意交付使用。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人员组成

【备2－6】

竣工验收人员签字	验收组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组长	石景坤	邹平市黛溪街道社区服务管理服务站	/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杨成波	邹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注册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
	验收组成员	董建国	黑龙江三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一级注册建筑师	项目负责人
		夏延学	邹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专业监理工程师
		张逸	山东民建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项目负责人
		姜立波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经理
		张坤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公章） 2024 年 12 月 19 日				
建设单位对经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注：组长应为建设单位，副组长应为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人员担任；

注：此表一式二份，一份存工程质量监督档案，一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存档。

【备2－1】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名 称: 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15#住宅楼

建 设 单 位: 邹平市黛溪街道社区管理服务站

监督注册号: _____

滨 州 市 建 设 局 监 制

【备2-2】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15#住宅楼		
建筑面积	12448.46 ㎡	结构类型、层数	剪力墙 -2/21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勘察单位名称	山东民建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黑龙江三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监理单位名称	邹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工程报建时间	2019 年 12 月 01 日	开工时间	2019 年 12 月 01 日
工程造价	6072.37 万元		

工程概况:

本工程建筑面积为 12448.46 ㎡，地下二层，地上二十一层，基础形式为筏板基础，主体结构为剪力墙结构。

【备2-3】

竣工验收程序: 我单位于2024年12月9日收到施工单位提交的工程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及其他方面的专家组成验收组，制定了验收方案，并于2024年12月12日将验收时间和地点、验收组成员书面通知了邹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竣工验收内容: 验收组人员听取和审阅了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及工程档案资料，实地对工程质量进行检查。
竣工验收组织: 我单位组织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和有关专家组成了验收组， 石景坤任组长，杨成波、董建国任副组长，制定了验收方案，对工程进行验收。
竣工验收标准: 国家现行的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及省市有关规定。

【备2－4】

对勘查单位评价： 勘察单位对勘察文件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质量检查报告，勘察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设计单位评价： 设计单位对设计文件及施工过程中由设计单位签署的设计变更通知书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质量检查报告，设计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施工单位评价： 完成了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工程质量竣工报告，施工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监理单位评价：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工程质量评估报告，监理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备2－5】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认真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手续齐全、完备。
工程质量责任制和质量保证体系落实情况: 建设行为主体各方认真落实了工程质量责任制，质量保证体系健全。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该工程经我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组成的验收组共同检查，满足设计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规范及标准要求。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符合国家现行的质量标准，同意交付使用。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人员组成

【备2－6】

	验收组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竣工验收人员签字	组长	石景坤	邹平市黛溪街道社区服务管理服务站	/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杨成波	邹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注册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
	验收组成员	董建国	黑龙江三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一级注册建筑师	项目负责人
		夏延学	邹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专业监理工程师
		张逸	山东民建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项目负责人
		姜立波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经理
		张坤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公章） 2024 年 12 月 19 日				
建设单位对经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注：组长应为建设单位，副组长应为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人员担任；

注：此表一式二份，一份存工程质量监督档案，一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存档。

【备2-1】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名 称: 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16#住宅楼

建 设 单 位: 邹平市黛溪街道社区管理服务站

监督注册号: _____

滨 州 市 建 设 局 监 制

【备2-2】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16#住宅楼		
建筑面积	12549.62 ㎡	结构类型、层数	剪力墙 -2/23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勘察单位名称	山东民建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黑龙江三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监理单位名称	邹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工程报建时间	2019 年 12 月 01 日	开工时间	2019 年 12 月 01 日
工程造价	6121.72 万元		

工程概况:

本工程建筑面积为 12549.62 ㎡，地下二层，地上二十三层，基础形式为筏板基础，主体结构为剪力墙结构。

【备2-3】

竣工验收程序: 我单位于2024年12月9日收到施工单位提交的工程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及其他方面的专家组成验收组，制定了验收方案，并于2024年12月12日将验收时间和地点、验收组成员书面通知了邹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竣工验收内容: 验收组人员听取和审阅了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及工程档案资料，实地对工程质量进行检查。
竣工验收组织: 我单位组织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和有关专家组成了验收组， 石景坤任组长，杨成波、董建国任副组长，制定了验收方案，对工程进行验收。
竣工验收标准: 国家现行的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及省市有关规定。

【备2－4】

对勘查单位评价： 勘察单位对勘察文件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质量检查报告，勘察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设计单位评价： 设计单位对设计文件及施工过程中由设计单位签署的设计变更通知书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质量检查报告，设计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施工单位评价： 完成了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工程质量竣工报告，施工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监理单位评价：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工程质量评估报告，监理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备2－5】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认真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手续齐全、完备。
工程质量责任制和质量保证体系落实情况: 建设行为主体各方认真落实了工程质量责任制，质量保证体系健全。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该工程经我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组成的验收组共同检查，满足设计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规范及标准要求。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符合国家现行的质量标准，同意交付使用。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人员组成

【备2－6】

	验收组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竣工验收人员签字	组长	石景坤	邹平市黛溪街道社区服务管理服务站	/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杨成波	邹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注册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
	验收组成员	董建国	黑龙江三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一级注册建筑师	项目负责人
		夏延学	邹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专业监理工程师
		张逸	山东民建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项目负责人
		姜立波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经理
		张坤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公章） 2024年12月19日				
建设单位对经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注：组长应为建设单位，副组长应为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人员担任；

注：此表一式二份，一份存工程质量监督档案，一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存档。

【备2－1】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名 称: 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17#住宅楼

建 设 单 位: 邹平市黛溪街道社区管理服务站

监督注册号: _____

滨 州 市 建 设 局 监 制

【备2-2】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17#住宅楼		
建筑面积	11573.25 ㎡	结构类型、层数	剪力墙 -2/21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勘察单位名称	山东民建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黑龙江三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监理单位名称	邹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工程报建时间	2019 年 12 月 01 日	开工时间	2019 年 12 月 01 日
工程造价	5627.89 万元		

工程概况:

本工程建筑面积为 11573.25 ㎡，地下二层，地上二十一层，基础形式为筏板基础，主体结构为剪力墙结构。

【备2－3】

竣工验收程序： 我单位于2024年12月9日收到施工单位提交的工程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及其他方面的专家组成验收组，制定了验收方案，并于2024年12月12日将验收时间和地点、验收组成员书面通知了邹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竣工验收内容： 验收组人员听取和审阅了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及工程档案资料，实地对工程质量进行检查。
竣工验收组织： 我单位组织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和有关专家组成了验收组， 石景坤任组长，杨成波、董建国任副组长，制定了验收方案，对工程进行验收。
竣工验收标准： 国家现行的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及省市有关规定。

【备2－4】

对勘查单位评价： 勘察单位对勘察文件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质量检查报告，勘察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设计单位评价： 设计单位对设计文件及施工过程中由设计单位签署的设计变更通知书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质量检查报告，设计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施工单位评价： 完成了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工程质量竣工报告，施工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监理单位评价：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工程质量评估报告，监理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备2－5】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认真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手续齐全、完备。
工程质量责任制和质量保证体系落实情况： 建设行为主体各方认真落实了工程质量责任制，质量保证体系健全。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该工程经我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组成的验收组共同检查，满足设计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规范及标准要求。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符合国家现行的质量标准，同意交付使用。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人员组成

【备2-6】

竣工验收人员签字	验收组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组长	石景坤	邹平市黛溪街道社区服务管理服务站	/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杨成波	邹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注册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
	验收组成员	董建国	黑龙江三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一级注册建筑师	项目负责人
		夏延学	邹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专业监理工程师
		张逸	山东民建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项目负责人
		姜立波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经理
		张坤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公章） 2024年12月19日				
建设单位对经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注：组长应为建设单位，副组长应为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人员担任；

注：此表一式二份，一份存工程质量监督档案，一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存档。

【备2-1】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名 称: 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18#住宅楼

建 设 单 位: 邹平市黛溪街道社区管理服务站

监督注册号: _____

滨 州 市 建 设 局 监 制

【备2-2】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18#住宅楼		
建筑面积	15953.89 ㎡	结构类型、层数	剪力墙、-2/26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勘察单位名称	山东民建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黑龙江三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监理单位名称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资质
工程报建时间	2019 年 12 月 01 日	开工时间	2019 年 12 月 01 日
工程造价	7914.92 万元		

工程概况:

本工程建筑面积为 15953.89 ㎡，地下二层，地上二十六层，基础形式为筏板基础，主体结构为剪力墙结构。

【备2－3】

竣工验收程序: 我单位于 2024 年 10 月 27 日收到施工单位提交的工程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及其他方面的专家组成验收组，制定了验收方案，并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将验收时间和地点、验收组成员书面通知了邹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竣工验收内容: 验收组人员听取和审阅了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及工程档案资料，实地对工程质量进行检查。
竣工验收组织: 我单位组织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和有关专家组成了验收组， 石景坤 任组长，郭万荣 、董建国 任副组长，制定了验收方案，对工程进行验收。
竣工验收标准: 国家现行的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及省市有关规定。

【备 2－4】

对勘查单位评价： 勘察单位对勘察文件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质量检查报告，勘察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设计单位评价： 设计单位对设计文件及施工过程中由设计单位签署的设计变更通知书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质量检查报告，设计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施工单位评价： 完成了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工程质量竣工报告，施工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监理单位评价：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工程质量评估报告，监理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备 2－5】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认真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手续齐全、完备。
工程质量责任制和质量保证体系落实情况: 建设行为主体各方认真落实了工程质量责任制，质量保证体系健全。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该工程经我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组成的验收组共同检查，满足设计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规范及标准要求。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符合国家现行的质量标准，同意交付使用。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人员组成

【备2－6】

	验收组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竣工验收人员签字	组长	石景坤	邹平市黛溪街道社区服务管理服务站	/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郭万荣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
	验收组成员	董建国	黑龙江三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一级注册建筑师	项目负责人
		董浩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专业监理工程师
		张逸	山东民建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项目负责人
		姜立波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经理
		张坤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公章） 2024年11月6日				
建设单位对经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注：组长应为建设单位，副组长应为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人员担任；

注：此表一式二份，一份存工程质量监督档案，一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存档。

【备 2－1】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名 称: 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19#住宅楼

建 设 单 位: 邹平市黛溪街道社区管理服务站

监督注册号: _____

滨 州 市 建 设 局 监 制

【备2-2】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19#住宅楼		
建筑面积	14375.26 ㎡	结构类型、层数	剪力墙、-2/26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勘察单位名称	山东民建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黑龙江三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监理单位名称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资质
工程报建时间	2019 年 12 月 01 日	开工时间	2019 年 12 月 01 日
工程造价	7131.74 万元		

工程概况:

本工程建筑面积为 14375.26 ㎡，地下二层，地上二十六层，基础形式为筏板基础，主体结构为剪力墙结构。

【备2－3】

竣工验收程序: 我单位于 2024 年 10 月 27 日收到施工单位提交的工程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及其他方面的专家组成验收组，制定了验收方案，并于2024 年 10 月 30 日将验收时间和地点、验收组成员书面通知了邹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竣工验收内容: 验收组人员听取和审阅了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及工程档案资料，实地对工程质量进行检查。
竣工验收组织: 我单位组织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和有关专家组成了验收组， 石景坤 任组长，郭万荣 、董建国 任副组长，制定了验收方案，对工程进行验收。
竣工验收标准: 国家现行的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及省市有关规定。

【备 2－4】

对勘查单位评价: 勘察单位对勘察文件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质量检查报告，勘察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设计单位评价: 设计单位对设计文件及施工过程中由设计单位签署的设计变更通知书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质量检查报告，设计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施工单位评价: 完成了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工程质量竣工报告，施工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监理单位评价: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工程质量评估报告，监理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备 2－5】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认真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手续齐全、完备。
工程质量责任制和质量保证体系落实情况: 建设行为主体各方认真落实了工程质量责任制，质量保证体系健全。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该工程经我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组成的验收组共同检查，满足设计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规范及标准要求。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符合国家现行的质量标准，同意交付使用。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人员组成

【备 2－6】

	验收组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竣工验收人员签字	组长	石景坤	邹平市黛溪街道社区服务管理服务站	/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郭万荣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
	验收组成员	董建国	黑龙江三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一级注册建筑师	项目负责人
		董浩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专业监理工程师
		张逸	山东民建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项目负责人
		姜立波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经理
		张坤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公章） 2024年 11月6日				
建设单位对经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注：组长应为建设单位，副组长应为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人员担任；

注：此表一式二份，一份存工程质量监督档案，一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存档。

【备 2－1】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名 称: 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20#住宅楼

建 设 单 位: 邹平市黛溪街道社区管理服务站

监督注册号:

滨 州 市 建 设 局 监 制

【备2-2】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20#住宅楼		
建筑面积	14375.26 ㎡	结构类型、层数	剪力墙、-2/26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勘察单位名称	山东民建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黑龙江三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监理单位名称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资质
工程报建时间	2019 年 12 月 01 日	开工时间	2019 年 12 月 01 日
工程造价	7131.74 万元		

工程概况:

本工程建筑面积为 14375.26 ㎡，地下二层，地上二十六层，基础形式为筏板基础，主体结构为剪力墙结构。

【备2－3】

竣工验收程序: 我单位于 2024 年 10 月 27 日收到施工单位提交的工程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及其他方面的专家组成验收组，制定了验收方案，并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将验收时间和地点、验收组成员书面通知了邹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竣工验收内容: 验收组人员听取和审阅了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及工程档案资料，实地对工程质量进行检查。
竣工验收组织: 我单位组织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和有关专家组成了验收组， 石景坤　任组长，郭万荣 、董建国　任副组长，制定了验收方案，对工程进行验收。
竣工验收标准: 国家现行的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及省市有关规定。

【备 2－4】

对勘查单位评价: 勘察单位对勘察文件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质量检查报告，勘察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设计单位评价: 设计单位对设计文件及施工过程中由设计单位签署的设计变更通知书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质量检查报告，设计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施工单位评价: 完成了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工程质量竣工报告，施工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监理单位评价: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工程质量评估报告，监理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备2－5】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认真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手续齐全、完备。
工程质量责任制和质量保证体系落实情况: 建设行为主体各方认真落实了工程质量责任制，质量保证体系健全。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该工程经我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组成的验收组共同检查，满足设计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规范及标准要求。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符合国家现行的质量标准，同意交付使用。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人员组成

【备 2－6】

竣工验收人员签字	验收组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组长	石景坤	邹平市黛溪街道社区服务管理服务站	/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郭万荣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
	验收组成员	董建国	黑龙江三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一级注册建筑师	项目负责人
		董浩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专业监理工程师
		张逸	山东民建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项目负责人
		姜立波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经理
		张坤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公章） 2024年11月6日				
建设单位对经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注：组长应为建设单位，副组长应为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人员担任；

注：此表一式二份，一份存工程质量监督档案，一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存档。

【备 2－1】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名 称: 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21#住宅楼

建 设 单 位: 邹平市黛溪街道社区管理服务站

监督注册号: _____

滨 州 市 建 设 局 监 制

【备2-2】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21#住宅楼		
建筑面积	13041.88 ㎡	结构类型、层数	剪力墙、-2/26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勘察单位名称	山东民建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黑龙江三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监理单位名称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资质
工程报建时间	2019 年 12 月 01 日	开工时间	2019 年 12 月 01 日
工程造价	6470.23 万元		

工程概况:

本工程建筑面积为 13041.88 ㎡，地下二层，地上二十六层，基础形式为筏板基础，主体结构为剪力墙结构。

【备2－3】

竣工验收程序: 我单位于 2024 年 10 月 27 日收到施工单位提交的工程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及其他方面的专家组成验收组，制定了验收方案，并于2024 年 10 月 30 日将验收时间和地点、验收组成员书面通知了邹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竣工验收内容: 验收组人员听取和审阅了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及工程档案资料，实地对工程质量进行检查。
竣工验收组织: 我单位组织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和有关专家组成了验收组， 石景坤 任组长，郭万荣 、董建国 任副组长，制定了验收方案，对工程进行验收。
竣工验收标准: 国家现行的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及省市有关规定。

【备 2－4】

对勘查单位评价: 勘察单位对勘察文件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质量检查报告，勘察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设计单位评价: 设计单位对设计文件及施工过程中由设计单位签署的设计变更通知书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质量检查报告，设计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施工单位评价: 完成了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工程质量竣工报告，施工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监理单位评价: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工程质量评估报告，监理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备2－5】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认真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手续齐全、完备。
工程质量责任制和质量保证体系落实情况: 建设行为主体各方认真落实了工程质量责任制，质量保证体系健全。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该工程经我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组成的验收组共同检查，满足设计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规范及标准要求。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符合国家现行的质量标准，同意交付使用。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人员组成

【备 2－6】

	验收组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竣工验收人员签字	组长	石景坤	邹平市黛溪街道社区服务管理服务站	/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郭万荣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
	验收组成员	董建国	黑龙江三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一级注册建筑师	项目负责人
		董浩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专业监理工程师
		张逸	山东民建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项目负责人
		姜立波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经理
		张坤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公章） 2024年 11 月 6 日				
建设单位对经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注：组长应为建设单位，副组长应为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人员担任；

注：此表一式二份，一份存工程质量监督档案，一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存档。

【备2－1】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名 称: 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22#住宅楼

建 设 单 位: 邹平市黛溪街道社区管理服务站

监督注册号:

滨 州 市 建 设 局 监 制

【备2-2】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22#住宅楼		
建筑面积	13041.88 ㎡	结构类型、层数	剪力墙、-2/26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勘察单位名称	山东民建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黑龙江三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监理单位名称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资质
工程报建时间	2019 年 12 月 01 日	开工时间	2019 年 12 月 01 日
工程造价	6470.23 万元		

工程概况:

本工程建筑面积为13041.88 ㎡，地下二层，地上二十六层，基础形式为筏板基础，主体结构为剪力墙结构。

【备2－3】

竣工验收程序: 我单位于 2024 年 10 月 27 日收到施工单位提交的工程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及其他方面的专家组成验收组，制定了验收方案，并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将验收时间和地点、验收组成员书面通知了邹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竣工验收内容: 验收组人员听取和审阅了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及工程档案资料，实地对工程质量进行检查。
竣工验收组织: 我单位组织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和有关专家组成了验收组， 石景坤　任组长，郭万荣 、董建国　任副组长，制定了验收方案，对工程进行验收。
竣工验收标准: 国家现行的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及省市有关规定。

【备2－4】

对勘查单位评价: 勘察单位对勘察文件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质量检查报告，勘察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设计单位评价: 设计单位对设计文件及施工过程中由设计单位签署的设计变更通知书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质量检查报告，设计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施工单位评价: 完成了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工程质量竣工报告，施工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监理单位评价: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工程质量评估报告，监理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备 2－5】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认真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手续齐全、完备。
工程质量责任制和质量保证体系落实情况: 建设行为主体各方认真落实了工程质量责任制，质量保证体系健全。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该工程经我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组成的验收组共同检查，满足设计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规范及标准要求。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符合国家现行的质量标准，同意交付使用。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人员组成

【备 2－6】

竣工验收人员签字	验收组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组长	石景坤	邹平市黛溪街道社区服务管理服务站	/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郭万荣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
	验收组成员	董建国	黑龙江三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一级注册建筑师	项目负责人
		董浩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专业监理工程师
		张逸	山东民建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项目负责人
		姜立波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经理
		张坤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公章） 2024年 11月 6日				
建设单位对经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注：组长应为建设单位，副组长应为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人员担任；

注：此表一式二份，一份存工程质量监督档案，一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存档。

【备2－1】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名 称: 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23#住宅楼

建 设 单 位: 邹平市黛溪街道社区管理服务站

监督注册号: _____

滨 州 市 建 设 局 监 制

【备2－2】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23#住宅楼		
建筑面积	6254.29 ㎡	结构类型、层数	剪力墙、-2/18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勘察单位名称	山东民建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黑龙江三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监理单位名称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资质
工程报建时间	2019 年 12 月 01 日	开工时间	2019 年 12 月 01 日
工程造价	3102.82 万元		

工程概况:

本工程建筑面积为6254.29 ㎡，地下二层，地上十八层，基础形式为筏板基础，主体结构为剪力墙结构。

【备2－3】

竣工验收程序: 我单位于 2024 年 10 月 27 日收到施工单位提交的工程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及其他方面的专家组成验收组，制定了验收方案，并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将验收时间和地点、验收组成员书面通知了邹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竣工验收内容: 验收组人员听取和审阅了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及工程档案资料，实地对工程质量进行检查。
竣工验收组织: 我单位组织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和有关专家组成了验收组， 石景坤 任组长，郭万荣 、董建国 任副组长，制定了验收方案，对工程进行验收。
竣工验收标准: 国家现行的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及省市有关规定。

【备2-4】

对勘查单位评价: 勘察单位对勘察文件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质量检查报告，勘察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设计单位评价: 设计单位对设计文件及施工过程中由设计单位签署的设计变更通知书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质量检查报告，设计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施工单位评价: 完成了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工程质量竣工报告，施工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监理单位评价: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工程质量评估报告，监理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备2－5】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认真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手续齐全、完备。
工程质量责任制和质量保证体系落实情况: 建设行为主体各方认真落实了工程质量责任制，质量保证体系健全。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该工程经我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组成的验收组共同检查，满足设计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规范及标准要求。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符合国家现行的质量标准，同意交付使用。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人员组成

【备2-6】

竣工验收人员签字	验收组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组长	石景坤	邹平市黛溪街道社区管理服务站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郭万荣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监理工程师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验收组成员	董建国	黑龙江三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一级注册建筑师	项目负责人
		董浩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专业监理工程师
		张逸	山东民建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注册土木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姜立波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经理
		张坤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公章） 2024年11月6日				
建设单位对经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注：组长应为建设单位，副组长应为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人员担任；

注：此表一式二份，一份存工程质量监督档案，一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存档。

【备2－1】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名 称: 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25#住宅楼

建 设 单 位: 邹平市黛溪街道社区管理服务站

监督注册号: _____

滨 州 市 建 设 局 监 制

【备2-2】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25#住宅楼		
建筑面积	6254.29 ㎡	结构类型、层数	剪力墙、-2/18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勘察单位名称	山东民建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黑龙江三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监理单位名称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资质
工程报建时间	2019 年 12 月 01 日	开工时间	2019 年 12 月 01 日
工程造价	3102.82 万元		

工程概况:

本工程建筑面积为6254.29 ㎡，地下二层，地上十八层，基础形式为筏板基础，主体结构为剪力墙结构。

【备2－3】

竣工验收程序: 我单位于 2024 年 10 月 27 日收到施工单位提交的工程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及其他方面的专家组成验收组，制定了验收方案，并于2024 年 10 月 30 日将验收时间和地点、验收组成员书面通知了邹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竣工验收内容: 验收组人员听取和审阅了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及工程档案资料，实地对工程质量进行检查。
竣工验收组织: 我单位组织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和有关专家组成了验收组， 石景坤 任组长，郭万荣 、董建国 任副组长，制定了验收方案，对工程进行验收。
竣工验收标准: 国家现行的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及省市有关规定。

【备2-4】

对勘查单位评价: 勘察单位对勘察文件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质量检查报告，勘察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设计单位评价: 设计单位对设计文件及施工过程中由设计单位签署的设计变更通知书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质量检查报告，设计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施工单位评价: 完成了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工程质量竣工报告，施工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监理单位评价: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工程质量评估报告，监理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备2－5】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认真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手续齐全、完备。
工程质量责任制和质量保证体系落实情况: 建设行为主体各方认真落实了工程质量责任制，质量保证体系健全。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该工程经我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组成的验收组共同检查，满足设计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规范及标准要求。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符合国家现行的质量标准，同意交付使用。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人员组成

【备2-6】

竣工验收人员签字	验收组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组长	石景坤	邹平市黛溪街道社区管理服务站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郭万荣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监理工程师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验收组成员	董建国	黑龙江三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一级注册建筑师	项目负责人
		董浩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专业监理工程师
		张逸	山东民建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注册土木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姜立波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经理
		张坤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公章） 2024年11月6日				
建设单位对经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注：组长应为建设单位，副组长应为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人员担任；

注：此表一式二份，一份存工程质量监督档案，一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存档。

【备2－1】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名 称: 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26#住宅楼

建 设 单 位: 邹平市黛溪街道社区管理服务站

监督注册号: _____

滨 州 市 建 设 局 监 制

【备2-2】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26#住宅楼		
建筑面积	13041.88 ㎡	结构类型、层数	剪力墙、-2/26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勘察单位名称	山东民建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黑龙江三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监理单位名称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资质
工程报建时间	2019 年 12 月 01 日	开工时间	2019 年 12 月 01 日
工程造价	6470.23 万元		

工程概况:

本工程建筑面积为 13041.88 ㎡，地下二层，地上二十六层，基础形式为筏板基础，主体结构为剪力墙结构。

【备2-3】

竣工验收程序: 我单位于 2024 年 10 月 27 日收到施工单位提交的工程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及其他方面的专家组成验收组，制定了验收方案，并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将验收时间和地点、验收组成员书面通知了邹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竣工验收内容: 验收组人员听取和审阅了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及工程档案资料，实地对工程质量进行检查。
竣工验收组织: 我单位组织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和有关专家组成了验收组， 石景坤 任组长，郭万荣 、董建国 任副组长，制定了验收方案，对工程进行验收。
竣工验收标准: 国家现行的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及省市有关规定。

【备2-4】

对勘查单位评价： 勘察单位对勘察文件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质量检查报告，勘察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设计单位评价： 设计单位对设计文件及施工过程中由设计单位签署的设计变更通知书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质量检查报告，设计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施工单位评价： 完成了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工程质量竣工报告，施工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监理单位评价：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工程质量评估报告，监理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备2-5】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认真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手续齐全、完备。
工程质量责任制和质量保证体系落实情况: 建设行为主体各方认真落实了工程质量责任制，质量保证体系健全。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该工程经我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组成的验收组共同检查，满足设计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规范及标准要求。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符合国家现行的质量标准，同意交付使用。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人员组成

【备2－6】

竣工验收人员签字	验收组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组长	石景坤	邹平市黛溪街道社区管理服务站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郭万荣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监理工程师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验收组成员	董建国	黑龙江三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一级注册建筑师	项目负责人
		董浩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专业监理工程师
		张逸	山东民建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注册土木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姜立波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经理
		张坤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公章） 2024年 11月 6日				
建设单位对经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注：组长应为建设单位，副组长应为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人员担任；

注：此表一式二份，一份存工程质量监督档案，一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存档。

【备2-1】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名 称: 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27#住宅楼

建 设 单 位: 邹平市黛溪街道社区管理服务站

监督注册号: _____

滨 州 市 建 设 局 监 制

【备2-2】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27#住宅楼		
建筑面积	10234.23 ㎡	结构类型、层数	剪力墙、-2/21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勘察单位名称	山东民建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黑龙江三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监理单位名称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资质
工程报建时间	2019 年 12 月 01 日	开工时间	2019 年 12 月 01 日
工程造价	5283.86 万元		

工程概况:

本工程建筑面积为 10234.23 ㎡，地下二层，地上二十一层，基础形式为筏板基础，主体结构为剪力墙结构。

【备2－3】

竣工验收程序: 我单位于 2024 年 10 月 27 日收到施工单位提交的工程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及其他方面的专家组成验收组，制定了验收方案，并于2024 年 10 月 30 日将验收时间和地点、验收组成员书面通知了邹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竣工验收内容: 验收组人员听取和审阅了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及工程档案资料，实地对工程质量进行检查。
竣工验收组织: 我单位组织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和有关专家组成了验收组， 石景坤 任组长，郭万荣 、董建国 任副组长，制定了验收方案，对工程进行验收。
竣工验收标准: 国家现行的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及省市有关规定。

【备2－4】

对勘查单位评价: 勘察单位对勘察文件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质量检查报告，勘察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设计单位评价: 设计单位对设计文件及施工过程中由设计单位签署的设计变更通知书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质量检查报告，设计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施工单位评价: 完成了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工程质量竣工报告，施工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监理单位评价: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工程质量评估报告，监理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备2－5】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认真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手续齐全、完备。
工程质量责任制和质量保证体系落实情况: 建设行为主体各方认真落实了工程质量责任制，质量保证体系健全。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该工程经我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组成的验收组共同检查，满足设计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规范及标准要求。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符合国家现行的质量标准，同意交付使用。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人员组成

【备2－6】

	验收组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竣工验收人员签字	组长	石景坤	邹平市黛溪街道社区管理服务站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郭万荣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监理工程师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验收组成员	董建国	黑龙江三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一级注册建筑师	项目负责人
		董浩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专业监理工程师
		张逸	山东民建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注册土木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姜立波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经理
		张坤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公章） 2024年 11月6日				
建设单位对经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注：组长应为建设单位，副组长应为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人员担任；

注：此表一式二份，一份存工程质量监督档案，一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存档。

【备2－1】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名 称: 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28#住宅楼

建 设 单 位: 邹平市黛溪街道社区管理服务站

监督注册号: _____

滨 州 市 建 设 局 监 制

【备2-2】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28#住宅楼		
建筑面积	12362.68 ㎡	结构类型、层数	剪力墙、-2/18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勘察单位名称	山东民建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黑龙江三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监理单位名称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资质
工程报建时间	2019 年 12 月 01 日	开工时间	2019 年 12 月 01 日
工程造价	5283.86 万元		

工程概况:

本工程建筑面积为12362.68 ㎡，地下二层，地上十八层，基础形式为筏板基础，主体结构为剪力墙结构。

【备2－3】

竣工验收程序: 我单位于 2024 年 10 月 27 日收到施工单位提交的工程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及其他方面的专家组成验收组，制定了验收方案，并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将验收时间和地点、验收组成员书面通知了邹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竣工验收内容: 验收组人员听取和审阅了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及工程档案资料，实地对工程质量进行检查。
竣工验收组织: 我单位组织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和有关专家组成了验收组， 石景坤　任组长，郭万荣 、董建国　任副组长，制定了验收方案，对工程进行验收。
竣工验收标准: 国家现行的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及省市有关规定。

【备2－4】

对勘查单位评价: 勘察单位对勘察文件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质量检查报告，勘察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设计单位评价: 设计单位对设计文件及施工过程中由设计单位签署的设计变更通知书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质量检查报告，设计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施工单位评价: 完成了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工程质量竣工报告，施工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监理单位评价: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工程质量评估报告，监理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备2－5】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认真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手续齐全、完备。
工程质量责任制和质量保证体系落实情况: 建设行为主体各方认真落实了工程质量责任制，质量保证体系健全。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该工程经我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组成的验收组共同检查，满足设计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规范及标准要求。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符合国家现行的质量标准，同意交付使用。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人员组成

【备2－6】

竣工验收人员签字	验收组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组长	石景坤	邹平市黛溪街道社区管理服务站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郭万荣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监理工程师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验收组成员	董建国	黑龙江三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一级注册建筑师	项目负责人
		董浩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专业监理工程师
		张逸	山东民建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注册土木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姜立波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经理
		张坤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公章） 2024年11月6日				
建设单位对经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注：组长应为建设单位，副组长应为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人员担任；

注：此表一式二份，一份存工程质量监督档案，一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存档。

【备2-1】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名 称: 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29#住宅楼

建 设 单 位: 邹平市黛溪街道社区管理服务站

监督注册号: _____

滨 州 市 建 设 局 监 制

【备2-2】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29#住宅楼		
建筑面积	10684.23 ㎡	结构类型、层数	剪力墙、-2/21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勘察单位名称	山东民建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黑龙江三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监理单位名称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资质
工程报建时间	2019 年 12 月 01 日	开工时间	2019 年 12 月 01 日
工程造价	5283.86 万元		

工程概况:

本工程建筑面积为10684.23 ㎡，地下二层，地上二十一层，基础形式为筏板基础，主体结构为剪力墙结构。

【备2－3】

竣工验收程序: 我单位于 2024 年 10 月 27 日收到施工单位提交的工程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及其他方面的专家组成验收组，制定了验收方案，并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将验收时间和地点、验收组成员书面通知了邹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竣工验收内容: 验收组人员听取和审阅了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及工程档案资料，实地对工程质量进行检查。
竣工验收组织: 我单位组织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和有关专家组成了验收组， 石景坤 任组长，郭万荣 、董建国 任副组长，制定了验收方案，对工程进行验收。
竣工验收标准: 国家现行的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及省市有关规定。

【备2－4】

对勘查单位评价: 勘察单位对勘察文件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质量检查报告，勘察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设计单位评价: 设计单位对设计文件及施工过程中由设计单位签署的设计变更通知书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质量检查报告，设计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施工单位评价: 完成了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工程质量竣工报告，施工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监理单位评价: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工程质量评估报告，监理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备2－5】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认真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手续齐全、完备。
工程质量责任制和质量保证体系落实情况: 建设行为主体各方认真落实了工程质量责任制，质量保证体系健全。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该工程经我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组成的验收组共同检查，满足设计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规范及标准要求。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符合国家现行的质量标准，同意交付使用。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人员组成

【备2－6】

竣工验收人员签字	验收组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组长	石景坤	邹平市黛溪街道社区管理服务站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郭万荣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监理工程师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验收组成员	董建国	黑龙江三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一级注册建筑师	项目负责人
		董浩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专业监理工程师
		张逸	山东民建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注册土木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姜立波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经理
		张坤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公章） 2024年11月6日				
建设单位对经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注：组长应为建设单位，副组长应为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人员担任；

注：此表一式二份，一份存工程质量监督档案，一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存档。

【备2－1】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名 称: 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30#住宅楼

建 设 单 位: 邹平市黛溪街道社区管理服务站

监督注册号: _____

滨州市建设局监制

【备2-2】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30#住宅楼		
建筑面积	10684.23 ㎡	结构类型、层数	剪力墙、-2/21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勘察单位名称	山东民建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黑龙江三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监理单位名称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资质
工程报建时间	2019 年 12 月 01 日	开工时间	2019 年 12 月 01 日
工程造价	5283.86 万元		

工程概况：

本工程建筑面积为10684.23 ㎡，地下二层，地上二十一层，基础形式为筏板基础，主体结构为剪力墙结构。

【备2－3】

竣工验收程序： 我单位于 2024 年 10 月 27 日收到施工单位提交的工程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及其他方面的专家组成验收组，制定了验收方案，并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将验收时间和地点、验收组成员书面通知了邹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竣工验收内容： 验收组人员听取和审阅了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及工程档案资料，实地对工程质量进行检查。
竣工验收组织： 我单位组织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和有关专家组成了验收组， 石景坤　任组长，郭万荣 、董建国　任副组长，制定了验收方案，对工程进行验收。
竣工验收标准： 国家现行的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及省市有关规定。

【备2－4】

对勘查单位评价： 勘察单位对勘察文件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质量检查报告，勘察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设计单位评价： 设计单位对设计文件及施工过程中由设计单位签署的设计变更通知书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质量检查报告，设计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施工单位评价： 完成了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工程质量竣工报告，施工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监理单位评价：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工程质量评估报告，监理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备2－5】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认真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手续齐全、完备。
工程质量责任制和质量保证体系落实情况: 建设行为主体各方认真落实了工程质量责任制，质量保证体系健全。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该工程经我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组成的验收组共同检查，满足设计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规范及标准要求。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符合国家现行的质量标准，同意交付使用。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人员组成

【备2-6】

竣工验收人员签字	验收组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组长	石景坤	邹平市黛溪街道社区管理服务站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郭万荣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监理工程师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验收组成员	董建国	黑龙江三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一级注册建筑师	项目负责人
		董浩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专业监理工程师
		张逸	山东民建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注册土木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姜立波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经理
		张坤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公章） 2024年 11月 6日				
建设单位对经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注：组长应为建设单位，副组长应为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人员担任；

注：此表一式二份，一份存工程质量监督档案，一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存档。

【备2-1】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名 称: 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31#住宅楼

建 设 单 位: 邹平市黛溪街道社区管理服务站

监督注册号: _____

滨 州 市 建 设 局 监 制

【备2-2】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31#住宅楼		
建筑面积	10684.23 ㎡	结构类型、层数	剪力墙、-2/21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勘察单位名称	山东民建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黑龙江三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监理单位名称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资质
工程报建时间	2019 年 12 月 01 日	开工时间	2019 年 12 月 01 日
工程造价	5283.86 万元		

工程概况:

本工程建筑面积为 10684.23 ㎡，地下二层，地上二十一层，基础形式为筏板基础，主体结构为剪力墙结构。

【备2－3】

竣工验收程序: 我单位于 2024 年 10 月 27 日收到施工单位提交的工程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及其他方面的专家组成验收组，制定了验收方案，并于2024 年 10 月 30 日将验收时间和地点、验收组成员书面通知了邹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竣工验收内容: 验收组人员听取和审阅了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及工程档案资料，实地对工程质量进行检查。
竣工验收组织: 我单位组织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和有关专家组成了验收组， 石景坤　任组长，郭万荣 、董建国　任副组长，制定了验收方案，对工程进行验收。
竣工验收标准: 国家现行的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及省市有关规定。

【备2-4】

对勘查单位评价： 勘察单位对勘察文件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质量检查报告，勘察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设计单位评价： 设计单位对设计文件及施工过程中由设计单位签署的设计变更通知书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质量检查报告，设计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施工单位评价： 完成了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工程质量竣工报告，施工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监理单位评价：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工程质量评估报告，监理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备2－5】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认真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手续齐全、完备。
工程质量责任制和质量保证体系落实情况: 建设行为主体各方认真落实了工程质量责任制，质量保证体系健全。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该工程经我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组成的验收组共同检查，满足设计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规范及标准要求。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符合国家现行的质量标准，同意交付使用。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人员组成

【备2－6】

	验收组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竣工验收人员签字	组长	石景坤	邹平市黛溪街道社区管理服务站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郭万荣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监理工程师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验收组成员	董建国	黑龙江三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一级注册建筑师	项目负责人
		董浩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专业监理工程师
		张逸	山东民建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注册土木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姜立波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经理
		张坤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公章） 2024年 11月 6日				
建设单位对经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注：组长应为建设单位，副组长应为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人员担任；

注：此表一式二份，一份存工程质量监督档案，一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存档。

【备2-1】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名 称: 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32#住宅楼

建 设 单 位: 邹平市黛溪街道社区管理服务站

监督注册号: _____

滨 州 市 建 设 局 监 制

【备2-2】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32#住宅楼		
建筑面积	6254.29 ㎡	结构类型、层数	剪力墙、-2/18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勘察单位名称	山东民建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黑龙江三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监理单位名称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资质
工程报建时间	2019 年 12 月 01 日	开工时间	2019 年 12 月 01 日
工程造价	3102.82 万元		

工程概况:

本工程建筑面积为6254.29 ㎡，地下二层，地上十八层，基础形式为筏板基础，主体结构为剪力墙结构。

【备2－3】

竣工验收程序: 我单位于 2024 年 10 月 27 日收到施工单位提交的工程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及其他方面的专家组成验收组，制定了验收方案，并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将验收时间和地点、验收组成员书面通知了邹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竣工验收内容: 验收组人员听取和审阅了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及工程档案资料，实地对工程质量进行检查。
竣工验收组织: 我单位组织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和有关专家组成了验收组， 石景坤　任组长，郭万荣 、董建国　任副组长，制定了验收方案，对工程进行验收。
竣工验收标准: 国家现行的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及省市有关规定。

【备2-4】

对勘查单位评价: 勘察单位对勘察文件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质量检查报告，勘察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设计单位评价: 设计单位对设计文件及施工过程中由设计单位签署的设计变更通知书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质量检查报告，设计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施工单位评价: 完成了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工程质量竣工报告，施工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监理单位评价: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工程质量评估报告，监理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备2－5】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认真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手续齐全、完备。
工程质量责任制和质量保证体系落实情况: 建设行为主体各方认真落实了工程质量责任制，质量保证体系健全。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该工程经我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组成的验收组共同检查，满足设计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规范及标准要求。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符合国家现行的质量标准，同意交付使用。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人员组成

【备2－6】

竣工验收人员签字	验收组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组长	石景坤	邹平市黛溪街道社区管理服务站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郭万荣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监理工程师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验收组成员	董建国	黑龙江三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一级注册建筑师	项目负责人
		董浩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专业监理工程师
		张逸	山东民建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注册土木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姜立波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经理
		张坤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公章） 2024年11月6日				
建设单位对经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注：组长应为建设单位，副组长应为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人员担任；

注：此表一式二份，一份存工程质量监督档案，一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存档。

【备2-1】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名 称: 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33#住宅楼

建 设 单 位: 邹平市黛溪街道社区管理服务站

监督注册号: _____

滨 州 市 建 设 局 监 制

【备2-2】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33#住宅楼		
建筑面积	12362.68 ㎡	结构类型、层数	剪力墙、-2/18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勘察单位名称	山东民建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黑龙江三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监理单位名称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资质
工程报建时间	2019 年 12 月 01 日	开工时间	2019 年 12 月 01 日
工程造价	5283.86 万元		

工程概况:

本工程建筑面积为 12362.68 ㎡，地下二层，地上十八层，基础形式为筏板基础，主体结构为剪力墙结构。

【备2－3】

竣工验收程序： 我单位于 2024 年 10 月 27 日收到施工单位提交的工程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及其他方面的专家组成验收组，制定了验收方案，并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将验收时间和地点、验收组成员书面通知了邹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竣工验收内容： 验收组人员听取和审阅了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及工程档案资料，实地对工程质量进行检查。
竣工验收组织： 我单位组织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和有关专家组成了验收组， 石景坤　任组长，郭万荣 、董建国　任副组长，制定了验收方案，对工程进行验收。
竣工验收标准： 国家现行的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及省市有关规定。

【备2-4】

对勘查单位评价: 勘察单位对勘察文件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质量检查报告，勘察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设计单位评价: 设计单位对设计文件及施工过程中由设计单位签署的设计变更通知书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质量检查报告，设计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施工单位评价: 完成了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工程质量竣工报告，施工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监理单位评价: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工程质量评估报告，监理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备2－5】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认真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手续齐全、完备。
工程质量责任制和质量保证体系落实情况: 建设行为主体各方认真落实了工程质量责任制，质量保证体系健全。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该工程经我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组成的验收组共同检查，满足设计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规范及标准要求。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符合国家现行的质量标准，同意交付使用。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人员组成

【备2-6】

竣工验收人员签字	验收组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组长	石景坤	邹平市黛溪街道社区管理服务站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郭万荣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监理工程师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验收组成员	董建国	黑龙江三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一级注册建筑师	项目负责人
		董浩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专业监理工程师
		张逸	山东民建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注册土木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姜立波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经理
		张坤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公章） 2024年11月6日				
建设单位对经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注：组长应为建设单位，副组长应为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人员担任；

注：此表一式二份，一份存工程质量监督档案，一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存档。

【备2－1】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名 称: 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35#住宅楼

建 设 单 位: 邹平市黛溪街道社区管理服务站

监督注册号: _____

滨 州 市 建 设 局 监 制

【备2-2】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黛溪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35#住宅楼		
建筑面积	17549.41 ㎡	结构类型、层数	剪力墙、-2/18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勘察单位名称	山东民建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黑龙江三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监理单位名称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资质
工程报建时间	2019 年 12 月 01 日	开工时间	2019 年 12 月 01 日
工程造价	8706.47 万元		

工程概况:

本工程建筑面积为17549.41 ㎡，地下二层，地上十八层，基础形式为筏板基础，主体结构为剪力墙结构。

【备2－3】

竣工验收程序: 我单位于 2024 年 10 月 27 日收到施工单位提交的工程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及其他方面的专家组成验收组，制定了验收方案，并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将验收时间和地点、验收组成员书面通知了邹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竣工验收内容: 验收组人员听取和审阅了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及工程档案资料，实地对工程质量进行检查。
竣工验收组织: 我单位组织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和有关专家组成了验收组， 石景坤　任组长，郭万荣 、董建国　任副组长，制定了验收方案，对工程进行验收。
竣工验收标准: 国家现行的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及省市有关规定。

【备2－4】

对勘查单位评价: 勘察单位对勘察文件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质量检查报告，勘察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设计单位评价: 设计单位对设计文件及施工过程中由设计单位签署的设计变更通知书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质量检查报告，设计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施工单位评价: 完成了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工程质量竣工报告，施工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对监理单位评价: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工程质量评估报告，监理单位认真履行合同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备2－5】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认真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手续齐全、完备。
工程质量责任制和质量保证体系落实情况: 建设行为主体各方认真落实了工程质量责任制，质量保证体系健全。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该工程经我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组成的验收组共同检查，满足设计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规范及标准要求。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符合国家现行的质量标准，同意交付使用。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人员组成

【备2－6】

	验收组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竣工验收人员签字	组长	石景坤	邹平市黛溪街道社区管理服务站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郭万荣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监理工程师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验收组成员	董建国	黑龙江三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一级注册建筑师	项目负责人
		董浩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专业监理工程师
		张逸	山东民建勘察测绘有限公司	注册土木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姜立波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经理
		张坤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公章） 2024年 11月 6日				
建设单位对经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注：组长应为建设单位，副组长应为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人员担任；

注：此表一式二份，一份存工程质量监督档案，一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存档。

业绩九：合正龙腾工业区（二期）城市更新单元02-0405地块总承包工程

【1】合同

合正地产 HAZENS REAL ESTATE	深圳市合正集团建设工程合同标准文本

合正龙腾工业区（二期）城市更新单元02-0405地块总承包工程施工合同

第一册 共二册

发包方（甲方）：深圳市中龙信合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6月15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合同编号：LT.01(2)-SG-2020-009

合正地产 HAZENS REAL ESTATE	深圳市合正集团 建设工程合同标准文本	合同编号	LT.01(2)-SG-2020-009
		第 1 页	共 76 页

合正龙腾工业区（二期）城市更新单元
02-0405 地块总承包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甲方）：深圳市中龙信合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2020 年 6 月 15 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合同编号：LT.01(2)-SG-2020-009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合正龙腾工业区（二期）城市更新单元02-0405地块总承包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简称甲方）：深圳市中龙信合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及邮编：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南联社区圳埔岭市场四楼
法定代表人：张挺
项目联系人及电话：张遇春 13713932110
纳税人类别：一般纳税人 税率：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71771347D
开户银行名称：工行深圳福田支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帐号：**4000 0233 0920 0620 071**

承包方（简称乙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及邮编：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52号（营业执行上地址）
法定代表人：罗世威
项目联系人及电话：刘建华，13510803393
纳税人类别：一般纳税人 税率：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107173B
开户银行名称：招商银行深圳笋岗支行
开户银行帐号：010 9000 2451 0907

为加强甲乙双方的交流与合作，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双方本着公平公开、诚信合作、平等互惠、优势互补、互利双赢的原则，达成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双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友好协商签订《合正龙腾工业区（二期）城市更新单元02-0405地块总承包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具体内容如下。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合正龙腾工业区（二期）城市更新单元02-0405地块总承包工程
2、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龙岗大道与吉祥南路交汇处
3、工程概况及建筑面积：本工程包括地下室、裙楼及塔楼，业态主要包括住宅、商业、办公楼及配套工程，总规划建筑面积约**31.64万**平方米（具体以政府批准的规划面积为准）。专项指标具体见表1：

表1 项目概况统计表

规划分期	地块名称	最高设计高度（m/层数F）	总建筑面积m2	地下室面积m2	主要建筑类型及面积m2			
					商铺	安居及保障房（198m,含架空、避难层）	返迁住宅（73.6m）	幼儿园及其他配套
一(2)期	02-04 05	166m/54F	316400	83063	6700	75194	144333	7110

4、结构形式： 框剪 结构，部分钢结构

二、承包范围

1、本合同承包范围为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含设计变更、甲方指令)内除甲方独立分包工程以外的所有项目，主要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1 土建工程（含PC构件及铝模深化设计、BIM设计等）；

1.2 室内电力及照明工程：除高低压配电房内电气安装工程外，室内所有与电气工程相关的内容（含变更）均包含在施工范围内，包括但不限于室内强电桥架、室内到室外电缆沟、电缆井、电井管道的管网敷设；所有电气专业的线管敷设、孔（洞）槽预留、修补塞缝；层门预留孔的安全保护栏；井道接地干线安装、所有对应预埋管线（呼唤按钮、显示、消防、对讲、闭路监控、通风等的预埋管）；机房内的提升吊钩、固定电气照明，机房内的电源插座、配电柜、轴流风机（含户外金属防雨罩）在机房内靠近入口的适当高度处的照明开关；机房内的通风（如风机的安装，电源等）主电源开关；电梯控制箱及配电箱之前的强电工程（电梯双电源箱至电梯电源箱的线槽及电源线由总包完成，其他控制部分由电梯公司负责）等等。且满足如下要求：配电房采用防爆日光灯、设备房（土建施工要求）须砌筑门坎（高度不低于甲方要求，待所有设备进入机房后施工）、所有设备房墙及地面按图施工完成，电梯井道（圈梁等受力构件）的施工必须按照电梯供货商提供的井道图施工。

1.3 预留预埋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智能化系统工程、消防（如消防合同已包含则由消防单位预埋）、人防、空调、电视、电话、网络、燃气等所有分包工程的线管预埋敷设、孔（洞）槽预留、修补塞缝(无论宽窄）等。电梯门洞（无论宽窄）及地面挡水坎（反坎不小于100mm）的及时封堵和拆除，避免雨水等侵入，若造成损失由乙方承担；所有乙方负责塞缝的项目，塞缝面均应塞缝密实，与相邻交接面平整。

1.4 防雷接地工程。包括但不限于防雷接地引下线处基础桩头进行破除钢筋环接、屋面金属构件、铝合金门窗防雷接地、均压环、设备房环形接地（包括环形接地体与设备基础的镀锌扁钢连接）、避雷针、栋与栋之间采用40MM*4MM（具体以设计要求为准）的镀锌扁钢连接、游泳池、卫生间等所有与防雷有关的内容及防雷报建工作。

1.5 室外电气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室外强电管网、电缆敷设、电信等弱电管网（室外强弱电管埋设至市政引入手孔井）、室外所有强电井、电信弱电井砌筑及在井底敷设直径100MM的排水管就近接入雨水检查井。

1.6 室内给排水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室内外各种管道的孔洞槽及各种套管的预留预埋、管道安装后孔洞槽的修补塞缝；排水工程施工至室外干管预留检查井或排水沟，接入室外检查井内或接入沟内（不含该检查井及排水沟，含接口处理）；给水工程以室外给水阀门或法兰为界，阀门或法兰后工程属于乙方施工；高层毛坯房各户必须安装一个镀铬陶瓷芯水龙头（乙供材料）供业主入伙时试水使用等。

1.7 小区内钢筋砼结构的构筑物及与之相连的进出水管、盖板等附属设施的预埋、预留及施

工，如化粪池、隔油池等设施的施工。

1.8 所有设备的基础，预留(埋)所有管道穿墙、板、梁、池壁等部位的全部预留孔(洞)槽（凡工艺满足预留管槽的部位均需预留管槽，后续不得进行凿槽施工）、预埋套管（包括地下室、水箱间及人防区、消防、燃气等）等，并负责管道与套管及套管与建筑结构间封堵（包括前期预留多余的套管和洞口的封堵），保证不渗漏。如甲方需要，乙方必须配合消防、泳池、水景等分包工程进行专业设备及配件等安装(包括由于甲方要求或变更导致的各专业的设备和移位改动的安装等)，最后的收口、封堵及由此发生的费用包括在相应清单报价或总包配合费用及专项工程费用内，如乙方施工完毕验收合格后发生二次收口、封堵，费用甲方承担。

1.9 空调冷凝水管安装。

1.10 外墙涂料施工(不含内墙涂料及户内精装修工程涂料)，包括腻子及涂料面层，含外墙管道油漆，甲方招标，乙方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及管理。

1.11 外墙砖施工，包含专用勾缝剂、瓷砖胶（外墙砖及勾缝剂、瓷砖胶甲供，勾缝剂及瓷砖胶参考厂家推荐的耗量使用）。

1.12 屋面瓦安装（屋面瓦甲供）。

1.13 园建饰面工程以外的泳池结构、水景结构及钢筋混凝土挡墙工程、围墙等土建。

1.14 其他与主体工程不可分割之附属工程。

1.15 室外场地平整至建筑总图表示之标高位置。（不含面层厚度）。

1.16 甲方指令委托红线范围内的其它工程（包括室外环境的部分结构工程）。

1.17 所有验收（含节能等其他专项验收）中涉及总包采购使用的材料的送检。

1.18 看楼通道、售楼处及样板房等展示区的粗装修工程。

1.19 因甲方售楼需要（或展示区）而要求乙方配合的相应工程。

1.20 结构加板及加建工程（如有，同等条件优先考虑乙方施工）。

1.21 地下停车场、设备房等室内装修精装修工程（架空层及公共大堂、电梯厅、户内精装、展示区等需二次深化设计的精装修工程除外）。

1.22 普通开关插座、感应开关、灯具材料、普通阀门、水力阀门、桥架、母线槽、电线、瓷砖胶及勾缝剂、水表、防水工程、楼梯栏杆、铁艺栏杆、PC构件、预制内墙板、涂料工程设备房及屋面等面砖为甲指乙购材，由甲方负责招标，乙方负责签约，具体详见《清单6甲指乙购材料清单》；三箱、电缆、生活水泵为甲供材料/设备，具体详见《清单7甲供材清单》。

1.23 涉及室内精装修（即户内精装修、公共部位精装修等需二次深化设计的精装修工程）、空调（不含户内精装空调）、防火门及防火卷帘、铝合金门窗工程（含玻璃栏杆）、幕墙工程（不含售楼处幕墙）等其他几大专业分部工程为甲指乙分包工程，甲方通过招标确定价格，乙方在有资质的情况下，可参与投标报价，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乙方施工。乙方未中标时，甲方以指定分包方式，委托乙方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并负责管理，具体内容详见《清单8甲指乙分包清单》。此条涉及的专业分包工程，甲方有权根据项目进度需要，调整为甲方直接分包，乙方不得有异议并提出任何索赔。

1.24 配合甲方使本项目通过装配式认证，并负责总包认证内容的专篇编制及答辩。

2、甲方有权决定红线范围内及红线外距离50米范围之内增加零星工程是否由乙方施工，如甲方决定将以上工程委托给乙方施工，乙方必须充分理解甲方对该委托的要求，予以配合并按时完成，价格按照合同内同类工程和合同约定的计价条款计取。

3、甲方在与乙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可对甲指乙分包、甲指乙购、限价或直接分包工程等进行合理调整，相关费用按本合同规定计算。乙方不得因此安排而提出价款及工期之索赔。

以上所述的工程承包范围及介绍只是概括的，并不能视为完整无缺。乙方应仔细熟悉图纸，并根据甲方现场工程部书面通知了解本工程的实际范围。乙方在履约过程中必须充分理解甲方对该委托的要求，积极配合并按甲方要求的时点按质按量完成，价格按照合同约定条款计取。如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三天内（对后序施工或工程竣工验收影响较大的工程需一天内）无正当理由未及时组织上述某项工程施工或拒绝接受甲方指令的，甲方有权将该项工程委托给其他分包单位施工，并按照该项工程造价的20%向乙方收取违约金。

4、以下工程虽不属于乙方直接施工承包范围（甲方可指定分包）内，但须由土建配合施工的预留、预埋及埋设后的土建修复工作由乙方负责：

4.1 专业分包工程：入户门工程（除保障房钢质防火门入户门）。

4.2 室外工程：室外环境照明工程、给水工程、排水工程、室外园林环境工程。

4.3 泳池设备采购安装及泳池装饰工程。

4.4 展示区工程：包括售楼处幕墙、售楼处、样板房及首层大堂的精装饰工程。

4.5 安装专业工程：包括电梯或扶梯订购及安装、宽带网络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供水设备订购及安装、有线电视工程、电话工程、智能化工程、高低压变配电工程、柴油发电机采购安装及环保工程、停车场管理及交通设施工程、空调工程、水电远程抄表、燃气远程抄表工程等。

4.6 其他工程：包括广告制作、特殊灯光工程等。

4.7 甲方认为需要单独对外发包的其他工程。

5、本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工程由乙方总承包，乙方须对承包范围内工程的质量、工期、安全负责。对甲方直接发包的所有工程项目须实施质量、工期、安全的监控，并无条件及时协助办理甲方直接发包工程的备案工作、资料收集、管理及归档工程（甲方直接分包工程的备案产生的印花税由甲分包单位承担），并签订建设单位、总包单位、分包单位三方协议，明确合同适用范围与三方权限。

6、上述乙方承包范围以外的工程，如乙方有相应的承包资质，可参与甲方的招投标。

三、承包方式

乙方包人工、包材料（甲供材除外）、包机械设备、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施工风险，乙方应承担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管理费、利润及风险、各种规费、税金等。

四、总工期

总工期暂定752个日历天（具体详见工期要求），最终以甲方集团公司批准的工期为准，具体详见本合同第二部分第五章，分阶段控制工期详见合同附件10。

五、工程质量标准

乙方须确保本工程验收时质量“合格”，同时满足深圳市住房与建设局及质检站、安监站等相关主管部门文件中的要求，争取竣工后评上“深圳市优质工程”奖。具体详见本合同第二部分第七章。

六、合同造价

本合同含税暂定造价¥1191456995.58元（大写：人民币壹拾壹亿玖仟壹佰肆拾伍万陆仟玖佰玖拾玖元伍角捌分），税前造价1093079812.46元（大写：人民币壹拾亿零玖仟叁佰零柒万玖仟捌佰壹拾贰元肆角陆分），增值税98377183.12元（大写：人民币玖仟捌佰叁拾柒万柒仟壹佰捌拾叁元壹角贰分）。（其中：乙方自建部分中标价¥808780046.74元（大写：

人民币捌亿零捌佰柒拾捌万零肆拾陆元柒角肆分），其他项目清单及招标人暂估价￥382676948.84元，（大写：人民币叁亿捌仟贰佰陆拾柒万陆仟玖佰肆拾捌元捌角肆分））。如后续税率变更，不含税造价不变，含税价按照变更后的税率执行。乙方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乙方对本合同下的服务选择增值税一般计税方法，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含税价的税率为9%，如后续税率变更，不含税价不变，含税价按照变更后的税率执行。本合同暂定总价及结算总价包括可能由甲方支付给乙方的违约金、罚款、奖励金等价外费用均为含增值税价格，乙方均须向甲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合同暂定价格说明：本合同价不作为甲方付款依据，最终合同价由四部分组成，一、蓝图造价：在接到甲方确认的施工图纸后三个月内，甲乙双方以核对完的施工图工程量，以及甲方确认的清单综合单价进行计算而成；二、合同外工程造价；三、甲指乙购材料或设备；四、甲指乙分包工程。

双方未确定蓝图总价前，甲方不支付任何工程款项（非乙方原因除外）。若因甲方原因导致施工图未能全部交付乙方，则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分阶段（地下室结构、地面以上主体结构、建筑及水电）提交施工图预算并在甲方规定的时间（自接到甲方确认的相应图纸后二个月）内完成核对。若甲方确认施工图纸版本变化，则甲乙双方重新确定核对期限。

七、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本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本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约定并共同签署的有关工程的约谈记录、变更等书面协议；
2、本合同的第一部分协议书；
3、本合同的第二部分合同条款；
4、本合同的第三部分合同条款附件；
5、现行标准、规范、技术要求和有关技术资料；
6、图纸；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款》中定义相同。

九、双方申明

本合同及其附件是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拟定，甲乙双方对有疑义之条款已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说明，乙方已充分约定和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十、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完成整个工程的施工和总承包管理直至竣工，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一、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下面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合同条款及相关附件加盖骑缝章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三、其他

双方确认，除本合同相关条款另有约定外，本合同约定的关于发包人的全部权利义务均由甲方享受和履行，包括但不限于（1）作为本工程现场管理单位，接收乙方应向发包人提交的所有文件资料；（2）负责支付本合同工程款，乙方应当以甲方为抬头开具发票；（3）其他本合同约定的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签署：

甲方：深圳市中龙信合投资有限公司

有权人签字：

乙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有权人签字：

签约日期：2020 年 6 月 15 日

【2】竣工验收合格证明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合正方州泓园 1-4 栋

验收日期：2023 年 11 月 20 日

建设单位（盖章）：

填写说明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18-440307-70-03-718883	项目代码	
项目名称	合正方州泓园1-4栋	项目曾用名	龙腾工业区（二期）城市更新单元一期02-04地块
工程地点	龙岗街道龙腾三路与健民路交汇处东侧		
建筑面积	217069.48	工程造价	55546.11383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部分框支剪力墙	层数	54
立项批准文号	深龙岗发改备案(2020)0066号	宗地号	G01055-0174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440307202000039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GG-2020-0028（改1）
施工许可证号	2020-2213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1-15	验收日期	2023-11-20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LG210005
建设单位	深圳市中龙信合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安徽水文工程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陆城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范晓亮
副组长	高建午
组员	谌贻涛、童婷婷、汤龙、李锦玲、牛国祥、俸勋修、王伟、黄富、郭永富、邓腾飞、柳志刚、刘世明、范晋雄、张林坤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高建午	谌贻涛、汤龙、牛国祥、俸勋修、王伟、黄富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童婷婷	郭永富、邓腾飞、柳志刚、刘世明、张林坤
工程质控资料	柳志刚	姚文鹏、王心雨、李锦玲、范晋雄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合正方州泓园 1-4 栋 1 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合正方州泓园 1-4 栋 2 栋 A 座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合正方州泓园 1-4 栋 2 栋 B 座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合正方州泓园 1-4 栋 3 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合正方州泓园 1-4 栋 4 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范晓亮	深圳市中龙信合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总负责		
2	童婷婷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3	高建午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4	谌贻涛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5	张华盛	安徽水文工程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6	王心雨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7	柳志刚	深圳市中龙信合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8	黄富	深圳市中龙信合投资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工程师		
9	姚文鹏	深圳市中龙信合投资有限公司	资料员		
10	李锦玲	深圳市中龙信合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师		
11	汤龙	深圳市中龙信合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师		
12					
13					
14					
15					
16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无此项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无此项
2	特种设备	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合格
4	防雷装置	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合格
6	海绵设施	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合格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无此项
11	无障碍设施	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合格
14	绿色建筑	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合格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合格
18	其它专项	合格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审查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3 年 11 月 21 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11 月 20 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 年 11 月 20 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11 月 20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11 月 20 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11 月 20 日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合正方州雅居 1-3 栋

验收日期：2024-5-21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中龙信合投资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18-440307-70-03-71888308	项目代码	
项目名称	合正方州雅居 1-3 栋	项目曾用名	龙岭工业区（二期）城市更新单元一期 02-05 地块
工程地点	龙岗区龙岗街道圳埔岭路与临河东路交汇处北侧		
建筑面积	100165.67 平方米	工程造价	25331.890844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下三层，地上：1 栋：49 层、2 栋：53 层、3 栋：3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龙岗发改备案（2020）0951 号	宗地号	G01055-0175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440307202000040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GG-2020-0029
施工许可证号	2020-221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 年 1 月 15 日	验收日期	2024-5-20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LG210005
建设单位	深圳市中龙信合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安徽水文工程勘察研究院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0][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范晓亮
副组长	高建午
组员	谌贻涛、童婷婷、汤龙、李锦玲、牛国祥、俸勋修、王伟、黄富、郭永富、邓腾飞、柳志刚、刘世明、范晋雄、张林坤、许国锋、罗金明、曾婷君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高建午	谌贻涛、汤龙、牛国祥、俸勋修、王伟、黄富、许国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童婷婷	郭永富、邓腾飞、柳志刚、刘世明、张林坤、罗金明
工程质控资料	柳志刚	姚文鹏、王心雨、李锦玲、范晋雄、曾婷君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合正方州雅居 1-3 栋/2 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2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2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4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7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合正方州雅居 1-3 栋/1 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2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2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4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合正方州雅居1-3栋/3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项	共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项	共1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1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1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1项	共7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7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7项	共1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2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9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9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9项	共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8项	共2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23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4项	共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项	共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4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1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5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5项	共7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7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7项	共16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6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项	共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项	共1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1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7项	共6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6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6项	共1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3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1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7项	共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5项	共1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3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23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3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3项	共7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7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7项	共2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22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项	共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项	共1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2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2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2项	共10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0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0项	共41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41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范晓亮	深圳市中龙信合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总负责		
2	柳志刚	深圳市中龙信合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3	张华盛	安徽水文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4	谌贻涛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5	童婷婷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6	高建午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7	黄富	深圳市中龙信合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师		
8	姚文鹏	深圳市中龙信合投资有限公司	资料员		
9	李锦玲	深圳市中龙信合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师		
10	汤龙	深圳市中龙信合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师		
11	范晋雄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资料员		
12	许国锋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专监理工程师		
13	罗金明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电气监理工程师		
14	曾婷君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造价工程师		
15	王心雨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合格
2	特种设备	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合格
4	防雷装置	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合格
6	海绵设施	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合格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无此项
11	无障碍设施	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合格
14	绿色建筑	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合格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合格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审查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4年5月20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5月21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5月21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5月21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5月21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5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谌贻涛 注册号：4401870-103 有效期：至2024年0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高建午 注册号 44011435 有效期 2025.07.14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童婷婷 京111201820190122l(00) 建筑 市政 2027.03.27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业绩十：龙胜旧村片区城市更新项目01地块（四海华亭）工程施工总承包

【1】合同

SFD-2015-05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龙胜旧村片区城市更新项目01地块（四海华亭）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深圳龙华区工业西路

发 包 人：深圳市协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协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龙胜旧村片区城市更新项目01地块（四海华亭）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华中心区综合组团的城市发展主轴之上，规划东接城市次干路工业西路，西邻城市支路龙胜路，南侧的轨道4号线经和平路向南通向深圳北站及福田中心区；处于轨道4号线龙华站及龙胜站双地铁800米服务范围内。

核准（备案）证编号：深龙华发改备案[2020]0049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次发包01地块（四海华亭），建设用地面积17406.57平米，总建筑面积164235.50平米，建筑高度162.29米，容积率6.8，与龙胜悦府被市政道路切割。建筑特点为深基坑、超高层、装配式建筑。土方开挖约17万方，4层地下室+塔楼1层裙房和1层架空层+标准层50层。项目东、北两面环山，南侧与02地块相连，西侧紧贴春华路，出入口位于春华路和宝华路交接部位。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___%；国有资本51%；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 其他49%。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01地块基坑支护、土方及桩基工程原承包单位未完成部分；01地块主体结构、建筑装饰、外墙装饰工程、铝合金门窗工程、入户门工程、室内电气、照明工程及室内给排水工程、发电机组、高低压变配、智能化工程、人防工程、消防工程、燃气工程、室外景观、电梯工程、公区精装（、室外管网、标识系统、白蚁防治、停车场管理系统、康乐设施等，具体以工程量清单文件及施工图纸载明的工程施工内容为准。

1.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石方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 _____）；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户； 庭院管：_____ 米）		

3.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
□其它：

4.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2 月 13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5 月 29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837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捌亿壹仟肆佰陆拾陆万陆仟捌佰贰拾伍元柒角捌分

(¥ 814,666,825.78 元)；

其中：

⑴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仟叁佰伍拾叁万壹仟肆佰壹拾伍元整

(¥ 23,531,415.00 元)；

⑵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拾贰万壹仟壹佰元整

(¥ 221,100.00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陆仟玖佰叁拾万元整

(¥ 69,300,000.00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44250100007700000708-0006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平湖支行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订立地点：深圳南山区鼎新大厦东座4楼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77661874 7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胜社区龙胜新村五区287号206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区冠明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66838800

传真：/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 0000 1011 0717 3B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52号

邮政编码：100161

法定代表人：吴爱国

委托代理人：/

电话：010-83982161

传真：010-83982222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工行西丽支行_____

账号：4000027409200552264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_____

账号：860187966110001_____

【2】竣工验收报告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四海华亭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2024年10月31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协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市大浪龙胜股份合作公司

填写说明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18-440326-70-03-718431	项目代码	2018-440326-70-03-71843115
项目名称	四海华亭主体工程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东接工业西路，西邻龙胜路，北侧为宝华路		
建筑面积	165040.33 ㎡	工程造价	73433.48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裙房2层；6#栋3层；1#栋一、二单元51层；1#栋三、四单元52层；地下：4层（3层地下室、一层半地下室）
立项批准文号	深龙华发改备案（2020）0049号	宗地号	A833-1148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地字第440309202000017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AG-2021-0011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22-0144	监理许可证号	2018-440326-70-03-71843115
开工日期	2022年2月13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0月31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FJ2020105-2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协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市大浪龙胜股份合作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杨明辉
副组长	彭帆、郭振华、邹辉、韩森、周戈钧
组员	奉光坤、陈成武、覃正华、刘克敏、陈寅聪、樊佳鑫、宋涛、张鹏、陈柏高、王俨、姜秉政、刘磊、曾裕为、黄家俊、蔡静、薛凯东、陈寅聪、程茜、赵明珠、丁雪婷、陈松、安辉、汪小梅、杨雪莺、张明聪、赵丹、王琮、盘小强、游清平、吴婧娱、侯建华、刘健鑫、孙冰、候雪婷、李欢明、肖诗雨、蔡家润、朱俊伟、刘丹宁、周晓伟、喻芳芳、徐凌云、陈泽鸿、王小花、张建国、刘亮、邢卓、杨坤、陈永、孙文倩、李钰燊、周宇靖、陈森潮、张胜男、吕政、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黄家俊	奉光坤、陈成武、陈寅聪、樊佳鑫、赵丹、蔡静、孙冰、蔡家润、曾裕为、宋涛、刘磊、赵明珠、丁雪婷、陈松、安辉、汪小梅、杨雪莺、张明聪、王琮、盘小强、游清平、吴婧娱、侯建华、刘健鑫、候雪婷、李欢明、肖诗雨、朱俊伟、刘丹宁、周晓伟、喻芳芳、徐凌云、陈泽鸿、王小花、张建国、刘亮、杨坤、陈永、孙文倩、李钰燊、丁跃伟、雷瑶、娄元峰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陈柏高	邢卓、周宇靖、陈森潮、覃正华、刘克敏、王俨、薛凯东、项达辉、李文正、邓守宁、周海霞、胡林艳、叶飞、陈焕金
工程质控资料	张鹏	张胜男、吕政、姜秉政、程茜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四海华亭主体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 11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2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1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1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2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杨明辉	深圳市协跃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	彭帆	深圳市协跃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3	樊佳鑫	深圳市协跃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4	宋涛	深圳市协跃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5	张鹏	深圳市协跃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6	陈柏高	深圳市协跃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7	王俨	深圳市协跃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8	姜秉政	深圳市协跃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9	刘磊	深圳市协跃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10	曾裕为	深圳市协跃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高工	
11	黄家俊	深圳市协跃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12	蔡静	深圳市协跃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13	薛凯东	深圳市协跃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14	陈寅聪	深圳市协跃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15	程茜	深圳市协跃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16	赵明珠	深圳市协跃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17	丁雪婷	深圳市协跃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18	陈松	深圳市协跃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19	安辉	深圳市协跃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20	汪小梅	深圳市协跃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21	杨雪莺	深圳市协跃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22	张明聪	深圳市协跃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23	赵丹	深圳市协跃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经理	工程师	赵丹
24	王琮	深圳市协跃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王琮
25	盘小强	深圳市协跃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26	游清平	深圳市协跃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游清平
27	吴婧娱	深圳市协跃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吴婧娱
28	侯建华	深圳市协跃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29	刘健鑫	深圳市协跃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30	孙冰	深圳市协跃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孙冰
31	侯雪婷	深圳市协跃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32	李欢明	深圳市协跃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33	肖诗雨	深圳市协跃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肖诗雨
34	蔡家润	深圳市协跃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蔡家润
35	朱俊伟	深圳市协跃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朱俊伟
36	刘丹宁	深圳市协跃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刘丹宁
37	周晓伟	深圳市协跃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周晓伟
38	喻芳芳	深圳市协跃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高工	
39	徐凌云	深圳市协跃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徐凌云
40	陈泽鸿	深圳市协跃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陈泽鸿
41	王小花	深圳市协跃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王小花
42	郭振华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工	
43	奉光坤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44	陈成武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陈成武
45	覃正华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覃正华
46	刘克敏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高工	

47	吕政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工程师		
48	周戈钧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49	韩森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50	邹辉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51	张建国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52	刘亮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负责人		
53	邢卓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专业负责人	高工	
54	龚伟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55	杨坤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高工	
56	陈永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57	孙文倩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58	李钰燊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59	周宇靖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60	陈森潮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61	张胜男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工程师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合格
2	特种设备	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合格
4	防雷装置	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
6	海绵设施	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龙华区水务局于2024年10月18日至现场验收排水设施，验收结论为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合格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合格
14	绿色建筑	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合格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合格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审查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4年10月31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0月31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31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31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周文涛 注册号：4407194-014 有效期：至2025年11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郭振华 注册号：44015983 有效期：2025.04.19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京111202020210124200 建筑 2027.03.27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韩森 注册号：4405557-AY010 有效期：至2026年12月

业绩十一：南昌市西湖区桃花镇安置小区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EPC项目

【1】合同

副本

南昌市西湖区桃花镇安置小区城市棚户区
改造安置房工程

合同协议

甲方：南昌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合体

第一部分 基本条款

一、总则

经2018年9月10日公开招标，网上公示，确定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为南昌市西湖区桃花镇安置小区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EPC总承包项目的设计施工总承包单位，该项目按照国家以及省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要求，采用EPC建设模式。主要包括南昌市西湖区桃花镇安置小区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即设计施工总承包，南昌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和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以下简称“乙方”）进行充分磋商，就南昌市西湖区桃花镇安置小区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根据本项目的招标文件，并依循平等互利、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江西省南昌市签署本合同，以资共同恪守。

1.1词语定义

在合同（如下文所定义的）中，下文定义的措词和用语，应具有本款赋予的含义。

1.1.1“项目名称”（下称“本项目）：指南昌市西湖区桃花镇安置小区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EPC项目

1.1.2“EPC模式”：EPC-Engineer，Procure，Construct头字母缩写。在本合同中的中文意思即：对一个工程负责进行“设计、采购、施工”的总承包。

1.1.3“甲方”： 南昌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系本合同项目建设方。

1.1.4“乙方”：指经公开招标中选的设计、施工总承包单位系本合同项目EPC方。

1.1.5 “甲方代表”：指取得甲方授权的，代表甲方根据合同采取行动的甲方人员。

1.1.6“工程建安费”本项目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模式，当发生清单原有子目不适用或缺项的情况建安费计价套用江西省最新相关专业定额及费用定额，执行江西省、南昌市造价政策性调整文件计算后下浮 11% 。最终建安结算金额以甲方、乙方及财政评审部门三方一致认可的定案金额为准。

1.1.7本项目相关单位：

“监理单位”：指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确定的，由甲方委托的，具有相应

资质的，完成本项目监理任务的单位。

“质量监督单位”：指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对工程质量实施监督的单位。

1.1.8竣工验收日：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乙方按国家工程竣工验收有关规定，向甲方提供完整竣工资料及竣工验收报告后30日内，由甲方按规定组织完成竣工验收。

1.1.9“建设期”：指本合同签订后，项目开工日起至项目竣工验收日止。

1.1.10“变更”：指工程建设规模、结构形式、技术标准、工程范围、工程量等发生的变化，并按工程建设基本程序及相关规定执行。

1.1.11“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可避免、无法控制或不能克服的客观事件。

二、合同文件的组成

2.1合同文件的组成

1）本合同；

2）本合同附件；

3）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资料；

4）施工图；

5）投标文件；

6）招标文件；

7）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价格调整办法及书面协议、电报传真、会议纪要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8）其它按规定应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的附件。

三、项目概况

3.1工程名称：南昌市西湖区桃花镇安置小区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

3.2 建设地点：项目拟建在洪城路以南、桃花路以西范围内。

3.3 建设规模：项目用地面积约 7.6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36.8 万平方米（其中计容建筑面积为 29.8632 万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电气及室外配套基础设施工程等。

3.4 合同范围：（1）规划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规划设计、方案设计、可

程设计技术服务及后续现场配合服务等；

（2）施工范围：包括建筑、结构、给排水、绿化、电气、暖通及配套基础设施等施工图纸范围内全部项目（不含电梯采购安装）的施工及建设方委托的与本项目建设相关其他项目（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涉及到的杆线迁改、拆迁导致的余土砖渣清运等工作，以及三通一平、外电（户表上端）、自来水、燃气等内容）；

3.5开工日期：设计开工工期以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为准；施工工期以监理工程师下达的开工令为准。

3.6设计工期：80日历天，其中：规划方案设计20日历天（出具报送规划审批部门的成果文件，含与地方政府及南昌市旧改办的沟通时间）；可研文本编制15日历天；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60日历天。上述工期不含审批时间，且为最长工期，同时根据工程实施进度需交叉实施。

施工工期：24个月。

3.7工程质量标准：市优。

获得省优，奖励获奖工程建安造价的2‰；获得杜鹃花奖，奖励获奖工程建安造价的5‰；若获得两个奖项，只给予一次奖励，以最高奖项为准。

3.8甲方保证本项目建设前期有关工作和文件的合法性。

四、项目各方管理机构

4.1 甲方管理机构

4.1.1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应组建与项目建设管理相适应的甲方管理机构，具体负责对本项目实施过程的管理，管理机构须得到甲方的授权。

4.2乙方项目管理机构

4.2.1（1）项目管理机构：

中标单位为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承担 采购、施工 ；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承担 规划、设计 ；

项目总负责人：肖丰 注册证书号：京111131427284

设计负责人：刘梅 注册证书号：005100571

施工负责人（施工项目经理）：肖丰 注册证书号：京111131427284

项目总工程师：李光 职称证号：110107116

五、合同金额

5.1暂定项目设计费

本合同设计费根据本合同9.1款计算原则计算，暂定为 1168.64 万元人民币。最终设计费不得高于概算批复设计费金额（如遇概算调整，概算批复设计费相应调整）。采用了BIM技术的其建模费用（含设计和施工）按设计费的10%另行计算。

5.2可研文本编制费：根据国家计委计价格[1999]1283号计取并执行“洪府发[2004]3号”文件要求按6折计取。

5.3暂定项目建安费

本合同建安费暂定 833378877.67 元人民币。（大写：捌亿叁仟叁佰叁拾柒万捌仟捌佰柒拾柒元陆角柒分）

5.4最终确认的项目建安费

最终建安结算金额以甲方、乙方及财审部门三方一致认可的定案金额为准。

5.5乙方应在甲方指定银行开设一般账户，用于工程款的收付便于甲方监控管理。

六、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6.1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6.1.1甲方负责组织完成工程立项、可研、规划、环评、质监安监手续、以及监理、审计委托。

6.1.2甲方依法选择委托的监理人对本项目实施进行监理，并承担监理责任。

6.1.3甲方应在收到乙方提交的工程竣工结算报告及完整的结算文件资料后按有关文件规定组织完成结算审计工作，提交审计结果报告。如甲方对乙方提交的结算报告提出异议或乙方对甲方提交的审计结果报告提出异议的，甲方按本合同约定的方式先行支付无争议部分，有争议部分则由双方协商或按本合同约定的方式另行解决。

6.1.4甲方配合乙方对项目建设范围及周边地段的治安安全，并协调好与相邻单位或村民的关系，确保项目建设的顺利进行。

6.1.5甲方在双方确认竣工决算结果及收到全套工程资料并工程款支付完毕后，甲方才拥有本合同工程项目的全部所有权，但在工程款未付清之前，全部工程综合验收合格后乙方可先行办理移交手续。

6.1.6甲方有权根据项目进度要求乙方设计单位在实施规划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时在甲方指定的固定地点办公。同时，若乙方设计单位未按中标承诺的设计工期保质保量完成设计任务又无合理理由的，每延期1天甲方将处罚

乙方设计单位5000元人民币。

6.2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6.2.1乙方负责完成本项目设计文件并按计划将本项目设计文件移交给甲方。

6.2.2乙方负责完成本项目的设计、采购及施工。

6.2.3乙方依法负责的工程设计单位对其设计文件承担全部责任；并保证其设计文件的完整性与准确性。

6.2.4乙方负责办理供电、供水、排水等事项，费用按相关规定计取。

6.2.5乙方的组织机构及人员应配置足够数量具有设计、管理和施工经验的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以满足本项目建设的需要；

6.2.6乙方需按照工程建设基本程序及相关规定，组织施工、申请竣工验收、申请工程移交、申报结算、档案备案等工作。

6.2.7乙方应在项目完成施工图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审查后30天内，依据施工图套用江西省现行相关专业定额并执行江西省、南昌市造价政策性调整文件及本合同相关约定，编制施工图预算，并提交甲方审核。

6.2.8乙方应按国务院颁布的《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要求，建立与落实工程质量责任制，严格执行建设程序，强化施工管理，加大施工质量监督与物料设备质量验收力度，并建立质量保证体系。

6.2.9乙方应对其实施的工程实行质量终身负责制；并承担相应的质量责任，包括返工、重建和赔偿等。

6.2.10乙方应对其实施的工程在整个建设期的安全负责，直至移交给甲方。

6.2.11乙方须认真履行本工程的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任务，不得违法分包和转包；如遇特殊专业工程确需分包的，必须事先报经甲方批准，并按相关规定选择专业分包施工队伍。对于专业分包工程，乙方必须切实履行总承包管理任务，总包管理费包含在本项目建安费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6.2.12乙方规划方案编制人员在规划方案完成后直至规划方案批复前不得离开南昌，需积极配合规划审批部门及甲方的工作安排。

6.2.13 乙方设计单位须在本项目修建性详规批复后 25 天内先行出具开工楼栋桩基施工图。

6.2.14 乙方设计单位在规划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中须按中标承诺的工期按时保质保量完成设计任务，并服从甲方的设计管理制度，具体详见现场管理条例细则。

15.2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和加盖公章后生效。

15.3合同终止

15.3.1除合同另有约定者外，自甲方向乙方支付完毕本合同规定的各项价款以及其他责任后自动终止。

15.3.2本合同项下工程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重大原因导致工期延误，需修订或更改建设计划时，乙方应及时向监理和甲方呈送书面资料；甲方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会商调整。对不可抗力或其他原因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或无法完全履行时，需提前终止合同的，双方可协商确定后提前终止合同。

甲方：（盖单位章） 乙方：（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乙方：（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年 月 日 2019 年 2 月 1 日

【2】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昌市西湖区桃花镇安置小区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CY201-C05地块住商业住宅楼			监督注册号	360103202040280101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数	地下3层，地上25层	建筑面积	28685.03m²
开工日期	2019年5月3日	竣工日期	2022 年 10 月 20 日	验收日期	2022 年 10 月 27 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工程开工准备资料、工程技术管理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2、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3、工程质量验收资料、工程实体检测报告合格、齐全有效； 4、工程竣工图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经检查工程实物质量合格，观感良好，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结论	经检查，单位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满足竣工验收条件。				
施工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经理：王健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勘察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设计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监理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建设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李波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昌市西湖区桃花镇安置小区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CY201-C05地块2#商业住宅楼			监督注册号	360103202010280101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数	地下2层，地上30/33层	建筑面积	26685.02㎡
开工日期	2019年5月3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0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27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工程开工准备资料、工程技术管理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2、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3、工程质量验收资料、工程实体检测报告合格、齐全有效； 4、工程竣工图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经检查工程实物质量合格，观感良好，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结论	经检查，单位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满足竣工验收条件。				
施工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经理：王健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勘察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设计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监理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建设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昌市西湖区桃花镇安置小区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CY201-C05地块3#商业住宅楼			监督注册号	360103202010280101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数	地下2层，地上33层	建筑面积	13771.31㎡
开工日期	2019年5月3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2月7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2月13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工程开工准备资料、工程技术管理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2、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3、工程质量验收资料、工程实体检测报告合格、齐全有效； 4、工程竣工图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经检查工程实物质量合格，观感良好，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结论	经检查，单位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满足竣工验收条件。				
施工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经理：[illegible]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勘察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设计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监理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建设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昌市西湖区桃花镇安置小区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CY201-C05地块4#商业住宅楼			监督注册号	360103202010280101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数	地下1层，地上25层	建筑面积	10967.97㎡
开工日期	2019年5月3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0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27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工程开工准备资料、工程技术管理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2、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3、工程质量验收资料、工程实体检测报告合格、齐全有效； 4、工程竣工图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经检查工程实物质量合格，观感良好，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结论	经检查，单位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满足竣工验收条件。				
施工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经理：王健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勘察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设计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监理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建设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昌市西湖区桃花镇安置小区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CY201-D02地块5#商业住宅楼			监督注册号	360103202010280101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数	地下2层、地上34层	建筑面积	15183.37㎡
开工日期	2019年5月3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0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27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工程开工准备资料、工程技术管理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2、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3、工程质量验收资料、工程实体检测报告合格、齐全有效； 4、工程竣工图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经检查工程实物质量合格，观感良好，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结论	经检查，单位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满足竣工验收条件。				
施工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经理：王健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勘察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设计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建设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昌市西湖区桃花镇安置小区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CY201-D02地块6#商业住宅楼			监督注册号	360103202010280101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数	地下2层，地上34层	建筑面积	~~15688.37m²~~ 15187.14
开工日期	2019年5月3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0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27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工程开工准备资料、工程技术管理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2、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3、工程质量验收资料、工程实体检测报告合格、齐全有效； 4、工程竣工图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经检查工程实物质量合格，观感良好，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结论	经检查，单位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满足竣工验收条件。				
施工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经理：王健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勘察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范江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设计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监理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刘强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建设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李忠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昌市西湖区桃花镇安置小区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CY201-D02地块7#商业住宅楼			监督注册号	360103202010280101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数	地下2层，地上33层	建筑面积	14733.03㎡
开工日期	2019年5月3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0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27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工程开工准备资料、工程技术管理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2、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3、工程质量验收资料、工程实体检测报告合格、齐全有效； 4、工程竣工图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经检查工程实物质量合格，观感良好，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结论	经检查，单位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满足竣工验收条件。				
施工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经理：王健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勘察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设计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监理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建设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昌市西湖区桃花镇安置小区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CY201-D02地块8#商业住宅楼			监督注册号	360103202010280101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数	地下2层，地上34层	建筑面积	18794.59㎡ 18794.75㎡
开工日期	2019年5月3日	竣工日期	2021年10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1年10月27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工程开工准备资料、工程技术管理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2、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3、工程质量验收资料、工程实体检测报告合格、齐全有效； 4、工程竣工图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经检查工程实物质量合格，观感良好，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结论	经检查，单位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满足竣工验收条件。				
施工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经理： （公章） 2021年12月13日				
勘察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12月13日		设计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12月13日	
监理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12月13日		建设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12月13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昌市西湖区桃花镇安置小区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CY201-D02地块9#商业住宅楼			监督注册号	360103202010280101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数	地下2层，地上34层	建筑面积	18330.31㎡ 18330.49㎡
开工日期	2019年5月3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0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27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工程开工准备资料、工程技术管理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2、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3、工程质量验收资料、工程实体检测报告合格、齐全有效； 4、工程竣工图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经检查工程实物质量合格，观感良好，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结论	经检查，单位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满足竣工验收条件。				
施工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经理：王健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勘察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设计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监理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建设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李忠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昌市西湖区桃花镇安置小区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CY201-D01地块10#商业住宅楼			监督注册号	360103202010280101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数	地下3层，地上34层	建筑面积	32407.97㎡
开工日期	2019年5月3日	竣工日期	2021年11月15日	验收日期	2021年10月27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工程开工准备资料、工程技术管理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2、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3、工程质量验收资料、工程实体检测报告合格、齐全有效； 4、工程竣工图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经检查工程实物质量合格，观感良好，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结论	经检查，单位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满足竣工验收条件。				
施工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经理：子健 （公章） 2021年11月4日				
勘察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11月4日		设计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11月4日	
监理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刘涛 （公章） 2021年11月4日		建设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11月4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昌市西湖区桃花镇安置小区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CY201-001地块11#商业住宅楼			监督注册号	360103202010280101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数	地上2层，地上34层	建筑面积	14909.14m²
开工日期	2019年5月3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0月31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25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工程开工准备资料、工程技术管理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2、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3、工程质量验收资料、工程实体检测报告合格、齐全有效； 4、工程竣工图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经检查工程实物质量合格，观感良好，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结论	经检查，单位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满足竣工验收条件。				
施工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经理： （公章） 2022年 11月 4 日				
勘察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 11月 4日		设计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1月4日	
监理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1月4日		建设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1月4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昌市西湖区桃花镇安置小区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CY201-D01地块12#商业住宅楼			监督注册号	360103202010280101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数	地下1层，地上32层	建筑面积	14075.2m²
开工日期	2019年5月3日	竣工日期	2022年9月15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31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工程开工准备资料、工程技术管理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2、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3、工程质量验收资料、工程实体检测报告合格、齐全有效； 4、工程竣工图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经检查工程实物质量合格，观感良好，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结论	经检查，单位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满足竣工验收条件。				
施工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经理：王健 （公章） 2022年11月4日				
勘察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1月4日	设计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1月4日		
监理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1月4日	建设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1月4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昌市西湖区桃花镇安置小区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CY201-D01地块13#商业住宅楼			监督注册号	360103202010280101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数	地下1层，地上34层	建筑面积	30546.13㎡
开工日期	2019年5月3日	竣工日期	2022年9月30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24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工程开工准备资料、工程技术管理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2、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3、工程质量验收资料、工程实体检测报告合格、齐全有效； 4、工程竣工图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经检查工程实物质量合格，观感良好，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结论	经检查，单位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满足竣工验收条件。				
施工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经理： （公章） 2022年11月4日				
勘察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1月4日		设计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1月4日	
监理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1月4日		建设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1月4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昌市西湖区桃花镇安置小区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CY201-D01地块14#商业住宅楼			监督注册号	360103202010280101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数	~~地下2层~~，地上34层	建筑面积	30011.49㎡
开工日期	2019年5月3日	竣工日期	2021年9月10日	验收日期	2021年10月13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工程开工准备资料、工程技术管理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2、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3、工程质量验收资料、工程实体检测报告合格、齐全有效； 4、工程竣工图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经检查工程实物质量合格，观感良好，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结论	经检查，单位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满足竣工验收条件。				
施工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经理：王健 （公章） 2021年11月4日				
勘察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11月4日	设计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11月4日		
监理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刘子明 （公章） 2021年11月4日	建设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11月4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昌市西湖区桃花镇安置小区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CY201-D01地块15#商业楼			监督注册号	360103202010280101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1层	建筑面积	695.73㎡
开工日期	2019年5月3日	竣工日期	2021年9月15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23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工程开工准备资料、工程技术管理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2、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3、工程质量验收资料、工程实体检测报告合格、齐全有效； 4、工程竣工图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经检查工程实物质量合格，观感良好，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结论	经检查，单位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满足竣工验收条件。				
施工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经理：王健 （公章） 2022年11月4日				
勘察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1月4日		设计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1月4日	
监理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1月4日		建设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1月4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昌市西湖区桃花镇安置小区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CY201、D01地块16#商业楼			监督注册号	360103202010280101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下2层、地上1层	建筑面积	280.3m²
开工日期	2019年5月3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0月1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4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工程开工准备资料、工程技术管理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2、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3、工程质量验收资料、工程实体检测报告合格、齐全有效； 4、工程竣工图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经检查工程实物质量合格，观感良好，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结论	经检查，单位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满足竣工验收条件。				
施工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经理：王健 （公章） 2022年11月4日				
勘察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1月4日		设计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1月4日	
监理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1月4日		建设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李忠 （公章） 2022年11月4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昌市西湖区桃花镇安置小区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CY201-D01地块17#幼儿园			监督注册号	360103202010280101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3层	建筑面积	4256.93㎡
开工日期	2019年5月3日	竣工日期	2022年9月15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27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工程开工准备资料、工程技术管理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2、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3、工程质量验收资料、工程实体检测报告合格、齐全有效； 4、工程竣工图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经检查工程实物质量合格，观感良好，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结论	经检查，单位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满足竣工验收条件。				
施工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 单位负责人： 项目经理：王健 （公章） 2022年11月4日				
勘察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1月4日	设计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1月4日		
监理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刘强 （公章） 2022年11月4日	建设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1月4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昌市西湖区桃花镇安置小区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CY201-D01地块18#社区中心			监督注册号	360103202010280101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下2层，地上5层	建筑面积	7953.94m²
开工日期	2019年5月3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1月4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24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工程开工准备资料、工程技术管理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2、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3、工程质量验收资料、工程实体检测报告合格、齐全有效； 4、工程竣工图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经检查工程实物质量合格，观感良好，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结论	经检查，单位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满足竣工验收条件。				
施工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 单位负责人： 项目经理：王健 （公章） 2022年11月4日				
勘察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1月4日		设计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1月4日	
监理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1月4日		建设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1月4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昌市西湖区桃花镇安置小区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CY201-D02地块19#办公楼A			监督注册号	360103202010280101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下2层，地上5层	建筑面积	5003.81㎡
开工日期	2019年5月3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0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27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工程开工准备资料、工程技术管理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2、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3、工程质量验收资料、工程实体检测报告合格、齐全有效； 4、工程竣工图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经检查工程实物质量合格，观感良好，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结论	经检查，单位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满足竣工验收条件。				
施工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经理：王健 （公章） 2022年 12月13日				
勘察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设计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监理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刘修 （公章） 2022年12月3日		建设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李总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昌市西湖区桃花镇安置小区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CY201-D02地块19#商业楼B			监督注册号	360103202010280101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下3层，地上4层	建筑面积	3243.12m²
开工日期	2019年5月3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0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27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工程开工准备资料、工程技术管理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2、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3、工程质量验收资料、工程实体检测报告合格、齐全有效； 4、工程竣工图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经检查工程实物质量合格，观感良好，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结论	经检查，单位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满足竣工验收条件。				
施工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经理：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勘察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设计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监理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建设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昌市西湖区桃花镇安置小区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CY201-C05地块地下车库			监督注册号	360103202010280101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下2层	建筑面积	21583.72m² 21583.94
开工日期	2019年5月3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0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27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工程开工准备资料、工程技术管理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2、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3、工程质量验收资料、工程实体检测报告合格、齐全有效； 4、工程竣工图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经检查工程实物质量合格，观感良好，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结论	经检查，单位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满足竣工验收条件。				
施工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经理：王健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勘察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设计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监理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建设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李光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昌市西湖区桃花镇安置小区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CY201-D01地块地下车库			监督注册号	360103202010280101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下2层	建筑面积	10276.6m² 40775.65
开工日期	2019年5月3日	竣工日期	2021年9月15日	验收日期	2021年10月14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工程开工准备资料、工程技术管理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2、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3、工程质量验收资料、工程实体检测报告合格、齐全有效； 4、工程竣工图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经检查工程实物质量合格，观感良好，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结论	经检查，单位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满足竣工验收条件。				
施工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 单位负责人： 项目经理：丁健 （公章） 2021年11月4日				
勘察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11月4日		设计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11月4日
监理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11月4日		建设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11月4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昌市西湖区桃花镇安置小区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CY201-D02地块地下车库			监督注册号	360103202010280101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下2层	建筑面积	31206.86㎡
开工日期	2019年5月3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0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27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工程开工准备资料、工程技术管理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2、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3、工程质量验收资料、工程实体检测报告合格、齐全有效； 4、工程竣工图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经检查工程实物质量合格，观感良好，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结论	经检查，单位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满足竣工验收条件。				
施工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经理：王健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勘察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设计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监理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建设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昌市西湖区桃花镇安置小区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CY201-C05地块门卫室			监督注册号	360103202010280101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1层	建筑面积	8.75㎡
开工日期	2019年5月3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0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27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工程开工准备资料、工程技术管理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2、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3、工程质量验收资料、工程实体检测报告合格、齐全有效； 4、工程竣工图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经检查工程实物质量合格，观感良好，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结论	经检查，单位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满足竣工验收条件。				
施工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经理：王健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勘察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设计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监理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建设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李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昌市西湖区桃花镇安置小区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CY201-D01地块门卫室			监督注册号	360103202010280101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1层	建筑面积	27㎡
开工日期	2019年5月3日	竣工日期	2022年9月15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23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工程开工准备资料、工程技术管理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2、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3、工程质量验收资料、工程实体检测报告合格、齐全有效； 4、工程竣工图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经检查工程实物质量合格，观感良好，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结论	经检查，单位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满足竣工验收条件。				
施工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 单位负责人： 项目经理：王健 （公章） 2022年11月4日				
勘察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1月4日	设计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1月4日		
监理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1月4日	建设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李 （公章） 2022年11月4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昌市西湖区桃花镇安置小区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CY201-D02地块门卫室			监督注册号	360103202010280101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1层	建筑面积	18㎡
开工日期	2019年5月3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0月30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27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1、工程开工准备资料、工程技术管理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2、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合格、齐全有效； 3、工程质量验收资料、工程实体检测报告合格、齐全有效； 4、工程竣工图齐全有效。				
	实物质量： 经检查工程实物质量合格，观感良好，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结论	经检查，单位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满足竣工验收条件。				
施工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经理：王健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勘察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设计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监理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建设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业绩十二：衢化棚户区改造安置房一期项目（东区块）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

【1】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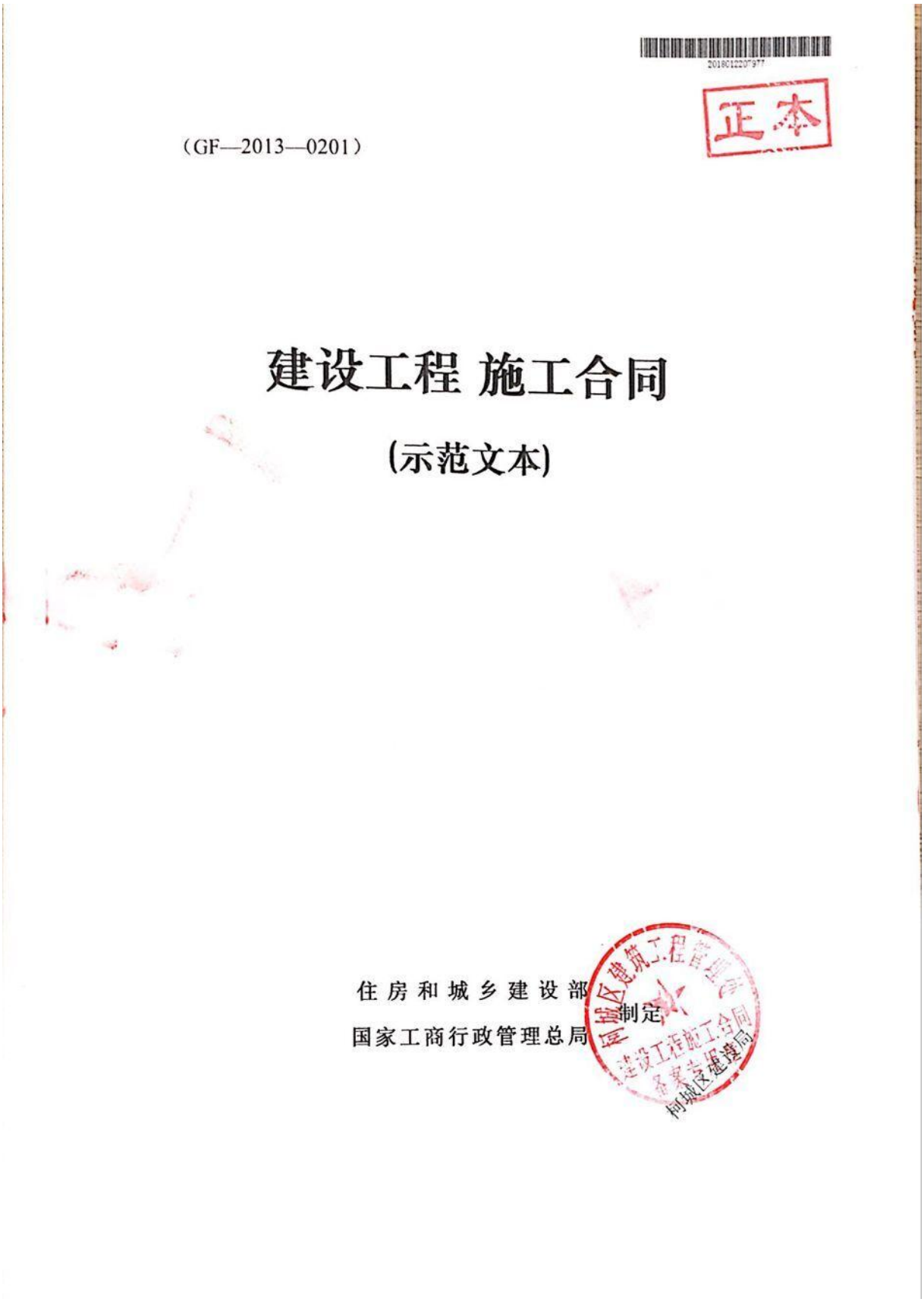

（GF—2013—0201）

正本

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柯城区建筑工程管理局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备案专用章 柯城区建设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衢州市柯城区衢化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衢化棚户区改造安置房一期项目（东区块）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衢化棚户区改造安置房一期项目（东区块）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

2.工程地点：衢化七溪路以南，南二道以北，文昌路以东，衢化路以西区域。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柯发改[2017]180号。

4.资金来源：国有资金。

5.工程内容：该项目占地面积65983平方米；住宅建筑面积约为121966平方米，层数11-15层；幼儿园建筑面积约为3500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56905平方米。室外配有综合管线、道路、绿化、亮化及其它相应的配套设施建设。总投资约为8.3亿元。。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项目工程地质勘察、方案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招标范围内所有工程材料、设备的采购；工程施工、验收、移交、备案、保修服务、负责管理协调各分包单位、供应商的配合工作以及完成上述工作所需的辅助性工作等；招标范围为：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土建、水电、暖通、通讯、消防、供配电、燃气、室外配套工程、公共部位装修等内容；部分建筑采用钢结构绿色装配式技术建造。⑴工程勘察设计范围：包括工程勘察、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和涉及本项目的专项设计；⑵工程采购范围： 所有工程材料、设备的采购，具体要求详见本项目设计任务书。⑶工程施工范围：包括工程设计图纸范围内的三通一平、主体工程、附属工程、专业工程及室外工程；⑷工程项目进行质量、安全、进度、费用、合同、信息等管理和控制。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8-01-15 。

计划竣工日期：2019-11-06 。

工期总日历天数：660日历天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关于工期的其他约定：总工期660日历天中包含设计时间60日历天 。

三、质量标准

何城区建设局

工程质量符合1、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满足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技术标准、设计规范；2、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及施工图纸要求，一次性通过验收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伍亿零陆佰贰拾肆万伍仟伍佰元整（￥506245500.00元）；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元）；

2.合同价格形式：柯城区财政评审中心审定的施工图预算（含勘查设计费）×93%（中标结算率），以工程量清单（清单各项按同一中标结算率）采取固定单价按实计价。（1）本项目结算时因发包人提出的变更超出施工图预算部分的按实结算；（2）本项目结算时非发包人原

因调整设计、超出施工图预算部分的，超出部分由承包方承担；比原施工图预算减少的，按实核减。（3）涉及人工费、材料费价格波动的，参照衢住建建〔2012〕127号“衢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转发《浙江省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动态管理办法的通知》的通知”有关规定调整价格。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赵圣武。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

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8-01-15 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衢州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柯城区建设局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伍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柒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3308003370110982	组织机构代码：	91110000101107173B
地　址：	衢州市柯城区衢化路1226号	地　址：	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52号
邮政编码：	324004	邮政编码：	100161
法定代表人：	姜益军	法定代表人：	罗世威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电　话：	0570-3061869	电　话：	010-83819771
传　真：	0570-3061869	传　真：	010-83819771
电子信箱：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备案专用章

柯城区建设局

【2】竣工验收合格证明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B50300-2001)表 G.0.1-1　　统表 I

工程名称	衢化棚户区改造安置房一期项目（东区块）-14#~29#楼地下车库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一层/39891.53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薛刚	开工日期	2018年8月1日
项目经理	赵圣武	项目技术负责人	倪娜	竣工日期	2020年9月24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 5 分部，经查 5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5 分部。	合　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7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完　整
3	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	共核查 8 项，符合要求 8 项	符合要求
4	主要功能和安全项目抽查	共抽查 8 项，符合要求 8 项 其中经处理后符合要求 / 项	符合要求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5 项，符合要求 15 项 不符合要求 / 项。	一般
6	综合验收结论（建设单位）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9月24日	2020年9月24日	2020年9月24日	2020年9月24日	2020年9月24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B50300-2001)表 G.0.1-1　　统表 I

工程名称	衢化棚户区改造安置房一期项目（东区块）-14#楼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13层/8297.21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薛刚	开工日期	2018年8月1日
项目经理	赵圣武	项目技术负责人	倪娜	竣工日期	2020年9月24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 9 分部，经查 9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9 分部。	合　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7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完　整
3	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	共核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	符合要求
4	主要功能和安全项目抽查	共抽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 其中经处理后符合要求 / 项	符合要求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7 项，符合要求 17 项 不符合要求 / 项。	一般
6	综合验收结论（建设单位）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9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9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9月24日	单位负责人： 2020年9月24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9月24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B50300-2001)表 G.0.1-1　　统表 I

工程名称	衢化棚户区改造安置房一期项目（东区块）-15#楼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15层/8975.81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薛刚	开工日期	2018年8月1日
项目经理	赵圣武	项目技术负责人	倪娜	竣工日期	2020年9月24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 9 分部，经查 9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9 分部。	合　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7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完　整
3	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	共核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	符合要求
4	主要功能和安全项目抽查	共抽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 其中经处理后符合要求 / 项	符合要求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7 项，符合要求 17 项 不符合要求 / 项。	一般
6	综合验收结论（建设单位）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9月 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 9月 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9月24日	单位负责人： 2020年9月24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9月24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B50300-2001)表 G.0.1-1　　统表 I

工程名称	衢化棚户区改造安置房一期项目（东区块）-16#楼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15层/7781.99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薛刚	开工日期	2018年8月1日
项目经理	赵圣武	项目技术负责人	倪娜	竣工日期	2020年9月24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 9 分部，经查 9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9 分部。	合　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7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完　整
3	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	共核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	符合要求
4	主要功能和安全项目抽查	共抽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 其中经处理后符合要求 / 项	符合要求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7 项，符合要求 17 项 不符合要求 / 项。	一般
6	综合验收结论（建设单位）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9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 9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 9月24日	单位负责人： 2020年 9月24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 9月24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B50300-2001)表 G.0.1-1　　统表 I

工程名称	衢化棚户区改造安置房一期项目（东区块）-17#楼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13层/7545.05㎡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薛刚	开工日期	2018年8月1日
项目经理	赵圣武	项目技术负责人	倪娜	竣工日期	2020年9月24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 9 分部，经查 9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9 分部。	合　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7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完　整
3	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	共核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	符合要求
4	主要功能和安全项目抽查	共抽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 其中经处理后符合要求 / 项	符合要求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7 项，符合要求 17 项 不符合要求 / 项。	一般
6	综合验收结论（建设单位）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2020 年 9月24日	2020 年 9月24日	2020年 9月24日	2020 年 9月24日	2020年9月24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B50300-2001)表 G.0.1-1　　统表 I

工程名称	衢化棚户区改造安置房一期项目（东区块）-18#楼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15层/8092.17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薛刚	开工日期	2018年8月1日
项目经理	赵圣武	项目技术负责人	倪娜	竣工日期	2020年9月24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 9 分部，经查 9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9 分部。	合　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7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完　整
3	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	共核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	符合要求
4	主要功能和安全项目抽查	共抽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 其中经处理后符合要求 / 项	符合要求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7 项，符合要求 17 项 不符合要求 / 项。	一般
6	综合验收结论（建设单位）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9月 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 9月 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9月24日	单位负责人： 2020年9月24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 9月24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B50300-2001)表 G.0.1-1　　统表 I

工程名称	衢化棚户区改造安置房一期项目（东区块）-19#楼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15层/8610.43㎡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薛刚	开工日期	2018年8月1日
项目经理	赵圣武	项目技术负责人	倪娜	竣工日期	2020年9月24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 9 分部，经查 9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9 分部。	合　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7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完　整
3	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	共核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	符合要求
4	主要功能和安全项目抽查	共抽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 其中经处理后符合要求 / 项	符合要求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7 项，符合要求 17 项 不符合要求 / 项。	一般
6	综合验收结论（建设单位）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9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9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9月24日	单位负责人： 2020年9月24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9月24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B50300-2001)表 G.0.1-1　　统表 I

工程名称	衢化棚户区改造安置房一期项目（东区块）-20#楼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11层/4138.72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薛刚	开工日期	2018年8月1日
项目经理	赵圣武	项目技术负责人	倪娜	竣工日期	2020年9月24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 9 分部，经查 9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9 分部。	合　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7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完　整
3	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	共核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	符合要求
4	主要功能和安全项目抽查	共抽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 其中经处理后符合要求 / 项	符合要求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7 项，符合要求 17 项 不符合要求 / 项。	一般
6	综合验收结论（建设单位）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9 月 24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9 月 24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9 月 24 日	单位负责人： 2020 年 9 月 24 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0 年 9 月 24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B50300-2001)表 G.0.1-1　　统表 I

工程名称	衢化棚户区改造安置房一期项目（东区块）-21#楼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13层/7538.46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薛刚	开工日期	2018年8月1日
项目经理	赵圣武	项目技术负责人	倪娜	竣工日期	2020年9月24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 9 分部，经查 9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9 分部。	合　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7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完　整
3	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	共核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	符合要求
4	主要功能和安全项目抽查	共抽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 其中经处理后符合要求 / 项	符合要求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7 项，符合要求 17 项 不符合要求 / 项。	一般
6	综合验收结论（建设单位）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9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 9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 9月24日	单位负责人： 2020年 9月24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 9月24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B50300-2001)表 G.0.1-1　　统表 I

工程名称	衢化棚户区改造安置房一期项目（东区块）-22#楼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15层/13185.87㎡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薛刚	开工日期	2018年8月1日
项目经理	赵圣武	项目技术负责人	倪娜	竣工日期	2020年9月24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 9 分部，经查 9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9 分部。	合　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7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完　整
3	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	共核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	符合要求
4	主要功能和安全项目抽查	共抽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 其中经处理后符合要求 / 项	符合要求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7 项，符合要求 17 项 不符合要求 / 项。	一般
6	综合验收结论（建设单位）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9 月 24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9 月 24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9 月 24 日	单位负责人： 2020 年 9 月 24 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0 年 9 月 24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B50300-2001)表 G.0.1-1　　统表 I

工程名称	衢化棚户区改造安置房一期项目（东区块）-23#楼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11层/4183.78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薛刚	开工日期	2018年8月1日
项目经理	赵圣武	项目技术负责人	倪娜	竣工日期	2020年9月24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 9 分部，经查 9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9 分部。	合　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7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完　整
3	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	共核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	符合要求
4	主要功能和安全项目抽查	共抽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 其中经处理后符合要求 / 项	符合要求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7 项，符合要求 17 项 不符合要求 / 项。	一般
6	综合验收结论（建设单位）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9 月 24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9 月 24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9 月 24 日	单位负责人： 2020 年 9 月 24 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0 年 9 月 24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B50300-2001)表 G.0.1-1　　统表 I

工程名称	衢化棚户区改造安置房一期项目（东区块）-24#楼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11层/4212.5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薛刚	开工日期	2018年8月1日
项目经理	赵圣武	项目技术负责人	倪娜	竣工日期	2020年9月24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 9 分部，经查 9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9 分部。	合　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7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完　整
3	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	共核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	符合要求
4	主要功能和安全项目抽查	共抽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 其中经处理后符合要求 / 项	符合要求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7 项，符合要求 17 项 不符合要求 / 项。	一般
6	综合验收结论（建设单位）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9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 9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 9月24日	单位负责人： 2020年 9月24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 9月24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B50300-2001)表 G.0.1-1　　统表 I

工程名称	衢化棚户区改造安置房一期项目（东区块）-25#楼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11层/6526.7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薛刚	开工日期	2018年8月1日
项目经理	赵圣武	项目技术负责人	倪娜	竣工日期	2020年9月24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 9 分部，经查 9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9 分部。	合　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7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完　整
3	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	共核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	符合要求
4	主要功能和安全项目抽查	共抽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 其中经处理后符合要求 / 项	符合要求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7 项，符合要求 17 项 不符合要求 / 项。	一般
6	综合验收结论（建设单位）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9月24日	2020年9月24日	2020年9月24日	2020年9月24日	2020年9月24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B50300-2001)表 G.0.1-1　　统表 I

工程名称	衢化棚户区改造安置房一期项目（东区块）-26#楼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15层/13185.87㎡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薛刚	开工日期	2018年8月1日
项目经理	赵圣武	项目技术负责人	倪娜	竣工日期	2020年9月24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 9 分部，经查 9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9 分部。	合　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7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完　整
3	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	共核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	符合要求
4	主要功能和安全项目抽查	共抽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 其中经处理后符合要求 / 项	符合要求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7 项，符合要求 17 项 不符合要求 / 项。	一般
6	综合验收结论（建设单位）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9月24日	2020年9月24日	2020年9月24日	2020年9月24日	2020年9月24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B50300-2001)表 G.0.1-1　　统表 I

工程名称	衢化棚户区改造安置房一期项目（东区块）-27#楼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11层/8546.71㎡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薛刚	开工日期	2018年8月1日
项目经理	赵圣武	项目技术负责人	倪娜	竣工日期	2020年9月24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 9 分部，经查 9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9 分部。	合　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7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完　整
3	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	共核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	符合要求
4	主要功能和安全项目抽查	共抽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 其中经处理后符合要求 / 项	符合要求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7 项，符合要求 17 项 不符合要求 / 项。	一般
6	综合验收结论（建设单位）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9 月 24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9 月 24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9 月 24 日	单位负责人： 2020 年 9 月 24 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0 年 9 月 24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B50300-2001)表 G.0.1-1　　统表 I

工程名称	衢化棚户区改造安置房一期项目（东区块）-28#楼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15层/13270.14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薛刚	开工日期	2018年8月1日
项目经理	赵圣武	项目技术负责人	倪娜	竣工日期	2020年9月24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 9 分部，经查 9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9 分部。	合　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7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完　整
3	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	共核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	符合要求
4	主要功能和安全项目抽查	共抽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 其中经处理后符合要求 / 项	符合要求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7 项，符合要求 17 项 不符合要求 / 项。	一般
6	综合验收结论（建设单位）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9 月 24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9 月 24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9 月 24 日	单位负责人： 2020 年 9 月 24 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0 年 9 月 24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B50300-2001)表 G.0.1-1　　统表 I

工程名称	衢化棚户区改造安置房一期项目（东区块）-29#楼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15层/13185.87㎡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薛刚	开工日期	2018年8月1日
项目经理	赵圣武	项目技术负责人	倪娜	竣工日期	2020年9月24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 9 分部，经查 9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9 分部。	合　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7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完　整
3	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	共核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	符合要求
4	主要功能和安全项目抽查	共抽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 其中经处理后符合要求 / 项	符合要求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7 项，符合要求 17 项 不符合要求 / 项。	一般
6	综合验收结论（建设单位）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9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 9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 9月24日	单位负责人： 2020 年9月24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 9月24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B50300-2001)表 G.0.1-1　　统表 I

工程名称	衢化棚户区改造安置房一期项目（东区块）-幼儿园及其地下车库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4层/8133.73㎡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薛刚	开工日期	2018年8月21日
项目经理	赵圣武	项目技术负责人	倪娜	竣工日期	2020年9月24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 9 分部，经查 9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9 分部。	合　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7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完　整
3	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	共核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	符合要求
4	主要功能和安全项目抽查	共抽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 其中经处理后符合要求 / 项	符合要求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7 项，符合要求 17 项 不符合要求 / 项。	一般
6	综合验收结论（建设单位）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9月24日	2020年9月24日	2020年9月24日	2020年9月24日	2020年9月24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B50300-2001)表 G.0.1-1　　统表 I

工程名称	衢化棚户区改造安置房一期项目（东区块）-门卫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一层/109.76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薛刚	开工日期	2018年8月21日
项目经理	赵圣武	项目技术负责人	倪娜	竣工日期	2020年9月24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 7 分部，经查 7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7 分部。	合　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7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完　整
3	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	共核查 13 项，符合要求 13 项	符合要求
4	主要功能和安全项目抽查	共抽查 13 项，符合要求 13 项 其中经处理后符合要求 / 项	符合要求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7 项，符合要求 17 项 不符合要求 / 项。	一般
6	综合验收结论（建设单位）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9 月 24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9 月 24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9 月 24 日	单位负责人： 2020 年 9 月 24 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0 年 9 月 24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B50300-2001)表 G.0.1-1　　统表 I

工程名称	衢化棚户区改造安置房一期项目（东区块）-变电所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一层/467.26㎡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薛刚	开工日期	2018年 8月21日
项目经理	赵圣武	项目技术负责人	倪娜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 7 分部，经查 7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7 分部。	合 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7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完 整
3	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	共核查 13 项，符合要求 13 项	符合要求
4	主要功能和安全项目抽查	共抽查 13 项，符合要求 13 项 其中经处理后符合要求 / 项	符合要求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7 项，符合要求 17 项 不符合要求 / 项。	一般
6	综合验收结论（建设单位）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9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9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9月24日	单位负责人： 2020年9月24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9月24日

三、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

3.1 项目经理-张权阳

【1】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姓名	张权阳	性 别	男	年 龄	34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40826199102200334	手机号码	18681500048
参加工作时间	2012 年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0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京 1112017201853366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9 号线工程 9105 标	建筑面积 28.00 万平方米	2012.07 至 2016.06	已完	2015 年度上半年深圳市优质结构、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2018 年度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金匠奖）、2018 年度深圳市优质工程奖、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金奖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深湾汇云中心一期	建筑面积 12.71 万平方米	2014.12 至 2020.09	已完	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
中国电子有限公司	中国电子总部大厦	建筑面积 20 万平方米	2020.06 至 2024.02	已完	广东省优质结构工程奖

【2】业绩证明

[1]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9号线工程9105标

①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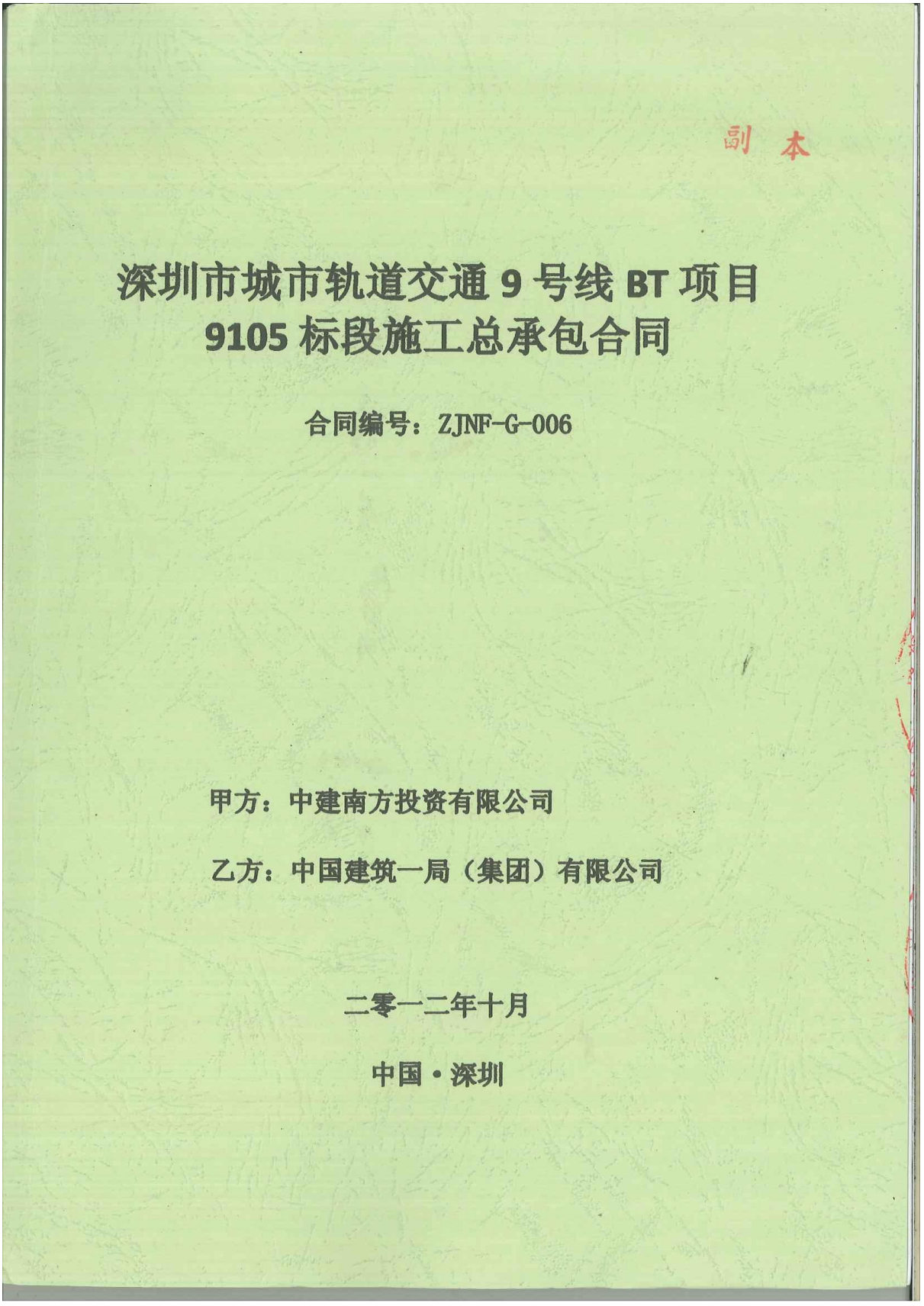

副 本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9号线BT项目
9105标段施工总承包合同

合同编号：ZJNF-G-006

甲方：中建南方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二零一二年十月

中国·深圳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中建南方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本协议书于 2012 年 10 月 25 日由中建南方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和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协商签订。

鉴于甲方按照《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9 号线 BT 项目合同》的要求将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9 号线 BT 项目 9105 标段的施工总承包工程交由乙方实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总承包事宜经友好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一、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9 号线 BT 项目 9105 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

二、 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包括：

- 9 号线 9105 标段的土建工程：侨城东车辆段、笔架山停车场（含出入场线）、侨城东主变电所、中心公园主变电所及外线工程；
- 9 号线与既有地铁线路的接驳改造工程；
- 施工期间的场地准备、临水、临电、临时道路、临时通讯，招标人和监理单位的临时设施，以及施工结束后的场地恢复等；
- 在主体施工影响范围内的市政管线悬吊及保护、建筑物保护；
- 人防工程；
- 预留预埋、白蚁防治工程；
- BT 合同规定的其他应属于该标段的施工内容。

三、 合同价款暂定价

本标段合同暂定价为：（大写）人民币壹拾叁亿零肆万叁仟陆佰元（小写）

RMB1300043600元，最终根据乙方的施工范围按业主批示的分劈概算计算。

9105标段合同暂估价

标段名称	施工范围	序号	工程名称	投标概算值	下浮后概算值（下浮11.78%后）	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	合同暂估价
9105标段中建一局	土建工程：侨城东车辆段、侨城东主变电所、笔架山停车场含出入场线）、中心公园主变电所及外线工程等		结构工程				
		（1）	侨城东车辆段	67144.57	59234.94	402.87	59637.81
		（2）	笔架山停车场	57208.94	50469.73	343.25	50812.98
		（3）	停车场出入场线	19855.38	17516.42	119.13	17635.55
		（4）	人防工程	2159.44	1905.06	12.96	1918.02
			合计	146368.33	129126.15	878.21	130004.36

四、 **施工工期节点要求**

1、围护结构完成时间为2013年1月30日

2、提供出入场线盾构始发时间为2014年2月4日

3、车辆段、停车场主体结构完成时间为2014年9月30日

4、提供安装装修开始时间为2013年4月11日

竣工日期：2016年12月30日

五、 **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工程质量达到 合格 标准，全部单项工程达到 合格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1）施工总承包合同协议书及其补充协议；

（2）合同专用条款；

（3）合同通用条款；

（4）BT项目合同文件适用于本标段施工的相关内容；

（5）甲方适用于BT项目的规章制度；

（6）甲乙双方签署和（或）共同认可的构成合同文件的其它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相互补充与说明，如发生冲突，以生效在后的合同文件为准。

七、词语定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专用条款、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乙方承诺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甲方承诺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甲方要求》

《甲方要求》是业主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乙方应当认真阅读、理解并执行。《甲方要求》制订的各项管理规定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2 年 10 月 25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

甲方和乙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并盖章后，合同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协议书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副本一式捌份，甲乙双方各执肆份。

（本页无正文）

甲(盖章)：中建南方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红宝路 139 号金龙大厦 19 层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伍强

电话：0755-22958809

传真：0755-23612039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深圳后海支行

开户全名：中建南方投资有限公司

账号：7442610182600069032

邮政编码：518022

乙(盖章)：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深圳后海支行

开户全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账号：7442610182600069889

邮政编码：100073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建一人字〔2015〕386号

关于张权阳任职的通知

华南公司：

经集团公司研究决定：

张权阳任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9号线工程9105标项目生产经理

特此通知。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 07 月 05日

抄 送：集团公司领导，总部各部门、各子企业。

中建一局集团公司办公室 2015年 07 月 05 日印发

②竣工验收报告

附件 9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9 号线工程 9105 标

验 收 日 期：2016年6月17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填 报 说 明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监理单位协助）。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五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城建档案管理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它有关专业工程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4、报告须经建设、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5、非BT建设项目，无需BT承办方签认。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9号线工程9105标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白石路与侨城东路交汇处	工程造价	192686.69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下一层地上六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2年7月1日	验收日期	2016年6月17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4403011202013000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440301103589295
勘察单位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B144016445
设计单位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A144016445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D11100455-18/17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D11100455-18/17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D11100455-18/17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D11100455-18/17
监理单位	铁四院（湖北）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E142003605-4/2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D1916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工程实体组可按专业细分，下设若干个专业小组。

1、验收组

组　长	李全清
副组长	梁双成
组　员	孙波、孙彰、王文和、樊建军、梁岩、李玉琼、李中、雷崇刚、彭铁年、李文秋、张晓青、梁水利、江华清、丁先立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合同商务组	罗一波	刘海建、柳文晔、吴敏
档案资料组	张迪	杨肖、钟运庄、张冲、陈丹、苏守一
工程实体质量组	王长春	闫国丰、张晓清、桂春、丁先立、石红兵、李玉琼、彭铁年、李文秋、王亚平、李伟、黄志堂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9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9项	共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8项	共6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9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9项	共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8项	共6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9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9项	共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8项	共6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屋面	合格	共9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9项	共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8项	共6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合格	共4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46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46项	共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2项	共1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5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4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42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42项	共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2项	共1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2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3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35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35项	共1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2项	共11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1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69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69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69项	共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4项	共1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43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43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43项	共2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2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23项	共2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20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合格	共4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42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42项	共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项	共11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1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合格	共3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31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31项	共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项	共1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0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燃气系统	合格	共13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3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13项	共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项	共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8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单位工程审查

建设单位负责人： 2016年 5 月 12日

（四）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经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质监部门验收，达到竣工验收标准。

本工程按照施工图纸及合同要求全部施工完成。施工管理资料齐全完整。主要建筑材料及构配件和设备进厂试验报告齐全完整，达到设计及规范要求。本工程综合验收结论评定合格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6年8月12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6年8月12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16年8月12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6年8月12日 BT承办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6年8月12日

[2]深湾汇云中心一期工程

①合同

副本

深圳地铁红树湾物业开发项目
合作开发及BT建设合同

合同编号：KF-HSW-HZ001/2014

甲 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1方：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乙2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

深圳地铁红树湾物业开发项目
合作开发及BT建设合同

合同编号：KF-HSW-HZ001/2014

甲 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1方：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乙2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标通知书 1
第二部分 协议书 2
1 项目概况 3
1.1 项目名称 3
1.2 项目位置及四周范围 3
1.3 项目用地的规划条件 3
1.4 本项目开发规模及进度 3
2 合作开发及BT融资建设的工作内容 3
2.1 项目投资范围及工作内容 3
2.2 项目BT融资建设工程范围及工作内容 4
2.3 项目管理运营范围及工作内容 4
3 中标权益价款、施工图预算相对下浮率、融资费率 5
3.1 中标权益价款 5
3.2 施工图预算相对下浮率 5
3.3 融资费率 5
4 合同目标 5
4.1 总体目标 5
4.2 开发管理目标 5
4.3 BT融资建设目标 6
4.4 项目开发工期目标 6
5 合同组成文件 6
6 履约担保 7
6.1 付款履约担保 7
6.2 BT融资建设工程履约担保 7
7 通知与送达 7
8 争议解决 7
9 保密 8
10 合同份数 8
11 合同订立与生效 8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10
1 总则 10
1.1 词语定义和解释 10
1.2 项目合作开发及BT融资建设模式 13
1.3 甲乙双方的总体权利义务 14
2 项目投资及融资 17
2.1 项目投资比例分担 17
2.2 乙方中标权益价款的支付 17
2.3 甲方已付项目前期费用的清偿 18
2.4 项目首期启动资金的注入 18
2.5 70%施工总承包合同价款的融资 18
2.6 其他开发建设资金的融资与投资 19
2.7 项目专用账户的设立与管理 20
3 项目运作与管理 20
3.1 项目管理经营公司的法律地位 20

3.2 项目管理经营公司的设立 20
3.3 项目管理经营公司管理权限 21
3.4 项目管理经营公司的组织架构 21
3.5 项目管理经营公司的管控 22
3.6 项目管理经营公司的管理费 23
3.7 甲乙双方对项目开发管理的后台支撑和决策机制 23
4 项目BT融资建设施工 24
4.1 BT融资建设施工模式 24
4.2 本项目施工建设的管理目标 25
4.3 BT融资总额及支付 26
4.4 BT融资资金的监督管理 29
4.5 本项目施工总承包范围 30
4.6 专业工程分包与材料采购 31
4.7 勘察 32
4.8 工程设计 32
4.9 工程监理 33
4.10 工程造价咨询 34
4.11 工程费用 35
4.12 工程变更 40
4.13 工期及延误 42
4.14 竣工验收和结算 44
4.15 工程质量保修 47
4.16 保险和担保 47
4.17 知识产权 49
5 项目开发收益的计算与分配 50
5.1 项目开发成本核算及成本分摊确认 50
5.2 本项目会计财务管理 51
5.3 项目销售型物业的收入 51
5.4 销售型物业开发收益的分配 51
5.5 持有型物业的产权分配 53
5.6 持有型物业的共同经营 54
6 违约责任与合同解除 55
6.1 违约责任 55
6.2 合同的解除 57
第四部分 投标澄清文件 59
第五部分 合同价格 64
1 价格清单 64
2 项目经济效益测算指标 65
第六部分 乙方管理团队人员名单 67
1 乙1方 项目开发及项目管理团队主要人员情况表 67
2 乙2方工程管理团队主要人员情况表 78
第七部分 本合同附件 83
附件一：项目管控办法 84
附件二：项目权责体系 108
附件三：项目施工管理办法 173
附件四：联合体投标协议 214
附件五：甲方已为本项目支付的前期费用明细清单 220
附件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223
附件七：廉洁诚信协议书 227

第一部分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1016号 电话：0755-23992600 传真：0755-23992555 邮编：518026

中标通知书

致投标人：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体

承担项目： 深圳地铁红树湾物业开发项目合作开发及BT融资建设

贵联合体于2014年9月23日提交了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深圳地铁红树湾物业开发项目合作开发及BT融资建设招标文件，经资格审查和评定标程序，并报我公司2014年第26次物业开发招标会批准，贵联合体的投标文件已被我公司接受，确定贵联合体为深圳地铁红树湾物业开发项目合作开发及BT融资建设的中标单位。中标权益价：人民币（大写）肆拾伍亿叁仟零叁拾壹万元整（小写453,031.00万元）；施工图预算相对下浮率：【3.0%】；融资费率下浮率：【0.2%】。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九日

第二部分 协议书

甲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联合体：

乙1方（开发合作方）：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乙2方（BT承包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

截止本合同签订日：

1. 甲、乙各方均是合法登记设立且有效存续的公司，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甲方为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由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深圳市国资委”）持有100%的股权。

2. 甲方已于【2013】年【9】月【3】日与深圳市规划与国土资源委员会、深圳市国资委签订《深圳市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合同书》，由深圳市政府将宗地编号为T207-0048，使用年期为40年的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到甲方，作价金额为人民币陆拾柒亿壹仟伍佰万元整（￥6,715,000,000元）。

3. 甲方已经于【2013】年【12】月【26】日取得了T207-0048宗地的房地产权证。

4. 甲方已经将红树湾项目合作开发及BT融资建设方案报深圳市政府审批同意，并通过深圳建设工程交易中心公开招标方式选定乙方作为中标人。

5. 乙1方是一家房地产开发公司，乙2方是一家具有承接本项目建设工程施工资质的施工企业，乙1方和乙2方已经签署联合体投标协议，以乙1方为牵头方（开发合作方）、乙2方作为成员方（BT承包方）组成联合体参与本项目的投标，并成为中标人。

甲、乙各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就本项目投融资建设相关事宜特约定如下：

1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深圳地铁红树湾物业开发项目。

1.2 项目位置及四周范围

本项目位于南山区深圳湾片区，位于已建成2号线红树湾站和在建9号线、11号线换乘站红树湾站（原深湾站）交汇区域，宗地编号为T207-0048，由深湾一路、深湾二路、白石三道、白石四道围合而成的方型区域。

1.3 项目用地的规划条件

1.3.1 本项目用地编号为T207-0048，本宗地总用地面积为68285.89平方米，其中建设用地为54077.82平方米。

1.3.2 建筑容积率≤6.14（按建设用地计算为≤7.75），建筑覆盖率≤50%，建筑高度≤400米，计入容积率建筑面积为41.9万平方米，其中办公面积23.1万平方米，商业面积5.6万平方米，酒店面积4.0万平方米，商务公寓9.0万平方米，文化活动室1020平方米，物业管理用房600平方米（共2处），垃圾转运站150平方米，再生资源回收站60平方米，环卫工人休息房50平方米，公共厕所120平方米。另地下商业43000平方米，地下公交站4000平方米，地下110KV变电站4000平方米。（具体用地规划指标与其他开发条件以本合同附件《深圳市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合同书》为准）

1.4 本项目开发规模及进度

本项目将建设成兼有酒店、商务公寓、商业及办公等功能的综合体，暂估投资总额为人民币【145亿】元；拟采取分期开发，第一期：【商务公寓及部分商业、部分配套等】；第二期：【写字楼、酒店、主要商业及部分配套等】。

2 合作开发及BT融资建设的工作内容

2.1 项目投资范围及工作内容

在本项目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在甲方名下不进行转移登记的前提下，由乙方向甲方支付中标权益价款后获得本项目49%的投资收益权，甲方与乙方按51%:49%的比例对本项目共同投资、共担风险、并按照本合同约定方式共享收益。本项目对外销售的物

业对外出售后，甲方与乙方按51%：49%分配税后可分配利润，不对外销售的物业由甲方和乙方按照51%：49%的比例按份共有，并共同经营。

2.2 项目BT融资建设工程范围及工作内容

2.2.1 乙方按照本合同“合同条款”4.5.1条的约定负责本项目的总承包施工，具体施工内容包括基坑及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混凝土、砌体）、建筑电气工程、建筑给排水工程、屋面及防水工程、通风空调工程、室外环境工程、电梯工程、高低压配电工程、人防工程、消防工程、燃气工程、道路工程、排水管道工程、给水管道工程、配套基础设施和公共配套设施、园林景观、精装修工程、临时工程、与市政管网接驳工程、在本项目用地范围内及由本项目建设导致的地铁车站、出入口、站后预留空间等相关新建、改造工程的等各类工程。

2.2.2 乙方负责按照本合同约定自行进行本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价款70%的融资工作。

2.2.3 甲方有权调整乙方负责的总承包工作范围，有权将总承包范围内的部分工程（包括但不限于精装修、幕墙、燃气、主变电站等工程）另行发包给第三人；甲方有权将关键材料、设备等变乙供为甲方或项目管理经营公司直接采购；对此乙方不得有异议，并保证按甲方要求完成变更或增加的所有内容，且不得提出任何费用补偿要求。

2.2.4 以下设备由甲方或委托项目管理经营公司招标采购：电梯、扶梯、空调制冷设备、智能化系统设备、高低压配电柜。

2.3 项目管理运营范围及工作内容

甲、乙双方共同指派高层管理人员组成本项目的高层联席会，本项目的策划定位、设计方案、开发进度计划、融资方案、开发建设成本方案、销售方案、收益分配实施方案、招商运营方案等重大事项由高层联席会决定。

甲、乙双方按照51%：49%的出资比例共同出资设立一家项目管理经营公司，甲、乙方向项目管理经营公司派驻核心项目管理团队，甲、乙双方共同委托项目管理经营公司具体实施本项目的开发、建设管理、销售、招商和运营等工作。

甲乙双方，尤其是乙方，应当充分发挥在商业地产、公寓和城市综合体的开发和运营管理的优势，采取一切可能，为本项目提供强大的后台技术支撑，明确后方支持的团队，应该设立针对本项目建设与经营的各顾问咨询小组。

3 中标权益价款、施工图预算相对下浮率、融资费率

3.1 中标权益价款

乙方为获得本项目49%的投资收益权而根据本合同“合同条款”第2.2条应向甲方支付的中标权益价款为人民币【453,031.00万元】。

3.2 施工图预算相对下浮率

乙方根据本合同“合同条款”第4.5.1条所承包的工程范围的施工总承包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50亿】元；

施工图预算相对下浮率为乙方（中标人）投标时竞报的下浮率（即本合同“合同条款”第4.11.1条中所指的N%），为【3.0%】。

3.3 融资费率

乙方根据本合同“合同条款”第4.3.2条所负责融资的70%施工总承包合同价款的融资费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同期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1-下浮率）；其中下浮率为投标人须知中的R%,为【0.2%】。

4 合同目标

4.1 总体目标

通过甲、乙双方的鼎力合作，将该项目打造成深圳市极具鲜明特点的高品质综合体项目，在产品定位、规划设计、建筑质量、户型结构、装修标准、园林景观设计、物业服务等方面体现精品特色，最大限度的发掘项目的区位优势，实现品牌效应和项目收益的最大化。

乙方应充分发挥自身资源及品牌优势，确保项目的开发形成的经济指标不得低于投标文件中乙方自行填报的《项目经济效益测算指标填报表》中各项经济效益指标。

4.2 开发管理目标

充分发挥甲方和乙方的各自优势，对本项目开发进行专业的管理，降低本项目开发成本，减少开发过程中的风险，达到本项目的销售及经营目标，实现项目利润的最大化。

4.3 BT融资建设目标

由乙方负责本项目的施工总承包任务，通过合理渠道进行工程施工建设款项的部分融资，保障安全文明施工，按期完工交付，保证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创优质工程。

4.4 项目开发工期目标

项目分期	项目小期	建筑面积（㎡）	物业类型	开工时间	营销时间	竣工时间	入伙时间
项目一期	1.1期	19200	公寓C	2014.12	2016.3	2018.3	2018.12
	1.2期	43000	地下商业	2014.12	——	2018.3	——
	1.3期	15212	街区商业	2014.12	——	2018.3	——
	1.4期	20606	village办公	2014.12	2016.5	2018.3	2018.12
	1.5期	27040	公寓A	2014.12	2016.9	2018.3	2018.12
	1.6期	20240	公寓B	2014.12	2017.3	2018.3	2018.12
	1.7期	23520	公寓D	2014.12	2017.6	2018.3	2018.12
项目二期	2.1期	40788	集中商业	2014.12	——	2018.3	——
	2.2期	38500	多层办公	2015.3	2016.11	2018.3	2018.12
	2.3期	171894	超高层写字楼	2015.3	2017.10	2019.8	2020.8
	2.4期	40000	酒店	2015.3	——	2019.8	2020.8

大型商业2022年春节前试营业；酒店2022年12月31日前试营业。

5 合同组成文件

1) 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合同条款
4) 合同附件（包括项目管控办法、项目施工管理办法、联合体投标协议、履约担保文件、质量保修书等）
5) 澄清文件
6) 经招标人认可的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7) 招标文件
8) 甲乙双方签署和（或）共同认可的构成合同文件的其他文件。

当上述合同组成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相互矛盾时，按照上述顺序作出解释，即：如顺序在前的合同文件中没有规定，则各方按照顺序在后的相关文件约定或者规定履行；如前后文件约定或者规定内容互相矛盾时，按照顺序在前的文件约定或者规定履行。

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经各方盖章确认的有关项目的洽商、变更、会议纪要、

补充协议、备忘录等是本合同的组成文件，当此等文件与上述合同文件不一致时，以签署时间在后的文件为准。

6 履约担保

6.1 付款履约担保

6.1.1. 为担保本合同“合同条款”第2.2条项下乙方付款义务的履行，在本合同签订后【7】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供金额为人民币【伍仟万】元的银行履约保函。

6.1.2. 以下条件同时满足之日起【7】日内，甲方向乙方释放该份履约担保，但甲方有权扣除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和赔偿金：

① 乙方已按照本合同“合同条款”第2.2条全额支付中标权益价款及其利息；

② 乙方已按照本合同“合同条款”第2.4条支付项目第一笔首期启动资金，即人民币【1.47亿】元。

6.2 BT融资建设工程履约担保

6.2.1 为担保本合同项下乙方BT融资工程建设的履行，在本合同签订后【7】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供金额为人民币【壹亿】元的银行履约保函，银行履约保函应符合本合同“合同条款”第4.16.2条的约定。

6.2.2 本合同“合同条款”第4.16.2.2条约定的担保期限届满后，甲方向乙方释放该履约担保，但甲方有权扣除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和赔偿金。

7 通知与送达

甲乙双方送达对方的通知，以向对方在本合同注明的地址和签字人（地址变更或签字人离开公司，以书面通知对方的住所和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为准）寄送特快专递（含公证送达）通知为准，寄送一次被退回后，以在深圳特区报刊登一次通知为准，刊登通知的次日即视为送达。

甲、乙各方如地址发生变更，应在变更之日起三日内通知各方，未通知或延迟通知的，由其承担法律后果。

8 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

何一方可向深圳国际仲裁院申请仲裁。

9 保密

9.1 当事人一方对在订立和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另一方的商业秘密、技术秘密负有保密责任，未经同意，不得对外泄露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目的。一方泄露或者在本合同以外使用该商业秘密、技术秘密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当事人为履行合同所需要的信息，另一方应予以提供。

9.2 除了根据合同履行义务或遵守适用法律所必需的以外，当事人应以私人的和保密的方式处理合同的细节。任何一方或其雇员、承包商、顾问或代理人获得的有关本项目的所有资料和文件(不论是财务、技术或其他方面)，未经另一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或公开。

9.3 没有甲方事先同意，乙方不得在任何商业、技术论文或其他场合透露、出版或允许出版本项目的任何详情。

10 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3份，甲方1份，乙方2份。副本一式40份，其中甲方26份，乙方14份。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11 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4年11月28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本合同自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1016号地铁大厦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电　　话：0755-23882551

传　　真：0755-23992574

邮政编码：518026

乙方联合体：

乙1方(公章)：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　深圳市盐田区大梅沙环梅路33号万科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电　　话：0755-22186000

传　　真：0755-25574747

邮政编码：518083

乙2方(公章)：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　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52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电　　话：0755-82180817

传　　真：0755-82180847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笋岗支行

开户全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010900024510907

邮政编码：100073

签约地点：深圳市

深圳市建筑物命名批复书

办文编号：88-201500386　　深地名许字号 NS201510139

申请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批准名称	深湾汇云中心	汉语拼音	SHENWANHUIYUN ZHONGXIN
建筑性质	商业服务业	用地面积	54077.82 平方米
售出情况	未售		
宗地号	T207-0048	土地合同或房地产证	
建筑物位置	南山区沙河街道深湾一路东面白石四道北面		
命名含义	项目位于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该片区是未来深圳发展成为世界城市的一个功能中心。根据规划，该片区将打造成为“基于智慧城市和立体城市，虚拟空间与实体空间高度合一”的“云城市，本项目作为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的首发项目，含商务办公、商业、酒店、公寓等多种功能，起名“深湾汇云中心”，意寓为“汇聚人才、融汇财富的云城市综合体”。		
批复意见	一、经审核，同意地块编号为 T207-0048 的土地上的建筑物命名为“深湾汇云中心”，该建筑物为法定标准地名，准予使用。 二、你单位现执有的与该物业有关的证书中，如果已经使用除“深湾汇云中心”以外的名称，请持本批复书到有关部门变更相关证书中该物业的名称。 三、“深湾汇云中心”内各栋楼房按序号排列，不再另设楼名。 四、须规范使用该物业标准地名，不得擅自更名或使用简化等形式的名称，否则将按有关规定处理。 日期：2015年6月16日		

注：使用本批复书复印件时，请务必同时出示批复书原件。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 深湾汇云中心
2. 建设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3. 用地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4.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5. 使用功能： 包括商务公寓、办公、酒店、公交场站、商业、变电站等
6. 宗 地 号： T207-0048
7.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商业服务业用地，城市道路用地，公园绿地

本项目总用地面积：68285.89平方米，其中建设用地面积：54077.82平方米，绿地面积：11642.97平方米，道路用地面积：2565.1平方米。总规定建筑面积：470000平方米。

项目用地东西向长约336.9米（含西侧市政绿化用地），南北向长约202.4米，用地被州湾一街分为东西两块地。场地现状较平坦。

本项目共包括7栋楼，1栋、3栋裙房（西区）为两层裙房（公交场站、公共停车、架空绿化及商业），上部为A~E座塔楼（A~B座为120米以下商务公寓、C~E座为150米以下商务公寓）；F栋为100米以下办公；2栋为四层的建筑（一层为架空绿化及商业、二层为架空公共停车、三~四层为商业）；3栋为四层商业裙房，上部为G、H座塔楼（G~H座为153.30米的办公）；J栋为350米以下的办公和酒店；4栋为23.95米高的110kv的变电站；5栋为两层公厕、再生资源回收站、垃圾运转站、环卫工人休息站等公共配套。地下室共四层，功能为商业加车库。

8. 项目分期：

项目共分为六期开发，本次报建范围为二期。

（如右图中实体填充区域）

二期包括：F栋及其投影下方的两层地下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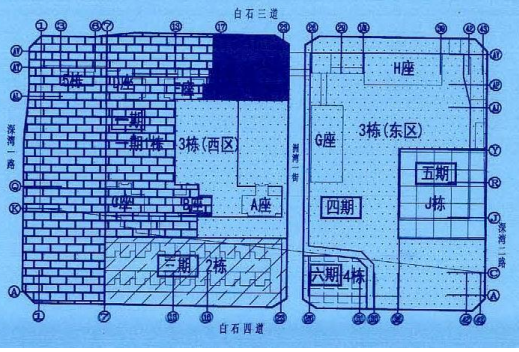

8. 二期建筑主要特征表：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建一人字〔2016〕457号

关于张权阳任职的通知

华南公司：

经集团公司研究决定：

张权阳任深湾汇云中心一期项目执行经理。

特此通知。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 11 月 15日

抄　送：集团公司领导，总部各部门、各子企业。

中建一局集团公司办公室　　2016 年 11 月 15 日印发

②竣工验收报告

GD411□□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深湾汇云中心一期工程

验 收 日 期：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深湾汇云中心一期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深湾一路与白石四道交汇处北侧		建筑面积	127168.57平方米	工程造价	105785.4716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 数	地上：43层 地下：2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2014025902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4-12-31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2015-0626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深房开字（2017）276号		
勘察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90119-KJ		
设计单位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A144009519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D211065596		
承建单位（土建）	/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		
承建单位（装修）	/		/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E144006021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19015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王勇、邓荣宣
副组长	蒋杰、潘琳琳、李媛琴、陈发波、肖瑞、闫国丰、付涛
组员	王静博、张靖鑫、唐志国、张文礼、徐少良、康志扬、巫志强、卢婷婉、张艳、段家义、张伟、李国强、李志军、李修成、肖汉希、郑镇洪、孟凡光、陈玮、曾建雄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靖鑫	段家义、张伟、胡纬中、辛彦贤、王宏亮、朱建安、张中定、黄有斌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王静博	李志军、李修成、曾建雄、苏玉斌、金森
工程质控资料	成姣婧	陈佳斯、叶国婷、徐志和、戚慧敏、林丹丹、刘宏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屋面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气体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泡沫灭火系统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燃气系统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一期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务/职 称	签 名
王勇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蒋杰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邓荣宣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潘琳琳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负责人	
王静博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张靖鑫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唐志国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暖通设计师	
张文礼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电气设计师	
康志扬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成姣婧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秘书	
陈佳斯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报书	
李媛琴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许少良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给排水负责	
巫志强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负责人	
卢婷婉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电气设计	
张艳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暖通设计	
张浩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给排水设计	
陈发波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基坑项目负责人	
肖瑞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段家义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代	
张伟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暴监工程师	

(四)验收人员签名：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务/职 称	签 名
李国强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李国强
李志军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电气	李志军
李修成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李修成
肖汉希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土建	肖汉希
郑镇洪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幕墙工程师	郑镇洪
叶国婷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叶国婷	叶国婷
闫国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闫国丰
付涛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执行经理	
孟凡光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陈玮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总工	
胡纬中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曾建雄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徐志和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辛彦贤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责任师	
王宏亮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责任师	王宏亮
刘宏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责任师	
苏玉斌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责任师	苏玉斌
金森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责任师	金森
戚慧敏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戚慧敏
林丹丹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林丹丹
印健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责任师	印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务/职 称	签 名
朱建安	深圳金粤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彭丽	深圳金粤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吴丽云	深圳金粤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张中定	武汉凌云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伟杰	武汉凌云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员	
黄有斌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陈善一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施工员	
谢澄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安全员	
叶永福	深圳市辉煌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朱宝晖	深圳市辉煌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沈汀	深圳高力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黄光庆	深圳高力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陈训煜	深圳高力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王益多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瑾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资料员	
马建波	通力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项目负责人	
庄晓洁	通力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资料员	
陈本涛	深圳市万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资料员	
黄鹏	深圳市万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质量员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外观感好，工程资质齐全，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总承包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3]中国电子总部大厦

①合同

vanke

中国电子深圳湾总部基地项目

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

发包方（甲方）：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2019-7-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合同编号：

vanke

目 录

第一部分——协议书

第二部分——合同条款

一、 合同条款——通用条款

第一章 词语定义及解释

第二章 甲方代表

第三章 乙方代表

第四章 甲方工作及责任

第五章 乙方工作及责任

第六章 工程造价

第七章 工程施工质量管理

第八章 工期管理

第九章 工地现场管理

第十章 分包工程与甲方直接发包工程管理

第十一章 材料与设备

第十二章 工程指令、设计变更、签证及工程联系单

第十三章 销售配合

第十四章 工程产值的确认、发票的开具及工程款支付

第十五章 竣工验收及工程移交

第十六章 专利技术及特殊工艺

第十七章 不可抗力

第十八章 保险

第十九章 地下文物

第二十章 工程保修

第二十一章 争议、违约及索赔

第二十二章 合同生效、解除与终止

二、 合同条款——专用条款

第二十三章 现场人员

第二十四章 图纸

第二十五章 工期要求

第二十六章 甲方直接发包工程和甲供材料设备范围等的界定

第二十七章 质量标准

vanke

第二十八章 计价依据
第二十九章 合同价款支付
第三十章 工程预结算管理办法
第三十一章 安全管理办法
第三十二章 土方管理办法
第三十三章 样板引路清单
第三十四章 竣工资料管理要求及档案押金
第三十五章 永久性责任铭牌
第三十六章 安全事故处理
第三十七章 关于外立面清洗的要求
第三十八章 乙方驻工地管理人员名单
第三十九章 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的具体内容
第四十章 其它
第四十一章 合同份数

第三部分——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 1 工程质量保修协议书
附件 2 阳光合作协议
附件 3 关于设计变更、工程指令及签证的协议
附件 4 发票承诺函收款账号资料证明
附件 5 关于及时支付劳动者报酬的承诺函
附件 6 材料质量共管协议
附件 7 禁用材料清单
附件 8 天网行动
附件 9 供应链业务项下补充协议
附件 10 安全事故处罚标准
附件 11 总包及分包界面划分表
附件 12 工程技术标准
其他附件

第四部分——合同计价清单

一、 经济标编制要求
二、 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表
三、 工程量清单计算规则对比表

vanke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甲乙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补充合同，作为对双方签订的《中国电子深圳湾总部基地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的补充。本补充合同与原合同不一致之处，以本补充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为准。

注：本项目施工合同签署采用电子签章方式，双方同意通过万科统一电子签章平台（网址：https://vsign.vanke.com，以下简称“万翼签”,）以电子签章的方式进行签署，本合同自双方加盖电子签章之日起生效。合同生效后，双方均可对本合同进行下载、打印。下载、打印后的合同可以通过扫描其二维码与万翼签平台中的原始电子合同进行比对，如有不同，以万翼签平台中的电子合同为准。

一、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中国电子深圳湾总部基地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圳南山区滨海大道与深湾四路交汇处。

1.3 建筑面积：约 16.0 万平方米。

1.4 结构形式：以施工图设计说明为准。

二、 承包范围：

2.1 甲方将委托乙方承担施工图中所包含之*中国电子深圳湾总部基地项目总承包建设工程，工程内容以工程采购技术要求与质量要求及相关附件约定为准，具体详细见附件工程采购技术要求及质量要求及商务计价清单。*

2.2 承包范围详见第四部分——合同计价清单。

三、 总工期：约 848 天，具体开竣工时间详见专用条款。

四、 本工程质量标准为：合格，具体详见专用条款。

五、 基本税务信息

增值纳税人类型及计税方法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一般计税方法□简易计税方法

□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简易计税方法

开具发票类型及适用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专用发票 （□13%/■9%/□6%/□3%）

□增值税普通发票 （□13%/□9%/□6%/□3%）

vanke

□除增值税专用发票以外的其他增税扣税凭证 （□13%/□5%/□3%□0%）

本合同的增值税税款为签约时根据现行执行税率计算的结果，若后续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不变，增值税税款按最新税率调整。除了新税率生效前已完成产值确认/结算且可以提供原增值税税率发票以外，应以实际税率进行计算。

六、 合同总价：甲乙双方约定的合同总价为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及增值税税款总金额。

合同计价模式为：□ 固定总价■暂定总价

6.1 固定总价条款：

6.1.1 合同固定总价：￥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圆整；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圆整；增值税税款￥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圆整。

6.1.2 合同固定总价包含但不限于如下内容：完成本工程所需要的措施费、规费、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材料运输费、材料损耗、样板费及其他费用（运杂费、质检费、安装费、检验与试验费、缺陷修复费）、总承包服务费或总包配合管理费（包括甲直接发包配合管理费、暂估价分包工程管理费、甲指乙分包以及乙自行分包等相关的配合管理费等）、税金等全部费用和要求获得的利润以及应由乙方承担的义务、责任和风险以及为完成本项目资金的筹集和使用所发生的一切费用。除合同允许的情况外，合同总价在合同有效期内不予变更。

6.2 暂定总价条款：

6.2.1 合同暂定总价：￥1583514640.69 元，大写：人民币壹拾伍亿捌仟叁佰伍拾壹万肆仟陆佰肆拾圆陆角玖分；**其中不含税金额：￥1452765725.40 元，大写：人民币壹拾肆亿伍仟贰佰柒拾陆万伍仟柒佰贰拾伍圆肆角，税款金额：￥130748915.29 元，大写：人民币**壹亿叁仟零柒拾肆万捌仟玖佰壹拾伍圆贰角玖分。

6.2.2 **暂定总价的总包工程应在本项目施工蓝图下发后3个月（不晚于该合同第4笔进度款）内与甲方完成施工蓝图范围内的总价确定（须签定补充协议予以明确），如未在约定期限内完成施工蓝图范围内的总价确定，甲方有权停止支付后续工程款，直至甲乙双方以补充协议方式明确合同包干总价后恢复正常付款。**

七、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本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本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vanke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约定并共同签署的有关工程的约谈记录、变更等书面协议；
2、 本合同的协议书；
3、 本合同的专用条款；
4、 本合同的附件；
5、 本合同的通用条款；
6、 现行标准、规范、技术要求和有关技术资料；
7、 图纸；
8、 本合同的合同计价清单；
9、 在本合同签订前形成的经双方认可的投标书（如有）或经双方认可的乙方单方出具的其他法律文件；
10、 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补遗（如有）或甲方发出的其他法律文件。

八、 本合同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款》中定义相同。

九、 本合同及其附件是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拟定，甲乙双方对有疑义之条款已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说明，乙方已充分约定和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十、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下面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通用和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加盖骑缝章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

地址：

单位代表：

日期 2019年08月14日

电话：

传真：

乙方：（公章）

地址：

单位代表：

日期：2019年08月14日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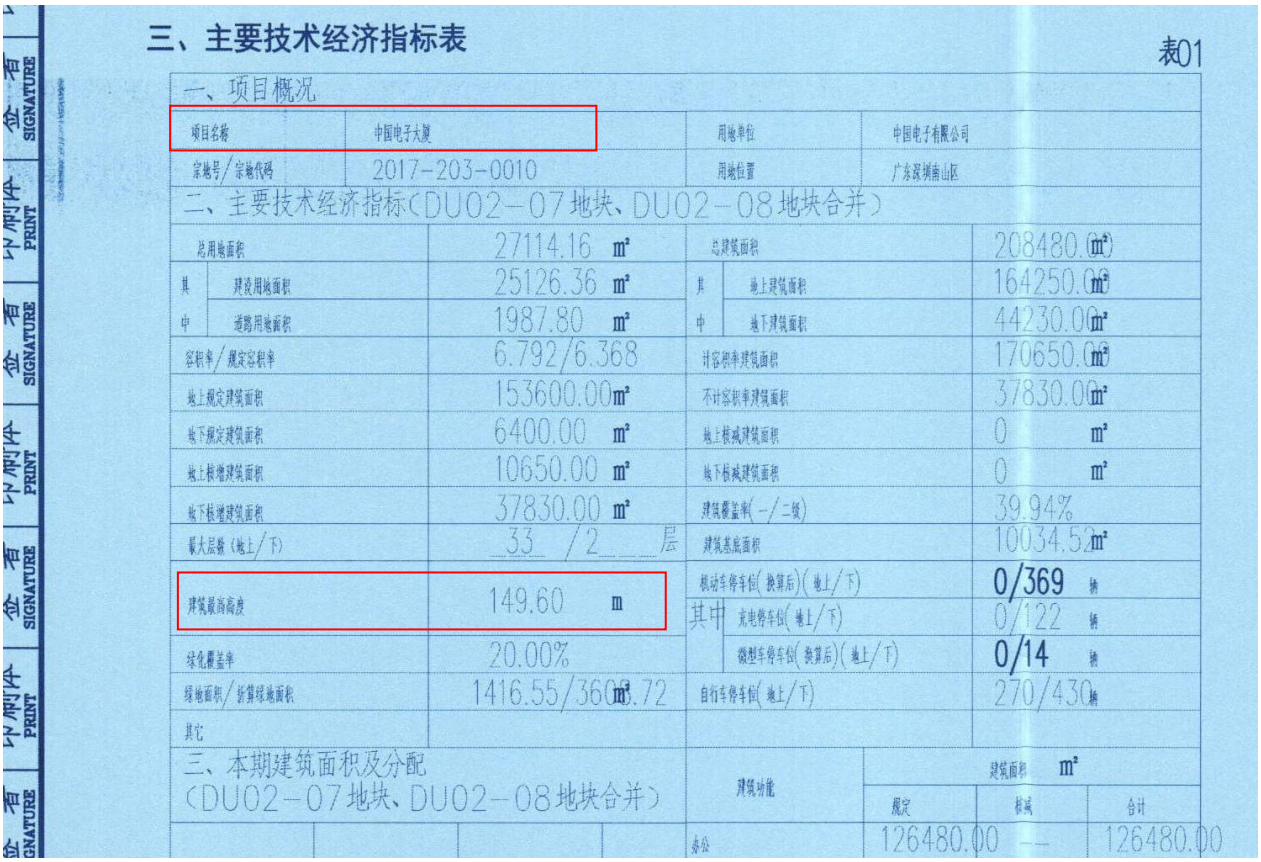

三、主要技术经济指标表

表01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中国电子大厦	用地单位	中国电子有限公司
宗地号/宗地代码	2017-203-0010	用地位置	广东深圳南山区

二、主要技术经济指标（DU02-07地块、DU02-08地块合并）

总用地面积		27114.16 ㎡	总建筑面积		208480.00㎡
其中	建设用地面积	25126.36 ㎡	其中	地上建筑面积	164250.00㎡
	道路用地面积	1987.80 ㎡		地下建筑面积	44230.00㎡
容积率/规定容积率		6.792/6.368	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170650.00㎡
地上规定建筑面积		153600.00㎡	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37830.00㎡
地下规定建筑面积		6400.00 ㎡	地上核减建筑面积		0 ㎡
地上核增建筑面积		10650.00 ㎡	地下核减建筑面积		0 ㎡
地下核增建筑面积		37830.00 ㎡	建筑覆盖率(一/二级)		39.94%
最大层数（地上/下）		33 /2 层	建筑基底面积		10034.52㎡
建筑最高高度		149.60 m	机动车停车位(换算后)(地上/下)		0/369 辆
			其中	充电停车位(地上/下)	0/122 辆
				微型车停车位(换算后)(地上/下)	0/14 辆
绿化覆盖率		20.00%			
绿地面积/折算绿地面积		1416.55/3608.72㎡	自行车停车位(地上/下)		270/430辆
其它					

三、本期建筑面积及分配（DU02-07地块、DU02-08地块合并）

建筑功能	建筑面积 ㎡		
	规定	核减	合计
办公	126480.00	--	126480.00

②竣工验收报告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中国电子大厦项目

验收日期：2024 年 1 月 17 日

建设单位（盖章）：中国电子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107-440305-04-01-183125	项目代码	S-2021-I65-502571
项目名称	中国电子大厦	项目曾用名	中国电子深圳湾总部基地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滨海大道与深湾四路交汇处西北角		
建筑面积	208480 ㎡	工程造价	125972.2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核心筒	层数	地上：33/21/13/13 层 地下：2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南山发改备案（2021）0369 号	宗地号	T208-0052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土许 NS-2018-0006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NS-2021-0035（改 1）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17-440300-65-03-09102701 2017-440300-65-03-09102702 2017-440300-65-03-09102703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年12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月17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90102
建设单位	中国电子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鼎强土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丁彪
副组长	赵力军、徐培根、于亮、杨旭、廖文后、周豪、张权阳、刘俊
组员	施正凤、叶晓礼、李伟福、辛彦贤、周奕凯、陈露、刘永隆、于海迪、彭海洋、何东川、侯洪元、吴涛、彭羿、杨少辉、刘晨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彭海洋	吴涛、彭羿、周海燕、施正凤、辛彦贤、周奕凯、胡方兵、史凡、林嘉明、罗嘉诚、高永逸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侯洪元	杨少辉、乔哲、叶晓礼、刘永隆
工程质控资料	周群	邓丽萍、秦沛、教丽彦、易源源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中国电子大厦项目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0	陈露	中建一局	技术负责人	高工	陈露
21	[illegible]	合创	机电总代	中级	[illegible]
22	罗嘉诚	合创	土建负责人		罗嘉诚
23	程浩	深总院	项目负责	高工	[illegible]
24	[illegible]	中建一局	咨询	助理	[illegible]
25	[illegible]	中建一局	土建负责人	中级	[illegible]
26	徐正凯	合创	土建总代	中级	徐正凯
27	于海迪	中建一局	安全总监	中级	于海迪
28	高永逸	合创	土建负责人	见证员	高永逸
29	林旭东	合创	土建工程师		林旭东
30	[illegible]	中建一局	项目经理	中级	[illegible]
31	刘俊	江南	项目负责人	中级	刘俊
32					
33					
34					
35					
36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未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合格
2	特种设备	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合格
4	防雷装置	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
6	海绵设施	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满足国家二星级绿色建筑要求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合格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审查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4 年 1 月 17 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1 月 17 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 年 1 月 17 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1 月 17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1 月 17 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1 月 17 日

3.2 项目技术负责人-伍俊

【1】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伍俊	性 别	男	年 龄	35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528199001237355		
手机号码	18576480024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023）1101430	
参加工作时间	2013 年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8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南平万达地产有限公司	南平万达中央华城总承包工程 1 期	建筑面积 32.22 万平方米	2015.3 至 2016.11	已完	合格
深圳市佳富东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佳兆业金沙湾国际酒店(一期)主体工程	建筑面积 9.53 万平方米	2018.07 至 2021.12	已完	合格
深圳市益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益田御龙壹号项目总承包工程	建筑面积 69.22 万平方米	2020.03 至 2024.12	已完	合格

【2】业绩证明

[1]南平万达中央华城总承包工程1期

①合同

南平万达广场大商业范围
工程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合同编号：

南平万达广场投资有限公司

2015年3月9日

发包方（简称：业主）：南平万达广场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方（简称：总承包商）：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根据招标投标，就南平万达广场大商业范围工程施工总承包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协议书。

第一条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南平万达广场大商业范围

工程地点：南平市建阳区滨江西路与童游大道交汇处，滨江西路以西，童游大道以北

序号	工程(业态)名称	建筑面积（万m2）			备 注
		总计	其中		
			地上	地下	
1	大商业	130000	90000	40000	
	合计	130000	90000	40000	

注：上述工程面积指标为暂定面积，最终面积以政府批准的相关规证面积为准。

第二条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1. 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合同分项专篇；
4. 合同专用条款；
5. 合同通用条款；
6. 合同附件；
7. 招标文件及招标过程资料（包括定标会议纪要、答疑文件、澄清文件、补遗文件及承诺函等往来函件）；
8. 投标书及其附件；

合同履行中，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上述文件是相互说明、相互解释的，如出现不一致时，上述的排列顺序就是合同的解释顺序，如同一顺序的合同文件、资料出现不一致时，以时间在后的为准。

第三条 合同工程范围

本项目为【南平】万达广场项目（包含大商业等全业态）总承包工程，均包括在总承包商的范围内，包括但不仅限于：土石方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临时工程、主体结构及粗装修工程、室内外装修工程、安装工程、园林景观工程等。有关本承包工程的图纸、施工技术方案中所列的、隐含的内容或按照惯例应由总承包商完成的内容及本承包合同中规定的总承包商的责任、义务均为本承包合同工程范围。

合同工程范围的详细内容以合同专项分篇之《成本商务篇》规定为准。

第四条 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为：473个日历天（为绝对工期，包括法定节假日和交叉施工、配合施工的等待时间。）；

开工日期暂定为：2016年7月4日；

工程整体竣工日期暂定为：2017年10月20日。

工程具体开工日期以业主/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或通知）为准。

具体要求详见《合同专用条款》第18.1条和《合同通用条款》第18条，以及合同分项专篇之《工期计划篇》的具体要求。

第五条 业主、监理及总承包商代表

业主代表：姜纪国

监理代表：王宏

总承包商代表：许英

第六条 质量安全标准

质量等级：合格。

质量目标： 实测实量一次合格率100%，防水工程一次合格率100%，无一般（一级）及以上质量事故。

安全目标：无一般（一级）及以上安全事故，省级安全文明施工样板工地。

第七条 合同价款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合同总价金额为暂定。

合同暂定总价金额为（大写）：陆亿肆仟捌佰柒拾陆万元整；

（小写）：648760000元；

第八条 总承包商向业主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移交、总包管理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本工程采取采购-施工总承包的方式，即总承包商全权负责本工程约定施工范围内的工程的采购、施工，并对其质量、安全、工期、造价等所有方面及独立分包商管理向业主承担全部责任。业主不直接对接总承包商的分包商，总承包商的分包商原因造成的任何问题都不能作为总承包商对业主的免责理由。

第九条 业主向总承包商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第十条 总承包商应根据业主以书面通知方式确认的每笔应得款项金额向业主提交业主认可的合法完税建安发票，在总承包方实施“营业税改增值税”后，应向业主提交业主认可的合法完税增值税发票，业主在收到该等合法完税建安发票(或合法完税增值税发票)后方向总承包商付款。如总承包商未能及时提供合法完税建安发票(或合法完税增值税发票)，则业主有权顺延至收到合法完税建安发票(或合法完税增值税发票)后付款，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第十一条 总承包商明确，本合同所述工期为绝对工期，是总承包商在充分考虑政府对施工的规定、合同及业主施工要求，以及经核实施工现场及施工环境后，确保实现的工期。双方明确，除业主事先书面同意延期外，本合同所述工期不因任何原因予以延期。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签订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申请按照该委员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为北京市。该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具有最终约束力。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正本一式2份，双方各执1份；副本14份，双方各执7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5年3月9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南平市建阳区

本合同自业主、总承包商双方盖章后生效。

[本条以下无正文]

业　　主：（盖章）

住　　所：南平市建阳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表人：

电　　话：/

传　　真：/

邮 政 编码：354200

总承包商： （盖章）

住 所：北京市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表人：

电 话： /

传 真： /

邮 政 编码： 100073

②竣工验收报告

附件 1

福建省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填 表 说 明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设档案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4、报告须经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应附下列复印件：

（1）施工许可证；

（2）工程勘察成果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

（3）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

监理单位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4）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5）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竣 工 项 目 审 查

表1

工程名称	南平万达中央华城B地块	工程地址	南平市武夷新区童游街道闽江西路西侧B地块		
建设单位	南平万达地产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剪力墙结构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层　　数	地下1层 地上7层	幢数	14幢
设计单位	中外建工程设计北院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35098.1m²		
监理单位	厦门蓝海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5 年 7 月 20 日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16 年 11 月 20 日		
施工许可证号	352101201504130106	总 造 价	110000万元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 2、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已按设计完成，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按合同及商定内容完成，建筑电气安装工程及室外工程按合同约定完成。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已按合同约定完成。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技术档案及施工管理资料齐全，符合要求。

续表 1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建筑构配件 3、设备 4、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主要建筑材料、构配件均严格进行进场检验，检验报告齐全，主要使用功能检验报告完整。
五、质量评价文件 1、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本工程勘察单位、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及施工单位竣工报告、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文件齐全完善，符合规范要求。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工程质量保修书齐全。
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八、住宅工程是否已进行分户验收并验收合格，建设单位是否已按户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住宅工程已进行分户验收且验收合格，建设单位已按户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九、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	已全部整改完毕。
审查结论： 经审查，该工程已按图纸设计及合同约定内容，施工完成，内业资料齐全、有效。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 2016年 11 月 20 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一）领导层 表 2

主任	黄锦明
副主任	陈玉宝
成员	王宏、付恒、朱磊、黄聪、戈双君、马建华、张斌

（二）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喻永旭	余顺刚、吴祝荣、丁荣慧、李松、岑慧园
给排水、燃气工程	陈国峰	陈林强、于奇、岑慧园
建筑电气、智能化安装工程	闫俊鹏	王晓成、陈永、岑慧园
通风与空调工程	陈国峰	周理、陈永、岑慧园
电梯安装工程	闫俊鹏	李宪法、陈永、岑慧园
室外工程	陈维浦	任俊、江勇、岑慧园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二、验收组织程序

（一）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二）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三）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四）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五）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对各专业工程是否合格做出明确结论，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六）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七）其他单位发言

工 程 质 量 评 定

表 3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	优良	共核查 27 项， 其中符合要求 27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27 项 结论： 质量保证资料齐全、完善。	应得 93 分 实得 85 分 得分率 91.4%
主体结构	优良		
建筑装饰装修	优良		
屋面	优良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优良		
通风与空调	优良		
建筑电气	优良		
智能建筑	优良		
建筑节能	优良		
电梯	优良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优良.

（公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

2016 年 11 月 24 日

执行标准情况	建筑工程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给排水、燃气工程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电气、智能化工程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02 《智能建筑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39-2003
	通风、空调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02
	电梯工程	《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10-2002

续表 3

验收机构意见	建设单位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符合设计要求，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合同约定内容、图纸设计施工完成，单位工程质量评定合格，内业资料齐全、有效，同意验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经理：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2016年11月24日	2016年11月24日	2016年11月24日	2016年11月24日	2016年11月24日

[2]佳兆业金沙湾国际酒店(一期)主体工程

①合同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非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佳兆业金沙湾国际酒店（一期）主体建筑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下沙村

发 包 人：深圳市佳富东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说 明

本合同(示范文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法律以及深圳市相关的法规,借鉴国际通用的工程施工合同和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3-0201),结合深圳市现行施工合同(示范文本)近几年的实践情况,由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编制而成。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本合同(示范文本)由“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四部分组成。其中:

1.“协议书”作为合同文本的第一部分,是发包人与承包人就合同内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相互承诺履行合同而签署的协议。《协议书》包括工程概况、工程承包范围、合同工期、质量标准、合同价格等合同主要内容,明确了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并约定了合同生效的方式及合同订立的时间、地点,集中约定了承发包双方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2.“通用条款”是根据现行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发包人与承包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实际需要,具有较强的普遍性和通用性,是通用于建设工程施工的基础性合同条款。

3.“专用条款”是指对通用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发包人与承包人可根据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实际,经过双方的谈判、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对应通用条款的内容,对不明确的条款作出具体约定;对不适用的条款作出修改;对缺少的内容作出补充;使合同更具可操作性,便于理解和履行。

4.“补充条款”是对合同中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未约定或约定不明确的内容进行补充约定的条款。

二、专用条款使用注意事项

1.专用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条款的编号一致。

2.在专用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承发包双方可针对相应的通用条款进行细

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3.“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一并作为完整的合同条款，当两者之间有不符之处，以“专用条款”为准。“通用条款”中出现斜体字加粗“***专用条款***”字样的条文在相应“专用条款”的条文中有明确的约定。应按照同一编号的条款一起阅读和理解。

三、《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本合同(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非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发包人与承包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参考本合同(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示范文本》使用过程中，如有任何疑问或不明之处,请及时向专业人士咨询。

任何单位或个人未经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销售本合同(示范文本)及其中的任何部分。

目 录

第一部分 协议书 - 1 -
一、工程概况 - 1 -
二、工程承包范围 - 1 -
三、合同工期 - 2 -
四、质量标准 - 3 -
五、签约合同价 - 3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 3 -
七、词语含义 - 4 -
八、承诺 - 4 -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 4 -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 6 -
1 词语定义 - 6 -
1.1 合同主体与参与各方 - 6 -
1.2 合同文件 - 6 -
1.3 工程、现场与装备 - 7 -
1.4 合同价格与费用 - 7 -
1.5 施工工期 - 7 -
1.6 其它 - 8 -
1.7 标题 - 8 -
1.8 书面形式 - 8 -
2 一般约定 - 9 -
2.1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 9 -
2.2 合同文件内容争议 - 9 -
2.3 语言文字 - 9 -
2.4 法律、法规和规章 - 9 -
2.5 标准、规范 - 9 -
2.6 图纸和技术资料的提供 - 10 -
2.7 图纸和资料提供的延误 - 10 -
2.8 补充图纸和资料 - 10 -
2.9 临时工程图纸 - 10 -
2.10 竣工图 - 10 -
2.11 通知 - 10 -
2.12 严禁贿赂 - 11 -
2.13 交通运输 - 11 -
2.14 知识产权 - 12 -
2.15 保密 - 12 -
2.16 化石、文物的保护 - 12 -
3 发包人 - 13 -
3.1 发包人代表 - 13 -
3.2 发包人的义务 - 13 -
3.3 发包人人员 - 13 -

3.4 发包人的工作 - 13 -
3.5 发包人委托 - 13 -
4 承包人 - 14 -
4.1 承包人的义务 - 14 -
4.2 承包人的工作 - 14 -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和职责 - 14 -
4.4 项目经理的更换 - 15 -
4.5 项目经理的临时授权 - 15 -
4.6 施工管理人员 - 15 -
4.7 联合体承包人 - 16 -
5 监理人 - 16 -
5.1 监理人的通知 - 16 -
5.2 监理人的职权 - 16 -
5.3 监理人权力的限制 - 16 -
5.4 总监理工程师 - 16 -
5.5 监理人指令 - 17 -
5.6 监理人未尽义务或失误 - 17 -
6 转让、分包 - 17 -
6.1 转让 - 17 -
6.2 分包 - 17 -
6.3 分包人的确定 - 18 -
6.4 分包合同 - 18 -
7 专业工程发包 - 18 -
7.1 专业工程承包人 - 18 -
7.2 总承包服务费 - 18 -
7.3 工作界面协调 - 19 -
8 用工和劳务 - 19 -
8.1 劳动合同 - 19 -
8.2 劳务分包 - 19 -
8.3 劳务分包合同 - 19 -
8.4 劳动者工资 - 20 -
8.5 职业健康 - 20 -
9 施工组织设计和进度计划 - 20 -
9.1 施工组织设计和进度计划的编制与提交 - 20 -
9.2 临时设施的图纸和文件 - 21 -
9.3 工程进度计划 - 21 -
9.4 工程用款计划 - 21 -
10 施工准备 - 21 -
10.1 现场考察与勘察资料分析 - 21 -
10.2 施工场地提供 - 21 -
10.3 施工放线 - 22 -
10.4 施工组织准备工作 - 22 -
10.5 施工技术准备工作 - 22 -
10.6 不利的外界障碍或条件 - 22 -

11 开工及延期 - 23 -
11.1 开工 - 23 -
11.2 开工延期 - 23 -
12 暂停施工和恢复施工 - 23 -
12.1 发包人原因引起的暂停施工 - 23 -
12.2 承包人原因引起的暂停施工 - 23 -
12.3 指示暂停施工 - 23 -
12.4 紧急情况下的暂停施工 - 23 -
12.5 暂停施工后的复工 - 24 -
12.6 暂停施工期间的工程照管 - 24 -
13 工期及延误 - 24 -
13.1 工期 - 24 -
13.2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 24 -
13.3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 24 -
13.4 提前竣工 - 25 -
13.5 工作时间的限制 - 25 -
14 材料设备的供应和检验 - 25 -
14.1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 - 25 -
14.2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的结算 - 26 -
14.3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承担的责任 - 26 -
14.4 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 - 26 -
14.5 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承担的责任 - 26 -
14.6 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替代 - 27 -
14.7 材料设备的检验 - 27 -
14.8 材料设备的再次检验和随时检查 - 27 -
15 工程质量和检测 - 27 -
15.1 工程质量 - 27 -
15.2 发包人质量控制责任 - 28 -
15.3 承包人质量控制责任 - 28 -
15.4 监理人质量控制责任 - 28 -
15.5 工程隐蔽前的检测 - 29 -
15.6 防水检测 - 29 -
15.7 工程质量检测费用 - 29 -
15.8 质量争议检测 - 29 -
16 工程试运行 - 29 -
16.1 工程试运行内容和程序 - 29 -
16.2 工程试运行中双方的责任 - 30 -
17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 30 -
17.1 发包人的安全文明施工责任 - 30 -
17.2 承包人的安全文明施工责任 - 30 -
17.3 监理人对安全文明的监督 - 31 -
17.4 安全文明措施费的专款专用 - 31 -
17.5 承包人的安全防护和现场作业 - 31 -
17.6 紧急情况处理 - 32 -

17.7 事故处理 - 32 -
17.8 承包人的环境保护责任 - 32 -
18 余泥渣土运输车辆要求 - 32 -
18.1 余泥渣土运输车辆证件要求 - 32 -
18.2 承包人自行运输 - 32 -
18.3 余泥渣土运输分包 - 33 -
18.4 余泥渣土运输车辆保险 - 33 -
18.5 余泥渣土运输车辆和驾驶员 - 33 -
18.6 专职检查人员 - 33 -
18.7 余泥渣土安全文明运输 - 33 -
18.8 检查纠正责任 - 34 -
19 工程的保护 - 34 -
19.1 工程的保护 - 34 -
19.2 成品、半成品保护 - 34 -
19.3 工程的修复 - 34 -
20 合同价格的确定和调整 - 34 -
20.1 签约合同价的确定 - 34 -
20.2 合同价格的调整 - 35 -
20.3 法律法规的改变 - 35 -
20.4 工料机调差 - 35 -
20.5 合同价格调整程序 - 35 -
20.6 询价采购 - 36 -
21 暂估价和暂列金额 - 36 -
21.1 材料设备暂估价 - 36 -
21.2 专业工程暂估价 - 37 -
21.3 暂列金额 - 37 -
22 工程量计量 - 37 -
22.1 工程量清单 - 37 -
22.2 工程量清单缺项和项目特征不符 - 37 -
22.3 工程量计算规则 - 38 -
22.4 工程量计量的程序 - 38 -
22.5 工程量计量的结果 - 38 -
23 工程款支付 - 38 -
23.1 工程预付款 - 38 -
23.2 期中结算 - 39 -
23.3 期中结算书的提交 - 39 -
23.4 期中支付 - 39 -
23.5 劳动者工资支付 - 40 -
23.6 工程款专款专用 - 40 -
24 工程变更 - 40 -
24.1 工程变更的范围 - 40 -
24.2 变更权 - 40 -
24.3 工程变更程序 - 41 -
24.4 其他变更 - 41 -

24.5 计日工现场签证 - 41 -
24.6 价值工程 - 42 -
24.7 变更引起的工期调整 - 42 -
25 工程变更价款 - 42 -
25.1 工程变更价款的确定方法 - 42 -
25.2 工程变更引起措施项目的调整 - 42 -
25.3 工程变更价款的确定程序 - 43 -
25.4 工程量变化调整项目单价 - 43 -
25.5 工程变更价款支付 - 43 -
25.6 删减工作或工程的补偿 - 43 -
26 竣工验收 - 43 -
26.1 竣工验收 - 43 -
26.2 竣工验收合格后的移交和清理 - 44 -
26.3 竣工验收质量不合格和重新验收 - 44 -
26.4 竣工日期 - 44 -
26.5 拒绝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 - 45 -
26.6 竣工验收工程质量争议处理 - 45 -
26.7 履约评价与优质优价 - 45 -
27 竣工结算 - 45 -
27.1 竣工结算书的编制和提交 - 45 -
27.2 竣工结算书的核对和修改 - 45 -
27.3 竣工结算书核对次数 - 46 -
27.4 承包人不提交竣工结算书 - 46 -
27.5 发包人逾期不结算 - 46 -
27.6 竣工结算审计或审核 - 46 -
27.7 竣工结算支付 - 46 -
27.8 最终结清申请 - 47 -
27.9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 47 -
28 违约 - 47 -
28.1 发包人违约 - 47 -
28.2 承包人违约 - 48 -
28.3 第三人造成的违约 - 48 -
28.4 继续履行合同 - 48 -
29 索赔 - 48 -
29.1 索赔理由与记录 - 48 -
29.2 索赔内容 - 48 -
29.3 发包人索赔情形 - 49 -
29.4 发包人索赔程序 - 49 -
29.5 承包人索赔情形 - 49 -
29.6 承包人索赔程序 - 49 -
29.7 提出索赔的期限 - 50 -
29.8 索赔费用的支付 - 50 -
30 争议解决 - 50 -
30.1 争议的解决方式 - 50 -

30.2 继续履行合同 - 50 -
31 工程缺陷责任与保修 - 50 -
31.1 工程保修的原则 - 50 -
31.2 缺陷责任期 - 51 -
31.3 质量保证金 - 51 -
31.4 保修责任 - 51 -
31.5 修复费用 - 52 -
31.6 修复通知 - 52 -
31.7 未能修复 - 52 -
31.8 承包人出入权 - 52 -
32 不可抗力 - 52 -
32.1 不可抗力包括范围 - 52 -
32.2 不可抗力的确认 - 52 -
32.3 不可抗力处理程序 - 52 -
32.4 不可抗力损失费用承担 - 53 -
33 保险 - 53 -
33.1 发包人办理的保险 - 53 -
33.2 承包人办理的保险 - 53 -
33.3 投保人责任 - 53 -
33.4 保险理赔 - 54 -
33.5 未按约定投保的补救 - 54 -
34 工程担保 - 54 -
34.1 履约担保 - 54 -
34.2 支付担保 - 54 -
34.3 保证人支付索赔款项 - 54 -
34.4 留置或追加支付担保 - 55 -
35 合同的生效、终止和解除 - 55 -
35.1 合同的生效 - 55 -
35.2 合同的终止 - 55 -
35.3 解除合同的情形 - 55 -
35.4 解除合同的程序 - 55 -
36 合同份数与合同备案 - 55 -
36.1 合同份数 - 55 -
36.2 合同备案 - 56 -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 57 -
1 词语定义 - 57 -
1.2 合同文件 - 57 -
1.8 书面形式 - 57 -
2 合同文件 - 57 -
2.4 法律、法规和规章 - 57 -
2.5 标准、规范 - 57 -
2.6 图纸和技术资料的提供 - 58 -
2.8 补充图纸和资料 - 58 -
2.10 竣工图 - 58 -

2.11 通知 - 58 -
2.13 交通运输 - 58 -
2.14 知识产权 - 58 -
3 发包人 - 59 -
3.1 发包人代表 - 59 -
3.4 发包人的工作 - 59 -
3.5 发包人委托 - 59 -
4 承包人 - 60 -
4.2 承包人的工作 - 60 -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 60 -
4.4 项目经理的更换 - 60 -
4.6 施工管理人员 - 60 -
5 监理人 - 61 -
5.1 监理人的通知 - 61 -
5.3 监理人权力的限制 - 61 -
6 转让、分包 - 61 -
6.1 转让 - 61 -
6.2 分包 - 61 -
6.3 分包人的确定 - 62 -
7 专业工程发包 - 62 -
7.1 专业工程承包人 - 62 -
7.2 总承包服务费 - 62 -
7.3 工作界面协调 - 62 -
8 用工和劳务 - 62 -
8.1 劳动合同 - 62 -
8.2 劳务分包 - 62 -
8.3 劳务分包合同 - 63 -
9 施工组织设计和进度计划 - 63 -
9.1 施工组织设计和进度计划的编制与提交 - 63 -
9.4 工程用款计划 - 63 -
10 施工准备 - 63 -
10.2 施工场地提供 - 63 -
10.6 不利的外界障碍或条件 - 63 -
12 暂停施工和恢复施工 - 64 -
12.2 承包人原因引起的暂停施工 - 64 -
13 工期及延误 - 64 -
13.1 工期 - 64 -
13.2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 64 -
13.3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 64 -
13.4 提前竣工 - 64 -
14 材料设备的供应和检测 - 65 -
14.1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 - 65 -
14.2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的结算 - 65 -
14.4 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 - 65 -

14.6 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替代 - 66 -
14.7 材料设备的检验 - 66 -
15 工程质量和检测 - 66 -
15.7 工程质量检测费用 - 66 -
16 工程试运行 - 66 -
16.1 工程试运行内容和程序 - 66 -
17 安全文明施工 - 67 -
17.1 发包人的安全文明施工责任 - 67 -
17.2 承包人的安全文明施工责任 - 67 -
18 余泥渣土运输 - 67 -
18.2 承包人自行运输 - 67 -
18.3 余泥渣土运输分包 - 67 -
18.5 余泥渣土运输车辆和驾驶员 - 67 -
18.6 专职检查人员 - 68 -
18.7 余泥渣土安全文明运输 - 68 -
18.8 检查纠正责任 - 68 -
20 合同价格的确定和调整 - 69 -
20.1 签约合同价的确定 - 69 -
20.2 合同价格的调整 - 69 -
20.4 工料机调差 - 69 -
20.6 询价采购 - 69 -
21 暂估价和暂列金额 - 70 -
21.1 材料设备暂估价 - 70 -
21.2 专业工程暂估价 - 70 -
22 工程量计量 - 71 -
22.3 工程量计算规则 - 71 -
23 工程款支付 - 71 -
23.1 工程预付款 - 71 -
23.2 期中结算 - 72 -
23.4 期中支付 - 72 -
23.5 劳动者工资支付 - 72 -
23.6 工程款专款专用 - 72 -
24 工程变更 - 72 -
24.3 工程变更程序 - 73 -
24.6 价值工程 - 73 -
25 工程变更价款 - 73 -
25.1 工程变更价款的确定方法 - 73 -
25.2 工程变更引起措施项目的调整 - 73 -
25.3 工程变更价款的确定程序 - 74 -
25.4 工程量变化调整项目单价 - 74 -
25.5 工程变更价款支付 - 74 -
25.6 删减工作或工程的补偿 - 74 -
26 竣工验收 - 74 -
26.1 竣工验收 - 74 -

26.2 竣工验收合格后的移交和清理 - 75 -
26.3 竣工验收质量不合格和重新验收 - 75 -
26.6 竣工验收工程质量争议处理 - 75 -
26.7 履约评价与优质优价 - 75 -
27 竣工结算 - 75 -
27.1 竣工结算书的编制和提交 - 75 -
27.2 竣工结算书的核对和修改 - 76 -
27.3 竣工结算书核对次数 - 76 -
27.4 承包人不提交竣工结算书 - 76 -
27.5 发包人逾期不结算 - 76 -
27.6 竣工结算审计或审核 - 76 -
27.8 最终结清申请 - 76 -
27.9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 77 -
28 违约 - 77 -
28.1 发包人违约 - 77 -
28.2 承包人违约 - 78 -
29 索赔 - 78 -
29.3 发包人索赔情形 - 78 -
29.5 承包人索赔情形 - 79 -
30 争议解决 - 79 -
30.1 争议的解决方式 - 79 -
31 工程质量缺陷保修 - 79 -
31.2 缺陷责任期 - 79 -
31.3 质量保证金 - 79 -
31.4 保修责任 - 79 -
31.6 修复通知 - 79 -
32 不可抗力 - 79 -
32.1 不可抗力包括范围 - 79 -
33 工程保险 - 80 -
33.1 发包人办理的保险 - 80 -
34 工程担保 - 80 -
34.1 履约担保 - 80 -
34.2 支付担保 - 80 -
36 合同份数与合同备案 - 81 -
36.1 合同份数 - 81 -
第四部分 补充条款 - 82 -
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书 - 83 -

附件：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书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佳富东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佳兆业金沙湾国际酒店（一期）主体建筑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下沙村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工程总建筑面积为 91319.86m2，其中计容建筑面积为 54292.13m2。总用地面积 42209.99m2，容积率 1.29。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总承包主体结构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通风空调工程、金属门窗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屋面工程、智能化工程、防水工程、室外环境工程电梯工程、消防工程、燃气工程、幕墙工程等

1.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 _____）；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庭院管：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8 年 06 月 0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19 年 09 月 18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475 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贰亿贰仟伍佰叁拾贰万壹仟伍佰肆拾玖元叁角叁分

(¥ 225,321,549.33 元)；

其中：

⑴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肆仟零伍拾伍万柒仟捌佰柒拾捌元捌角捌分

(¥ 40,557,878.88 元)；

⑵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⑶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⑷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⑵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⑶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⑷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⑸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⑹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⑺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⑻经确认的预算书或工程报价单；

⑼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8 年 03 月 21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②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佳兆业金沙湾国际酒店（一期）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佳富东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佳兆业金沙湾国际酒店（一期）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街道金沙湾大道佳兆业金沙湾乐园	建筑面积	95353.70m²	工程造价	22532.15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1~8 层		
			地下：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0703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8年7月12日	验收日期	2021 年12月14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70222-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佳富东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博万建筑设计事务所、深圳市博万结构设计事务所、深圳市博万机电设计事务所 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广东荣中实业有限公司、 蒂森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深圳市诚利德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大地幕墙科技有限公司、金刚幕墙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迪远工程审图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朱思东
副组长	王睿
组员	占宾泰、容意、张凯龙、王涌、马天佑、严中山、伍俊、刘湘宁、陈明、张迥、张金保、陈建华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王睿	王涌、张凯龙、严中山、陈明、张迥、张金保、陈建华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占宾泰	马天佑、郑少鹏、张呈斌
工程质控资料	刘湘宁	容意、伍俊、肖志盼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3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消防工程	同意验收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2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室外工程	同意验收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朱思东	深圳市佳富东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	王　睿	深圳市佳富东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3	占宾泰	深圳市佳富东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4	容　意	深圳市佳富东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5	王　涌	深圳市佳富东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6	张凯龙	深圳市佳富东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7	马天佑	深圳市佳富东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8	刘湘宁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总监	工程师	
9	陈　明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10	严中山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11	伍　俊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12	张　迥	深圳市博万建筑设计事务所	设计负责人	工程师	
13	张　迥	深圳市博万结构设计事务所	设计负责人	工程师	
14	张　迥	深圳市博万机电设计事务所	设计负责人	工程师	
15	张金保	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工程师	
16	陈建华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负责人	工程师	
17	罗金华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工程师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徐永祥
注册号：4403213-AY005
有效期：至2022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黄　河
注册号：4401968-004
有效期：至2022年12月

本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人防工程、排水设施、水土保持设施、环境保护设施、无障碍设施、燃气工程、城建档案、海绵设施、绿色建筑、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专项验收均为合格，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吴　健
注册号：4400662-005
有效期：至2023年06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2021年12月24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有效期2022.04.15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GD-E1-914/6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京111192002586(00) 建筑 2023.04.23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3]益田御龙壹号项目总承包工程

①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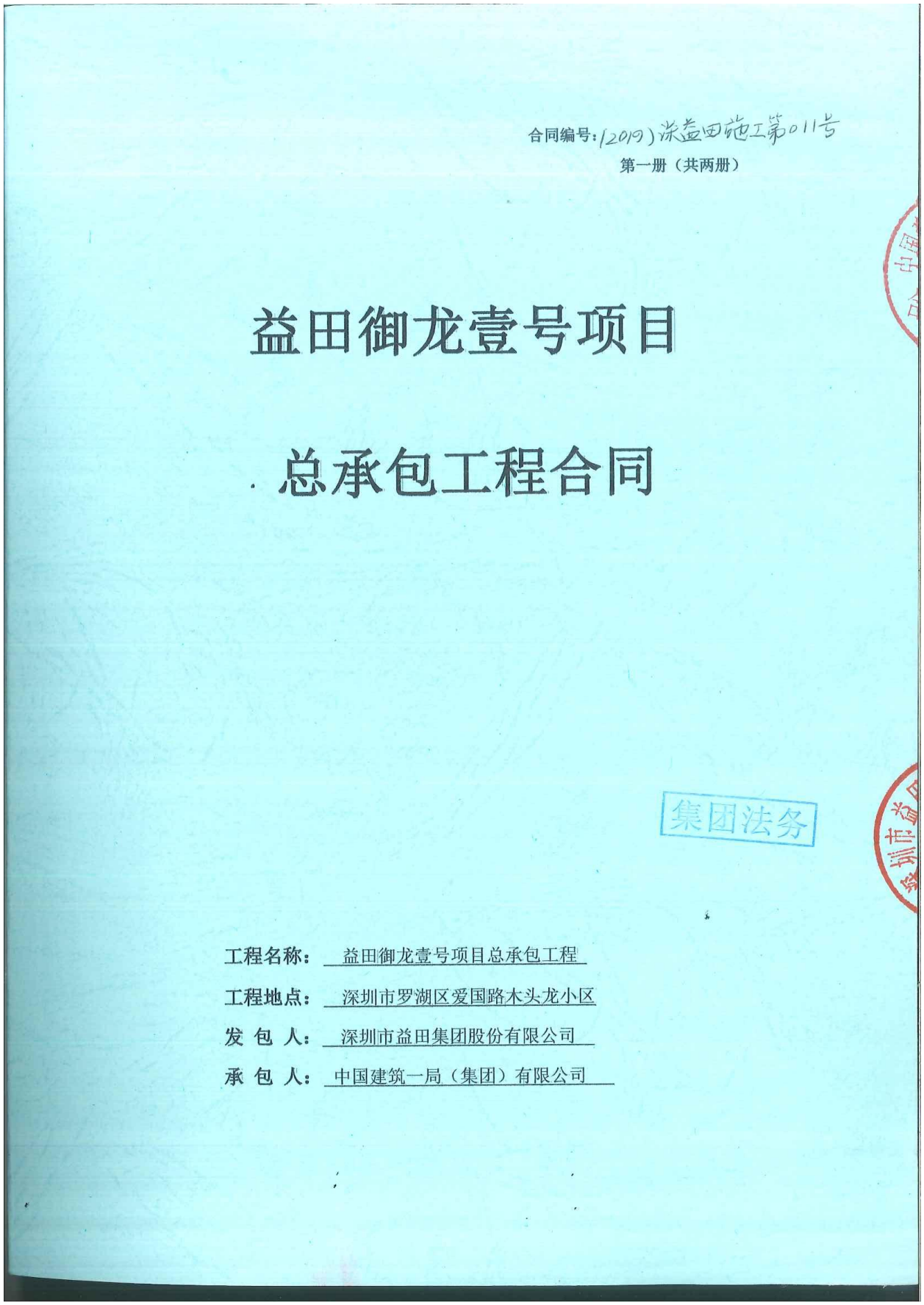

合同编号:(2019)深益田施工第011号

第一册（共两册）

益田御龙壹号项目

总承包工程合同

集团法务

工程名称： 益田御龙壹号项目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爱国路木头龙小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益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目 录

一、协议书..... 1
1、协议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1
2、工程概况和承包范围..... 2
3、承包人式..... 3
4、工期..... 3
5、质量标准及技术要求..... 3
6、协议价款..... 4
7、双方基本义务..... 4
8、补充协议份数..... 4
二、通用条款..... 6
1、词语定义..... 6
2、发包人责任..... 8
3、承包人责任..... 9
4、监理单位责任..... 12
5、工程造价..... 12
6、工程质量管理..... 12
7、工期管理 15
8、工程现场管理..... 16
9、材料、设备管理..... 20
10、分包、转包与发包人指定分包工程管理..... 22
11、工程指令、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费用申请..... 23
12、工程款的核实与支付..... 26
13、竣工验收与工程交付..... 27
14、不可抗力..... 27
15、文物和地下障碍物..... 28
16、工程保修..... 28

目录

17、违约、索赔和争议解决..... 29
18、协议解除..... 32
19、协议生效与终止..... 34
三、专用条款..... 35
1、图纸..... 35
2、人员委派与指令..... 35
3、双方权利和义务..... 35
4、对承包人的要求..... 36
5、质量要求..... 40
6、工期要求..... 41
7、工期/质量奖罚..... 43
8、文明施工标准要求：..... 44
9、计价..... 44
10、协议价款调整..... 51
11、协议价款与支付..... 53
12、发包人指定分包工程与甲供/认质认价材料、设备范围..... 56
13、总包服务费及服务内容..... 57
14、工程指令单、工作联系函及补充协议..... 57
15、工程结算..... 59
16、通知与送达..... 60
四、附件..... 61

一、协议书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益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益田假日广场 L3

联系人：　　电话：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北京市西四环南路 52 号中建一局大厦

联系人：　　电话：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承担益田御龙壹号项目建筑总承包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的工程总承包任务，为明确双方在本工程中的责任、权利和义务，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并结合本工程的实际情况，双方就本工程施工总承包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1、协议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1.1 协议文件的组成。协议文件相互解释，互为说明。组成本协议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1.1 补充协议（如有）；

1.1.2 本协议专用条款、合同清单及合同附件；

1.1.3 本协议通用条款；

1.1.4 发包人委托施工通知书；

1.1.5 投标文件；

1.1.6 现行的法律、法规、条例、标准、规范、规定和其它有关技术文件；

1.1.7 设计文件、资料和图纸；

1.1.8 双方在履行协议过程中形成的通知、会议纪要、备忘录、补充文件、指令、传真、电子邮件、变更和洽商等书面形式的文件构成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1.2 当本协议的条款内容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并且不能依据本协议约定的解释顺序阐述清楚时，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采纳监理人的解释。当事人经协商未能达成一致或不接受监理人的解释的，根据本协议通用条款第 17.3 条关于争议解决的约定执行。

1.3 合同中的条款标题仅为阅读方便，不作为对合同条款进行解释的依据。

2、工程概况和承包范围

2.1 工程概况：项目占地约 64000 ㎡，容积率为 7.58，由住宅、公寓、保障房、集中商业、幼儿园、公共配套等业态组成。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 489630 ㎡，地下建筑面积约 202580 ㎡，本项目采用中顺边逆的施工方式。

2.1.1 工程名称：益田御龙壹号项目总承包工程

2.1.2 工程地点：项目位于深圳市罗湖区爱国路木头龙小区。

2.1.3 用地面积：约 64000 ㎡

2.1.4 总建筑面积：约 692210 ㎡

2.2 承包范围

本工程承包范围如下：

（1） 土石方工程；

（2） 基坑支护工程；

（3） 桩基工程；

（4） 钢结构工程；

（5） 主体结构工程；

（6） 主体建筑工程；

（7） 主体粗装修工程；

（8） 屋面工程；

（9） 主体电气工程；

（10） 主体给排水工程；

（11） 主体各专业管道预埋、预留孔洞、铁件预埋（或设备、部件等，人防工程预埋件除外）工程及其安装后的堵补工程；

（12） 室外给排水工程；

（13） 防水工程；

（14） 总包服务（包括总包管理及总包配合）；

（15） 人防门工程、外墙涂料工程、白蚁防治工程、停车场划线及地坪工程；

（16） 其他工程（发生下列情形均属承包人承包范围，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施工）：

①、为发包人销售、现场广告包装提供必要的配合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看楼通道设置、外架悬挑、样板房（包括相应的外墙、大堂和电梯厅）按发包人要求完成并移交工作面或按发包人精装需要调整结构布局、提前施工园林景观等室外工程、现场清洁、排障及安全防护等；

②、水、电、弱电及其它各项专业工程的预留（包含室外部分），各专业工程施工后的修补（承包人按施工图纸施工，若图纸没有表示，由发包人委托专业施工单

位或专项设计单位提供该专业的管线预埋及预留孔洞设计图纸交由承包人施工）；

③、按深圳市要求的安全防护、文明施工项目（严格按国家、省、市的有关要求执行）；

④、施工范围内的工程竣工验收和竣工验收后的备案、质量保修；

⑤、其它与上述工程不可分割之附属工程及发包人认为需要承包人施工的其他工程。

（17） 其他发包人委托施工的工程：

具体承包范围界面划分及工作内容详见本协议及附件2《总分包界面划分》。发包人保留增减工作内容和范围的权利。

2.3 本项目甲供材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项：三箱、水泵及无负压供水设备、电缆、隔油器等材料设备。

3、承包方式 。

合同计价模式（勾选）：

☑ **费率包干（暂定总价）**

本工程采用费率包干模式。具体计价模式、费率详见“专用条款”第九条“计价”的内容。

4、工期

4.1 工期要求：

开工日期（暂定）：2020 年 02 月 01 日（以甲方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暂定）：2023 年 03 月 30 日

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正式通知为准。发包人正式通知中的日期提前或推后，则本合同中的竣工日期相应提前或顺延。

4.2 总天数：1154 日历天（暂定）

4.3 本工程关键工期控制点：

详见本合同“专用条款”中第6项“工期要求”的内容。

备注：各段工期内含相应的分包工程工期。外架拆除时需经发包人书面确认方可拆除（由于发包人指定分包单位工期延误需保留外架导致费用增加的由发包人及该分包单位负责）。

5、质量标准及技术要求

本工程质量按照现行国家相关建筑规范和标准、深圳市相关主管部门的规定进行验收，达到广东省优质工程、安全文明示范工地 工程标准。具体要求见本协议专用条款第5条。

6、协议价款

6.1 合同总价：甲乙双方约定的合同总价为合同价款及税款总金额。

6.2 合同含税总价（勾选）：

☑ 工程暂定总价为(小写)【 】元人民币（含税金额）；

本项目总合同额暂定为人民币 6,608,518,000.00 元（大写）陆拾陆亿零捌佰伍拾壹万捌仟元整（含税金额）。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 6,062,860,550.46 元（大写）陆拾亿零陆仟贰佰捌拾陆万零伍佰伍拾元肆角陆分，税金金额为人民币 545,657,449.54 元（大写）伍亿肆仟伍佰陆拾伍万柒仟肆佰肆拾玖元伍角肆分。待双方完成总包大预算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对暂定总合同额进行修正。

暂定项目总金额包含承包人本协议约定承包范围暂定款，以及发包人指定分包暂定款，发包人有权指定本合同专用条款第 12 条工程，承包人须按照合同附件 6《总包服务及管理内容》提供总包配合服务。

☐ 工程固定总价为(小写)【 】元人民币（含税金额）；

本合同为图纸范围内总价包干，是指编号为_____的招标图纸内容（包括招标文件中相应说明）总价包干，包干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含税金额）。

7、双方基本义务

7.1 在本协议履约过程中，双方均有以下义务：

7.1.1 工程施工中双方的工作联系需以书面形式进行，口头指示须在 2 日内书面确认，书面文件送达必须签收。

7.1.2 全面适当地履行本协议。

7.1.3 为本协议的履行提供必要的条件。

7.1.4 遇不可抗力或对方主观、客观违约所造成或即将造成经济损失的，双方或另一方有积极防止损失继续扩大的义务。

7.1.5 对本协议的商务条款及因履行本协议而知悉的对方商业秘密保密。

8、协议份数

本协议附件是本协议的组成部分，具同等效力。本补充协议一式 12 份，发包人持 7 份，承包人持 5 份，于双方签章之日起成立，自发包人、承包人约定条件/期限满足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协议书

发 包 方：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 包 方：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 号：

本协议于 年 月 日在_____签订。

②竣工验收报告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益田御龙华府一期

(原：爱国路木头龙更新单元01-02地块一期工程)

验收日期：2024 年 12 月 27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益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S-2019-K70-504431	项目代码	
项目名称	益田御龙华府一期	项目曾用名	爱国路木头龙更新单元01-02地块一期工程
工程地点	罗湖区爱国路和华丽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332315.21㎡	工程造价	262529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部分框支剪力	层数	地下4层，地上最大层数61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罗湖发改备案(2024)0056号	宗地号	H218-0049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许HG-2020-0001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4403032024GG0061425(改1)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20-1475 2020-018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年3月4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2月27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监管和住房保障中心	监督编号	XK2020088 XK2020006
建设单位	深圳市益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南方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迪远工程审图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丁维科
副组长	王刚、周波、卢文订、潘启钊
组员	伍俊、刘峰旭、谈坤、袁浩、文卓、张定方、王华放、卿鑫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王刚	卢文订、刘峰旭、谈坤、张定方、潘启钊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周波	袁浩、文卓、王华放
工程质控资料	伍俊	卿鑫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益田御龙华府一期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益田御龙华府一期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丁维科	深圳市益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周波	广东南方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3	张定方	广东南方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4	王华放	广东南方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5	卿鑫	广东南方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6	刘小良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7	潘启钊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8	严达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9	伍俊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0	刘峰旭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1	袁浩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2	文卓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3	谈坤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4					
15					
16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未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验收合格
2	特种设备	验收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合格
4	防雷装置	验收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验收合格
6	海绵设施	验收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验收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验收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验收合格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验收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验收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验收合格
14	绿色建筑	验收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验收合格
16	城建档案	验收合格
17	燃气工程	验收合格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审查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27 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12 月 27 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 年 12 月 27 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12 月 27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12 月 27 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12 月 27 日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益田御龙华府二期

(原：爱国路木头龙更新单元01-02地块二期工程)

验收日期：2024 年 12 月 27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益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S-2019-K70-504431	项目代码	
项目名称	益田御龙华府二期	项目曾用名	爱国路木头龙更新单元01-02地块二期工程
工程地点	罗湖区爱国路和华丽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326947.08 m²	工程造价	258288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部分框支剪力	层数	地上最大层数58层/地下2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罗湖发改备案(2024)0056号	宗地号	H218-0049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许HG-2020-0001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4403032024GG0060418（改1）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20-0181 2020-1579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年3月4号	验收日期	2024年12月27号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监管和住房保障中心	监督编号	XK2020094 XK2020066
建设单位	深圳市益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颐景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南方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迪远工程审图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丁维科
副组长	严达、周波、卢文订、潘启钊
组员	伍俊、刘峰旭、谈坤、袁浩、文卓、张定方、王华放、卿鑫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严达	卢文订、刘峰旭、谈坤、张定方、潘启钊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周波	袁浩、文卓、王华放
工程质控资料	伍俊	卿鑫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益田御龙华府二期

分部（系统或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益田御龙华府二期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丁维科	深圳市益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周波	广东南方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3	张定方	广东南方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4	王华放	广东南方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5	卿鑫	广东南方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6	刘小良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7	潘启钊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8	严达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9	伍俊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0	刘峰旭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1	袁浩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2	文卓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3	谈坤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4	王辉	上海颐景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15					
16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 已形成/□未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 已形成/□未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 已形成/□未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验收合格
2	特种设备	验收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合格
4	防雷装置	验收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验收合格
6	海绵设施	验收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验收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验收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验收合格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验收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验收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验收合格
14	绿色建筑	验收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验收合格
16	城建档案	验收合格
17	燃气工程	验收合格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审查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27 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12 月 27 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 12月 27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 12月 27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12月 27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 12 月 27日

四、投标人拟派BIM项目负责人和BIM技术负责人业绩

4.1BIM项目负责人-阎斌

【1】BIM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阎斌	性 别	男	年 龄	46
职务	BIM项目负责人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142724197901013911	手机号码	13552515221
参加工作时间	12年	从事BIM项目负责人年限	10年		
资格证书编号	S171105570、1601001023030086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北京城市副中心工程建设管理办公室	北京城市副中心行政办公区二期启动区FZX-0901-0160地块项目	建筑面积18.15万平方米	2020.9 至 2023.9	完成	鲁班奖、钢结构国优

【2】业绩证明

[1]北京城市副中心行政办公区二期启动区 FZX-0901-0160 地块项目

①合同

正 本

合同编号：160/GS02-EPC1

北京城市副中心行政办公区二期启动区 FZX-0901-0160 地块项目（原北京城市副中心行政办公区二期启动区 TZ00-0901-0160 地块项目）

工程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北京城市副中心工程建设管理办公室

承包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

日期：2020 年 08 月

合同协议书

北京城市副中心工程建设管理办公室（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北京城市副中心行政办公区二期启动区FZX-0901-0160地块项目（原北京城市副中心行政办公区二期启动区TZ00-0901-0160地块项目）工程总承包（项目名称），已接受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工程总承包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

（2）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3）专用合同条款；

（4）通用合同条款；

（5）发包人要求；

（6）承包人建议书；

（7）价格清单；

（8）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含税）：人民币（大写）壹拾陆亿叁仟贰佰肆拾万零柒仟肆佰叁拾伍元肆角柒分（¥1632407435.47元）。

其中：

（1）设计费（含税）：¥18881763.00元；

（2）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1186835672.47元；

（3）暂列金额（含税）：¥56940000.00元；

（4）专业工程暂估价（含税）：¥369750000.00元；

（5）其他费用（含税）：¥ 0.00 元。

4. 承包人主要管理人员：

项目经理姓名：伍贤霞； 职称： 高级工程师 ；

身份证号： 120104197411136317 ；

注册证书及编号：一级注册建造师 0176641 。

设计负责人姓名：单立欣，注册证书及编号：注册一级建筑师 031102597 。

施工负责人姓名：伍贤霞 ；

执业资格证书号：0176641 ；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00032318 ；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京 111070702983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京建安 B（2004）0038309 。

5.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符合《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 版）的要求并通过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审查 。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合格 。

6. 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等级要求

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等级：样板（即满足《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图集》（2019 版）中对应“北京市绿色安全样板工地”标准） 。

7.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设计、实施、竣工及缺陷修复。

8.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9. 承包人计划开始工作时间：2020 年 08 月 01 日，实际开始工作时间按照监理人开始工作通知中载明的开始工作时间为准。工期为 1186 日历天，其中本项目节点工期：

（1）土护降施工图设计完成时间：30 日历天，计划完成日期：2020 年 08 月 31 日；

（2）其他施工图设计完成时间（含施工图审查完成时间）：110 日历天，计划完成日期：2020 年 12 月 19 日；

（3）土护降、地基处理施工完成时间（2020 年 12 月 14 日地基处理应具备施工条件；基坑支护及降水、地基处理施工完成前，应全部完成停车场现场的拆除工作）：198 日历天，计划完成日期：2021 年 03 月 17 日；

（4）±0.000 以下结构施工完成时间（以基础底板具备开始施工条件的日期计算）：295 日历天，计划完成日期：2022 年 01 月 06 日；

（5）结构封顶施工完成时间：341 日历天，计划完成日期：2022 年 11 月 23 日；

（6）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10 月 31 日。

10. 本协议书正本一式 二 份，合同各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 十七 份，发包人执 八

份，承包人执 九 份。

11.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承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2020 年 8 月 27 日　　2020 年 8 月 27 日

中标通知书

附件四：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 2020 年 7 月 30 日 （投标日期）所递交的北京城市副中心行政办公区二期启动区 FZX-0901-0160 地块项目（原北京城市副中心行政办公区二期启动区 TZ00-0901-0160 地块项目）工程总承包（项目名称）招标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人民币（大写）壹拾陆亿叁仟贰佰肆拾万零柒仟肆佰叁拾伍元肆角柒分（含税）（¥1632407435.47），其中：

（1）设计费（含税）：¥ 18881763.00 元；

（2）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1186835672.47 元；

（3）暂列金额（含税）金额：¥ 56940000 元；

（4）专业工程暂估价（含税）合计金额：¥ 369750000 元；

（5）其他费用（含税）：：0 元。

工期：1186 日历天。

设计质量标准：符合《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 版）的要求并通过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审查标准。

施工质量标准：合格。

项目经理：伍贤霞（姓名），注册资格证书编号：0176641。

设计负责人：单立欣（姓名），注册资格证书编号：031102597。

施工负责人：伍贤霞（姓名），注册资格证书编号：0176641。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北京城市副中心行政办公区综合物业楼（北京市通州区宏安街 9 号）（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工程总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4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随附的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是本中标通知书的组成部分。

特此通知。

附：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招标人：_____（盖章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2020 年 8 月 18 日

投标函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北京城市副中心工程建设管理办公室（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北京城市副中心行政办公区二期启动区FZX-0901-0160地块项目（原北京城市副中心行政办公区二期启动区TZ00-0901-0160地块项目）工程总承包（项目名称）工程总承包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壹拾陆亿叁仟贰佰肆拾万零柒仟肆佰叁拾伍元肆角柒分（含税）（¥1632407435.47元）的投标总报价，其中：

设计费（含税）：¥18881763.00元，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1186835672.47元，暂列金额（含税）金额¥：56940000.00元，专业工程暂估价（含税）合计金额¥：369750000.00元，其他费用（含税）：¥0.00元；

我方按合同约定进行设计、实施和竣工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实现工程目的。

在我方的上述投标报价中，包括：

安全文明施工费（含税）合计金额¥：93640397.44元

建筑垃圾运输处置费（含税）¥：17376694.27元

赶工增加费（含税）合计金额¥（如有）：0.00元

农民工工伤保险费¥：279264.00元

人工费合计金额¥：201338648.49元

其中：

分部分项工程人工费金额¥：173200252.15元

措施项目人工费金额¥：28138396.34元

2.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2020年08月01日或按照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开始本项目的实施，1165个日历天内竣工，并确保工程设计质量达到应符合《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版）的要求并通过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审查标准，施工质量达到合格（国标准，施工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达到样板等级。我方同意本投标函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文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前对我方具有约束力，且随时准备接受你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

3. 随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是本投标函的组成部分，对我方构成约束力。

4.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元）。

5. 我方承诺：我方拟派的项目经理伍贤霞（姓名）身份证号：120104197411136317。

6.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7.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在签署协议书之前，你方的中标通知书连同本投标函，包括投标函附录，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3）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8.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和第1.4.4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9. _____/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中国建筑[illegible]（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投标联合体（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52号/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19号

网址：http://www.csceclb.net/ https://www.cadri.cn/cn/leader

电话：010-83982222/010-88328180

传真：010-83982068/010-68349921

邮政编码：100161/100044

2020年07月18日

投标函附录

（二）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商标案件条款号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经理	合同条款1.1.2.4	姓名：伍贤霞	
			身份证号码：120104197411136317	
			注册一级建筑师类别：/	适用于项目经理具有注册建筑师资格情形
			注册一级建筑师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注册建造师专业类别：建筑工程	适用于项目经理具有注册建造师资格情形
			注册建造师等级：一级	
			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0176641	
			注册建造师注册编号：京111070702983	
			注册建造师注册证书编号：00032318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编号：京建安B（2004）0038309	
2	设计负责人	合同条款1.1.2.5	姓名：单立欣	
			身份证号码：110108196812010028	
			注册一级建筑师专业类别：建筑	
			注册一级建筑师执业资格证书编号：031102597	
3	施工负责人	合同条款1.1.2.6	姓名：伍贤霞	
			身份证号码：120104197411136317	
			注册建造师专业类别：建筑工程	
			注册建造师等级：一级	
			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0176641	
			注册建造师注册编号：京111070702983	
			注册建造师注册证书编号：00032318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编号：京建安B（2004）0038309	
4	工期	合同条款1.1.4.3	计划工期：1186日历天，其中：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0年08月0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10月31日。	
5	节点工期	合同协议书第9条	（1）土护降施工图设计完成时间：30日历天，计划完成日期：2020年08月31日； （2）其他施工图设计完成时间（含施工图审查完成时间）：110日历天，计划完成日期：2020年12月19日； （3）土护降、地基处理施工完成时间（2020年12月14日地基处理应具	

序号	条款名称	招标文件条款号	约定内容	备注
			备施工条件：基坑支护及降水、地基处理施工完成前，应全部完成停车场现场的拆除工作）：198 日历天，计划完成日期：2021 年 03 月 17 日； （4）±0.000 以下结构施工完成时间（以基础底板具备开始施工条件的日期计算）：295 日历天，计划完成日期：2022 年 01 月 06 日； （5）结构封顶施工完成时间：341 日历天，计划完成日期：2022 年 11 月 23 日； （6）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10 月 31 日。	
6	缺陷责任期	合同条款 1.1.4.5	24 个月	
7	分包	合同条款 4.3.4	按招标文件执行	
8	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	10.6	样板	北京市绿色安全样板工地
9	逾期竣工违约金	11.5	工期每延误一天，承包人应当向发包人赔偿签约合同价的0.2%，元/天。	不足一天按一天计
10	逾期竣工违约金最高限额	11.5	签约合同价的 3%	
11	质量标准	13.1	合格，本项目的质量奖项目标为“结构长城杯”、“竣工长城杯”、“鲁班奖”	
12	预付款额度	17.2.1	除安全文明施工费的预付款额度：签约合同价中的设计费的20%，以及除设计费外的签约合同价（扣除暂估价的专业分包工程+暂列金额+计日工+农民工工伤保险+安全文明施工费）的10%+农民工工伤保险的100%一次性预付给承包人。安全文明施工费预付款：发包人应当在签订合同后的30 天内，将签约合同价中载明的安全文明施工费用总额的50%一次性预付给承包人。	
13	质量保证金约定比例	17.4.1	竣工结算合同总价[illegible]	

投 标 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投标联合体（签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2020 年 07 月 18 日

本项约定工程的某部分按照实际完成的工程量进行支付的内容，应按照本项约定进行计量和估价。

本项目按照实际完成的工程量进行支付的工作内容：经发包人批准的涉及合同价格的变更。

上述工作内容的计量和估价方法：按第 15.3.2 项给定的变更估价原则执行。变更的价格由承包人提出，经监理人及发包人审批并确认后，随当期进度款一同支付，涉及的人工费随当月人工费一同支付。

17.2 预付款

17.2.1 预付款

（1）预付款额度

除安全文明施工费的预付款额度：签约合同价中的设计费的 20%，以及除设计费外的签约合同价（扣除暂估价的专业分包工程+暂列金额+计日工+农民工工伤保险+安全文明施工费）的 10%+农民工工伤保险的 100%一次性预付给承包人。预付款由承包人提出申请，经监理人及发包人审批后支付。

其中：农民工工伤保险 100%。

（2）安全文明施工费用预付额度及方式：

安全文明施工费用的预付不受上述预付办法和支付时间约定的制约。安全文明施工费用按以下时间节点和金额进行预付：

发包人应当在签订合同后的 30 天内，将签约合同价中载明的安全文明施工费用总额的 50%一次性预付给承包人。

发包人应当在±0.00 以下主体结构施工完成 7 天内，预付至签约合同价中载明的安全文明施工费用总额的 70%。

发包人应当在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评定达到（含整改后达到）或超过合同约定的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之日起 7 天内，预付至签约合同价中载明的安全文明施工费用总额的 90%。

发包人应当在工程竣工后，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认定达到或超过合同约定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并颁发考评证书之日起的 7 天内，预付至签约合同价中载明的安全文明施工费用总额的 100%。

安全文明施工费用的支付，承包人依据投标函中人工费用与工程费用的比例，提出支付申请，经监理人及发包人审批后，分别支付至工程款的专用账户及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中。安全文明施工费的预付不抵扣。

（3）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办法：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预付款申请后，经发包人审核批准后向承包人支

付预付款。

预付款的支付时间：签订合同后的30天内支付。

17.2.2 预付款保函

本项目不采用预付款保函。

17.2.3 预付款的扣回与还清

预付款的扣回办法：累计拨付工程款（包括预付款）达到工程签约合同价（扣除暂估价的专业分包工程+暂列金额+计日工+农民工工伤保险+安全文明施工费）的50%时，开始抵扣预付款。每次扣回金额为应付工程进度款（含人工费用本节点各月合计金额）的50%，扣完为止。但不扣除已支付的设计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农民工工伤保险费。

17.3 工程进度付款

17.3.1 付款时间

17.3.1.1 工程进度款采用节点控制，节点间按月平均计算，发包人按月审核，双月支付的方式，节点设置为：

（1） 施工图设计完成（完成施工图审查后支付至签约合同价中建安工程费所对应的设计费的80%，即签约合同价中的设计费×（建安工程费/签约合同价）×80%）本项设计费的最终结算金额以17.1.1（6）的约定调整；

（2） 土护降、地基处理施工完成（基坑支护及降水、地基处理施工完成前，应全部完成停车场现场的拆除工作）；

（3） ±0.000以下结构施工完成；

（4） 结构封顶施工完成；

（5） 建筑物竣工完成；

（6） 工程竣工验收完成。

承包人应于每月25日向发包人报送工程进度款的支付申请。

17.3.1.2 人工费采用按月支付的方式支付。承包人应于每月25日向发包人报送人工费的支付申请，应在次月25日前完成上月的农民工工资支付。以上时间节点如遇节假日，则相关费用的申报、审核、支付时间等手续均提前至节假日前的相应工作日办理完成。

17.3.2 支付分解表

17.3.2.1 工程进度款节点间双月支付分解表：

承包人应根据价格清单的价格构成、费用性质、计划发生时间、相应工作量以及合同等因素，按照以下分类和分解原则，结合第4.12.1项约定的合同进度计划，17.3.1.1目约定的节点汇总形成节点的支付分解报告。形成节点的支付分解报告后，承包人再按节点平均分配至月至双月，最终形成节点间双月支付分解表。

（1）设计费。按照提供设计阶段性成果文件的时间、17.3.1.1目约定的节点对应的工作量进行分解。

（2）建筑安装工程费。除第17.1.2项约定按已完成工程量计量支付的工程价款外，按照价格清单中的价格，结合第4.12.1项约定的合同进度计划、17.3.1.1目约定的节点拟完成的工程量或者比例进行分解。

（3）其他费用。按提供成果文件的时间，17.3.1.1目约定的节点对应的工作量进行分解。

17.3.2.2人工费月度支付分解表

承包人应根据价格清单的价格构成、费用性质、计划发生时间、相应工作量以及合同等因素，并结合第4.12.1项合同进度计划对应将第17.3.1.1目中约定的每个付款节点中的人工费拆分至月，形成人工费的月支付分解报告（按付款节点拆分）。

支付分解报告应明确每月的人工费，并成立专用账户，专项用于支付本项目农民工工资。

17.3.2.3 承包人应当在收到经监理人批复的合同进度计划后7天内，将上述支付分解报告以及形成支付分解报告的支持性资料报监理人审批，监理人应当在收到承包人报送的支付分解报告后28天内给予批复或提出修改意见，经监理人批准的支付分解表为有合同约束力的支付分解报告。合同进度计划进行了修订的，或发生变更进行了调整的，应按发包人要求的时间相应修改工程款的节点间双月支付分解表以及人工费的月支付分解表，并按本目规定报监理人批复，并在下期（双月或月）支付中进行调整。

17.3.2.4 暂估价的专业分包工程项目的支付分解，承包人暂依据暂估金额进行支付分解。待暂估价的专业分包工程项目签订合同后，按其签订的合同进行修订支付分解表，报监理人审批调整。

17.3.3 进度付款申请单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份数：一式伍份。

17.3.3.1按节点间双月支付进度付款申请单的内容：

（1）当期应支付金额总额，以及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应支付金额总额、已支付的进度付款金额总额；

（2）当期根据支付分解表应支付金额，以及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应支付金额；

（3）当期根据第17.1.2项约定计量的已实施工程应支付金额，以及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应支付金额；

（4）当期完成的根据第15条应增加和扣减的变更金额，以及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变更金额；

（5）当期根据第23条应增加和扣减的索赔金额，以及截至当期期末累计索赔金额；

（6）当期根据第17.2款约定应支付的预付款和扣减的返还预付款金额，以及截至当期期末累计返还预付款金额；

（7）当期根据合同应增加和扣减的其他金额，以及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增加和扣减的金额。

（8）下一期资金使用情况。

由暂估价的专业分包人负责实施范围之内的当期工程进度款，为按照不同的暂估价的专业分包工程项目合同的付款条件列项和准备当期应当支付的暂估价的专业分包工程项目进度款，同时包括所有暂估价的专业分包人的工程进度款申请。

节点工期少于2个月的，按节点支付；节点工期大于2个月的按所在节点工期的双月数量分次进行支付。

17.3.3.2 人工费按月支付的付款申请单内容：

（1）当月应支付金额总额，以及截至当月月末累计应支付金额总额、已支付的人工费付款金额总额；

（2）当月根据人工费月度支付分解表应支付金额，以及截至当月月末累计应支付金额；

（3）当月根据第17.1.2项约定计量的已实施工程应支付金额，以及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应支付金额；

（4）当月完成的根据第15条应增加和扣减的变更金额，以及截至当月月末累计变更金额；

（5）当月根据第23 条应增加和扣减的索赔金额，以及截至当月月末累计索赔金额；

（6）当月根据合同应增加和扣减的其他金额，以及截至当月月末累计增加和扣减的金额。

（7）次月人工费使用情况。

由暂估价的专业分包人负责实施范围之内的当期人工费进度款，为按照不同的暂估价的专业分包工程合同的付款条件列项和准备当期应当支付的暂估价的专业分包工程人工费进度款，同时包括所有暂估价的专业分包人的人工费进度款申请。

17.3.4 进度付款证书和支付时间

（2）发包人未按合同约定的期限支付承包人依合同约定应当得到的款项，应当从应付之日起向承包人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承包人应当按第23.1款约定，向监理人递交索赔意向通知书，说明有权得到按本款约定的下列标准和方法计算的逾期付款违约金。承包人要求发包人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不影响承包人要求发包人承担第22.2款约定的其他违约责任的权利。

因承包人上报资料不及时或上报资料存在缺陷而导致支付逾期的情况，不视为发包人违约。

逾期付款违约金的计算标准为：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

逾期付款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在监理人向承包人出具发包人签认的进度付款证书的前提下，自监理人收到承包人进度付款申请单后第29天起，发包人按照约定标准向承包人支

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4）进度付款涉及政府性资金的支付方法：

承包人同意：具体支付方式以发改委最终资金拨付方式调整后进行支付。按发包人有关规定执行。建设项目纳入审计项目计划的，双方配合接受审计，审计结论作为双方工程结算的依据，支付时间均以政府拨付到位、按程序予以支付的时间为准；如发包人已支付金额超出审计部门、评审机构审计、审查结果，承包人须无条件按审计、审查意见执行，并将超出部分金额在15个工作日内退还发包人。承包人同意，如因发包人项目资金拨付审批时间延迟，但在开始计算逾期付款违约金的时间内，致使发包人不能及时支付承包人相应款项时，承包人同意发包人可以延迟相应款项的支付，该延期支付不能视为发包人违约，并不减轻承包人对本项目合同的责任。

发包人对承包人支付的合同价款（仅指建筑安装工程费），承包人应视为国家专项建设资金，必须专户存储、专款专用。承包人取得建筑安装工程费后，应按合同约定及时给付材料设计供应企业，不得产生拖欠行为，并不得拖欠农民工工资。承包人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后，应在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确定的银行开设专用账户，承包人的所有合同价款均应在该账户内往来结算，不得挪用，并接受发包人的监督，承包人如违反本条规定，发包人将按承包人违约进行处理。

17.3.6 临时付款证书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承包人和监理人无法对当期已完工程量和按合同约定应当支付的其他款项达成一致的，监理人应当在收到承包人报送的进度付款申请单等文件后14天内，就承包人没有异议的金额准备一个临时付款证书，报送发包人审查。临时付款证书中应当说明承包人有异议部分的金额及其原因，经发包人签认后，由监理人向承包人出具临时付款证书。发包人应当在监理人收到进度付款申请单后28天内，将临时付款证书中确定的应付金额支付给承包人。发包人和监理人均不得以任何理由延期支付工程进度付款。

对临时付款证书中列明的承包人有异议部分的金额，承包人应当按照监理人要求，提交进一步的支持性文件和（或）与监理人做进一步共同复核工作，经监理人进一步审核并认可的应付金额，应当按第17.3.5项的约定纳入到下一期进度付款证书中。经过进一步努力，承包人仍有异议的，按第24条的约定办理。

有异议款项中经监理人进一步审核后认可的或者经过第24条约定的争议解决方式确定的应付金额，其应付之日为引发异议的进度付款证书的应付之日，承包人有权得到按第17.3.4（2）目约定计算的逾期付款违约金。

17.3.7 工程进度付款的止付

（1）当累计付款达到签约合同价（扣除未确定合同价格的暂估价的专业分包工程+暂列金额+计日工）的95%时，暂停支付工程进度款，但不暂停支付人工费用。发包人依据第17.5款约定完成竣工结算后，支付至竣工结算合同总价的100%。

（2）承包人应按第17.3.2.1目编制的节点间双月支付分解表支付进度款。如承包人未能按合同进度计划的节点完成工作，实际进度节点存在滞后情况的，进度款的双月支付应以此滞后的进度节点为止付点，待实际进度符合合同进度计划时，继续支付。

（3）承包人应按第17.3.2.2目编制的人工费月度支付分解表支付人工费。如承包人未能按合同进度计划的节点完成工作，实际进度节点存在滞后情况的，人工费的支付应以此滞后的进度节点为止付点，待实际进度符合合同进度计划时，继续支付。

（4）进度付款涉及政府投资资金的，按照国库集中支付等国家相关规定办理。如因政府资金拨付审批时间拖延，致使发包人不能及时支付承包人合同价款时，发包人可以延迟相应合同价款的支付，该延期支付不能视为发包人违约。

17.4 质量保证金

17.4.1 合同通用条款本项调整为：

质量保证金形式：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或其他保函担保形式。

质量保证金约定比例：竣工结算合同总价×3%。

承包人应在发包人颁发工程接收证书时，按第17.5款约定计算的竣工结算合同总价的3%向发包人提供银行保函担保或其他保函担保形式的质量保函担保。若发包人颁发工程接收证书时未完成项目竣工结算，则暂按项目签约合同价的3%向发包人提供银行保函担保或其他保函担保形式的质量保函担保，待缺陷责任期内完成工程结算时，承包人按竣工结算合同总价的3%调整已出具的银行保函担保或其他保函担保形式的质量保函担保金额。以联合体形式承包的，银行保函担保或其他保函担保由联合体牵头人开具。

17.5 竣工结算

17.5.1 竣工付款申请单

（1）承包人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的份数：提交5份竣工付款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在审定竣工结算且工程接收证书颁发后14天内。

竣工付款申请单的内容：竣工结算合同总价、发包人已支付承包人的工程价款、应支付的竣工付款金额、应支付或扣减的其他内容金额和发包人要求的其他资料（视发包人要求确定）。

（2）承包人未按本项约定的期限和内容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或者未按本目约定提交修正后的竣工付款申请单，经监理人催促后14天内仍未提交或者没有明确答复的，监理人和发包人有权根据已有资料进行审查，审查确定的竣工结算合同总价和竣工付款金额视同是经承包人认可的工程竣工结算合同总价和竣工付款金额。

17.5.2 竣工付款证书及支付时间

6. 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协议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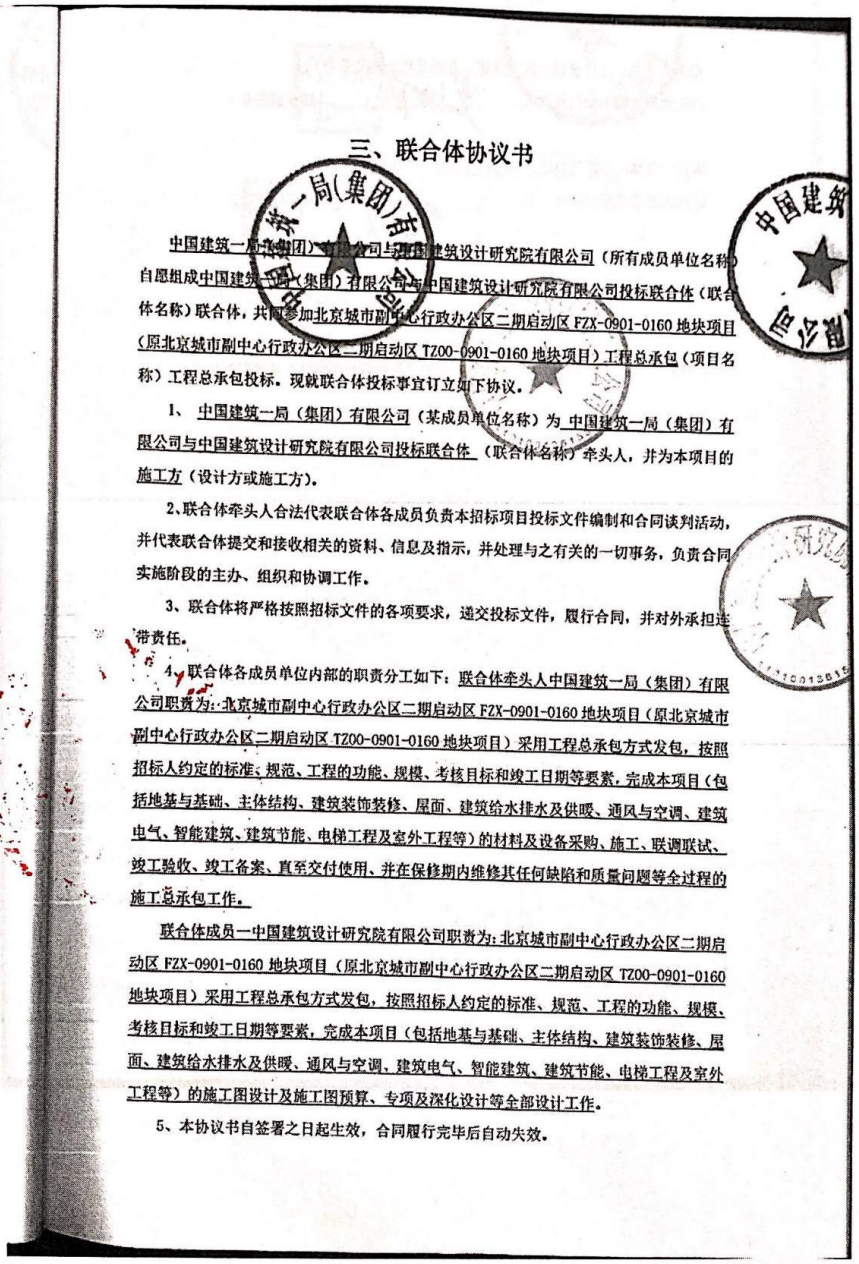

三、联合体协议书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投标联合体（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北京城市副中心行政办公区二期启动区 FZX-0901-0160 地块项目（原北京城市副中心行政办公区二期启动区 TZ00-0901-0160 地块项目）工程总承包（项目名称）工程总承包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投标联合体 （联合体名称）牵头人，并为本项目的施工方（设计方或施工方）。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联合体牵头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职责为：北京城市副中心行政办公区二期启动区 FZX-0901-0160 地块项目（原北京城市副中心行政办公区二期启动区 TZ00-0901-0160 地块项目）采用工程总承包方式发包，按照招标人约定的标准、规范、工程的功能、规模、考核目标和竣工日期等要素，完成本项目（包括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屋面、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通风与空调、建筑电气、智能建筑、建筑节能、电梯工程及室外工程等）的材料及设备采购、施工、联调联试、竣工验收、竣工备案、直至交付使用、并在保修期内维修其任何缺陷和质量问题等全过程的施工总承包工作。

联合体成员一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职责为：北京城市副中心行政办公区二期启动区 FZX-0901-0160 地块项目（原北京城市副中心行政办公区二期启动区 TZ00-0901-0160 地块项目）采用工程总承包方式发包，按照招标人约定的标准、规范、工程的功能、规模、考核目标和竣工日期等要素，完成本项目（包括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屋面、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通风与空调、建筑电气、智能建筑、建筑节能、电梯工程及室外工程等）的施工图设计及施工图预算、专项及深化设计等全部设计工作。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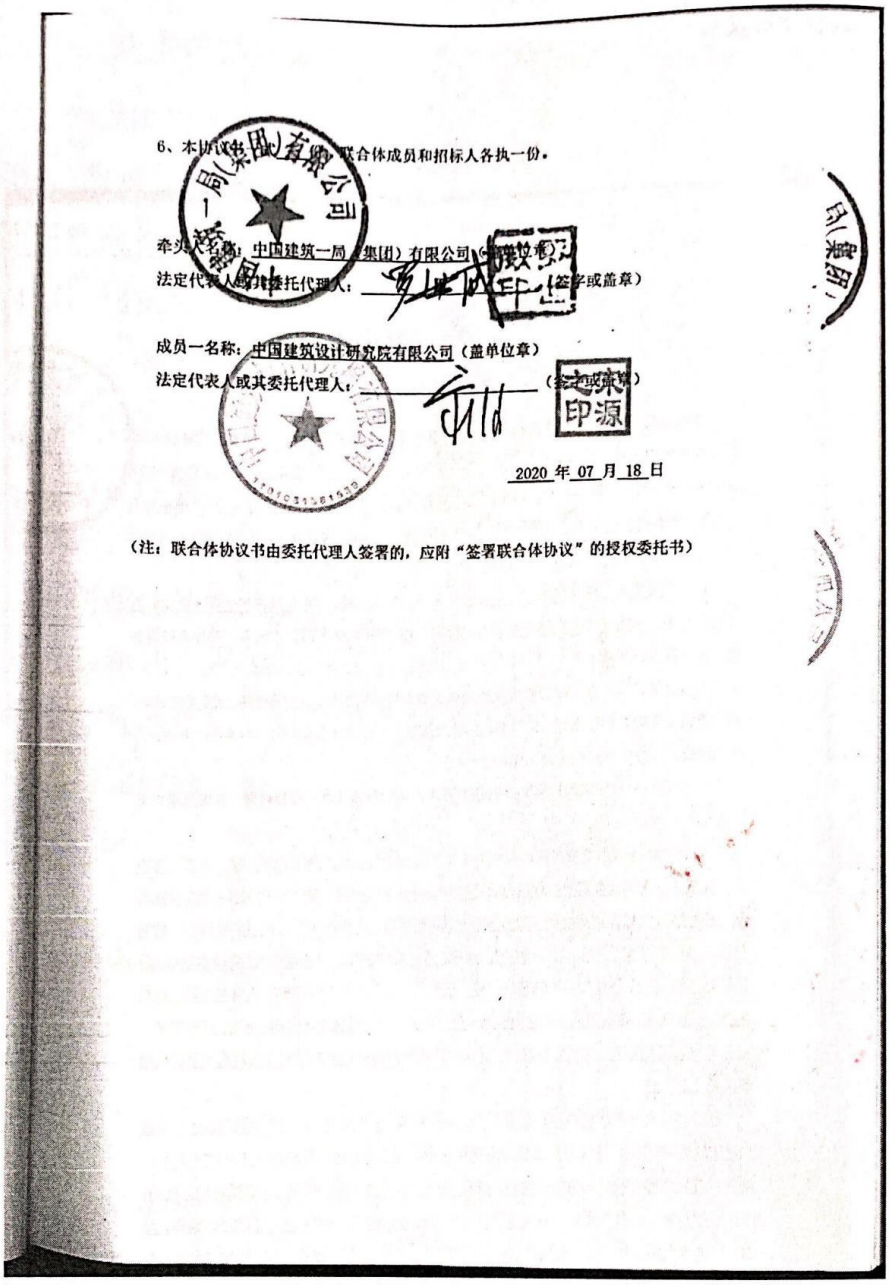

6、本协议书一式[illegible]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illegible]（签字或盖章）

成员一名称：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illegible]（签字或盖章）

2020 年 07 月 18 日

（注：联合体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署的，应附“签署联合体协议”的授权委托书）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建一人字〔2020〕257号

关于阎斌任职的通知

华南公司：

经集团公司研究决定：

阎斌任北京城市副中心行政办公区二期启动区FZX-0901-0160地块项目BIM项目负责人。

特此通知。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 09月 05 日

抄　送：集团公司领导，总部各部门、各子企业。

中建一局集团公司办公室　　2020 年 09 月 05 日印发

②竣工验收证明文件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记　录

工程名称	北京城市副中心行政办公区二期启动区FZX-0901-160地块项目(1号办公楼等2项)		
施工许可文件号	110100202105190101	工程竣工日期	2023年9月28日
建设规模	175693.91㎡	合同价格	163240.743547（万元）

	姓名	单位	职务
验收组成员	裴　杰	建设单位　北京城市副中心工程建设管理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陈　刚	勘察单位　北京市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单立欣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春峰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	项目负责人
	李晓磊	监理单位　北京华城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专家	/	

	序号	验收项目	验收情况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	1	是否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是
	2	是否有完整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是否有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报告资料；是否已取得城建档案馆预验收文件	是
	3	工程所含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是否合格	是
	4	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了工程款	是
	5	施工单位是否已经签署工程质量保修书	是
	6	是否有规划行政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是
	7	无障碍设施是否已验收合格	是
	8	对于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是否已合格	/
	9	对于民用建筑工程，建设单位是否已组织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对节能工程进行了专项验收	是
	10	商品住宅小区和保障性住房工程，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分期建设方案要求，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有关单位对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进行了验收	/
	11	规划许可中注明规划绿地情况的建设工程，对附属绿化工程的验收是否合格	是
	12	是否已在工程明显位置设置了永久性标牌	是
	13	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已全部整改完毕	是
	1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条件完成情况	已完成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签字（公章）　2023年9月28日
	勘察单位　签字（公章）　2023年9月28日
	设计单位　签字（公章）　2023年9月28日
	施工单位　签字（公章）　2023年9月28日
	监理单位　签字（公章）　2023年9月28日
	专家签字　年　月　日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备案日期：2023-12-14　　备案编号：0557 市竣 2023(建)0017 号

备案部门：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工程编码	202105092017		
工程名称	北京城市副中心行政办公区二期启动区 FZX-0901-0160 地块项目(1 号办公楼等 2 项)		
本次备案内容	1 号办公楼；2 号办公配套楼；		
本次备案规模	175693.91 平方米	合同价格	163240.743547 万元
工程类别	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潞源街道
规划许可证号	2021 规自（通）建字 0014 号	规划验收编号	2023 规自(通)竣字 0028 号
消防验收编号	副中心建管消验字（2023）第 0003 号	档案验收意见书编号	2023 建(通)档验字 0028 号
施工许可证号	110100202105190101		
开工时间（实际开工时间）	2020-09-11	竣工验收时间（实际竣工时间）	2023-09-28

单位名称	名称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北京城市副中心工程建设管理办公室	裴杰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	刘春峰
监理单位	北京华城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徐秀初
勘察单位	北京市地质工程勘察院	陈刚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单立欣

建设单位经办人	唐四海	经办人手机号	13811003105
质量监督机构	北京市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总站	质量监督注册号	京建质字[2021](市)第 0045
备注	监理单位总监理工程师：由'徐秀初'变更为'李晓磊'；监理单位项目总监身份证号：由'110105196301055532'变更为'411323198902034416'；监理单位总监联系电话：由'13701250251'变更为'15652191646'；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由'刘春峰'变更为'许有越'；施工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号：由''变更为'371525198802131754'；施工单位负责人联系电话：由'13810353284'变更为'13366243766'；		



备案编号：　0557 市竣 2023(建)0017 号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目录	1.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2.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由规划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4.法律规定应当由住建部门出具的对大型的人员密集场所和其他特殊建设工程验收合格的证明文件； 5.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6.住宅工程提交《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 7.建设工程档案预验收意见书； 8.法人承诺书； 9.法规、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他文件。

备案部门：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竣工验收备案专用章

备注：

1、工程参建各方必须依照法律、法规、规章的有关规定承担各自质量责任，严格履行保修义务。

2、供水、供电、供热、供气、绿化、邮电、通讯、安防、卫生防疫等未尽事宜，由建设单位联系相关部门妥善解决。

3、人民防空、环境卫生设施、通信、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环境保护设施、特种设备等工程竣工验收及备案，由建设单位按照有关规定联系相关部门办理。

③BIM 相关奖项


龙图杯 获奖证书
第十一届全国 BIM 大赛 综合组
一等奖
阎越
项目：北京城市副中心160项目EPC模式下的智慧建造迭代应用
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图学学会
2022年11月


Certificate of Honor
The Best EPC BIM Project Platinum Award
Presented To
Beijing Urban Sub-center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Management Office
&
CHINA CONSTRUCTION FIRST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
&
THE SECOND CONSTRUCTION CO.,LTD. OF CHINA CONSTRUCTION FIRST GROUP
In recognition of the team's award winning project entitled
北京城市副中心行政办公区二期启动区FZX-0901-0160地块项目（1号办公楼等2项）
（北京城市副中心160项目EPC模式下的智慧建造迭代应用）
Presented at
The 7th International BIM Award cum Conference 2022
型建香港
IDTM · bSHK
Shen Zhen
5th March,2023

4.2BIM技术负责人-蒋斯粟

【1】BIM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蒋斯粟	性 别	男	年 龄	32
职务	BIM技术负责人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0411199306068115		
手机号码	18026367854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024)12010510	
参加工作时间	2017年		从事BIM技术负责人年限	5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深湾汇云中心	建筑面积41.9万平方米	2016.11 至 2020.09	已完	2020-2021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中国钢结构金奖
深圳市坪山安居有限公司	人才安居中芯国际11-2地块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安居凤凰苑	建筑面积44.63万平方米	2020.01 至 2024.01	已完	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工程奖

【2】业绩证明

[1]深湾汇云中心

①合同

副本

深圳地铁红树湾物业开发项目
合作开发及BT建设合同

合同编号：KF-HSW-HZ001/2014

甲 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1方：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乙2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

深圳地铁红树湾物业开发项目
合作开发及BT建设合同

合同编号：KF-HSW-HZ001/2014

甲 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1方：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乙2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标通知书 1
第二部分 协议书 2
1 项目概况 3
1.1 项目名称 3
1.2 项目位置及四周范围 3
1.3 项目用地的规划条件 3
1.4 本项目开发规模及进度 3
2 合作开发及BT融资建设的工作内容 3
2.1 项目投资范围及工作内容 3
2.2 项目BT融资建设工程范围及工作内容 4
2.3 项目管理运营范围及工作内容 4
3 中标权益价款、施工图预算相对下浮率、融资费率 5
3.1 中标权益价款 5
3.2 施工图预算相对下浮率 5
3.3 融资费率 5
4 合同目标 5
4.1 总体目标 5
4.2 开发管理目标 5
4.3 BT融资建设目标 6
4.4 项目开发工期目标 6
5 合同组成文件 6
6 履约担保 7
6.1 付款履约担保 7
6.2 BT融资建设工程履约担保 7
7 通知与送达 7
8 争议解决 7
9 保密 8
10 合同份数 8
11 合同订立与生效 8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10
1 总则 10
1.1 词语定义和解释 10
1.2 项目合作开发及BT融资建设模式 13
1.3 甲乙双方的总体权利义务 14
2 项目投资及融资 17
2.1 项目投资比例分担 17
2.2 乙方中标权益价款的支付 17
2.3 甲方已付项目前期费用的清偿 18
2.4 项目首期启动资金的注入 18
2.5 70%施工总承包合同价款的融资 18
2.6 其他开发建设资金的融资与投资 19
2.7 项目专用账户的设立与管理 20
3 项目运作与管理 20
3.1 项目管理经营公司的法律地位 20

3.2 项目管理经营公司的设立 20
3.3 项目管理经营公司管理权限 21
3.4 项目管理经营公司的组织架构 21
3.5 项目管理经营公司的管控 22
3.6 项目管理经营公司的管理费 23
3.7 甲乙双方对项目开发管理的后台支撑和决策机制 23
4 项目BT融资建设施工 24
4.1 BT融资建设施工模式 24
4.2 本项目施工建设的管理目标 25
4.3 BT融资总额及支付 26
4.4 BT融资资金的监督管理 29
4.5 本项目施工总承包范围 30
4.6 专业工程分包与材料采购 31
4.7 勘察 32
4.8 工程设计 32
4.9 工程监理 33
4.10 工程造价咨询 34
4.11 工程费用 35
4.12 工程变更 40
4.13 工期及延误 42
4.14 竣工验收和结算 44
4.15 工程质量保修 47
4.16 保险和担保 47
4.17 知识产权 49
5 项目开发收益的计算与分配 50
5.1 项目开发成本核算及成本分摊确认 50
5.2 本项目会计财务管理 51
5.3 项目销售型物业的收入 51
5.4 销售型物业开发收益的分配 51
5.5 持有型物业的产权分配 53
5.6 持有型物业的共同经营 54
6 违约责任与合同解除 55
6.1 违约责任 55
6.2 合同的解除 57
第四部分 投标澄清文件 59
第五部分 合同价格 64
1 价格清单 64
2 项目经济效益测算指标 65
第六部分 乙方管理团队人员名单 67
1 乙1方 项目开发及项目管理团队主要人员情况表 67
2 乙2方工程管理团队主要人员情况表 78
第七部分 本合同附件 83
附件一：项目管控办法 84
附件二：项目权责体系 108
附件三：项目施工管理办法 173
附件四：联合体投标协议 214
附件五：甲方已为本项目支付的前期费用明细清单 220
附件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223
附件七：廉洁诚信协议书 227

第一部分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1016号 电话：0755-23992600 传真：0755-23992555 邮编：518026

中标通知书

致投标人：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体

承担项目： 深圳地铁红树湾物业开发项目合作开发及BT融资建设

贵联合体于2014年9月23日提交了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深圳地铁红树湾物业开发项目合作开发及BT融资建设招标文件，经资格审查和评定标程序，并报我公司2014年第26次物业开发招标会批准，贵联合体的投标文件已被我公司接受，确定贵联合体为深圳地铁红树湾物业开发项目合作开发及BT融资建设的中标单位。中标权益价：人民币（大写）肆拾伍亿叁仟零叁拾壹万元整（小写453,031.00万元）；施工图预算相对下浮率：【3.0%】；融资费率下浮率：【0.2%】。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九日

第二部分 协议书

甲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联合体：

乙1方（开发合作方）：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乙2方（BT承包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

截止本合同签订日：

1. 甲、乙各方均是合法登记设立且有效存续的公司，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甲方为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由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深圳市国资委”）持有100%的股权。

2. 甲方已于【2013】年【9】月【3】日与深圳市规划与国土资源委员会、深圳市国资委签订《深圳市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合同书》，由深圳市政府将宗地编号为T207-0048，使用年期为40年的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到甲方，作价金额为人民币陆拾柒亿壹仟伍佰万元整（￥6,715,000,000元）。

3. 甲方已经于【2013】年【12】月【26】日取得了T207-0048宗地的房地产权证。

4. 甲方已经将红树湾项目合作开发及BT融资建设方案报深圳市政府审批同意，并通过深圳建设工程交易中心公开招标方式选定乙方作为中标人。

5. 乙1方是一家房地产开发公司，乙2方是一家具有承接本项目建设工程施工资质的施工企业，乙1方和乙2方已经签署联合体投标协议，以乙1方为牵头方（开发合作方）、乙2方作为成员方（BT承包方）组成联合体参与本项目的投标，并成为中标人。

甲、乙各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就本项目投融资建设相关事宜特约定如下：

1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深圳地铁红树湾物业开发项目。

1.2 项目位置及四周范围

本项目位于南山区深圳湾片区，位于已建成2号线红树湾站和在建9号线、11号线换乘站红树湾站（原深湾站）交汇区域，宗地编号为T207-0048，由深湾一路、深湾二路、白石三道、白石四道围合而成的方型区域。

1.3 项目用地的规划条件

1.3.1 本项目用地编号为T207-0048，本宗地总用地面积为68285.89平方米，其中建设用地为54077.82平方米。

1.3.2 建筑容积率≤6.14（按建设用地计算为≤7.75），建筑覆盖率≤50%，建筑高度≤400米，计入容积率建筑面积为41.9万平方米，其中办公面积23.1万平方米，商业面积5.6万平方米，酒店面积4.0万平方米，商务公寓9.0万平方米，文化活动室1020平方米，物业管理用房600平方米（共2处），垃圾转运站150平方米，再生资源回收站60平方米，环卫工人休息房50平方米，公共厕所120平方米。另地下商业43000平方米，地下公交站4000平方米，地下110KV变电站4000平方米。（具体用地规划指标与其他开发条件以本合同附件《深圳市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合同书》为准）

1.4 本项目开发规模及进度

本项目将建设成兼有酒店、商务公寓、商业及办公等功能的综合体，暂估投资总额为人民币【145亿】元；拟采取分期开发，第一期：【商务公寓及部分商业、部分配套等】；第二期：【写字楼、酒店、主要商业及部分配套等】。

2 合作开发及BT融资建设的工作内容

2.1 项目投资范围及工作内容

在本项目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在甲方名下不进行转移登记的前提下，由乙方向甲方支付中标权益价款后获得本项目49%的投资收益权，甲方与乙方按51%:49%的比例对本项目共同投资、共担风险、并按照本合同约定方式共享收益。本项目对外销售的物

业对外出售后，甲方与乙方按51%：49%分配税后可分配利润，不对外销售的物业由甲方和乙方按照51%：49%的比例按份共有，并共同经营。

2.2 项目BT融资建设工程范围及工作内容

2.2.1 乙方按照本合同“合同条款”4.5.1条的约定负责本项目的总承包施工，具体施工内容包括基坑及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混凝土、砌体）、建筑电气工程、建筑给排水工程、屋面及防水工程、通风空调工程、室外环境工程、电梯工程、高低压配电工程、人防工程、消防工程、燃气工程、道路工程、排水管道工程、给水管道工程、配套基础设施和公共配套设施、园林景观、精装修工程、临时工程、与市政管网接驳工程、在本项目用地范围内及由本项目建设导致的地铁车站、出入口、站后预留空间等相关新建、改造工程的等各类工程。

2.2.2 乙方负责按照本合同约定自行进行本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价款70%的融资工作。

2.2.3 甲方有权调整乙方负责的总承包工作范围，有权将总承包范围内的部分工程（包括但不限于精装修、幕墙、燃气、主变电站等工程）另行发包给第三人；甲方有权将关键材料、设备等变乙供为甲方或项目管理经营公司直接采购；对此乙方不得有异议，并保证按甲方要求完成变更或增加的所有内容，且不得提出任何费用补偿要求。

2.2.4 以下设备由甲方或委托项目管理经营公司招标采购：电梯、扶梯、空调制冷设备、智能化系统设备、高低压配电柜。

2.3 项目管理运营范围及工作内容

甲、乙双方共同指派高层管理人员组成本项目的高层联席会，本项目的策划定位、设计方案、开发进度计划、融资方案、开发建设成本方案、销售方案、收益分配实施方案、招商运营方案等重大事项由高层联席会决定。

甲、乙双方按照51%：49%的出资比例共同出资设立一家项目管理经营公司，甲、乙方向项目管理经营公司派驻核心项目管理团队，甲、乙双方共同委托项目管理经营公司具体实施本项目的开发、建设管理、销售、招商和运营等工作。

甲乙双方，尤其是乙方，应当充分发挥在商业地产、公寓和城市综合体的开发和运营管理的优势，采取一切可能，为本项目提供强大的后台技术支撑，明确后方支持的团队，应该设立针对本项目建设与经营的各顾问咨询小组。

3 中标权益价款、施工图预算相对下浮率、融资费率

3.1 中标权益价款

乙方为获得本项目49%的投资收益权而根据本合同“合同条款”第2.2条应向甲方支付的中标权益价款为人民币【453,031.00万元】。

3.2 施工图预算相对下浮率

乙方根据本合同“合同条款”第4.5.1条所承包的工程范围的施工总承包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50亿】元；

施工图预算相对下浮率为乙方（中标人）投标时竞报的下浮率（即本合同“合同条款”第4.11.1条中所指的N%），为【3.0%】。

3.3 融资费率

乙方根据本合同“合同条款”第4.3.2条所负责融资的70%施工总承包合同价款的融资费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同期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1-下浮率）；其中下浮率为投标人须知中的R%,为【0.2%】。

4 合同目标

4.1 总体目标

通过甲、乙双方的鼎力合作，将该项目打造成深圳市极具鲜明特点的高品质综合体项目，在产品定位、规划设计、建筑质量、户型结构、装修标准、园林景观设计、物业服务等方面体现精品特色，最大限度的发掘项目的区位优势，实现品牌效应和项目收益的最大化。

乙方应充分发挥自身资源及品牌优势，确保项目的开发形成的经济指标不得低于投标文件中乙方自行填报的《项目经济效益测算指标填报表》中各项经济效益指标。

4.2 开发管理目标

充分发挥甲方和乙方的各自优势，对本项目开发进行专业的管理，降低本项目开发成本，减少开发过程中的风险，达到本项目的销售及经营目标，实现项目利润的最大化。

4.3 BT融资建设目标

由乙方负责本项目的施工总承包任务，通过合理渠道进行工程施工建设款项的部分融资，保障安全文明施工，按期完工交付，保证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创优质工程。

4.4 项目开发工期目标

项目分期	项目小期	建筑面积（㎡）	物业类型	开工时间	营销时间	竣工时间	入伙时间
项目一期	1.1期	19200	公寓C	2014.12	2016.3	2018.3	2018.12
	1.2期	43000	地下商业	2014.12	——	2018.3	——
	1.3期	15212	街区商业	2014.12	——	2018.3	——
	1.4期	20606	village办公	2014.12	2016.5	2018.3	2018.12
	1.5期	27040	公寓A	2014.12	2016.9	2018.3	2018.12
	1.6期	20240	公寓B	2014.12	2017.3	2018.3	2018.12
	1.7期	23520	公寓D	2014.12	2017.6	2018.3	2018.12
项目二期	2.1期	40788	集中商业	2014.12	——	2018.3	——
	2.2期	38500	多层办公	2015.3	2016.11	2018.3	2018.12
	2.3期	171894	超高层写字楼	2015.3	2017.10	2019.8	2020.8
	2.4期	40000	酒店	2015.3	——	2019.8	2020.8

大型商业2022年春节前试营业；酒店2022年12月31日前试营业。

5 合同组成文件

1) 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合同条款
4) 合同附件（包括项目管控办法、项目施工管理办法、联合体投标协议、履约担保文件、质量保修书等）
5) 澄清文件
6) 经招标人认可的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7) 招标文件
8) 甲乙双方签署和（或）共同认可的构成合同文件的其他文件。

当上述合同组成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相互矛盾时，按照上述顺序作出解释，即：如顺序在前的合同文件中没有规定，则各方按照顺序在后的相关文件约定或者规定履行；如前后文件约定或者规定内容互相矛盾时，按照顺序在前的文件约定或者规定履行。

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经各方盖章确认的有关项目的洽商、变更、会议纪要、

补充协议、备忘录等是本合同的组成文件，当此等文件与上述合同文件不一致时，以签署时间在后的文件为准。

6 履约担保

6.1 付款履约担保

6.1.1. 为担保本合同“合同条款”第2.2条项下乙方付款义务的履行，在本合同签订后【7】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供金额为人民币【伍仟万】元的银行履约保函。

6.1.2. 以下条件同时满足之日起【7】日内，甲方向乙方释放该份履约担保，但甲方有权扣除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和赔偿金：

① 乙方已按照本合同“合同条款”第2.2条全额支付中标权益价款及其利息；

② 乙方已按照本合同“合同条款”第2.4条支付项目第一笔首期启动资金，即人民币【1.47亿】元。

6.2 BT融资建设工程履约担保

6.2.1 为担保本合同项下乙方BT融资工程建设的履行，在本合同签订后【7】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供金额为人民币【壹亿】元的银行履约保函，银行履约保函应符合本合同“合同条款”第4.16.2条的约定。

6.2.2 本合同“合同条款”第4.16.2.2条约定的担保期限届满后，甲方向乙方释放该履约担保，但甲方有权扣除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和赔偿金。

7 通知与送达

甲乙双方送达对方的通知，以向对方在本合同注明的地址和签字人（地址变更或签字人离开公司，以书面通知对方的住所和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为准）寄送特快专递（含公证送达）通知为准，寄送一次被退回后，以在深圳特区报刊登一次通知为准，刊登通知的次日即视为送达。

甲、乙各方如地址发生变更，应在变更之日起三日内通知各方，未通知或延迟通知的，由其承担法律后果。

8 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

何一方可向深圳国际仲裁院申请仲裁。

9 保密

9.1 当事人一方对在订立和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另一方的商业秘密、技术秘密负有保密责任，未经同意，不得对外泄露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目的。一方泄露或者在本合同以外使用该商业秘密、技术秘密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当事人为履行合同所需要的信息，另一方应予以提供。

9.2 除了根据合同履行义务或遵守适用法律所必需的以外，当事人应以私人的和保密的方式处理合同的细节。任何一方或其雇员、承包商、顾问或代理人获得的有关本项目的所有资料和文件(不论是财务、技术或其他方面)，未经另一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或公开。

9.3 没有甲方事先同意，乙方不得在任何商业、技术论文或其他场合透露、出版或允许出版本项目的任何详情。

10 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3份，甲方1份，乙方2份。副本一式40份，其中甲方26份，乙方14份。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11 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4年11月28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本合同自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1016号地铁大厦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电　　话：0755-23882551

传　　真：0755-23992574

邮政编码：518026

乙方联合体：

乙1方(公章)：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　深圳市盐田区大梅沙环梅路33号万科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电　　话：0755-22186000

传　　真：0755-25574747

邮政编码：518083

乙2方(公章)：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　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52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电　　话：0755-82180817

传　　真：0755-82180847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笋岗支行

开户全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010900024510907

邮政编码：100073

签约地点：深圳市

深圳市建筑物命名批复书

办文编号：88-201500386　　深地名许字号 NS201510139

申请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批准名称	深湾汇云中心	汉语拼音	SHENWANHUIYUN ZHONGXIN
建筑性质	商业服务业	用地面积	54077.82 平方米
售出情况	未售		
宗地号	T207-0048	土地合同或房地产证	
建筑物位置	南山区沙河街道深湾一路东面白石四道北面		
命名含义	项目位于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该片区是未来深圳发展成为世界城市的一个功能中心。根据规划，该片区将打造成为“基于智慧城市和立体城市，虚拟空间与实体空间高度合一”的“云城市，本项目作为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的首发项目，含商务办公、商业、酒店、公寓等多种功能，起名“深湾汇云中心”，意寓为“汇聚人才、融汇财富的云城市综合体”。		
批复意见	一、经审核，同意地块编号为 T207-0048 的土地上的建筑物命名为“深湾汇云中心”，该建筑物为法定标准地名，准予使用。 二、你单位现执有的与该物业有关的证书中，如果已经使用除“深湾汇云中心”以外的名称，请持本批复书到有关部门变更相关证书中该物业的名称。 三、“深湾汇云中心”内各栋楼房按序号排列，不再另设楼名。 四、须规范使用该物业标准地名，不得擅自更名或使用简化等形式的名称，否则将按有关规定处理。 日期：2015年6月16日		

注：使用本批复书复印件时，请务必同时出示批复书原件。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建一人字〔2016〕453号

关于蒋斯粟任职的通知

华南公司：

经集团公司研究决定：

蒋斯粟任深湾汇云中心项目BIM技术负责人。

特此通知。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03日

抄　送：集团公司领导，总部各部门、各子企业。

中建一局集团公司办公室　　2016 年 12 月 03 日印发

②竣工验收报告

深湾汇云中心一期工程

GD411□□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深湾汇云中心一期工程

验 收 日 期：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深湾汇云中心一期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深湾一路与白石四道交汇处北侧		建筑面积	127168.57平方米	工程造价	105785.4716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 数	地上：43层 地下：2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2014025902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4-12-31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2015-0626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深房开字（2017）276号		
勘察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90119-KJ		
设计单位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A144009519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D211065596		
承建单位（土建）	/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		
承建单位（装修）	/		/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E144006021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19015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王勇、邓荣宣
副组长	蒋杰、潘琳琳、李媛琴、陈发波、肖瑞、闫国丰、付涛
组员	王静博、张靖鑫、唐志国、张文礼、徐少良、康志扬、巫志强、卢婷婉、张艳、段家义、张伟、李国强、李志军、李修成、肖汉希、郑镇洪、孟凡光、陈玮、曾建雄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靖鑫	段家义、张伟、胡纬中、辛彦贤、王宏亮、朱建安、张中定、黄有斌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王静博	李志军、李修成、曾建雄、苏玉斌、金森
工程质控资料	成姣婧	陈佳斯、叶国婷、徐志和、戚慧敏、林丹丹、刘宏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屋面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气体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泡沫灭火系统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燃气系统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一期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务/职 称	签 名
王勇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蒋杰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邓荣宣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潘琳琳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负责人	
王静博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张靖鑫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唐志国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暖通设计师	
张文礼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电气设计师	
康志扬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成姣婧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秘书	
陈佳斯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报书	
李媛琴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许少良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给排水负责	
巫志强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负责人	
卢婷婉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电气设计	
张艳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暖通设计	
张浩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给排水设计	
陈发波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基坑项目负责人	
肖瑞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段家义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代	
张伟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暴监工程师	

(四)验收人员签名：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务/职 称	签 名
李国强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李国强
李志军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电气	李志军
李修成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李修成
肖汉希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土建	肖汉希
郑镇洪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幕墙工程师	郑镇洪
叶国婷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叶国婷	叶国婷
闫国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闫国丰
付涛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执行经理	
孟凡光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陈玮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总工	
胡纬中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曾建雄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徐志和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辛彦贤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责任师	
王宏亮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责任师	王宏亮
刘宏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责任师	
苏玉斌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责任师	苏玉斌
金森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责任师	金森
戚慧敏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戚慧敏
林丹丹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林丹丹
印健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责任师	印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务/职 称	签 名
朱建安	深圳金粤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彭丽	深圳金粤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吴丽云	深圳金粤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张中定	武汉凌云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伟杰	武汉凌云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员	
黄有斌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陈善一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施工员	
谢澄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安全员	
叶永福	深圳市辉煌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朱宝晖	深圳市辉煌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沈汀	深圳高力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黄光庆	深圳高力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陈训煜	深圳高力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王益多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瑾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资料员	
马建波	通力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项目负责人	
庄晓洁	通力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资料员	
陈本涛	深圳市万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资料员	
黄鹏	深圳市万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质量员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外观感好，工程资质齐全，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总承包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GD411□□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深湾汇云中心二期工程

验 收 日 期：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table>
<tr><td>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td><td colspan="5">深湾汇云中心二期工程</td></tr>
<tr><td>工程地点</td><td colspan="2">深圳市南山区沙河深湾一路与白石四道交汇处北侧</td><td>建筑面积</td><td>20824.55平方米</td><td>工程造价</td><td>24430.1032万元</td></tr>
<tr><td rowspan="2">结构类型</td><td>框架结构</td><td rowspan="2">层 数</td><td colspan="3">地上： 21 层</td></tr>
<tr><td></td><td colspan="3">地下： 2 层</td></tr>
<tr><td>施工许可证号</td><td>4403002014025903</td><td>监理许可证号</td><td colspan="3"></td></tr>
<tr><td>开工日期</td><td>2014-12-31</td><td>验收日期</td><td colspan="3"></td></tr>
<tr><td>监督单位</td><td>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td><td>监督编号</td><td colspan="3">2015-0627</td></tr>
<tr><td>建设单位</td><td>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td><td rowspan="11">资质证号</td><td colspan="3">深房开字（2017）276号</td></tr>
<tr><td>勘察单位</td><td>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td><td colspan="3">190119-KJ</td></tr>
<tr><td>设计单位</td><td>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td><td colspan="3">A144009519</td></tr>
<tr><td>总包单位</td><td>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td><td colspan="3">D211065596</td></tr>
<tr><td>承建单位（土建）</td><td>/</td><td colspan="3">/</td></tr>
<tr><td>承建单位（设备安装）</td><td>/</td><td colspan="3">/</td></tr>
<tr><td>承建单位（装修）</td><td>/</td><td colspan="3">/</td></tr>
<tr><td>监理单位</td><td>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td><td colspan="3">E144006021</td></tr>
<tr><td>施工图审查单位</td><td>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td><td colspan="3">19015</td></tr>
</table>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王勇、邓荣宣
副组长	蒋杰、潘琳琳、李媛琴、陈发波、肖瑞、闫国丰、付涛
组员	王静博、张靖鑫、唐志国、张文礼、徐少良、康志扬、巫志强、卢婷婉、张艳、段家义、张伟、李国强、李志军、李修成、肖汉希、郑镇洪、孟凡光、陈玮、曾建雄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靖鑫	段家义、张伟、胡纬中、辛彦贤、王宏亮、朱建安、张中定、黄有斌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王静博	李志军、李修成、曾建雄、苏玉斌、金森
工程质控资料	成姣婧	陈佳斯、叶国婷、徐志和、戚慧敏、林丹丹、刘宏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屋面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气体灭火系统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泡沫灭火系统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燃气系统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二期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务/职 称	签 名
王勇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蒋杰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邓荣宣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潘琳琳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负责人	
王静博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靖鑫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唐志国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暖通设计师	
张文礼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电气设计师	
康志扬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电气土建工程师	
成姣婧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副总	
陈佳斯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副总	
李媛琴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许少良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给排水负责	
巫志强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负责人	
卢婷婉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电气设计	
张艳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暖通设计	
张浩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给排水设计	
陈发波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项目负责人	
肖瑞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段家义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代	
张伟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四)验收人员签名： 二基月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务/职 称	签 名
李国强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李国强
李志军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电气	李志军
李修成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李修成
肖汉希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土建	肖汉希
郑镇洪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幕墙工程师	郑镇洪
叶国婷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叶国婷
闫国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闫国丰
付涛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执行经理	
孟凡光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陈玮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总工	
胡纬中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曾建雄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徐志和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辛彦贤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责任师	
王宏亮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责任师	王宏亮
刘宏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责任师	
苏玉斌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责任师	苏玉斌
金森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责任师	金森
戚慧敏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戚慧敏
林丹丹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预算员	林丹丹
印健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责任师	印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务/职 称	签 名
朱建安	深圳金粤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彭丽	深圳金粤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吴丽云	深圳金粤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张中定	武汉凌云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伟杰	武汉凌云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员	
黄有斌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陈善一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施工员	
谢澄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安全员	
叶永福	深圳市辉煌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朱宝晖	深圳市辉煌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沈汀	深圳高力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黄光庆	深圳高力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陈训煜	深圳高力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王益多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瑾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资料员	
马建波	通力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项目负责人	
庄晓洁	通力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资料员	
陈本涛	深圳市万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资料员	
黄鹏	深圳市万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质量员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外观感好，工程资质齐全，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总承包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深湾汇云中心三期工程

验收日期：2020年12月29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深湾汇云中心三期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红树湾片区		建筑面积	20032.02平方米	工程造价	13370.7万元
结构类型	钢框架-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层 数	地上：	4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2014025905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6021			
开工日期	2019年3月29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2017-0365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王勇、邓荣宣
副组长	李媛琴、陈发波、肖瑞、孟凡光
组员	杨培锐、王静博、夏德俊、江焕志、毛同祥、彭志鹏、孙全利、张浩、罗荣灿、张伟、孙捧怀、王剑、周豪、徐志和、曾建雄、胡纬中、王宏亮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夏德俊	段家义、张伟、胡纬中、徐志和、周豪、王宏亮、朱建安、彭志鹏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江焕志	李志军、孙捧怀、王剑、曾建雄、刘宏、马欣、朱继东
工程质控资料	成姣婧	魏容君、刘朝艳、蔡廷霞、杨仕康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王勇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	高工	
2	杨培锐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监	工程师	
3	邓荣宣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4	王静博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5	夏德俊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幕墙	工程师	夏德俊
6	江焕志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7	成姣婧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秘书	秘书	
8	李媛琴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	高级工程师	
9	毛同祥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10	彭志鹏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建筑	设计师	彭志鹏
11	孙全利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电气	设计师	
12	张浩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给排水	设计师	张浩
13	罗荣灿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结构	设计师	
14	陈发波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	高工	
15	肖瑞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16	段家义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代	工程师	
17	张伟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18	孙捧怀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19	王剑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		
20	李志军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21	魏容君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22	孟凡光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23	曾建雄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工程师	
24	胡纬中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25	王宏亮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高级工程师	
26	徐志和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工程师	
27	周豪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总工	工程师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2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刘宏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项目经理	工程师	
29	刘朝艳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30	蔡廷霞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31	杨仕康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技术员		
32	朱建安	深圳金粤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33	傅春林	深圳金粤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34	吴丽云	深圳金粤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35	罗永通	深圳市三象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36	朱继东	深圳市三象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经理		
37	马建波	通力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38	黎宏	通力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技术经理	工程师	
39	陶欣娟	通力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资料员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国家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外观感好，工程资质齐全，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此外，人防工程、水土保持设施、环境保护设施、城建档案、绿色建筑均已组织相应的专项验收，验收结果均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陈发波
注册号：4400207-AY003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12月29日	2020年12月29日	2020年12月29日	2020年12月29日	2020年12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李媛琴
注册号：4400951-016
有效期：至2021年6月

GD-E1-914/6

GD411 0 1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深湾汇云中心四期

验 收 日 期：2020 年 9 月 2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table>
<tr><td>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td><td colspan="5">深湾汇云中心四期</td></tr>
<tr><td>工程地点</td><td colspan="2">深圳市南山区红树湾片区</td><td>建筑面积</td><td>249591.70平方米</td><td>工程造价</td><td>175080.65万元</td></tr>
<tr><td rowspan="2">结构类型</td><td>框架-剪力墙结构</td><td rowspan="2">层 数</td><td colspan="3">地上： 33 层</td></tr>
<tr><td></td><td colspan="3">地下： 4 层</td></tr>
<tr><td>施工许可证号</td><td>4403002014025904</td><td>监理许可证号</td><td colspan="3"></td></tr>
<tr><td>开工日期</td><td>2016年11月24日</td><td>验收日期</td><td colspan="3">年 月 日</td></tr>
<tr><td>监督单位</td><td>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td><td>监督编号</td><td colspan="3">2016-0645</td></tr>
<tr><td>建设单位</td><td>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td><td rowspan="10">资质证号</td><td colspan="3">深房开字（2017）276号</td></tr>
<tr><td>勘察单位</td><td>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td><td colspan="3">190119-KJ</td></tr>
<tr><td>设计单位</td><td>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td><td colspan="3">A144009519</td></tr>
<tr><td>总包单位</td><td>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td><td colspan="3">D211065596</td></tr>
<tr><td>承建单位(土建)</td><td>/</td><td colspan="3">/</td></tr>
<tr><td>承建单位(设备安装)</td><td>/</td><td colspan="3">/</td></tr>
<tr><td>承建单位(装修)</td><td>/</td><td colspan="3">/</td></tr>
<tr><td>监理单位</td><td>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td><td colspan="3">E144006021</td></tr>
<tr><td>施工图审查单位</td><td>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td><td colspan="3">19015</td></tr>
</table>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王勇、邓荣宣
副组长	杨培锐、丁荣、李媛琴、陈发波、肖瑞、孟凡光
组员	王静博、张靖鑫、康志扬、毛同祥、雷雨龙、张伟、孙捧怀、黄路、王剑 、郑镇洪、郑海涛、徐志和、曾建雄、胡纬中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靖鑫	雷雨龙、张伟、胡纬中、王宏亮、王伟强、朱建安、许卫成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王静博	孙捧怀、黄路、王剑 、曾建雄、王鑫、张科鑫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成姣婧	叶国婷、徐志和、刘朝艳、刘宏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屋面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气体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泡沫灭火系统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燃气系统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务/职 称	签 名
王勇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	
杨培锐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邓荣宣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静博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靖鑫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康志扬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成姣婧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秘书	
丁荣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设总	
李媛琴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建筑	
毛同祥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结构专业	
许少良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叶绍展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暖通空调工程师	
卢婷婉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罗荣灿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陈发波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项目负责人	
郑文鑫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测	
肖瑞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雷雨龙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张伟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孙捧怀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工程师	
黄路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四)验收人员签名：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务/职 称	签 名
王剑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郑镇洪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幕墙监理工程师	
叶国婷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孟凡光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郑海涛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总工	
周豪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徐志和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曾建雄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胡纬中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王宏亮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责任师	
王鑫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责任副师	
张科鑫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责任师	
刘宏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责任副师	
刘朝艳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毛朝江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责任师	
许卫成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责任师	
马欣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责任师	
王伟强	深圳市光华中空玻璃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宏	深圳市光华中空玻璃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车敏玉	深圳市光华中空玻璃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朱建安	深圳金粤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四)验收人员签名：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务/职 称	签 名
杨江华	深圳金粤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陈纯薇	深圳金粤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宋天宇	深圳市胜捷消防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廖宁	深圳市胜捷消防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候通	深圳市胜捷消防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王晓东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陆棕桦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李倩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资料员	
马建波	通力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项目经理	
黄意晴	通力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技术负责人	
庄晓洁	通力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资料员	
叶永福	深圳市辉煌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刘盛祥	深圳市辉煌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朱宝晖	深圳市辉煌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何小强	深圳市万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杨献峰	深圳市万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陈本涛	深圳市万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资料员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国家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外观感好，工程资质齐全，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此外，人防工程、排水设施、水土保持设施、环境保护设施、无障碍设施、燃气工程、城建档案、绿色建筑、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均已组织相应的专项验收，验收结果均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孟凡光
京111151635290(00)
建筑 市政
2019.07.26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
姓 名：陈发波
注册号：4400207-A1003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总承包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9月2日	2020年9月2日	2020年9月2日	2020年9月2日	2020年9月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丁 荣
注册号：4400951-001
有效期：至2020年6月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湾汇云中心五期

验收日期：2022.12.19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
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湾汇云中心五期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红树湾片区		建筑面积	206312.3㎡	工程造价	180500（万元）
结构类型	巨型框架核心筒结构	层 数	地上： 78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2014025907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7年4月1日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2018-0052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王诚
副组长	谢雨清、冯响、邓子修、孟凡光
组员	翟文思、李兴建、马驰、夏峰、孙毓洋、郑礼仪、杨志宝、张越、陈佳、钟文仲、叶绍展、张浩、柳倩、陈俊杰、张定坤、孙捧怀、李志军、邓杰、丁华龙、王剑、周豪、曾建雄、徐志和、王宏亮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兴建	陈俊杰、张定坤、邓杰、丁华龙、周豪、徐志和、王宏亮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孙毓洋	孙捧怀、李志军、王剑、曾建雄、葛小赟、毛志侃、夏文轩、万海鹏
工程质控资料	陈佳	邵琦皓、朱良友、侣泳鑫、凌宏献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1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6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16项	共1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2项	共1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2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1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1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11项	共10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0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0项	共1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5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屋面	同意验收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7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3项	共1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9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9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9项	共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2项	共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8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7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3项	共1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4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6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6项	共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2项	共1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2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9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9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9项	共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2项	共11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1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8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8项	共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4项	共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8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电梯	同意验收	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8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8项	共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项	共9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9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王诚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	翟文思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3	李兴建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4	马驰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5	杨培锐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6	王昊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7	夏峰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8	孙毓洋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9	郑礼仪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10	杨志宝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11	张越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12	陈佳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13	丁荣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14	谢雨清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15	何远明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16	钟文仲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17	叶绍展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18	张浩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19	柳倩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20	冯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1	邓子修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2	陈俊杰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3	张定坤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4	孙捧怀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5	李志军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6	邵琦皓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7	邓杰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丁华龙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	助理工程师	
29	王剑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机电监理		
30	孟凡光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31	周豪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32	徐志和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工程师	
33	王宏亮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高级工程师	
34	曾建雄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35	葛小赟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工程师	
36	侣泳鑫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37	朱良友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副经理	助理工程师	
38	周悦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39	张惠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助理工程师	
40	凌宏献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电气副经理	助理工程师	
41	邵杨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中级	
42	汪伟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经理		
43	程龙威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44	毛志侃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副经理		
45	夏文轩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施工员		
46	万海鹏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副经理		
47	刘洋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助工	
48	蔡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助理工程师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国家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外观感好，工程资质齐全,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谢雨清
注册号：4407267-010
有效期：至2023年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建筑工程)
孟凡光
京111201520163529O(00)
建筑 市政
2024.07.07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冯 响
注册号：4400207-AY027
有效期：至2024年6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1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12月1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1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1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19日

③BIM 相关奖项


创新设计　持续发展
编号：2020B4094
第十一届“创新杯”建筑信息模型（BIM）应用大赛
工程建设综合BIM应用
二等成果
蒋斯栗
项目：BIM技术在中国地铁上盖第一高楼深湾汇云中心项目的施工应用
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信息化工作委员会
欧特克软件（中国）有限公司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CHINA ENGINEERING AND CONSULTING ASSOCIATION
CECA
AUTODESK.

[2]人才安居中芯国际 11-2 地块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安居凤凰苑

①合同

SFL-2017-01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适用于“EPC 工程总承包”模式招标项目）

工程名称：人才安居中芯国际 11-2 地块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17 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其中，联合体牵头人(全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人才安居中芯国际 11-2 地块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目位于深圳市坪山区聚龙山片区翠景路以东，青松路以北。项目总用地面积 51242.82 平方米，容积率 6.0，建筑覆盖率 55%，总建筑面积约 446360 平方米，其中：计容建筑面积 307450 平方米。包括住宅 252000 平方米，商业 46150 平方米，公共配套 9300 平方米（18 班幼儿园 4800 平方米（须独立占地不少于 5400 平方米）、社区健康服务中心 1000 平方米，文体活动中心 1000 平方米，老人日间照料中心 1000 平方米，物业管理用房 600 平方米，社区管理用房 250 平方米，便民服务站 400 平方米，小型垃圾转运站 200 平方米，警务室 50 平方米）。绿化覆盖率≥40%，机动车泊位数 3200 辆。充电桩设置数量不少于 900 个，剩余停车位应预留充电设施建设安装条件。项目至少应达到绿色建筑评价标识国家一星级或深圳市铜级要求。具体以政府审批通过的数据为准。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___%；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_%；其他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以下：

本次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一）前置说明

发包人已委托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建筑方案设计，方案设计文件与招标文件一并发出，由投标人自行下载。根据方案设计发包人制定了《人才安居中芯国际 11-2 地块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发包人技术要求》（以下简称《发包人技术要求》），作为本项目设计及施工的最低标准。招标人与承包人签订合同后有权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调整方案设计及《发包人技术要求》，承包人不得以建筑形式，设计深度，技术标准、规范、规程等方面因素拒绝执行并提出增加费用等要求。发包人已委托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完成了初勘，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完成了详勘，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完成了基坑支护设计。以上文件均会作为招标文件附件与招标文件一同发出。

（二）由招标人另行发包及采购工程如下：

1．可研、环评、水土保持（不含施工）；（招标人已发包）

2．建筑方案设计、基坑支护设计；（招标人已发包）

3．初勘、详勘及第三方审查；（招标人已发包）

4．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第三方监测；（招标人已发包）

5．全过程造价咨询（招标人已发包）；

6．全过程监理（如现场需要燃气监理、环境监理、水务监理、电力监理等其它监理单位，由 EPC 单位进行招标，并包含在合同总价中，EPC 单位应对监理进行监督、管理。）（招标人已发包）；

7．商业定位策划（招标人已发包）；

8．精装修工程：包括住宅户内精装修工程、公共空间装修（含入户大堂、电梯厅、走道、公共卫生间等公共区域精装修）、幼儿园精装修工程、商业区域装修工程；

9．裙楼外立面装饰工程；

10．电梯供应及安装工程；

11．园林景观（软景/硬景）工程。

注：完成本项目需要的所有工作内容（发包人另行发包及采购的除外）都含在本

次EPC承包范围内，具体界面划分详见《发包人技术要求》，招标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设计：包括除基坑支护设计和方案设计外的本项目所涉及的全部设计工作（含商业设计，如有）。包括但不限于地质勘察补勘（含超前钻,如有）、方案设计优化、初步设计（含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不包括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应确保最终面积查丈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及施工配合、面积测绘（负责包括全程测绘及相关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图纸测算、竣工测绘等，应确保最终面积查丈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分项及专项深化设计、人防设计、精装修设计、园林景观设计、市政设计（范围内及红线外接驳）、各阶段BIM设计、装配式建筑构件图设计、竣工图编制等。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桩基、建筑、结构、幕墙、道路、电气（含照明电、高低压配电、强弱电等）、给排水、暖通、智能化、总图设计、户内和公共部分精装设计（住宅和商业公共区域、物管用房、公共配套设施用房、设备用房、地下室、电梯间、走道、入户大堂等的精装）、交通、人防、水保、消防、节能、环保、雨水回收、绿色建筑（不低于国家一星级或深圳市铜级标准）、海绵城市、燃气、防雷设计、泛光照明设计、标识标线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交通标识、停车划线、楼宇及门牌标识等）、园林景观设计、防水设计、抗震支架设计、智能家居设计等；

（2）二次深化设计部分（包括但不限于门窗、栏杆、精装修及配套设备设施、园林景观、变配电、标识标线、幕墙、电梯、钢结构、二次消防、智能系统专项设计、装配式构件设计、铝模专项设计等）需满足工程招标及施工要求；

（3）红线范围内的市政配套设计及红线外与各项市政路网及接口设计等；

（4）报批报建相关设计工作；

（5）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审查和装配式设计认定、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专项设计咨询顾问费（含景观咨询、机电顾问费、灯光顾问费、泛光照明顾问、LED咨询、雨水回收、绿建咨询费、海绵城市咨询、智能化咨询、电梯设计咨询、装修装饰咨询、环境保护咨询顾问等）、BIM技术咨询费（BIM模型深化配合）、专项研究咨询（包括但不限于氡浓度、限高、防洪、抗震、绿建、节能、交通影响评价、水保监测及验收、地灾、道路开口、海绵城市等）、外立面广告位设计、灯光夜景照明设计、交通分析、周边建筑物的监测、

（以下简称《发包人技术要求》），作为本项目设计及施工的最低标准。招标人与承包人签订合同后有权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调整方案设计及《发包人技术要求》，承包人不得以建筑形式，设计深度，技术标准、规范、规程等方面因素拒绝执行并提出增加费用等要求。发包人已委托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完成了初勘，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完成了详勘，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完成了基坑支护设计。以上文件均会作为招标文件附件与招标文件一同发出。

四、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267 天。（含设计（含装配式建筑设计成果认定）、采购、施工（含土建及安装施工、机电设备采购与安装、联合试运转及工程设施试运行，EPC 总承包单位同时负责其他分包工程的总包管理直至精装交房等）、竣工验收及备案等，合同工期从 2020 年 1 月 10 日开始起算，以完成竣工备案为止）；

具体时间节点如下：

2020 年 7 月 08 日，完成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2020 年 3 月 22 日，完成桩基施工图设计。

2020 年 4 月 15 日，取得《桩基础提前开工证明书》。

2020 年 5 月 29 日，完成施工图设计。

2020 年 7 月 7 日，取得主体《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2020 年 12 月 05 日，完成桩基工程施工。

2021 年 6 月 03 日，完成地下室主体结构施工（主体结构施工达到正负零）。

2021 年 7 月 21 日，具备条件完成幼儿园移交精装修单位施工。

2022 年 3 月 23 日，完成标准层至 2/3。

2021 年 11 月 21 日，完成幼儿园竣工验收并移交使用。

2022 年 8 月 08 日，主体结构封顶。

2023 年 5 月 02 日，完成精装修（含公共区域、户内）工程。

2023 年 6 月 30 日，完成竣工验收备案。

备注：设计阶段工期要求若与发包人技术要求有冲突，以发包人技术要求为准。在保证总工期不变的前提下，中间工期节点发包人可视情况作适当调整，承包

人需无条件接受。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下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五、质量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按照国家现行标准、规范、规程等开展设计工作，设计深度和广度满足要求。设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相关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标准，质量合格。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100%。并获得深圳市优质工程结构奖、深圳市优质工程奖、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和国家优质工程奖。

安全标准和要求：获得“深圳市双优工地”奖。

六、签约合同价

合同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亿捌仟陆佰壹拾捌万陆仟零柒元肆角贰分（¥1,586,186,007.42元）。其中不含税总价为：1,455,701,028.10元。

注：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37,143,500.00元。

其中：

（1）设计费（固定总价包干）：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陆拾陆万元整（¥18,660,000.00元）；其中不含税价为¥17,603,773.58元，增值税税率为 6 %；

（2）建安工程费（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拾肆亿叁仟玖佰壹拾玖万叁仟伍佰零柒元肆角贰分（¥1,439,193,507.42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1,320,361,015.98 元，增值税税率为 9 %；

（3）其他费用（固定总价包干）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玖佰伍拾万元整（¥9,500,000.00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8,715,596.33 元，增值税税率为 9 %；

份。合同副本其它保存单位及份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监理单位各 1 份。

发包人：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CQ7E4H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创新广场 A 座 21 楼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账　　号：15000077464521

承包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体牵头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107173B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笋岗支行

账　　号：010 9000 2451 0907

承包人：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44260B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 8 号设计大厦 22 楼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振华支行

账　　号：44201521700056004467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深人安复〔2019〕28号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关于坪山区人才安居中芯国际11-2地块项目、老坑01-21地块项目、竹坑G13302-8025宗地项目案名的批复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你公司《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关于申报中芯国际项目、老坑项目、竹坑项目案名的请示》（深坪人安〔2019〕57号）收悉。经研究，同意坪山区人才安居中芯国际11-2地块项目命名为“安居凤凰苑”，人才安居老坑01-21地块项目命名为“安居盘龙苑”，竹坑G13302-8025宗地项目命名为“安居御龙苑”。请按相关程序办理项目命名申报手续。

此复。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9月19日

（联系人：冷志宇，电话：83080037，13826555113）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 2019年9月19日印发

深圳市建筑物命名批复书

办文编号：92-202000049　　深地名许字 PS202010039 号

申请单位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批准名称	安居凤凰苑	汉语拼音	ANJUFENGHUANG YUAN
建筑性质	二类居住用地	用地面积	51241.52 平方米
售出情况	未售		
建筑物位置	坪山区坑梓街道青松西路路北面翠景路路东面	土地合同或房地产证	2019-9008（合）
宗地代码	440307201011GB00313	宗地号或用地方案号或选址意见书编号	G13112-0100
命名含义	该项目由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开发，临近聚龙山，取名安居凤凰苑，寓意龙凤呈祥。		

批复意见

一、经审核，同意地块编号为 440307201011GB00313 的土地上的建筑物命名为“安居凤凰苑”，该建筑物为法定标准地名，准予使用。

二、你单位现执有的与该物业有关的证书中，如果已经使用除“安居凤凰苑”以外的名称，请持本批复书到有关部门变更相关证书中该物业的名称。

三、“安居凤凰苑”内各栋楼房按序号排列，不再另设楼名。

四、须规范使用该物业标准地名，不得擅自更名或使用简化等形式的名称，否则将按有关规定处理。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坪山管理局

日期：2020-09-10

注：使用本批复书复印件时，请务必同时出示批复书原件。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建一人字〔2020〕035号

关于蒋斯粟任职的通知

华南公司：

经集团公司研究决定：

蒋斯粟任安居凤凰苑项目BIM技术负责人。

特此通知。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 01月 14 日

抄　送：集团公司领导，总部各部门、各子企业。

中建一局集团公司办公室　　2020 年 01 月 14 日印发

②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安居凤凰苑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2024年1月18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安居凤凰苑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翠景路与青松西路交叉口东北角	建筑面积	44548.78平方米	工程造价	141509.17254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31-65层		
	框架剪力墙结构		地下：3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0-70-03-50425503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1-10	验收日期	2024- 1-18		
监督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0062-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华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张校通
副组长	卢云鹏
组员	刘涛、黄学、陈险峰、全永庆、刘威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彦威	郭川、张宇、肖爽、何柯、吕德运、陈首键、巫强、叶文彬、徐静宇、丁志永、冯炳全、郭旺龙、郑端圳、甘雾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陆歆	沈广金、陈相、李萧、黄兵、朱宝平、兰世霖、蒋革安
工程质控资料	高欢欢	曾文静、欧炘晓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分部(系统、成 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2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2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0 项	共 2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2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2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2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2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2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校通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2	张彦威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3	陆歆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4	刘威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5	李权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6	匡伟锋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7	陈险峰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8	全永庆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9	黄学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10	丁志永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11	冯炳全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12	郭旺龙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13	郑端圳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14	廿劳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15	兰世霖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16	蒋革安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17	夏凡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8	周思诗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资料员	/	
19	刘涛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0	卢云鹏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经理	中级工程师	
21	郭川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22	张宇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部经理	中级工程师	
23	何柯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中级工程师	
24	吕德运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中级工程师	
25	沈广金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高级工程师	
26	陈相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中级工程师	
27	李萧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黄兵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29	陈首键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30	巫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31	叶文彬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助理工程师	
32	徐静宇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助理工程师	
33	李余凡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助理工程师	
34	高欢欢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	
35	曾文静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36	于海鑫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37	欧炘晓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38	蒋冬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39	王文鏗	深圳市华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40	丁跃伟	深圳市中航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41	张百强	深圳深港建设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42	刘亮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43	李雅婷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44	王一钒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45	郭海录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46	王亚彬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投资部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47	张军平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主管	工程师	
48	田少华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设计主管	中级工程师	
49	阳翔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工程部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50	翁永琪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设计管理工程师	/	
51	苏柳针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报批报建主管	/	
52	田少飞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高级工程师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根据GD50300-2013《建筑工程质量验收统一标准》规定，经各方责任主体对安居凤凰苑主体工程项目进行竣工验收，验收结论如下：
1、安居凤凰苑主体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合同及设计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2、验收结果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要求；
3、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4、安全和主要功能检查及抽检结果合格；
5、观感质量好；
同意安居凤凰苑主体工程竣工验收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总承包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1月18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1月1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1月1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1月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1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刘涛 京1112021202204142(00) 建筑 2025.03.24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GD-E1-91476

③BIM 相关奖项


龙图杯 获奖证书
第十一届全国BIM大赛 施工组
一等奖
蒋斯栗
项目：BIM技术在安居凤凰苑EPC项目中的施工应用
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图学学会
2022年11月

五、项目管理机构（除BIM团队外）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总指挥	左强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教授级	（2017）11001	结构工程	中建一局	/	/
项目副总指挥	杨晓毅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GG011783	工民建	中建一局	/	/
项目副总指挥	刘洋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15）1101033	土木工程	中建一局	/	/
项目经理	张权阳	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证	一级	京1112017201853366	建筑工程	中建一局	/	/
技术负责人	伍俊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23）1101430	岩土工程	中建一局	/	/
生产经理	陈刚风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17）1201518	土木工程	中建一局	/	/
质量负责人	徐志和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18)1201252	工程力学	中建一局	/	/
安全负责人	申永辉	工程师	安全考核合格证	C2	京建安C2（2016）0217940	安全工程	中建一局	/	/
商务经理	张艳文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20)11010208	工程管理	中建一局	/	/
智能建造负责人	丘辉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16）1201849	土木工程	中建一局	/	/
机电经理	聂小朋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0）1201831	土木工程	中建一局	/	/
项目副书记	罗珊	政工师	职称证	中级	(2023)42010037	国际经济与贸易	中建一局	/	/

财务负责人	张美丽	会计师	职称证	中级	13130651000033	会计	中建一局	/	/
质量工程师	林天宇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18）1201268	土木工程	中建一局	/	/
质量工程师	张勇刚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0）1201844	道路桥梁	中建一局	/	/
安全工程师	刘守东	工程师	安全考核合格证	C2	京建安C2（2015）0197810	测绘工程	中建一局	/	/
安全工程师	董文	工程师	安全考核合格证	C2	京建安C2(2010)0091692	土木工程	中建一局	/	/
土建工程师	肖扬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3）12010496	土木工程	中建一局	/	/
土建工程师	黄凯波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2）12011092	土木工程	中建一局	/	/
精装修工程师	史盛恒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0）1201830	土木工程	中建一局	/	/
精装修工程师	严中山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17）1201495	土木工程	中建一局	/	/
电气工程师	郑文龙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18）1201226	电气工程与自动化	中建一局	/	/
电气工程师	徐海超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0)1201816	水利水电工程	中建一局	/	/
暖通工程师	段博宁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0）1201822	建筑工程技术	中建一局	/	/
暖通工程师	刘宏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0）1201813	给水排水工程	中建一局	/	/
给排水工程师	商丕贺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3）12010528	给水排水工程	中建一局	/	/
给排水工	常超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18)1201278	水利建筑	中建一局	/	/

程师									
测量工程师	陈奕楷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2)1201 1072	土木工程	中建一局	/	/
测量工程师	王鹏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0)1201 843	工程测量技术	中建一局	/	/
测量工程师	胡纬中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18）1201248	测绘工程	中建一局	/	/
预制构件厂驻场工程师	王少里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0）1201841	土木工程	中建一局	/	/
预制构件厂驻场工程师	敬彦博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17）1201521	土木工程	中建一局	/	/
合约工程师	李晓琪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3）12010520	土木工程	中建一局	/	/
成本工程师	李薇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3）12010491	工程管理	中建一局	/	/
造价工程师	黎海燕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18)1201 277	工程造价	中建一局	/	/
造价工程师	邱夕燕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18)1201 225	工程造价	中建一局	/	/
进度管理工程师	高华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3）12010553	建筑工程技术	中建一局	/	/
进度管理工程师	梁柏之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2)1201 1089	土木工程	中建一局	/	/
园林工程师	李宗洋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0）1201814	土木工程	中建一局	/	/

园林工程师	周其港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3）12010542	土木工程	中建一局	/	/
幕墙工程师	董琪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3）12010502	工程力学	中建一局	/	/
幕墙工程师	刘剑楠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3）12010547	建筑工程技术	中建一局	/	/
环保工程师	张建峰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3）12010523	道路桥梁工程技术	中建一局	/	/
智能建造工程师	钟杨武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17）1201486	土木工程	中建一局	/	/
智能建造工程师	邓春林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2）12011088	房屋建筑	中建一局	/	/
资料管理员	董美莹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	/	M2111568	财务管理	中建一局	/	/
资料管理员	张迎玥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	/	M2011015	工程造价	中建一局	/	/
劳资专管员	刘帅帅	工程师	岗位证	/	N2010658	工程管理	中建一局	/	/
劳资专管员	孙中文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	/	N2111259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中建一局	/	/
实测实量专员	贾龙	工程师	岗位证	/	C1311625	土木工程	中建一局	/	/
实测实量专员	靳高峰	工程师	岗位证	/	C2012560	土木工程	中建一局	/	/
试验员	孙占龙	工程师	岗位证	/	C2112285	工程管理	中建一局	/	/
试验员	凡仁豪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	/	K2010278	土木工程	中建一局	/	/

试验员	梁籽轩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	/	K2210908	勘查技术与工程	中建一局	/	/
设计管理员	张璨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0）1201820	建筑设计技术	中建一局	/	/
设计管理员	马强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0）1201807	建筑工程技术	中建一局	/	/
安全员	曾广达	工程师	安全考核合格证	C2	京建安C2(2018)0265211	安全工程	中建一局	/	/
安全员	王友利	工程师	安全考核合格证	C3	京建安C3(2021)0031315	建筑工程技术	中建一局	/	/
安全员	王楷	助理工程师	安全考核合格证	C2	京建安C2(2018)0273775	机械工程	中建一局	/	/
安全员	卢锐涌	助理工程师	安全考核合格证	C2	京建安C2(2017)0247029	房屋建筑工程	中建一局	/	/
安全员	薛建国	工程师	安全考核合格证	C3	京建安C3(2021)0031253	建设工程管理	中建一局	/	/
安全员	向奕潭	助理工程师	安全考核合格证	C2	京建安C2(2019)0303155	建筑工程技术	中建一局	/	/
安全员	姚磊	助理工程师	安全考核合格证	C3	京建安C3(2021)0031312	安全工程	中建一局	/	/
安全员	李攀龙	助理工程师	安全考核合格证	C2	京建安C2（2018）0273880	安全工程	中建一局	/	/
安全员	唐直政	助理工程师	安全考核合格证	C3	京建安C3（2021）0031041	安全工程	中建一局	/	/
质量员	韩志刚	工程师	岗位证	/	C1512040	土木工程	中建一局	/	/
质量员	赵龙	工程师	岗位证	/	C1910458	土木工程	中建一局	/	/
质量员	曹政	工程师	岗位证	/	C1910411	工程力学	中建一局	/	/
质量员	李文俊	助理工程	岗位证	/	C1910452	土木工程	中建一局	/	/

		师							
质量员	刘杰	工程师	岗位证	/	C2214555	道路与桥梁工程施工	中建一局	/	/
质量员	田永科	工程师	岗位证	/	C1910434	机电一体化	中建一局	/	/
质量员	王震宇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	/	C2214514	土木工程	中建一局	/	/
质量员	韩长辉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	/	C2012599	建筑工程技术	中建一局	/	/
质量员	王丙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	/	C2134762	土木工程	中建一局	/	/
施工员	李天驰	工程师	岗位证	/	A21112933	土木工程	中建一局	/	/
施工员	高志国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	/	A2012731	土木工程	中建一局	/	/
施工员	刘峰旭	工程师	岗位证	/	A1814741	建筑工程	中建一局	/	/
施工员	商钰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	/	A2012789	土木工程	中建一局	/	/
施工员	李益海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	/	A2012778	土木工程	中建一局	/	/
施工员	傅博	工程师	岗位证	/	A1316717	土木工程	中建一局	/	/
施工员	宋保保	工程师	岗位证	/	A21112978	建筑与土木工程	中建一局	/	/
施工员	黄信凯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	/	A2012721	土木工程	中建一局	/	/
施工员	周浪	工程师	岗位证	/	A2214838	土木工程	中建一局	/	/
预算员	韩佳兵	工程师	岗位证	/	U2010854	土木工程	中建一局	/	/
预算员	庄业新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	/	U2010879	工程造价	中建一局	/	/

预算员	袁茂荣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	/	U2010897	工程管理	中建一局	/	/
预算员	于雪峰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	/	U2010873	工程管理	中建一局	/	/
预算员	秦余江	工程师	岗位证	/	U2010928	土木工程	中建一局	/	/
预算员	孙维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	/	U2111329	工程造价	中建一局	/	/
钢筋翻样师	龙佳艺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	/	U2010906	工程造价	中建一局	/	/
钢筋翻样师	廖昱勋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	/	U2211805	工程管理	中建一局	/	/
技术员	李城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18)1201286	工程力学	中建一局	/	/
技术员	陈俊诚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18)1201271	土木工程	中建一局	/	/
技术员	李永裕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0)1201840	土木工程	中建一局	/	/
技术员	蒋昀郁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0)1201826	土木工程	中建一局	/	/
技术员	黄鹏飞	助理工程师	职称证	初级	ZG201901251830	土木工程	中建一局	/	/
技术员	张久森	助理工程师	职称证	初级	ZG202113211084	土木工程	中建一局	/	/
技术员	赵杨杨	助理工程师	职称证	初级	ZG202013211405	土木工程	中建一局	/	/
技术员	纪锐滨	助理工程师	职称证	初级	ZG202213211330	土木工程	中建一局	/	/
技术员	贾金龙	助理工程师	职称证	初级	ZG202013211515	测绘工程	中建一局	/	/
机械管理员	商扬松	工程师	岗位证	/	G2010051	建筑工程技术	中建一局	/	/
机械	褚杰	助理	岗位证	/	G2111423	建筑环	中建一	/	/

管理员	夫	工程师				境与能源应用工程	局		
会计	程红韬	工程师	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证	中级	3170122094 4025419412	会计学	中建一局	/	/
材料员	蒋友健	工程师	岗位证	/	F1610801	会计学	中建一局	/	/
材料员	陈立轩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	/	F2011424	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	中建一局	/	/
材料员	许平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	/	F2011419	材料科学与工程	中建一局	/	/
机电预算员	刘志强	工程师	岗位证	/	U2010867	工程管理	中建一局	/	/
机电预算员	周运发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	/	U2111310	土木工程	中建一局	/	/
机电预算员	李扬	工程师	岗位证	/	U2010858	工程造价	中建一局	/	/
电气施工员	凌宏献	工程师	岗位证	/	A1213365	土木工程	中建一局	/	/
电气施工员	赵少文	工程师	岗位证	/	A1213367	电气工程自动化	中建一局	/	/
电气施工员	许乔正	工程师	岗位证	/	A1910297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中建一局	/	/
电气质量员	杨健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	/	C2012614	给排水科学与工程	中建一局	/	/
电气质量员	李博生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	/	C2214490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中建一局	/	/
电气质量员	李泽旺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	/	C2214493	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	中建一局	/	/
水暖施工	刘文宇	助理工程	岗位证	/	A21113007	建筑环境与能	中建一局	/	/

员		师				源应用工程			
水暖施工员	林志聪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	/	A2012842	给排水科学与工程	中建一局	/	/
水暖施工员	吕钰立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	/	A2012851	给排水科学与工程	中建一局	/	/
水暖质量员	温浩冉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	/	C2012622	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	中建一局	/	/
水暖质量员	龚栩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	/	C2214499	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	中建一局	/	/
水暖质量员	杨丽桀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	/	C2214502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中建一局	/	/
机电资料员	刘朝艳	工程师	岗位证	/	M1310978	建筑工程技术	中建一局	/	/
行政专员	范婷婷	助理工程师	职称证	初级	ZG201801251611	翻译	中建一局	/	/
行政专员	昌春峰	助理工程师	职称证	初级	ZG1002954	工程管理	中建一局	/	/
棚改协调专员	赵阳珂	助理工程师	职称证	初级	(2020)1301197	建筑施工与管理	中建一局	/	/
棚改协调专员	王影超	助理工程师	职称证	初级	（2017）1301191	工商管理市场营销	中建一局	/	/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4.1 项目总指挥-左强

【1】项目总指挥简历表

姓名	左强	性 别	男	年 龄	51
职务	项目总指挥	职 称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230903197308210016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017）11001
个人履历情况					
工作经历			时间		
天津亚历山大项目部经理、天津移动空港物流项目部项目经理			2009.02--2009.06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天津移动空港物流项目部项目经理			2009.06--2010.09		

【2】职称证书


资格证书
姓 名 左强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3.08
专 业 结构工程
任职资格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7）11001
2017 年 8 月 3 日

【3】身份证明


姓名 左 强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3 年 8 月 21 日
住址 北京市西城区丰融园15号楼4层五座504号
公民身份号码 23090319730821001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北京市公安局西城分局
有效期限 2022.05.11-长期

【4】社保证明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000101107173B　　校验码: 5owucg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91110000101107173B　　查询流水号: 11010620250701160621

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5年03月至2025年06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左强	230903197308210016	养老保险	2025年03月	2025年05月	3
			失业保险	2025年03月	2025年05月	3
			工伤保险	2025年03月	2025年05月	3
			医疗保险	2025年03月	2025年05月	3
			生育保险	2025年03月	2025年05月	3

备注: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uwu.rsj.beijing.gov.cn/bjdkhy/ggfw/，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丰台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5年07月01日

4.2 项目副总指挥-杨晓毅

【1】项目副总指挥简历表

姓名	杨晓毅	性 别	男	年 龄	52
职务	项目副总指挥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140104197212132712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GG011783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工作经历			时间		
辽宁盘锦中建一局辽河油田综合楼项目总工			2000.10-2002.3		
中建一局建设发展公司林大图书馆项目总工			2002.3-2003.6		

【2】职称证书



资格证书

姓　　名　杨晓毅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2.12

专　　业　工民建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建一局集团公司

2005 年 10 月 09日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GG 011783

证书编号：

【3】身份证明





【4】毕业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398546

学生杨晓毅性别男 现年22岁于一九九一年九月至一九九五年七月在本校建筑工程系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

校(院)长 吴浩迪

一九九五年七月十日

证书编号：(95) 91052010

【5】社保证明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000101107173B　　校验码: dbjwa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91110000101107173B　　查询流水号: 11010620250701160732

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5年03月至2025年06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杨晓毅	140104197212132712	养老保险	2025年03月	2025年05月	3
			失业保险	2025年03月	2025年05月	3
			工伤保险	2025年03月	2025年05月	3
			医疗保险	2025年03月	2025年05月	3
			生育保险	2025年03月	2025年05月	3

备注: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uwu.rsj.beijing.gov.cn/bjdkhy/ggfw/，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丰台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5年07月01日

4.3 项目副总指挥-刘洋

【1】项目副总指挥简历表

姓名	刘洋	性 别	男	年 龄	42
职务	项目副总指挥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210782198211030217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015）1101033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工作经历			时间		
北京政法职业学院项目部执行经理			2012.09-2015.11		
康华兴特厂房、协和药厂西区工程项目经理			2015.11-2018.3		

【2】职称证书


资格证书
姓 名 刘洋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2.11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建一局集团公司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5) 1101033
2015年 1月 1日

【3】身份证明


姓名 刘洋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2 年 11 月 3 日
住址 北京市西城区南华里8号楼4单元1103号
公民身份号码 2107821982110302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北京市公安局西城分局
有效期限 2019.04.12-2039.04.12

【4】毕业证书



吉林大学
JILIN UNIVERSITY

硕士学位证书

（专业学位）

刘洋，男，1982年11月3日生，已完成建筑与土木工程领域工程硕士专业学位培养计划，成绩合格。

经吉林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授予其 工程 硕士学位。

校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10183320182041 38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5】社保证明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000101107173B　　校验码: tuw71g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91110000101107173B　　查询流水号: 11010620250630092735

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4年06月至2025年06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李英杰	420623198210102032	养老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2	彭雪琼	430524199601121182	养老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3	毛志侃	232126199302101654	养老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4	白建民	110110196902260516	养老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5	刘建华	110110196909030019	养老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6	王保利	110224196601020053	养老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7	余东升	110224197010160032	养老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72	丁鹏	411381198612120416	失业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73	马兆霞	620104197208241347	养老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74	陈露	320302199010317322	养老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75	王萌	230921199207060022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5月	9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5月	9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5月	9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5月	9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5月	9
76	冯海宾	150404197204214 61X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5月	9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5月	9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5月	9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5月	9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5月	9
77	孟繁健	210124198212023215	养老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78	刘洋	210782198211030217	养老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7
			失业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7
			工伤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7
			医疗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7
			生育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7
79	武亮亮	370522198510201773	养老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79	武亮亮	370522198510201773	工伤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80	王兴健	230828199104242615	养老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备注: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uwu.rsj.beijing.gov.cn/bjdkhy/ggfw/，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丰台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5年06月30日

4.4 项目经理-张权阳

【1】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2025年06月25日
-2025年12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张权阳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1年02月20日

注册编号：京1112017201853366

聘用企业：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10-17至2027-10-1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张权阳

签名日期：2025.06.25.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18年11月22日

【2】安全B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京建安B（2019）0162603



姓　　名：张权阳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1年2月20日

企 业 名 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3月25日

有 效 期：2022年12月26日　至　2025年12月31日

发 证 机 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 证 日 期：2022 年 12 月 2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3】职称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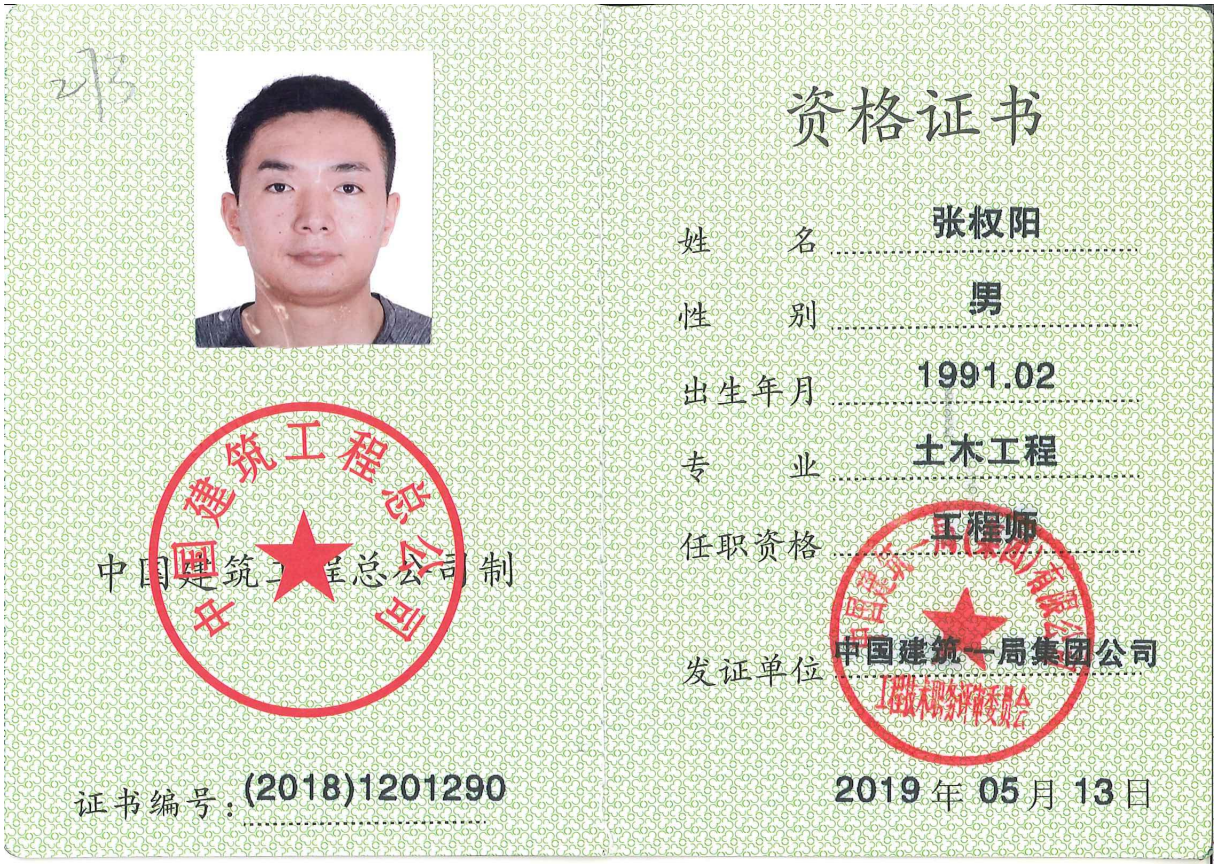

资格证书

姓　　名　张权阳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1.02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公司

2019 年 05 月 13 日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8)1201290

【4】毕业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张权阳　性别男，1991　年02　月20　日生，于2008　年09　月至2012　年06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肆　年制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吉林建筑工程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1911201205002959

二〇一二　年六　月十八　日

【5】身份证明


姓名 张权阳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1 年 2 月 20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岗
大道418号桂芳园16栋
K501
公民身份号码 34082619910220033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有效期限 2022.09.24-2042.09.24

【6】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权阳　　社保电脑号：633456756　　身份证号码：34082619910220033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27963	1398.15	559.26	1	27963	139.82	27963	218.11	27963	223.7	55.93
2024	07	60021335	21338.0	3414.08	1707.04	1	21338	1066.9	426.76	1	21338	106.69	21338	213.38	21338	170.7	42.68
2024	08	60021335	21338.0	3414.08	1707.04	1	21338	1066.9	426.76	1	21338	106.69	21338	213.38	21338	170.7	42.68
2024	09	60021335	21338.0	3414.08	1707.04	1	21338	1066.9	426.76	1	21338	106.69	21338	213.38	21338	170.7	42.68
2024	10	60021335	21338.0	3414.08	1707.04	1	21338	1066.9	426.76	1	21338	106.69	21338	213.38	21338	170.7	42.68
2024	11	60021335	21338.0	3414.08	1707.04	1	21338	1066.9	426.76	1	21338	106.69	21338	213.38	21338	170.7	42.68
2024	12	60021335	21338.0	3414.08	1707.04	1	21338	1066.9	426.76	1	21338	106.69	21338	213.38	21338	170.7	42.68
2025	01	60021335	21338.0	3627.46	1707.04	1	21338	1066.9	426.76	1	21338	106.69	21338	213.38	21338	170.7	42.68
2025	02	60021335	21338.0	3627.46	1707.04	1	21338	1066.9	426.76	1	21338	106.69	21338	213.38	21338	170.7	42.68
2025	03	60021335	21338.0	3627.46	1707.04	1	21338	1066.9	426.76	1	21338	106.69	21338	213.38	21338	170.7	42.68
2025	04	60021335	21338.0	3627.46	1707.04	1	21338	1066.9	426.76	1	21338	106.69	21338	213.38	21338	170.7	42.68
2025	05	60021335	21338.0	3627.46	1707.04	1	21338	1066.9	426.76	1	21338	106.69	21338	213.38	21338	170.7	42.68
2025	06	60021335	21338.0	3627.46	1707.04	1	21338	1066.9	426.76	1	21338	106.69	21338	213.38	21338	170.7	42.68
合计				46476.6	22598.16			14200.95	5680.38			1420.1		2778.67		2272.1	568.0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58596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5 技术负责人-伍俊

【1】职称证书



姓 名 伍俊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0.01
Date of Birth

专 业 岩土工程
Specialty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证书编号 (2023)1101430
Certificate No.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建一局集团公司
Issued by

2024 年 05 月 27 日

【2】毕业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伍俊 性别 男，一九九〇 年 一 月二十三日生，于二〇〇九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三 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长沙理工大学

校（院）长：郭建龙

证书编号：10536120130510154S

二〇一三 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伍俊　　社保电脑号：635975727　　身份证号码：43052819900123735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20626.0	3093.9	1650.08	1	20626	1031.3	412.52	1	20626	103.13	20626	160.88	20626	165.01	41.25
2024	07	60021335	22953.0	3442.95	1836.24	1	22953	1147.65	459.06	1	22953	114.77	22953	229.53	22953	183.62	45.91
2024	08	60021335	22953.0	3442.95	1836.24	1	22953	1147.65	459.06	1	22953	114.77	22953	229.53	22953	183.62	45.91
2024	09	60021335	22953.0	3442.95	1836.24	1	22953	1147.65	459.06	1	22953	114.77	22953	229.53	22953	183.62	45.91
2024	10	60021335	22953.0	3442.95	1836.24	1	22953	1147.65	459.06	1	22953	114.77	22953	229.53	22953	183.62	45.91
2024	11	60021335	22953.0	3442.95	1836.24	1	22953	1147.65	459.06	1	22953	114.77	22953	229.53	22953	183.62	45.91
2024	12	60021335	22953.0	3442.95	1836.24	1	22953	1147.65	459.06	1	22953	114.77	22953	229.53	22953	183.62	45.91
2025	01	60021335	22953.0	3672.48	1836.24	1	22953	1147.65	459.06	1	22953	114.77	22953	229.53	22953	183.62	45.91
2025	02	60021335	22953.0	3672.48	1836.24	1	22953	1147.65	459.06	1	22953	114.77	22953	229.53	22953	183.62	45.91
2025	03	60021335	22953.0	3672.48	1836.24	1	22953	1147.65	459.06	1	22953	114.77	22953	229.53	22953	183.62	45.91
2025	04	60021335	22953.0	3672.48	1836.24	1	22953	1147.65	459.06	1	22953	114.77	22953	229.53	22953	183.62	45.91
2025	05	60021335	22953.0	3672.48	1836.24	1	22953	1147.65	459.06	1	22953	114.77	22953	229.53	22953	183.62	45.91
2025	06	60021335	22953.0	3672.48	1836.24	1	22953	1147.65	459.06	1	22953	114.77	22953	229.53	22953	183.62	45.91
合计				45786.48	23684.96			14803.1	5921.24			1480.37		2918.24		2368.45	592.1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566f7t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6 生产经理-陈刚风

【1】生产经理简历表

姓名	陈刚风	性 别	男	年 龄	35
职务	生产经理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2130198908303512		
手机号码	18689473186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017）1201518	
参加工作时间	2012 年		从事生产经理年限	9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宝吉工艺品（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宝吉工业区改造项目 03-10 地块保障房项目主体建筑总包工程	建筑面积 20.28 万平方米	2012.09 至 2015.11	已完	2013 年度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
宝吉工艺品（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宝吉工业区改造项目 03-02 地块保障房项目主体建筑总包工程	建筑面积 24.06 万平方米	2013.12 至 2016.08	已完	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
深圳市百基业实业有限公司	富士锦园项目部	建筑面积 3.7133 万平方米	2016.11 至 2019.1	已完	合格
广东粤海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粤海·云港城项目 11#地块工程施工总承包	建筑面积 19.1 万平方米	2021.12 至 2024.12	已完	合格

【2】职称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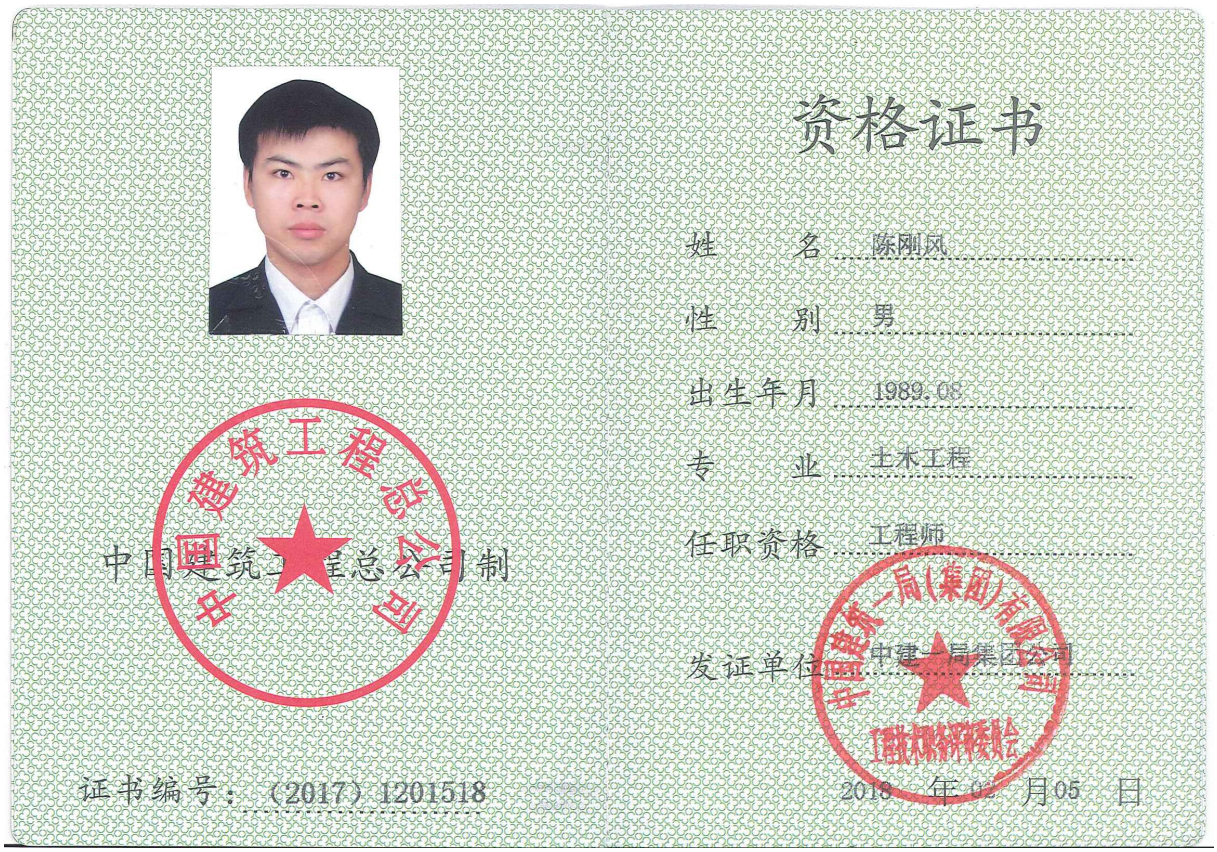

资格证书

姓　　名　陈刚风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9.08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建一局集团公司

2018 年 02 月 05 日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7）1201518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刚风　　社保电脑号：633456839　　身份证号码：4221301989083035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0101	1505.05	602.02	1	30101	150.51	30101	234.79	30101	240.81	60.2
2024	07	60021335	22815.0	3650.4	1825.2	1	22815	1140.75	456.3	1	22815	114.08	22815	228.15	22815	182.52	45.63
2024	08	60021335	22815.0	3650.4	1825.2	1	22815	1140.75	456.3	1	22815	114.08	22815	228.15	22815	182.52	45.63
2024	09	60021335	22815.0	3650.4	1825.2	1	22815	1140.75	456.3	1	22815	114.08	22815	228.15	22815	182.52	45.63
2024	10	60021335	22815.0	3650.4	1825.2	1	22815	1140.75	456.3	1	22815	114.08	22815	228.15	22815	182.52	45.63
2024	11	60021335	22815.0	3650.4	1825.2	1	22815	1140.75	456.3	1	22815	114.08	22815	228.15	22815	182.52	45.63
2024	12	60021335	22815.0	3650.4	1825.2	1	22815	1140.75	456.3	1	22815	114.08	22815	228.15	22815	182.52	45.63
2025	01	60021335	22815.0	3878.55	1825.2	1	22815	1140.75	456.3	1	22815	114.08	22815	228.15	22815	182.52	45.63
2025	02	60021335	22815.0	3878.55	1825.2	1	22815	1140.75	456.3	1	22815	114.08	22815	228.15	22815	182.52	45.63
2025	03	60021335	22815.0	3878.55	1825.2	1	22815	1140.75	456.3	1	22815	114.08	22815	228.15	22815	182.52	45.63
2025	04	60021335	22815.0	3878.55	1825.2	1	22815	1140.75	456.3	1	22815	114.08	22815	228.15	22815	182.52	45.63
2025	05	60021335	22815.0	3878.55	1825.2	1	22815	1140.75	456.3	1	22815	114.08	22815	228.15	22815	182.52	45.63
2025	06	60021335	22815.0	3878.55	1825.2	1	22815	1140.75	456.3	1	22815	114.08	22815	228.15	22815	182.52	45.63
合计				49401.06	24016.08			15194.05	6077.62			1519.47		2972.59		2431.05	607.7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56b74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06月26日

4.7 质量负责人-徐志和

【1】质量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徐志和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81198811273 81X
手机号码	18689221962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C1319949

【2】质量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徐志和	性 别	男	年 龄	36
职务	质量负责人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81198811273 81X		
手机号码	18689221962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018)1201252	
参加工作时间	2012 年		从事质量负责人年限	8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地铁 9 号线 BT 工程 9105 标段	建筑面积 21 万平方米	2012.7 至 2016.12	已完	2015 年度上半年深圳市优质结构、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深湾汇云中心	建筑面积 60 万平方米	2014.12 至 2023.12	已完	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中国钢结构金奖
深圳市光明科学城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科学城大科学装置集群中试转化基地项目主体工程	建筑面积 12.45 万平方米	2024.7 至今	在建	/

【3】职称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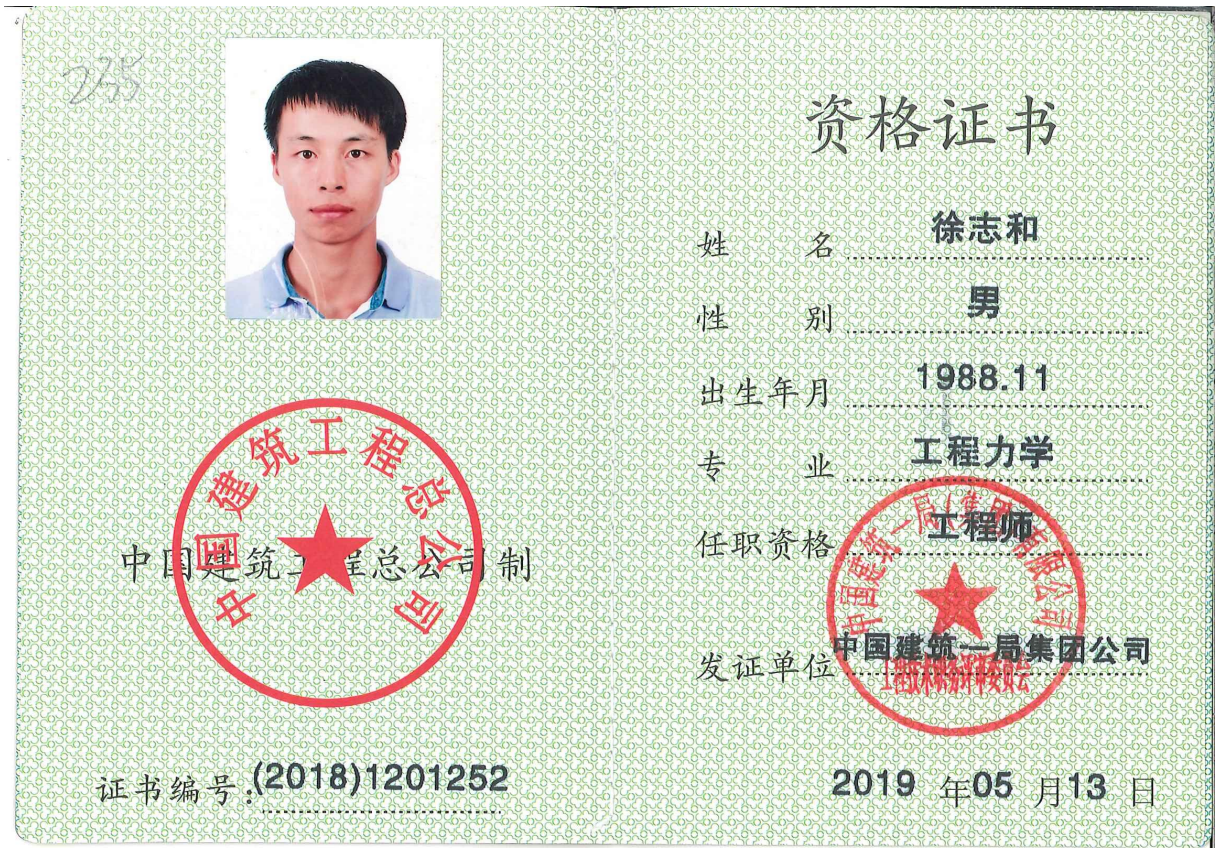

资格证书

姓　　名　徐志和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8.11

专　　业　工程力学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公司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8)1201252

2019 年05 月13 日

【4】岗位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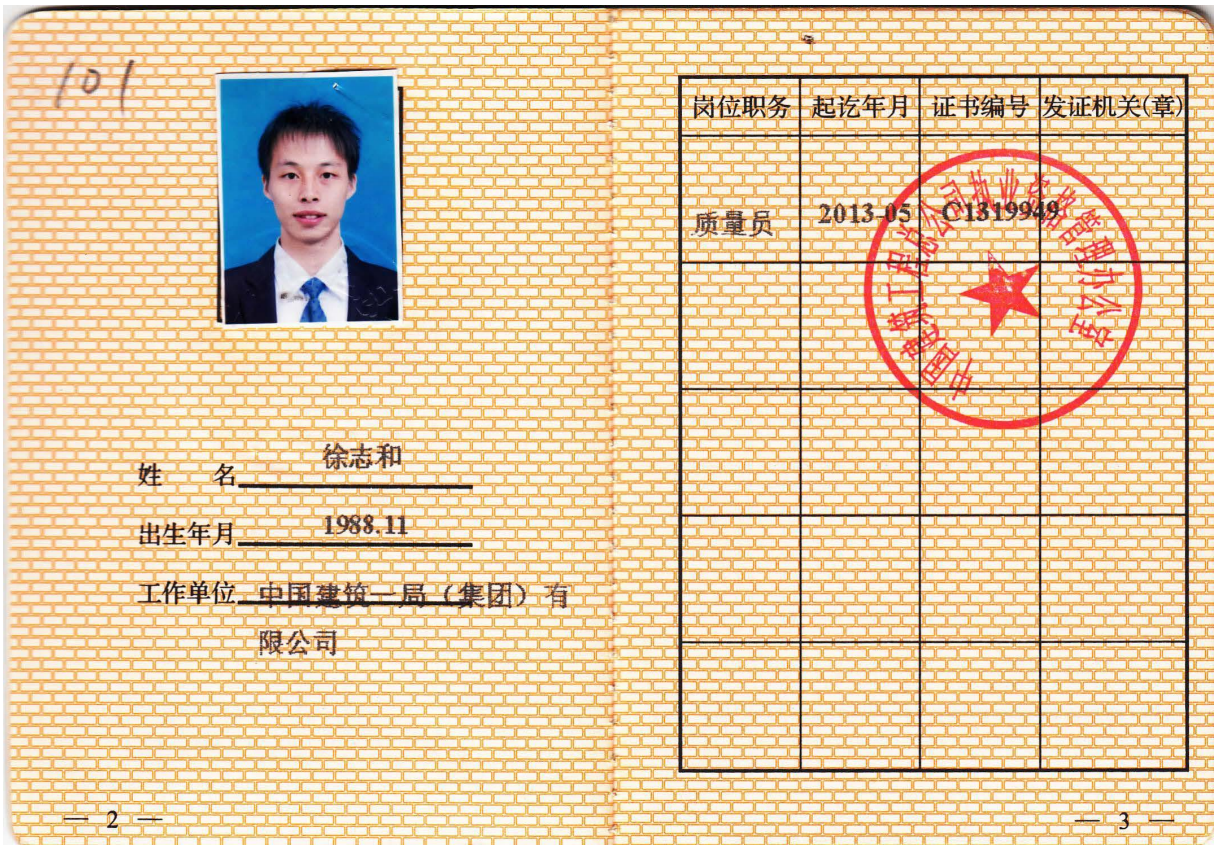

姓　名　徐志和

出生年月　1988.11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质量员	2013.05	C1319949	

— 2 —

— 3 —

【5】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徐志和　　社保电脑号：633456752　　身份证号码：44028119881127381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6786	1339.3	535.72	1	26786	133.93	26786	208.93	26786	214.29	53.57
2024	07	60021335	18570.0	2785.5	1485.6	1	18570	928.5	371.4	1	18570	92.85	18570	185.7	18570	148.56	37.14
2024	08	60021335	18570.0	2785.5	1485.6	1	18570	928.5	371.4	1	18570	92.85	18570	185.7	18570	148.56	37.14
2024	09	60021335	18570.0	2785.5	1485.6	1	18570	928.5	371.4	1	18570	92.85	18570	185.7	18570	148.56	37.14
2024	10	60021335	18570.0	2785.5	1485.6	1	18570	928.5	371.4	1	18570	92.85	18570	185.7	18570	148.56	37.14
2024	11	60021335	18570.0	2785.5	1485.6	1	18570	928.5	371.4	1	18570	92.85	18570	185.7	18570	148.56	37.14
2024	12	60021335	18570.0	2785.5	1485.6	1	18570	928.5	371.4	1	18570	92.85	18570	185.7	18570	148.56	37.14
2025	01	60021335	18570.0	2971.2	1485.6	1	18570	928.5	371.4	1	18570	92.85	18570	185.7	18570	148.56	37.14
2025	02	60021335	18570.0	2971.2	1485.6	1	18570	928.5	371.4	1	18570	92.85	18570	185.7	18570	148.56	37.14
2025	03	60021335	18570.0	2971.2	1485.6	1	18570	928.5	371.4	1	18570	92.85	18570	185.7	18570	148.56	37.14
2025	04	60021335	18570.0	2971.2	1485.6	1	18570	928.5	371.4	1	18570	92.85	18570	185.7	18570	148.56	37.14
2025	05	60021335	18570.0	2971.2	1485.6	1	18570	928.5	371.4	1	18570	92.85	18570	185.7	18570	148.56	37.14
2025	06	60021335	18570.0	2971.2	1485.6	1	18570	928.5	371.4	1	18570	92.85	18570	185.7	18570	148.56	37.14
合计				38503.35	19940.88			12481.3	4992.52			1248.13		2437.33		1997.01	499.2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5647af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8 安全负责人-申永辉

【1】安全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申永辉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521199302150O3X
手机号码	13786458932		证件号（C 证编号）		京建安 C2（2016）0217940

【2】安全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申永辉	性 别	男	年 龄	32
职务	安全负责人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521199302150O3X		
手机号码	13786458932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020)1201788
参加工作时间	2015 年		从事安全负责人年限		8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东莞市樟木头房地产开发总公司	天泰金邸名门商住区施工总承包工程	建筑面积 10 万平方米	2019.10 至 2022	已完	广东省优质结构工程奖
深圳市益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益田御龙壹号项目总承包工程	建筑面积 69.22 万平方米	2020.3 至 2024.12	已完	合格

【3】安全C证

建筑施工企业土建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京建安C2（2016）0217940



姓　　名：申永辉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3年2月15日

企 业 名 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6年7月26日

有 效 期：2022年12月26日　至　2025年12月31日

发 证 机 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 证 日 期：2022 年 12 月 26 日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资格证书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4】职称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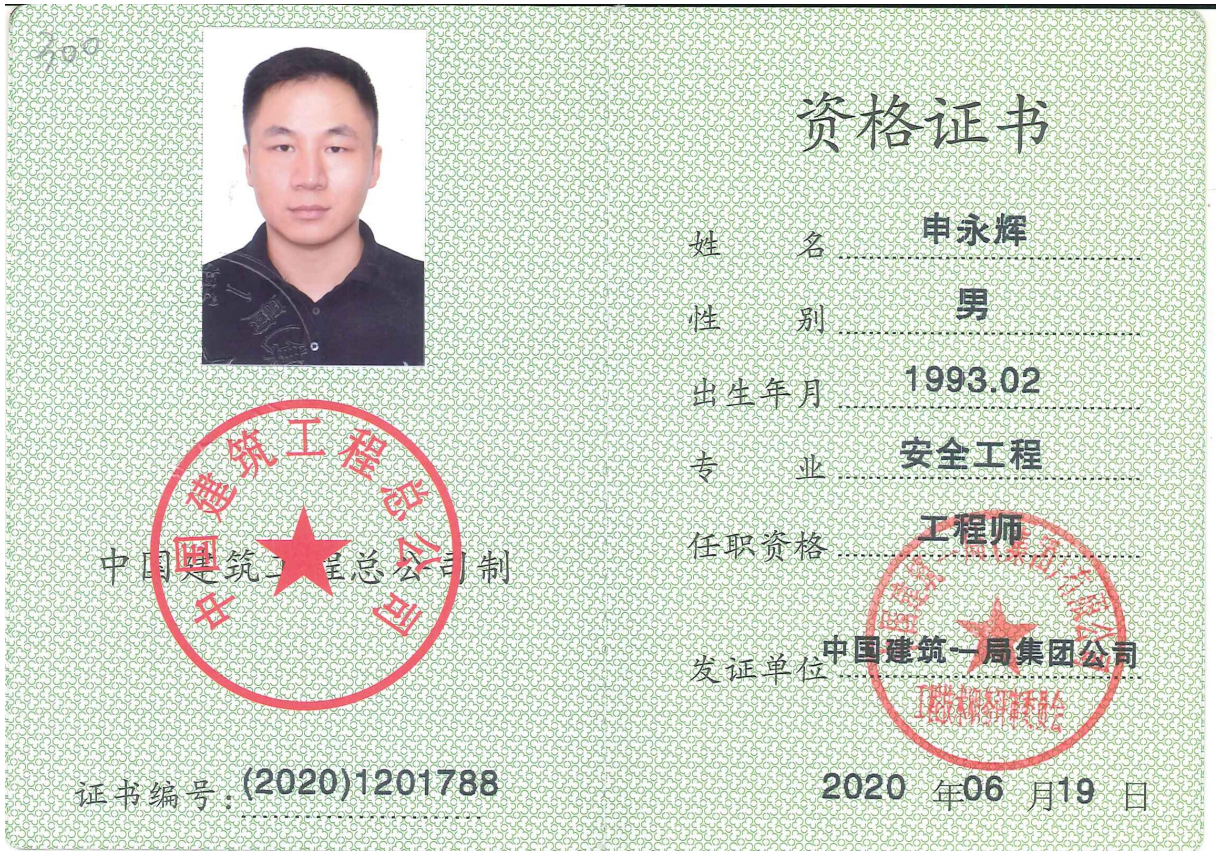

资格证书

姓　　名　申永辉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3.02

专　　业　安全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公司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20)1201788

2020 年06 月19 日

【5】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申永辉　　社保电脑号：641652178　　身份证号码：430521199302150O3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22222.0	3555.52	1777.76	1	22222	1111.1	444.44	1	22222	111.11	22222	173.33	22222	177.78	44.44
2024	07	60021335	25197.0	4031.52	2015.76	1	25197	1259.85	503.94	1	25197	125.99	25197	251.97	25197	201.58	50.39
2024	08	60021335	25197.0	4031.52	2015.76	1	25197	1259.85	503.94	1	25197	125.99	25197	251.97	25197	201.58	50.39
2024	09	60021335	25197.0	4031.52	2015.76	1	25197	1259.85	503.94	1	25197	125.99	25197	251.97	25197	201.58	50.39
2024	10	60021335	25197.0	4031.52	2015.76	1	25197	1259.85	503.94	1	25197	125.99	25197	251.97	25197	201.58	50.39
2024	11	60021335	25197.0	4031.52	2015.76	1	25197	1259.85	503.94	1	25197	125.99	25197	251.97	25197	201.58	50.39
2024	12	60021335	25197.0	4031.52	2015.76	1	25197	1259.85	503.94	1	25197	125.99	25197	251.97	25197	201.58	50.39
2025	01	60021335	25197.0	4283.49	2015.76	1	25197	1259.85	503.94	1	25197	125.99	25197	251.97	25197	201.58	50.39
2025	02	60021335	25197.0	4283.49	2015.76	1	25197	1259.85	503.94	1	25197	125.99	25197	251.97	25197	201.58	50.39
2025	03	60021335	25197.0	4283.49	2015.76	1	25197	1259.85	503.94	1	25197	125.99	25197	251.97	25197	201.58	50.39
2025	04	60021335	25197.0	4283.49	2015.76	1	25197	1259.85	503.94	1	25197	125.99	25197	251.97	25197	201.58	50.39
2025	05	60021335	25197.0	4283.49	2015.76	1	25197	1259.85	503.94	1	25197	125.99	25197	251.97	25197	201.58	50.39
2025	06	60021335	25197.0	4283.49	2015.76	1	25197	1259.85	503.94	1	25197	125.99	25197	251.97	25197	201.58	50.39
合计				53445.58	25966.88			16229.3	6491.72			1622.99		3196.97		2596.74	649.1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56893r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4.9 商务经理-张艳文

【1】商务经理简历表

姓名	张艳文	性 别	男	年 龄	40
职务	商务经理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150425198505153 87X		
手机号码	15989536836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020）11010208	
参加工作时间	2009 年		从事商务经理年限	11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宝吉工艺品（深圳）有限公司	中央广场三期项目主体建筑总承包工程	建筑面积 40.26 万平方米	2013.6 至 2016.8	已完	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
宝吉工艺品（深圳）有限公司	呈祥花园二期 03-11 地块主体总承包工程	建筑面积 20.63 万平方米	2016.9 至 2018.9	已完	深圳市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清远德伦置业有限公司	佳兆业北部城市广场项目一期主体总承包工程	建筑面积 43.68 万平方米	2019.6 至 2021.11	已完	广东省优质结构工程奖
深圳市坪山安居有限公司	坪山沙湖应急隔离场所项目工程总承包（Ⅱ标段）	建筑面积 12.14 万平方米	2022.8 至今	在建	/

【2】职称证书

107

姓　名 Name　张艳文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5.05

专　业 Specialty　工程管理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0)11010208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建一局集团公司
Issued by

2020年12月28日

【3】社保证明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000101107173B 校验码: iry7bo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91110000101107173B 查询流水号: 11010620250626180053

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4年06月至2025年06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白建民	110110196902260516	养老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2	刘建华	110110196909030019	养老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3	王保利	110224196601020053	养老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4	余东升	110224197010160032	养老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5	亚非	110226196505040014	养老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6	詹秋蕊	110229196910191325	养老保险	2024年06月	2024年10月	5
			失业保险	2024年06月	2024年10月	5
			工伤保险	2024年06月	2024年10月	5
			医疗保险	2024年06月	2024年10月	5
			生育保险	2024年06月	2024年10月	5
7	殷彦鹏	130129198502190013	养老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7	殷彦鹏	130129198502190013	工伤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8	刘涛	130225198505270019	养老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9	徐铮	130602198406220611	养老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10	吴娜	130635198511012029	养老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11	张艳文	15042519850515387X	养老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12	张佳伟	210283199211275517	养老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13	刘智铖	21060219820215101X	养老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14	孟凡光	220821198412226317	养老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72	任恩远	211321199403082872	失业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73	吕永宏	620105197507161052	养老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74	王福坤	61232319880816903X	养老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75	王小亮	220181198601250031	养老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76	丁鹏	411381198612120416	养老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备注：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uwu.rsj.beijing.gov.cn/bjdkhy/ggfw/，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北京市丰台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5年06月26日

4.10 智能建造负责人-丘辉

【1】智能建造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丘辉	性 别	男	年 龄	39
职务	智能建造负责人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50823198512215318		
手机号码	13692814115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016）1201849	
参加工作时间	2010 年		从事智能建造负责人年限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	建筑面积158 万㎡	2017.6 至 2019.9	已完	合格
中国电子有限公司	中国电子总部大厦	建筑面积20 万㎡	2020.6 至 2024.2	已完	广东省优质结构工程奖
深圳中软国际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中软云智能总部大厦	建筑面积7.8 万㎡	2023.12 至今	在建	/

【2】职称证书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6) 1201849

资格证书

姓　　名　丘辉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5.12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建一局集团公司

2016 年 11 月 4 日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丘辉　　社保电脑号：625779251　　身份证号码：3508231985122153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1809	1590.45	636.18	1	31809	159.05	31809	248.11	31809	254.47	63.62
2024	07	6002133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274	1613.7	645.48	1	32274	161.37	32274	322.74	32274	258.19	64.55
2024	08	6002133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274	1613.7	645.48	1	32274	161.37	32274	322.74	32274	258.19	64.55
2024	09	6002133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274	1613.7	645.48	1	32274	161.37	32274	322.74	32274	258.19	64.55
2024	10	6002133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274	1613.7	645.48	1	32274	161.37	32274	322.74	32274	258.19	64.55
2024	11	6002133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274	1613.7	645.48	1	32274	161.37	32274	322.74	32274	258.19	64.55
2024	12	6002133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274	1613.7	645.48	1	32274	161.37	32274	322.74	32274	258.19	64.55
2025	01	6002133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274	1613.7	645.48	1	32274	161.37	32274	322.74	32274	258.19	64.55
2025	02	6002133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274	1613.7	645.48	1	32274	161.37	32274	322.74	32274	258.19	64.55
2025	03	6002133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274	1613.7	645.48	1	32274	161.37	32274	322.74	32274	258.19	64.55
2025	04	6002133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274	1613.7	645.48	1	32274	161.37	32274	322.74	32274	258.19	64.55
2025	05	6002133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274	1613.7	645.48	1	32274	161.37	32274	322.74	32274	258.19	64.55
2025	06	6002133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274	1613.7	645.48	1	32274	161.37	32274	322.74	32274	258.19	64.55
合计				55115.01	28514.64			20954.85	8381.94			2095.49		4120.95		3382.75	838.2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58401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4.11 机电经理-聂小朋

【1】机电经理简历表

姓名	聂小朋	性 别	男	年 龄	33
职务	机电经理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130732199205200 33X		
手机号码	13716370823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020)1201831	
参加工作时间	2015 年		从事机电经理年限	6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景德镇陶邑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景德镇陶新家园小区建设工程	建筑面积 52 万平方米	2015.3 至 2017.12	已完	江西省建筑结构优良工程、景德镇市优良工程奖
景德镇陶阳置业有限公司	景德镇观溪郡小区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	建筑面积 58 万平方米	2018.7 至 2020.9	已完	景德镇市结构优良工程奖
成都欧珀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欧珀公司第二运营基地项目机电工程	建筑面积 23 万平方米	2018.11 至 2022.9	已完	合格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工商银行大厦施工总承包工程	建筑面积 8.54 万平方米	2018.11 至 2024.5	已完	中国钢结构金奖、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
OPPO （重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OPPO(重庆)智能生态科技园项目二期施工总承包工程	建筑面积 17.33 万平方米	2024.10 至今	在建	/

【2】职称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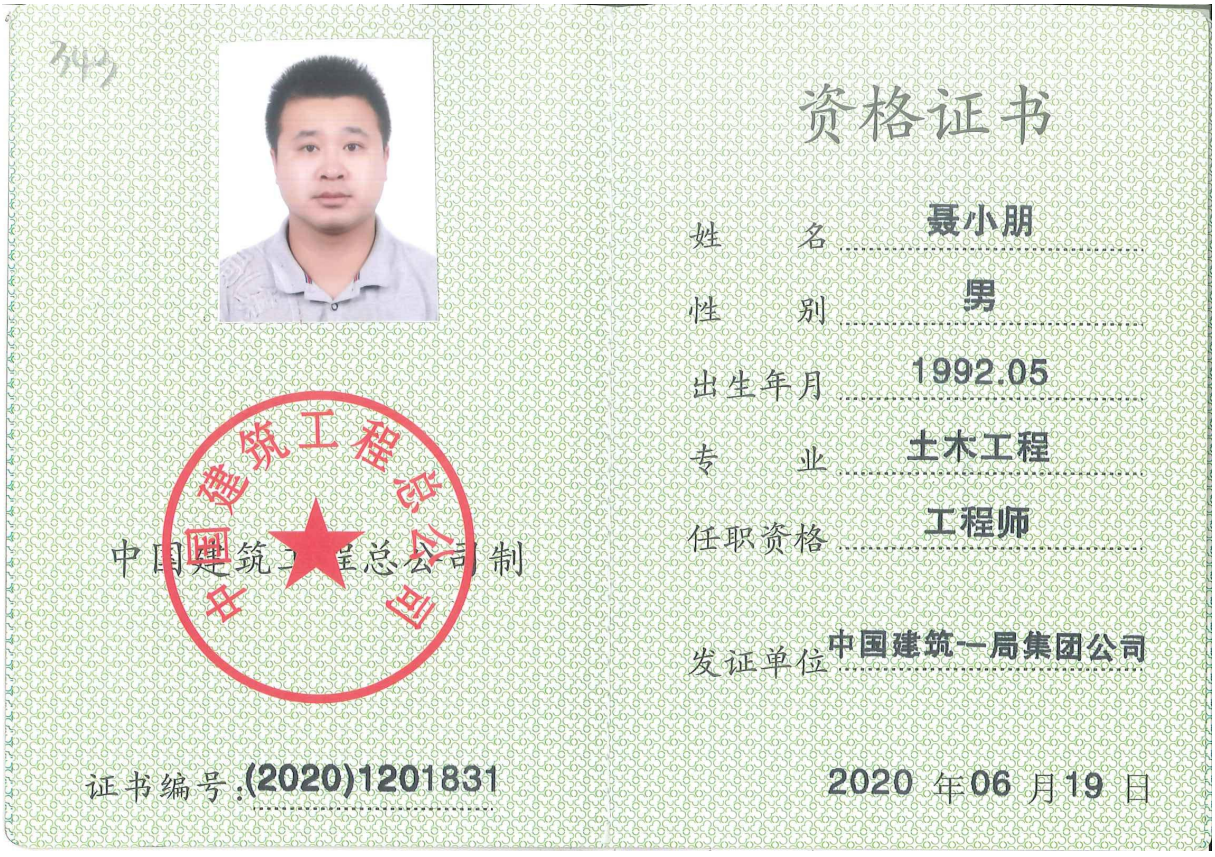

资格证书

姓　　名　聂小朋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2.05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公司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20)1201831

2020 年 06 月 19 日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聂小朋　　社保电脑号：641652166　　身份证号码：130732199205200333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20043.0	3006.45	1603.44	1	20043	1002.15	400.86	1	20043	100.22	20043	156.34	20043	160.34	40.09
2024	07	60021335	20946.0	3141.9	1675.68	1	20946	1047.3	418.92	1	20946	104.73	20946	209.46	20946	167.57	41.89
2024	08	60021335	20946.0	3141.9	1675.68	1	20946	1047.3	418.92	1	20946	104.73	20946	209.46	20946	167.57	41.89
2024	09	60021335	20946.0	3141.9	1675.68	1	20946	1047.3	418.92	1	20946	104.73	20946	209.46	20946	167.57	41.89
2024	10	60021335	20946.0	3141.9	1675.68	1	20946	1047.3	418.92	1	20946	104.73	20946	209.46	20946	167.57	41.89
2024	11	60021335	20946.0	3141.9	1675.68	1	20946	1047.3	418.92	1	20946	104.73	20946	209.46	20946	167.57	41.89
2024	12	60021335	20946.0	3141.9	1675.68	1	20946	1047.3	418.92	1	20946	104.73	20946	209.46	[illegible]	167.57	41.89
2025	01	60021335	20946.0	3351.36	1675.68	1	20946	1047.3	418.92	1	20946	104.73	20946	[illegible]	[illegible]	167.57	41.89
2025	02	60021335	20946.0	3351.36	1675.68	1	20946	1047.3	418.92	1	20946	104.73	20946	[illegible]	20946	167.57	41.89
2025	03	60021335	20946.0	3351.36	1675.68	1	20946	1047.3	418.92	1	20946	104.73	20946	209.46	20946	167.57	41.89
2025	04	60021335	20946.0	3351.36	1675.68	1	20946	1047.3	418.92	1	20946	104.73	20946	209.46	20946	167.57	41.89
2025	05	60021335	20946.0	3351.36	1675.68	1	20946	1047.3	418.92	1	20946	104.73	20946	209.46	20946	167.57	41.89
2025	06	60021335	20946.0	3351.36	1675.68	1	20946	1047.3	418.92	1	20946	104.73	20946	209.46	20946	167.57	41.89
合计				41966.01	21711.6			13569.75	5427.9			1356.98		2683.86		2171.13	542.7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58dccs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4.12 项目副书记-罗珊

【1】职称证书



姓　名 Name　罗珊

性　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4.12

专　业 Specialty　国际经济与贸易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政工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42010037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中建一局集团公司

2023 年 04 月 04 日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珊　　社保电脑号：647050459　　身份证号码：42010719941219412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6644.0	2663.04	1331.52	1	16644	832.2	332.88	1	16644	83.22	16644	129.82	16644	133.15	33.29
2024	07	60021335	17680.0	2828.8	1414.4	1	17680	884.0	353.6	1	17680	88.4	17680	176.8	17680	141.44	35.36
2024	08	60021335	17680.0	2828.8	1414.4	1	17680	884.0	353.6	1	17680	88.4	17680	176.8	17680	141.44	35.36
2024	09	60021335	17680.0	2828.8	1414.4	1	17680	884.0	353.6	1	17680	88.4	17680	176.8	17680	141.44	35.36
2024	10	60021335	17680.0	2828.8	1414.4	1	17680	884.0	353.6	1	17680	88.4	17680	176.8	17680	141.44	35.36
2024	11	60021335	17680.0	2828.8	1414.4	1	17680	884.0	353.6	1	17680	88.4	17680	176.8	17680	141.44	35.36
2024	12	60021335	17680.0	2828.8	1414.4	1	17680	884.0	353.6	1	17680	88.4	17680	176.8	17680	141.44	35.36
2025	01	60021335	17680.0	3005.6	1414.4	1	17680	884.0	353.6	1	17680	88.4	17680	176.8	17680	141.44	35.36
2025	02	60021335	17680.0	3005.6	1414.4	1	17680	884.0	353.6	1	17680	88.4	17680	176.8	17680	141.44	35.36
2025	03	60021335	17680.0	3005.6	1414.4	1	17680	884.0	353.6	1	17680	88.4	17680	176.8	17680	141.44	35.36
2025	04	60021335	17680.0	3005.6	1414.4	1	17680	884.0	353.6	1	17680	88.4	17680	176.8	17680	141.44	35.36
2025	05	60021335	17680.0	3005.6	1414.4	1	17680	884.0	353.6	1	17680	88.4	17680	176.8	17680	141.44	35.36
2025	06	60021335	17680.0	3005.6	1414.4	1	17680	884.0	353.6	1	17680	88.4	17680	176.8	17680	141.44	35.36
合计				37669.44	18304.32			11440.2	4576.08			1144.02		2251.42		1830.43	457.61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5709ah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13 财务负责人-张美丽

【1】职称证书



姓名: Full Name 张美丽

性别: Sex 女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0年11月

专业名称: Speciality 会 计

资格级别: Qualification Level 中 级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13年10月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on 2014 年 6月 3日

管理号: File No.: 1313065100033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美丽　　社保电脑号：640976658　　身份证号码：15010519801122736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0342	1517.1	606.84	1	30342	151.71	30342	236.67	30342	242.74	60.68
2024	07	6002133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6187	361.87	36187	289.5	72.37
2024	08	6002133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6187	361.87	36187	289.5	72.37
2024	09	6002133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6187	361.87	36187	289.5	72.37
2024	10	6002133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6187	361.87	36187	289.5	72.37
2024	11	6002133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6187	361.87	36187	289.5	72.37
2024	12	6002133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6187	361.87	36187	289.5	72.37
2025	01	6002133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6187	361.87	36187	289.5	72.37
2025	02	6002133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6187	361.87	36187	289.5	72.37
2025	03	6002133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6187	361.87	36187	289.5	72.37
2025	04	6002133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6187	361.87	36187	289.5	72.37
2025	05	6002133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6187	361.87	36187	289.5	72.37
2025	06	6002133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6187	361.87	36187	289.5	72.37
合计				58679.34	28514.64			21329.7	8531.88			2132.97		4579.1		3716.74	929.1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58c36j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14 质量工程师-林天宇

【1】职称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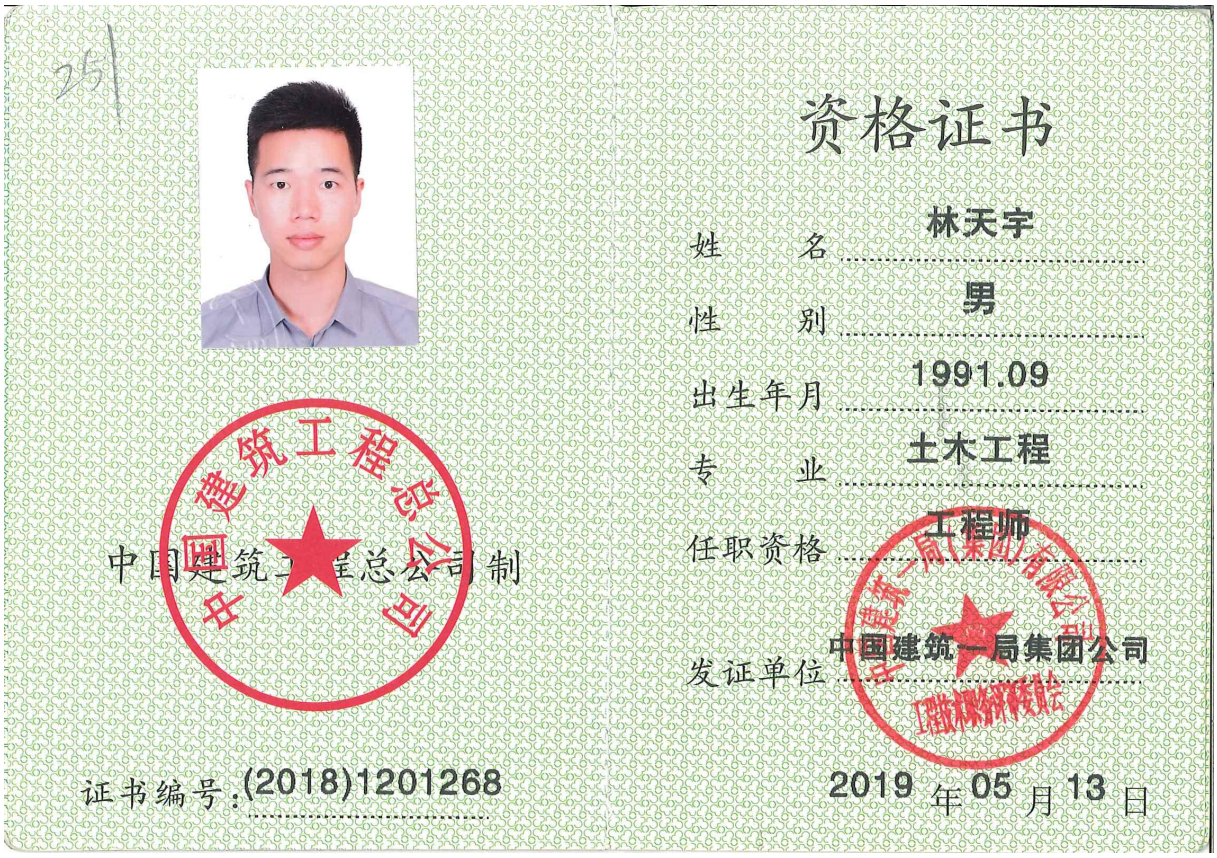

资格证书

姓　　名　林天宇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1.09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公司

证书编号：(2018)1201268

2019 年 05 月 13 日

【1】岗位证书



姓　　名　林天宇

出生年月　1991.09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质量员	2019-05	C1910410	

— 2 —

— 3 —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天宇　　社保电脑号：635975739　　身份证号码：44152119910921773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27655	1382.75	553.1	1	27655	138.28	27655	215.71	27655	221.24	55.31
2024	07	60021335	25018.0	4002.88	2001.44	1	25018	1250.9	500.36	1	25018	125.09	25018	250.18	25018	200.14	50.04
2024	08	60021335	25018.0	4002.88	2001.44	1	25018	1250.9	500.36	1	25018	125.09	25018	250.18	25018	200.14	50.04
2024	09	60021335	25018.0	4002.88	2001.44	1	25018	1250.9	500.36	1	25018	125.09	25018	250.18	25018	200.14	50.04
2024	10	60021335	25018.0	4002.88	2001.44	1	25018	1250.9	500.36	1	25018	125.09	25018	250.18	25018	200.14	50.04
2024	11	60021335	25018.0	4002.88	2001.44	1	25018	1250.9	500.36	1	25018	125.09	25018	250.18	25018	200.14	50.04
2024	12	60021335	25018.0	4002.88	2001.44	1	25018	1250.9	500.36	1	25018	125.09	25018	250.18	25018	200.14	50.04
2025	01	60021335	25018.0	4253.06	2001.44	1	25018	1250.9	500.36	1	25018	125.09	25018	250.18	25018	200.14	50.04
2025	02	60021335	25018.0	4253.06	2001.44	1	25018	1250.9	500.36	1	25018	125.09	25018	250.18	25018	200.14	50.04
2025	03	60021335	25018.0	4253.06	2001.44	1	25018	1250.9	500.36	1	25018	125.09	25018	250.18	25018	200.14	50.04
2025	04	60021335	25018.0	4253.06	2001.44	1	25018	1250.9	500.36	1	25018	125.09	25018	250.18	25018	200.14	50.04
2025	05	60021335	25018.0	4253.06	2001.44	1	25018	1250.9	500.36	1	25018	125.09	25018	250.18	25018	200.14	50.04
2025	06	60021335	25018.0	4253.06	2001.44	1	25018	1250.9	500.36	1	25018	125.09	25018	250.18	25018	200.14	50.04
合计				53763.0	26130.96			16393.55	6557.42			1639.36		3217.87		2622.99	655.7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7db2abc33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6月30日

4.15 质量工程师-张勇刚

【1】职称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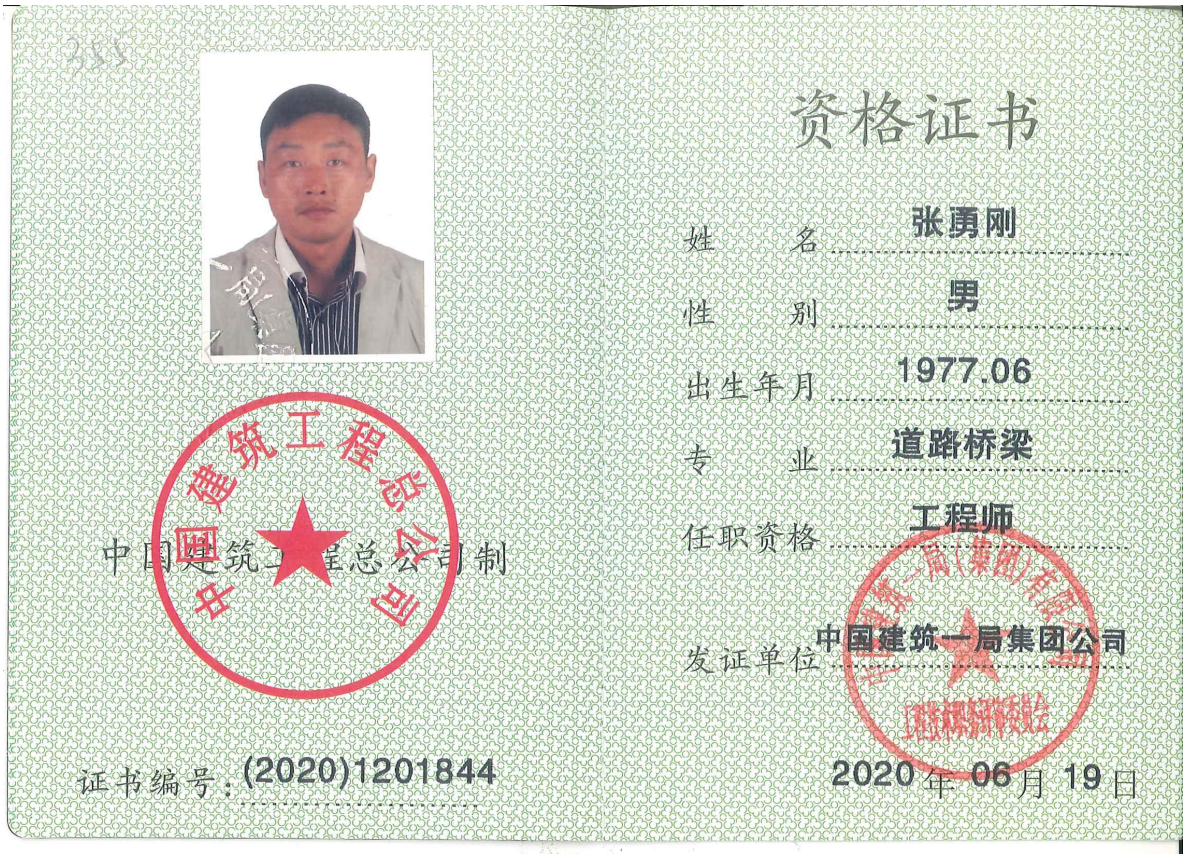

资格证书

姓　　名　张勇刚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7.06

专　　业　道路桥梁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公司

2020 年 06 月 19 日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20)1201844

【2】岗位证书



姓　　名　张勇刚

出生年月　1977.06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质量员	2021-07	C2134742	

— 2 —

— 3 —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勇刚　　社保电脑号：647391935　　身份证号码：32108119770604723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7784.0	2667.6	1422.72	1	17784	889.2	355.68	1	17784	88.92	17784	138.72	17784	142.27	35.57
2024	07	60021335	18103.0	2715.45	1448.24	1	18103	905.15	362.06	1	18103	90.52	18103	181.03	18103	144.82	36.21
2024	08	60021335	18103.0	2715.45	1448.24	1	18103	905.15	362.06	1	18103	90.52	18103	181.03	18103	144.82	36.21
2024	09	60021335	18103.0	2715.45	1448.24	1	18103	905.15	362.06	1	18103	90.52	18103	181.03	18103	144.82	36.21
2024	10	60021335	18103.0	2715.45	1448.24	1	18103	905.15	362.06	1	18103	90.52	18103	181.03	18103	144.82	36.21
2024	11	60021335	18103.0	2715.45	1448.24	1	18103	905.15	362.06	1	18103	90.52	18103	181.03	18103	144.82	36.21
2024	12	60021335	18103.0	2715.45	1448.24	1	18103	905.15	362.06	1	18103	90.52	18103	181.03	18103	144.82	36.21
2025	01	60021335	18103.0	2896.48	1448.24	1	18103	905.15	362.06	1	18103	90.52	18103	181.03	18103	144.82	36.21
2025	02	60021335	18103.0	2896.48	1448.24	1	18103	905.15	362.06	1	18103	90.52	18103	181.03	18103	144.82	36.21
2025	03	60021335	18103.0	2896.48	1448.24	1	18103	905.15	362.06	1	18103	90.52	18103	181.03	18103	144.82	36.21
2025	04	60021335	18103.0	2896.48	1448.24	1	18103	905.15	362.06	1	18103	90.52	18103	181.03	18103	144.82	36.21
2025	05	60021335	18103.0	2896.48	1448.24	1	18103	905.15	362.06	1	18103	90.52	18103	181.03	18103	144.82	36.21
2025	06	60021335	18103.0	2896.48	1448.24	1	18103	905.15	362.06	1	18103	90.52	18103	181.03	18103	144.82	36.21
合计				36339.18	18801.6			11751.0	4700.4			1175.16		2311.08		1880.11	470.0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7db2a99eb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30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16 安全工程师-刘守东

【1】职称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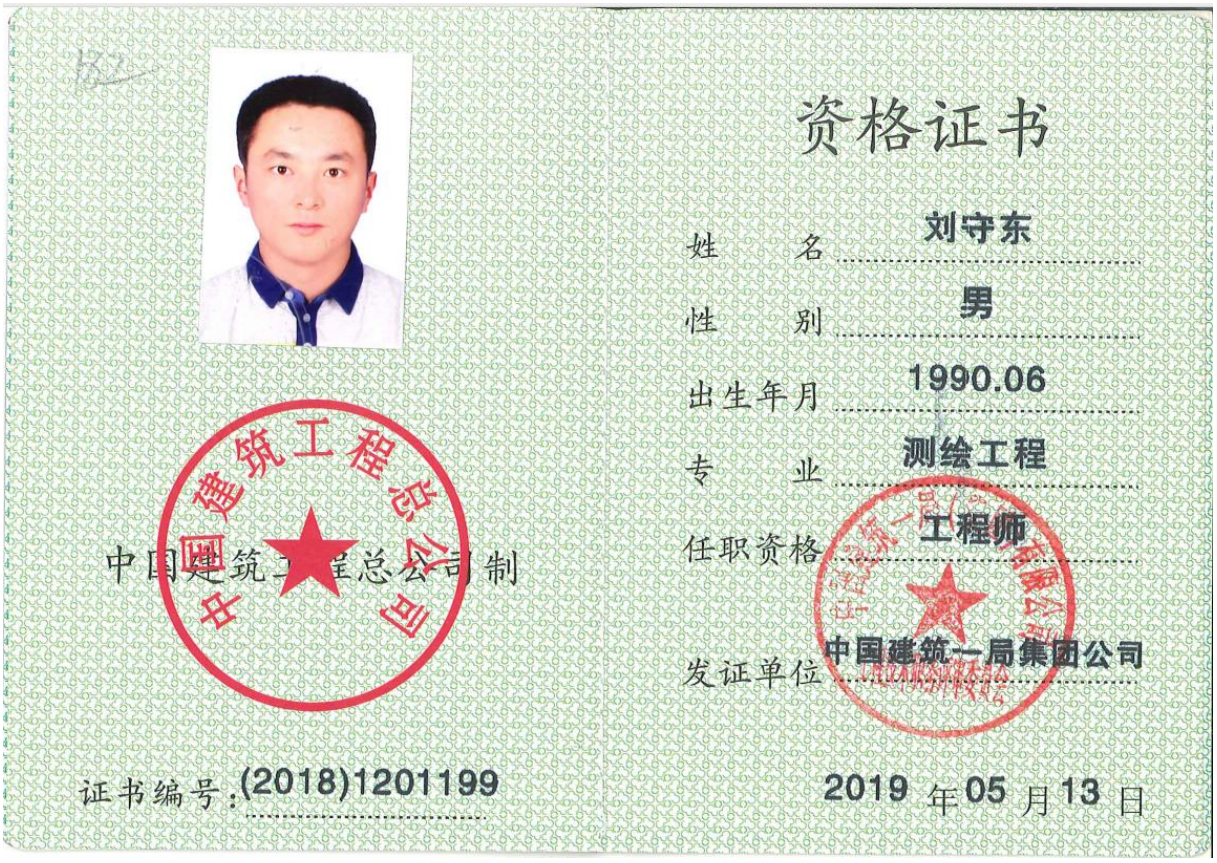

资格证书

姓　　名　刘守东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0.06

专　　业　测绘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公司

2019 年 05 月 13 日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8)1201199

【2】安全C证

建筑施工企业土建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京建安C2（2015）0197810



姓　　名：刘守东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0年6月3日

企 业 名 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5年8月25日

有 效 期：2024年12月11日　　**至**　2027年12月31日

发 证 机 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 证 日 期：2024 年 12 月 1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守东　　社保电脑号：638933363　　身份证号码：62272719900603233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23785.0	3805.6	1902.8	1	23785	1189.25	475.7	1	23785	118.93	23785	185.52	23785	190.28	47.57
2024	07	60021335	24265.0	3882.4	1941.2	1	24265	1213.25	485.3	1	24265	121.33	24265	242.65	24265	194.12	48.53
2024	08	60021335	24265.0	3882.4	1941.2	1	24265	1213.25	485.3	1	24265	121.33	24265	242.65	24265	194.12	48.53
2024	09	60021335	24265.0	3882.4	1941.2	1	24265	1213.25	485.3	1	24265	121.33	24265	242.65	24265	194.12	48.53
2024	10	60021335	24265.0	3882.4	1941.2	1	24265	1213.25	485.3	1	24265	121.33	24265	242.65	24265	194.12	48.53
2024	11	60021335	24265.0	3882.4	1941.2	1	24265	1213.25	485.3	1	24265	121.33	24265	242.65	24265	194.12	48.53
2024	12	60021335	24265.0	3882.4	1941.2	1	24265	1213.25	485.3	1	24265	121.33	24265	242.65	24265	194.12	48.53
2025	01	60021335	24265.0	4125.05	1941.2	1	24265	1213.25	485.3	1	24265	121.33	24265	242.65	24265	194.12	48.53
2025	02	60021335	24265.0	4125.05	1941.2	1	24265	1213.25	485.3	1	24265	121.33	24265	242.65	24265	194.12	48.53
2025	03	60021335	24265.0	4125.05	1941.2	1	24265	1213.25	485.3	1	24265	121.33	24265	242.65	24265	194.12	48.53
2025	04	60021335	24265.0	4125.05	1941.2	1	24265	1213.25	485.3	1	24265	121.33	24265	242.65	24265	194.12	48.53
2025	05	60021335	24265.0	4125.05	1941.2	1	24265	1213.25	485.3	1	24265	121.33	24265	242.65	24265	194.12	48.53
2025	06	60021335	24265.0	4125.05	1941.2	1	24265	1213.25	485.3	1	24265	121.33	24265	242.65	24265	194.12	48.53
合计				51850.3	25197.2			15748.25	6299.3			1574.89		3097.32		2519.72	629.93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5526d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0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17 安全工程师-董文

【1】职称证书



资格证书

姓　　名　董文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0.02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公司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8)1201238

2019 年 05 月 13 日

【2】安全C证

建筑施工企业土建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京建安C2（2010）0091692



姓　　名：董文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0年2月14日

企 业 名 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0年6月1日

有 效 期：2022年12月26日　至　2025年12月31日

发 证 机 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 证 日 期：2022 年 12 月 2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董文　　社保电脑号：604822082　　身份证号码：4403011980021415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9949.0	3191.84	1595.92	1	19949	997.45	398.98	1	19949	99.75	19949	155.6	19949	159.59	39.9
2024	07	60021335	15544.0	2487.04	1243.52	1	15544	777.2	310.88	1	15544	77.72	15544	155.44	15544	124.35	31.09
2024	08	60021335	15544.0	2487.04	1243.52	1	15544	777.2	310.88	1	15544	77.72	15544	155.44	15544	124.35	31.09
2024	09	60021335	15544.0	2487.04	1243.52	1	15544	777.2	310.88	1	15544	77.72	15544	155.44	15544	124.35	31.09
2024	10	60021335	15544.0	2487.04	1243.52	1	15544	777.2	310.88	1	15544	77.72	15544	155.44	15544	124.35	31.09
2024	11	60021335	15544.0	2487.04	1243.52	1	15544	777.2	310.88	1	15544	77.72	15544	155.44	15544	124.35	31.09
2024	12	60021335	15544.0	2487.04	1243.52	1	15544	777.2	310.88	1	15544	77.72	15544	155.44	15544	124.35	31.09
2025	01	60021335	15544.0	2642.48	1243.52	1	15544	777.2	310.88	1	15544	77.72	15544	155.44	15544	124.35	31.09
2025	02	60021335	15544.0	2642.48	1243.52	1	15544	777.2	310.88	1	15544	77.72	15544	155.44	15544	124.35	31.09
2025	03	60021335	15544.0	2642.48	1243.52	1	15544	777.2	310.88	1	15544	77.72	15544	155.44	15544	124.35	31.09
2025	04	60021335	15544.0	2642.48	1243.52	1	15544	777.2	310.88	1	15544	77.72	15544	155.44	15544	124.35	31.09
2025	05	60021335	15544.0	2642.48	1243.52	1	15544	777.2	310.88	1	15544	77.72	15544	155.44	15544	124.35	31.09
2025	06	60021335	15544.0	2642.48	1243.52	1	15544	777.2	310.88	1	15544	77.72	15544	155.44	15544	124.35	31.09
合计				33968.96	16518.16			10823.85	4129.54			1032.39		2020.88		1681.79	412.9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56240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4.18 土建工程师-肖扬

【1】职称证书



姓　名 Name　肖扬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5.10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 12010496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建一局华南区域公司
Issued by

2022 年 11 月 18 日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肖扬　　社保电脑号：647050306　　身份证号码：51152519951007735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6799.0	2519.85	1343.92	1	16799	839.95	335.98	1	16799	84.0	16799	131.03	16799	134.39	33.6
2024	07	60021335	17743.0	2661.45	1419.44	1	17743	887.15	354.86	1	17743	88.72	17743	177.43	17743	141.94	35.49
2024	08	60021335	17743.0	2661.45	1419.44	1	17743	887.15	354.86	1	17743	88.72	17743	177.43	17743	141.94	35.49
2024	09	60021335	17743.0	2661.45	1419.44	1	17743	887.15	354.86	1	17743	88.72	17743	177.43	17743	141.94	35.49
2024	10	60021335	17743.0	2661.45	1419.44	1	17743	887.15	354.86	1	17743	88.72	17743	177.43	17743	141.94	35.49
2024	11	60021335	17743.0	2661.45	1419.44	1	17743	887.15	354.86	1	17743	88.72	17743	177.43	17743	141.94	35.49
2024	12	60021335	17743.0	2661.45	1419.44	1	17743	887.15	354.86	1	17743	88.72	17743	177.43	17743	141.94	35.49
2025	01	60021335	17743.0	2838.88	1419.44	1	17743	887.15	354.86	1	17743	88.72	17743	177.43	17743	141.94	35.49
2025	02	60021335	17743.0	2838.88	1419.44	1	17743	887.15	354.86	1	17743	88.72	17743	177.43	17743	141.94	35.49
2025	03	60021335	17743.0	2838.88	1419.44	1	17743	887.15	354.86	1	17743	88.72	17743	177.43	17743	141.94	35.49
2025	04	60021335	17743.0	2838.88	1419.44	1	17743	887.15	354.86	1	17743	88.72	17743	177.43	17743	141.94	35.49
2025	05	60021335	17743.0	2838.88	1419.44	1	17743	887.15	354.86	1	17743	88.72	17743	177.43	17743	141.94	35.49
2025	06	60021335	17743.0	2838.88	1419.44	1	17743	887.15	354.86	1	17743	88.72	17743	177.43	17743	141.94	35.49
合计				35521.83	18377.2			11485.75	4594.3			1148.64		2260.19		1837.67	459.4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557cf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19 土建工程师-黄凯波

【1】职称证书



姓　名 Name　黄凯波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0.01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2)12011092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Issued by　中建一局华南公司

2022 年 01 月 31 日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凯波　　社保电脑号：633479596　　身份证号码：42118119900125043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20661.0	3099.15	1652.88	1	20661	1033.05	413.22	1	20661	103.31	20661	161.16	20661	165.29	41.32
2024	07	60021335	20630.0	3094.5	1650.4	1	20630	1031.5	412.6	1	20630	103.15	20630	206.3	20630	165.04	41.26
2024	08	60021335	20630.0	3094.5	1650.4	1	20630	1031.5	412.6	1	20630	103.15	20630	206.3	20630	165.04	41.26
2024	09	60021335	20630.0	3094.5	1650.4	1	20630	1031.5	412.6	1	20630	103.15	20630	206.3	20630	165.04	41.26
2024	10	60021335	20630.0	3094.5	1650.4	1	20630	1031.5	412.6	1	20630	103.15	20630	206.3	20630	165.04	41.26
2024	11	60021335	20630.0	3094.5	1650.4	1	20630	1031.5	412.6	1	20630	103.15	20630	206.3	20630	165.04	41.26
2024	12	60021335	20630.0	3094.5	1650.4	1	20630	1031.5	412.6	1	20630	103.15	20630	206.3	20630	165.04	41.26
2025	01	60021335	20630.0	3300.8	1650.4	1	20630	1031.5	412.6	1	20630	103.15	20630	206.3	20630	165.04	41.26
2025	02	60021335	20630.0	3300.8	1650.4	1	20630	1031.5	412.6	1	20630	103.15	20630	206.3	20630	165.04	41.26
2025	03	60021335	20630.0	3300.8	1650.4	1	20630	1031.5	412.6	1	20630	103.15	20630	206.3	20630	165.04	41.26
2025	04	60021335	20630.0	3300.8	1650.4	1	20630	1031.5	412.6	1	20630	103.15	20630	206.3	20630	165.04	41.26
2025	05	60021335	20630.0	3300.8	1650.4	1	20630	1031.5	412.6	1	20630	103.15	20630	206.3	20630	165.04	41.26
2025	06	60021335	20630.0	3300.8	1650.4	1	20630	1031.5	412.6	1	20630	103.15	20630	206.3	20630	165.04	41.26
合计				41470.96	21457.68			13411.05	5364.42			1341.11		2636.76		2145.77	536.4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56d46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0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20 精装修工程师-史盛恒

【1】职称证书



资格证书

姓　　名　史盛恒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1.08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公司

证书编号：(2020)1201830

2020 年 06 月 19 日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史盛恒　　社保电脑号：641646837　　身份证号码：61240119910818127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9203.0	2880.45	1536.24	1	19203	960.15	384.06	1	19203	96.02	19203	149.78	19203	153.62	38.41
2024	07	60021335	19523.0	2928.45	1561.84	1	19523	976.15	390.46	1	19523	97.62	19523	195.23	19523	156.18	39.05
2024	08	60021335	19523.0	2928.45	1561.84	1	19523	976.15	390.46	1	19523	97.62	19523	195.23	19523	156.18	39.05
2024	09	60021335	19523.0	2928.45	1561.84	1	19523	976.15	390.46	1	19523	97.62	19523	195.23	19523	156.18	39.05
2024	10	60021335	19523.0	2928.45	1561.84	1	19523	976.15	390.46	1	19523	97.62	19523	195.23	19523	156.18	39.05
2024	11	60021335	19523.0	2928.45	1561.84	1	19523	976.15	390.46	1	19523	97.62	19523	195.23	19523	156.18	39.05
2024	12	60021335	19523.0	2928.45	1561.84	1	19523	976.15	390.46	1	19523	97.62	19523	195.23	19523	156.18	39.05
2025	01	60021335	19523.0	3123.68	1561.84	1	19523	976.15	390.46	1	19523	97.62	19523	195.23	19523	156.18	39.05
2025	02	60021335	19523.0	3123.68	1561.84	1	19523	976.15	390.46	1	19523	97.62	19523	195.23	19523	156.18	39.05
2025	03	60021335	19523.0	3123.68	1561.84	1	19523	976.15	390.46	1	19523	97.62	19523	195.23	19523	156.18	39.05
2025	04	60021335	19523.0	3123.68	1561.84	1	19523	976.15	390.46	1	19523	97.62	19523	195.23	19523	156.18	39.05
2025	05	60021335	19523.0	3123.68	1561.84	1	19523	976.15	390.46	1	19523	97.62	19523	195.23	19523	156.18	39.05
2025	06	60021335	19523.0	3123.68	1561.84	1	19523	976.15	390.46	1	19523	97.62	19523	195.23	19523	156.18	39.05
合计				39193.23	20278.32			12673.95	5069.58			1267.46		2492.54		2027.78	507.01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555c7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21 精装修工程师-严中山

【1】职称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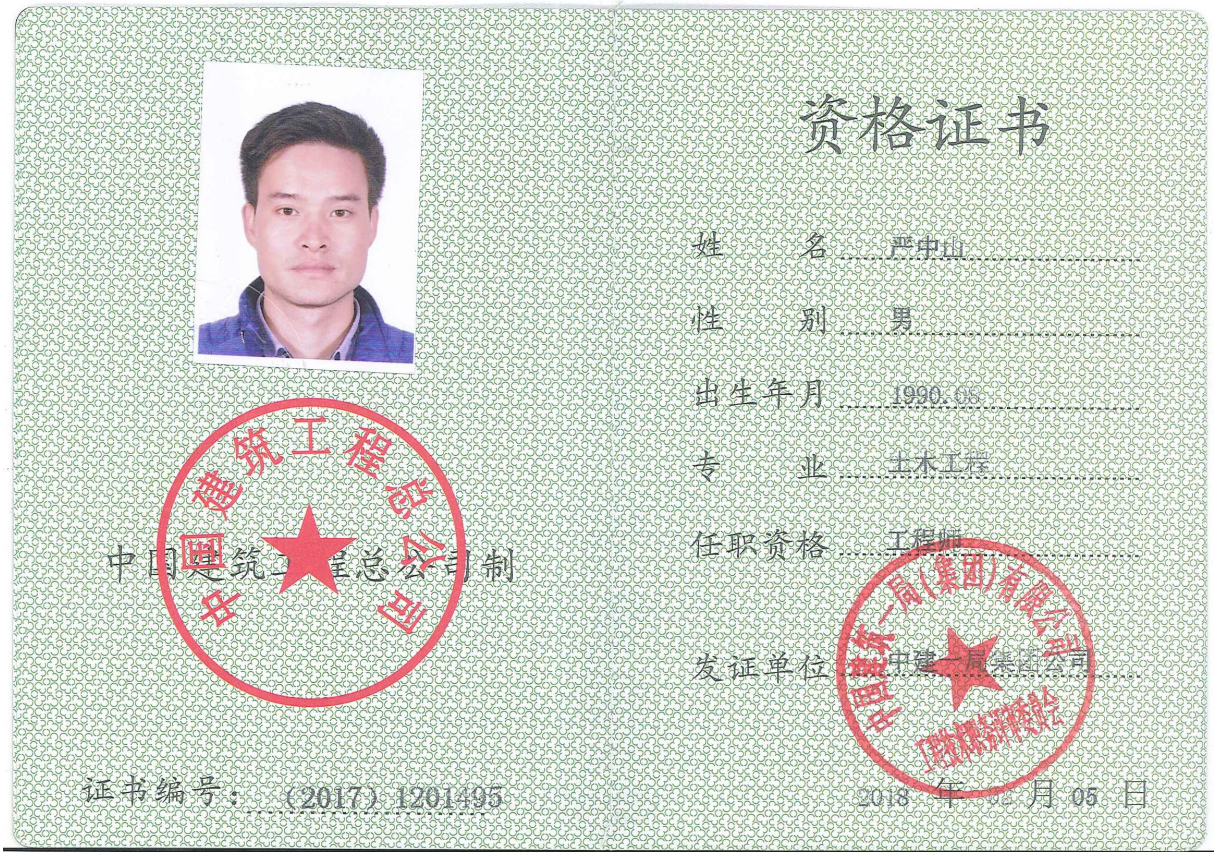

资格证书

姓　　名　严中山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0.08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建一局集团公司

证书编号：（2017）1201495

2018 年 05 月 05 日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严中山　　社保电脑号：633456832　　身份证号码：36242619900825733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28703	1435.15	574.06	1	28703	143.52	28703	223.88	28703	229.62	57.41
2024	07	6002133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8885	1444.25	577.7	1	28885	144.43	28885	288.85	28885	231.08	57.77
2024	08	6002133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8885	1444.25	577.7	1	28885	144.43	28885	288.85	28885	231.08	57.77
2024	09	6002133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8885	1444.25	577.7	1	28885	144.43	28885	288.85	28885	231.08	57.77
2024	10	6002133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8885	1444.25	577.7	1	28885	144.43	28885	288.85	28885	231.08	57.77
2024	11	6002133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8885	1444.25	577.7	1	28885	144.43	28885	288.85	28885	231.08	57.77
2024	12	6002133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8885	1444.25	577.7	1	28885	144.43	28885	288.85	28885	231.08	57.77
2025	01	6002133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8885	1444.25	577.7	1	28885	144.43	28885	288.85	28885	231.08	57.77
2025	02	6002133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8885	1444.25	577.7	1	28885	144.43	28885	288.85	28885	231.08	57.77
2025	03	6002133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8885	1444.25	577.7	1	28885	144.43	28885	288.85	28885	231.08	57.77
2025	04	6002133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8885	1444.25	577.7	1	28885	144.43	28885	288.85	28885	231.08	57.77
2025	05	6002133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8885	1444.25	577.7	1	28885	144.43	28885	288.85	28885	231.08	57.77
2025	06	6002133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8885	1444.25	577.7	1	28885	144.43	28885	288.85	28885	231.08	57.77
合计				58679.34	28514.64			18766.15	7506.46			1876.68		3690.08		3002.58	750.6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57c77h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4.22 电气工程师-郑文龙

【1】职称证书



资格证书

姓　　名　郑文龙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1.01

专　　业　电气工程与自动化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公司

2019 年05 月13 日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8)1201226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郑文龙　　社保电脑号：638933323　　身份证号码：35088119910106137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21348.0	3415.68	1707.84	1	21348	1067.4	426.96	1	21348	106.74	21348	166.51	21348	170.78	42.7
2024	07	60021335	22098.0	3535.68	1767.84	1	22098	1104.9	441.96	1	22098	110.49	22098	220.98	22098	176.78	44.2
2024	08	60021335	22098.0	3535.68	1767.84	1	22098	1104.9	441.96	1	22098	110.49	22098	220.98	22098	176.78	44.2
2024	09	60021335	22098.0	3535.68	1767.84	1	22098	1104.9	441.96	1	22098	110.49	22098	220.98	22098	176.78	44.2
2024	10	60021335	22098.0	3535.68	1767.84	1	22098	1104.9	441.96	1	22098	110.49	22098	220.98	22098	176.78	44.2
2024	11	60021335	22098.0	3535.68	1767.84	1	22098	1104.9	441.96	1	22098	110.49	22098	220.98	22098	176.78	44.2
2024	12	60021335	22098.0	3535.68	1767.84	1	22098	1104.9	441.96	1	22098	110.49	22098	220.98	22098	176.78	44.2
2025	01	60021335	22098.0	3756.66	1767.84	1	22098	1104.9	441.96	1	22098	110.49	22098	220.98	22098	176.78	44.2
2025	02	60021335	22098.0	3756.66	1767.84	1	22098	1104.9	441.96	1	22098	110.49	22098	220.98	22098	176.78	44.2
2025	03	60021335	22098.0	3756.66	1767.84	1	22098	1104.9	441.96	1	22098	110.49	22098	220.98	22098	176.78	44.2
2025	04	60021335	22098.0	3756.66	1767.84	1	22098	1104.9	441.96	1	22098	110.49	22098	220.98	22098	176.78	44.2
2025	05	60021335	22098.0	3756.66	1767.84	1	22098	1104.9	441.96	1	22098	110.49	22098	220.98	22098	176.78	44.2
2025	06	60021335	22098.0	3756.66	1767.84	1	22098	1104.9	441.96	1	22098	110.49	22098	220.98	22098	176.78	44.2
合计				47169.72	22921.92			14326.2	5730.48			1432.62		2218.27		2292.14	573.1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5818a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23 电气工程师-徐海超

【1】职称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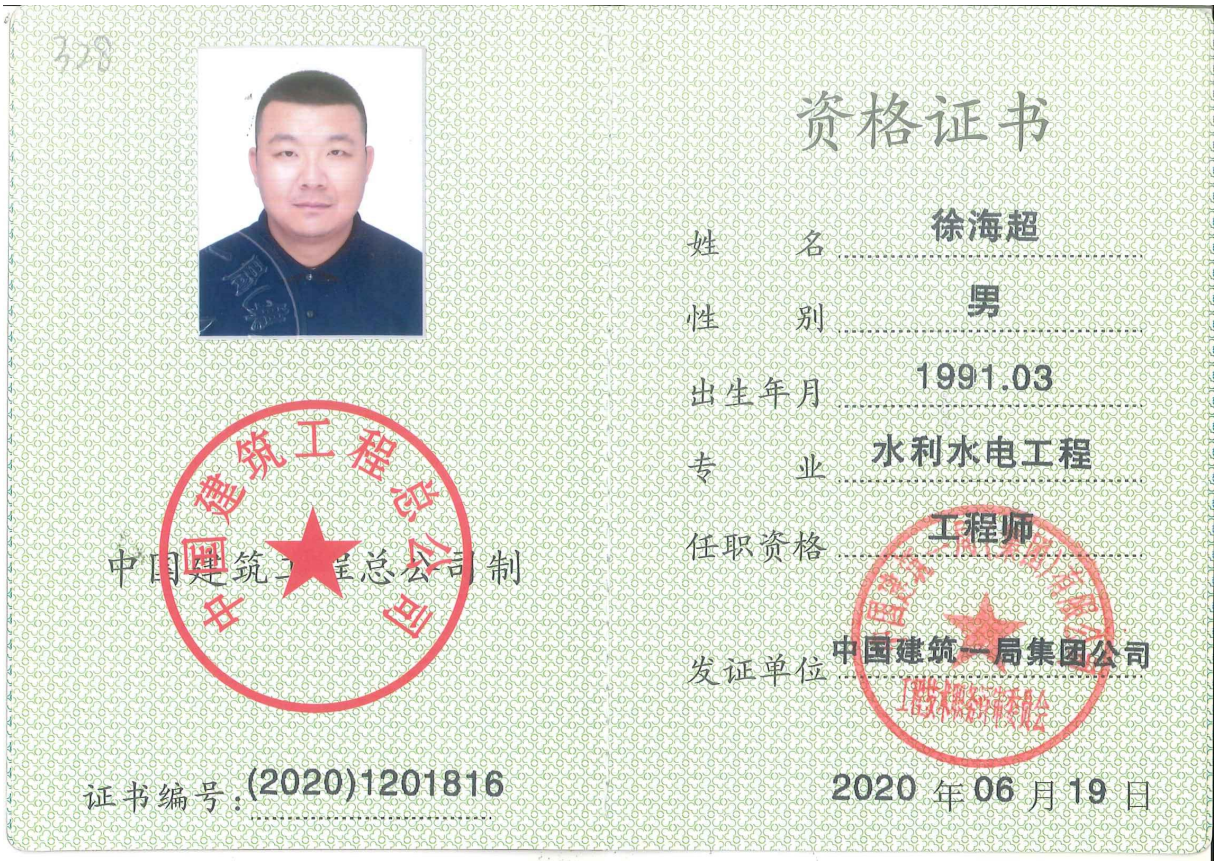

资格证书

姓　　名　徐海超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1.03

专　　业　水利水电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公司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20)1201816

2020 年 06 月 19 日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徐海超　　社保电脑号：638933291　　身份证号码：23230119910308393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27499	1374.95	549.98	1	27499	137.5	27499	214.49	27499	219.99	55.0
2024	07	6002133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8518	1425.9	570.36	1	28518	142.59	28518	285.18	28518	228.14	57.04
2024	08	6002133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8518	1425.9	570.36	1	28518	142.59	28518	285.18	28518	228.14	57.04
2024	09	6002133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8518	1425.9	570.36	1	28518	142.59	28518	285.18	28518	228.14	57.04
2024	10	6002133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8518	1425.9	570.36	1	28518	142.59	28518	285.18	28518	228.14	57.04
2024	11	6002133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8518	1425.9	570.36	1	28518	142.59	28518	285.18	28518	228.14	57.04
2024	12	6002133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8518	1425.9	570.36	1	28518	142.59	28518	285.18	28518	228.14	57.04
2025	01	6002133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8518	1425.9	570.36	1	28518	142.59	28518	285.18	28518	228.14	57.04
2025	02	6002133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8518	1425.9	570.36	1	28518	142.59	28518	285.18	28518	228.14	57.04
2025	03	6002133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8518	1425.9	570.36	1	28518	142.59	28518	285.18	28518	228.14	57.04
2025	04	6002133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8518	1425.9	570.36	1	28518	142.59	28518	285.18	28518	228.14	57.04
2025	05	6002133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8518	1425.9	570.36	1	28518	142.59	28518	285.18	28518	228.14	57.04
2025	06	6002133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8518	1425.9	570.36	1	28518	142.59	28518	285.18	28518	228.14	57.04
合计				58679.34	28514.64			18485.75	7394.3			1848.58		3636.65		2987.67	739.4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58939d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24 暖通工程师-段博宁

【1】职称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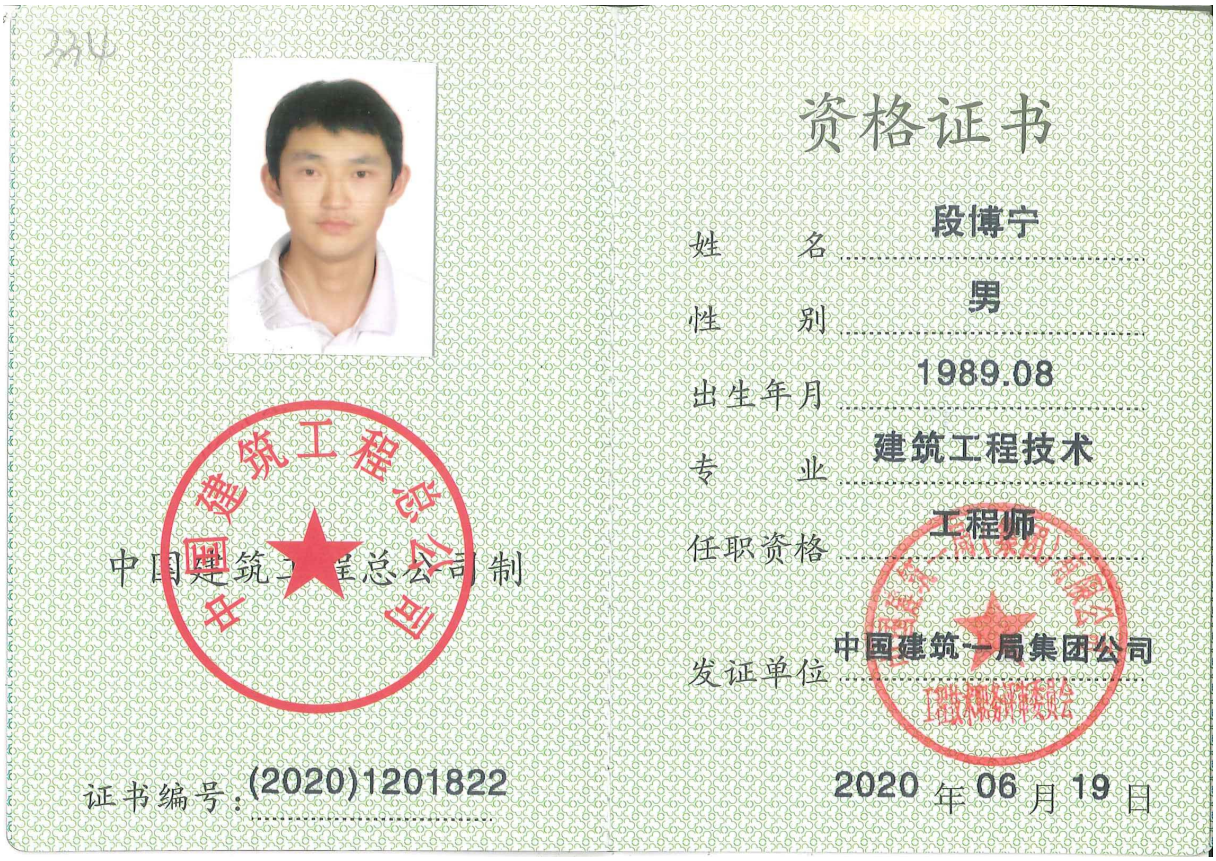

资格证书

姓　　名　段博宁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9.08

专　　业　建筑工程技术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公司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20)1201822

2020 年 06 月 19 日

【2】岗位证书



姓　　名 段博宁

出生年月 1989.08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水暖施工员	2016.06	A1613066	

— 3 —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段博宁　　社保电脑号：638031994　　身份证号码：2390051989081900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23632.0	3781.12	1890.56	1	23632	1181.6	472.64	1	23632	118.16	23632	184.33	23632	189.06	47.26
2024	07	60021335	21372.0	3419.52	1709.76	1	21372	1068.6	427.44	1	21372	106.86	21372	213.72	21372	170.98	42.74
2024	08	60021335	21372.0	3419.52	1709.76	1	21372	1068.6	427.44	1	21372	106.86	21372	213.72	21372	170.98	42.74
2024	09	60021335	21372.0	3419.52	1709.76	1	21372	1068.6	427.44	1	21372	106.86	21372	213.72	21372	170.98	42.74
2024	10	60021335	21372.0	3419.52	1709.76	1	21372	1068.6	427.44	1	21372	106.86	21372	213.72	21372	170.98	42.74
2024	11	60021335	21372.0	3419.52	1709.76	1	21372	1068.6	427.44	1	21372	106.86	21372	213.72	21372	170.98	42.74
2024	12	60021335	21372.0	3419.52	1709.76	1	21372	1068.6	427.44	1	21372	106.86	21372	213.72	21372	170.98	42.74
2025	01	60021335	21372.0	3633.24	1709.76	1	21372	1068.6	427.44	1	21372	106.86	21372	213.72	21372	170.98	42.74
2025	02	60021335	21372.0	3633.24	1709.76	1	21372	1068.6	427.44	1	21372	106.86	21372	213.72	21372	170.98	42.74
2025	03	60021335	21372.0	3633.24	1709.76	1	21372	1068.6	427.44	1	21372	106.86	21372	213.72	21372	170.98	42.74
2025	04	60021335	21372.0	3633.24	1709.76	1	21372	1068.6	427.44	1	21372	106.86	21372	213.72	21372	170.98	42.74
2025	05	60021335	21372.0	3633.24	1709.76	1	21372	1068.6	427.44	1	21372	106.86	21372	213.72	21372	170.98	42.74
2025	06	60021335	21372.0	3633.24	1709.76	1	21372	1068.6	427.44	1	21372	106.86	21372	213.72	21372	170.98	42.74
合计				46097.68	22407.68			14004.8	5601.92			1400.48		2748.97		2240.82	560.14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5886cy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06月26日

4.25 暖通工程师-刘宏

【1】职称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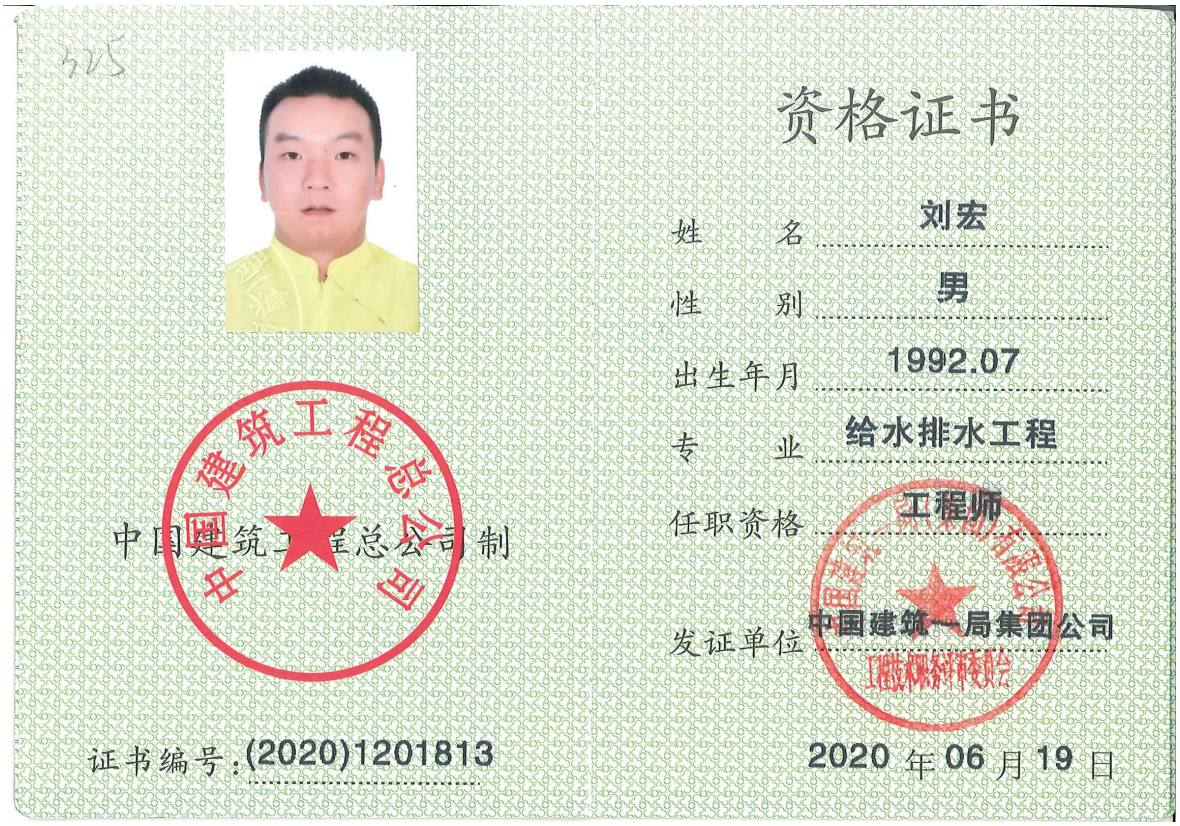

资格证书

姓　名　刘宏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2.07

专　业　给水排水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公司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20)1201813

2020 年 06 月 19 日

【2】岗位证书



姓　名　刘宏

出生年月　1992.07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水暖施工员	2020-07	A2012848	

— 2 —

— 3 —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宏　　社保电脑号：641646880　　身份证号码：51152919920723097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25310.0	3796.5	2024.8	1	25310	1265.5	506.2	1	25310	126.55	25310	197.42	25310	202.48	50.62
2024	07	60021335	20888.0	3133.2	1671.04	1	20888	1044.4	417.76	1	20888	104.44	20888	208.88	20888	167.1	41.78
2024	08	60021335	20888.0	3133.2	1671.04	1	20888	1044.4	417.76	1	20888	104.44	20888	208.88	20888	167.1	41.78
2024	09	60021335	20888.0	3133.2	1671.04	1	20888	1044.4	417.76	1	20888	104.44	20888	208.88	20888	167.1	41.78
2024	10	60021335	20888.0	3133.2	1671.04	1	20888	1044.4	417.76	1	20888	104.44	20888	208.88	20888	167.1	41.78
2024	11	60021335	20888.0	3133.2	1671.04	1	20888	1044.4	417.76	1	20888	104.44	20888	208.88	20888	167.1	41.78
2024	12	60021335	20888.0	3133.2	1671.04	1	20888	1044.4	417.76	1	20888	104.44	20888	208.88	20888	167.1	41.78
2025	01	60021335	20888.0	3342.08	1671.04	1	20888	1044.4	417.76	1	20888	104.44	20888	208.88	20888	167.1	41.78
2025	02	60021335	20888.0	3342.08	1671.04	1	20888	1044.4	417.76	1	20888	104.44	20888	208.88	20888	167.1	41.78
2025	03	60021335	20888.0	3342.08	1671.04	1	20888	1044.4	417.76	1	20888	104.44	20888	208.88	20888	167.1	41.78
2025	04	60021335	20888.0	3342.08	1671.04	1	20888	1044.4	417.76	1	20888	104.44	20888	208.88	20888	167.1	41.78
2025	05	60021335	20888.0	3342.08	1671.04	1	20888	1044.4	417.76	1	20888	104.44	20888	208.88	20888	167.1	41.78
2025	06	60021335	20888.0	3342.08	1671.04	1	20888	1044.4	417.76	1	20888	104.44	20888	208.88	20888	167.1	41.78
合计				42648.18	22077.28			13798.3	5519.32			1379.83		2703.36		2207.62	551.9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b5f4e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26 给排水工程师-商丕贺

【1】职称证书



姓　名 Name　商丕贺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9.01

专　业 Specialty　给水排水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12010528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建一局华南区域公司
Issued by

2022 年 11 月 18 日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商丕贺　　社保电脑号：641652183　　身份证号码：2113211989012968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22844.0	3426.6	1827.52	1	22844	1142.2	456.88	1	22844	114.22	22844	178.18	22844	182.75	45.69
2024	07	60021335	23560.0	3534.0	1884.8	1	23560	1178.0	471.2	1	23560	117.8	23560	235.6	23560	188.48	47.12
2024	08	60021335	23560.0	3534.0	1884.8	1	23560	1178.0	471.2	1	23560	117.8	23560	235.6	23560	188.48	47.12
2024	09	60021335	23560.0	3534.0	1884.8	1	23560	1178.0	471.2	1	23560	117.8	23560	235.6	23560	188.48	47.12
2024	10	60021335	23560.0	3534.0	1884.8	1	23560	1178.0	471.2	1	23560	117.8	23560	235.6	23560	188.48	47.12
2024	11	60021335	23560.0	3534.0	1884.8	1	23560	1178.0	471.2	1	23560	117.8	23560	235.6	23560	188.48	47.12
2024	12	60021335	23560.0	3534.0	1884.8	1	23560	1178.0	471.2	1	23560	117.8	23560	235.6	23560	188.48	47.12
2025	01	60021335	23560.0	3769.6	1884.8	1	23560	1178.0	471.2	1	23560	117.8	23560	235.6	23560	188.48	47.12
2025	02	60021335	23560.0	3769.6	1884.8	1	23560	1178.0	471.2	1	23560	117.8	23560	235.6	23560	188.48	47.12
2025	03	60021335	23560.0	3769.6	1884.8	1	23560	1178.0	471.2	1	23560	117.8	23560	235.6	23560	188.48	47.12
2025	04	60021335	23560.0	3769.6	1884.8	1	23560	1178.0	471.2	1	23560	117.8	23560	235.6	23560	188.48	47.12
2025	05	60021335	23560.0	3769.6	1884.8	1	23560	1178.0	471.2	1	23560	117.8	23560	235.6	23560	188.48	47.12
2025	06	60021335	23560.0	3769.6	1884.8	1	23560	1178.0	471.2	1	23560	117.8	23560	235.6	23560	188.48	47.12
合计				47248.2	24445.12			15278.2	6111.28			1527.82		3003.38		2444.51	611.13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58a43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27 给排水工程师-常超

【1】职称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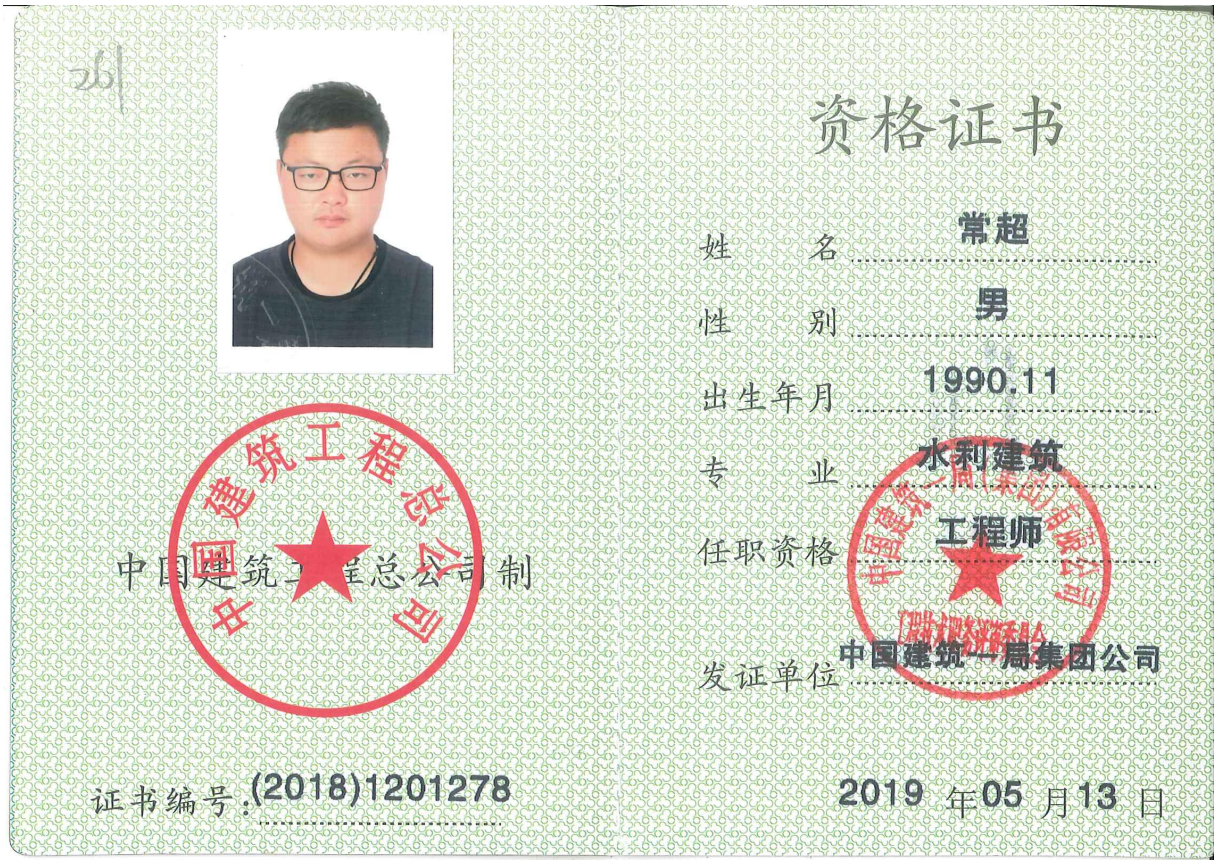

资格证书

姓　　名　常超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0.11

专　　业　水利建筑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公司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8)1201278

2019 年 05 月 13 日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常超　　社保电脑号：638933382　　身份证号码：4107241990111550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9105.0	2865.75	1528.4	1	19105	955.25	382.1	1	19105	95.53	19105	149.02	19105	152.84	38.21
2024	07	60021335	20203.0	3030.45	1616.24	1	20203	1010.15	404.06	1	20203	101.02	20203	202.03	20203	161.62	40.41
2024	08	60021335	20203.0	3030.45	1616.24	1	20203	1010.15	404.06	1	20203	101.02	20203	202.03	20203	161.62	40.41
2024	09	60021335	20203.0	3030.45	1616.24	1	20203	1010.15	404.06	1	20203	101.02	20203	202.03	20203	161.62	40.41
2024	10	60021335	20203.0	3030.45	1616.24	1	20203	1010.15	404.06	1	20203	101.02	20203	202.03	20203	161.62	40.41
2024	11	60021335	20203.0	3030.45	1616.24	1	20203	1010.15	404.06	1	20203	101.02	20203	202.03	20203	161.62	40.41
2024	12	60021335	20203.0	3030.45	1616.24	1	20203	1010.15	404.06	1	20203	101.02	20203	202.03	20203	161.62	40.41
2025	01	60021335	20203.0	3232.48	1616.24	1	20203	1010.15	404.06	1	20203	101.02	20203	202.03	20203	161.62	40.41
2025	02	60021335	20203.0	3232.48	1616.24	1	20203	1010.15	404.06	1	20203	101.02	20203	202.03	20203	161.62	40.41
2025	03	60021335	20203.0	3232.48	1616.24	1	20203	1010.15	404.06	1	20203	101.02	20203	202.03	20203	161.62	40.41
2025	04	60021335	20203.0	3232.48	1616.24	1	20203	1010.15	404.06	1	20203	101.02	20203	202.03	20203	161.62	40.41
2025	05	60021335	20203.0	3232.48	1616.24	1	20203	1010.15	404.06	1	20203	101.02	20203	202.03	20203	161.62	40.41
2025	06	60021335	20203.0	3232.48	1616.24	1	20203	1010.15	404.06	1	20203	101.02	20203	202.03	20203	161.62	40.41
合计				40443.33	20923.28			13077.05	5230.82			1307.77		2573.38		2092.28	523.13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57b17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28 测量工程师-陈奕楷

【1】职称证书



姓　名 Name　陈奕楷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3.01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2) 12011072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建一局华南公司
Issued by

2022 年 01 月 31 日

【2】岗位证书

2017
001



陈奕楷

姓　　名 1993.01

出生年月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

工作单位 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测量员	2017-09	B1710611	

— 3 —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奕楷　　社保电脑号：641646996　　身份证号码：44512119930106487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9728.0	3156.48	1578.24	1	19728	986.4	394.56	1	19728	98.64	19728	153.88	19728	157.82	39.46
2024	07	60021335	22824.0	3651.84	1825.92	1	22824	1141.2	456.48	1	22824	114.12	22824	228.24	22824	182.59	45.65
2024	08	60021335	22824.0	3651.84	1825.92	1	22824	1141.2	456.48	1	22824	114.12	22824	228.24	22824	182.59	45.65
2024	09	60021335	22824.0	3651.84	1825.92	1	22824	1141.2	456.48	1	22824	114.12	22824	228.24	22824	182.59	45.65
2024	10	60021335	22824.0	3651.84	1825.92	1	22824	1141.2	456.48	1	22824	114.12	22824	228.24	22824	182.59	45.65
2024	11	60021335	22824.0	3651.84	1825.92	1	22824	1141.2	456.48	1	22824	114.12	22824	228.24	22824	182.59	45.65
2024	12	60021335	22824.0	3651.84	1825.92	1	22824	1141.2	456.48	1	22824	114.12	22824	228.24	22824	182.59	45.65
2025	01	60021335	22824.0	3880.08	1825.92	1	22824	1141.2	456.48	1	22824	114.12	22824	228.24	22824	182.59	45.65
2025	02	60021335	22824.0	3880.08	1825.92	1	22824	1141.2	456.48	1	22824	114.12	22824	228.24	22824	182.59	45.65
2025	03	60021335	22824.0	3880.08	1825.92	1	22824	1141.2	456.48	1	22824	114.12	22824	228.24	22824	182.59	45.65
2025	04	60021335	22824.0	3880.08	1825.92	1	22824	1141.2	456.48	1	22824	114.12	22824	228.24	22824	182.59	45.65
2025	05	60021335	22824.0	3880.08	1825.92	1	22824	1141.2	456.48	1	22824	114.12	22824	228.24	22824	182.59	45.65
2025	06	60021335	22824.0	3880.08	1825.92	1	22824	1141.2	456.48	1	22824	114.12	22824	228.24	22824	182.59	45.65
合计				48348.0	23489.28			14680.8	5872.32			1468.08		2892.76		2348.9	587.2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55c3as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29 测量工程师-王鹏

【1】职称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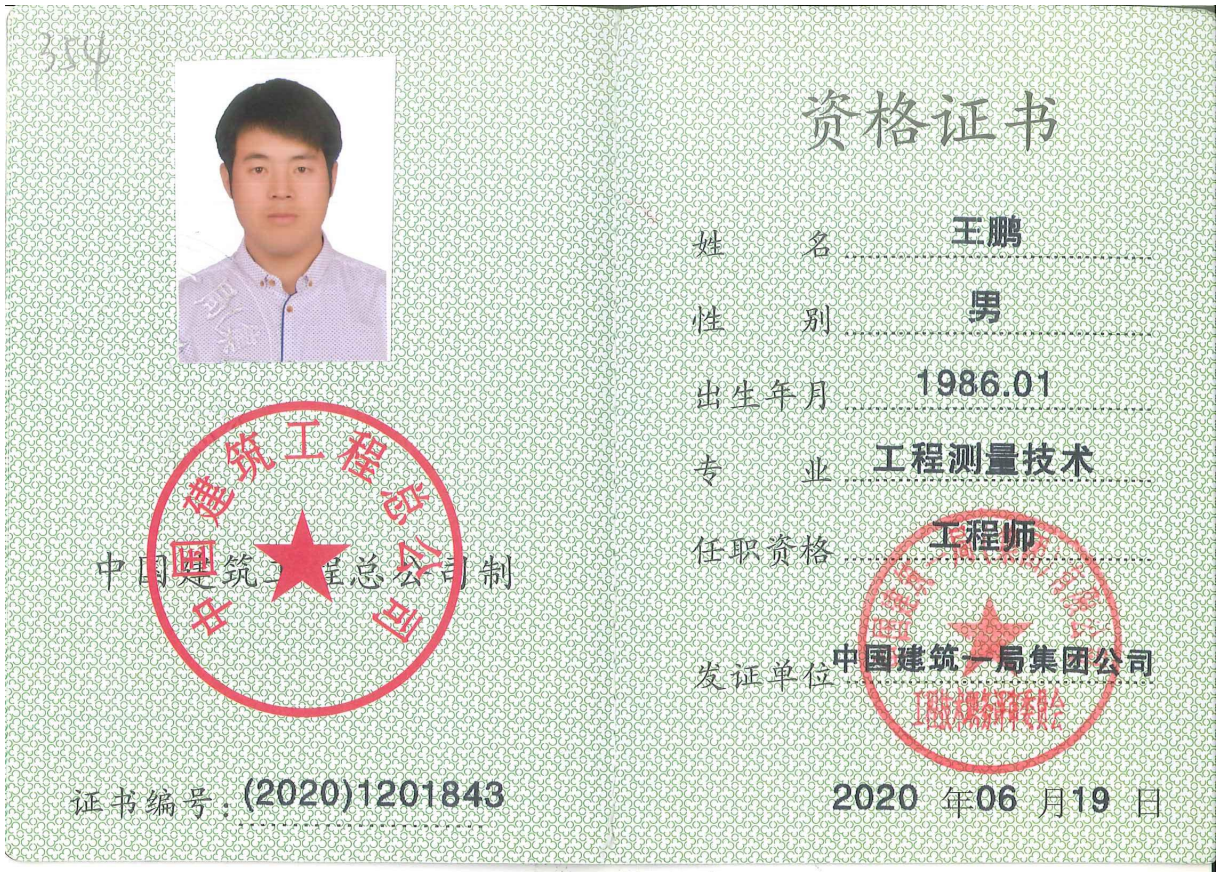

资格证书

姓　　名　王鹏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6.01

专　　业　工程测量技术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公司

证书编号：(2020)1201843

2020 年06 月19 日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鹏　　社保电脑号：642220905　　身份证号码：62222319860105465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21504.0	3225.6	1720.32	1	21504	1075.2	430.08	1	21504	107.52	21504	167.73	21504	172.03	43.01
2024	07	60021335	21650.0	3247.5	1732.0	1	21650	1082.5	433.0	1	21650	108.25	21650	216.5	21650	173.2	43.3
2024	08	60021335	21650.0	3247.5	1732.0	1	21650	1082.5	433.0	1	21650	108.25	21650	216.5	21650	173.2	43.3
2024	09	60021335	21650.0	3247.5	1732.0	1	21650	1082.5	433.0	1	21650	108.25	21650	216.5	21650	173.2	43.3
2024	10	60021335	21650.0	3247.5	1732.0	1	21650	1082.5	433.0	1	21650	108.25	21650	216.5	21650	173.2	43.3
2024	11	60021335	21650.0	3247.5	1732.0	1	21650	1082.5	433.0	1	21650	108.25	21650	216.5	21650	173.2	43.3
2024	12	60021335	21650.0	3247.5	1732.0	1	21650	1082.5	433.0	1	21650	108.25	21650	216.5	21650	173.2	43.3
2025	01	60021335	21650.0	3464.0	1732.0	1	21650	1082.5	433.0	1	21650	108.25	21650	216.5	21650	173.2	43.3
2025	02	60021335	21650.0	3464.0	1732.0	1	21650	1082.5	433.0	1	21650	108.25	21650	216.5	21650	173.2	43.3
2025	03	60021335	21650.0	3464.0	1732.0	1	21650	1082.5	433.0	1	21650	108.25	21650	216.5	21650	173.2	43.3
2025	04	60021335	21650.0	3464.0	1732.0	1	21650	1082.5	433.0	1	21650	108.25	21650	216.5	21650	173.2	43.3
2025	05	60021335	21650.0	3464.0	1732.0	1	21650	1082.5	433.0	1	21650	108.25	21650	216.5	21650	173.2	43.3
2025	06	60021335	21650.0	3464.0	1732.0	1	21650	1082.5	433.0	1	21650	108.25	21650	216.5	21650	173.2	43.3
合计				43494.6	22504.32			14065.2	5626.08			1406.52		2768.73		2230.43	562.61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7db2a96b6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30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30 测量工程师-胡纬中

【1】职称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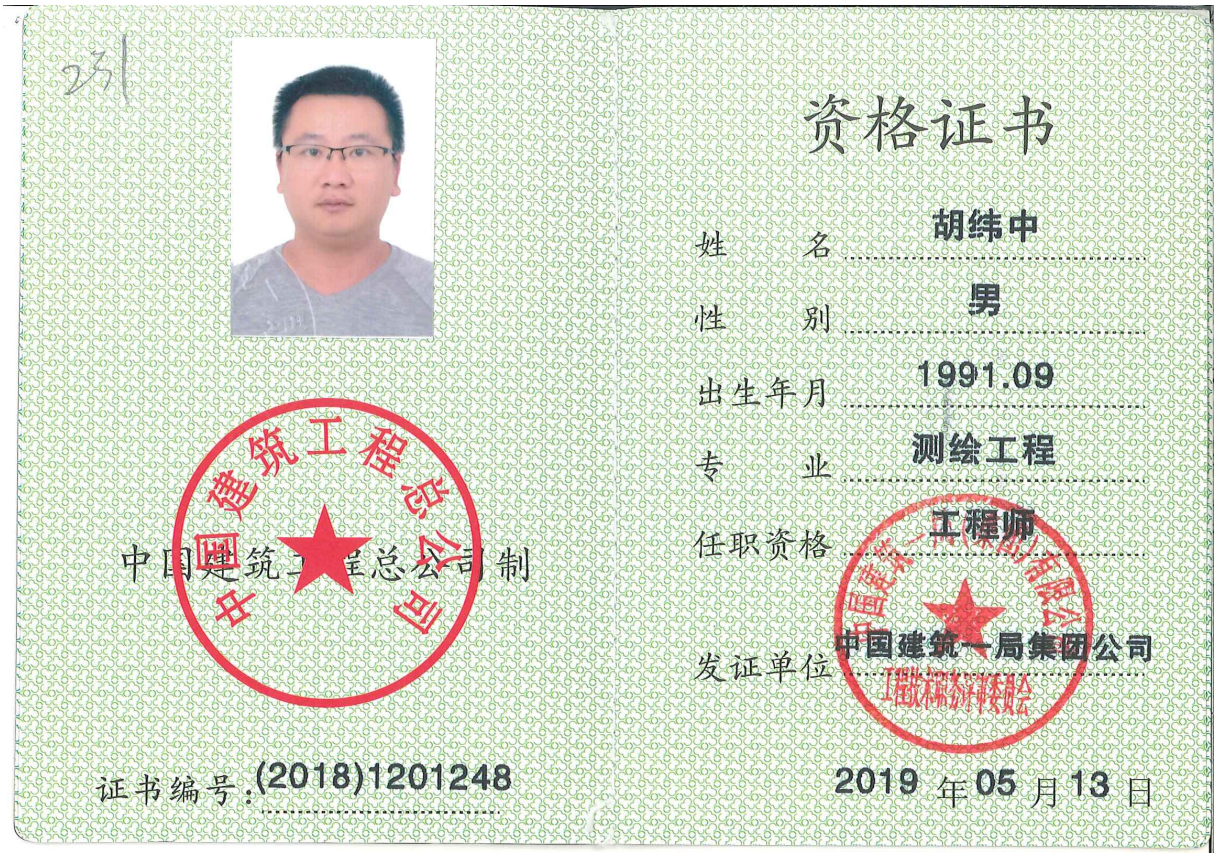

资格证书

姓　　名　胡纬中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1.09

专　　业　测绘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公司

2019 年 05 月 13 日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8)1201248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胡纬中　　社保电脑号：633456747　　身份证号码：36028119910918103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7414	291.83	37414	299.31	74.83
2024	07	60021335	24288.0	3886.08	1943.04	1	24288	1214.4	485.76	1	24288	121.44	24288	242.88	24288	194.3	48.58
2024	08	60021335	24288.0	3886.08	1943.04	1	24288	1214.4	485.76	1	24288	121.44	24288	242.88	24288	194.3	48.58
2024	09	60021335	24288.0	3886.08	1943.04	1	24288	1214.4	485.76	1	24288	121.44	24288	242.88	24288	194.3	48.58
2024	10	60021335	24288.0	3886.08	1943.04	1	24288	1214.4	485.76	1	24288	121.44	24288	242.88	24288	194.3	48.58
2024	11	60021335	24288.0	3886.08	1943.04	1	24288	1214.4	485.76	1	24288	121.44	24288	242.88	24288	194.3	48.58
2024	12	60021335	24288.0	3886.08	1943.04	1	24288	1214.4	485.76	1	24288	121.44	24288	242.88	24288	194.3	48.58
2025	01	60021335	24288.0	4128.96	1943.04	1	24288	1214.4	485.76	1	24288	121.44	24288	242.88	24288	194.3	48.58
2025	02	60021335	24288.0	4128.96	1943.04	1	24288	1214.4	485.76	1	24288	121.44	24288	242.88	24288	194.3	48.58
2025	03	60021335	24288.0	4128.96	1943.04	1	24288	1214.4	485.76	1	24288	121.44	24288	242.88	24288	194.3	48.58
2025	04	60021335	24288.0	4128.96	1943.04	1	24288	1214.4	485.76	1	24288	121.44	24288	242.88	24288	194.3	48.58
2025	05	60021335	24288.0	4128.96	1943.04	1	24288	1214.4	485.76	1	24288	121.44	24288	242.88	24288	194.3	48.58
2025	06	60021335	24288.0	4128.96	1943.04	1	24288	1214.4	485.76	1	24288	121.44	24288	242.88	24288	194.3	48.58
合计				52317.6	25430.16			16191.6	6476.64			1619.16		3206.39		2630.91	657.79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58063c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4.31 预制构件厂驻场工程师-王少里

【1】职称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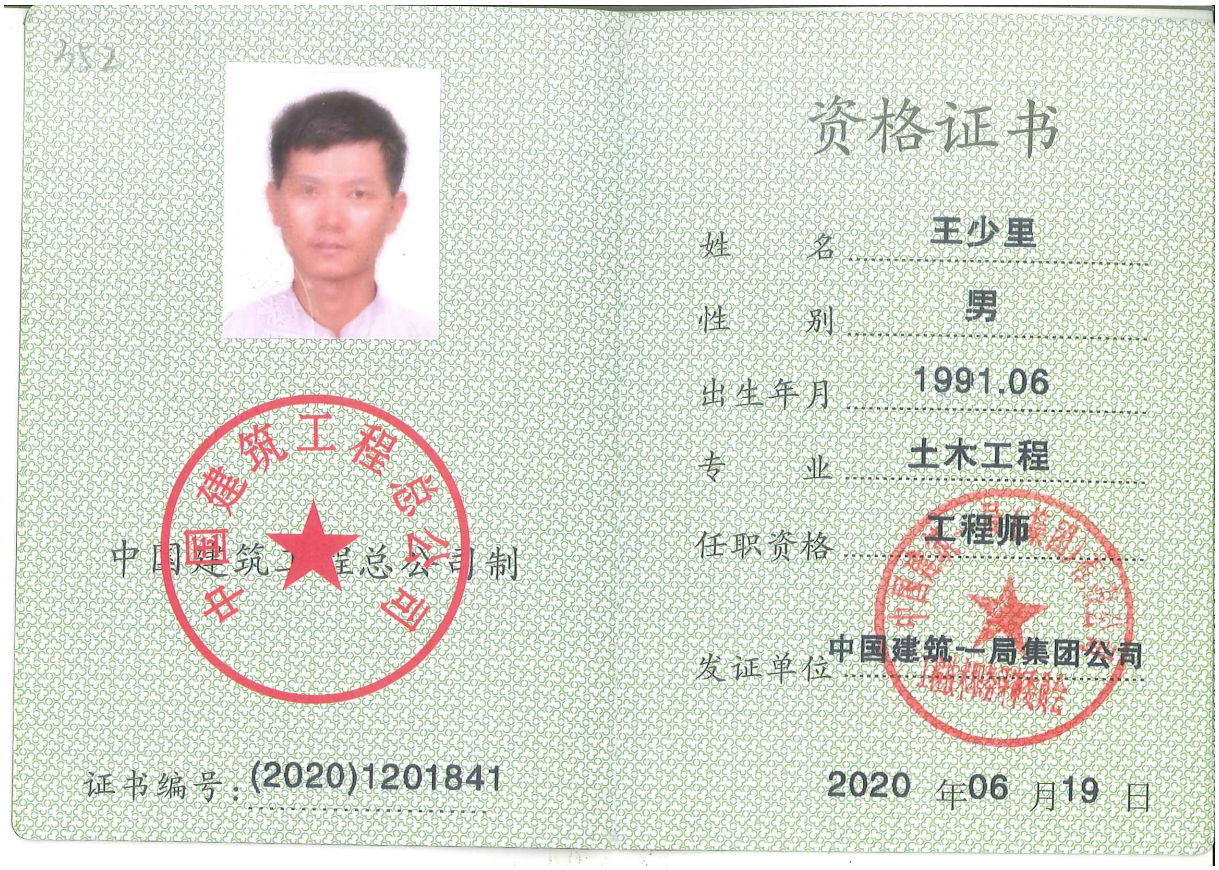

资格证书

姓　　名　王少里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1.06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公司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20)1201841

2020 年06 月19 日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少里　　社保电脑号：645910477　　身份证号码：3508231991061730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7548.0	2632.2	1403.84	1	17548	877.4	350.96	1	17548	87.74	17548	136.87	17548	140.38	35.1
2024	07	60021335	17170.0	2575.5	1373.6	1	17170	858.5	343.4	1	17170	85.85	17170	171.7	17170	137.36	34.34
2024	08	60021335	17170.0	2575.5	1373.6	1	17170	858.5	343.4	1	17170	85.85	17170	171.7	17170	137.36	34.34
2024	09	60021335	17170.0	2575.5	1373.6	1	17170	858.5	343.4	1	17170	85.85	17170	171.7	17170	137.36	34.34
2024	10	60021335	17170.0	2575.5	1373.6	1	17170	858.5	343.4	1	17170	85.85	17170	171.7	17170	137.36	34.34
2024	11	60021335	17170.0	2575.5	1373.6	1	17170	858.5	343.4	1	17170	85.85	17170	171.7	17170	137.36	34.34
2024	12	60021335	17170.0	2575.5	1373.6	1	17170	858.5	343.4	1	17170	85.85	17170	171.7	17170	137.36	34.34
2025	01	60021335	17170.0	2747.2	1373.6	1	17170	858.5	343.4	1	17170	85.85	17170	171.7	17170	137.36	34.34
2025	02	60021335	17170.0	2747.2	1373.6	1	17170	858.5	343.4	1	17170	85.85	17170	171.7	17170	137.36	34.34
2025	03	60021335	17170.0	2747.2	1373.6	1	17170	858.5	343.4	1	17170	85.85	17170	171.7	17170	137.36	34.34
2025	04	60021335	17170.0	2747.2	1373.6	1	17170	858.5	343.4	1	17170	85.85	17170	171.7	17170	137.36	34.34
2025	05	60021335	17170.0	2747.2	1373.6	1	17170	858.5	343.4	1	17170	85.85	17170	171.7	17170	137.36	34.34
2025	06	60021335	17170.0	2747.2	1373.6	1	17170	858.5	343.4	1	17170	85.85	17170	171.7	17170	137.36	34.34
合计				34568.4	17887.04			11179.4	4471.76			1117.94		2197.27		1788.7	447.1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58356s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4.32 预制构件厂驻场工程师-敬彦博

【1】职称证书



资格证书

姓　　名　敬彦博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0.06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建一局集团公司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7）1201521

2018 年 02 月 05 日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敬彦博　　社保电脑号：633456757　　身份证号码：62282219900620295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124	1606.2	642.48	1	32124	160.62	32124	250.57	32124	256.99	64.25
2024	07	60021335	27065.0	4330.4	2165.2	1	27065	1353.25	541.3	1	27065	135.33	27065	270.65	27065	216.52	54.13
2024	08	60021335	27065.0	4330.4	2165.2	1	27065	1353.25	541.3	1	27065	135.33	27065	270.65	27065	216.52	54.13
2024	09	60021335	27065.0	4330.4	2165.2	1	27065	1353.25	541.3	1	27065	135.33	27065	270.65	27065	216.52	54.13
2024	10	60021335	27065.0	4330.4	2165.2	1	27065	1353.25	541.3	1	27065	135.33	27065	270.65	27065	216.52	54.13
2024	11	60021335	27065.0	4330.4	2165.2	1	27065	1353.25	541.3	1	27065	135.33	27065	270.65	27065	216.52	54.13
2024	12	60021335	27065.0	4330.4	2165.2	1	27065	1353.25	541.3	1	27065	135.33	27065	270.65	27065	216.52	54.13
2025	01	60021335	27065.0	4601.05	2165.2	1	27065	1353.25	541.3	1	27065	135.33	27065	270.65	27065	216.52	54.13
2025	02	60021335	27065.0	4601.05	2165.2	1	27065	1353.25	541.3	1	27065	135.33	27065	270.65	27065	216.52	54.13
2025	03	60021335	27065.0	4601.05	2165.2	1	27065	1353.25	541.3	1	27065	135.33	27065	270.65	27065	216.52	54.13
2025	04	60021335	27065.0	4601.05	2165.2	1	27065	1353.25	541.3	1	27065	135.33	27065	270.65	27065	216.52	54.13
2025	05	60021335	27065.0	4601.05	2165.2	1	27065	1353.25	541.3	1	27065	135.33	27065	270.65	27065	216.52	54.13
2025	06	60021335	27065.0	4601.05	2165.2	1	27065	1353.25	541.3	1	27065	135.33	27065	270.65	27065	216.52	54.13
合计				57816.06	28096.08			17845.2	7138.08			1784.58		3493.37		2885.23	713.81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5492ee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06月26日

4.33 合约工程师-李晓琪

【1】职称证书



姓　名 Name　李晓琪

性　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5.03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12010520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中建一局华南区域公司

2022 年 11 月 18 日

【2】岗位证书



姓　　名 李晓琪

出生年月 1995.03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预算员	2020-07	U2010884	

— 3 —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晓琪　　社保电脑号：647050433　　身份证号码：350627199503104566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4549.0	2327.84	1163.92	1	14549	727.45	290.98	1	14549	72.75	14549	113.48	14549	116.39	29.1
2024	07	60021335	13886.0	2221.76	1110.88	1	13886	694.3	277.72	1	13886	69.43	13886	138.86	13886	111.09	27.77
2024	08	60021335	13886.0	2221.76	1110.88	1	13886	694.3	277.72	1	13886	69.43	13886	138.86	13886	111.09	27.77
2024	09	60021335	13886.0	2221.76	1110.88	1	13886	694.3	277.72	1	13886	69.43	13886	138.86	13886	111.09	27.77
2024	10	60021335	13886.0	2221.76	1110.88	1	13886	694.3	277.72	1	13886	69.43	13886	138.86	13886	111.09	27.77
2024	11	60021335	13886.0	2221.76	1110.88	1	13886	694.3	277.72	1	13886	69.43	13886	138.86	13886	111.09	27.77
2024	12	60021335	13886.0	2221.76	1110.88	1	13886	694.3	277.72	1	13886	69.43	13886	138.86	13886	111.09	27.77
2025	01	60021335	13886.0	2360.62	1110.88	1	13886	694.3	277.72	1	13886	69.43	13886	138.86	13886	111.09	27.77
2025	02	60021335	13886.0	2360.62	1110.88	1	13886	694.3	277.72	1	13886	69.43	13886	138.86	13886	111.09	27.77
2025	03	60021335	13886.0	2360.62	1110.88	1	13886	694.3	277.72	1	13886	69.43	13886	138.86	13886	111.09	27.77
2025	04	60021335	13886.0	2360.62	1110.88	1	13886	694.3	277.72	1	13886	69.43	13886	138.86	13886	111.09	27.77
2025	05	60021335	13886.0	2360.62	1110.88	1	13886	694.3	277.72	1	13886	69.43	13886	138.86	13886	111.09	27.77
2025	06	60021335	13886.0	2360.62	1110.88	1	13886	694.3	277.72	1	13886	69.43	13886	138.86	13886	111.09	27.77
合计				29822.12	14494.48			9059.05	3623.62			905.91		1779.8		1449.47	362.3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58451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34 成本工程师-李薇

【1】职称证书



姓　名 Name　李薇

性　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4.04

专　业 Specialty　工程管理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 12010491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建一局华南区域公司
Issued by

2022 年 11 月 18 日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骥　　社保电脑号：647075476　　身份证号码：410523199404010045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7	60021335	17057.0	2387.98	1364.56	1	17057	1057.53	341.14	1	17057	85.29	17057	106.44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21335	17057.0	2387.98	1364.56	1	17057	1057.53	341.14	1	17057	85.29	17057	106.44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21335	17057.0	2387.98	1364.56	1	17057	1057.53	341.14	1	17057	85.29	17057	106.44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21335	17057.0	2387.98	1364.56	1	17057	1023.42	341.14	1	17057	85.29	17057	106.44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21335	17057.0	2387.98	1364.56	1	17057	1023.42	341.14	1	17057	85.29	17057	106.44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21335	17057.0	2387.98	1364.56	1	17057	1023.42	341.14	1	17057	85.29	17057	106.44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21335	17057.0	2387.98	1364.56	1	17057	852.85	341.14	1	17057	85.29	17057	106.44	17057	136.46	34.11
2024	02	60021335	17057.0	2387.98	1364.56	1	17057	852.85	341.14	1	17057	85.29	17057	106.44	17057	136.46	34.11
2024	03	60021335	17057.0	2387.98	1364.56	1	17057	852.85	341.14	1	17057	85.29	17057	133.04	17057	136.46	34.11
2024	04	60021335	17057.0	2558.55	1364.56	1	17057	852.85	341.14	1	17057	85.29	17057	133.04	17057	136.46	34.11
2024	05	60021335	17057.0	2558.55	1364.56	1	17057	852.85	341.14	1	17057	85.29	17057	133.04	17057	136.46	34.11
2024	06	60021335	17057.0	2558.55	1364.56	1	17057	852.85	341.14	1	17057	85.29	17057	133.04	17057	136.46	34.11
2024	07	60021335	18716.0	2807.4	1497.28	1	18716	935.8	374.32	1	18716	93.58	18716	187.16	18716	149.73	37.43
2024	08	60021335	18716.0	2807.4	1497.28	1	18716	935.8	374.32	1	18716	93.58	18716	187.16	18716	149.73	37.43
2024	09	60021335	18716.0	2807.4	1497.28	1	18716	935.8	374.32	1	18716	93.58	18716	187.16	18716	149.73	37.43
2024	10	60021335	18716.0	2807.4	1497.28	1	18716	935.8	374.32	1	18716	93.58	18716	187.16	18716	149.73	37.43
2024	11	60021335	18716.0	2807.4	1497.28	1	18716	935.8	374.32	1	18716	93.58	18716	187.16	18716	149.73	37.43
2024	12	60021335	18716.0	2807.4	1497.28	1	18716	935.8	374.32	1	18716	93.58	18716	187.16	18716	149.73	37.43
2025	01	60021335	18716.0	2994.56	1497.28	1	18716	935.8	374.32	1	18716	93.58	18716	187.16	18716	149.73	37.43
2025	02	60021335	18716.0	2994.56	1497.28	1	18716	935.8	374.32	1	18716	93.58	18716	187.16	18716	149.73	37.43
2025	03	60021335	18716.0	2994.56	1497.28	1	18716	935.8	374.32	1	18716	93.58	18716	187.16	18716	149.73	37.43
2025	04	60021335	18716.0	2994.56	1497.28	1	18716	935.8	374.32	1	18716	93.58	18716	187.16	18716	149.73	37.43
2025	05	60021335	18716.0	2994.56	1497.28	1	18716	935.8	374.32	1	18716	93.58	18716	187.16	18716	149.73	37.43
2025	06	60021335	18716.0	2994.56	1497.28	1	18716	935.8	374.32	1	18716	93.58	18716	187.16	18716	149.73	37.43
合计				130205.25	81023.6			54583.08	20255.9			4826.18		3812.14		3207.64	1015.1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727768aa6p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3年07月27日

4.35 造价工程师-黎海燕

【1】职称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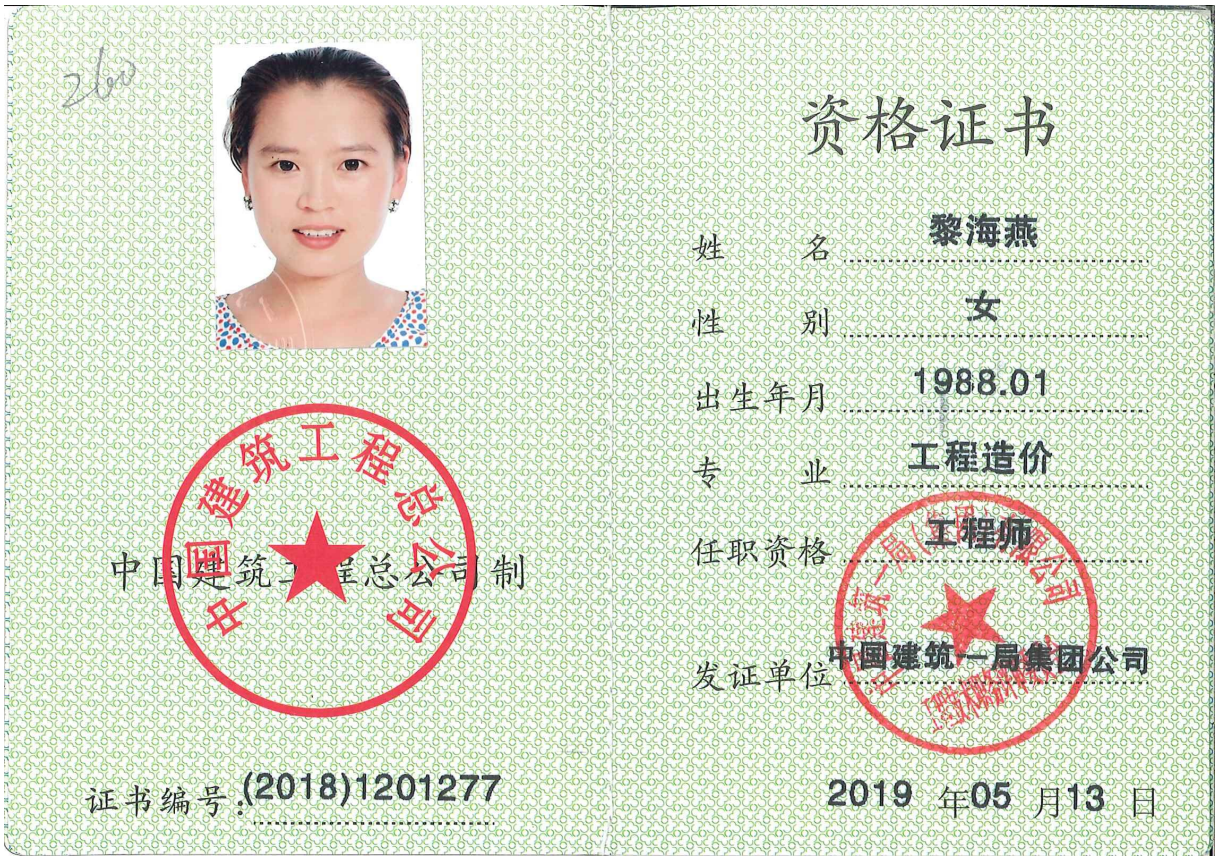

资格证书

姓　　名　黎海燕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88.01

专　　业　工程造价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公司

2019 年05 月13 日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8)1201277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黎海燕　　社保电脑号：633456762　　身份证号码：65412519880129376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7032.0	2725.12	1362.56	1	17032	851.6	340.64	1	17032	85.16	17032	132.85	17032	136.26	34.06
2024	07	60021335	17095.0	2735.2	1367.6	1	17095	854.75	341.9	1	17095	85.48	17095	170.95	17095	136.76	34.19
2024	08	60021335	17095.0	2735.2	1367.6	1	17095	854.75	341.9	1	17095	85.48	17095	170.95	17095	136.76	34.19
2024	09	60021335	17095.0	2735.2	1367.6	1	17095	854.75	341.9	1	17095	85.48	17095	170.95	17095	136.76	34.19
2024	10	60021335	17095.0	2735.2	1367.6	1	17095	854.75	341.9	1	17095	85.48	17095	170.95	17095	136.76	34.19
2024	11	60021335	17095.0	2735.2	1367.6	1	17095	854.75	341.9	1	17095	85.48	17095	170.95	17095	136.76	34.19
2024	12	60021335	17095.0	2735.2	1367.6	1	17095	854.75	341.9	1	17095	85.48	17095	170.95	17095	136.76	34.19
2025	01	60021335	17095.0	2906.15	1367.6	1	17095	854.75	341.9	1	17095	85.48	17095	170.95	17095	136.76	34.19
2025	02	60021335	17095.0	2906.15	1367.6	1	17095	854.75	341.9	1	17095	85.48	17095	170.95	17095	136.76	34.19
2025	03	60021335	17095.0	2906.15	1367.6	1	17095	854.75	341.9	1	17095	85.48	17095	170.95	17095	136.76	34.19
2025	04	60021335	17095.0	2906.15	1367.6	1	17095	854.75	341.9	1	17095	85.48	17095	170.95	17095	136.76	34.19
2025	05	60021335	17095.0	2906.15	1367.6	1	17095	854.75	341.9	1	17095	85.48	17095	170.95	17095	136.76	34.19
2025	06	60021335	17095.0	2906.15	1367.6	1	17095	854.75	341.9	1	17095	85.48	17095	170.95	17095	136.76	34.19
合计				36573.22	17773.76			11108.6	4443.44			1110.92		2184.25		1777.38	444.3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5486ah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36 造价工程师-邱夕燕

【1】职称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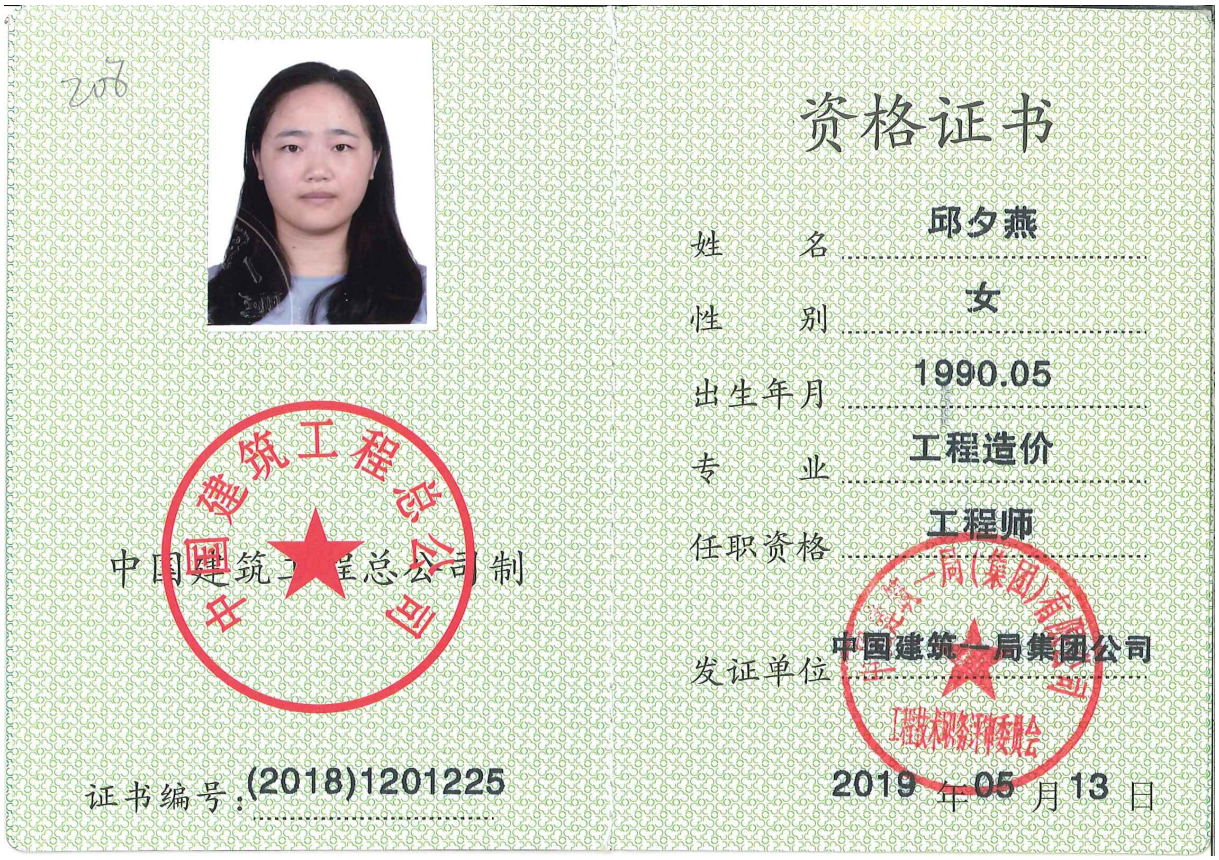

资格证书

姓　　名　邱夕燕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90.05

专　　业　工程造价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公司

2019 年 05 月 13 日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8)1201225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邱夕燕　　社保电脑号：638933333　　身份证号码：51102819900502328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6288.0	2443.2	1303.04	1	16288	814.4	325.76	1	16288	81.44	16288	127.05	16288	130.3	32.58
2024	07	60021335	15293.0	2293.95	1223.44	1	15293	764.65	305.86	1	15293	76.47	15293	152.93	15293	122.34	30.59
2024	08	60021335	15293.0	2293.95	1223.44	1	15293	764.65	305.86	1	15293	76.47	15293	152.93	15293	122.34	30.59
2024	09	60021335	15293.0	2293.95	1223.44	1	15293	764.65	305.86	1	15293	76.47	15293	152.93	15293	122.34	30.59
2024	10	60021335	15293.0	2293.95	1223.44	1	15293	764.65	305.86	1	15293	76.47	15293	152.93	15293	122.34	30.59
2024	11	60021335	15293.0	2293.95	1223.44	1	15293	764.65	305.86	1	15293	76.47	15293	152.93	15293	122.34	30.59
2024	12	60021335	15293.0	2293.95	1223.44	1	15293	764.65	305.86	1	15293	76.47	15293	152.93	15293	122.34	30.59
2025	01	60021335	15293.0	2446.88	1223.44	1	15293	764.65	305.86	1	15293	76.47	15293	152.93	15293	122.34	30.59
2025	02	60021335	15293.0	2446.88	1223.44	1	15293	764.65	305.86	1	15293	76.47	15293	152.93	15293	122.34	30.59
2025	03	60021335	15293.0	2446.88	1223.44	1	15293	764.65	305.86	1	15293	76.47	15293	152.93	15293	122.34	30.59
2025	04	60021335	15293.0	2446.88	1223.44	1	15293	764.65	305.86	1	15293	76.47	15293	152.93	15293	122.34	30.59
2025	05	60021335	15293.0	2446.88	1223.44	1	15293	764.65	305.86	1	15293	76.47	15293	152.93	15293	122.34	30.59
2025	06	60021335	15293.0	2446.88	1223.44	1	15293	764.65	305.86	1	15293	76.47	15293	152.93	15293	122.34	30.59
合计				30888.18	15984.32			9990.2	3996.08			999.08		1962.21		1598.38	399.6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5590as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4.37 进度管理工程师-高华

【1】职称证书



姓　名 Name　高华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0.04

专　业 Specialty　建筑工程技术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12010553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建一局华南区域公司
Issued by

2022年11月18日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高华　　社保电脑号：800865880　　身份证号码：32068419900416267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8740.0	2811.0	1499.2	1	18740	937.0	374.8	1	18740	93.7	18740	146.17	18740	149.92	37.48
2024	07	60021335	20834.0	3125.1	1666.72	1	20834	1041.7	416.68	1	20834	104.17	20834	208.34	20834	166.67	41.67
2024	08	60021335	20834.0	3125.1	1666.72	1	20834	1041.7	416.68	1	20834	104.17	20834	208.34	20834	166.67	41.67
2024	09	60021335	20834.0	3125.1	1666.72	1	20834	1041.7	416.68	1	20834	104.17	20834	208.34	20834	166.67	41.67
2024	10	60021335	20834.0	3125.1	1666.72	1	20834	1041.7	416.68	1	20834	104.17	20834	208.34	20834	166.67	41.67
2024	11	60021335	20834.0	3125.1	1666.72	1	20834	1041.7	416.68	1	20834	104.17	20834	208.34	20834	166.67	41.67
2024	12	60021335	20834.0	3125.1	1666.72	1	20834	1041.7	416.68	1	20834	104.17	20834	208.34	20834	166.67	41.67
2025	01	60021335	20834.0	3333.44	1666.72	1	20834	1041.7	416.68	1	20834	104.17	20834	208.34	20834	166.67	41.67
2025	02	60021335	20834.0	3333.44	1666.72	1	20834	1041.7	416.68	1	20834	104.17	20834	208.34	20834	166.67	41.67
2025	03	60021335	20834.0	3333.44	1666.72	1	20834	1041.7	416.68	1	20834	104.17	20834	208.34	20834	166.67	41.67
2025	04	60021335	20834.0	3333.44	1666.72	1	20834	1041.7	416.68	1	20834	104.17	20834	208.34	20834	166.67	41.67
2025	05	60021335	20834.0	3333.44	1666.72	1	20834	1041.7	416.68	1	20834	104.17	20834	208.34	20834	166.67	41.67
2025	06	60021335	20834.0	3333.44	1666.72	1	20834	1041.7	416.68	1	20834	104.17	20834	208.34	20834	166.67	41.67
合计				41562.24	21499.84			13437.4	5374.96			1343.74		2646.25		2149.92	537.5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5866cr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4.38 进度管理工程师-梁柏之

【1】职称证书



姓　名 Name 梁柏之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2.08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2)12011089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建一局华南公司
Issued by

2022 年 01 月 31 日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梁柏之　　社保电脑号：644212706　　身份证号码：44098219920815669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9769.0	3163.04	1581.52	1	19769	988.45	395.38	1	19769	98.85	19769	154.2	19769	158.15	39.54
2024	07	60021335	16884.0	2701.44	1350.72	1	16884	844.2	337.68	1	16884	84.42	16884	168.84	16884	135.07	33.77
2024	08	60021335	16884.0	2701.44	1350.72	1	16884	844.2	337.68	1	16884	84.42	16884	168.84	16884	135.07	33.77
2024	09	60021335	16884.0	2701.44	1350.72	1	16884	844.2	337.68	1	16884	84.42	16884	168.84	16884	135.07	33.77
2024	10	60021335	16884.0	2701.44	1350.72	1	16884	844.2	337.68	1	16884	84.42	16884	168.84	16884	135.07	33.77
2024	11	60021335	16884.0	2701.44	1350.72	1	16884	844.2	337.68	1	16884	84.42	16884	168.84	16884	135.07	33.77
2024	12	60021335	16884.0	2701.44	1350.72	1	16884	844.2	337.68	1	16884	84.42	16884	168.84	16884	135.07	33.77
2025	01	60021335	16884.0	2870.28	1350.72	1	16884	844.2	337.68	1	16884	84.42	16884	168.84	16884	135.07	33.77
2025	02	60021335	16884.0	2870.28	1350.72	1	16884	844.2	337.68	1	16884	84.42	16884	168.84	16884	135.07	33.77
2025	03	60021335	16884.0	2870.28	1350.72	1	16884	844.2	337.68	1	16884	84.42	16884	168.84	16884	135.07	33.77
2025	04	60021335	16884.0	2870.28	1350.72	1	16884	844.2	337.68	1	16884	84.42	16884	168.84	16884	135.07	33.77
2025	05	60021335	16884.0	2870.28	1350.72	1	16884	844.2	337.68	1	16884	84.42	16884	168.84	16884	135.07	33.77
2025	06	60021335	16884.0	2870.28	1350.72	1	16884	844.2	337.68	1	16884	84.42	16884	168.84	16884	135.07	33.77
合计				36593.36	17790.16			11118.85	4447.54			1111.89		2180.28		1778.99	444.7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5604en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39 园林工程师-李宗洋

【1】职称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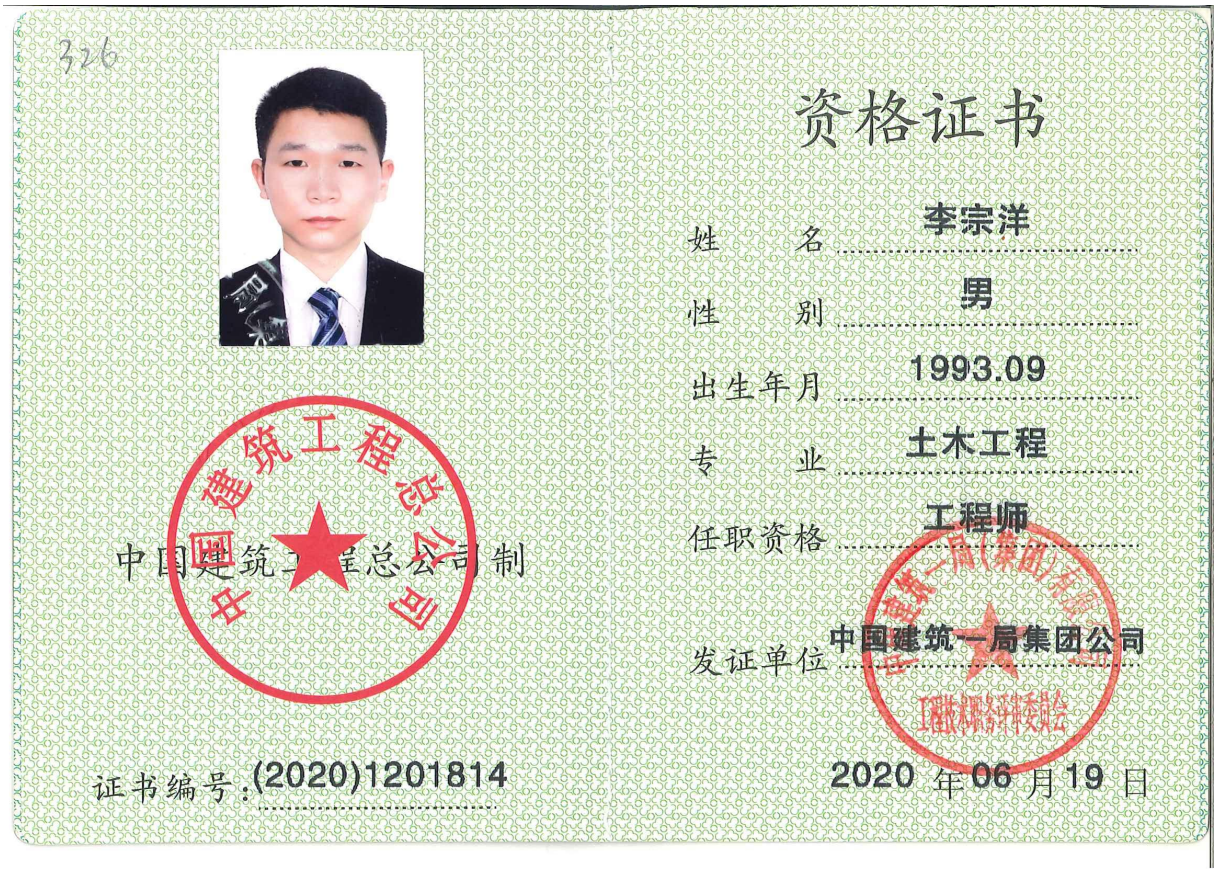

资格证书

姓　　名　李宗洋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3.09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公司

2020 年 06 月 19 日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20)1201814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宗洋　　社保电脑号：641646899　　身份证号码：3607221993092012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21460.0	3433.6	1716.8	1	21460	1073.0	429.2	1	21460	107.3	21460	167.39	21460	171.68	42.92
2024	07	60021335	24097.0	3855.52	1927.76	1	24097	1204.85	481.94	1	24097	120.49	24097	240.97	24097	192.78	48.19
2024	08	60021335	24097.0	3855.52	1927.76	1	24097	1204.85	481.94	1	24097	120.49	24097	240.97	24097	192.78	48.19
2024	09	60021335	24097.0	3855.52	1927.76	1	24097	1204.85	481.94	1	24097	120.49	24097	240.97	24097	192.78	48.19
2024	10	60021335	24097.0	3855.52	1927.76	1	24097	1204.85	481.94	1	24097	120.49	24097	240.97	24097	192.78	48.19
2024	11	60021335	24097.0	3855.52	1927.76	1	24097	1204.85	481.94	1	24097	120.49	24097	240.97	24097	192.78	48.19
2024	12	60021335	24097.0	3855.52	1927.76	1	24097	1204.85	481.94	1	24097	120.49	24097	240.97	24097	192.78	48.19
2025	01	60021335	24097.0	4096.49	1927.76	1	24097	1204.85	481.94	1	24097	120.49	24097	240.97	24097	192.78	48.19
2025	02	60021335	24097.0	4096.49	1927.76	1	24097	1204.85	481.94	1	24097	120.49	24097	240.97	24097	192.78	48.19
2025	03	60021335	24097.0	4096.49	1927.76	1	24097	1204.85	481.94	1	24097	120.49	24097	240.97	24097	192.78	48.19
2025	04	60021335	24097.0	4096.49	1927.76	1	24097	1204.85	481.94	1	24097	120.49	24097	240.97	24097	192.78	48.19
2025	05	60021335	24097.0	4096.49	1927.76	1	24097	1204.85	481.94	1	24097	120.49	24097	240.97	24097	192.78	48.19
2025	06	60021335	24097.0	4096.49	1927.76	1	24097	1204.85	481.94	1	24097	120.49	24097	240.97	24097	192.78	48.19
合计				51145.66	24849.92			15531.2	6212.48			1553.18		3069.08		2485.04	621.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57ed8n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06月26日

4.40 园林工程师-周其港

【1】职称证书



姓　名 Name　周其港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4.01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12010542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建一局华南区域公司
Issued by

2022 年 11 月 18 日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其港　　社保电脑号：644198660　　身份证号码：44122619940128121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7707.0	2656.05	1416.56	1	17707	885.35	354.14	1	17707	88.54	17707	138.11	17707	141.66	35.41
2024	07	60021335	19009.0	2851.35	1520.72	1	19009	950.45	380.18	1	19009	95.05	19009	190.09	19009	152.07	38.02
2024	08	60021335	19009.0	2851.35	1520.72	1	19009	950.45	380.18	1	19009	95.05	19009	190.09	19009	152.07	38.02
2024	09	60021335	19009.0	2851.35	1520.72	1	19009	950.45	380.18	1	19009	95.05	19009	190.09	19009	152.07	38.02
2024	10	60021335	19009.0	2851.35	1520.72	1	19009	950.45	380.18	1	19009	95.05	19009	190.09	19009	152.07	38.02
2024	11	60021335	19009.0	2851.35	1520.72	1	19009	950.45	380.18	1	19009	95.05	19009	190.09	19009	152.07	38.02
2024	12	60021335	19009.0	2851.35	1520.72	1	19009	950.45	380.18	1	19009	95.05	19009	190.09	19009	152.07	38.02
2025	01	60021335	19009.0	3041.44	1520.72	1	19009	950.45	380.18	1	19009	95.05	19009	190.09	19009	152.07	38.02
2025	02	60021335	19009.0	3041.44	1520.72	1	19009	950.45	380.18	1	19009	95.05	19009	190.09	19009	152.07	38.02
2025	03	60021335	19009.0	3041.44	1520.72	1	19009	950.45	380.18	1	19009	95.05	19009	190.09	19009	152.07	38.02
2025	04	60021335	19009.0	3041.44	1520.72	1	19009	950.45	380.18	1	19009	95.05	19009	190.09	19009	152.07	38.02
2025	05	60021335	19009.0	3041.44	1520.72	1	19009	950.45	380.18	1	19009	95.05	19009	190.09	19009	152.07	38.02
2025	06	60021335	19009.0	3041.44	1520.72	1	19009	950.45	380.18	1	19009	95.05	19009	190.09	19009	152.07	38.02
合计				38012.79	19665.2			12290.75	4916.3			1229.14		2419.19		1966.5	491.6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55f18c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4.41 幕墙工程师-董琪

【1】职称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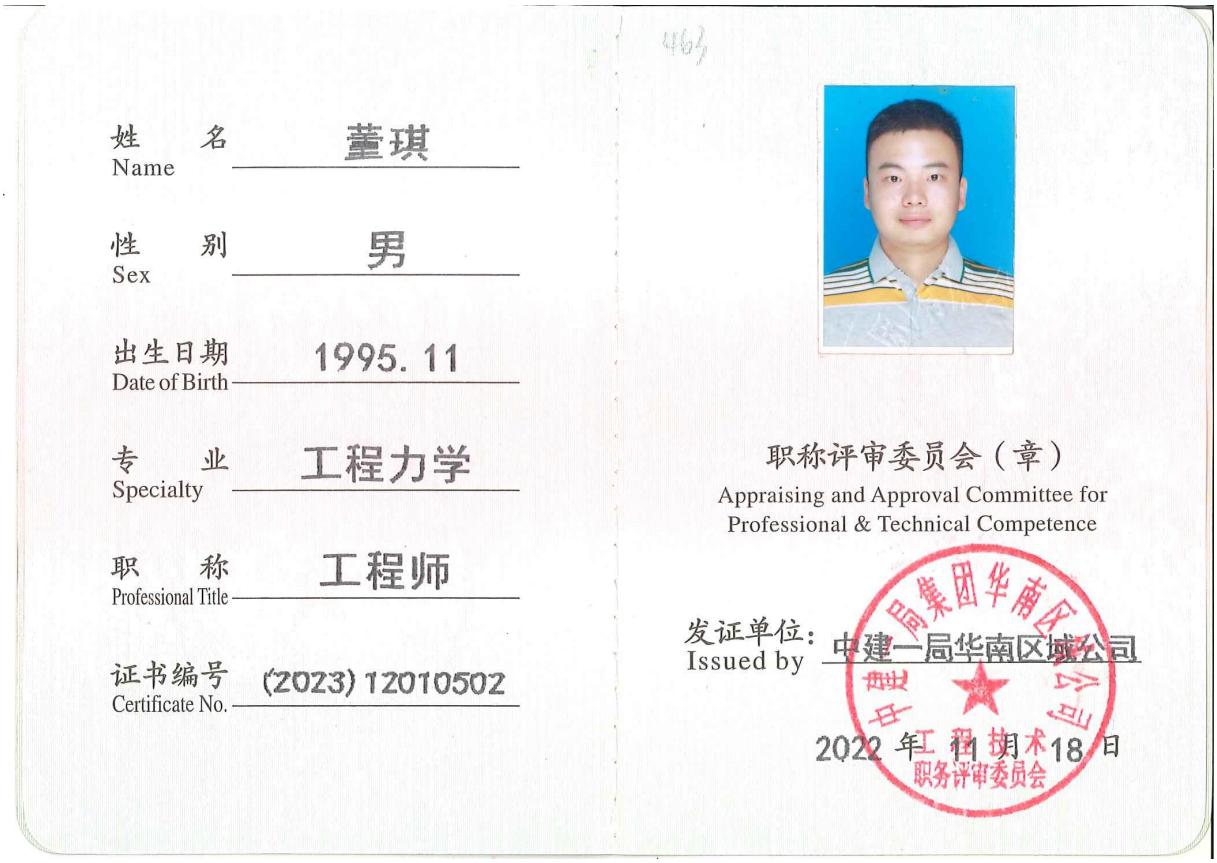

姓　名 Name　董琪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5.11

专　业 Specialty　工程力学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 12010502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建一局华南区域公司
Issued by

2022 年 11 月 18 日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董琪　　社保电脑号：647050342　　身份证号码：6104261995111200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4904.0	2235.6	1192.32	1	14904	745.2	298.08	1	14904	74.52	14904	116.25	14904	119.23	29.81
2024	07	60021335	13892.0	2083.8	1111.36	1	13892	694.6	277.84	1	13892	69.46	13892	138.92	13892	111.14	27.78
2024	08	60021335	13892.0	2083.8	1111.36	1	13892	694.6	277.84	1	13892	69.46	13892	138.92	13892	111.14	27.78
2024	09	60021335	13892.0	2083.8	1111.36	1	13892	694.6	277.84	1	13892	69.46	13892	138.92	13892	111.14	27.78
2024	10	60021335	13892.0	2083.8	1111.36	1	13892	694.6	277.84	1	13892	69.46	13892	138.92	13892	111.14	27.78
2024	11	60021335	13892.0	2083.8	1111.36	1	13892	694.6	277.84	1	13892	69.46	13892	138.92	13892	111.14	27.78
2024	12	60021335	13892.0	2083.8	1111.36	1	13892	694.6	277.84	1	13892	69.46	13892	138.92	13892	111.14	27.78
2025	01	60021335	13892.0	2222.72	1111.36	1	13892	694.6	277.84	1	13892	69.46	13892	138.92	13892	111.14	27.78
2025	02	60021335	13892.0	2222.72	1111.36	1	13892	694.6	277.84	1	13892	69.46	13892	138.92	13892	111.14	27.78
2025	03	60021335	13892.0	2222.72	1111.36	1	13892	694.6	277.84	1	13892	69.46	13892	138.92	13892	111.14	27.78
2025	04	60021335	13892.0	2222.72	1111.36	1	13892	694.6	277.84	1	13892	69.46	13892	138.92	13892	111.14	27.78
2025	05	60021335	13892.0	2222.72	1111.36	1	13892	694.6	277.84	1	13892	69.46	13892	138.92	13892	111.14	27.78
2025	06	60021335	13892.0	2222.72	1111.36	1	13892	694.6	277.84	1	13892	69.46	13892	138.92	13892	111.14	27.78
合计				28074.72	14528.64			9080.4	3632.16			908.04		1783.29		1482.91	363.17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556d1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4.42 幕墙工程师-刘剑楠

【1】职称证书

姓　名 Name　刘剑楠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1.06

专　业 Specialty　建筑工程技术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 12010547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建一局华南区域公司
Issued by

2022 年 11 月 18 日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剑楠　　社保电脑号：800208295　　身份证号码：3203211991060904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3766.0	2064.9	1101.28	1	13766	688.3	275.32	1	13766	68.83	13766	107.37	13766	110.13	27.53
2024	07	60021335	14132.0	2119.8	1130.56	1	14132	706.6	282.64	1	14132	70.66	14132	141.32	14132	113.06	28.26
2024	08	60021335	14132.0	2119.8	1130.56	1	14132	706.6	282.64	1	14132	70.66	14132	141.32	14132	113.06	28.26
2024	09	60021335	14132.0	2119.8	1130.56	1	14132	706.6	282.64	1	14132	70.66	14132	141.32	14132	113.06	28.26
2024	10	60021335	14132.0	2119.8	1130.56	1	14132	706.6	282.64	1	14132	70.66	14132	141.32	14132	113.06	28.26
2024	11	60021335	14132.0	2119.8	1130.56	1	14132	706.6	282.64	1	14132	70.66	14132	141.32	14132	113.06	28.26
2024	12	60021335	14132.0	2119.8	1130.56	1	14132	706.6	282.64	1	14132	70.66	14132	141.32	14132	113.06	28.26
2025	01	60021335	14132.0	2261.12	1130.56	1	14132	706.6	282.64	1	14132	70.66	14132	141.32	14132	113.06	28.26
2025	02	60021335	14132.0	2261.12	1130.56	1	14132	706.6	282.64	1	14132	70.66	14132	141.32	14132	113.06	28.26
2025	03	60021335	14132.0	2261.12	1130.56	1	14132	706.6	282.64	1	14132	70.66	14132	141.32	14132	113.06	28.26
2025	04	60021335	14132.0	2261.12	1130.56	1	14132	706.6	282.64	1	14132	70.66	14132	141.32	14132	113.06	28.26
2025	05	60021335	14132.0	2261.12	1130.56	1	14132	706.6	282.64	1	14132	70.66	14132	141.32	14132	113.06	28.26
2025	06	60021335	14132.0	2261.12	1130.56	1	14132	706.6	282.64	1	14132	70.66	14132	141.32	14132	113.06	28.26
合计				28350.42	14668.0			9167.5	3667.0			916.75		1803.21		1466.85	366.6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58764c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43 环保工程师-张建峰

【1】职称证书



姓　名 Name　张建峰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6.06

专　业 Specialty　道路桥梁工程技术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 12010523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建一局华南区域公司
Issued by

2022 年 11 月 18 日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建峰　　社保电脑号：805492762　　身份证号码：23018219860606063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3779.0	2066.85	1102.32	1	13779	688.95	275.58	1	13779	68.9	13779	107.48	13779	110.23	27.56
2024	07	60021335	13571.0	2035.65	1085.68	1	13571	678.55	271.42	1	13571	67.86	13571	135.71	13571	108.57	27.14
2024	08	60021335	13571.0	2035.65	1085.68	1	13571	678.55	271.42	1	13571	67.86	13571	135.71	13571	108.57	27.14
2024	09	60021335	13571.0	2035.65	1085.68	1	13571	678.55	271.42	1	13571	67.86	13571	135.71	13571	108.57	27.14
2024	10	60021335	13571.0	2035.65	1085.68	1	13571	678.55	271.42	1	13571	67.86	13571	135.71	13571	108.57	27.14
2024	11	60021335	13571.0	2035.65	1085.68	1	13571	678.55	271.42	1	13571	67.86	13571	135.71	13571	108.57	27.14
2024	12	60021335	13571.0	2035.65	1085.68	1	13571	678.55	271.42	1	13571	67.86	13571	135.71	13571	108.57	27.14
2025	01	60021335	13571.0	2171.36	1085.68	1	13571	678.55	271.42	1	13571	67.86	13571	135.71	13571	108.57	27.14
2025	02	60021335	13571.0	2171.36	1085.68	1	13571	678.55	271.42	1	13571	67.86	13571	135.71	13571	108.57	27.14
2025	03	60021335	13571.0	2171.36	1085.68	1	13571	678.55	271.42	1	13571	67.86	13571	135.71	13571	108.57	27.14
2025	04	60021335	13571.0	2171.36	1085.68	1	13571	678.55	271.42	1	13571	67.86	13571	135.71	13571	108.57	27.14
2025	05	60021335	13571.0	2171.36	1085.68	1	13571	678.55	271.42	1	13571	67.86	13571	135.71	13571	108.57	27.14
2025	06	60021335	13571.0	2171.36	1085.68	1	13571	678.55	271.42	1	13571	67.86	13571	135.71	13571	108.57	27.14
合计				27308.91	14130.48			8831.55	3532.62			883.22		1356.0		1413.07	353.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5895et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4.44 智能建造工程师-钟杨武

【1】职称证书



资格证书

姓　　名　钟杨武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0.10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建一局集团公司

2018 年 02 月 05 日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7）1201486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钟杨武　　社保电脑号：633456833　　身份证号码：43062619901015569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26058.0	4169.28	2084.64	1	26058	1302.9	521.16	1	26058	130.29	26058	203.25	26058	208.46	52.12
2024	07	60021335	25979.0	4156.64	2078.32	1	25979	1298.95	519.58	1	25979	129.9	25979	259.79	25979	207.83	51.96
2024	08	60021335	25979.0	4156.64	2078.32	1	25979	1298.95	519.58	1	25979	129.9	25979	259.79	25979	207.83	51.96
2024	09	60021335	25979.0	4156.64	2078.32	1	25979	1298.95	519.58	1	25979	129.9	25979	259.79	25979	207.83	51.96
2024	10	60021335	25979.0	4156.64	2078.32	1	25979	1298.95	519.58	1	25979	129.9	25979	259.79	25979	207.83	51.96
2024	11	60021335	25979.0	4156.64	2078.32	1	25979	1298.95	519.58	1	25979	129.9	25979	259.79	25979	207.83	51.96
2024	12	60021335	25979.0	4156.64	2078.32	1	25979	1298.95	519.58	1	25979	129.9	25979	259.79	[illegible]	207.83	51.96
2025	01	60021335	25979.0	4416.43	2078.32	1	25979	1298.95	519.58	1	25979	129.9	25979	[illegible]	[illegible]	207.83	51.96
2025	02	60021335	25979.0	4416.43	2078.32	1	25979	1298.95	519.58	1	25979	129.9	25979	[illegible]	25979	207.83	51.96
2025	03	60021335	25979.0	4416.43	2078.32	1	25979	1298.95	519.58	1	25979	129.9	[illegible]	259.79	25979	207.83	51.96
2025	04	60021335	25979.0	4416.43	2078.32	1	25979	1298.95	519.58	1	25979	129.9	[illegible]	259.79	25979	207.83	51.96
2025	05	60021335	25979.0	4416.43	2078.32	1	25979	1298.95	519.58	1	25979	129.9	[illegible]	259.79	25979	207.83	51.96
2025	06	60021335	25979.0	4416.43	2078.32	1	25979	1298.95	519.58	1	25979	129.9	[illegible]	259.79	25979	207.83	51.96
合计				55607.7	27024.48			16890.3	6756.12			1689.09		3320.73		2702.42	675.64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56583f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4.45 智能建造工程师-邓春林

【1】职称证书



姓　名 Name　邓春林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1.03

专　业 Specialty　房屋建筑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2)12011088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建一局华南公司
Issued by

2022 年 01 月 31 日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邓春林　　社保电脑号：649473709　　身份证号码：32092419810303877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9478.0	2921.7	1558.24	1	19478	973.9	389.56	1	19478	97.39	19478	151.93	19478	155.82	38.96
2024	07	60021335	20653.0	3097.95	1652.24	1	20653	1032.65	413.06	1	20653	103.27	20653	206.53	20653	165.22	41.31
2024	08	60021335	20653.0	3097.95	1652.24	1	20653	1032.65	413.06	1	20653	103.27	20653	206.53	20653	165.22	41.31
2024	09	60021335	20653.0	3097.95	1652.24	1	20653	1032.65	413.06	1	20653	103.27	20653	206.53	20653	165.22	41.31
2024	10	60021335	20653.0	3097.95	1652.24	1	20653	1032.65	413.06	1	20653	103.27	20653	206.53	20653	165.22	41.31
2024	11	60021335	20653.0	3097.95	1652.24	1	20653	1032.65	413.06	1	20653	103.27	20653	206.53	20653	165.22	41.31
2024	12	60021335	20653.0	3097.95	1652.24	1	20653	1032.65	413.06	1	20653	103.27	20653	206.53	20653	165.22	41.31
2025	01	60021335	20653.0	3304.48	1652.24	1	20653	1032.65	413.06	1	20653	103.27	20653	220.29	20653	165.22	41.31
2025	02	60021335	20653.0	3304.48	1652.24	1	20653	1032.65	413.06	1	20653	103.27	20653	206.53	20653	165.22	41.31
2025	03	60021335	20653.0	3304.48	1652.24	1	20653	1032.65	413.06	1	20653	103.27	20653	206.53	20653	165.22	41.31
2025	04	60021335	20653.0	3304.48	1652.24	1	20653	1032.65	413.06	1	20653	103.27	20653	206.53	20653	165.22	41.31
2025	05	60021335	20653.0	3304.48	1652.24	1	20653	1032.65	413.06	1	20653	103.27	20653	206.53	20653	165.22	41.31
2025	06	60021335	20653.0	3304.48	1652.24	1	20653	1032.65	413.06	1	20653	103.27	20653	206.53	20653	165.22	41.31
合计				41336.28	21385.12			13365.7	5346.28			1336.63		2630.29		2138.46	534.6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2c09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46 资料管理员-董美莹

【1】岗位证书



姓　　名 董美莹

出生年月 1998.01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资料员	2021-07	M2111568	

— 3 —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董美莹　　社保电脑号：805186443　　身份证号码：22030319980222242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0466.0	1674.56	837.28	1	10466	523.3	209.32	1	10466	52.33	10466	81.63	10466	83.73	20.93
2024	07	60021335	9867.0	1578.72	789.36	1	9867	493.35	197.34	1	9867	49.34	9867	98.67	9867	78.94	19.73
2024	08	60021335	9867.0	1578.72	789.36	1	9867	493.35	197.34	1	9867	49.34	9867	98.67	9867	78.94	19.73
2024	09	60021335	9867.0	1578.72	789.36	1	9867	493.35	197.34	1	9867	49.34	9867	98.67	9867	78.94	19.73
2024	10	60021335	9867.0	1578.72	789.36	1	9867	493.35	197.34	1	9867	49.34	9867	98.67	9867	78.94	19.73
2024	11	60021335	9867.0	1578.72	789.36	1	9867	493.35	197.34	1	9867	49.34	9867	98.67	9867	78.94	19.73
2024	12	60021335	9867.0	1578.72	789.36	1	9867	493.35	197.34	1	9867	49.34	9867	98.67	9867	78.94	19.73
2025	01	60021335	9867.0	1677.39	789.36	1	9867	493.35	197.34	1	9867	49.34	9867	98.67	9867	78.94	19.73
2025	02	60021335	9867.0	1677.39	789.36	1	9867	493.35	197.34	1	9867	49.34	9867	98.67	9867	78.94	19.73
2025	03	60021335	9867.0	1677.39	789.36	1	9867	493.35	197.34	1	9867	49.34	9867	98.67	9867	78.94	19.73
2025	04	60021335	9867.0	1677.39	789.36	1	9867	493.35	197.34	1	9867	49.34	9867	98.67	9867	78.94	19.73
2025	05	60021335	9867.0	1677.39	789.36	1	9867	493.35	197.34	1	9867	49.34	9867	98.67	9867	78.94	19.73
2025	06	60021335	9867.0	1677.39	789.36	1	9867	493.35	197.34	1	9867	49.34	9867	98.67	9867	78.94	19.73
合计				21211.22	10309.6			6443.5	2577.4			644.41		1283.67		1031.01	257.6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3204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47 资料管理员-张迎玥

【1】岗位证书



姓　　名 张迎玥

出生年月 1997.11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资料员	2020-07	M2011015	

— 3 —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迎玥　　社保电脑号：802184967　　身份证号码：36011119971126092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0945.0	1641.75	875.6	1	10945	547.25	218.9	1	10945	54.73	10945	85.37	10945	87.56	21.89
2024	07	60021335	11907.0	1786.05	952.56	1	11907	595.35	238.14	1	11907	59.54	11907	119.07	11907	95.26	23.81
2024	08	60021335	11907.0	1786.05	952.56	1	11907	595.35	238.14	1	11907	59.54	11907	119.07	11907	95.26	23.81
2024	09	60021335	11907.0	1786.05	952.56	1	11907	595.35	238.14	1	11907	59.54	11907	119.07	11907	95.26	23.81
2024	10	60021335	11907.0	1786.05	952.56	1	11907	595.35	238.14	1	11907	59.54	11907	119.07	11907	95.26	23.81
2024	11	60021335	11907.0	1786.05	952.56	1	11907	595.35	238.14	1	11907	59.54	11907	119.07	11907	95.26	23.81
2024	12	60021335	11907.0	1786.05	952.56	1	11907	595.35	238.14	1	11907	59.54	11907	119.07	11907	95.26	23.81
2025	01	60021335	11907.0	1905.12	952.56	1	11907	595.35	238.14	1	11907	59.54	11907	119.07	11907	95.26	23.81
2025	02	60021335	11907.0	1905.12	952.56	1	11907	595.35	238.14	1	11907	59.54	11907	119.07	11907	95.26	23.81
2025	03	60021335	11907.0	1905.12	952.56	1	11907	595.35	238.14	1	11907	59.54	11907	119.07	11907	95.26	23.81
2025	04	60021335	11907.0	1905.12	952.56	1	11907	595.35	238.14	1	11907	59.54	11907	119.07	11907	95.26	23.81
2025	05	60021335	11907.0	1905.12	952.56	1	11907	595.35	238.14	1	11907	59.54	11907	119.07	11907	95.26	23.81
2025	06	60021335	11907.0	1905.12	952.56	1	11907	595.35	238.14	1	11907	59.54	11907	119.07	11907	95.26	23.81
合计				23788.77	12306.32			7691.45	3076.58			769.21		1514.21		1230.69	307.61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28b3e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48 劳资专管员-刘帅帅

【1】劳资专管员信息表

姓名	刘帅帅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610622199401041133
手机号码	15619985272		证件号		N2010658

【2】岗位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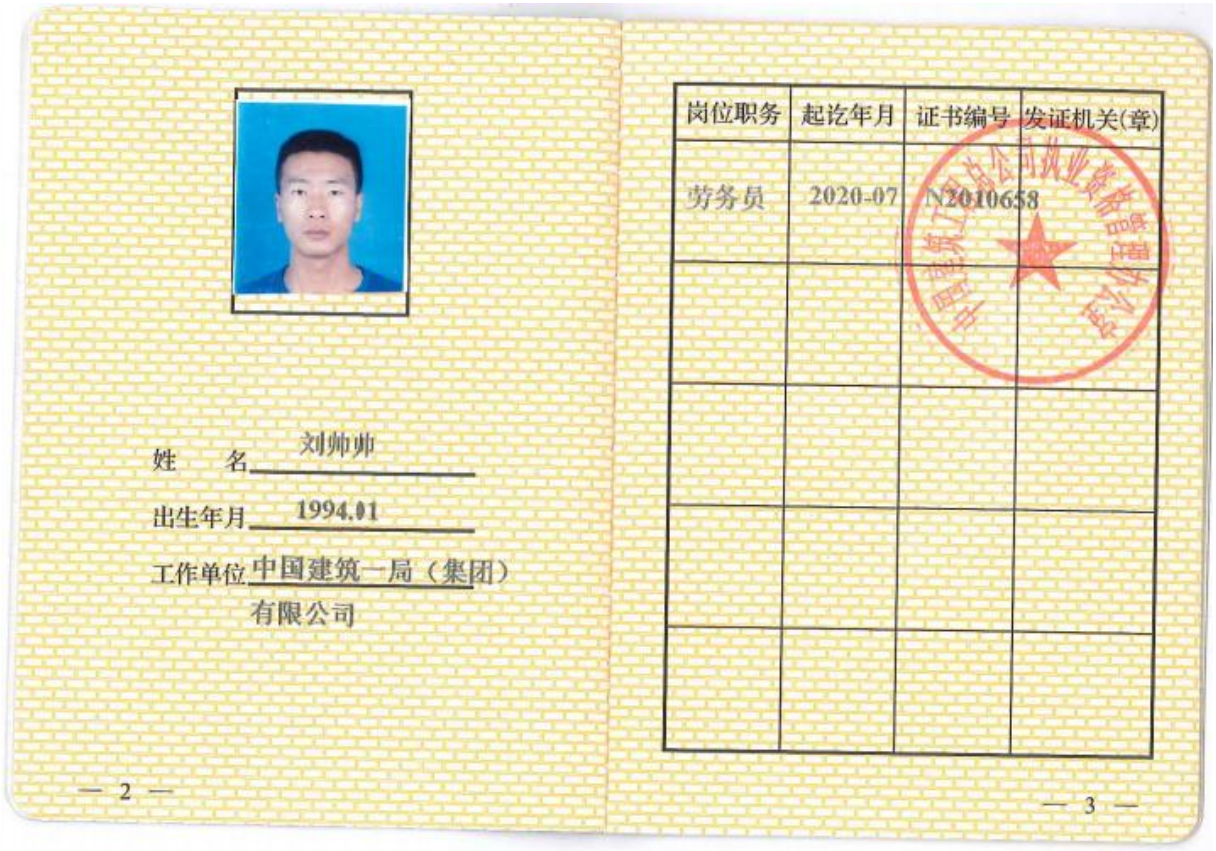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帅帅　　社保电脑号：802015013　　身份证号码：61062219940104113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2337.0	1850.55	986.96	1	12337	616.85	246.74	1	12337	61.69	12337	96.23	12337	98.7	24.67
2024	07	60021335	12303.0	1845.45	984.24	1	12303	615.15	246.06	1	12303	61.52	12303	123.03	12303	98.42	24.61
2024	08	60021335	12303.0	1845.45	984.24	1	12303	615.15	246.06	1	12303	61.52	12303	123.03	12303	98.42	24.61
2024	09	60021335	12303.0	1845.45	984.24	1	12303	615.15	246.06	1	12303	61.52	12303	123.03	12303	98.42	24.61
2024	10	60021335	12303.0	1845.45	984.24	1	12303	615.15	246.06	1	12303	61.52	12303	123.03	12303	98.42	24.61
2024	11	60021335	12303.0	1845.45	984.24	1	12303	615.15	246.06	1	12303	61.52	12303	123.03	12303	98.42	24.61
2024	12	60021335	12303.0	1845.45	984.24	1	12303	615.15	246.06	1	12303	61.52	12303	123.03	12303	98.42	24.61
2025	01	60021335	12303.0	1968.48	984.24	1	12303	615.15	246.06	1	12303	61.52	12303	123.03	12303	98.42	24.61
2025	02	60021335	12303.0	1968.48	984.24	1	12303	615.15	246.06	1	12303	61.52	12303	123.03	12303	98.42	24.61
2025	03	60021335	12303.0	1968.48	984.24	1	12303	615.15	246.06	1	12303	61.52	12303	123.03	12303	98.42	24.61
2025	04	60021335	12303.0	1968.48	984.24	1	12303	615.15	246.06	1	12303	61.52	12303	123.03	12303	98.42	24.61
2025	05	60021335	12303.0	1968.48	984.24	1	12303	615.15	246.06	1	12303	61.52	12303	123.03	12303	98.42	24.61
2025	06	60021335	12303.0	1968.48	984.24	1	12303	615.15	246.06	1	12303	61.52	12303	123.03	12303	98.42	24.61
合计				24734.13	12797.84			7998.65	3199.46			799.98		1572.59		1279.74	319.9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0d80e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49 劳资专管员-孙中文

【1】劳资专管员信息表

姓名	孙中文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230881199802020034
手机号码	17790627531		证件号		N2111259

【2】岗位证书



姓　　名 孙中文

出生年月 1998.01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劳务员	2021-07	N2111259	

— 3 —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孙中文　　社保电脑号：804897240　　身份证号码：23088119980202003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0756.0	1613.4	860.48	1	10756	537.8	215.12	1	10756	53.78	10756	83.9	10756	86.05	21.51
2024	07	60021335	11558.0	1733.7	924.64	1	11558	577.9	231.16	1	11558	57.79	11558	115.58	11558	92.46	23.12
2024	08	60021335	11558.0	1733.7	924.64	1	11558	577.9	231.16	1	11558	57.79	11558	115.58	11558	92.46	23.12
2024	09	60021335	11558.0	1733.7	924.64	1	11558	577.9	231.16	1	11558	57.79	11558	115.58	11558	92.46	23.12
2024	10	60021335	11558.0	1733.7	924.64	1	11558	577.9	231.16	1	11558	57.79	11558	115.58	11558	92.46	23.12
2024	11	60021335	11558.0	1733.7	924.64	1	11558	577.9	231.16	1	11558	57.79	11558	115.58	11558	92.46	23.12
2024	12	60021335	11558.0	1733.7	924.64	1	11558	577.9	231.16	1	11558	57.79	11558	115.58	11558	92.46	23.12
2025	01	60021335	11558.0	1849.28	924.64	1	11558	577.9	231.16	1	11558	57.79	11558	115.58	11558	92.46	23.12
2025	02	60021335	11558.0	1849.28	924.64	1	11558	577.9	231.16	1	11558	57.79	11558	115.58	11558	92.46	23.12
2025	03	60021335	11558.0	1849.28	924.64	1	11558	577.9	231.16	1	11558	57.79	11558	115.58	11558	92.46	23.12
2025	04	60021335	11558.0	1849.28	924.64	1	11558	577.9	231.16	1	11558	57.79	11558	115.58	11558	92.46	23.12
2025	05	60021335	11558.0	1849.28	924.64	1	11558	577.9	231.16	1	11558	57.79	11558	115.58	11558	92.46	23.12
2025	06	60021335	11558.0	1849.28	924.64	1	11558	577.9	231.16	1	11558	57.79	11558	115.58	11558	92.46	23.12
合计				23111.28	11956.16			7472.6	2989.04			747.26		1470.86		1196.57	298.9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2e8ex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50 实测实量专员-贾龙

【1】岗位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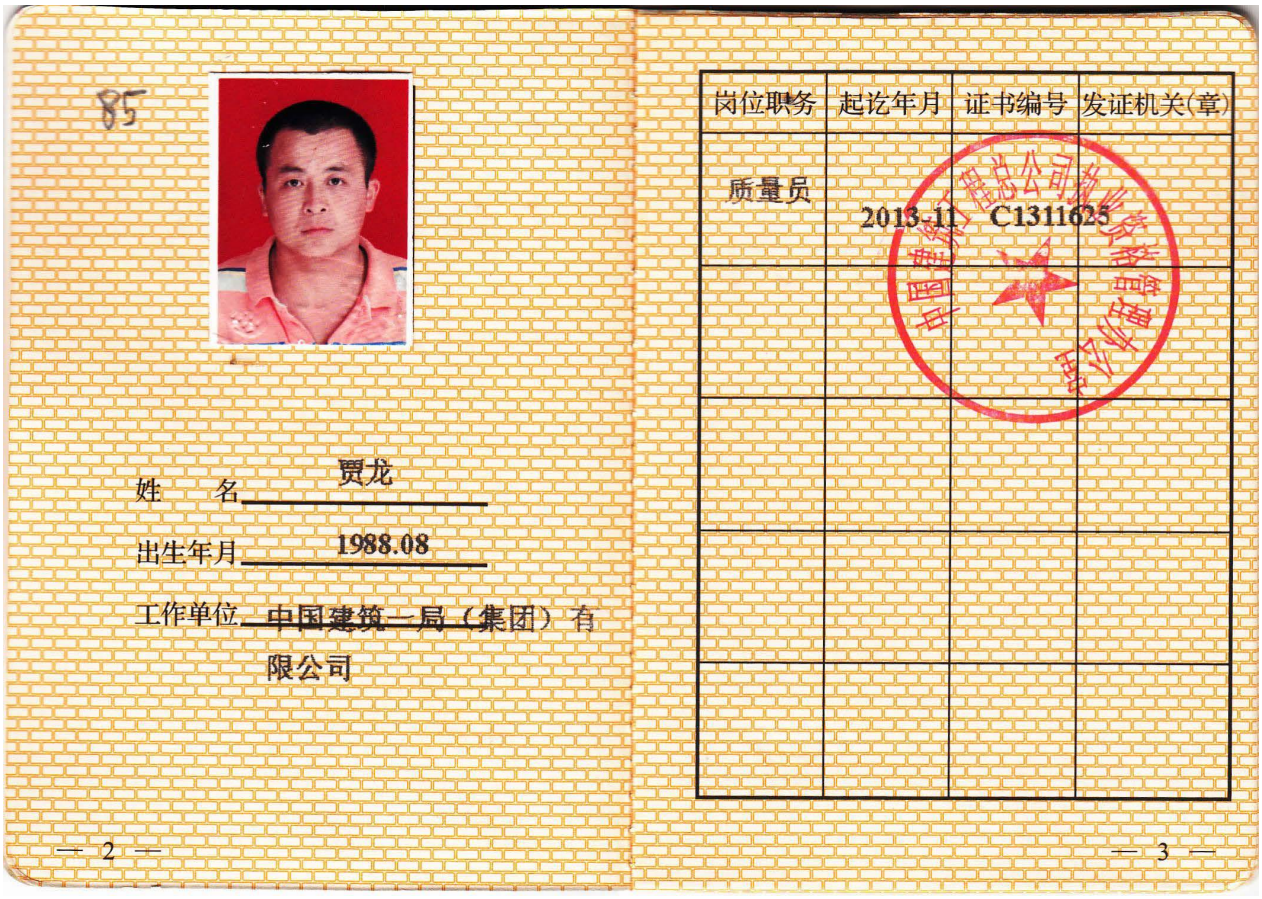

85

姓　　名 贾龙

出生年月 1988.08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质量员	2013.11	C1311625	

— 3 —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贾龙　　社保电脑号：633456821　　身份证号码：62012119880823191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4198.0	2129.7	1135.84	1	14198	709.9	283.96	1	14198	70.99	14198	110.74	14198	113.58	28.4
2024	07	60021335	14840.0	2226.0	1187.2	1	14840	742.0	296.8	1	14840	74.2	14840	148.4	14840	118.72	29.68
2024	08	60021335	14840.0	2226.0	1187.2	1	14840	742.0	296.8	1	14840	74.2	14840	148.4	14840	118.72	29.68
2024	09	60021335	14840.0	2226.0	1187.2	1	14840	742.0	296.8	1	14840	74.2	14840	148.4	14840	118.72	29.68
2024	10	60021335	14840.0	2226.0	1187.2	1	14840	742.0	296.8	1	14840	74.2	14840	148.4	14840	118.72	29.68
2024	11	60021335	14840.0	2226.0	1187.2	1	14840	742.0	296.8	1	14840	74.2	14840	148.4	14840	118.72	29.68
2024	12	60021335	14840.0	2226.0	1187.2	1	14840	742.0	296.8	1	14840	74.2	14840	148.4	14840	118.72	29.68
2025	01	60021335	14840.0	2374.4	1187.2	1	14840	742.0	296.8	1	14840	74.2	14840	148.4	14840	118.72	29.68
2025	02	60021335	14840.0	2374.4	1187.2	1	14840	742.0	296.8	1	14840	74.2	14840	148.4	14840	118.72	29.68
2025	03	60021335	14840.0	2374.4	1187.2	1	14840	742.0	296.8	1	14840	74.2	14840	148.4	14840	118.72	29.68
2025	04	60021335	14840.0	2374.4	1187.2	1	14840	742.0	296.8	1	14840	74.2	14840	148.4	14840	118.72	29.68
2025	05	60021335	14840.0	2374.4	1187.2	1	14840	742.0	296.8	1	14840	74.2	14840	148.4	14840	118.72	29.68
2025	06	60021335	14840.0	2374.4	1187.2	1	14840	742.0	296.8	1	14840	74.2	14840	148.4	14840	118.72	29.68
合计				29732.1	15382.24			9613.9	3845.56			961.39		1891.54		1538.22	384.5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0978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51 实测实量专员-靳高峰

【1】岗位证书



姓　　名 靳高峰

出生年月 1993.11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质量员	2020-07	C2012560	

— 3 —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靳高峰　　社保电脑号：647050393　　身份证号码：41142219931115483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3896.0	2084.4	1111.68	1	13896	694.8	277.92	1	13896	69.48	13896	108.39	13896	111.17	27.79
2024	07	60021335	19605.0	2940.75	1568.4	1	19605	980.25	392.1	1	19605	98.03	19605	196.05	19605	156.84	39.21
2024	08	60021335	19605.0	2940.75	1568.4	1	19605	980.25	392.1	1	19605	98.03	19605	196.05	19605	156.84	39.21
2024	09	60021335	19605.0	2940.75	1568.4	1	19605	980.25	392.1	1	19605	98.03	19605	196.05	19605	156.84	39.21
2024	10	60021335	19605.0	2940.75	1568.4	1	19605	980.25	392.1	1	19605	98.03	19605	196.05	19605	156.84	39.21
2024	11	60021335	19605.0	2940.75	1568.4	1	19605	980.25	392.1	1	19605	98.03	19605	196.05	19605	156.84	39.21
2024	12	60021335	19605.0	2940.75	1568.4	1	19605	980.25	392.1	1	19605	98.03	19605	196.05	19605	156.84	39.21
2025	01	60021335	19605.0	3136.8	1568.4	1	19605	980.25	392.1	1	19605	98.03	19605	196.05	19605	156.84	39.21
2025	02	60021335	19605.0	3136.8	1568.4	1	19605	980.25	392.1	1	19605	98.03	19605	196.05	19605	156.84	39.21
2025	03	60021335	19605.0	3136.8	1568.4	1	19605	980.25	392.1	1	19605	98.03	19605	196.05	19605	156.84	39.21
2025	04	60021335	19605.0	3136.8	1568.4	1	19605	980.25	392.1	1	19605	98.03	19605	196.05	19605	156.84	39.21
2025	05	60021335	19605.0	3136.8	1568.4	1	19605	980.25	392.1	1	19605	98.03	19605	196.05	19605	156.84	39.21
2025	06	60021335	19605.0	3136.8	1568.4	1	19605	980.25	392.1	1	19605	98.03	19605	196.05	19605	156.84	39.21
合计				38549.7	19932.48			12457.8	4983.12			1245.84		2450.99		1993.25	498.31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258f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4.52 试验员-孙占龙

【1】岗位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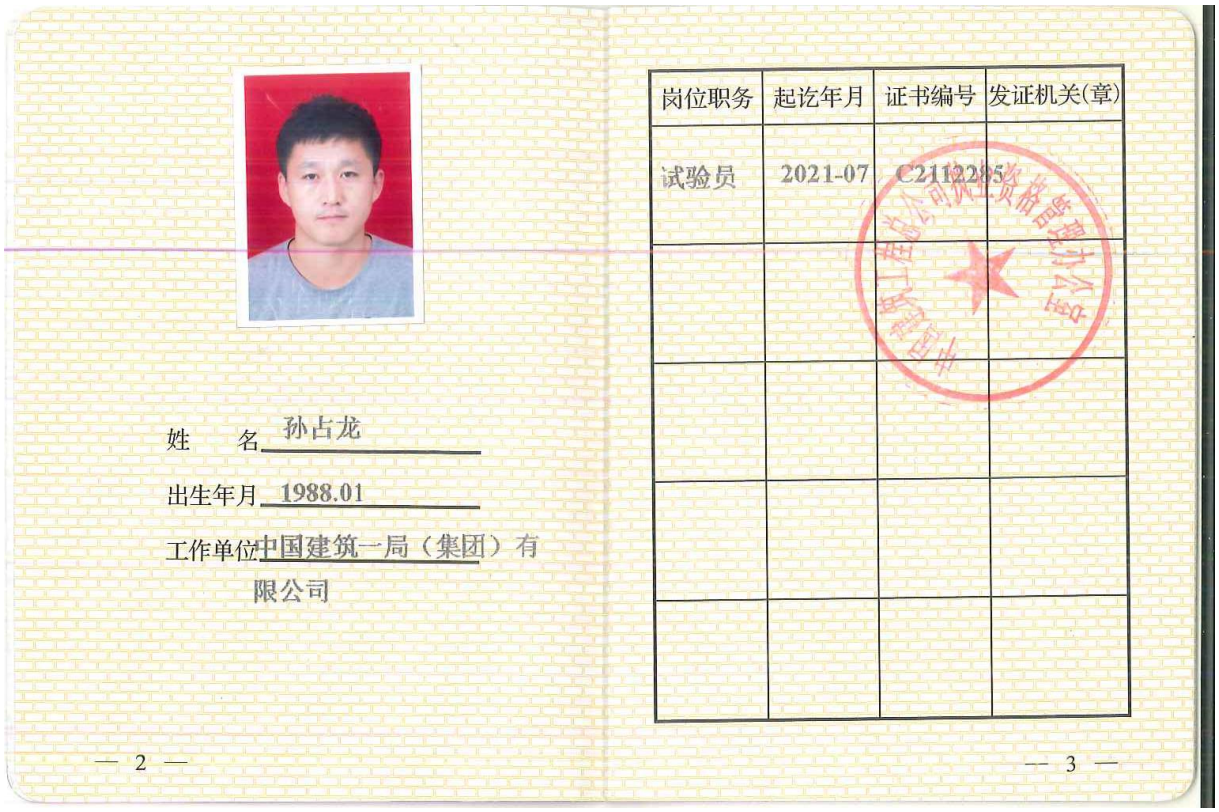

姓　　名 孙占龙

出生年月 1988.01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试验员	2021-07	C2112285	

— 3 —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孙占龙　　社保电脑号：802687919　　身份证号码：2201221988011535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7878.0	2681.7	1430.24	1	17878	893.9	357.56	1	17878	89.39	17878	139.45	17878	143.02	35.76
2024	07	60021335	21105.0	3165.75	1688.4	1	21105	1055.25	422.1	1	21105	105.53	21105	211.05	21105	168.84	42.21
2024	08	60021335	21105.0	3165.75	1688.4	1	21105	1055.25	422.1	1	21105	105.53	21105	211.05	21105	168.84	42.21
2024	09	60021335	21105.0	3165.75	1688.4	1	21105	1055.25	422.1	1	21105	105.53	21105	211.05	21105	168.84	42.21
2024	10	60021335	21105.0	3165.75	1688.4	1	21105	1055.25	422.1	1	21105	105.53	21105	211.05	21105	168.84	42.21
2024	11	60021335	21105.0	3165.75	1688.4	1	21105	1055.25	422.1	1	21105	105.53	21105	211.05	21105	168.84	42.21
2024	12	60021335	21105.0	3165.75	1688.4	1	21105	1055.25	422.1	1	21105	105.53	21105	211.05	21105	168.84	42.21
2025	01	60021335	21105.0	3376.8	1688.4	1	21105	1055.25	422.1	1	21105	105.53	21105	211.05	21105	168.84	42.21
2025	02	60021335	21105.0	3376.8	1688.4	1	21105	1055.25	422.1	1	21105	105.53	21105	211.05	21105	168.84	42.21
2025	03	60021335	21105.0	3376.8	1688.4	1	21105	1055.25	422.1	1	21105	105.53	21105	211.05	21105	168.84	42.21
2025	04	60021335	21105.0	3376.8	1688.4	1	21105	1055.25	422.1	1	21105	105.53	21105	211.05	21105	168.84	42.21
2025	05	60021335	21105.0	3376.8	1688.4	1	21105	1055.25	422.1	1	21105	105.53	21105	211.05	21105	168.84	42.21
2025	06	60021335	21105.0	3376.8	1688.4	1	21105	1055.25	422.1	1	21105	105.53	21105	211.05	21105	168.84	42.21
合计				41937.0	21691.04			13556.9	5422.76			1355.75		2672.85		2169.1	542.2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3286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53 试验员-凡仁豪

【1】岗位证书



姓　　名 凡仁豪

出生年月 1995.02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试验员	2020-07	K2010278	

— 3 —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凡仁豪　　社保电脑号：650087315　　身份证号码：32092219950203783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3738.0	2060.7	1099.04	1	13738	686.9	274.76	1	13738	68.69	13738	107.16	13738	109.9	27.48
2024	07	60021335	15300.0	2295.0	1224.0	1	15300	765.0	306.0	1	15300	76.5	15300	153.0	15300	122.4	30.6
2024	08	60021335	15300.0	2295.0	1224.0	1	15300	765.0	306.0	1	15300	76.5	15300	153.0	15300	122.4	30.6
2024	09	60021335	15300.0	2295.0	1224.0	1	15300	765.0	306.0	1	15300	76.5	15300	153.0	15300	122.4	30.6
2024	10	60021335	15300.0	2295.0	1224.0	1	15300	765.0	306.0	1	15300	76.5	15300	153.0	15300	122.4	30.6
2024	11	60021335	15300.0	2295.0	1224.0	1	15300	765.0	306.0	1	15300	76.5	15300	153.0	15300	122.4	30.6
2024	12	60021335	15300.0	2295.0	1224.0	1	15300	765.0	306.0	1	15300	76.5	15300	153.0	15300	122.4	30.6
2025	01	60021335	15300.0	2448.0	1224.0	1	15300	765.0	306.0	1	15300	76.5	15300	153.0	15300	122.4	30.6
2025	02	60021335	15300.0	2448.0	1224.0	1	15300	765.0	306.0	1	15300	76.5	15300	153.0	15300	122.4	30.6
2025	03	60021335	15300.0	2448.0	1224.0	1	15300	765.0	306.0	1	15300	76.5	15300	153.0	15300	122.4	30.6
2025	04	60021335	15300.0	2448.0	1224.0	1	15300	765.0	306.0	1	15300	76.5	15300	153.0	15300	122.4	30.6
2025	05	60021335	15300.0	2448.0	1224.0	1	15300	765.0	306.0	1	15300	76.5	15300	153.0	15300	122.4	30.6
2025	06	60021335	15300.0	2448.0	1224.0	1	15300	765.0	306.0	1	15300	76.5	15300	153.0	15300	122.4	30.6
合计				30518.7	15787.04			9866.9	3946.76			986.69		1943.16		1578.7	394.6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2d1dh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4.54 试验员-梁籽轩

【1】岗位证书



姓　　名 梁籽轩

出生年月 1996.12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试验员	2022.08	K2210908	

— 3 —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梁籽轩　　社保电脑号：802172548　　身份证号码：6221011996121503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3599.0	2175.84	1087.92	1	13599	679.95	271.98	1	13599	68.0	13599	106.07	13599	108.79	27.2
2024	07	60021335	15949.0	2551.84	1275.92	1	15949	797.45	318.98	1	15949	79.75	15949	159.49	15949	127.59	31.9
2024	08	60021335	15949.0	2551.84	1275.92	1	15949	797.45	318.98	1	15949	79.75	15949	159.49	15949	127.59	31.9
2024	09	60021335	15949.0	2551.84	1275.92	1	15949	797.45	318.98	1	15949	79.75	15949	159.49	15949	127.59	31.9
2024	10	60021335	15949.0	2551.84	1275.92	1	15949	797.45	318.98	1	15949	79.75	15949	159.49	15949	127.59	31.9
2024	11	60021335	15949.0	2551.84	1275.92	1	15949	797.45	318.98	1	15949	79.75	15949	159.49	15949	127.59	31.9
2024	12	60021335	15949.0	2551.84	1275.92	1	15949	797.45	318.98	1	15949	79.75	15949	159.49	15949	127.59	31.9
2025	01	60021335	15949.0	2711.33	1275.92	1	15949	797.45	318.98	1	15949	79.75	15949	159.49	15949	127.59	31.9
2025	02	60021335	15949.0	2711.33	1275.92	1	15949	797.45	318.98	1	15949	79.75	15949	159.49	15949	127.59	31.9
2025	03	60021335	15949.0	2711.33	1275.92	1	15949	797.45	318.98	1	15949	79.75	15949	159.49	15949	127.59	31.9
2025	04	60021335	15949.0	2711.33	1275.92	1	15949	797.45	318.98	1	15949	79.75	15949	159.49	15949	127.59	31.9
2025	05	60021335	15949.0	2711.33	1275.92	1	15949	797.45	318.98	1	15949	79.75	15949	159.49	15949	127.59	31.9
2025	06	60021335	15949.0	2711.33	1275.92	1	15949	797.45	318.98	1	15949	79.75	15949	159.49	15949	127.59	31.9
合计				33754.86	16398.96			10249.35	4099.74			1025.0		2019.36		1639.87	410.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777b5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55 设计管理员-张琛

【1】职称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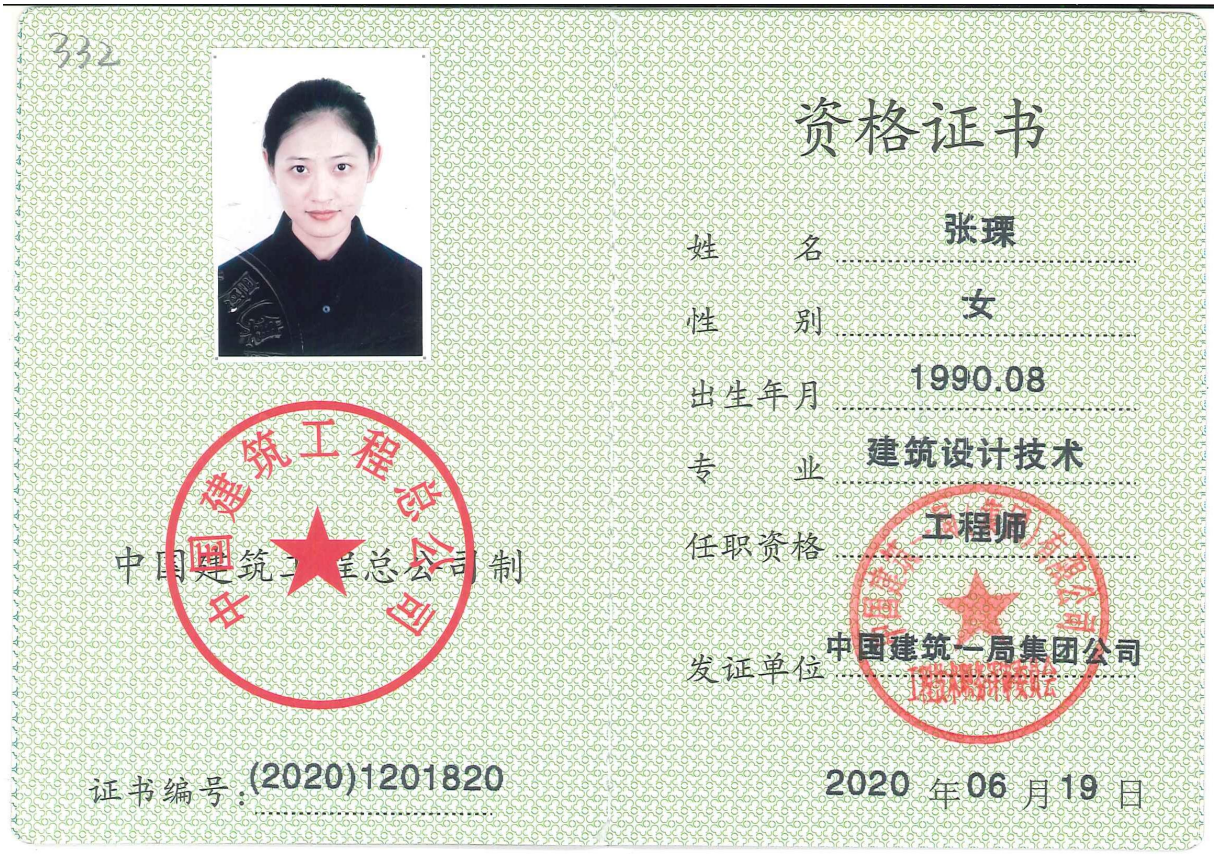

资格证书

姓　　名　张琛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90.08

专　　业　建筑设计技术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公司

证书编号：(2020)1201820

2020 年 06 月 19 日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璟　　社保电脑号：639398367　　身份证号码：350821199008022002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4404.0	2304.64	1152.32	1	14404	720.2	288.08	1	14404	72.02	14404	112.35	14404	115.23	28.81
2024	07	60021335	14698.0	2351.68	1175.84	1	14698	734.9	293.96	1	14698	73.49	14698	146.98	14698	117.58	29.4
2024	08	60021335	14698.0	2351.68	1175.84	1	14698	734.9	293.96	1	14698	73.49	14698	146.98	14698	117.58	29.4
2024	09	60021335	14698.0	2351.68	1175.84	1	14698	734.9	293.96	1	14698	73.49	14698	146.98	14698	117.58	29.4
2024	10	60021335	14698.0	2351.68	1175.84	1	14698	734.9	293.96	1	14698	73.49	14698	146.98	14698	117.58	29.4
2024	11	60021335	14698.0	2351.68	1175.84	1	14698	734.9	293.96	1	14698	73.49	14698	146.98	14698	117.58	29.4
2024	12	60021335	14698.0	2351.68	1175.84	1	14698	734.9	293.96	1	14698	73.49	14698	146.98	[illegible]	117.58	29.4
2025	01	60021335	14698.0	2498.66	1175.84	1	14698	734.9	293.96	1	14698	73.49	14698	[illegible]	[illegible]	117.58	29.4
2025	02	60021335	14698.0	2498.66	1175.84	1	14698	734.9	293.96	1	14698	73.49	14698	[illegible]	14698	117.58	29.4
2025	03	60021335	14698.0	2498.66	1175.84	1	14698	734.9	293.96	1	14698	73.49	[illegible]	146.98	14698	117.58	29.4
2025	04	60021335	14698.0	2498.66	1175.84	1	14698	734.9	293.96	1	14698	73.49	[illegible]	146.98	14698	117.58	29.4
2025	05	60021335	14698.0	2498.66	1175.84	1	14698	734.9	293.96	1	14698	73.49	[illegible]	146.98	14698	117.58	29.4
2025	06	60021335	14698.0	2498.66	1175.84	1	14698	734.9	293.96	1	14698	73.49	[illegible]	146.98	14698	117.58	29.4
合计				31406.68	15262.4			9539.0	3815.6			953.9		1876.0		1526.19	381.61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29d5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0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56 设计管理员-马强

【1】职称证书



资格证书

姓　　名　马强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9.06

专　　业　建筑工程技术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公司

证书编号：(2020)1201807

2020 年 06 月 19 日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马强　　社保电脑号：638257283　　身份证号码：2308281989061043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22468.0	3370.2	1797.44	1	22468	1123.4	449.36	1	22468	112.34	22468	175.25	22468	179.74	44.94
2024	07	60021335	16003.0	2400.45	1280.24	1	16003	800.15	320.06	1	16003	80.02	16003	160.03	16003	128.02	32.01
2024	08	60021335	16003.0	2400.45	1280.24	1	16003	800.15	320.06	1	16003	80.02	16003	160.03	16003	128.02	32.01
2024	09	60021335	16003.0	2400.45	1280.24	1	16003	800.15	320.06	1	16003	80.02	16003	160.03	16003	128.02	32.01
2024	10	60021335	16003.0	2400.45	1280.24	1	16003	800.15	320.06	1	16003	80.02	16003	160.03	16003	128.02	32.01
2024	11	60021335	16003.0	2400.45	1280.24	1	16003	800.15	320.06	1	16003	80.02	16003	160.03	16003	128.02	32.01
2024	12	60021335	16003.0	2400.45	1280.24	1	16003	800.15	320.06	1	16003	80.02	16003	160.03	16003	128.02	32.01
2025	01	60021335	16003.0	2560.48	1280.24	1	16003	800.15	320.06	1	16003	80.02	16003	160.03	16003	128.02	32.01
2025	02	60021335	16003.0	2560.48	1280.24	1	16003	800.15	320.06	1	16003	80.02	16003	160.03	16003	128.02	32.01
2025	03	60021335	16003.0	2560.48	1280.24	1	16003	800.15	320.06	1	16003	80.02	16003	160.03	16003	128.02	32.01
2025	04	60021335	16003.0	2560.48	1280.24	1	16003	800.15	320.06	1	16003	80.02	16003	160.03	16003	128.02	32.01
2025	05	60021335	16003.0	2560.48	1280.24	1	16003	800.15	320.06	1	16003	80.02	16003	160.03	16003	128.02	32.01
2025	06	60021335	16003.0	2560.48	1280.24	1	16003	800.15	320.06	1	16003	80.02	16003	160.03	16003	128.02	32.01
合计				33135.78	17160.32			10725.2	4290.08			1072.58		2059.81		1715.98	429.0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3004t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4.57 安全员-曾广达

【1】安全员信息表

姓名	曾广达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2227199405280019
手机号码	15679561596		证件号（C 证编号）		京建安 C2（2018）0265211

【2】安全 C 证



建筑施工企业土建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京建安C2（2018）0265211

姓　　名：曾广达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4年5月28日

企 业 名 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8年6月26日

有 效 期：2024年12月11日　至　2027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证日期：2024 年 12 月 1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曾广达　　社保电脑号：647050443　　身份证号码：3622271994052800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5225.0	2283.75	1218.0	1	15225	761.25	304.5	1	15225	76.13	15225	118.76	15225	121.8	30.45
2024	07	60021335	15932.0	2389.8	1274.56	1	15932	796.6	318.64	1	15932	79.66	15932	159.32	15932	127.46	31.86
2024	08	60021335	15932.0	2389.8	1274.56	1	15932	796.6	318.64	1	15932	79.66	15932	159.32	15932	127.46	31.86
2024	09	60021335	15932.0	2389.8	1274.56	1	15932	796.6	318.64	1	15932	79.66	15932	159.32	15932	127.46	31.86
2024	10	60021335	15932.0	2389.8	1274.56	1	15932	796.6	318.64	1	15932	79.66	15932	159.32	15932	127.46	31.86
2024	11	60021335	15932.0	2389.8	1274.56	1	15932	796.6	318.64	1	15932	79.66	15932	159.32	15932	127.46	31.86
2024	12	60021335	15932.0	2389.8	1274.56	1	15932	796.6	318.64	1	15932	79.66	15932	159.32	15932	127.46	31.86
2025	01	60021335	15932.0	2549.12	1274.56	1	15932	796.6	318.64	1	15932	79.66	15932	159.32	15932	127.46	31.86
2025	02	60021335	15932.0	2549.12	1274.56	1	15932	796.6	318.64	1	15932	79.66	15932	159.32	15932	127.46	31.86
2025	03	60021335	15932.0	2549.12	1274.56	1	15932	796.6	318.64	1	15932	79.66	15932	159.32	15932	127.46	31.86
2025	04	60021335	15932.0	2549.12	1274.56	1	15932	796.6	318.64	1	15932	79.66	15932	159.32	15932	127.46	31.86
2025	05	60021335	15932.0	2549.12	1274.56	1	15932	796.6	318.64	1	15932	79.66	15932	159.32	15932	127.46	31.86
2025	06	60021335	15932.0	2549.12	1274.56	1	15932	796.6	318.64	1	15932	79.66	15932	159.32	15932	127.46	31.86
合计				31917.27	16512.72			10820.45	4128.18			1032.05		2030.6		1681.32	412.7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2816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58 安全员-王友利

【1】安全员信息表

姓名	王友利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2322197505263817
手机号码	18819756261		证件号（C 证编号）		京建安 C3（2021）0031315

【2】安全 C 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京建安C3（2021）0031315

姓　　名：王友利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5年5月26日

企 业 名 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11月8日

有 效 期：2024年12月11日　至　2027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证日期：2024年12月11日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资格证书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友利　　社保电脑号：649315595　　身份证号码：4323221975052638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2849.0	1927.35	1027.92	1	12849	642.45	256.98	1	12849	64.25	12849	100.22	12849	102.79	25.7
2024	07	60021335	14460.0	2169.0	1156.8	1	14460	723.0	289.2	1	14460	72.3	14460	144.6	14460	115.68	28.92
2024	08	60021335	14460.0	2169.0	1156.8	1	14460	723.0	289.2	1	14460	72.3	14460	144.6	14460	115.68	28.92
2024	09	60021335	14460.0	2169.0	1156.8	1	14460	723.0	289.2	1	14460	72.3	14460	144.6	14460	115.68	28.92
2024	10	60021335	14460.0	2169.0	1156.8	1	14460	723.0	289.2	1	14460	72.3	14460	144.6	14460	115.68	28.92
2024	11	60021335	14460.0	2169.0	1156.8	1	14460	723.0	289.2	1	14460	72.3	14460	144.6	14460	115.68	28.92
2024	12	60021335	14460.0	2169.0	1156.8	1	14460	723.0	289.2	1	14460	72.3	14460	144.6	14460	115.68	28.92
2025	01	60021335	14460.0	2313.6	1156.8	1	14460	723.0	289.2	1	14460	72.3	14460	144.6	14460	115.68	28.92
2025	02	60021335	14460.0	2313.6	1156.8	1	14460	723.0	289.2	1	14460	72.3	14460	144.6	14460	115.68	28.92
2025	03	60021335	14460.0	2313.6	1156.8	1	14460	723.0	289.2	1	14460	72.3	14460	144.6	14460	115.68	28.92
2025	04	60021335	14460.0	2313.6	1156.8	1	14460	723.0	289.2	1	14460	72.3	14460	144.6	14460	115.68	28.92
2025	05	60021335	14460.0	2313.6	1156.8	1	14460	723.0	289.2	1	14460	72.3	14460	144.6	14460	115.68	28.92
2025	06	60021335	14460.0	2313.6	1156.8	1	14460	723.0	289.2	1	14460	72.3	14460	144.6	14460	115.68	28.92
合计				28822.96	14909.52			9318.45	3727.38			931.85		1838.52		1490.96	372.7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15cag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59 安全员-王楷

【1】安全员信息表

姓名	王楷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30425199602290011
手机号码	16608775928		证件号（C 证编号）		京建安 C2（2018）0273775

【2】安全 C 证



建筑施工企业土建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京建安C2（2018）0273775

姓　　名：王楷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6年2月29日

企 业 名 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8年9月30日

有 效 期：2024年12月11日　至　2027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证日期：2024 年 12 月 1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楷　　社保电脑号：650087289　　身份证号码：5304251996022900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2614.0	1892.1	1009.12	1	12614	630.7	252.28	1	12614	63.07	12614	98.39	12614	100.91	25.23
2024	07	60021335	13754.0	2063.1	1100.32	1	13754	687.7	275.08	1	13754	68.77	13754	137.54	13754	110.03	27.51
2024	08	60021335	13754.0	2063.1	1100.32	1	13754	687.7	275.08	1	13754	68.77	13754	137.54	13754	110.03	27.51
2024	09	60021335	13754.0	2063.1	1100.32	1	13754	687.7	275.08	1	13754	68.77	13754	137.54	13754	110.03	27.51
2024	10	60021335	13754.0	2063.1	1100.32	1	13754	687.7	275.08	1	13754	68.77	13754	137.54	13754	110.03	27.51
2024	11	60021335	13754.0	2063.1	1100.32	1	13754	687.7	275.08	1	13754	68.77	13754	137.54	13754	110.03	27.51
2024	12	60021335	13754.0	2063.1	1100.32	1	13754	687.7	275.08	1	13754	68.77	13754	137.54	13754	110.03	27.51
2025	01	60021335	13754.0	2200.64	1100.32	1	13754	687.7	275.08	1	13754	68.77	13754	137.54	13754	110.03	27.51
2025	02	60021335	13754.0	2200.64	1100.32	1	13754	687.7	275.08	1	13754	68.77	13754	137.54	13754	110.03	27.51
2025	03	60021335	13754.0	2200.64	1100.32	1	13754	687.7	275.08	1	13754	68.77	13754	137.54	13754	110.03	27.51
2025	04	60021335	13754.0	2200.64	1100.32	1	13754	687.7	275.08	1	13754	68.77	13754	137.54	13754	110.03	27.51
2025	05	60021335	13754.0	2200.64	1100.32	1	13754	687.7	275.08	1	13754	68.77	13754	137.54	13754	110.03	27.51
2025	06	60021335	13754.0	2200.64	1100.32	1	13754	687.7	275.08	1	13754	68.77	13754	137.54	13754	110.03	27.51
合计				27474.54	14212.96			8883.1	3553.24			888.31		1748.87		1421.27	355.3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0e2b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60 安全员-卢锐涌

【1】安全员信息表

姓名	卢锐涌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5221198802121935
手机号码	13560206663		证件号（C 证编号）		京建安 C2（2017）0247029

【2】安全 C 证



建筑施工企业土建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京建安C2（2017）0247029

姓　　名：卢锐涌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8年2月12日

企 业 名 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7年9月26日

有 效 期：2023年12月15日　至　2026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证日期：2023 年 12 月 15 日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资格证书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卢锐涌　　社保电脑号：618117694　　身份证号码：44522119880212193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5618.0	2342.7	1249.44	1	15618	780.9	312.36	1	15618	78.09	15618	121.82	15618	124.94	31.24
2024	07	60021335	17568.0	2635.2	1405.44	1	17568	878.4	351.36	1	17568	87.84	17568	175.68	17568	140.54	35.14
2024	08	60021335	17568.0	2635.2	1405.44	1	17568	878.4	351.36	1	17568	87.84	17568	175.68	17568	140.54	35.14
2024	09	60021335	17568.0	2635.2	1405.44	1	17568	878.4	351.36	1	17568	87.84	17568	175.68	17568	140.54	35.14
2024	10	60021335	17568.0	2635.2	1405.44	1	17568	878.4	351.36	1	17568	87.84	17568	175.68	17568	140.54	35.14
2024	11	60021335	17568.0	2635.2	1405.44	1	17568	878.4	351.36	1	17568	87.84	17568	175.68	17568	140.54	35.14
2024	12	60021335	17568.0	2635.2	1405.44	1	17568	878.4	351.36	1	17568	87.84	17568	175.68	17568	140.54	35.14
2025	01	60021335	17568.0	2810.88	1405.44	1	17568	878.4	351.36	1	17568	87.84	17568	175.68	17568	140.54	35.14
2025	02	60021335	17568.0	2810.88	1405.44	1	17568	878.4	351.36	1	17568	87.84	17568	175.68	17568	140.54	35.14
2025	03	60021335	17568.0	2810.88	1405.44	1	17568	878.4	351.36	1	17568	87.84	17568	175.68	17568	140.54	35.14
2025	04	60021335	17568.0	2810.88	1405.44	1	17568	878.4	351.36	1	17568	87.84	17568	175.68	17568	140.54	35.14
2025	05	60021335	17568.0	2810.88	1405.44	1	17568	878.4	351.36	1	17568	87.84	17568	175.68	17568	140.54	35.14
2025	06	60021335	17568.0	2810.88	1405.44	1	17568	878.4	351.36	1	17568	87.84	17568	175.68	17568	140.54	35.14
合计				35019.18	18114.72			11321.7	4528.68			1132.17		2229.36		1811.42	452.9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13e4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4.61 安全员-薛建国

【1】安全员信息表

姓名	薛建国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2302197710161312
手机号码	15399706727		证件号（C 证编号）		京建安 C3（2021）0031253

【2】安全 C 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京建安C3（2021）0031253

姓　　名：薛建国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7年10月16日

企 业 名 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11月6日

有 效 期：2024年12月11日　至　2027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证日期：2024年12月11日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资格证书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薛建国　　社保电脑号：629419716　　身份证号码：4323021977101613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2981.0	1947.15	1038.48	1	12981	649.05	259.62	1	12981	64.91	12981	101.25	12981	103.85	25.96
2024	07	60021335	12552.0	1882.8	1004.16	1	12552	627.6	251.04	1	12552	62.76	12552	125.52	12552	100.42	25.1
2024	08	60021335	12552.0	1882.8	1004.16	1	12552	627.6	251.04	1	12552	62.76	12552	125.52	12552	100.42	25.1
2024	09	60021335	12552.0	1882.8	1004.16	1	12552	627.6	251.04	1	12552	62.76	12552	125.52	12552	100.42	25.1
2024	10	60021335	12552.0	1882.8	1004.16	1	12552	627.6	251.04	1	12552	62.76	12552	125.52	12552	100.42	25.1
2024	11	60021335	12552.0	1882.8	1004.16	1	12552	627.6	251.04	1	12552	62.76	12552	125.52	12552	100.42	25.1
2024	12	60021335	12552.0	1882.8	1004.16	1	12552	627.6	251.04	1	12552	62.76	12552	125.52	12552	100.42	25.1
2025	01	60021335	12552.0	2008.32	1004.16	1	12552	627.6	251.04	1	12552	62.76	12552	125.52	12552	100.42	25.1
2025	02	60021335	12552.0	2008.32	1004.16	1	12552	627.6	251.04	1	12552	62.76	12552	125.52	12552	100.42	25.1
2025	03	60021335	12552.0	2008.32	1004.16	1	12552	627.6	251.04	1	12552	62.76	12552	125.52	12552	100.42	25.1
2025	04	60021335	12552.0	2008.32	1004.16	1	12552	627.6	251.04	1	12552	62.76	12552	125.52	12552	100.42	25.1
2025	05	60021335	12552.0	2008.32	1004.16	1	12552	627.6	251.04	1	12552	62.76	12552	125.52	12552	100.42	25.1
2025	06	60021335	12552.0	2008.32	1004.16	1	12552	627.6	251.04	1	12552	62.76	12552	125.52	12552	100.42	25.1
合计				25293.87	13088.4			8180.25	3272.1			818.03		1607.49		1308.88	327.16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1710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4.62 安全员-向奕潭

【1】安全员信息表

姓名	向奕潭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1321199609246773
手机号码	15282865989		证件号（C 证编号）		京建安 C2（2019）0303155

【2】安全 C 证



建筑施工企业土建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京建安C2（2019）0303155

姓　　名：向奕潭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6年9月24日

企 业 名 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9月4日

有 效 期：2022年12月26日　至　2025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证日期：2022 年 12 月 2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向奕潭　　社保电脑号：802184995　　身份证号码：51132119960924677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2388.0	1858.2	991.04	1	12388	619.4	247.76	1	12388	61.94	12388	96.63	12388	99.1	24.78
2024	07	60021335	14760.0	2214.0	1180.8	1	14760	738.0	295.2	1	14760	73.8	14760	147.6	14760	118.08	29.52
2024	08	60021335	14760.0	2214.0	1180.8	1	14760	738.0	295.2	1	14760	73.8	14760	147.6	14760	118.08	29.52
2024	09	60021335	14760.0	2214.0	1180.8	1	14760	738.0	295.2	1	14760	73.8	14760	147.6	14760	118.08	29.52
2024	10	60021335	14760.0	2214.0	1180.8	1	14760	738.0	295.2	1	14760	73.8	14760	147.6	14760	118.08	29.52
2024	11	60021335	14760.0	2214.0	1180.8	1	14760	738.0	295.2	1	14760	73.8	14760	147.6	14760	118.08	29.52
2024	12	60021335	14760.0	2214.0	1180.8	1	14760	738.0	295.2	1	14760	73.8	14760	147.6	14760	118.08	29.52
2025	01	60021335	14760.0	2361.6	1180.8	1	14760	738.0	295.2	1	14760	73.8	14760	147.6	14760	118.08	29.52
2025	02	60021335	14760.0	2361.6	1180.8	1	14760	738.0	295.2	1	14760	73.8	14760	147.6	14760	118.08	29.52
2025	03	60021335	14760.0	2361.6	1180.8	1	14760	738.0	295.2	1	14760	73.8	14760	147.6	14760	118.08	29.52
2025	04	60021335	14760.0	2361.6	1180.8	1	14760	738.0	295.2	1	14760	73.8	14760	147.6	14760	118.08	29.52
2025	05	60021335	14760.0	2361.6	1180.8	1	14760	738.0	295.2	1	14760	73.8	14760	147.6	14760	118.08	29.52
2025	06	60021335	14760.0	2361.6	1180.8	1	14760	738.0	295.2	1	14760	73.8	14760	147.6	14760	118.08	29.52
合计				29811.8	15160.64			9475.4	3790.16			947.54		1867.83		1516.08	379.0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1041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63 安全员-姚磊

【1】安全员信息表

姓名	姚磊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1102199607173 61X
手机号码	15572393637		证件号（C 证编号）		京建安 C3（2021）0031312

【2】安全 C 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京建安C3（2021）0031312

姓　　名：姚磊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6年7月17日

企 业 名 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11月6日

有 效 期：2022年12月26日　至　2025年12月31日

发 证 机 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 证 日 期：2022 年 12 月 2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姚磊　　社保电脑号：802221429　　身份证号码：42110219960717361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1378.0	1706.7	910.24	1	11378	568.9	227.56	1	11378	56.89	11378	88.75	11378	91.02	22.76
2024	07	60021335	11788.0	1768.2	943.04	1	11788	589.4	235.76	1	11788	58.94	11788	117.88	11788	94.3	23.58
2024	08	60021335	11788.0	1768.2	943.04	1	11788	589.4	235.76	1	11788	58.94	11788	117.88	11788	94.3	23.58
2024	09	60021335	11788.0	1768.2	943.04	1	11788	589.4	235.76	1	11788	58.94	11788	117.88	11788	94.3	23.58
2024	10	60021335	11788.0	1768.2	943.04	1	11788	589.4	235.76	1	11788	58.94	11788	117.88	11788	94.3	23.58
2024	11	60021335	11788.0	1768.2	943.04	1	11788	589.4	235.76	1	11788	58.94	11788	117.88	11788	94.3	23.58
2024	12	60021335	11788.0	1768.2	943.04	1	11788	589.4	235.76	1	11788	58.94	11788	117.88	11788	94.3	23.58
2025	01	60021335	11788.0	1886.08	943.04	1	11788	589.4	235.76	1	11788	58.94	11788	117.88	11788	94.3	23.58
2025	02	60021335	11788.0	1886.08	943.04	1	11788	589.4	235.76	1	11788	58.94	11788	117.88	11788	94.3	23.58
2025	03	60021335	11788.0	1886.08	943.04	1	11788	589.4	235.76	1	11788	58.94	11788	117.88	11788	94.3	23.58
2025	04	60021335	11788.0	1886.08	943.04	1	11788	589.4	235.76	1	11788	58.94	11788	117.88	11788	94.3	23.58
2025	05	60021335	11788.0	1886.08	943.04	1	11788	589.4	235.76	1	11788	58.94	11788	117.88	11788	94.3	23.58
2025	06	60021335	11788.0	1886.08	943.04	1	11788	589.4	235.76	1	11788	58.94	11788	117.88	11788	94.3	23.58
合计				23632.38	12226.72			7641.7	3056.68			764.17		1503.31		1222.62	305.7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1bd4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0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64 安全员-李攀龙

【1】安全员信息表

姓名	李攀龙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521199512170258
手机号码	18576726188		证件号（C 证编号）		京建安 C2（2018）0273880

【2】安全 C 证



建筑施工企业土建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京建安C2（2018）0273880

姓　　名：李攀龙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5年12月17日

企 业 名 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8年9月30日

有 效 期：2024年12月11日　至　2027年12月31日

发 证 机 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 证 日 期：2024 年 12 月 1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攀龙　　社保电脑号：650087359　　身份证号码：43052119951217025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1932.0	1789.8	954.56	1	11932	596.6	238.64	1	11932	59.66	11932	98.07	11932	95.46	23.86
2024	07	60021335	13384.0	2007.6	1070.72	1	13384	669.2	267.68	1	13384	66.92	13384	133.84	13384	107.07	26.77
2024	08	60021335	13384.0	2007.6	1070.72	1	13384	669.2	267.68	1	13384	66.92	13384	133.84	13384	107.07	26.77
2024	09	60021335	13384.0	2007.6	1070.72	1	13384	669.2	267.68	1	13384	66.92	13384	133.84	13384	107.07	26.77
2024	10	60021335	13384.0	2007.6	1070.72	1	13384	669.2	267.68	1	13384	66.92	13384	133.84	13384	107.07	26.77
2024	11	60021335	13384.0	2007.6	1070.72	1	13384	669.2	267.68	1	13384	66.92	13384	133.84	13384	107.07	26.77
2024	12	60021335	13384.0	2007.6	1070.72	1	13384	669.2	267.68	1	13384	66.92	13384	133.84	13384	107.07	26.77
2025	01	60021335	13384.0	2141.44	1070.72	1	13384	669.2	267.68	1	13384	66.92	13384	133.84	13384	107.07	26.77
2025	02	60021335	13384.0	2141.44	1070.72	1	13384	669.2	267.68	1	13384	66.92	13384	133.84	13384	107.07	26.77
2025	03	60021335	13384.0	2141.44	1070.72	1	13384	669.2	267.68	1	13384	66.92	13384	133.84	13384	107.07	26.77
2025	04	60021335	13384.0	2141.44	1070.72	1	13384	669.2	267.68	1	13384	66.92	13384	133.84	13384	107.07	26.77
2025	05	60021335	13384.0	2141.44	1070.72	1	13384	669.2	267.68	1	13384	66.92	13384	133.84	13384	107.07	26.77
2025	06	60021335	13384.0	2141.44	1070.72	1	13384	669.2	267.68	1	13384	66.92	13384	133.84	13384	107.07	26.77
合计				26684.04	13803.2			8627.0	3450.8			862.7		1693.15		1380.3	345.1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1b4cw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65 安全员-唐直政

【1】安全员信息表

姓名	唐直政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811199911010917
手机号码	18569198042		证件号（C 证编号）		京建安 C3（2021）0031041

【2】安全 C 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京建安C3（2021）0031041

姓　　名：唐直政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9年11月1日

企 业 名 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10月28日

有 效 期：2024年12月11日　至　2027年12月31日

发 证 机 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 证 日 期：2024 年 12 月 11 日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资格证书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唐直政　　社保电脑号：807998966　　身份证号码：4308111999110109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8696.0	1304.4	695.68	1	8696	434.8	173.92	1	8696	43.48	8696	67.83	8696	69.57	17.39
2024	07	60021335	11222.0	1683.3	897.76	1	11222	561.1	224.44	1	11222	56.11	11222	112.22	11222	89.78	22.44
2024	08	60021335	11222.0	1683.3	897.76	1	11222	561.1	224.44	1	11222	56.11	11222	112.22	11222	89.78	22.44
2024	09	60021335	11222.0	1683.3	897.76	1	11222	561.1	224.44	1	11222	56.11	11222	112.22	11222	89.78	22.44
2024	10	60021335	11222.0	1683.3	897.76	1	11222	561.1	224.44	1	11222	56.11	11222	112.22	11222	89.78	22.44
2024	11	60021335	11222.0	1683.3	897.76	1	11222	561.1	224.44	1	11222	56.11	11222	112.22	11222	89.78	22.44
2024	12	60021335	11222.0	1683.3	897.76	1	11222	561.1	224.44	1	11222	56.11	11222	112.22	11222	89.78	22.44
2025	01	60021335	11222.0	1795.52	897.76	1	11222	561.1	224.44	1	11222	56.11	11222	112.22	11222	89.78	22.44
2025	02	60021335	11222.0	1795.52	897.76	1	11222	561.1	224.44	1	11222	56.11	11222	112.22	11222	89.78	22.44
2025	03	60021335	11222.0	1795.52	897.76	1	11222	561.1	224.44	1	11222	56.11	11222	112.22	11222	89.78	22.44
2025	04	60021335	11222.0	1795.52	897.76	1	11222	561.1	224.44	1	11222	56.11	11222	112.22	11222	89.78	22.44
2025	05	60021335	11222.0	1795.52	897.76	1	11222	561.1	224.44	1	11222	56.11	11222	112.22	11222	89.78	22.44
2025	06	60021335	11222.0	1795.52	897.76	1	11222	561.1	224.44	1	11222	56.11	11222	112.22	11222	89.78	22.44
合计				22177.32	11468.8			7168.0	2867.2			716.8		1414.47		1146.93	286.6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1954t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66 质量员-韩志刚

【1】岗位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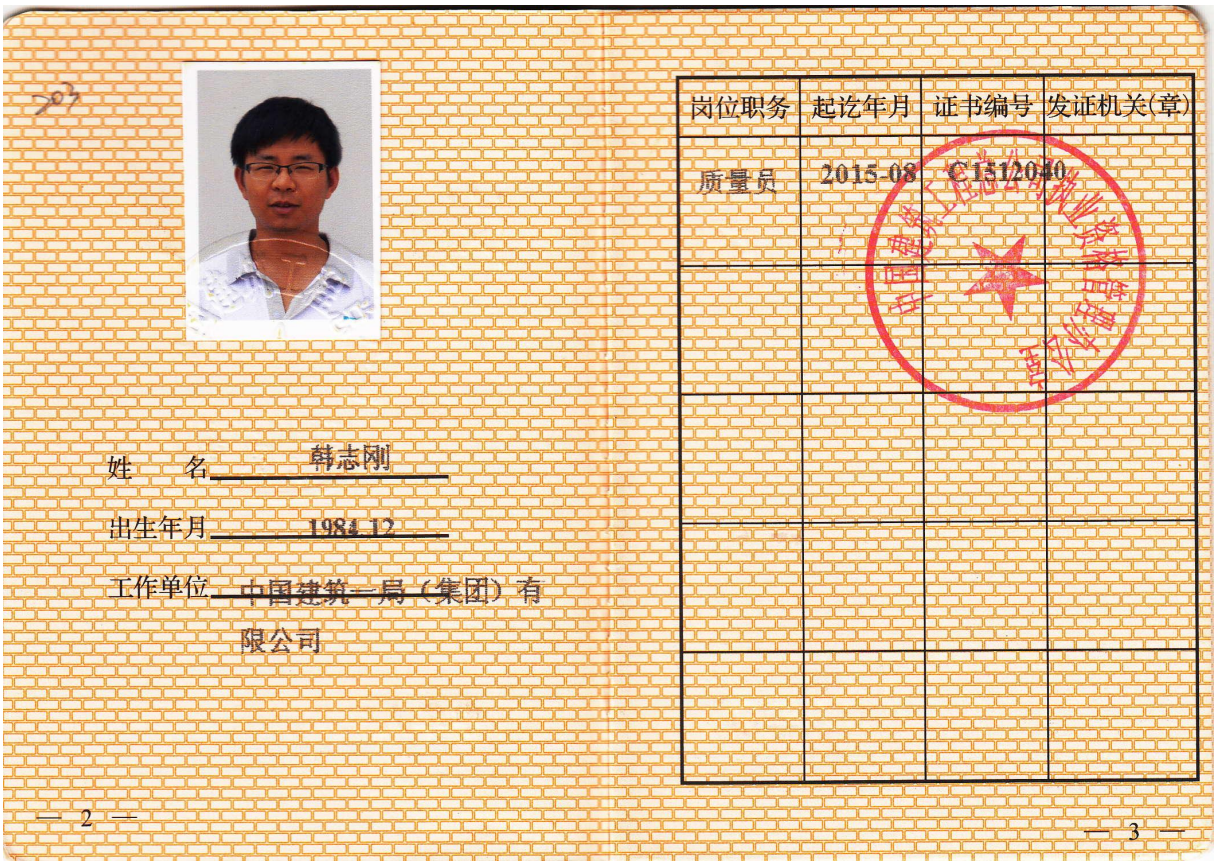

姓　　名 韩志刚

出生年月 1984.12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质量员	2015-08	C1512040	

— 2 —

— 3 —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韩志刚　　社保电脑号：642456187　　身份证号码：2301051984122934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22646.0	3396.9	1811.68	1	22646	1132.3	452.92	1	22646	113.23	22646	176.64	22646	181.17	45.29
2024	07	60021335	21169.0	3175.35	1693.52	1	21169	1058.45	423.38	1	21169	105.85	21169	211.69	21169	169.35	42.34
2024	08	60021335	21169.0	3175.35	1693.52	1	21169	1058.45	423.38	1	21169	105.85	21169	211.69	21169	169.35	42.34
2024	09	60021335	21169.0	3175.35	1693.52	1	21169	1058.45	423.38	1	21169	105.85	21169	211.69	21169	169.35	42.34
2024	10	60021335	21169.0	3175.35	1693.52	1	21169	1058.45	423.38	1	21169	105.85	21169	211.69	21169	169.35	42.34
2024	11	60021335	21169.0	3175.35	1693.52	1	21169	1058.45	423.38	1	21169	105.85	21169	211.69	21169	169.35	42.34
2024	12	60021335	21169.0	3175.35	1693.52	1	21169	1058.45	423.38	1	21169	105.85	21169	211.69	21169	169.35	42.34
2025	01	60021335	21169.0	3387.04	1693.52	1	21169	1058.45	423.38	1	21169	105.85	21169	211.69	21169	169.35	42.34
2025	02	60021335	21169.0	3387.04	1693.52	1	21169	1058.45	423.38	1	21169	105.85	21169	211.69	21169	169.35	42.34
2025	03	60021335	21169.0	3387.04	1693.52	1	21169	1058.45	423.38	1	21169	105.85	21169	211.69	21169	169.35	42.34
2025	04	60021335	21169.0	3387.04	1693.52	1	21169	1058.45	423.38	1	21169	105.85	21169	211.69	21169	169.35	42.34
2025	05	60021335	21169.0	3387.04	1693.52	1	21169	1058.45	423.38	1	21169	105.85	21169	211.69	21169	169.35	42.34
2025	06	60021335	21169.0	3387.04	1693.52	1	21169	1058.45	423.38	1	21169	105.85	21169	211.69	21169	169.35	42.34
合计				42771.24	22133.92			13833.7	5533.48			1383.43		2116.92		2213.37	553.3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30f6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67 质量员-赵龙

【1】岗位证书



— 2 —

姓　　名　赵龙

出生年月　1994.12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质量员	2019-05	C1910468	

— 3 —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赵龙　　社保电脑号：647050447　　身份证号码：6123211994122601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4548.0	2327.68	1163.84	1	14548	727.4	290.96	1	14548	72.74	14548	113.47	14548	116.38	29.1
2024	07	60021335	14915.0	2386.4	1193.2	1	14915	745.75	298.3	1	14915	74.58	14915	149.15	14915	119.32	29.83
2024	08	60021335	14915.0	2386.4	1193.2	1	14915	745.75	298.3	1	14915	74.58	14915	149.15	14915	119.32	29.83
2024	09	60021335	14915.0	2386.4	1193.2	1	14915	745.75	298.3	1	14915	74.58	14915	149.15	14915	119.32	29.83
2024	10	60021335	14915.0	2386.4	1193.2	1	14915	745.75	298.3	1	14915	74.58	14915	149.15	14915	119.32	29.83
2024	11	60021335	14915.0	2386.4	1193.2	1	14915	745.75	298.3	1	14915	74.58	14915	149.15	14915	119.32	29.83
2024	12	60021335	14915.0	2386.4	1193.2	1	14915	745.75	298.3	1	14915	74.58	14915	149.15	14915	119.32	29.83
2025	01	60021335	14915.0	2535.55	1193.2	1	14915	745.75	298.3	1	14915	74.58	14915	149.15	14915	119.32	29.83
2025	02	60021335	14915.0	2535.55	1193.2	1	14915	745.75	298.3	1	14915	74.58	14915	149.15	14915	119.32	29.83
2025	03	60021335	14915.0	2535.55	1193.2	1	14915	745.75	298.3	1	14915	74.58	14915	149.15	14915	119.32	29.83
2025	04	60021335	14915.0	2535.55	1193.2	1	14915	745.75	298.3	1	14915	74.58	14915	149.15	14915	119.32	29.83
2025	05	60021335	14915.0	2535.55	1193.2	1	14915	745.75	298.3	1	14915	74.58	14915	149.15	14915	119.32	29.83
2025	06	60021335	14915.0	2535.55	1193.2	1	14915	745.75	298.3	1	14915	74.58	14915	149.15	14915	119.32	29.83
合计				31859.38	15482.24			9676.4	3870.56			967.7		1903.27		1548.22	387.0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0cc1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68 质量员-曹政

【1】岗位证书



姓　　名 曹政

出生年月 1993.03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质量员	2019-05	C1910411	

— 3 —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曹政　　社保电脑号：647050349　　身份证号码：3212831993092076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3860.0	2079.0	1108.8	1	13860	693.0	277.2	1	13860	69.3	13860	108.11	13860	110.88	27.72
2024	07	60021335	14918.0	2237.7	1193.44	1	14918	745.9	298.36	1	14918	74.59	14918	149.18	14918	119.34	29.84
2024	08	60021335	14918.0	2237.7	1193.44	1	14918	745.9	298.36	1	14918	74.59	14918	149.18	14918	119.34	29.84
2024	09	60021335	14918.0	2237.7	1193.44	1	14918	745.9	298.36	1	14918	74.59	14918	149.18	14918	119.34	29.84
2024	10	60021335	14918.0	2237.7	1193.44	1	14918	745.9	298.36	1	14918	74.59	14918	149.18	14918	119.34	29.84
2024	11	60021335	14918.0	2237.7	1193.44	1	14918	745.9	298.36	1	14918	74.59	14918	149.18	14918	119.34	29.84
2024	12	60021335	14918.0	2237.7	1193.44	1	14918	745.9	298.36	1	14918	74.59	14918	149.18	14918	119.34	29.84
2025	01	60021335	14918.0	2386.88	1193.44	1	14918	745.9	298.36	1	14918	74.59	14918	149.18	14918	119.34	29.84
2025	02	60021335	14918.0	2386.88	1193.44	1	14918	745.9	298.36	1	14918	74.59	14918	149.18	14918	119.34	29.84
2025	03	60021335	14918.0	2386.88	1193.44	1	14918	745.9	298.36	1	14918	74.59	14918	149.18	14918	119.34	29.84
2025	04	60021335	14918.0	2386.88	1193.44	1	14918	745.9	298.36	1	14918	74.59	14918	149.18	14918	119.34	29.84
2025	05	60021335	14918.0	2386.88	1193.44	1	14918	745.9	298.36	1	14918	74.59	14918	149.18	14918	119.34	29.84
2025	06	60021335	14918.0	2386.88	1193.44	1	14918	745.9	298.36	1	14918	74.59	14918	149.18	14918	119.34	29.84
合计				29826.48	15430.08			9643.8	3857.52			964.38		1938.27		1542.96	385.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2acaf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69 质量员-李文俊

【1】岗位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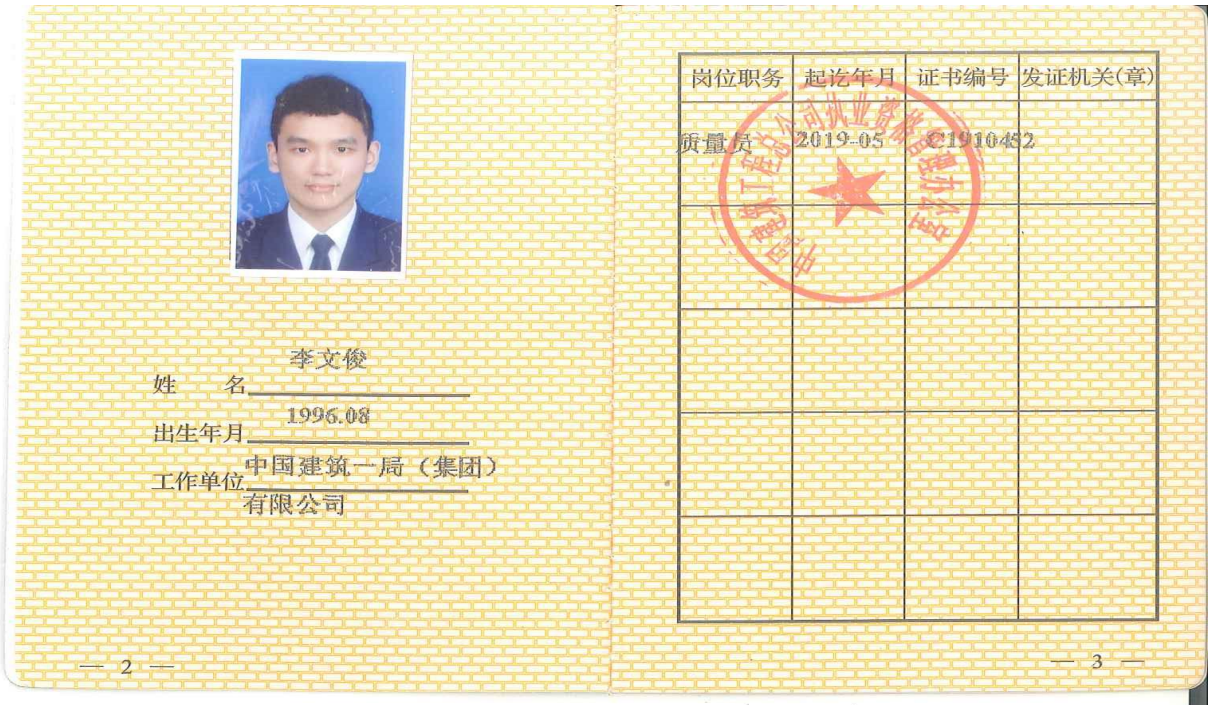

— 2 —

姓　　名　李文俊

出生年月　1996.08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3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质量员	2019-05	C1910482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文俊　　社保电脑号：650087222　　身份证号码：4309221996082655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4483.0	2172.45	1158.64	1	14483	724.15	289.66	1	14483	72.42	14483	112.97	14483	115.86	28.97
2024	07	60021335	15234.0	2285.1	1218.72	1	15234	761.7	304.68	1	15234	76.17	15234	152.34	15234	121.87	30.47
2024	08	60021335	15234.0	2285.1	1218.72	1	15234	761.7	304.68	1	15234	76.17	15234	152.34	15234	121.87	30.47
2024	09	60021335	15234.0	2285.1	1218.72	1	15234	761.7	304.68	1	15234	76.17	15234	152.34	15234	121.87	30.47
2024	10	60021335	15234.0	2285.1	1218.72	1	15234	761.7	304.68	1	15234	76.17	15234	152.34	15234	121.87	30.47
2024	11	60021335	15234.0	2285.1	1218.72	1	15234	761.7	304.68	1	15234	76.17	15234	152.34	15234	121.87	30.47
2024	12	60021335	15234.0	2285.1	1218.72	1	15234	761.7	304.68	1	15234	76.17	15234	152.34	15234	121.87	30.47
2025	01	60021335	15234.0	2437.44	1218.72	1	15234	761.7	304.68	1	15234	76.17	15234	152.34	15234	121.87	30.47
2025	02	60021335	15234.0	2437.44	1218.72	1	15234	761.7	304.68	1	15234	76.17	15234	152.34	15234	121.87	30.47
2025	03	60021335	15234.0	2437.44	1218.72	1	15234	761.7	304.68	1	15234	76.17	15234	152.34	15234	121.87	30.47
2025	04	60021335	15234.0	2437.44	1218.72	1	15234	761.7	304.68	1	15234	76.17	15234	152.34	15234	121.87	30.47
2025	05	60021335	15234.0	2437.44	1218.72	1	15234	761.7	304.68	1	15234	76.17	15234	152.34	15234	121.87	30.47
2025	06	60021335	15234.0	2437.44	1218.72	1	15234	761.7	304.68	1	15234	76.17	15234	152.34	15234	121.87	30.47
合计				30507.69	15783.28			9864.55	3945.82			986.46		1941.06		1578.3	394.61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17b2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70 质量员-刘杰

【1】岗位证书



姓　　名 刘杰

出生年月 1992.11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2 —

— 3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质量员	2022.08	C2214555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杰　　社保电脑号：639199404　　身份证号码：41152719921121003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6683.0	2502.45	1334.64	1	16683	834.15	333.66	1	16683	83.42	16683	130.13	16683	133.46	33.37
2024	07	60021335	16504.0	2475.6	1320.32	1	16504	825.2	330.08	1	16504	82.52	16504	165.04	16504	132.03	33.01
2024	08	60021335	16504.0	2475.6	1320.32	1	16504	825.2	330.08	1	16504	82.52	16504	165.04	16504	132.03	33.01
2024	09	60021335	16504.0	2475.6	1320.32	1	16504	825.2	330.08	1	16504	82.52	16504	165.04	16504	132.03	33.01
2024	10	60021335	16504.0	2475.6	1320.32	1	16504	825.2	330.08	1	16504	82.52	16504	165.04	16504	132.03	33.01
2024	11	60021335	16504.0	2475.6	1320.32	1	16504	825.2	330.08	1	16504	82.52	16504	165.04	16504	132.03	33.01
2024	12	60021335	16504.0	2475.6	1320.32	1	16504	825.2	330.08	1	16504	82.52	16504	165.04	16504	132.03	33.01
2025	01	60021335	16504.0	2640.64	1320.32	1	16504	825.2	330.08	1	16504	82.52	16504	165.04	16504	132.03	33.01
2025	02	60021335	16504.0	2640.64	1320.32	1	16504	825.2	330.08	1	16504	82.52	16504	165.04	16504	132.03	33.01
2025	03	60021335	16504.0	2640.64	1320.32	1	16504	825.2	330.08	1	16504	82.52	16504	165.04	16504	132.03	33.01
2025	04	60021335	16504.0	2640.64	1320.32	1	16504	825.2	330.08	1	16504	82.52	16504	165.04	16504	132.03	33.01
2025	05	60021335	16504.0	2640.64	1320.32	1	16504	825.2	330.08	1	16504	82.52	16504	165.04	16504	132.03	33.01
2025	06	60021335	16504.0	2640.64	1320.32	1	16504	825.2	330.08	1	16504	82.52	16504	165.04	16504	132.03	33.01
合计				33199.89	17178.48			10736.55	4294.62			1073.66		2110.61		1717.83	429.4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1c7bk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71 质量员-田永科

【1】岗位证书



姓　　名 田永科

出生年月 1987.09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质量员	2019.05	C1910434	

— 3 —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田永科　　社保电脑号：646428025　　身份证号码：41130219870913575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5599.0	2339.85	1247.92	1	15599	779.95	311.98	1	15599	78.0	15599	121.67	15599	124.79	31.2
2024	07	60021335	16041.0	2406.15	1283.28	1	16041	802.05	320.82	1	16041	80.21	16041	160.41	16041	128.33	32.08
2024	08	60021335	16041.0	2406.15	1283.28	1	16041	802.05	320.82	1	16041	80.21	16041	160.41	16041	128.33	32.08
2024	09	60021335	16041.0	2406.15	1283.28	1	16041	802.05	320.82	1	16041	80.21	16041	160.41	16041	128.33	32.08
2024	10	60021335	16041.0	2406.15	1283.28	1	16041	802.05	320.82	1	16041	80.21	16041	160.41	16041	128.33	32.08
2024	11	60021335	16041.0	2406.15	1283.28	1	16041	802.05	320.82	1	16041	80.21	16041	160.41	16041	128.33	32.08
2024	12	60021335	16041.0	2406.15	1283.28	1	16041	802.05	320.82	1	16041	80.21	16041	160.41	16041	128.33	32.08
2025	01	60021335	16041.0	2566.56	1283.28	1	16041	802.05	320.82	1	16041	80.21	16041	160.41	16041	128.33	32.08
2025	02	60021335	16041.0	2566.56	1283.28	1	16041	802.05	320.82	1	16041	80.21	16041	160.41	16041	128.33	32.08
2025	03	60021335	16041.0	2566.56	1283.28	1	16041	802.05	320.82	1	16041	80.21	16041	160.41	16041	128.33	32.08
2025	04	60021335	16041.0	2566.56	1283.28	1	16041	802.05	320.82	1	16041	80.21	16041	160.41	16041	128.33	32.08
2025	05	60021335	16041.0	2566.56	1283.28	1	16041	802.05	320.82	1	16041	80.21	16041	160.41	16041	128.33	32.08
2025	06	60021335	16041.0	2566.56	1283.28	1	16041	802.05	320.82	1	16041	80.21	16041	160.41	16041	128.33	32.08
合计				32176.11	16647.28			10404.55	4161.82			1040.52		2046.59		1664.75	416.16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265bi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4.72 质量员-王震宇

【1】岗位证书



姓　　名 王震宇

出生年月 1998.12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质量员	2022-08	C2214514	

— 3 —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震宇　　社保电脑号：807998762　　身份证号码：2202041998123057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9421.0	1413.15	753.68	1	9421	471.05	188.42	1	9421	47.11	9421	73.48	9421	75.37	18.84
2024	07	60021335	9650.0	1447.5	772.0	1	9650	482.5	193.0	1	9650	48.25	9650	96.5	9650	77.2	19.3
2024	08	60021335	9650.0	1447.5	772.0	1	9650	482.5	193.0	1	9650	48.25	9650	96.5	9650	77.2	19.3
2024	09	60021335	9650.0	1447.5	772.0	1	9650	482.5	193.0	1	9650	48.25	9650	96.5	9650	77.2	19.3
2024	10	60021335	9650.0	1447.5	772.0	1	9650	482.5	193.0	1	9650	48.25	9650	96.5	9650	77.2	19.3
2024	11	60021335	9650.0	1447.5	772.0	1	9650	482.5	193.0	1	9650	48.25	9650	96.5	9650	77.2	19.3
2024	12	60021335	9650.0	1447.5	772.0	1	9650	482.5	193.0	1	9650	48.25	9650	96.5	9650	77.2	19.3
2025	01	60021335	9650.0	1544.0	772.0	1	9650	482.5	193.0	1	9650	48.25	9650	96.5	9650	77.2	19.3
2025	02	60021335	9650.0	1544.0	772.0	1	9650	482.5	193.0	1	9650	48.25	9650	96.5	9650	77.2	19.3
2025	03	60021335	9650.0	1544.0	772.0	1	9650	482.5	193.0	1	9650	48.25	9650	96.5	9650	77.2	19.3
2025	04	60021335	9650.0	1544.0	772.0	1	9650	482.5	193.0	1	9650	48.25	9650	96.5	9650	77.2	19.3
2025	05	60021335	9650.0	1544.0	772.0	1	9650	482.5	193.0	1	9650	48.25	9650	96.5	9650	77.2	19.3
2025	06	60021335	9650.0	1544.0	772.0	1	9650	482.5	193.0	1	9650	48.25	9650	96.5	9650	77.2	19.3
合计				19862.15	10017.68			6261.05	2504.42			626.11		1231.48		1001.77	250.4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3268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73 质量员-韩长辉

【1】岗位证书



姓　　名 韩长辉

出生年月 1998.01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质量员	2020-07	C2012599	

— 3 —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韩长辉　　社保电脑号：800858559　　身份证号码：23012319980118287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1888.0	1783.2	951.04	1	11888	594.4	237.76	1	11888	59.44	11888	92.73	11888	95.1	23.78
2024	07	60021335	14502.0	2175.3	1160.16	1	14502	725.1	290.04	1	14502	72.51	14502	145.02	14502	116.02	29.0
2024	08	60021335	14502.0	2175.3	1160.16	1	14502	725.1	290.04	1	14502	72.51	14502	145.02	14502	116.02	29.0
2024	09	60021335	14502.0	2175.3	1160.16	1	14502	725.1	290.04	1	14502	72.51	14502	145.02	14502	116.02	29.0
2024	10	60021335	14502.0	2175.3	1160.16	1	14502	725.1	290.04	1	14502	72.51	14502	145.02	14502	116.02	29.0
2024	11	60021335	14502.0	2175.3	1160.16	1	14502	725.1	290.04	1	14502	72.51	14502	145.02	14502	116.02	29.0
2024	12	60021335	14502.0	2175.3	1160.16	1	14502	725.1	290.04	1	14502	72.51	14502	145.02	14502	116.02	29.0
2025	01	60021335	14502.0	2320.32	1160.16	1	14502	725.1	290.04	1	14502	72.51	14502	145.02	14502	116.02	29.0
2025	02	60021335	14502.0	2320.32	1160.16	1	14502	725.1	290.04	1	14502	72.51	14502	145.02	14502	116.02	29.0
2025	03	60021335	14502.0	2320.32	1160.16	1	14502	725.1	290.04	1	14502	72.51	14502	145.02	14502	116.02	29.0
2025	04	60021335	14502.0	2320.32	1160.16	1	14502	725.1	290.04	1	14502	72.51	14502	145.02	14502	116.02	29.0
2025	05	60021335	14502.0	2320.32	1160.16	1	14502	725.1	290.04	1	14502	72.51	14502	145.02	14502	116.02	29.0
2025	06	60021335	14502.0	2320.32	1160.16	1	14502	725.1	290.04	1	14502	72.51	14502	145.02	14502	116.02	29.0
合计				28756.92	14872.96			9295.6	3718.24			929.56		1882.97		1487.34	371.7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3040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74 质量员-王丙

【1】岗位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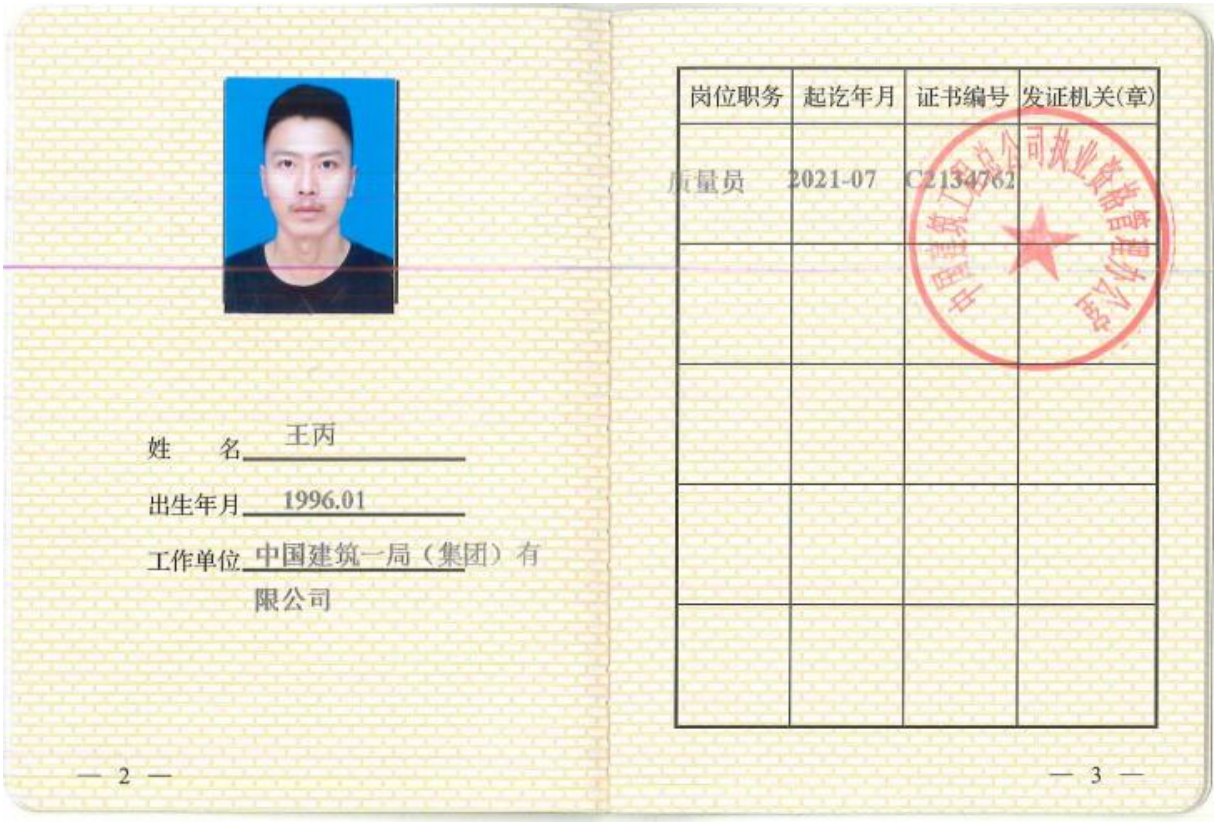

姓　　名 王丙

出生年月 1996.01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质量员	2021-07	C21134762	

— 3 —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丙　　社保电脑号：805773392　　身份证号码：5224011996012884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3231.0	1984.65	1058.48	1	13231	661.55	264.62	1	13231	66.16	13231	103.2	13231	105.85	26.46
2024	07	60021335	12757.0	1913.55	1020.56	1	12757	637.85	255.14	1	12757	63.79	12757	127.57	12757	102.06	25.51
2024	08	60021335	12757.0	1913.55	1020.56	1	12757	637.85	255.14	1	12757	63.79	12757	127.57	12757	102.06	25.51
2024	09	60021335	12757.0	1913.55	1020.56	1	12757	637.85	255.14	1	12757	63.79	12757	127.57	12757	102.06	25.51
2024	10	60021335	12757.0	1913.55	1020.56	1	12757	637.85	255.14	1	12757	63.79	12757	127.57	12757	102.06	25.51
2024	11	60021335	12757.0	1913.55	1020.56	1	12757	637.85	255.14	1	12757	63.79	12757	127.57	12757	102.06	25.51
2024	12	60021335	12757.0	1913.55	1020.56	1	12757	637.85	255.14	1	12757	63.79	12757	127.57	12757	102.06	25.51
2025	01	60021335	12757.0	2041.12	1020.56	1	12757	637.85	255.14	1	12757	63.79	12757	127.57	12757	102.06	25.51
2025	02	60021335	12757.0	2041.12	1020.56	1	12757	637.85	255.14	1	12757	63.79	12757	127.57	12757	102.06	25.51
2025	03	60021335	12757.0	2041.12	1020.56	1	12757	637.85	255.14	1	12757	63.79	12757	127.57	12757	102.06	25.51
2025	04	60021335	12757.0	2041.12	1020.56	1	12757	637.85	255.14	1	12757	63.79	12757	127.57	12757	102.06	25.51
2025	05	60021335	12757.0	2041.12	1020.56	1	12757	637.85	255.14	1	12757	63.79	12757	127.57	12757	102.06	25.51
2025	06	60021335	12757.0	2041.12	1020.56	1	12757	637.85	255.14	1	12757	63.79	12757	127.57	12757	102.06	25.51
合计				25712.67	13305.2			8315.75	3326.3			831.64		1634.04		1330.57	332.58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0f60j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4.75 施工员-李天驰

【1】岗位证书



姓　名 李天驰

出生年月 1996.10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施工员	2021-07	A21112933	

— 3 —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天驰　　社保电脑号：804897237　　身份证号码：23070919961005033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0794.0	1727.04	863.52	1	10794	539.7	215.88	1	10794	53.97	10794	84.19	10794	86.35	21.59
2024	07	60021335	11356.0	1816.96	908.48	1	11356	567.8	227.12	1	11356	56.78	11356	113.56	11356	90.85	22.71
2024	08	60021335	11356.0	1816.96	908.48	1	11356	567.8	227.12	1	11356	56.78	11356	113.56	11356	90.85	22.71
2024	09	60021335	11356.0	1816.96	908.48	1	11356	567.8	227.12	1	11356	56.78	11356	113.56	11356	90.85	22.71
2024	10	60021335	11356.0	1816.96	908.48	1	11356	567.8	227.12	1	11356	56.78	11356	113.56	11356	90.85	22.71
2024	11	60021335	11356.0	1816.96	908.48	1	11356	567.8	227.12	1	11356	56.78	11356	113.56	11356	90.85	22.71
2024	12	60021335	11356.0	1816.96	908.48	1	11356	567.8	227.12	1	11356	56.78	11356	113.56	11356	90.85	22.71
2025	01	60021335	11356.0	1930.52	908.48	1	11356	567.8	227.12	1	11356	56.78	11356	113.56	11356	90.85	22.71
2025	02	60021335	11356.0	1930.52	908.48	1	11356	567.8	227.12	1	11356	56.78	11356	113.56	11356	90.85	22.71
2025	03	60021335	11356.0	1930.52	908.48	1	11356	567.8	227.12	1	11356	56.78	11356	113.56	11356	90.85	22.71
2025	04	60021335	11356.0	1930.52	908.48	1	11356	567.8	227.12	1	11356	56.78	11356	113.56	11356	90.85	22.71
2025	05	60021335	11356.0	1930.52	908.48	1	11356	567.8	227.12	1	11356	56.78	11356	113.56	11356	90.85	22.71
2025	06	60021335	11356.0	1930.52	908.48	1	11356	567.8	227.12	1	11356	56.78	11356	113.56	11356	90.85	22.71
合计				24211.92	11765.28			7353.3	2941.32			735.33		1446.91		1176.55	294.11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c86370b943v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7月1日

4.76 施工员-高志国

【1】岗位证书



姓　　名 高志国

出生年月 1996.01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施工员	2020-07	A201273	

— 3 —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高志国　　社保电脑号：802185015　　身份证号码：5303261996011351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0662.0	1599.3	852.96	1	10662	533.1	213.24	1	10662	53.31	10662	88.16	10662	85.3	21.32
2024	07	60021335	12433.0	1864.95	994.64	1	12433	621.65	248.66	1	12433	62.17	12433	124.33	12433	99.46	24.87
2024	08	60021335	12433.0	1864.95	994.64	1	12433	621.65	248.66	1	12433	62.17	12433	124.33	12433	99.46	24.87
2024	09	60021335	12433.0	1864.95	994.64	1	12433	621.65	248.66	1	12433	62.17	12433	124.33	12433	99.46	24.87
2024	10	60021335	12433.0	1864.95	994.64	1	12433	621.65	248.66	1	12433	62.17	12433	124.33	12433	99.46	24.87
2024	11	60021335	12433.0	1864.95	994.64	1	12433	621.65	248.66	1	12433	62.17	12433	124.33	12433	99.46	24.87
2024	12	60021335	12433.0	1864.95	994.64	1	12433	621.65	248.66	1	12433	62.17	12433	124.33	12433	99.46	24.87
2025	01	60021335	12433.0	1989.28	994.64	1	12433	621.65	248.66	1	12433	62.17	12433	124.33	12433	99.46	24.87
2025	02	60021335	12433.0	1989.28	994.64	1	12433	621.65	248.66	1	12433	62.17	12433	124.33	12433	99.46	24.87
2025	03	60021335	12433.0	1989.28	994.64	1	12433	621.65	248.66	1	12433	62.17	12433	124.33	12433	99.46	24.87
2025	04	60021335	12433.0	1989.28	994.64	1	12433	621.65	248.66	1	12433	62.17	12433	124.33	12433	99.46	24.87
2025	05	60021335	12433.0	1989.28	994.64	1	12433	621.65	248.66	1	12433	62.17	12433	124.33	12433	99.46	24.87
2025	06	60021335	12433.0	1989.28	994.64	1	12433	621.65	248.66	1	12433	62.17	12433	124.33	12433	99.46	24.87
合计				24724.68	12788.64		7992.9	3197.16				799.35		1578.12		1278.82	319.7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0f0ay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77 施工员-刘峰旭

【1】岗位证书



307

姓　　名 刘峰旭

出生年月 1994.03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施工员	2018-08	3181476	

— 3 —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峰旭　　社保电脑号：647050390　　身份证号码：6127301994032811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3137.0	1970.55	1050.96	1	13137	656.85	262.74	1	13137	65.69	13137	102.47	13137	105.1	26.27
2024	07	60021335	14671.0	2200.65	1173.68	1	14671	733.55	293.42	1	14671	73.36	14671	146.71	14671	117.37	29.34
2024	08	60021335	14671.0	2200.65	1173.68	1	14671	733.55	293.42	1	14671	73.36	14671	146.71	14671	117.37	29.34
2024	09	60021335	14671.0	2200.65	1173.68	1	14671	733.55	293.42	1	14671	73.36	14671	146.71	14671	117.37	29.34
2024	10	60021335	14671.0	2200.65	1173.68	1	14671	733.55	293.42	1	14671	73.36	14671	146.71	14671	117.37	29.34
2024	11	60021335	14671.0	2200.65	1173.68	1	14671	733.55	293.42	1	14671	73.36	14671	146.71	14671	117.37	29.34
2024	12	60021335	14671.0	2200.65	1173.68	1	14671	733.55	293.42	1	14671	73.36	14671	146.71	14671	117.37	29.34
2025	01	60021335	14671.0	2347.36	1173.68	1	14671	733.55	293.42	1	14671	73.36	14671	146.71	14671	117.37	29.34
2025	02	60021335	14671.0	2347.36	1173.68	1	14671	733.55	293.42	1	14671	73.36	14671	146.71	14671	117.37	29.34
2025	03	60021335	14671.0	2347.36	1173.68	1	14671	733.55	293.42	1	14671	73.36	14671	146.71	14671	117.37	29.34
2025	04	60021335	14671.0	2347.36	1173.68	1	14671	733.55	293.42	1	14671	73.36	14671	146.71	14671	117.37	29.34
2025	05	60021335	14671.0	2347.36	1173.68	1	14671	733.55	293.42	1	14671	73.36	14671	146.71	14671	117.37	29.34
2025	06	60021335	14671.0	2347.36	1173.68	1	14671	733.55	293.42	1	14671	73.36	14671	146.71	14671	117.37	29.34
合计				29258.61	15135.12			9459.45	3783.78			946.01		1862.99		1513.54	378.3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0ae7k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78 施工员-商钰

【1】岗位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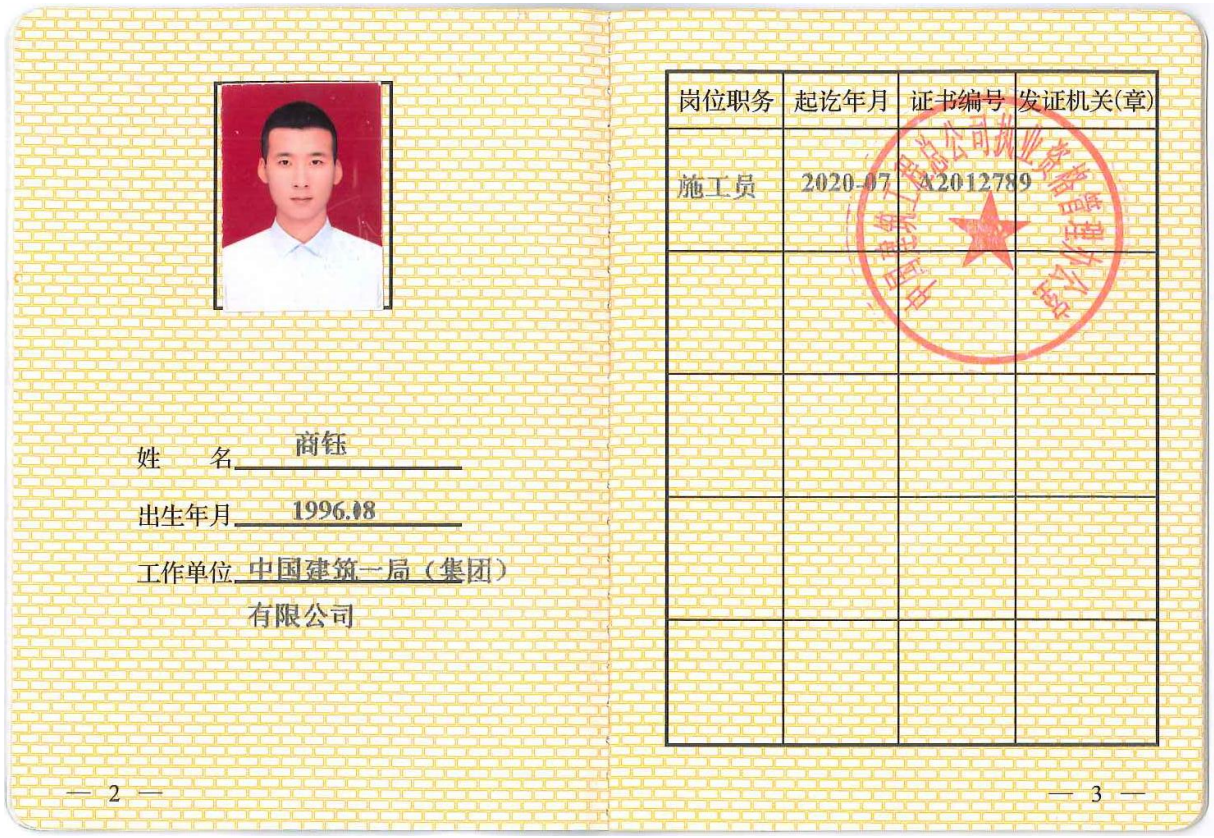

姓　　名 商钰

出生年月 1996.08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施工员	2020-07	A2012789	

— 3 —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商钰　　社保电脑号：802184951　　身份证号码：220882199608090217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1013.0	1762.08	881.04	1	11013	550.65	220.26	1	11013	55.07	11013	85.9	11013	88.1	22.03
2024	07	60021335	11918.0	1906.88	953.44	1	11918	595.9	238.36	1	11918	59.59	11918	119.18	11918	95.34	23.84
2024	08	60021335	11918.0	1906.88	953.44	1	11918	595.9	238.36	1	11918	59.59	11918	119.18	11918	95.34	23.84
2024	09	60021335	11918.0	1906.88	953.44	1	11918	595.9	238.36	1	11918	59.59	11918	119.18	11918	95.34	23.84
2024	10	60021335	11918.0	1906.88	953.44	1	11918	595.9	238.36	1	11918	59.59	11918	119.18	11918	95.34	23.84
2024	11	60021335	11918.0	1906.88	953.44	1	11918	595.9	238.36	1	11918	59.59	11918	119.18	11918	95.34	23.84
2024	12	60021335	11918.0	1906.88	953.44	1	11918	595.9	238.36	1	11918	59.59	11918	119.18	11918	95.34	23.84
2025	01	60021335	11918.0	2026.06	953.44	1	11918	595.9	238.36	1	11918	59.59	11918	119.18	11918	95.34	23.84
2025	02	60021335	11918.0	2026.06	953.44	1	11918	595.9	238.36	1	11918	59.59	11918	119.18	11918	95.34	23.84
2025	03	60021335	11918.0	2026.06	953.44	1	11918	595.9	238.36	1	11918	59.59	11918	119.18	11918	95.34	23.84
2025	04	60021335	11918.0	2026.06	953.44	1	11918	595.9	238.36	1	11918	59.59	11918	119.18	11918	95.34	23.84
2025	05	60021335	11918.0	2026.06	953.44	1	11918	595.9	238.36	1	11918	59.59	11918	119.18	11918	95.34	23.84
2025	06	60021335	11918.0	2026.06	953.44	1	11918	595.9	238.36	1	11918	59.59	11918	119.18	11918	95.34	23.84
合计				25359.72	12322.32			7701.45	3080.58			770.15		1516.06		1232.18	308.11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31a7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0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79 施工员-李益海

【1】岗位证书



姓　　名 李益海

出生年月 1995.11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施工员	2020-07	A2012778	

— 3 —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益海　　社保电脑号：650087321　　身份证号码：46030019951102003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1560.0	1734.0	924.8	1	11560	578.0	231.2	1	11560	57.8	11560	90.17	11560	92.48	23.12
2024	07	60021335	13266.0	1989.9	1061.28	1	13266	663.3	265.32	1	13266	66.33	13266	132.66	13266	106.13	26.53
2024	08	60021335	13266.0	1989.9	1061.28	1	13266	663.3	265.32	1	13266	66.33	13266	132.66	13266	106.13	26.53
2024	09	60021335	13266.0	1989.9	1061.28	1	13266	663.3	265.32	1	13266	66.33	13266	132.66	13266	106.13	26.53
2024	10	60021335	13266.0	1989.9	1061.28	1	13266	663.3	265.32	1	13266	66.33	13266	132.66	13266	106.13	26.53
2024	11	60021335	13266.0	1989.9	1061.28	1	13266	663.3	265.32	1	13266	66.33	13266	132.66	13266	106.13	26.53
2024	12	60021335	13266.0	1989.9	1061.28	1	13266	663.3	265.32	1	13266	66.33	13266	132.66	13266	106.13	26.53
2025	01	60021335	13266.0	2122.56	1061.28	1	13266	663.3	265.32	1	13266	66.33	13266	132.66	13266	106.13	26.53
2025	02	60021335	13266.0	2122.56	1061.28	1	13266	663.3	265.32	1	13266	66.33	13266	132.66	13266	106.13	26.53
2025	03	60021335	13266.0	2122.56	1061.28	1	13266	663.3	265.32	1	13266	66.33	13266	132.66	13266	106.13	26.53
2025	04	60021335	13266.0	2122.56	1061.28	1	13266	663.3	265.32	1	13266	66.33	13266	132.66	13266	106.13	26.53
2025	05	60021335	13266.0	2122.56	1061.28	1	13266	663.3	265.32	1	13266	66.33	13266	132.66	13266	106.13	26.53
2025	06	60021335	13266.0	2122.56	1061.28	1	13266	663.3	265.32	1	13266	66.33	13266	132.66	13266	106.13	26.53
合计				26408.76	13660.16			8537.6	3415.04			853.76		1682.09		1366.04	341.4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1091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80 施工员-傅博

【1】岗位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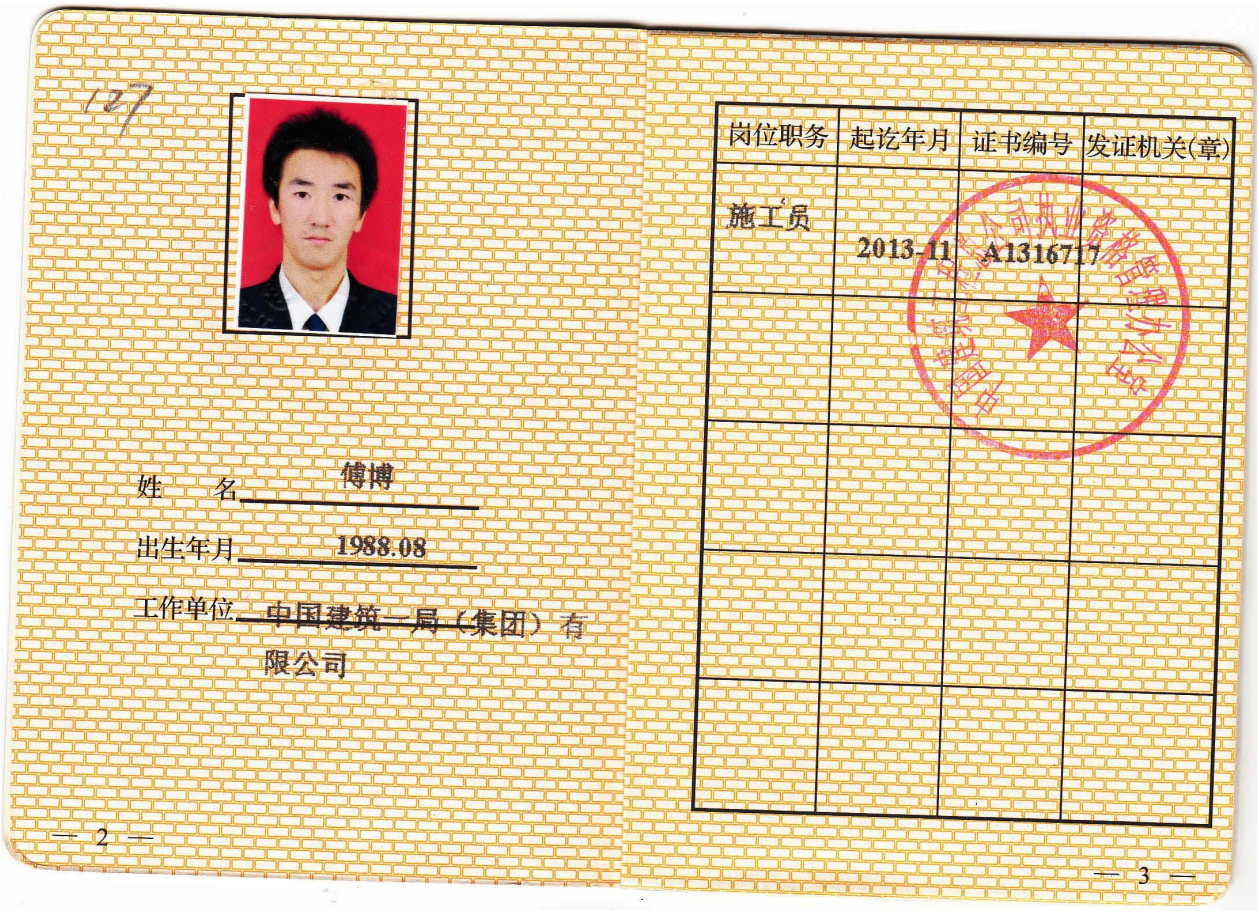

127

姓　　名 傅博

出生年月 1988.08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施工员	2013.11	A1316717	

— 3 —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傅博　　社保电脑号：635975716　　身份证号码：61252219880812563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3170	258.73	33170	265.36	66.34
2024	07	60021335	18758.0	3001.28	1500.64	1	18758	937.9	375.16	1	18758	93.79	18758	187.58	18758	150.06	37.52
2024	08	60021335	18758.0	3001.28	1500.64	1	18758	937.9	375.16	1	18758	93.79	18758	187.58	18758	150.06	37.52
2024	09	60021335	18758.0	3001.28	1500.64	1	18758	937.9	375.16	1	18758	93.79	18758	187.58	18758	150.06	37.52
2024	10	60021335	18758.0	3001.28	1500.64	1	18758	937.9	375.16	1	18758	93.79	18758	187.58	18758	150.06	37.52
2024	11	60021335	18758.0	3001.28	1500.64	1	18758	937.9	375.16	1	18758	93.79	18758	187.58	18758	150.06	37.52
2024	12	60021335	18758.0	3001.28	1500.64	1	18758	937.9	375.16	1	18758	93.79	18758	187.58	18758	150.06	37.52
2025	01	60021335	18758.0	3188.86	1500.64	1	18758	937.9	375.16	1	18758	93.79	18758	187.58	18758	150.06	37.52
2025	02	60021335	18758.0	3188.86	1500.64	1	18758	937.9	375.16	1	18758	93.79	18758	187.58	18758	150.06	37.52
2025	03	60021335	18758.0	3188.86	1500.64	1	18758	937.9	375.16	1	18758	93.79	18758	187.58	18758	150.06	37.52
2025	04	60021335	18758.0	3188.86	1500.64	1	18758	937.9	375.16	1	18758	93.79	18758	187.58	18758	150.06	37.52
2025	05	60021335	18758.0	3188.86	1500.64	1	18758	937.9	375.16	1	18758	93.79	18758	187.58	18758	150.06	37.52
2025	06	60021335	18758.0	3188.86	1500.64	1	18758	937.9	375.16	1	18758	93.79	18758	187.58	18758	150.06	37.52
合计				41368.2	20121.36			12873.6	5149.44			1287.36		2509.69		2066.08	516.5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0ba0v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4.81 施工员-宋保保

【1】岗位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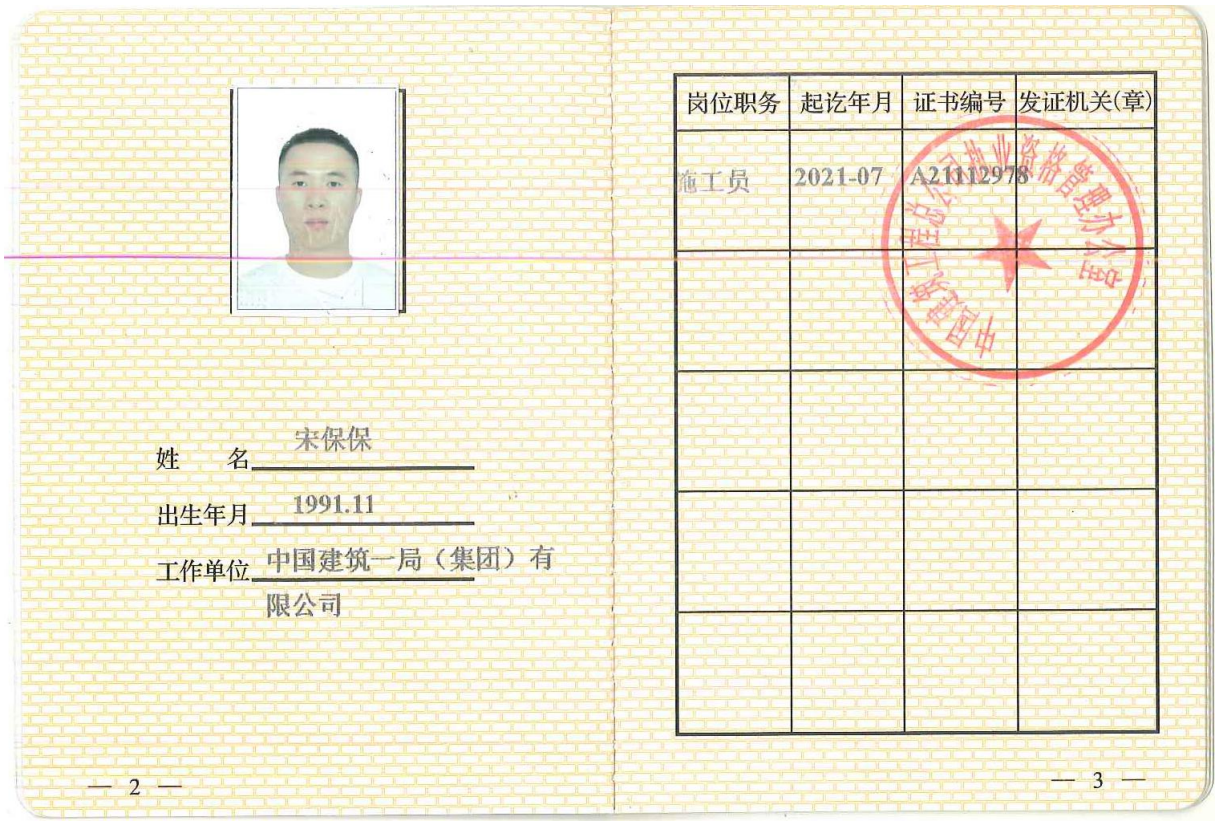

姓　　名 宋保保

出生年月 1991.11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施工员	2021-07	A211112978	

— 3 —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宋保保　　社保电脑号：650087356　　身份证号码：41088319911112153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4177.0	2126.55	1134.16	1	14177	708.85	283.54	1	14177	70.89	14177	110.58	14177	113.42	28.35
2024	07	60021335	12602.0	1890.3	1008.16	1	12602	630.1	252.04	1	12602	63.01	12602	126.02	12602	100.82	25.2
2024	08	60021335	12602.0	1890.3	1008.16	1	12602	630.1	252.04	1	12602	63.01	12602	126.02	12602	100.82	25.2
2024	09	60021335	12602.0	1890.3	1008.16	1	12602	630.1	252.04	1	12602	63.01	12602	126.02	12602	100.82	25.2
2024	10	60021335	12602.0	1890.3	1008.16	1	12602	630.1	252.04	1	12602	63.01	12602	126.02	12602	100.82	25.2
2024	11	60021335	12602.0	1890.3	1008.16	1	12602	630.1	252.04	1	12602	63.01	12602	126.02	12602	100.82	25.2
2024	12	60021335	12602.0	1890.3	1008.16	1	12602	630.1	252.04	1	12602	63.01	12602	126.02	12602	100.82	25.2
2025	01	60021335	12602.0	2016.32	1008.16	1	12602	630.1	252.04	1	12602	63.01	12602	126.02	12602	100.82	25.2
2025	02	60021335	12602.0	2016.32	1008.16	1	12602	630.1	252.04	1	12602	63.01	12602	126.02	12602	100.82	25.2
2025	03	60021335	12602.0	2016.32	1008.16	1	12602	630.1	252.04	1	12602	63.01	12602	126.02	12602	100.82	25.2
2025	04	60021335	12602.0	2016.32	1008.16	1	12602	630.1	252.04	1	12602	63.01	12602	126.02	12602	100.82	25.2
2025	05	60021335	12602.0	2016.32	1008.16	1	12602	630.1	252.04	1	12602	63.01	12602	126.02	12602	100.82	25.2
2025	06	60021335	12602.0	2016.32	1008.16	1	12602	630.1	252.04	1	12602	63.01	12602	126.02	12602	100.82	25.2
合计				25566.27	13232.08			8270.05	3308.02			827.01		1622.82		1323.26	330.7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2740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82 施工员-黄信凯

【1】岗位证书



姓　　名 黄信凯

出生年月 1996.01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　局（集团）有限公司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施工员	2020.07-2020.12	012721	

— 2 —

— 3 —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信凯　　社保电脑号：647075477　　身份证号码：44522119960110729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5116.0	2418.56	1209.28	1	15116	755.8	302.32	1	15116	75.58	15116	117.9	15116	120.93	30.23
2024	07	60021335	16556.0	2648.96	1324.48	1	16556	827.8	331.12	1	16556	82.78	16556	165.56	16556	132.45	33.11
2024	08	60021335	16556.0	2648.96	1324.48	1	16556	827.8	331.12	1	16556	82.78	16556	165.56	16556	132.45	33.11
2024	09	60021335	16556.0	2648.96	1324.48	1	16556	827.8	331.12	1	16556	82.78	16556	165.56	16556	132.45	33.11
2024	10	60021335	16556.0	2648.96	1324.48	1	16556	827.8	331.12	1	16556	82.78	16556	165.56	16556	132.45	33.11
2024	11	60021335	16556.0	2648.96	1324.48	1	16556	827.8	331.12	1	16556	82.78	16556	165.56	16556	132.45	33.11
2024	12	60021335	16556.0	2648.96	1324.48	1	16556	827.8	331.12	1	16556	82.78	16556	165.56	16556	132.45	33.11
2025	01	60021335	16556.0	2814.52	1324.48	1	16556	827.8	331.12	1	16556	82.78	16556	165.56	16556	132.45	33.11
2025	02	60021335	16556.0	2814.52	1324.48	1	16556	827.8	331.12	1	16556	82.78	16556	165.56	16556	132.45	33.11
2025	03	60021335	16556.0	2814.52	1324.48	1	16556	827.8	331.12	1	16556	82.78	16556	165.56	16556	132.45	33.11
2025	04	60021335	16556.0	2814.52	1324.48	1	16556	827.8	331.12	1	16556	82.78	16556	165.56	16556	132.45	33.11
2025	05	60021335	16556.0	2814.52	1324.48	1	16556	827.8	331.12	1	16556	82.78	16556	165.56	16556	132.45	33.11
2025	06	60021335	16556.0	2814.52	1324.48	1	16556	827.8	331.12	1	16556	82.78	16556	165.56	16556	132.45	33.11
合计				35199.44	17103.04			10689.4	4275.76			1068.94		2104.62		1710.33	427.5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1282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83 施工员-周浪

【1】岗位证书



姓　　名 周浪

出生年月 1993.02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施工员	2022-08	A2214838	

— 2 —

— 3 —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浪　　社保电脑号：802098584　　身份证号码：4306241993022218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3102.0	1965.3	1048.16	1	13102	655.1	262.04	1	13102	65.51	13102	102.2	13102	104.82	26.2
2024	07	60021335	16413.0	2461.95	1313.04	1	16413	820.65	328.26	1	16413	82.07	16413	164.13	16413	131.3	32.83
2024	08	60021335	16413.0	2461.95	1313.04	1	16413	820.65	328.26	1	16413	82.07	16413	164.13	16413	131.3	32.83
2024	09	60021335	16413.0	2461.95	1313.04	1	16413	820.65	328.26	1	16413	82.07	16413	164.13	16413	131.3	32.83
2024	10	60021335	16413.0	2461.95	1313.04	1	16413	820.65	328.26	1	16413	82.07	16413	164.13	16413	131.3	32.83
2024	11	60021335	16413.0	2461.95	1313.04	1	16413	820.65	328.26	1	16413	82.07	16413	164.13	16413	131.3	32.83
2024	12	60021335	16413.0	2461.95	1313.04	1	16413	820.65	328.26	1	16413	82.07	16413	164.13	16413	131.3	32.83
2025	01	60021335	16413.0	2626.08	1313.04	1	16413	820.65	328.26	1	16413	82.07	16413	164.13	16413	131.3	32.83
2025	02	60021335	16413.0	2626.08	1313.04	1	16413	820.65	328.26	1	16413	82.07	16413	164.13	16413	131.3	32.83
2025	03	60021335	16413.0	2626.08	1313.04	1	16413	820.65	328.26	1	16413	82.07	16413	164.13	16413	131.3	32.83
2025	04	60021335	16413.0	2626.08	1313.04	1	16413	820.65	328.26	1	16413	82.07	16413	164.13	16413	131.3	32.83
2025	05	60021335	16413.0	2626.08	1313.04	1	16413	820.65	328.26	1	16413	82.07	16413	164.13	16413	131.3	32.83
2025	06	60021335	16413.0	2626.08	1313.04	1	16413	820.65	328.26	1	16413	82.07	16413	164.13	16413	131.3	32.83
合计				32493.48	16804.64			10502.9	4201.16			1050.35		2071.76		1680.42	420.1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1a30v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84 预算员-韩佳兵

【1】岗位证书



姓　　名 韩佳兵

出生年月 1993.03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预算员	2020-07	U2010854	

— 3 —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韩佳兵　　社保电脑号：645044370　　身份证号码：513822199303057657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20140.0	3021.0	1611.2	1	20140	1007.0	402.8	1	20140	100.7	20140	157.09	20140	161.12	40.28
2024	07	60021335	25590.0	3838.5	2047.2	1	25590	1279.5	511.8	1	25590	127.95	25590	255.9	25590	204.72	51.18
2024	08	60021335	25590.0	3838.5	2047.2	1	25590	1279.5	511.8	1	25590	127.95	25590	255.9	25590	204.72	51.18
2024	09	60021335	25590.0	3838.5	2047.2	1	25590	1279.5	511.8	1	25590	127.95	25590	255.9	25590	204.72	51.18
2024	10	60021335	25590.0	3838.5	2047.2	1	25590	1279.5	511.8	1	25590	127.95	25590	255.9	25590	204.72	51.18
2024	11	60021335	25590.0	3838.5	2047.2	1	25590	1279.5	511.8	1	25590	127.95	25590	255.9	25590	204.72	51.18
2024	12	60021335	25590.0	3838.5	2047.2	1	25590	1279.5	511.8	1	25590	127.95	25590	255.9	25590	204.72	51.18
2025	01	60021335	25590.0	4094.4	2047.2	1	25590	1279.5	511.8	1	25590	127.95	25590	255.9	25590	204.72	51.18
2025	02	60021335	25590.0	4094.4	2047.2	1	25590	1279.5	511.8	1	25590	127.95	25590	255.9	25590	204.72	51.18
2025	03	60021335	25590.0	4094.4	2047.2	1	25590	1279.5	511.8	1	25590	127.95	25590	255.9	25590	204.72	51.18
2025	04	60021335	25590.0	4094.4	2047.2	1	25590	1279.5	511.8	1	25590	127.95	25590	255.9	25590	204.72	51.18
2025	05	60021335	25590.0	4094.4	2047.2	1	25590	1279.5	511.8	1	25590	127.95	25590	255.9	25590	204.72	51.18
2025	06	60021335	25590.0	4094.4	2047.2	1	25590	1279.5	511.8	1	25590	127.95	25590	255.9	25590	204.72	51.18
合计				50618.4	26177.6			16361.0	6544.4			1636.1		3227.89		2617.76	654.4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0fb7m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85 预算员-庄业新

【1】岗位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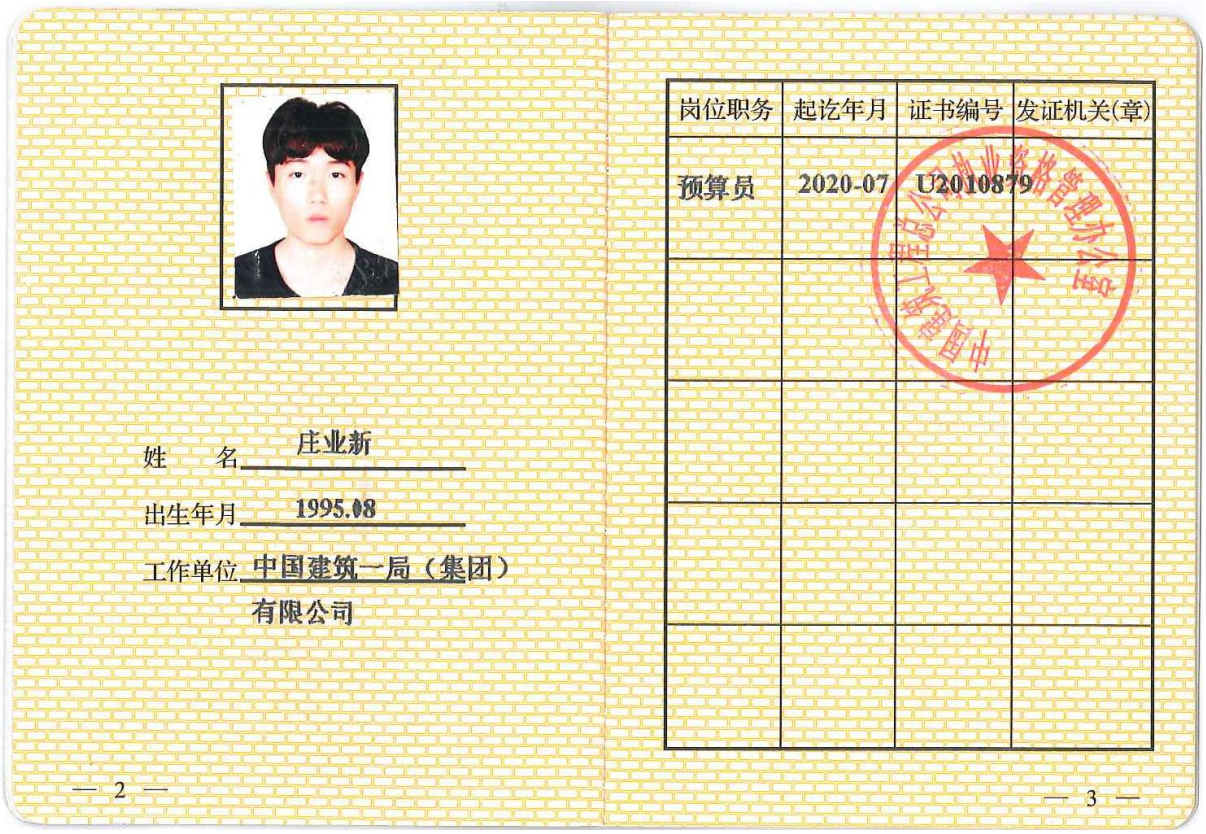

姓　　名 庄业新

出生年月 1995.08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预算员	2020-07	U2010879	

— 3 —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庄业新　　社保电脑号：648507007　　身份证号码：44050719950821073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2097.0	1814.55	967.76	1	12097	604.85	241.94	1	12097	60.49	12097	94.36	12097	96.78	24.19
2024	07	60021335	14248.0	2137.2	1139.84	1	14248	712.4	284.96	1	14248	71.24	14248	142.48	14248	113.98	28.5
2024	08	60021335	14248.0	2137.2	1139.84	1	14248	712.4	284.96	1	14248	71.24	14248	142.48	14248	113.98	28.5
2024	09	60021335	14248.0	2137.2	1139.84	1	14248	712.4	284.96	1	14248	71.24	14248	142.48	14248	113.98	28.5
2024	10	60021335	14248.0	2137.2	1139.84	1	14248	712.4	284.96	1	14248	71.24	14248	142.48	14248	113.98	28.5
2024	11	60021335	14248.0	2137.2	1139.84	1	14248	712.4	284.96	1	14248	71.24	14248	142.48	14248	113.98	28.5
2024	12	60021335	14248.0	2137.2	1139.84	1	14248	712.4	284.96	1	14248	71.24	14248	142.48	14248	113.98	28.5
2025	01	60021335	14248.0	2279.68	1139.84	1	14248	712.4	284.96	1	14248	71.24	14248	142.48	14248	113.98	28.5
2025	02	60021335	14248.0	2279.68	1139.84	1	14248	712.4	284.96	1	14248	71.24	14248	142.48	14248	113.98	28.5
2025	03	60021335	14248.0	2279.68	1139.84	1	14248	712.4	284.96	1	14248	71.24	14248	142.48	14248	113.98	28.5
2025	04	60021335	14248.0	2279.68	1139.84	1	14248	712.4	284.96	1	14248	71.24	14248	142.48	14248	113.98	28.5
2025	05	60021335	14248.0	2279.68	1139.84	1	14248	712.4	284.96	1	14248	71.24	14248	142.48	14248	113.98	28.5
2025	06	60021335	14248.0	2279.68	1139.84	1	14248	712.4	284.96	1	14248	71.24	14248	142.48	14248	113.98	28.5
合计				28815.83	14645.84			9153.65	3661.46			915.37		1804.12		1464.54	366.1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14c5d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86 预算员-袁茂荣

【1】岗位证书



— 2 —

姓　　名 袁茂荣

出生年月 1995.11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预算员	2020-07	U2010897	

— 3 —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袁茂荣　　社保电脑号：650087306　　身份证号码：32090219951108757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3990.0	2098.5	1119.2	1	13990	699.5	279.8	1	13990	69.95	13990	109.12	13990	111.92	27.98
2024	07	60021335	13147.0	1972.05	1051.76	1	13147	657.35	262.94	1	13147	65.74	13147	131.47	13147	105.18	26.29
2024	08	60021335	13147.0	1972.05	1051.76	1	13147	657.35	262.94	1	13147	65.74	13147	131.47	13147	105.18	26.29
2024	09	60021335	13147.0	1972.05	1051.76	1	13147	657.35	262.94	1	13147	65.74	13147	131.47	13147	105.18	26.29
2024	10	60021335	13147.0	1972.05	1051.76	1	13147	657.35	262.94	1	13147	65.74	13147	131.47	13147	105.18	26.29
2024	11	60021335	13147.0	1972.05	1051.76	1	13147	657.35	262.94	1	13147	65.74	13147	131.47	13147	105.18	26.29
2024	12	60021335	13147.0	1972.05	1051.76	1	13147	657.35	262.94	1	13147	65.74	13147	131.47	13147	105.18	26.29
2025	01	60021335	13147.0	2103.52	1051.76	1	13147	657.35	262.94	1	13147	65.74	13147	131.47	13147	105.18	26.29
2025	02	60021335	13147.0	2103.52	1051.76	1	13147	657.35	262.94	1	13147	65.74	13147	131.47	13147	105.18	26.29
2025	03	60021335	13147.0	2103.52	1051.76	1	13147	657.35	262.94	1	13147	65.74	13147	131.47	13147	105.18	26.29
2025	04	60021335	13147.0	2103.52	1051.76	1	13147	657.35	262.94	1	13147	65.74	13147	131.47	13147	105.18	26.29
2025	05	60021335	13147.0	2103.52	1051.76	1	13147	657.35	262.94	1	13147	65.74	13147	131.47	13147	105.18	26.29
2025	06	60021335	13147.0	2103.52	1051.76	1	13147	657.35	262.94	1	13147	65.74	13147	131.47	13147	105.18	26.29
合计				26551.92	13740.32			8587.7	3435.08			858.83		1698.76		1374.09	343.4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d2de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87 预算员-于雪峰

【1】岗位证书



— 2 —

姓　　名 于雪峰

出生年月 1997.01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3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预算员	2020-07	2010873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于雪峰　　社保电脑号：802172542　　身份证号码：610526199701212 23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0976.0	1646.4	878.08	1	10976	548.8	219.52	1	10976	54.88	10976	85.61	10976	87.81	21.95
2024	07	60021335	14490.0	2173.5	1159.2	1	14490	724.5	289.8	1	14490	72.45	14490	144.9	14490	115.92	28.98
2024	08	60021335	14490.0	2173.5	1159.2	1	14490	724.5	289.8	1	14490	72.45	14490	144.9	14490	115.92	28.98
2024	09	60021335	14490.0	2173.5	1159.2	1	14490	724.5	289.8	1	14490	72.45	14490	144.9	14490	115.92	28.98
2024	10	60021335	14490.0	2173.5	1159.2	1	14490	724.5	289.8	1	14490	72.45	14490	144.9	14490	115.92	28.98
2024	11	60021335	14490.0	2173.5	1159.2	1	14490	724.5	289.8	1	14490	72.45	14490	144.9	14490	115.92	28.98
2024	12	60021335	14490.0	2173.5	1159.2	1	14490	724.5	289.8	1	14490	72.45	14490	144.9	14490	115.92	28.98
2025	01	60021335	14490.0	2318.4	1159.2	1	14490	724.5	289.8	1	14490	72.45	14490	144.9	14490	115.92	28.98
2025	02	60021335	14490.0	2318.4	1159.2	1	14490	724.5	289.8	1	14490	72.45	14490	144.9	14490	115.92	28.98
2025	03	60021335	14490.0	2318.4	1159.2	1	14490	724.5	289.8	1	14490	72.45	14490	144.9	14490	115.92	28.98
2025	04	60021335	14490.0	2318.4	1159.2	1	14490	724.5	289.8	1	14490	72.45	14490	144.9	14490	115.92	28.98
2025	05	60021335	14490.0	2318.4	1159.2	1	14490	724.5	289.8	1	14490	72.45	14490	144.9	14490	115.92	28.98
2025	06	60021335	14490.0	2318.4	1159.2	1	14490	724.5	289.8	1	14490	72.45	14490	144.9	14490	115.92	28.98
合计				28597.8	14788.48			9242.8	3697.12			924.28		1824.41		1478.85	369.71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b231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88 预算员-秦余江

【1】岗位证书



姓　　名 秦余江

出生年月 1993.10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预算员	2020.07	U2010928	

— 3 —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秦余江　　社保电脑号：802172469　　身份证号码：37292819931021667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5259.0	2288.85	1220.72	1	15259	762.95	305.18	1	15259	76.3	15259	119.02	15259	122.07	30.52
2024	07	60021335	12418.0	1862.7	993.44	1	12418	620.9	248.36	1	12418	62.09	12418	124.18	12418	99.34	24.84
2024	08	60021335	12418.0	1862.7	993.44	1	12418	620.9	248.36	1	12418	62.09	12418	124.18	12418	99.34	24.84
2024	09	60021335	12418.0	1862.7	993.44	1	12418	620.9	248.36	1	12418	62.09	12418	124.18	12418	99.34	24.84
2024	10	60021335	12418.0	1862.7	993.44	1	12418	620.9	248.36	1	12418	62.09	12418	124.18	12418	99.34	24.84
2024	11	60021335	12418.0	1862.7	993.44	1	12418	620.9	248.36	1	12418	62.09	12418	124.18	12418	99.34	24.84
2024	12	60021335	12418.0	1862.7	993.44	1	12418	620.9	248.36	1	12418	62.09	12418	124.18	12418	99.34	24.84
2025	01	60021335	12418.0	1986.88	993.44	1	12418	620.9	248.36	1	12418	62.09	12418	124.18	12418	99.34	24.84
2025	02	60021335	12418.0	1986.88	993.44	1	12418	620.9	248.36	1	12418	62.09	12418	124.18	12418	99.34	24.84
2025	03	60021335	12418.0	1986.88	993.44	1	12418	620.9	248.36	1	12418	62.09	12418	124.18	12418	99.34	24.84
2025	04	60021335	12418.0	1986.88	993.44	1	12418	620.9	248.36	1	12418	62.09	12418	124.18	12418	99.34	24.84
2025	05	60021335	12418.0	1986.88	993.44	1	12418	620.9	248.36	1	12418	62.09	12418	124.18	12418	99.34	24.84
2025	06	60021335	12418.0	1986.88	993.44	1	12418	620.9	248.36	1	12418	62.09	12418	124.18	12418	99.34	24.84
合计				25386.33	13142.0			8213.75	3285.5			821.38		1603.18		1314.15	328.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d01b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89 预算员-孙维

【1】岗位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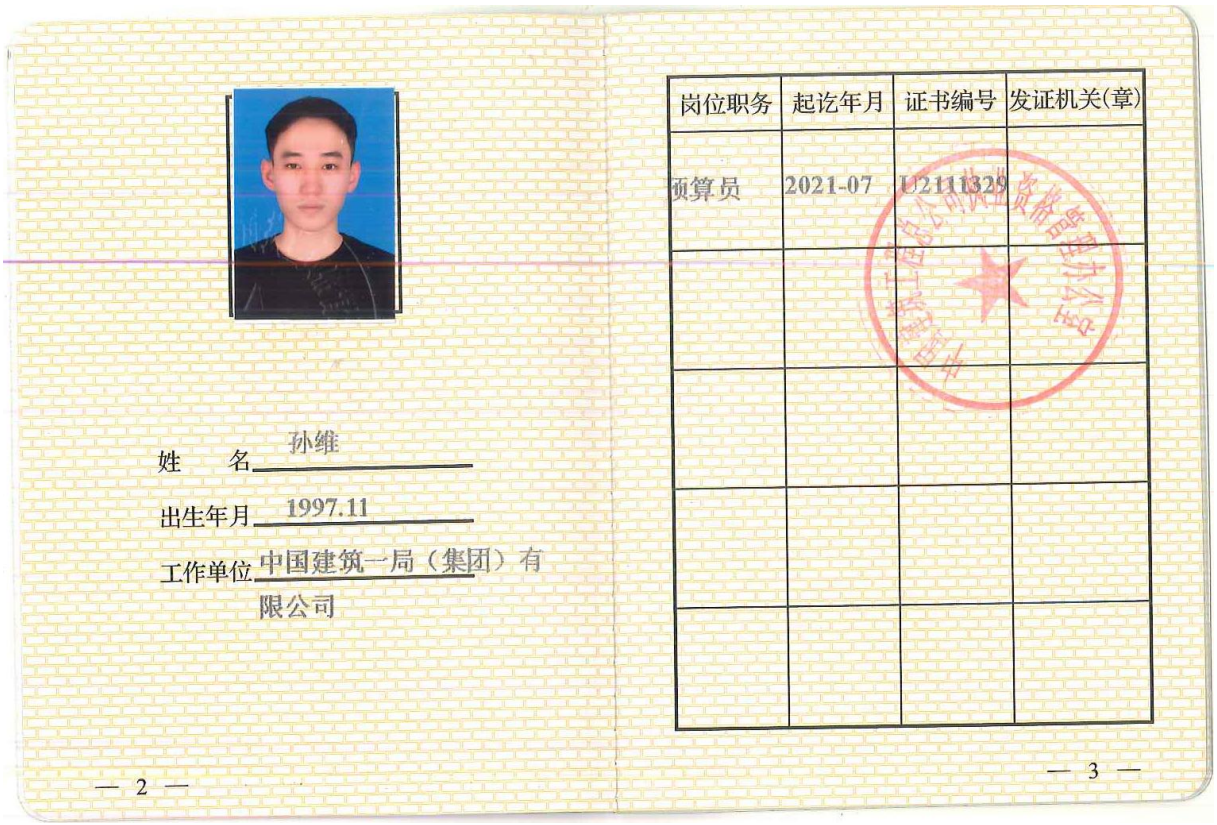

姓　　名 孙维

出生年月 1997.11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预算员	2021-07	U2111329	

— 3 —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孙维　　社保电脑号：804886831　　身份证号码：46002819971114403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8795.0	1319.25	703.6	1	8795	439.75	175.9	1	8795	43.98	8795	68.6	8795	70.36	17.59
2024	07	60021335	8354.0	1253.1	668.32	1	8354	417.7	167.08	1	8354	41.77	8354	83.54	8354	66.83	16.71
2024	08	60021335	8354.0	1253.1	668.32	1	8354	417.7	167.08	1	8354	41.77	8354	83.54	8354	66.83	16.71
2024	09	60021335	8354.0	1253.1	668.32	1	8354	417.7	167.08	1	8354	41.77	8354	83.54	8354	66.83	16.71
2024	10	60021335	8354.0	1253.1	668.32	1	8354	417.7	167.08	1	8354	41.77	8354	83.54	8354	66.83	16.71
2024	11	60021335	8354.0	1253.1	668.32	1	8354	417.7	167.08	1	8354	41.77	8354	83.54	8354	66.83	16.71
2024	12	60021335	8354.0	1253.1	668.32	1	8354	417.7	167.08	1	8354	41.77	8354	83.54	8354	66.83	16.71
2025	01	60021335	8354.0	1336.64	668.32	1	8354	417.7	167.08	1	8354	41.77	8354	83.54	8354	66.83	16.71
2025	02	60021335	8354.0	1336.64	668.32	1	8354	417.7	167.08	1	8354	41.77	8354	83.54	8354	66.83	16.71
2025	03	60021335	8354.0	1336.64	668.32	1	8354	417.7	167.08	1	8354	41.77	8354	83.54	8354	66.83	16.71
2025	04	60021335	8354.0	1336.64	668.32	1	8354	417.7	167.08	1	8354	41.77	8354	83.54	8354	66.83	16.71
2025	05	60021335	8354.0	1336.64	668.32	1	8354	417.7	167.08	1	8354	41.77	8354	83.54	8354	66.83	16.71
2025	06	60021335	8354.0	1336.64	668.32	1	8354	417.7	167.08	1	8354	41.77	8354	83.54	8354	66.83	16.71
合计				16857.69	8723.44			5452.15	2180.86			545.22		1071.08		872.32	218.11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bbda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90 钢筋翻样师-龙佳艺

【1】岗位证书



姓　　名 龙佳艺

出生年月 1997.09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预算员	2020.07	U2010906	

— 3 —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龙佳艺　　社保电脑号：802185012　　身份证号码：51382219970928483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0643.0	1596.45	851.44	1	10643	532.15	212.86	1	10643	53.22	10643	88.02	10643	85.14	21.29
2024	07	60021335	11000.0	165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110.0	11000	88.0	22.0
2024	08	60021335	11000.0	165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110.0	11000	88.0	22.0
2024	09	60021335	11000.0	165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110.0	11000	88.0	22.0
2024	10	60021335	11000.0	165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110.0	11000	88.0	22.0
2024	11	60021335	11000.0	165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110.0	11000	88.0	22.0
2024	12	60021335	11000.0	165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110.0	11000	88.0	22.0
2025	01	60021335	11000.0	176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110.0	11000	88.0	22.0
2025	02	60021335	11000.0	176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110.0	11000	88.0	22.0
2025	03	60021335	11000.0	176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110.0	11000	88.0	22.0
2025	04	60021335	11000.0	176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110.0	11000	88.0	22.0
2025	05	60021335	11000.0	176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110.0	11000	88.0	22.0
2025	06	60021335	11000.0	176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110.0	11000	88.0	22.0
合计				22056.45	11411.44			7132.15	2852.86			713.22		1408.02		1141.14	285.29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b57bk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91 钢筋翻样师-廖昱勋

【1】岗位证书



姓　　名 廖昱勋

出生年月 1998.04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预算员	2022-08	U2211805	

— 3 —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廖昱勋　　社保电脑号：804897256　　身份证号码：4416021998043022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1444.0	1716.6	915.52	1	11444	572.2	228.88	1	11444	57.22	11444	89.26	11444	91.55	22.89
2024	07	60021335	11383.0	1707.45	910.64	1	11383	569.15	227.66	1	11383	56.92	11383	113.83	11383	91.06	22.77
2024	08	60021335	11383.0	1707.45	910.64	1	11383	569.15	227.66	1	11383	56.92	11383	113.83	11383	91.06	22.77
2024	09	60021335	11383.0	1707.45	910.64	1	11383	569.15	227.66	1	11383	56.92	11383	113.83	11383	91.06	22.77
2024	10	60021335	11383.0	1707.45	910.64	1	11383	569.15	227.66	1	11383	56.92	11383	113.83	11383	91.06	22.77
2024	11	60021335	11383.0	1707.45	910.64	1	11383	569.15	227.66	1	11383	56.92	11383	113.83	11383	91.06	22.77
2024	12	60021335	11383.0	1707.45	910.64	1	11383	569.15	227.66	1	11383	56.92	11383	113.83	11383	91.06	22.77
2025	01	60021335	11383.0	1821.28	910.64	1	11383	569.15	227.66	1	11383	56.92	11383	113.83	11383	91.06	22.77
2025	02	60021335	11383.0	1821.28	910.64	1	11383	569.15	227.66	1	11383	56.92	11383	113.83	11383	91.06	22.77
2025	03	60021335	11383.0	1821.28	910.64	1	11383	569.15	227.66	1	11383	56.92	11383	113.83	11383	91.06	22.77
2025	04	60021335	11383.0	1821.28	910.64	1	11383	569.15	227.66	1	11383	56.92	11383	113.83	11383	91.06	22.77
2025	05	60021335	11383.0	1821.28	910.64	1	11383	569.15	227.66	1	11383	56.92	11383	113.83	11383	91.06	22.77
2025	06	60021335	11383.0	1821.28	910.64	1	11383	569.15	227.66	1	11383	56.92	11383	113.83	11383	91.06	22.77
合计				22888.98	11843.2			7402.0	2960.8			740.26		1455.22		1184.27	296.13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bd5bx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4.92 技术员-李城

【1】职称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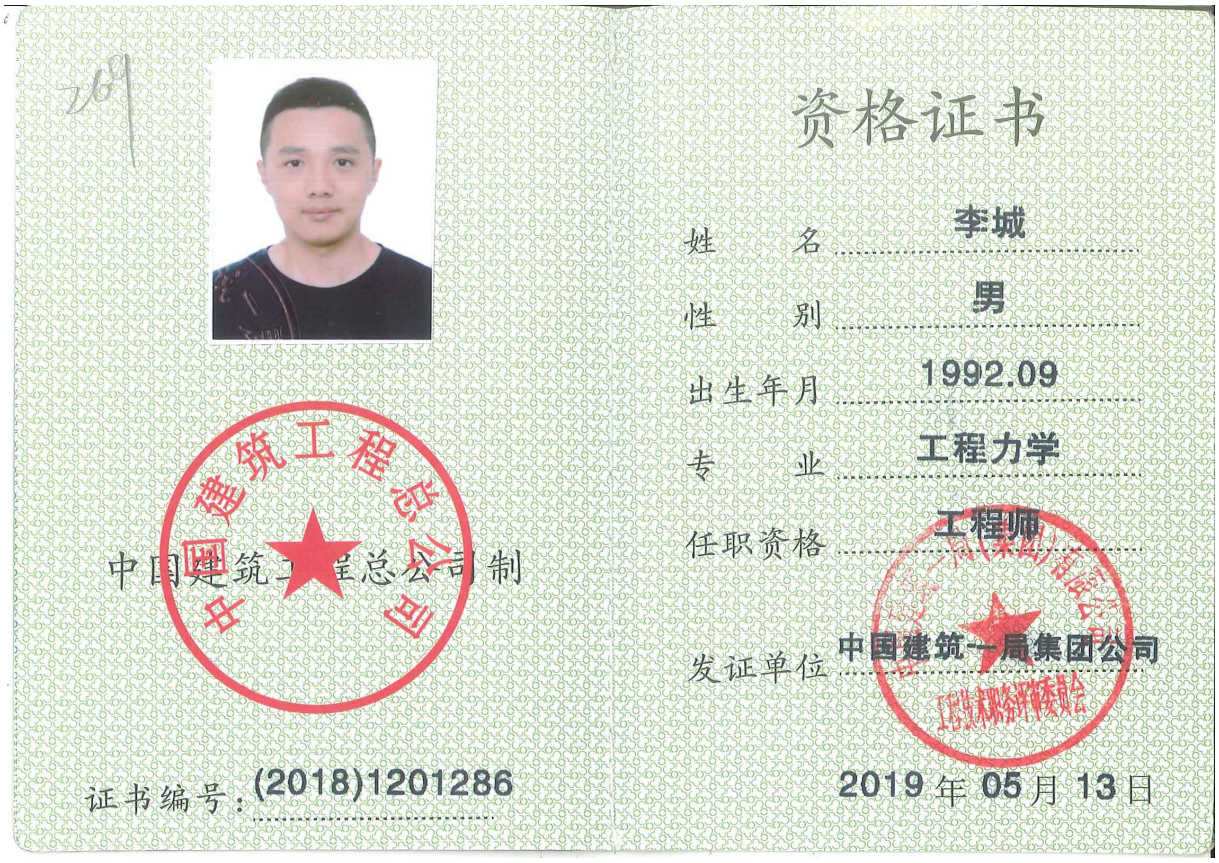

资格证书

姓　　名　李城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2.09

专　　业　工程力学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公司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8)1201286

2019 年 05 月 13 日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城　　社保电脑号：638933357　　身份证号码：3206211992091375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9103.0	3056.48	1528.24	1	19103	955.15	382.06	1	19103	95.52	19103	149.0	19103	152.82	38.21
2024	07	60021335	15522.0	2483.52	1241.76	1	15522	776.1	310.44	1	15522	77.61	15522	155.22	15522	124.18	31.04
2024	08	60021335	15522.0	2483.52	1241.76	1	15522	776.1	310.44	1	15522	77.61	15522	155.22	15522	124.18	31.04
2024	09	60021335	15522.0	2483.52	1241.76	1	15522	776.1	310.44	1	15522	77.61	15522	155.22	15522	124.18	31.04
2024	10	60021335	15522.0	2483.52	1241.76	1	15522	776.1	310.44	1	15522	77.61	15522	155.22	15522	124.18	31.04
2024	11	60021335	15522.0	2483.52	1241.76	1	15522	776.1	310.44	1	15522	77.61	15522	155.22	15522	124.18	31.04
2024	12	60021335	15522.0	2483.52	1241.76	1	15522	776.1	310.44	1	15522	77.61	15522	155.22	15522	124.18	31.04
2025	01	60021335	15522.0	2638.74	1241.76	1	15522	776.1	310.44	1	15522	77.61	15522	155.22	15522	124.18	31.04
2025	02	60021335	15522.0	2638.74	1241.76	1	15522	776.1	310.44	1	15522	77.61	15522	155.22	15522	124.18	31.04
2025	03	60021335	15522.0	2638.74	1241.76	1	15522	776.1	310.44	1	15522	77.61	15522	155.22	15522	124.18	31.04
2025	04	60021335	15522.0	2638.74	1241.76	1	15522	776.1	310.44	1	15522	77.61	15522	155.22	15522	124.18	31.04
2025	05	60021335	15522.0	2638.74	1241.76	1	15522	776.1	310.44	1	15522	77.61	15522	155.22	15522	124.18	31.04
2025	06	60021335	15522.0	2638.74	1241.76	1	15522	776.1	310.44	1	15522	77.61	15522	155.22	15522	124.18	31.04
合计				33790.04	16429.36			10268.35	4107.34			1026.84		2011.84		1642.98	410.6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d324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93 技术员-陈俊诚

【1】职称证书



资格证书

姓　　名　陈俊诚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2.08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公司

2019 年 05 月 13 日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8)1201271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俊诚　　社保电脑号：638933346　　身份证号码：4405081992081226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20496.0	3279.36	1639.68	1	20496	1024.8	409.92	1	20496	102.48	20496	159.87	20496	163.97	40.99
2024	07	60021335	19761.0	3161.76	1580.88	1	19761	988.05	395.22	1	19761	98.81	19761	197.61	19761	158.09	39.52
2024	08	60021335	19761.0	3161.76	1580.88	1	19761	988.05	395.22	1	19761	98.81	19761	197.61	19761	158.09	39.52
2024	09	60021335	19761.0	3161.76	1580.88	1	19761	988.05	395.22	1	19761	98.81	19761	197.61	19761	158.09	39.52
2024	10	60021335	19761.0	3161.76	1580.88	1	19761	988.05	395.22	1	19761	98.81	19761	197.61	19761	158.09	39.52
2024	11	60021335	19761.0	3161.76	1580.88	1	19761	988.05	395.22	1	19761	98.81	19761	197.61	19761	158.09	39.52
2024	12	60021335	19761.0	3161.76	1580.88	1	19761	988.05	395.22	1	19761	98.81	19761	197.61	19761	158.09	39.52
2025	01	60021335	19761.0	3359.37	1580.88	1	19761	988.05	395.22	1	19761	98.81	19761	197.61	19761	158.09	39.52
2025	02	60021335	19761.0	3359.37	1580.88	1	19761	988.05	395.22	1	19761	98.81	19761	197.61	19761	158.09	39.52
2025	03	60021335	19761.0	3359.37	1580.88	1	19761	988.05	395.22	1	19761	98.81	19761	197.61	19761	158.09	39.52
2025	04	60021335	19761.0	3359.37	1580.88	1	19761	988.05	395.22	1	19761	98.81	19761	197.61	19761	158.09	39.52
2025	05	60021335	19761.0	3359.37	1580.88	1	19761	988.05	395.22	1	19761	98.81	19761	197.61	19761	158.09	39.52
2025	06	60021335	19761.0	3359.37	1580.88	1	19761	988.05	395.22	1	19761	98.81	19761	197.61	19761	158.09	39.52
合计				42406.14	20610.24			12881.4	5152.56			1288.2		2531.79		2061.05	515.23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c02bg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94 技术员-李永裕

【1】职称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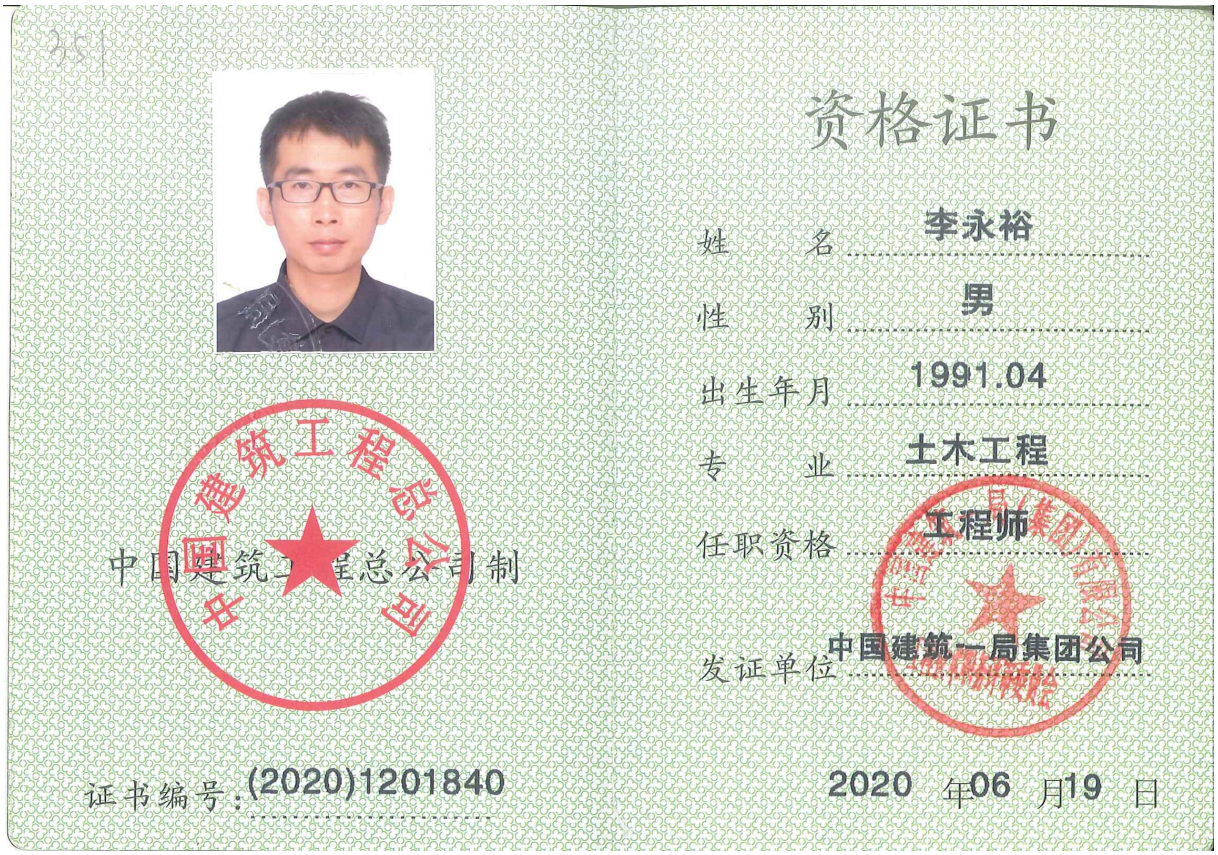

资格证书

姓　　名　李永裕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1.04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公司

证书编号：(2020)1201840

2020 年06 月19 日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永裕　　社保电脑号：641646940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1042263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23800.0	3808.0	1904.0	1	23800	1190.0	476.0	1	23800	119.0	23800	185.64	23800	190.4	47.6
2024	07	60021335	24761.0	3961.76	1980.88	1	24761	1238.05	495.22	1	24761	123.81	24761	247.61	24761	198.09	49.52
2024	08	60021335	24761.0	3961.76	1980.88	1	24761	1238.05	495.22	1	24761	123.81	24761	247.61	24761	198.09	49.52
2024	09	60021335	24761.0	3961.76	1980.88	1	24761	1238.05	495.22	1	24761	123.81	24761	247.61	24761	198.09	49.52
2024	10	60021335	24761.0	3961.76	1980.88	1	24761	1238.05	495.22	1	24761	123.81	24761	247.61	24761	198.09	49.52
2024	11	60021335	24761.0	3961.76	1980.88	1	24761	1238.05	495.22	1	24761	123.81	24761	247.61	24761	198.09	49.52
2024	12	60021335	24761.0	3961.76	1980.88	1	24761	1238.05	495.22	1	24761	123.81	24761	247.61	24761	198.09	49.52
2025	01	60021335	24761.0	4209.37	1980.88	1	24761	1238.05	495.22	1	24761	123.81	24761	247.61	24761	198.09	49.52
2025	02	60021335	24761.0	4209.37	1980.88	1	24761	1238.05	495.22	1	24761	123.81	24761	247.61	24761	198.09	49.52
2025	03	60021335	24761.0	4209.37	1980.88	1	24761	1238.05	495.22	1	24761	123.81	24761	247.61	24761	198.09	49.52
2025	04	60021335	24761.0	4209.37	1980.88	1	24761	1238.05	495.22	1	24761	123.81	24761	247.61	24761	198.09	49.52
2025	05	60021335	24761.0	4209.37	1980.88	1	24761	1238.05	495.22	1	24761	123.81	24761	247.61	24761	198.09	49.52
2025	06	60021335	24761.0	4209.37	1980.88	1	24761	1238.05	495.22	1	24761	123.81	24761	247.61	24761	198.09	49.52
合计				52834.78	25674.56			16046.6	6418.64			1604.72		3156.96		2567.48	641.84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bf22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4.95 技术员-蒋昀郁

【1】职称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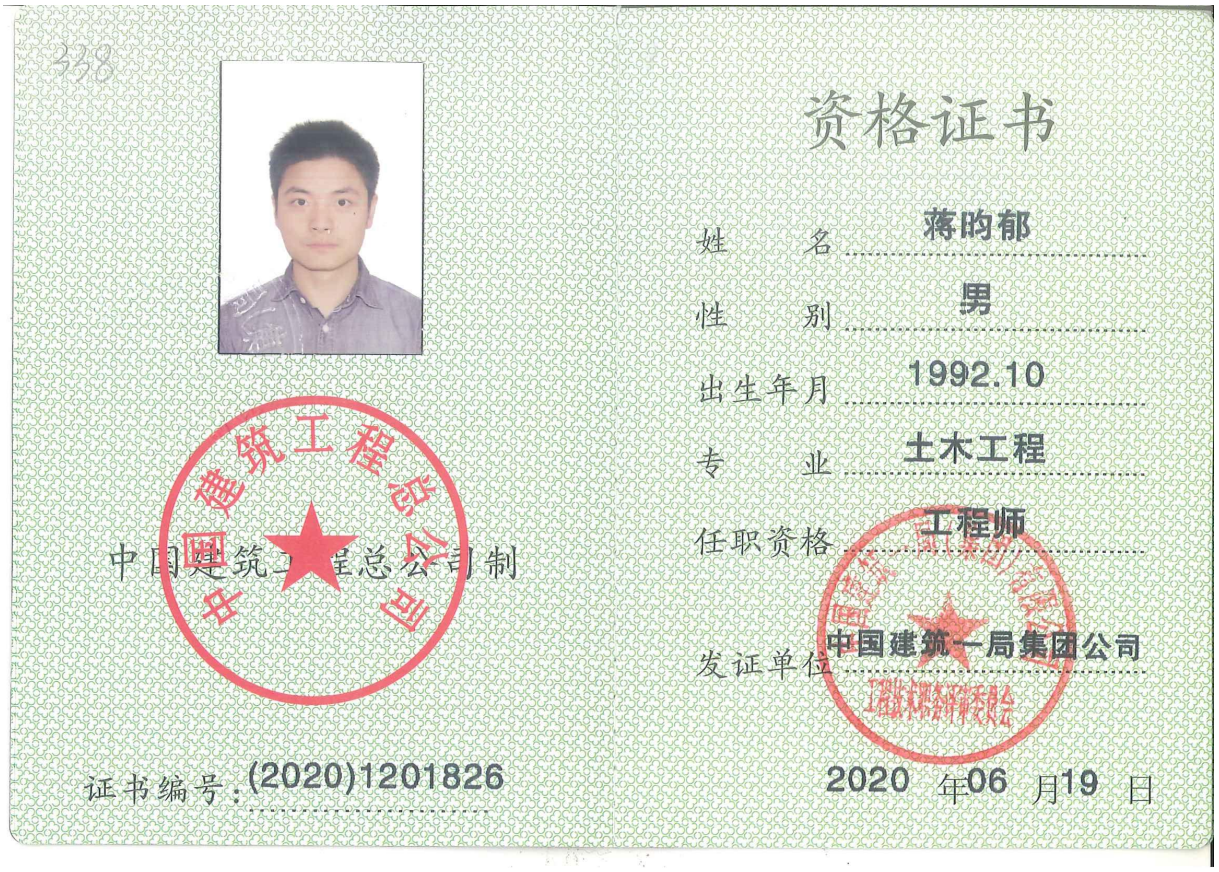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蒋昀郁　　社保电脑号：641646945　　身份证号码：4303811992101460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20973.0	3145.95	1677.84	1	20973	1048.65	419.46	1	20973	104.87	20973	163.59	20973	167.78	41.95
2024	07	60021335	21882.0	3282.3	1750.56	1	21882	1094.1	437.64	1	21882	109.41	21882	218.82	21882	175.06	43.76
2024	08	60021335	21882.0	3282.3	1750.56	1	21882	1094.1	437.64	1	21882	109.41	21882	218.82	21882	175.06	43.76
2024	09	60021335	21882.0	3282.3	1750.56	1	21882	1094.1	437.64	1	21882	109.41	21882	218.82	21882	175.06	43.76
2024	10	60021335	21882.0	3282.3	1750.56	1	21882	1094.1	437.64	1	21882	109.41	21882	218.82	21882	175.06	43.76
2024	11	60021335	21882.0	3282.3	1750.56	1	21882	1094.1	437.64	1	21882	109.41	21882	218.82	21882	175.06	43.76
2024	12	60021335	21882.0	3282.3	1750.56	1	21882	1094.1	437.64	1	21882	109.41	21882	218.82	21882	175.06	43.76
2025	01	60021335	21882.0	3501.12	1750.56	1	21882	1094.1	437.64	1	21882	109.41	21882	218.82	21882	175.06	43.76
2025	02	60021335	21882.0	3501.12	1750.56	1	21882	1094.1	437.64	1	21882	109.41	21882	218.82	21882	175.06	43.76
2025	03	60021335	21882.0	3501.12	1750.56	1	21882	1094.1	437.64	1	21882	109.41	21882	218.82	21882	175.06	43.76
2025	04	60021335	21882.0	3501.12	1750.56	1	21882	1094.1	437.64	1	21882	109.41	21882	218.82	21882	175.06	43.76
2025	05	60021335	21882.0	3501.12	1750.56	1	21882	1094.1	437.64	1	21882	109.41	21882	218.82	21882	175.06	43.76
2025	06	60021335	21882.0	3501.12	1750.56	1	21882	1094.1	437.64	1	21882	109.41	21882	218.82	21882	175.06	43.76
合计				43846.47	22684.56			14177.85	5671.14			1417.79		2733.43		2268.5	567.0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c9e3n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96 技术员-黄鹏飞

【1】职称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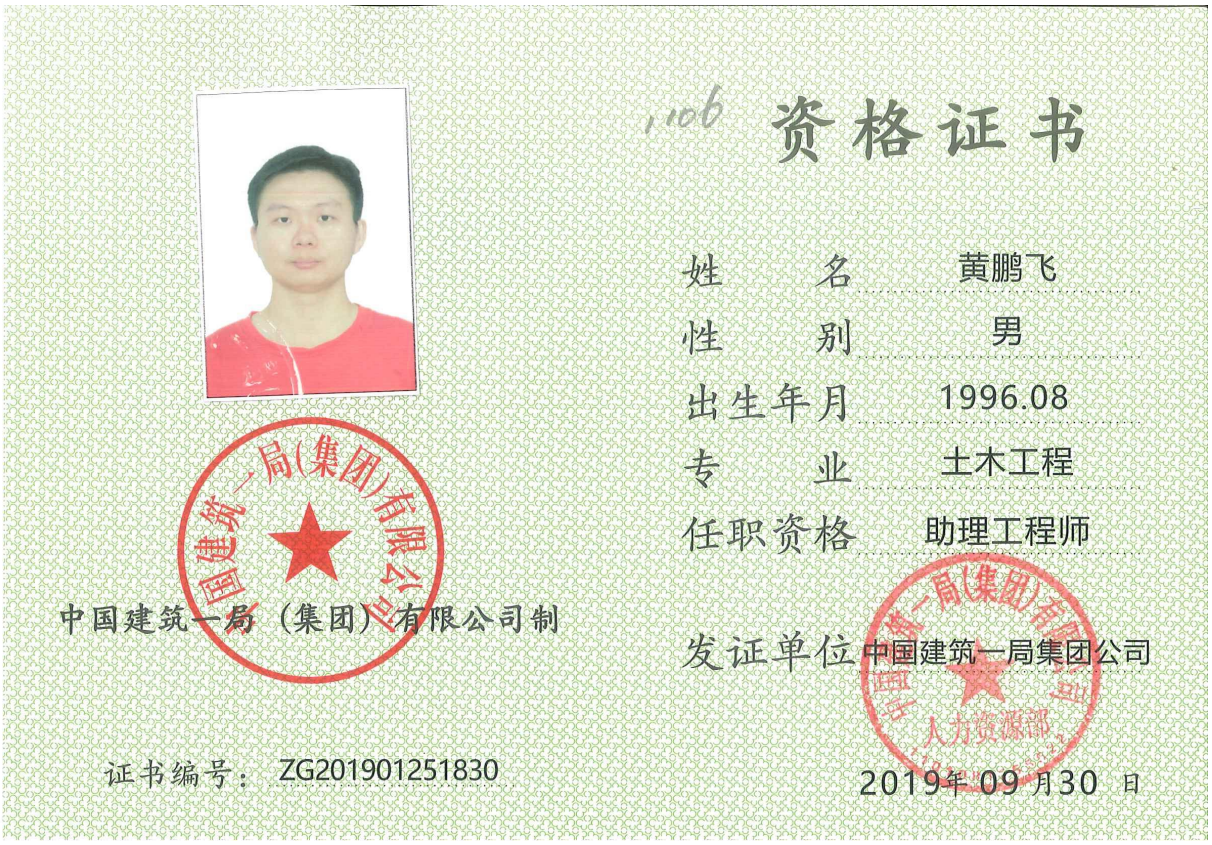

资格证书

姓　　名　黄鹏飞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6.08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助理工程师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制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公司

证书编号： ZG201901251830

2019年 09 月 30 日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鹏飞　　社保电脑号：650087238　　身份证号码：4310251996080820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4586.0	2333.76	1166.88	1	14586	729.3	291.72	1	14586	72.93	14586	113.77	14586	116.69	29.17
2024	07	60021335	13668.0	2186.88	1093.44	1	13668	683.4	273.36	1	13668	68.34	13668	136.68	13668	109.34	27.34
2024	08	60021335	13668.0	2186.88	1093.44	1	13668	683.4	273.36	1	13668	68.34	13668	136.68	13668	109.34	27.34
2024	09	60021335	13668.0	2186.88	1093.44	1	13668	683.4	273.36	1	13668	68.34	13668	136.68	13668	109.34	27.34
2024	10	60021335	13668.0	2186.88	1093.44	1	13668	683.4	273.36	1	13668	68.34	13668	136.68	13668	109.34	27.34
2024	11	60021335	13668.0	2186.88	1093.44	1	13668	683.4	273.36	1	13668	68.34	13668	136.68	13668	109.34	27.34
2024	12	60021335	13668.0	2186.88	1093.44	1	13668	683.4	273.36	1	13668	68.34	13668	136.68	13668	109.34	27.34
2025	01	60021335	13668.0	2323.56	1093.44	1	13668	683.4	273.36	1	13668	68.34	13668	136.68	13668	109.34	27.34
2025	02	60021335	13668.0	2323.56	1093.44	1	13668	683.4	273.36	1	13668	68.34	13668	136.68	13668	109.34	27.34
2025	03	60021335	13668.0	2323.56	1093.44	1	13668	683.4	273.36	1	13668	68.34	13668	136.68	13668	109.34	27.34
2025	04	60021335	13668.0	2323.56	1093.44	1	13668	683.4	273.36	1	13668	68.34	13668	136.68	13668	109.34	27.34
2025	05	60021335	13668.0	2323.56	1093.44	1	13668	683.4	273.36	1	13668	68.34	13668	136.68	13668	109.34	27.34
2025	06	60021335	13668.0	2323.56	1093.44	1	13668	683.4	273.36	1	13668	68.34	13668	136.68	13668	109.34	27.34
合计				29896.4	14288.16			8930.1	3572.04			893.01		1753.96		1428.77	357.2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c974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97 技术员-张久森

【1】职称证书



1424

姓　名 Name　张久森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8.09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助理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ZG202113211084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中建一局集团公司

2021 年 07 月 27 日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久森　　社保电脑号：804886728　　身份证号码：230127199809102O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0872.0	1739.52	869.76	1	10872	543.6	217.44	1	10872	54.36	10872	84.8	10872	86.98	21.74
2024	07	60021335	12068.0	1930.88	965.44	1	12068	603.4	241.36	1	12068	60.34	12068	120.68	12068	96.54	24.14
2024	08	60021335	12068.0	1930.88	965.44	1	12068	603.4	241.36	1	12068	60.34	12068	120.68	12068	96.54	24.14
2024	09	60021335	12068.0	1930.88	965.44	1	12068	603.4	241.36	1	12068	60.34	12068	120.68	12068	96.54	24.14
2024	10	60021335	12068.0	1930.88	965.44	1	12068	603.4	241.36	1	12068	60.34	12068	120.68	12068	96.54	24.14
2024	11	60021335	12068.0	1930.88	965.44	1	12068	603.4	241.36	1	12068	60.34	12068	120.68	12068	96.54	24.14
2024	12	60021335	12068.0	1930.88	965.44	1	12068	603.4	241.36	1	12068	60.34	12068	120.68	12068	96.54	24.14
2025	01	60021335	12068.0	2051.56	965.44	1	12068	603.4	241.36	1	12068	60.34	12068	120.68	12068	96.54	24.14
2025	02	60021335	12068.0	2051.56	965.44	1	12068	603.4	241.36	1	12068	60.34	12068	120.68	12068	96.54	24.14
2025	03	60021335	12068.0	2051.56	965.44	1	12068	603.4	241.36	1	12068	60.34	12068	120.68	12068	96.54	24.14
2025	04	60021335	12068.0	2051.56	965.44	1	12068	603.4	241.36	1	12068	60.34	12068	120.68	12068	96.54	24.14
2025	05	60021335	12068.0	2051.56	965.44	1	12068	603.4	241.36	1	12068	60.34	12068	120.68	12068	96.54	24.14
2025	06	60021335	12068.0	2051.56	965.44	1	12068	603.4	241.36	1	12068	60.34	12068	120.68	12068	96.54	24.14
合计				25634.16	12455.04			7784.4	3113.76			778.44		1532.96		1245.46	311.4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d40ba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98 技术员-赵杨杨

【1】职称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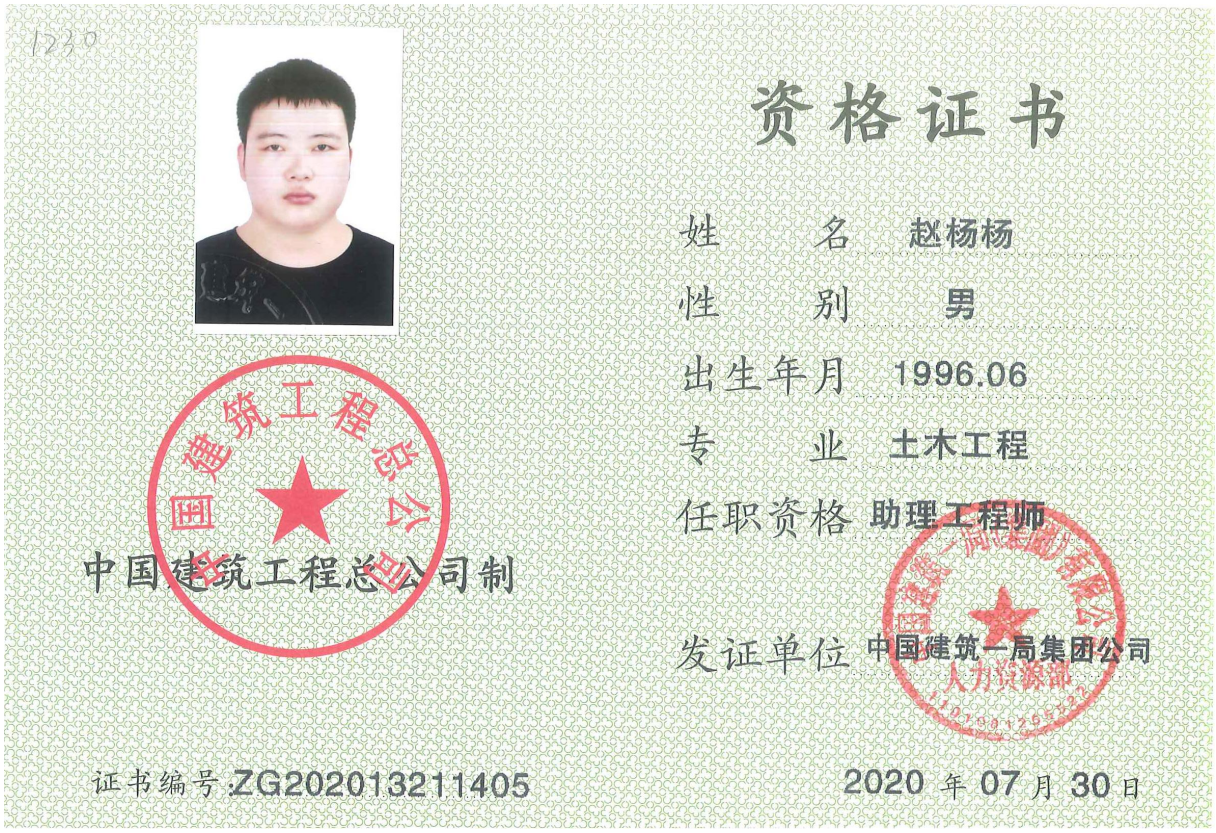

资格证书

姓　　名　赵杨杨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6.06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助理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公司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ZG202013211405

2020 年 07 月 30 日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赵杨杨　　社保电脑号：802172546　　身份证号码：6123281996060318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0776.0	1616.4	862.08	1	10776	538.8	215.52	1	10776	53.88	10776	84.05	10776	86.21	21.55
2024	07	60021335	10735.0	1610.25	858.8	1	10735	536.75	214.7	1	10735	53.68	10735	107.35	10735	85.88	21.47
2024	08	60021335	10735.0	1610.25	858.8	1	10735	536.75	214.7	1	10735	53.68	10735	107.35	10735	85.88	21.47
2024	09	60021335	10735.0	1610.25	858.8	1	10735	536.75	214.7	1	10735	53.68	10735	107.35	10735	85.88	21.47
2024	10	60021335	10735.0	1610.25	858.8	1	10735	536.75	214.7	1	10735	53.68	10735	107.35	10735	85.88	21.47
2024	11	60021335	10735.0	1610.25	858.8	1	10735	536.75	214.7	1	10735	53.68	10735	107.35	10735	85.88	21.47
2024	12	60021335	10735.0	1610.25	858.8	1	10735	536.75	214.7	1	10735	53.68	10735	107.35	10735	85.88	21.47
2025	01	60021335	10735.0	1717.6	858.8	1	10735	536.75	214.7	1	10735	53.68	10735	107.35	10735	85.88	21.47
2025	02	60021335	10735.0	1717.6	858.8	1	10735	536.75	214.7	1	10735	53.68	10735	107.35	10735	85.88	21.47
2025	03	60021335	10735.0	1717.6	858.8	1	10735	536.75	214.7	1	10735	53.68	10735	107.35	10735	85.88	21.47
2025	04	60021335	10735.0	1717.6	858.8	1	10735	536.75	214.7	1	10735	53.68	10735	107.35	10735	85.88	21.47
2025	05	60021335	10735.0	1717.6	858.8	1	10735	536.75	214.7	1	10735	53.68	10735	107.35	10735	85.88	21.47
2025	06	60021335	10735.0	1717.6	858.8	1	10735	536.75	214.7	1	10735	53.68	10735	107.35	10735	85.88	21.47
合计				21583.5	11167.68			6979.8	2791.92			698.04		1372.25		1116.77	279.1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b140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99 技术员-纪锐滨

【1】职称证书

1862

姓　名 Name　纪锐滨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8.06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助理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ZG202213211330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中建一局华南区域公司

2022 年 07 月 23 日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纪锐滨　　社保电脑号：807998981　　身份证号码：4405071998060109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8830.0	1324.5	706.4	1	8830	441.5	176.6	1	8830	44.15	8830	68.87	8830	70.64	17.66
2024	07	60021335	12025.0	1803.75	962.0	1	12025	601.25	240.5	1	12025	60.13	12025	120.25	12025	96.2	24.05
2024	08	60021335	12025.0	1803.75	962.0	1	12025	601.25	240.5	1	12025	60.13	12025	120.25	12025	96.2	24.05
2024	09	60021335	12025.0	1803.75	962.0	1	12025	601.25	240.5	1	12025	60.13	12025	120.25	12025	96.2	24.05
2024	10	60021335	12025.0	1803.75	962.0	1	12025	601.25	240.5	1	12025	60.13	12025	120.25	12025	96.2	24.05
2024	11	60021335	12025.0	1803.75	962.0	1	12025	601.25	240.5	1	12025	60.13	12025	120.25	12025	96.2	24.05
2024	12	60021335	12025.0	1803.75	962.0	1	12025	601.25	240.5	1	12025	60.13	12025	120.25	12025	96.2	24.05
2025	01	60021335	12025.0	1924.0	962.0	1	12025	601.25	240.5	1	12025	60.13	12025	120.25	12025	96.2	24.05
2025	02	60021335	12025.0	1924.0	962.0	1	12025	601.25	240.5	1	12025	60.13	12025	120.25	12025	96.2	24.05
2025	03	60021335	12025.0	1924.0	962.0	1	12025	601.25	240.5	1	12025	60.13	12025	120.25	12025	96.2	24.05
2025	04	60021335	12025.0	1924.0	962.0	1	12025	601.25	240.5	1	12025	60.13	12025	120.25	12025	96.2	24.05
2025	05	60021335	12025.0	1924.0	962.0	1	12025	601.25	240.5	1	12025	60.13	12025	120.25	12025	96.2	24.05
2025	06	60021335	12025.0	1924.0	962.0	1	12025	601.25	240.5	1	12025	60.13	12025	120.25	12025	96.2	24.05
合计				23691.0	12250.4			7656.5	3062.6			765.71		1511.87		1225.04	306.2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c88f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4.100 技术员-贾金龙

【1】职称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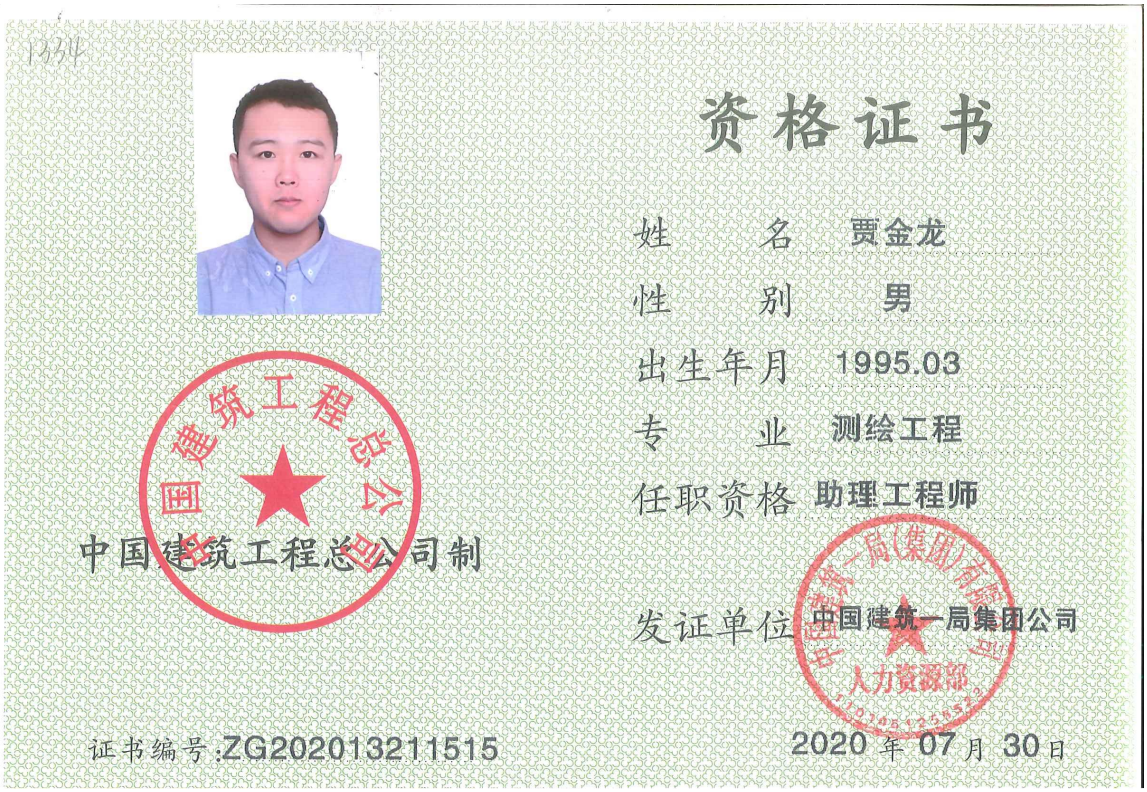

资格证书

姓　　名　贾金龙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5.03

专　　业　测绘工程

任职资格　助理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公司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ZG202013211515

2020 年 07 月 30 日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贾金龙　　社保电脑号：802172398　　身份证号码：22032219950305833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1707.0	1756.05	936.56	1	11707	585.35	234.14	1	11707	58.54	11707	91.31	11707	93.66	23.41
2024	07	60021335	12450.0	1867.5	996.0	1	12450	622.5	249.0	1	12450	62.25	12450	124.5	12450	99.6	24.9
2024	08	60021335	12450.0	1867.5	996.0	1	12450	622.5	249.0	1	12450	62.25	12450	124.5	12450	99.6	24.9
2024	09	60021335	12450.0	1867.5	996.0	1	12450	622.5	249.0	1	12450	62.25	12450	124.5	12450	99.6	24.9
2024	10	60021335	12450.0	1867.5	996.0	1	12450	622.5	249.0	1	12450	62.25	12450	124.5	12450	99.6	24.9
2024	11	60021335	12450.0	1867.5	996.0	1	12450	622.5	249.0	1	12450	62.25	12450	124.5	12450	99.6	24.9
2024	12	60021335	12450.0	1867.5	996.0	1	12450	622.5	249.0	1	12450	62.25	12450	124.5	12450	99.6	24.9
2025	01	60021335	12450.0	1992.0	996.0	1	12450	622.5	249.0	1	12450	62.25	12450	124.5	12450	99.6	24.9
2025	02	60021335	12450.0	1992.0	996.0	1	12450	622.5	249.0	1	12450	62.25	12450	124.5	12450	99.6	24.9
2025	03	60021335	12450.0	1992.0	996.0	1	12450	622.5	249.0	1	12450	62.25	12450	124.5	12450	99.6	24.9
2025	04	60021335	12450.0	1992.0	996.0	1	12450	622.5	249.0	1	12450	62.25	12450	124.5	12450	99.6	24.9
2025	05	60021335	12450.0	1992.0	996.0	1	12450	622.5	249.0	1	12450	62.25	12450	124.5	12450	99.6	24.9
2025	06	60021335	12450.0	1992.0	996.0	1	12450	622.5	249.0	1	12450	62.25	12450	124.5	12450	99.6	24.9
合计				24913.05	12888.56			8055.35	3222.14			805.54		1555.31		1288.86	322.21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d9c3a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101 机械管理员-商扬松

【1】岗位证书



2020706

姓　　名 商扬松

出生年月 1992.04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2 —

— 3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机械员	2020-03	G2010051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商扬松　　社保电脑号：638933287　　身份证号码：1202251992042700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7399	1369.95	547.98	1	27399	137.0	27399	213.71	27399	219.19	54.8
2024	07	60021335	24263.0	3639.45	1941.04	1	24263	1213.15	485.26	1	24263	121.32	24263	242.63	24263	194.1	48.53
2024	08	60021335	24263.0	3639.45	1941.04	1	24263	1213.15	485.26	1	24263	121.32	24263	242.63	24263	194.1	48.53
2024	09	60021335	24263.0	3639.45	1941.04	1	24263	1213.15	485.26	1	24263	121.32	24263	242.63	24263	194.1	48.53
2024	10	60021335	24263.0	3639.45	1941.04	1	24263	1213.15	485.26	1	24263	121.32	24263	242.63	24263	194.1	48.53
2024	11	60021335	24263.0	3639.45	1941.04	1	24263	1213.15	485.26	1	24263	121.32	24263	242.63	24263	194.1	48.53
2024	12	60021335	24263.0	3639.45	1941.04	1	24263	1213.15	485.26	1	24263	121.32	24263	242.63	24263	194.1	48.53
2025	01	60021335	24263.0	3882.08	1941.04	1	24263	1213.15	485.26	1	24263	121.32	24263	242.63	24263	194.1	48.53
2025	02	60021335	24263.0	3882.08	1941.04	1	24263	1213.15	485.26	1	24263	121.32	24263	242.63	24263	194.1	48.53
2025	03	60021335	24263.0	3882.08	1941.04	1	24263	1213.15	485.26	1	24263	121.32	24263	242.63	24263	194.1	48.53
2025	04	60021335	24263.0	3882.08	1941.04	1	24263	1213.15	485.26	1	24263	121.32	24263	242.63	24263	194.1	48.53
2025	05	60021335	24263.0	3882.08	1941.04	1	24263	1213.15	485.26	1	24263	121.32	24263	242.63	24263	194.1	48.53
2025	06	60021335	24263.0	3882.08	1941.04	1	24263	1213.15	485.26	1	24263	121.32	24263	242.63	24263	194.1	48.53
合计				49092.33	25406.16			15927.75	6371.1			1592.84		3125.27		2548.39	637.1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de9fn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102 机械管理员-褚杰夫

【1】岗位证书



姓　　名 褚杰夫

出生年月 1998.04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机械员	2021-07	G2111423	

— 3 —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楮杰夫　　社保电脑号：804897221　　身份证号码：2201051998040126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0184.0	1527.6	814.72	1	10184	509.2	203.68	1	10184	50.92	10184	79.44	10184	81.47	20.37
2024	07	60021335	10429.0	1564.35	834.32	1	10429	521.45	208.58	1	10429	52.15	10429	104.29	10429	83.43	20.86
2024	08	60021335	10429.0	1564.35	834.32	1	10429	521.45	208.58	1	10429	52.15	10429	104.29	10429	83.43	20.86
2024	09	60021335	10429.0	1564.35	834.32	1	10429	521.45	208.58	1	10429	52.15	10429	104.29	10429	83.43	20.86
2024	10	60021335	10429.0	1564.35	834.32	1	10429	521.45	208.58	1	10429	52.15	10429	104.29	10429	83.43	20.86
2024	11	60021335	10429.0	1564.35	834.32	1	10429	521.45	208.58	1	10429	52.15	10429	104.29	10429	83.43	20.86
2024	12	60021335	10429.0	1564.35	834.32	1	10429	521.45	208.58	1	10429	52.15	10429	104.29	10429	83.43	20.86
2025	01	60021335	10429.0	1668.64	834.32	1	10429	521.45	208.58	1	10429	52.15	10429	104.29	10429	83.43	20.86
2025	02	60021335	10429.0	1668.64	834.32	1	10429	521.45	208.58	1	10429	52.15	10429	104.29	10429	83.43	20.86
2025	03	60021335	10429.0	1668.64	834.32	1	10429	521.45	208.58	1	10429	52.15	10429	104.29	10429	83.43	20.86
2025	04	60021335	10429.0	1668.64	834.32	1	10429	521.45	208.58	1	10429	52.15	10429	104.29	10429	83.43	20.86
2025	05	60021335	10429.0	1668.64	834.32	1	10429	521.45	208.58	1	10429	52.15	10429	104.29	10429	83.43	20.86
2025	06	60021335	10429.0	1668.64	834.32	1	10429	521.45	208.58	1	10429	52.15	10429	104.29	10429	83.43	20.86
合计				20925.54	10826.56			6766.6	2706.64			676.72		1330.92		1082.63	270.6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dc25f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103 会计-程红韬

【1】岗位证书



会计专业技术资格

Accounting Professional Qualification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相应的专业技术资格。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人事考试中心
提供查询结果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财政部

姓　　名：程红韬
证件号码：421221199310283214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3年10月
级　　别：中级
批准日期：2022年09月05日
管 理 号：31701220944025419412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程红韬　　社保电脑号：803637545　　身份证号码：4212211993102832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7016.0	2552.4	1361.28	1	17016	850.8	340.32	1	17016	85.08	17016	132.72	17016	136.13	34.03
2024	07	60021335	17161.0	2574.15	1372.88	1	17161	858.05	343.22	1	17161	85.81	17161	171.61	17161	137.29	34.32
2024	08	60021335	17161.0	2574.15	1372.88	1	17161	858.05	343.22	1	17161	85.81	17161	171.61	17161	137.29	34.32
2024	09	60021335	17161.0	2574.15	1372.88	1	17161	858.05	343.22	1	17161	85.81	17161	171.61	17161	137.29	34.32
2024	10	60021335	17161.0	2574.15	1372.88	1	17161	858.05	343.22	1	17161	85.81	17161	171.61	17161	137.29	34.32
2024	11	60021335	17161.0	2574.15	1372.88	1	17161	858.05	343.22	1	17161	85.81	17161	171.61	17161	137.29	34.32
2024	12	60021335	17161.0	2574.15	1372.88	1	17161	858.05	343.22	1	17161	85.81	17161	171.61	17161	137.29	34.32
2025	01	60021335	17161.0	2745.76	1372.88	1	17161	858.05	343.22	1	17161	85.81	17161	171.61	17161	137.29	34.32
2025	02	60021335	17161.0	2745.76	1372.88	1	17161	858.05	343.22	1	17161	85.81	17161	171.61	17161	137.29	34.32
2025	03	60021335	17161.0	2745.76	1372.88	1	17161	858.05	343.22	1	17161	85.81	17161	171.61	17161	137.29	34.32
2025	04	60021335	17161.0	2745.76	1372.88	1	17161	858.05	343.22	1	17161	85.81	17161	171.61	17161	137.29	34.32
2025	05	60021335	17161.0	2745.76	1372.88	1	17161	858.05	343.22	1	17161	85.81	17161	171.61	17161	137.29	34.32
2025	06	60021335	17161.0	2745.76	1372.88	1	17161	858.05	343.22	1	17161	85.81	17161	171.61	17161	137.29	34.32
合计				34471.86	17835.84			11147.4	4458.96			1114.8		2192.04		1783.61	445.8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ca9cp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104 材料员-蒋友健

【1】岗位证书



— 2 —

姓　　名 蒋友健

出生年月 1993.06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3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材料员	2016-06	F1610801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蒋友健　　社保电脑号：641646932　　身份证号码：51152619930616383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6701	1335.05	534.02	1	26701	133.51	26701	208.27	26701	213.61	53.4
2024	07	6002133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27893	1394.65	557.86	1	27893	139.47	27893	278.93	27893	223.14	55.79
2024	08	6002133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27893	1394.65	557.86	1	27893	139.47	27893	278.93	27893	223.14	55.79
2024	09	6002133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27893	1394.65	557.86	1	27893	139.47	27893	278.93	27893	223.14	55.79
2024	10	6002133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27893	1394.65	557.86	1	27893	139.47	27893	278.93	27893	223.14	55.79
2024	11	6002133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27893	1394.65	557.86	1	27893	139.47	27893	278.93	27893	223.14	55.79
2024	12	6002133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27893	1394.65	557.86	1	27893	139.47	27893	278.93	27893	223.14	55.79
2025	01	6002133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7893	1394.65	557.86	1	27893	139.47	27893	278.93	27893	223.14	55.79
2025	02	6002133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7893	1394.65	557.86	1	27893	139.47	27893	278.93	27893	223.14	55.79
2025	03	6002133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7893	1394.65	557.86	1	27893	139.47	27893	278.93	27893	223.14	55.79
2025	04	6002133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7893	1394.65	557.86	1	27893	139.47	27893	278.93	27893	223.14	55.79
2025	05	6002133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7893	1394.65	557.86	1	27893	139.47	27893	278.93	27893	223.14	55.79
2025	06	6002133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7893	1394.65	557.86	1	27893	139.47	27893	278.93	27893	223.14	55.79
合计				55115.01	28514.64			18070.85	7228.34			1807.15		3555.45		2891.29	722.8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b6a6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0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105 材料员-陈立轩

【1】岗位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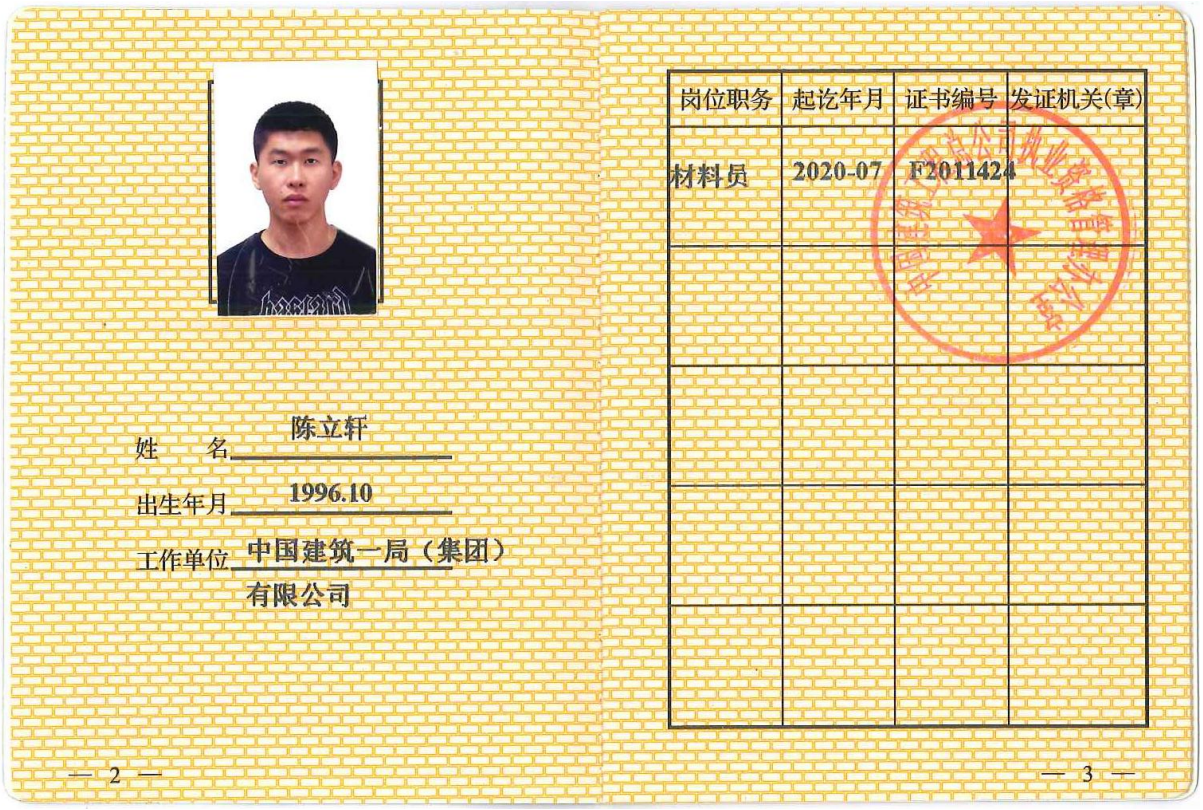

姓　　名 陈立轩

出生年月 1996.10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材料员	2020-07	F2011424	

— 3 —

【2】职称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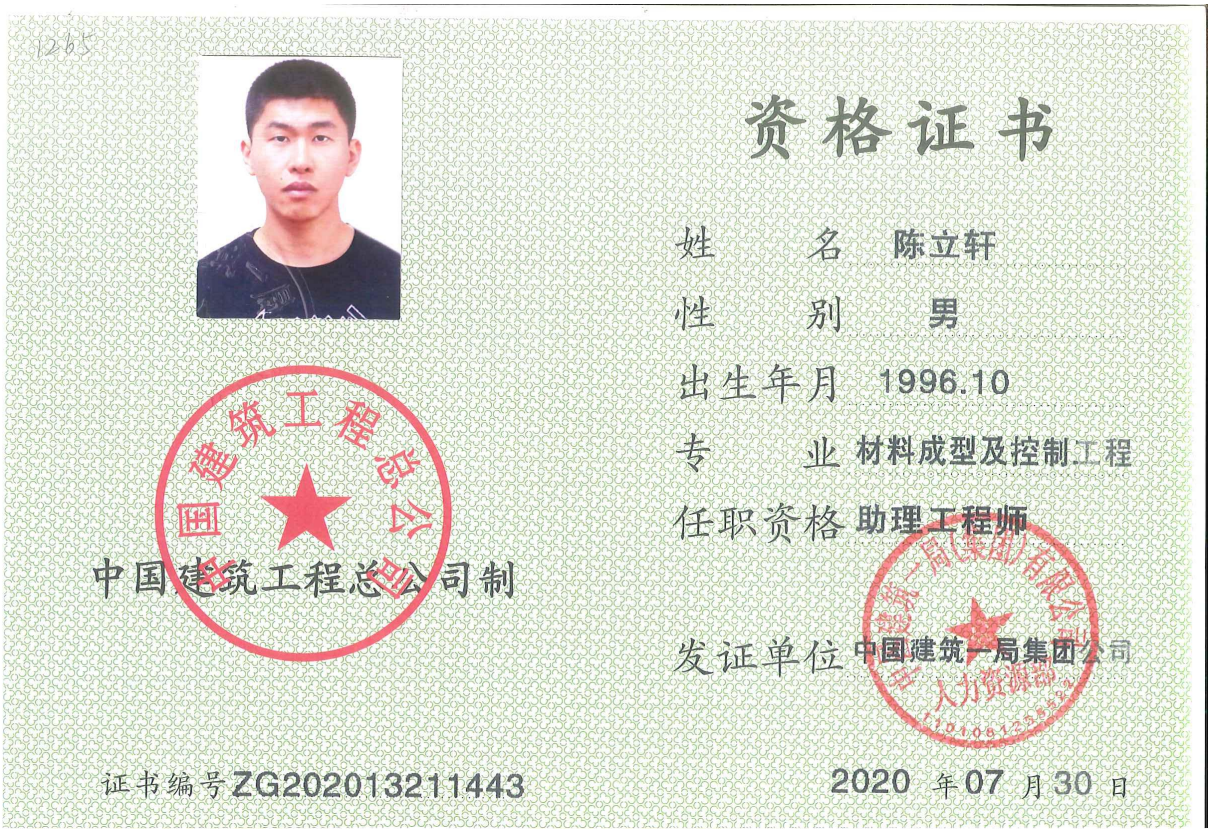

资格证书

姓　　名 陈立轩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6.10

专　　业 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

任职资格 助理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公司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 ZG202013211443

2020 年 07 月 30 日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立轩　　社保电脑号：802172408　　身份证号码：2301051996102016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4312.0	2289.92	1144.96	1	14312	715.6	286.24	1	14312	71.56	14312	111.63	14312	114.5	28.62
2024	07	60021335	11342.0	1814.72	907.36	1	11342	567.1	226.84	1	11342	56.71	11342	113.42	11342	90.74	22.68
2024	08	60021335	11342.0	1814.72	907.36	1	11342	567.1	226.84	1	11342	56.71	11342	113.42	11342	90.74	22.68
2024	09	60021335	11342.0	1814.72	907.36	1	11342	567.1	226.84	1	11342	56.71	11342	113.42	11342	90.74	22.68
2024	10	60021335	11342.0	1814.72	907.36	1	11342	567.1	226.84	1	11342	56.71	11342	113.42	11342	90.74	22.68
2024	11	60021335	11342.0	1814.72	907.36	1	11342	567.1	226.84	1	11342	56.71	11342	113.42	11342	90.74	22.68
2024	12	60021335	11342.0	1814.72	907.36	1	11342	567.1	226.84	1	11342	56.71	11342	113.42	11342	90.74	22.68
2025	01	60021335	11342.0	1928.14	907.36	1	11342	567.1	226.84	1	11342	56.71	11342	113.42	11342	90.74	22.68
2025	02	60021335	11342.0	1928.14	907.36	1	11342	567.1	226.84	1	11342	56.71	11342	113.42	11342	90.74	22.68
2025	03	60021335	11342.0	1928.14	907.36	1	11342	567.1	226.84	1	11342	56.71	11342	113.42	11342	90.74	22.68
2025	04	60021335	11342.0	1928.14	907.36	1	11342	567.1	226.84	1	11342	56.71	11342	113.42	11342	90.74	22.68
2025	05	60021335	11342.0	1928.14	907.36	1	11342	567.1	226.84	1	11342	56.71	11342	113.42	11342	90.74	22.68
2025	06	60021335	11342.0	1928.14	907.36	1	11342	567.1	226.84	1	11342	56.71	11342	113.42	11342	90.74	22.68
合计				24747.08	12033.28			7520.8	3008.32			752.08		1472.67		1203.38	300.7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d569x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106 材料员-许平

【1】岗位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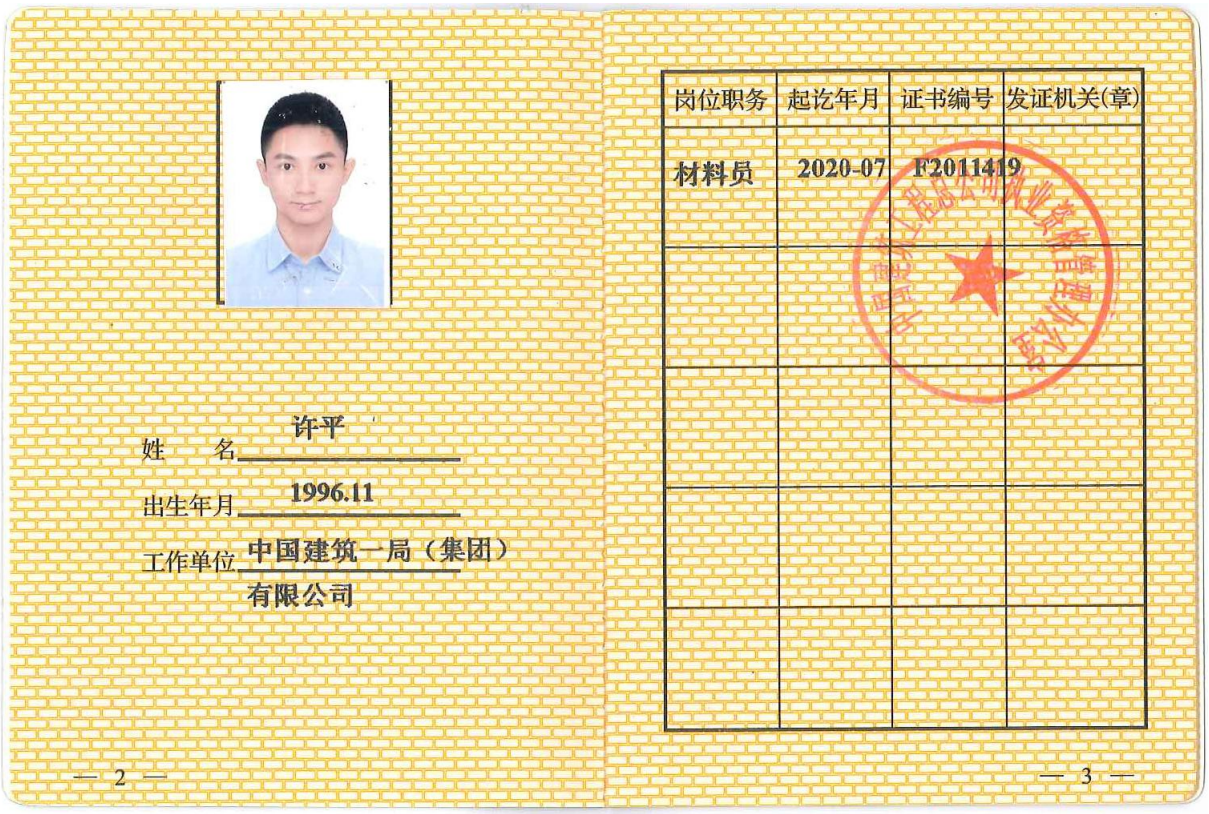

姓　　名 许平

出生年月 1996.11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材料员	2020-07	F2011419	

— 3 —

【2】职称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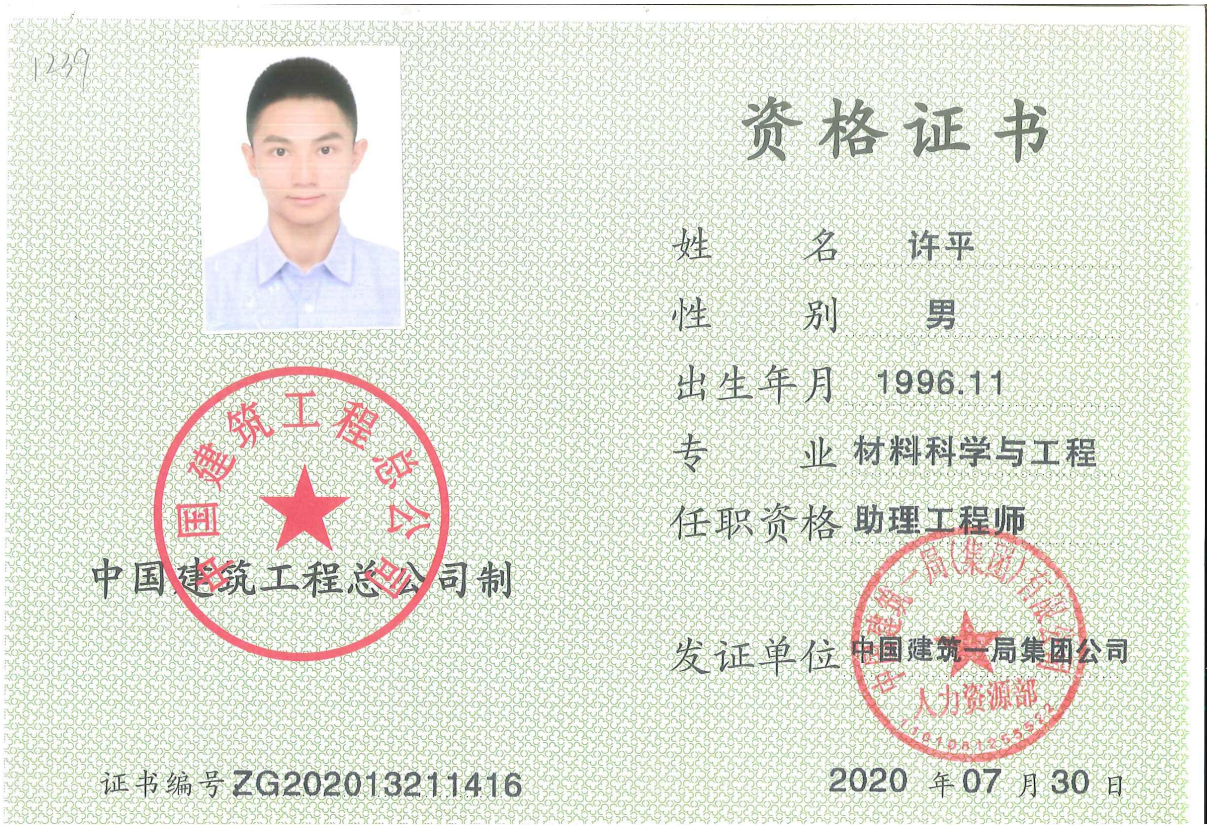

资格证书

姓　　名 许平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6.11

专　　业 材料科学与工程

任职资格 助理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公司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 ZG202013211416

2020 年 07 月 30 日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许平　　社保电脑号：802172526　　身份证号码：51132419961120437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2822.0	1923.3	1025.76	1	12822	641.1	256.44	1	12822	64.11	12822	100.01	12822	102.58	25.64
2024	07	60021335	13293.0	1993.95	1063.44	1	13293	664.65	265.86	1	13293	66.47	13293	132.93	13293	106.34	26.59
2024	08	60021335	13293.0	1993.95	1063.44	1	13293	664.65	265.86	1	13293	66.47	13293	132.93	13293	106.34	26.59
2024	09	60021335	13293.0	1993.95	1063.44	1	13293	664.65	265.86	1	13293	66.47	13293	132.93	13293	106.34	26.59
2024	10	60021335	13293.0	1993.95	1063.44	1	13293	664.65	265.86	1	13293	66.47	13293	132.93	13293	106.34	26.59
2024	11	60021335	13293.0	1993.95	1063.44	1	13293	664.65	265.86	1	13293	66.47	13293	132.93	13293	106.34	26.59
2024	12	60021335	13293.0	1993.95	1063.44	1	13293	664.65	265.86	1	13293	66.47	13293	132.93	13293	106.34	26.59
2025	01	60021335	13293.0	2126.88	1063.44	1	13293	664.65	265.86	1	13293	66.47	13293	132.93	13293	106.34	26.59
2025	02	60021335	13293.0	2126.88	1063.44	1	13293	664.65	265.86	1	13293	66.47	13293	132.93	13293	106.34	26.59
2025	03	60021335	13293.0	2126.88	1063.44	1	13293	664.65	265.86	1	13293	66.47	13293	132.93	13293	106.34	26.59
2025	04	60021335	13293.0	2126.88	1063.44	1	13293	664.65	265.86	1	13293	66.47	13293	132.93	13293	106.34	26.59
2025	05	60021335	13293.0	2126.88	1063.44	1	13293	664.65	265.86	1	13293	66.47	13293	132.93	13293	106.34	26.59
2025	06	60021335	13293.0	2126.88	1063.44	1	13293	664.65	265.86	1	13293	66.47	13293	132.93	13293	106.34	26.59
合计				26648.28	13787.04			8616.9	3446.76			861.75		1695.17		1378.66	344.7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b89f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4.107 机电预算员-刘志强

【1】岗位证书



姓　　名 刘志强

出生年月 1993.03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预算员	2020-07	U2010867	

— 3 —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志强　　社保电脑号：650087305　　身份证号码：610429199303093O3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2070.0	1810.5	965.6	1	12070	603.5	241.4	1	12070	60.35	12070	94.15	12070	96.56	24.14
2024	07	60021335	12208.0	1831.2	976.64	1	12208	610.4	244.16	1	12208	61.04	12208	122.08	12208	97.66	24.42
2024	08	60021335	12208.0	1831.2	976.64	1	12208	610.4	244.16	1	12208	61.04	12208	122.08	12208	97.66	24.42
2024	09	60021335	12208.0	1831.2	976.64	1	12208	610.4	244.16	1	12208	61.04	12208	122.08	12208	97.66	24.42
2024	10	60021335	12208.0	1831.2	976.64	1	12208	610.4	244.16	1	12208	61.04	12208	122.08	12208	97.66	24.42
2024	11	60021335	12208.0	1831.2	976.64	1	12208	610.4	244.16	1	12208	61.04	12208	122.08	12208	97.66	24.42
2024	12	60021335	12208.0	1831.2	976.64	1	12208	610.4	244.16	1	12208	61.04	12208	122.08	12208	97.66	24.42
2025	01	60021335	12208.0	1953.28	976.64	1	12208	610.4	244.16	1	12208	61.04	12208	122.08	12208	97.66	24.42
2025	02	60021335	12208.0	1953.28	976.64	1	12208	610.4	244.16	1	12208	61.04	12208	122.08	12208	97.66	24.42
2025	03	60021335	12208.0	1953.28	976.64	1	12208	610.4	244.16	1	12208	61.04	12208	122.08	12208	97.66	24.42
2025	04	60021335	12208.0	1953.28	976.64	1	12208	610.4	244.16	1	12208	61.04	12208	122.08	12208	97.66	24.42
2025	05	60021335	12208.0	1953.28	976.64	1	12208	610.4	244.16	1	12208	61.04	12208	122.08	12208	97.66	24.42
2025	06	60021335	12208.0	1953.28	976.64	1	12208	610.4	244.16	1	12208	61.04	12208	122.08	12208	97.66	24.42
合计				24517.38	12685.28			7928.3	3171.32			792.83		1559.11		1268.48	317.1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b312u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6日

4.108 机电预算员-周运发

【1】岗位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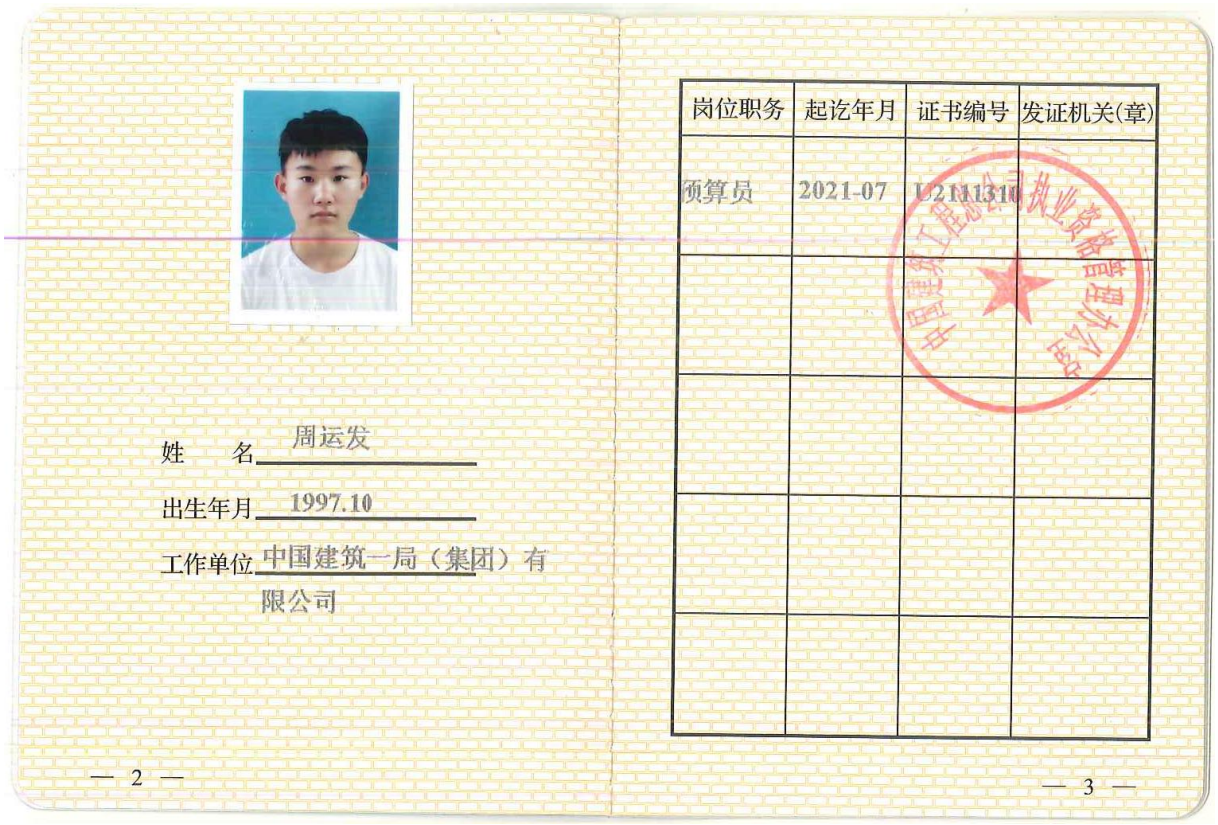

姓　　名 周运发

出生年月 1997.10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预算员	2021-07	L2111310	

— 3 —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运发　　社保电脑号：804897243　　身份证号码：32032419971024353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1062.0	1659.3	884.96	1	11062	553.1	221.24	1	11062	55.31	11062	86.28	11062	88.5	22.12
2024	07	60021335	12153.0	1822.95	972.24	1	12153	607.65	243.06	1	12153	60.77	12153	121.53	12153	97.22	24.31
2024	08	60021335	12153.0	1822.95	972.24	1	12153	607.65	243.06	1	12153	60.77	12153	121.53	12153	97.22	24.31
2024	09	60021335	12153.0	1822.95	972.24	1	12153	607.65	243.06	1	12153	60.77	12153	121.53	12153	97.22	24.31
2024	10	60021335	12153.0	1822.95	972.24	1	12153	607.65	243.06	1	12153	60.77	12153	121.53	12153	97.22	24.31
2024	11	60021335	12153.0	1822.95	972.24	1	12153	607.65	243.06	1	12153	60.77	12153	121.53	12153	97.22	24.31
2024	12	60021335	12153.0	1822.95	972.24	1	12153	607.65	243.06	1	12153	60.77	12153	121.53	12153	97.22	24.31
2025	01	60021335	12153.0	1944.48	972.24	1	12153	607.65	243.06	1	12153	60.77	12153	121.53	12153	97.22	24.31
2025	02	60021335	12153.0	1944.48	972.24	1	12153	607.65	243.06	1	12153	60.77	12153	121.53	12153	97.22	24.31
2025	03	60021335	12153.0	1944.48	972.24	1	12153	607.65	243.06	1	12153	60.77	12153	121.53	12153	97.22	24.31
2025	04	60021335	12153.0	1944.48	972.24	1	12153	607.65	243.06	1	12153	60.77	12153	121.53	12153	97.22	24.31
2025	05	60021335	12153.0	1944.48	972.24	1	12153	607.65	243.06	1	12153	60.77	12153	121.53	12153	97.22	24.31
2025	06	60021335	12153.0	1944.48	972.24	1	12153	607.65	243.06	1	12153	60.77	12153	121.53	12153	97.22	24.31
合计				24263.88	12551.84			7844.9	3137.96			784.55		1544.64		1285.14	313.8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d3a4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0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109 机电预算员-李扬

【1】岗位证书



— 2 —

姓　　名 李扬

出生年月 1994.06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预算员	2020-07	U2010858	

— 3 —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扬　　社保电脑号：647050301　　身份证号码：4526011994060806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2890.0	1933.5	1031.2	1	12890	644.5	257.8	1	12890	64.45	12890	100.54	12890	103.12	25.78
2024	07	60021335	10946.0	1641.9	875.68	1	10946	547.3	218.92	1	10946	54.73	10946	109.46	10946	87.57	21.89
2024	08	60021335	10946.0	1641.9	875.68	1	10946	547.3	218.92	1	10946	54.73	10946	109.46	10946	87.57	21.89
2024	09	60021335	10946.0	1641.9	875.68	1	10946	547.3	218.92	1	10946	54.73	10946	109.46	10946	87.57	21.89
2024	10	60021335	10946.0	1641.9	875.68	1	10946	547.3	218.92	1	10946	54.73	10946	109.46	10946	87.57	21.89
2024	11	60021335	10946.0	1641.9	875.68	1	10946	547.3	218.92	1	10946	54.73	10946	109.46	10946	87.57	21.89
2024	12	60021335	10946.0	1641.9	875.68	1	10946	547.3	218.92	1	10946	54.73	10946	109.46	10946	87.57	21.89
2025	01	60021335	10946.0	1751.36	875.68	1	10946	547.3	218.92	1	10946	54.73	10946	109.46	10946	87.57	21.89
2025	02	60021335	10946.0	1751.36	875.68	1	10946	547.3	218.92	1	10946	54.73	10946	109.46	10946	87.57	21.89
2025	03	60021335	10946.0	1751.36	875.68	1	10946	547.3	218.92	1	10946	54.73	10946	109.46	10946	87.57	21.89
2025	04	60021335	10946.0	1751.36	875.68	1	10946	547.3	218.92	1	10946	54.73	10946	109.46	10946	87.57	21.89
2025	05	60021335	10946.0	1751.36	875.68	1	10946	547.3	218.92	1	10946	54.73	10946	109.46	10946	87.57	21.89
2025	06	60021335	10946.0	1751.36	875.68	1	10946	547.3	218.92	1	10946	54.73	10946	109.46	10946	87.57	21.89
合计				22293.06	11539.36			7212.1	2884.84			721.21		1414.06		1153.98	288.4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bcd2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0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110 电气施工员-凌宏献

【1】岗位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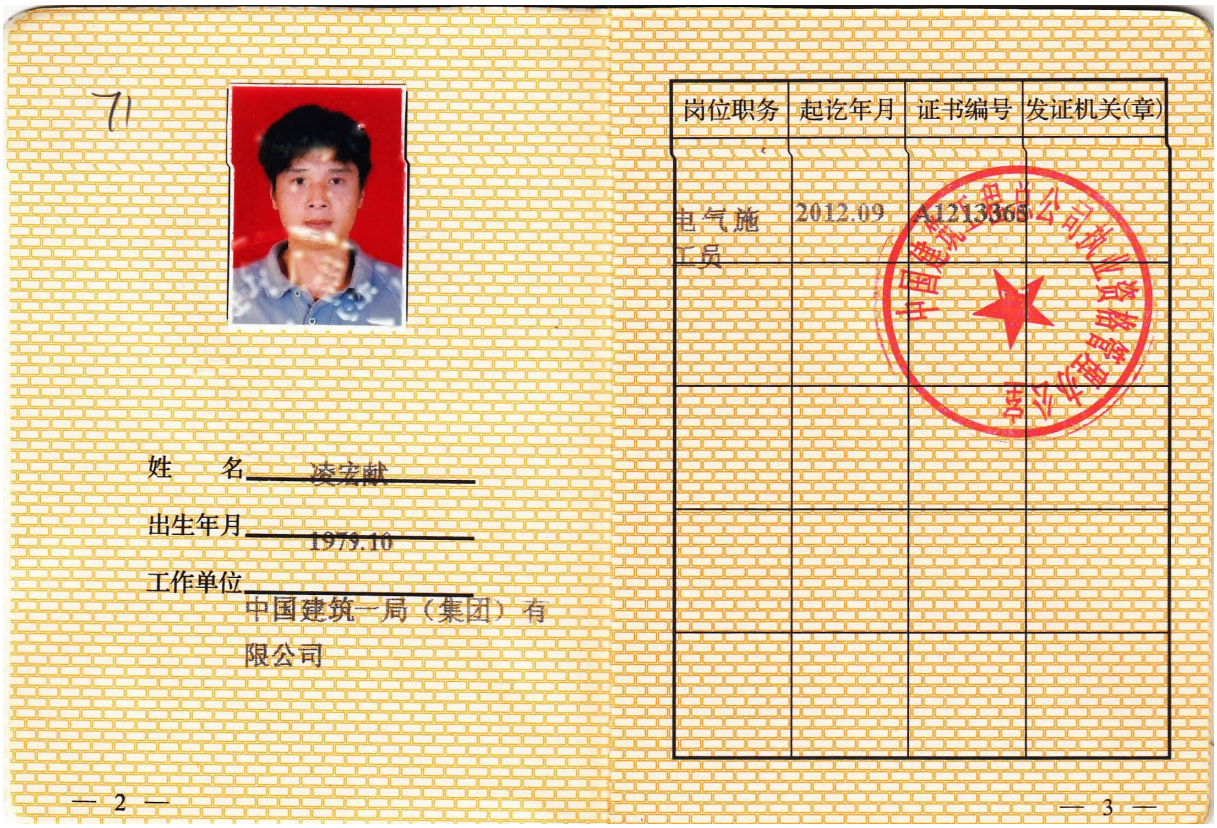

71

姓　　名 凌宏献

出生年月 1979.10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电气施工员	2012.09	A1213365	

— 3 —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凌宏献　　社保电脑号：632067064　　身份证号码：4414261979101403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3261.0	1989.15	1060.88	1	13261	663.05	265.22	1	13261	66.31	13261	103.44	13261	106.09	26.52
2024	07	60021335	10492.0	1573.8	839.36	1	10492	524.6	209.84	1	10492	52.46	10492	104.92	10492	83.94	20.98
2024	08	60021335	10492.0	1573.8	839.36	1	10492	524.6	209.84	1	10492	52.46	10492	104.92	10492	83.94	20.98
2024	09	60021335	10492.0	1573.8	839.36	1	10492	524.6	209.84	1	10492	52.46	10492	104.92	10492	83.94	20.98
2024	10	60021335	10492.0	1573.8	839.36	1	10492	524.6	209.84	1	10492	52.46	10492	104.92	10492	83.94	20.98
2024	11	60021335	10492.0	1573.8	839.36	1	10492	524.6	209.84	1	10492	52.46	10492	104.92	10492	83.94	20.98
2024	12	60021335	10492.0	1573.8	839.36	1	10492	524.6	209.84	1	10492	52.46	10492	104.92	10492	83.94	20.98
2025	01	60021335	10492.0	1678.72	839.36	1	10492	524.6	209.84	1	10492	52.46	10492	104.92	10492	83.94	20.98
2025	02	60021335	10492.0	1678.72	839.36	1	10492	524.6	209.84	1	10492	52.46	10492	104.92	10492	83.94	20.98
2025	03	60021335	10492.0	1678.72	839.36	1	10492	524.6	209.84	1	10492	52.46	10492	104.92	10492	83.94	20.98
2025	04	60021335	10492.0	1678.72	839.36	1	10492	524.6	209.84	1	10492	52.46	10492	104.92	10492	83.94	20.98
2025	05	60021335	10492.0	1678.72	839.36	1	10492	524.6	209.84	1	10492	52.46	10492	104.92	10492	83.94	20.98
2025	06	60021335	10492.0	1678.72	839.36	1	10492	524.6	209.84	1	10492	52.46	10492	104.92	10492	83.94	20.98
合计				21504.27	11133.2			6958.25	2783.3			695.83		1362.43		1113.37	278.2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be0d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0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111 电气施工员-赵少文

【1】岗位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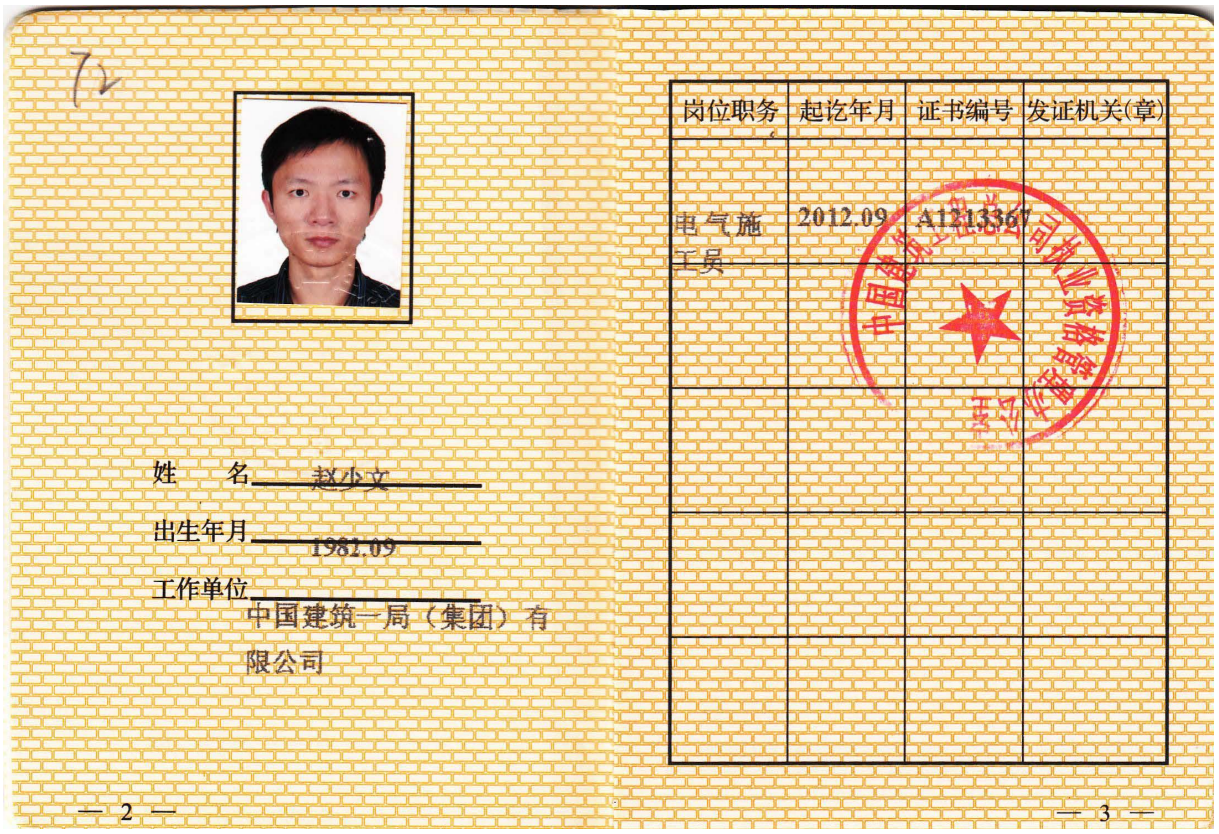

— 2 —

姓　　名 赵少文

出生年月 1982.09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电气施工员	2012.09	A1213367	

— 3 —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赵少文　　社保电脑号：623126522　　身份证号码：460036198209174817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4666.0	2199.9	1173.28	1	14666	733.3	293.32	1	14666	73.33	14666	114.39	14666	117.33	29.33
2024	07	60021335	12980.0	1947.0	1038.4	1	12980	649.0	259.6	1	12980	64.9	12980	129.8	12980	103.84	25.96
2024	08	60021335	12980.0	1947.0	1038.4	1	12980	649.0	259.6	1	12980	64.9	12980	129.8	12980	103.84	25.96
2024	09	60021335	12980.0	1947.0	1038.4	1	12980	649.0	259.6	1	12980	64.9	12980	129.8	12980	103.84	25.96
2024	10	60021335	12980.0	1947.0	1038.4	1	12980	649.0	259.6	1	12980	64.9	12980	129.8	12980	103.84	25.96
2024	11	60021335	12980.0	1947.0	1038.4	1	12980	649.0	259.6	1	12980	64.9	12980	129.8	12980	103.84	25.96
2024	12	60021335	12980.0	1947.0	1038.4	1	12980	649.0	259.6	1	12980	64.9	12980	129.8	12980	103.84	25.96
2025	01	60021335	12980.0	2076.8	1038.4	1	12980	649.0	259.6	1	12980	64.9	12980	129.8	12980	103.84	25.96
2025	02	60021335	12980.0	2076.8	1038.4	1	12980	649.0	259.6	1	12980	64.9	12980	129.8	12980	103.84	25.96
2025	03	60021335	12980.0	2076.8	1038.4	1	12980	649.0	259.6	1	12980	64.9	12980	129.8	12980	103.84	25.96
2025	04	60021335	12980.0	2076.8	1038.4	1	12980	649.0	259.6	1	12980	64.9	12980	129.8	12980	103.84	25.96
2025	05	60021335	12980.0	2076.8	1038.4	1	12980	649.0	259.6	1	12980	64.9	12980	129.8	12980	103.84	25.96
2025	06	60021335	12980.0	2076.8	1038.4	1	12980	649.0	259.6	1	12980	64.9	12980	129.8	12980	103.84	25.96
合计				26342.7	13634.08			8521.3	3408.52			852.13		1671.99		1363.41	340.8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bac3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0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112 电气施工员-许乔正

【1】岗位证书



姓　　名 许乔正

出生年月 1994.10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电气施工员	2019.03	A1910297	

— 3 —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许乔正　　社保电脑号：650087333　　身份证号码：1306221994100202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2679.0	1901.85	1014.32	1	12679	633.95	253.58	1	12679	63.4	12679	98.9	12679	101.43	25.36
2024	07	60021335	11828.0	1774.2	946.24	1	11828	591.4	236.56	1	11828	59.14	11828	118.28	11828	94.62	23.66
2024	08	60021335	11828.0	1774.2	946.24	1	11828	591.4	236.56	1	11828	59.14	11828	118.28	11828	94.62	23.66
2024	09	60021335	11828.0	1774.2	946.24	1	11828	591.4	236.56	1	11828	59.14	11828	118.28	11828	94.62	23.66
2024	10	60021335	11828.0	1774.2	946.24	1	11828	591.4	236.56	1	11828	59.14	11828	118.28	11828	94.62	23.66
2024	11	60021335	11828.0	1774.2	946.24	1	11828	591.4	236.56	1	11828	59.14	11828	118.28	11828	94.62	23.66
2024	12	60021335	11828.0	1774.2	946.24	1	11828	591.4	236.56	1	11828	59.14	11828	118.28	[illegible]	94.62	23.66
2025	01	60021335	11828.0	1892.48	946.24	1	11828	591.4	236.56	1	11828	59.14	11828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23.66
2025	02	60021335	11828.0	1892.48	946.24	1	11828	591.4	236.56	1	11828	59.14	11828	[illegible]	11828	94.62	23.66
2025	03	60021335	11828.0	1892.48	946.24	1	11828	591.4	236.56	1	11828	59.14	[illegible]	118.28	11828	94.62	23.66
2025	04	60021335	11828.0	1892.48	946.24	1	11828	591.4	236.56	1	11828	59.14	[illegible]	118.28	11828	94.62	23.66
2025	05	60021335	11828.0	1892.48	946.24	1	11828	591.4	236.56	1	11828	59.14	[illegible]	118.28	11828	94.62	23.66
2025	06	60021335	11828.0	1892.48	946.24	1	11828	591.4	236.56	1	11828	59.14	[illegible]	118.28	11828	94.62	23.66
合计				23901.98	12369.2			7730.75	3092.3			773.08		1518.26		1236.82	309.2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de28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0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113 电气质量员-杨健

【1】岗位证书



姓　　名 杨健

出生年月 1997.08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电气质量员	2020-07	C2012614	

— 3 —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健　　社保电脑号：802184948　　身份证号码：22038119970809111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0679.0	1601.85	854.32	1	10679	533.95	213.58	1	10679	53.4	10679	83.3	10679	85.43	21.36
2024	07	60021335	10459.0	1568.85	836.72	1	10459	522.95	209.18	1	10459	52.3	10459	104.59	10459	83.67	20.92
2024	08	60021335	10459.0	1568.85	836.72	1	10459	522.95	209.18	1	10459	52.3	10459	104.59	10459	83.67	20.92
2024	09	60021335	10459.0	1568.85	836.72	1	10459	522.95	209.18	1	10459	52.3	10459	104.59	10459	83.67	20.92
2024	10	60021335	10459.0	1568.85	836.72	1	10459	522.95	209.18	1	10459	52.3	10459	104.59	10459	83.67	20.92
2024	11	60021335	10459.0	1568.85	836.72	1	10459	522.95	209.18	1	10459	52.3	10459	104.59	10459	83.67	20.92
2024	12	60021335	10459.0	1568.85	836.72	1	10459	522.95	209.18	1	10459	52.3	10459	104.59	10459	83.67	20.92
2025	01	60021335	10459.0	1673.44	836.72	1	10459	522.95	209.18	1	10459	52.3	10459	104.59	10459	83.67	20.92
2025	02	60021335	10459.0	1673.44	836.72	1	10459	522.95	209.18	1	10459	52.3	10459	104.59	10459	83.67	20.92
2025	03	60021335	10459.0	1673.44	836.72	1	10459	522.95	209.18	1	10459	52.3	10459	104.59	10459	83.67	20.92
2025	04	60021335	10459.0	1673.44	836.72	1	10459	522.95	209.18	1	10459	52.3	10459	104.59	10459	83.67	20.92
2025	05	60021335	10459.0	1673.44	836.72	1	10459	522.95	209.18	1	10459	52.3	10459	104.59	10459	83.67	20.92
2025	06	60021335	10459.0	1673.44	836.72	1	10459	522.95	209.18	1	10459	52.3	10459	104.59	10459	83.67	20.92
合计				21055.59	10894.96			6809.35	2723.74			681.0		1338.38		1089.42	27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d751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0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114 电气质量员-李博生

【1】岗位证书



姓　　名 李博生

出生年月 1998.09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电气质量员	2022.08	C2214490	

— 2 —

— 3 —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博生　　社保电脑号：807999082　　身份证号码：53032519980924135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8362.0	1254.3	668.96	1	8362	418.1	167.24	1	8362	41.81	8362	65.22	8362	66.9	16.72
2024	07	60021335	9709.0	1456.35	776.72	1	9709	485.45	194.18	1	9709	48.55	9709	97.09	9709	77.67	19.42
2024	08	60021335	9709.0	1456.35	776.72	1	9709	485.45	194.18	1	9709	48.55	9709	97.09	9709	77.67	19.42
2024	09	60021335	9709.0	1456.35	776.72	1	9709	485.45	194.18	1	9709	48.55	9709	97.09	9709	77.67	19.42
2024	10	60021335	9709.0	1456.35	776.72	1	9709	485.45	194.18	1	9709	48.55	9709	97.09	9709	77.67	19.42
2024	11	60021335	9709.0	1456.35	776.72	1	9709	485.45	194.18	1	9709	48.55	9709	97.09	9709	77.67	19.42
2024	12	60021335	9709.0	1456.35	776.72	1	9709	485.45	194.18	1	9709	48.55	9709	97.09	9709	77.67	19.42
2025	01	60021335	9709.0	1553.44	776.72	1	9709	485.45	194.18	1	9709	48.55	9709	97.09	9709	77.67	19.42
2025	02	60021335	9709.0	1553.44	776.72	1	9709	485.45	194.18	1	9709	48.55	9709	97.09	9709	77.67	19.42
2025	03	60021335	9709.0	1553.44	776.72	1	9709	485.45	194.18	1	9709	48.55	9709	97.09	9709	77.67	19.42
2025	04	60021335	9709.0	1553.44	776.72	1	9709	485.45	194.18	1	9709	48.55	9709	97.09	9709	77.67	19.42
2025	05	60021335	9709.0	1553.44	776.72	1	9709	485.45	194.18	1	9709	48.55	9709	97.09	9709	77.67	19.42
2025	06	60021335	9709.0	1553.44	776.72	1	9709	485.45	194.18	1	9709	48.55	9709	97.09	9709	77.67	19.42
合计				19813.04	9989.6			6243.5	2497.4			624.41		1230.3		998.94	249.7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b508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0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115 电气质量员-李泽旺

【1】岗位证书



姓　　名 李泽旺

出生年月 1999.02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2 —

— 3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电气质量员	2022-08	C221[illegible]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泽旺　　社保电脑号：807998714　　身份证号码：1202231999022208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8363.0	1254.45	669.04	1	8363	418.15	167.26	1	8363	41.82	8363	65.23	8363	66.9	16.73
2024	07	60021335	11585.0	1737.75	926.8	1	11585	579.25	231.7	1	11585	57.93	11585	115.85	11585	92.68	23.17
2024	08	60021335	11585.0	1737.75	926.8	1	11585	579.25	231.7	1	11585	57.93	11585	115.85	11585	92.68	23.17
2024	09	60021335	11585.0	1737.75	926.8	1	11585	579.25	231.7	1	11585	57.93	11585	115.85	11585	92.68	23.17
2024	10	60021335	11585.0	1737.75	926.8	1	11585	579.25	231.7	1	11585	57.93	11585	115.85	11585	92.68	23.17
2024	11	60021335	11585.0	1737.75	926.8	1	11585	579.25	231.7	1	11585	57.93	11585	115.85	11585	92.68	23.17
2024	12	60021335	11585.0	1737.75	926.8	1	11585	579.25	231.7	1	11585	57.93	11585	115.85	11585	92.68	23.17
2025	01	60021335	11585.0	1853.6	926.8	1	11585	579.25	231.7	1	11585	57.93	11585	115.85	11585	92.68	23.17
2025	02	60021335	11585.0	1853.6	926.8	1	11585	579.25	231.7	1	11585	57.93	11585	115.85	11585	92.68	23.17
2025	03	60021335	11585.0	1853.6	926.8	1	11585	579.25	231.7	1	11585	57.93	11585	115.85	11585	92.68	23.17
2025	04	60021335	11585.0	1853.6	926.8	1	11585	579.25	231.7	1	11585	57.93	11585	115.85	11585	92.68	23.17
2025	05	60021335	11585.0	1853.6	926.8	1	11585	579.25	231.7	1	11585	57.93	11585	115.85	11585	92.68	23.17
2025	06	60021335	11585.0	1853.6	926.8	1	11585	579.25	231.7	1	11585	57.93	11585	115.85	11585	92.68	23.17
合计				22802.55	11790.64			7369.15	2947.66			736.98		1450.45		1179.09	294.7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ded5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0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116 水暖施工员-刘文宇

【1】岗位证书



姓　　名 刘文宇

出生年月 1996.06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水暖施工员	2021-07	A2111300[illegible]	

— 3 —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文宇　　社保电脑号：802184941　　身份证号码：2201221996062878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1623.0	1859.68	929.84	1	11623	581.15	232.46	1	11623	58.12	11623	90.66	11623	92.98	23.25
2024	07	60021335	12321.0	1971.36	985.68	1	12321	616.05	246.42	1	12321	61.61	12321	123.21	12321	98.57	24.64
2024	08	60021335	12321.0	1971.36	985.68	1	12321	616.05	246.42	1	12321	61.61	12321	123.21	12321	98.57	24.64
2024	09	60021335	12321.0	1971.36	985.68	1	12321	616.05	246.42	1	12321	61.61	12321	123.21	12321	98.57	24.64
2024	10	60021335	12321.0	1971.36	985.68	1	12321	616.05	246.42	1	12321	61.61	12321	123.21	12321	98.57	24.64
2024	11	60021335	12321.0	1971.36	985.68	1	12321	616.05	246.42	1	12321	61.61	12321	123.21	12321	98.57	24.64
2024	12	60021335	12321.0	1971.36	985.68	1	12321	616.05	246.42	1	12321	61.61	12321	123.21	12321	98.57	24.64
2025	01	60021335	12321.0	2094.57	985.68	1	12321	616.05	246.42	1	12321	61.61	12321	123.21	12321	98.57	24.64
2025	02	60021335	12321.0	2094.57	985.68	1	12321	616.05	246.42	1	12321	61.61	12321	123.21	12321	98.57	24.64
2025	03	60021335	12321.0	2094.57	985.68	1	12321	616.05	246.42	1	12321	61.61	12321	123.21	12321	98.57	24.64
2025	04	60021335	12321.0	2094.57	985.68	1	12321	616.05	246.42	1	12321	61.61	12321	123.21	12321	98.57	24.64
2025	05	60021335	12321.0	2094.57	985.68	1	12321	616.05	246.42	1	12321	61.61	12321	123.21	12321	98.57	24.64
2025	06	60021335	12321.0	2094.57	985.68	1	12321	616.05	246.42	1	12321	61.61	12321	123.21	12321	98.57	24.64
合计				26255.26	12758.0			7973.75	3189.5			797.44		1568.13		1275.82	318.93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7db2a8977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06月30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117 水暖施工员-林志聪

【1】岗位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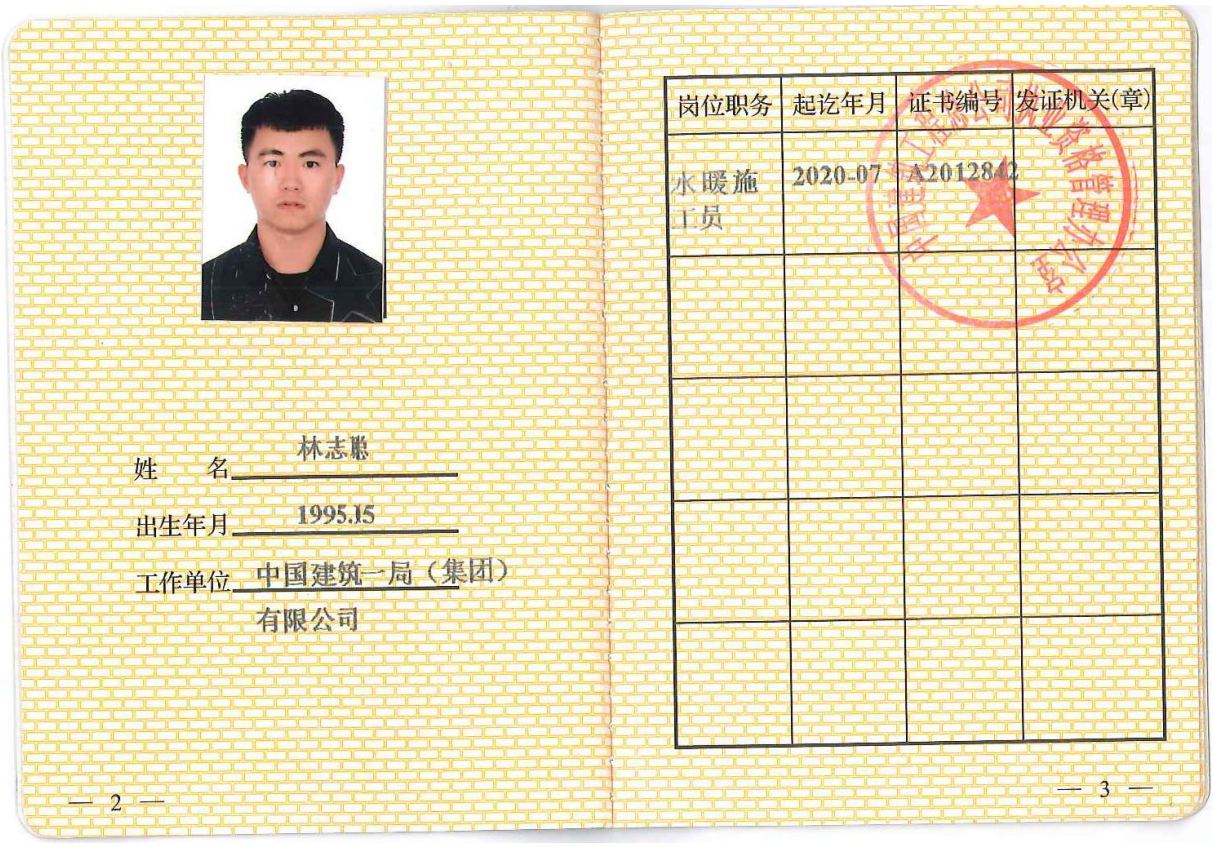

姓　　名 林志聪

出生年月 1995.15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水暖施工员	2020-07	A2012842	

— 3 —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志聪　　社保电脑号：650087336　　身份证号码：46000419950510125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3303.0	1995.45	1064.24	1	13303	665.15	266.06	1	13303	66.52	13303	103.76	13303	106.42	26.61
2024	07	60021335	13408.0	2011.2	1072.64	1	13408	670.4	268.16	1	13408	67.04	13408	134.08	13408	107.26	26.82
2024	08	60021335	13408.0	2011.2	1072.64	1	13408	670.4	268.16	1	13408	67.04	13408	134.08	13408	107.26	26.82
2024	09	60021335	13408.0	2011.2	1072.64	1	13408	670.4	268.16	1	13408	67.04	13408	134.08	13408	107.26	26.82
2024	10	60021335	13408.0	2011.2	1072.64	1	13408	670.4	268.16	1	13408	67.04	13408	134.08	13408	107.26	26.82
2024	11	60021335	13408.0	2011.2	1072.64	1	13408	670.4	268.16	1	13408	67.04	13408	134.08	13408	107.26	26.82
2024	12	60021335	13408.0	2011.2	1072.64	1	13408	670.4	268.16	1	13408	67.04	13408	134.08	13408	107.26	26.82
2025	01	60021335	13408.0	2145.28	1072.64	1	13408	670.4	268.16	1	13408	67.04	13408	134.08	13408	107.26	26.82
2025	02	60021335	13408.0	2145.28	1072.64	1	13408	670.4	268.16	1	13408	67.04	13408	134.08	13408	107.26	26.82
2025	03	60021335	13408.0	2145.28	1072.64	1	13408	670.4	268.16	1	13408	67.04	13408	134.08	13408	107.26	26.82
2025	04	60021335	13408.0	2145.28	1072.64	1	13408	670.4	268.16	1	13408	67.04	13408	134.08	13408	107.26	26.82
2025	05	60021335	13408.0	2145.28	1072.64	1	13408	670.4	268.16	1	13408	67.04	13408	134.08	13408	107.26	26.82
2025	06	60021335	13408.0	2145.28	1072.64	1	13408	670.4	268.16	1	13408	67.04	13408	134.08	13408	107.26	26.82
合计				26934.33	13935.92			8709.95	3483.98			871.0		1712.72		1393.56	348.4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bc79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0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118 水暖施工员-吕钰立

【1】岗位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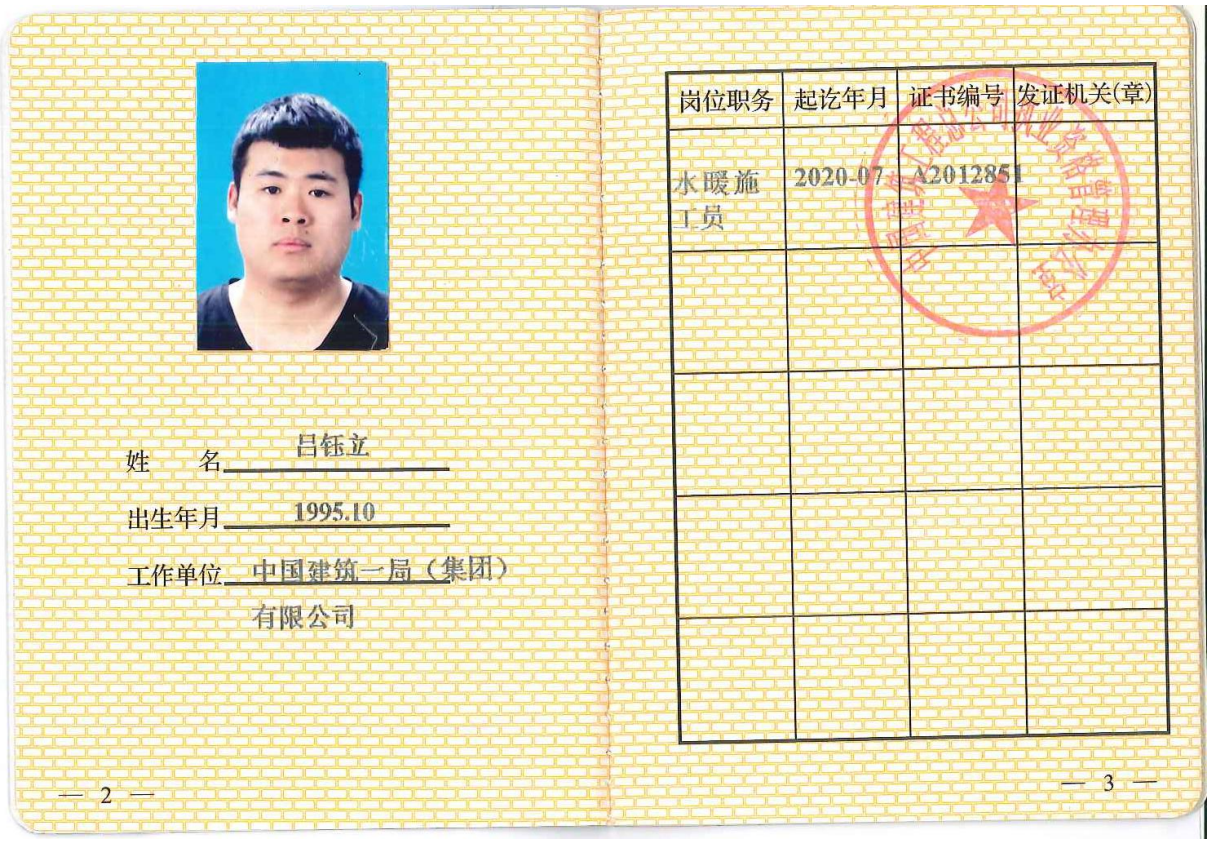

姓　　名 吕钰立

出生年月 1995.10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水暖施工员	2020-07	A2012851	

— 3 —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吕钰立　　社保电脑号：802172471　　身份证号码：41112219951020809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0780.0	1617.0	862.4	1	10780	539.0	215.6	1	10780	53.9	10780	84.08	10780	86.24	21.56
2024	07	60021335	14529.0	2179.35	1162.32	1	14529	726.45	290.58	1	14529	72.65	14529	145.29	14529	116.23	29.06
2024	08	60021335	14529.0	2179.35	1162.32	1	14529	726.45	290.58	1	14529	72.65	14529	145.29	14529	116.23	29.06
2024	09	60021335	14529.0	2179.35	1162.32	1	14529	726.45	290.58	1	14529	72.65	14529	145.29	14529	116.23	29.06
2024	10	60021335	14529.0	2179.35	1162.32	1	14529	726.45	290.58	1	14529	72.65	14529	145.29	14529	116.23	29.06
2024	11	60021335	14529.0	2179.35	1162.32	1	14529	726.45	290.58	1	14529	72.65	14529	145.29	14529	116.23	29.06
2024	12	60021335	14529.0	2179.35	1162.32	1	14529	726.45	290.58	1	14529	72.65	14529	145.29	14529	116.23	29.06
2025	01	60021335	14529.0	2324.64	1162.32	1	14529	726.45	290.58	1	14529	72.65	14529	145.29	14529	116.23	29.06
2025	02	60021335	14529.0	2324.64	1162.32	1	14529	726.45	290.58	1	14529	72.65	14529	145.29	14529	116.23	29.06
2025	03	60021335	14529.0	2324.64	1162.32	1	14529	726.45	290.58	1	14529	72.65	14529	145.29	14529	116.23	29.06
2025	04	60021335	14529.0	2324.64	1162.32	1	14529	726.45	290.58	1	14529	72.65	14529	145.29	14529	116.23	29.06
2025	05	60021335	14529.0	2324.64	1162.32	1	14529	726.45	290.58	1	14529	72.65	14529	145.29	14529	116.23	29.06
2025	06	60021335	14529.0	2324.64	1162.32	1	14529	726.45	290.58	1	14529	72.65	14529	145.29	14529	116.23	29.06
合计				28640.94	14810.24			9256.4	3702.56			925.7		1827.56		1481.0	370.2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cd43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0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119 水暖质量员-温浩冉

【1】岗位证书



姓　　名 温浩冉

出生年月 1996.07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水暖质量员	2020-07	C2012622	

— 3 —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温浩冉　　社保电脑号：802184939　　身份证号码：21138219960716063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6366.0	2618.56	1309.28	1	16366	818.3	327.32	1	16366	81.83	16366	127.65	16366	130.93	32.73
2024	07	60021335	19085.0	3053.6	1526.8	1	19085	954.25	381.7	1	19085	95.43	19085	190.85	19085	152.68	38.17
2024	08	60021335	19085.0	3053.6	1526.8	1	19085	954.25	381.7	1	19085	95.43	19085	190.85	19085	152.68	38.17
2024	09	60021335	19085.0	3053.6	1526.8	1	19085	954.25	381.7	1	19085	95.43	19085	190.85	19085	152.68	38.17
2024	10	60021335	19085.0	3053.6	1526.8	1	19085	954.25	381.7	1	19085	95.43	19085	190.85	19085	152.68	38.17
2024	11	60021335	19085.0	3053.6	1526.8	1	19085	954.25	381.7	1	19085	95.43	19085	190.85	19085	152.68	38.17
2024	12	60021335	19085.0	3053.6	1526.8	1	19085	954.25	381.7	1	19085	95.43	19085	190.85	19085	152.68	38.17
2025	01	60021335	19085.0	3244.45	1526.8	1	19085	954.25	381.7	1	19085	95.43	19085	190.85	19085	152.68	38.17
2025	02	60021335	19085.0	3244.45	1526.8	1	19085	954.25	381.7	1	19085	95.43	19085	190.85	19085	152.68	38.17
2025	03	60021335	19085.0	3244.45	1526.8	1	19085	954.25	381.7	1	19085	95.43	19085	190.85	19085	152.68	38.17
2025	04	60021335	19085.0	3244.45	1526.8	1	19085	954.25	381.7	1	19085	95.43	19085	190.85	19085	152.68	38.17
2025	05	60021335	19085.0	3244.45	1526.8	1	19085	954.25	381.7	1	19085	95.43	19085	190.85	19085	152.68	38.17
2025	06	60021335	19085.0	3244.45	1526.8	1	19085	954.25	381.7	1	19085	95.43	19085	190.85	19085	152.68	38.17
合计				40406.86	19630.88			12269.3	4907.72			1226.99		2417.85		1963.09	490.7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dd85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0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120 水暖质量员-龚栩

【1】岗位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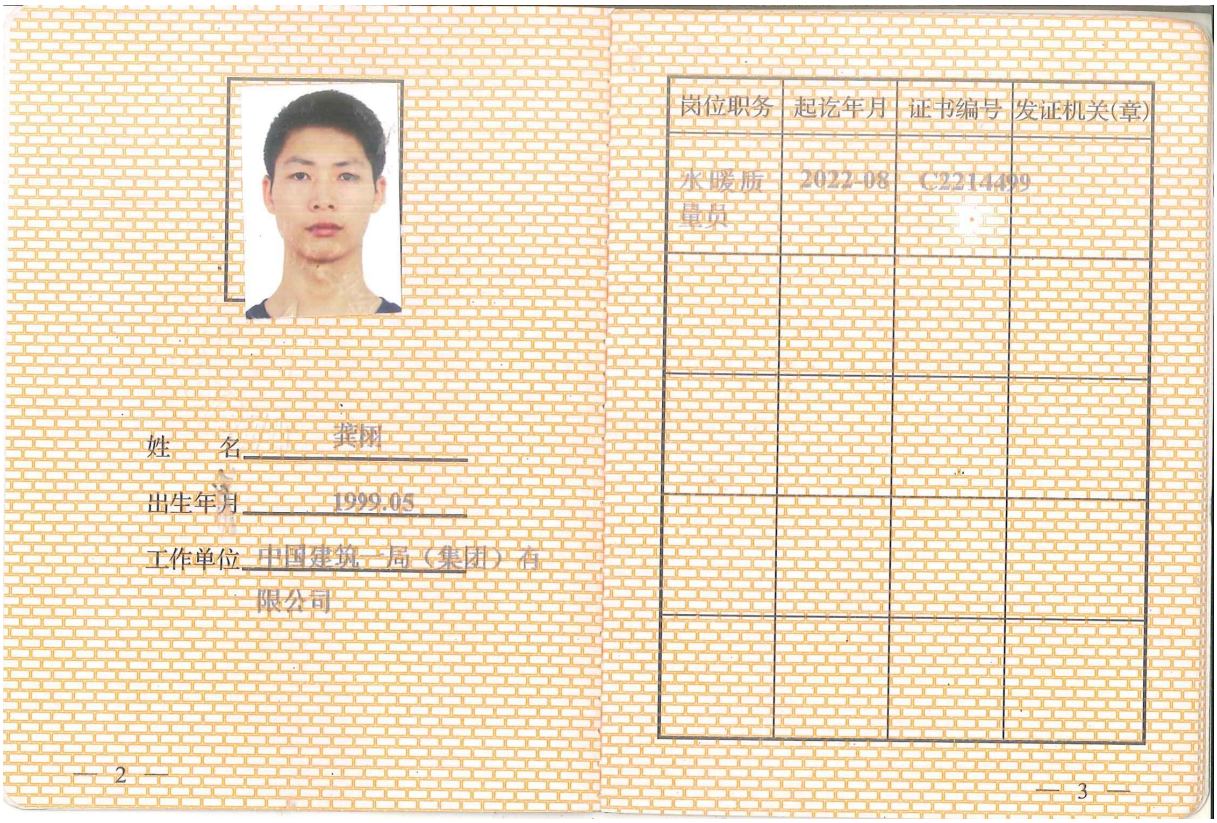

姓　　名 龚栩

出生年月 1999.05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水暖质量员	2022-08	C2214499	

— 3 —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龚栩　　社保电脑号：807998938　　身份证号码：4210231999053012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9028.0	1354.2	722.24	1	9028	451.4	180.56	1	9028	45.14	9028	70.42	9028	72.22	18.06
2024	07	60021335	9735.0	1460.25	778.8	1	9735	486.75	194.7	1	9735	48.68	9735	97.35	9735	77.88	19.47
2024	08	60021335	9735.0	1460.25	778.8	1	9735	486.75	194.7	1	9735	48.68	9735	97.35	9735	77.88	19.47
2024	09	60021335	9735.0	1460.25	778.8	1	9735	486.75	194.7	1	9735	48.68	9735	97.35	9735	77.88	19.47
2024	10	60021335	9735.0	1460.25	778.8	1	9735	486.75	194.7	1	9735	48.68	9735	97.35	9735	77.88	19.47
2024	11	60021335	9735.0	1460.25	778.8	1	9735	486.75	194.7	1	9735	48.68	9735	97.35	9735	77.88	19.47
2024	12	60021335	9735.0	1460.25	778.8	1	9735	486.75	194.7	1	9735	48.68	9735	97.35	9735	77.88	19.47
2025	01	60021335	9735.0	1557.6	778.8	1	9735	486.75	194.7	1	9735	48.68	9735	97.35	9735	77.88	19.47
2025	02	60021335	9735.0	1557.6	778.8	1	9735	486.75	194.7	1	9735	48.68	9735	97.35	9735	77.88	19.47
2025	03	60021335	9735.0	1557.6	778.8	1	9735	486.75	194.7	1	9735	48.68	9735	97.35	9735	77.88	19.47
2025	04	60021335	9735.0	1557.6	778.8	1	9735	486.75	194.7	1	9735	48.68	9735	97.35	9735	77.88	19.47
2025	05	60021335	9735.0	1557.6	778.8	1	9735	486.75	194.7	1	9735	48.68	9735	97.35	9735	77.88	19.47
2025	06	60021335	9735.0	1557.6	778.8	1	9735	486.75	194.7	1	9735	48.68	9735	97.35	9735	77.88	19.47
合计				19461.3	10067.84			6292.4	2516.96			629.3		1238.62		1006.78	251.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cc86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0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121 水暖质量员-杨丽桀

【1】岗位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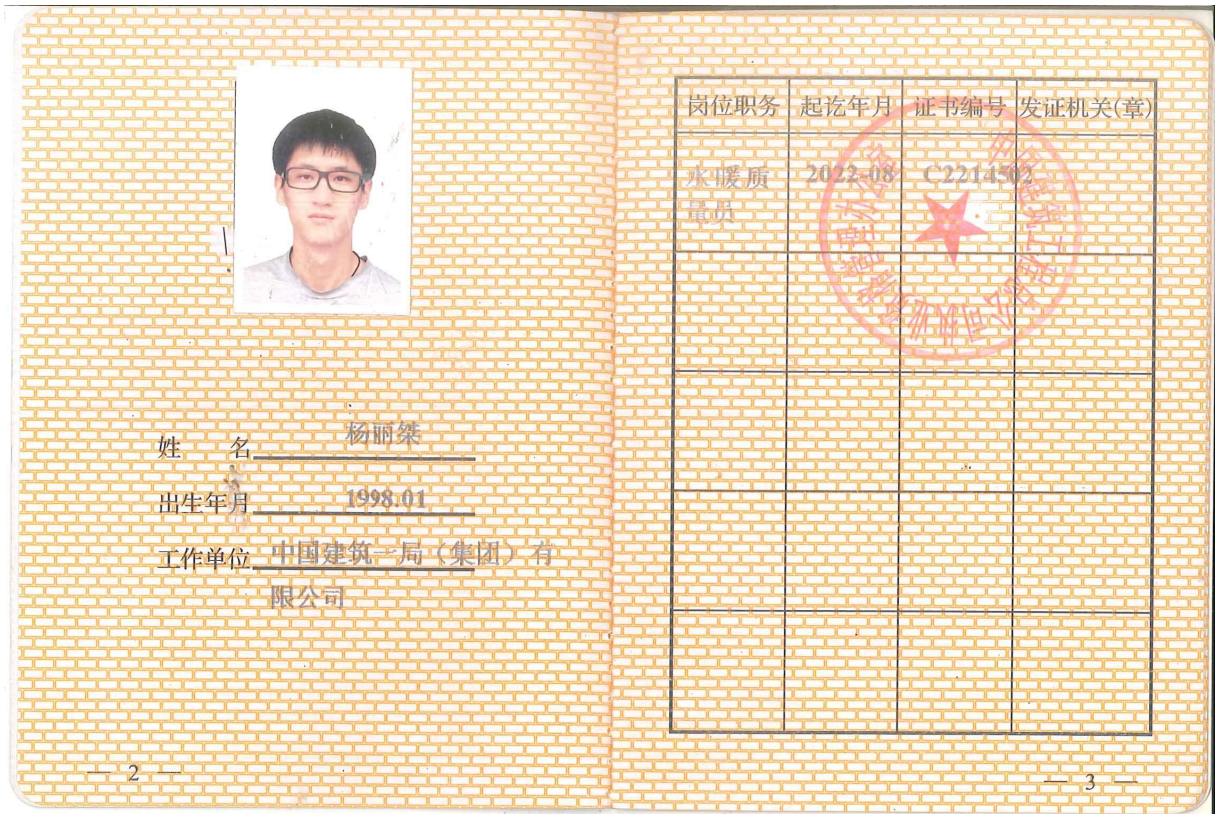

姓　名 杨丽桀

出生年月 1998.01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水暖质量员	2022-08	C2214302	

— 3 —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丽荣　　社保电脑号：807999090　　身份证号码：532901199801054O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8366.0	1254.9	669.28	1	8366	418.3	167.32	1	8366	41.83	8366	65.25	8366	66.93	16.73
2024	07	60021335	9481.0	1422.15	758.48	1	9481	474.05	189.62	1	9481	47.41	9481	94.81	9481	75.85	18.96
2024	08	60021335	9481.0	1422.15	758.48	1	9481	474.05	189.62	1	9481	47.41	9481	94.81	9481	75.85	18.96
2024	09	60021335	9481.0	1422.15	758.48	1	9481	474.05	189.62	1	9481	47.41	9481	94.81	9481	75.85	18.96
2024	10	60021335	9481.0	1422.15	758.48	1	9481	474.05	189.62	1	9481	47.41	9481	94.81	9481	75.85	18.96
2024	11	60021335	9481.0	1422.15	758.48	1	9481	474.05	189.62	1	9481	47.41	9481	94.81	9481	75.85	18.96
2024	12	60021335	9481.0	1422.15	758.48	1	9481	474.05	189.62	1	9481	47.41	9481	94.81	9481	75.85	18.96
2025	01	60021335	9481.0	1516.96	758.48	1	9481	474.05	189.62	1	9481	47.41	9481	94.81	9481	75.85	18.96
2025	02	60021335	9481.0	1516.96	758.48	1	9481	474.05	189.62	1	9481	47.41	9481	94.81	9481	75.85	18.96
2025	03	60021335	9481.0	1516.96	758.48	1	9481	474.05	189.62	1	9481	47.41	9481	94.81	9481	75.85	18.96
2025	04	60021335	9481.0	1516.96	758.48	1	9481	474.05	189.62	1	9481	47.41	9481	94.81	9481	75.85	18.96
2025	05	60021335	9481.0	1516.96	758.48	1	9481	474.05	189.62	1	9481	47.41	9481	94.81	9481	75.85	18.96
2025	06	60021335	9481.0	1516.96	758.48	1	9481	474.05	189.62	1	9481	47.41	9481	94.81	9481	75.85	18.96
合计				18889.56	9771.04			6106.9	2442.76			610.75		1202.97		977.13	244.2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b476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0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122 机电资料员-刘朝艳

【1】岗位证书



30

姓　　名 刘朝艳

出生年月 1986.12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资料员	2013-11	M1310978	

— 3 —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朝艳　　社保电脑号：618862691　　身份证号码：51062619861215578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6958.0	2713.28	1356.64	1	16958	847.9	339.16	1	16958	84.79	16958	132.27	16958	135.66	33.92
2024	07	60021335	14709.0	2353.44	1176.72	1	14709	735.45	294.18	1	14709	73.55	14709	147.09	14709	117.67	29.42
2024	08	60021335	14709.0	2353.44	1176.72	1	14709	735.45	294.18	1	14709	73.55	14709	147.09	14709	117.67	29.42
2024	09	60021335	14709.0	2353.44	1176.72	1	14709	735.45	294.18	1	14709	73.55	14709	147.09	14709	117.67	29.42
2024	10	60021335	14709.0	2353.44	1176.72	1	14709	735.45	294.18	1	14709	73.55	14709	147.09	14709	117.67	29.42
2024	11	60021335	14709.0	2353.44	1176.72	1	14709	735.45	294.18	1	14709	73.55	14709	147.09	14709	117.67	29.42
2024	12	60021335	14709.0	2353.44	1176.72	1	14709	735.45	294.18	1	14709	73.55	14709	147.09	14709	117.67	29.42
2025	01	60021335	14709.0	2500.53	1176.72	1	14709	735.45	294.18	1	14709	73.55	14709	147.09	14709	117.67	29.42
2025	02	60021335	14709.0	2500.53	1176.72	1	14709	735.45	294.18	1	14709	73.55	14709	147.09	14709	117.67	29.42
2025	03	60021335	14709.0	2500.53	1176.72	1	14709	735.45	294.18	1	14709	73.55	14709	147.09	14709	117.67	29.42
2025	04	60021335	14709.0	2500.53	1176.72	1	14709	735.45	294.18	1	14709	73.55	14709	147.09	14709	117.67	29.42
2025	05	60021335	14709.0	2500.53	1176.72	1	14709	735.45	294.18	1	14709	73.55	14709	147.09	14709	117.67	29.42
2025	06	60021335	14709.0	2500.53	1176.72	1	14709	735.45	294.18	1	14709	73.55	14709	147.09	14709	117.67	29.42
合计				31837.1	15477.28			9673.3	3869.32			967.39		1837.35		1547.7	386.9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b969d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0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123 行政专员-范婷婷

【1】职称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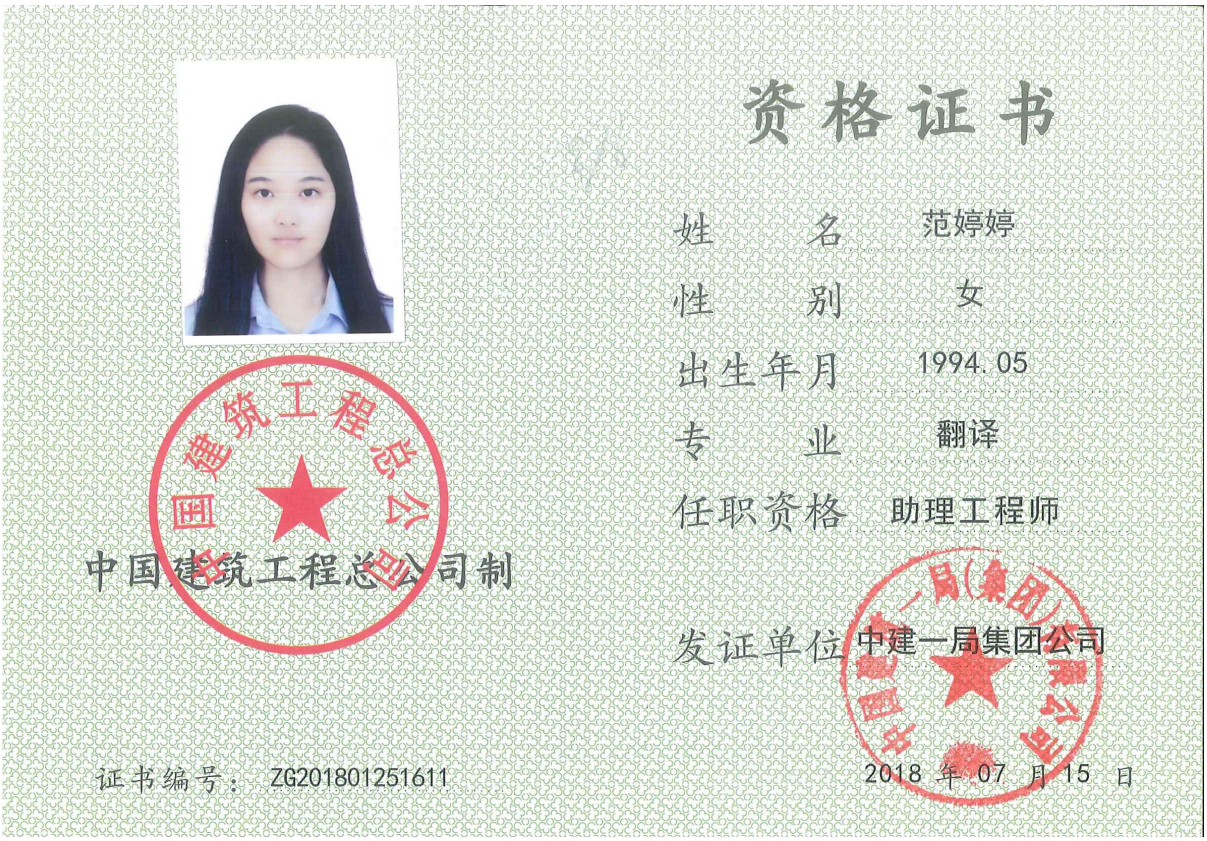

资格证书

姓　　名　范婷婷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94.05

专　　业　翻译

任职资格　助理工程师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发证单位　中建一局集团公司

证书编号：ZG201801251611

2018 年 07 月 15 日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范婷婷　　社保电脑号：647075468　　身份证号码：34262319940525002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4112.0	2116.8	1128.96	1	14112	705.6	282.24	1	14112	70.56	14112	110.07	14112	112.9	28.22
2024	07	60021335	16608.0	2491.2	1328.64	1	16608	830.4	332.16	1	16608	83.04	16608	166.08	16608	132.86	33.22
2024	08	60021335	16608.0	2491.2	1328.64	1	16608	830.4	332.16	1	16608	83.04	16608	166.08	16608	132.86	33.22
2024	09	60021335	16608.0	2491.2	1328.64	1	16608	830.4	332.16	1	16608	83.04	16608	166.08	16608	132.86	33.22
2024	10	60021335	16608.0	2491.2	1328.64	1	16608	830.4	332.16	1	16608	83.04	16608	166.08	16608	132.86	33.22
2024	11	60021335	16608.0	2491.2	1328.64	1	16608	830.4	332.16	1	16608	83.04	16608	166.08	16608	132.86	33.22
2024	12	60021335	16608.0	2491.2	1328.64	1	16608	830.4	332.16	1	16608	83.04	16608	166.08	16608	132.86	33.22
2025	01	60021335	16608.0	2657.28	1328.64	1	16608	830.4	332.16	1	16608	83.04	16608	166.08	16608	132.86	33.22
2025	02	60021335	16608.0	2657.28	1328.64	1	16608	830.4	332.16	1	16608	83.04	16608	166.08	16608	132.86	33.22
2025	03	60021335	16608.0	2657.28	1328.64	1	16608	830.4	332.16	1	16608	83.04	16608	166.08	16608	132.86	33.22
2025	04	60021335	16608.0	2657.28	1328.64	1	16608	830.4	332.16	1	16608	83.04	16608	166.08	16608	132.86	33.22
2025	05	60021335	16608.0	2657.28	1328.64	1	16608	830.4	332.16	1	16608	83.04	16608	166.08	16608	132.86	33.22
2025	06	60021335	16608.0	2657.28	1328.64	1	16608	830.4	332.16	1	16608	83.04	16608	166.08	16608	132.86	33.22
合计				33007.68	17072.64			10670.4	4268.16			1067.04		2103.03		1707.22	426.8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d1cc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0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124 行政专员-昌春峰

【1】职称证书



资格证书

姓　　名　昌春峰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4.09
专　　业　工程管理
任职资格　助理工程师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制

发证单位　中建一局集团有限公

证书编号：ZG1002954

2000年 08月 26日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昌春峰　　社保电脑号：604578631　　身份证号码：41282219740916693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6285	361.02	41190	329.52	82.38
2024	07	60021335	17474.0	2621.1	1397.92	1	17474	873.7	349.48	1	17474	87.37	17474	174.74	17474	139.79	34.95
2024	08	60021335	17474.0	2621.1	1397.92	1	17474	873.7	349.48	1	17474	87.37	17474	174.74	17474	139.79	34.95
2024	09	60021335	17474.0	2621.1	1397.92	1	17474	873.7	349.48	1	17474	87.37	17474	174.74	17474	139.79	34.95
2024	10	60021335	17474.0	2621.1	1397.92	1	17474	873.7	349.48	1	17474	87.37	17474	174.74	17474	139.79	34.95
2024	11	60021335	17474.0	2621.1	1397.92	1	17474	873.7	349.48	1	17474	87.37	17474	174.74	17474	139.79	34.95
2024	12	60021335	17474.0	2621.1	1397.92	1	17474	873.7	349.48	1	17474	87.37	17474	174.74	17474	139.79	34.95
2025	01	60021335	17474.0	2795.84	1397.92	1	17474	873.7	349.48	1	17474	87.37	17474	174.74	17474	139.79	34.95
2025	02	60021335	17474.0	2795.84	1397.92	1	17474	873.7	349.48	1	17474	87.37	17474	174.74	17474	139.79	34.95
2025	03	60021335	17474.0	2795.84	1397.92	1	17474	873.7	349.48	1	17474	87.37	17474	174.74	17474	139.79	34.95
2025	04	60021335	17474.0	2795.84	1397.92	1	17474	873.7	349.48	1	17474	87.37	17474	174.74	17474	139.79	34.95
2025	05	60021335	17474.0	2795.84	1397.92	1	17474	873.7	349.48	1	17474	87.37	17474	174.74	17474	139.79	34.95
2025	06	60021335	17474.0	2795.84	1397.92	1	17474	873.7	349.48	1	17474	87.37	17474	174.74	17474	139.79	34.95
合计				36464.79	18888.72			12103.2	4841.28			1210.32		2457.9		2007.0	501.7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cd04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0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125 棚改协调专员-赵阳珂

【1】职称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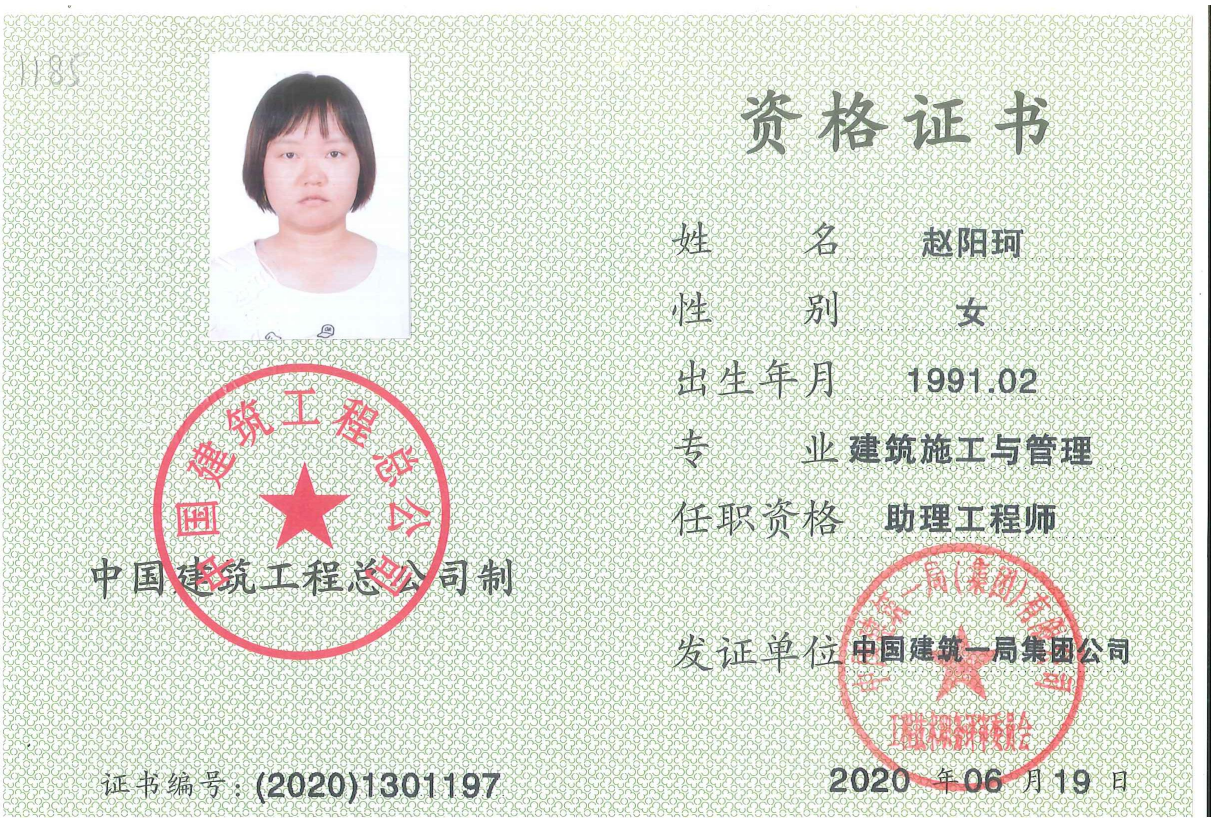

资格证书

姓　　名　赵阳珂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91.02

专　　业　建筑施工与管理

任职资格　助理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公司

2020 年 06 月 19 日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20)1301197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赵阳珂　　社保电脑号：635413308　　身份证号码：41112119910223712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4120.0	2118.0	1129.6	1	14120	706.0	282.4	1	14120	70.6	14120	110.14	14120	112.96	28.24
2024	07	60021335	14191.0	2128.65	1135.28	1	14191	709.55	283.82	1	14191	70.96	14191	141.91	14191	113.53	28.38
2024	08	60021335	14191.0	2128.65	1135.28	1	14191	709.55	283.82	1	14191	70.96	14191	141.91	14191	113.53	28.38
2024	09	60021335	14191.0	2128.65	1135.28	1	14191	709.55	283.82	1	14191	70.96	14191	141.91	14191	113.53	28.38
2024	10	60021335	14191.0	2128.65	1135.28	1	14191	709.55	283.82	1	14191	70.96	14191	141.91	14191	113.53	28.38
2024	11	60021335	14191.0	2128.65	1135.28	1	14191	709.55	283.82	1	14191	70.96	14191	141.91	14191	113.53	28.38
2024	12	60021335	14191.0	2128.65	1135.28	1	14191	709.55	283.82	1	14191	70.96	14191	141.91	14191	113.53	28.38
2025	01	60021335	14191.0	2270.56	1135.28	1	14191	709.55	283.82	1	14191	70.96	14191	141.91	14191	113.53	28.38
2025	02	60021335	14191.0	2270.56	1135.28	1	14191	709.55	283.82	1	14191	70.96	14191	141.91	14191	113.53	28.38
2025	03	60021335	14191.0	2270.56	1135.28	1	14191	709.55	283.82	1	14191	70.96	14191	141.91	14191	113.53	28.38
2025	04	60021335	14191.0	2270.56	1135.28	1	14191	709.55	283.82	1	14191	70.96	14191	141.91	14191	113.53	28.38
2025	05	60021335	14191.0	2270.56	1135.28	1	14191	709.55	283.82	1	14191	70.96	14191	141.91	14191	113.53	28.38
2025	06	60021335	14191.0	2270.56	1135.28	1	14191	709.55	283.82	1	14191	70.96	14191	141.91	14191	113.53	28.38
合计				28513.26	14752.96			9220.6	3688.24			922.12		1843.06		1475.32	368.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6ced2i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0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126 棚改协调员-王影超

【1】职称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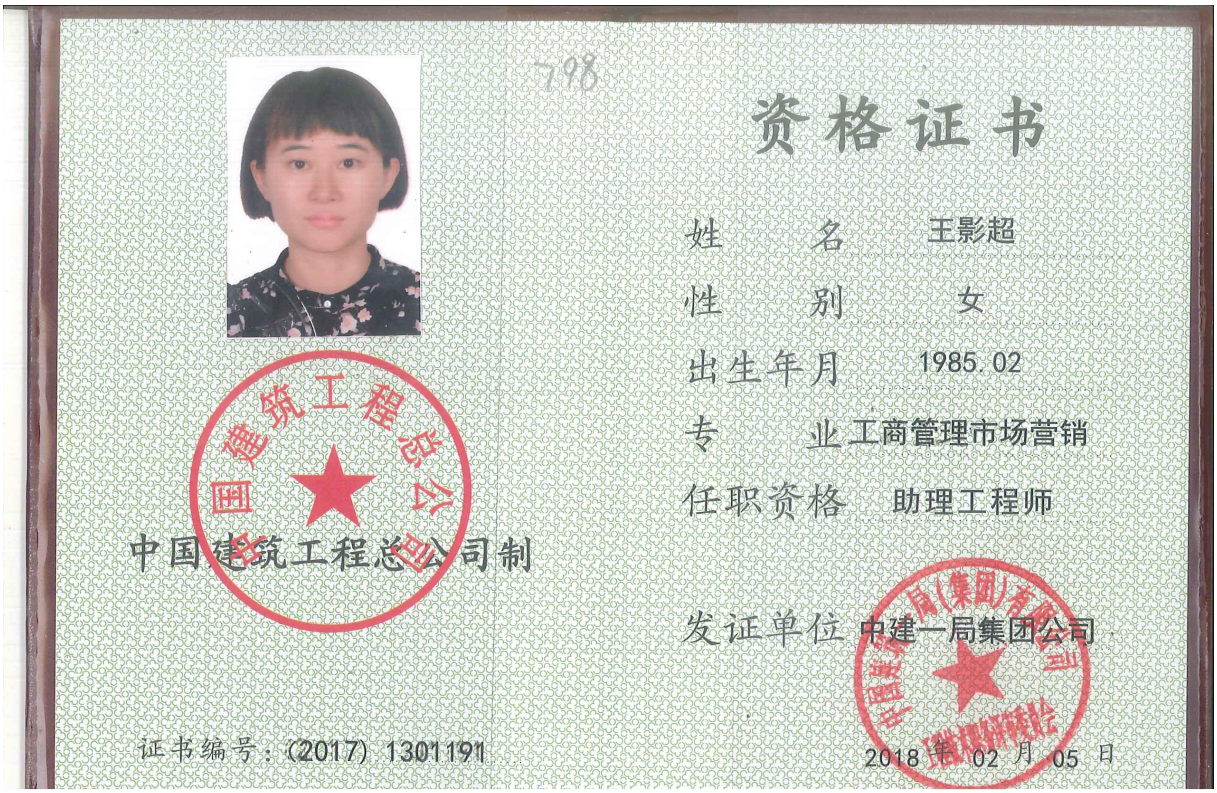

798

资格证书

姓　　名　王影超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85.02

专　　业　工商管理市场营销

任职资格　助理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建一局集团公司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7) 1301191

2018 年 02 月 05 日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影超　　社保电脑号：634594919　　身份证号码：21112219850209032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9608.0	2941.2	1568.64	1	19608	980.4	392.16	1	19608	98.04	19608	152.94	19608	156.86	39.22
2024	07	60021335	13860.0	2079.0	1108.8	1	13860	693.0	277.2	1	13860	69.3	13860	138.6	13860	110.88	27.72
2024	08	60021335	13860.0	2079.0	1108.8	1	13860	693.0	277.2	1	13860	69.3	13860	138.6	13860	110.88	27.72
2024	09	60021335	13860.0	2079.0	1108.8	1	13860	693.0	277.2	1	13860	69.3	13860	138.6	13860	110.88	27.72
2024	10	60021335	13860.0	2079.0	1108.8	1	13860	693.0	277.2	1	13860	69.3	13860	138.6	13860	110.88	27.72
2024	11	60021335	13860.0	2079.0	1108.8	1	13860	693.0	277.2	1	13860	69.3	13860	138.6	13860	110.88	27.72
2024	12	60021335	13860.0	2079.0	1108.8	1	13860	693.0	277.2	1	13860	69.3	13860	138.6	13860	110.88	27.72
2025	01	60021335	13860.0	2217.6	1108.8	1	13860	693.0	277.2	1	13860	69.3	13860	138.6	13860	110.88	27.72
2025	02	60021335	13860.0	2217.6	1108.8	1	13860	693.0	277.2	1	13860	69.3	13860	138.6	13860	110.88	27.72
2025	03	60021335	13860.0	2217.6	1108.8	1	13860	693.0	277.2	1	13860	69.3	13860	138.6	13860	110.88	27.72
2025	04	60021335	13860.0	2217.6	1108.8	1	13860	693.0	277.2	1	13860	69.3	13860	138.6	13860	110.88	27.72
2025	05	60021335	13860.0	2217.6	1108.8	1	13860	693.0	277.2	1	13860	69.3	13860	138.6	13860	110.88	27.72
2025	06	60021335	13860.0	2217.6	1108.8	1	13860	693.0	277.2	1	13860	69.3	13860	138.6	13860	110.88	27.72
合计				28720.8	14874.24			9296.4	3718.56			929.64		1816.14		1487.42	371.8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78108u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07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六、项目管理机构（BIM团队）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BIM项目负责人	阎斌	高级工程师	BIM证书	二级	16010010230030086	建筑设计专业	中建一局	/	/
BIM技术负责人	蒋斯粟	工程师	BIM证书	二级	23010010230029169	设备设计专业	中建一局	/	/
BIM算量负责人	乔建博	工程师	BIM证书	三级	22010010230022485	建筑施工设计专业	中建一局	/	/
建筑专业BIM工程师	曾志	助理工程师	BIM证书	二级	22010010230012649	建筑设计专业	中建一局	/	/
建筑专业BIM工程师	付义博	助理工程师	BIM证书	二级	23010010230028158	建筑设计专业	中建一局	/	/
建筑专业BIM工程师	李昊龙	助理工程师	BIM证书	二级	22010010230013849	建筑设计专业	中建一局	/	/
建筑专业BIM工程师	潘奋权	工程师	BIM证书	二级	17010010230030035	BIM建模师	中建一局	/	/
建筑专业BIM工程师	许晓仪	助理工程师	BIM证书	一级	23010010230016475	BIM建模师	中建一局	/	/
结构专业BIM工程师	王琦	工程师	BIM证书	二级	18010010230009775	结构设计专业	中建一局	/	/
结构专业BIM工程师	郑少杰	助理工程师	BIM证书	二级	24010010230021531	结构设计专业	中建一局	/	/

结构专业BIM工程师	胡旭华	工程师	BIM证书	一级	1901001023055617	BIM建模师	中建一局	/	/
结构专业BIM工程师	吴文	工程师	BIM证书	一级	1701001023030052	BIM建模师	中建一局	/	/
结构专业BIM工程师	历元庆	工程师	BIM证书	一级	1901001023010953	BIM建模师	中建一局	/	/
机电专业BIM工程师	唐微微	助理工程师	BIM证书	一级	1901001023013584	BIM建模师	中建一局	/	/
机电专业BIM工程师	李云峰	工程师	BIM证书	一级	1601001023026688	BIM建模师	中建一局	/	/
机电专业BIM工程师	陈俊宝	工程师	BIM证书	一级	1701001023009092	BIM建模师	中建一局	/	/
机电专业BIM工程师	石金龙	助理工程师	BIM证书	二级	2101001023003327	设备设计专业	中建一局	/	/
机电专业BIM工程师	马韩	助理工程师	BIM证书	一级	1901001023052159	BIM建模师	中建一局	/	/
弱电专业BIM工程师	郝建刚	工程师	BIM证书	二级	2101001023004016	设备设计专业	中建一局	/	/
弱电专业BIM工程师	陈泽鑫	工程师	BIM证书	一级	1901001023038513	BIM建模师	中建一局	/	/
弱电专业BIM工程师	邓煜	工程师	BIM证书	一级	1601001023011604	BIM建模师	中建一局	/	/

弱电专业BIM工程师	卢浩然	助理工程师	BIM证书	一级	2101001023007071	BIM建模师	中建一局	/	/
弱电专业BIM工程师	罗辉	助理工程师	BIM证书	一级	1601001023025432	BIM建模师	中建一局	/	/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6.1BIM 项目负责人-阎斌

【1】BIM 证书



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二级证书

阎斌 参加 2016 年 06 月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BIM高级建模师（建筑设计专业），成绩 合格，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142724197901013911
证书编号：1601001023030086

CERTIFICATE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TEST
Level II

ID Number: 142724197901013911
Certificate Number: 1601001023030086

中国图学学会
China Graphics Society

证书唯一序列号：12000488

【2】注册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阎　斌

证书编号　S171105570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S0037352

发证日期　2017年10月25日

【3】职称证书



资格证书

姓　　名　阎 斌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9.01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建一局集团公司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7) 1101312

2018 年 02 月 07 日

【4】毕业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2260506

学生 阎斌 性别 男，

一九七九 年 一 月 一 日生，于一九九九年

九 月至二〇〇三 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株洲工学院

二〇〇三 年 七 月 一 日

学校编号：115351200305000780

【5】社保证明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000101107173B　　校验码: drmf0n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91110000101107173B　　查询流水号: 11010620250701160812

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5年03月至2025年06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阎斌	142724197901013911	养老保险	2025年03月	2025年05月	3
			失业保险	2025年03月	2025年05月	3
			工伤保险	2025年03月	2025年05月	3
			医疗保险	2025年03月	2025年05月	3
			生育保险	2025年03月	2025年05月	3

备注: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uwu.rsj.beijing.gov.cn/bjdkhy/ggfw/，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丰台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5年07月01日

6.2BIM技术负责人-蒋斯粟

【1】BIM证书

全国BIM技能等级考试
二级证书



蒋斯粟 参加2023年06月全国BIM技能等级考试

BIM高级建模师（设备设计专业），成绩 良好 ，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510411199306068115

证书编号：2301001023029169

CERTIFICATE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TEST

Level Ⅱ

ID Number：510411199306068115

Certificate Number：2301001023029169

中国图学学会

China Graphics Society

证书唯一序列号：A1200056799

【2】职称证书

姓　　名 蒋斯栗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3.06
Date of Birth

专　　业 建筑学
Specialty

职　　称 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证书编号 (2024)12010510
Certificate No.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中建一局集团公司
Issued by

2024 年 06 月 06 日

【3】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蒋斯粟

证件号码：510411199306068115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709	实际缴费13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709	实际缴费13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709	实际缴费13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6	110368079134	20017	3002.55	0	1601.36	20017	160.14	40.03	180.15	
202407	110368079134	20558	3083.7	0	1644.64	20558	164.46	41.12	185.02	
202408	110368079134	20558	3083.7	0	1644.64	20558	164.46	41.12	185.02	
202409	110368079134	20558	3083.7	0	1644.64	20558	164.46	41.12	185.02	
202410	110368079134	20558	3083.7	0	1644.64	20558	164.46	41.12	185.02	
202411	110368079134	20558	3083.7	0	1644.64	20558	164.46	41.12	185.02	
202412	110368079134	20558	3083.7	0	1644.64	20558	164.46	41.12	185.02	
202501	110368079134	20558	3289.28	0	1644.64	20558	164.46	41.12	185.02	
202502	110368079134	20558	3289.28	0	1644.64	20558	164.46	41.12	185.02	
202503	110368079134	20558	3289.28	0	1644.64	20558	164.46	41.12	185.02	
202504	110368079134	20558	3289.28	0	1644.64	20558	164.46	41.12	185.02	
202505	110368079134	20558	3289.28	0	1644.64	20558	164.46	41.12	185.02	
202506	110368079134	20558	3289.28	0	1644.64	20558	164.46	41.12	185.02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68079134:广州市: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12-27， 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06月30日



6.3BIM算量负责人-乔建博

【1】BIM证书



全国BIM技能等级考试
三级证书

乔建博 参加2021年12月全国BIM技能等级考试
BIM应用设计师(建筑施工设计专业) ，成绩 合格 ，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130722199309053810
证书编号：2201001023022485

CERTIFICATE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TEST
Level III

ID Number：130722199309053810
Certificate Number：2201001023022485

中国图学学会
China Graphics Society

证书唯一序列号：13000069

【2】注册执业证书



姓　　名：乔建博
身份证号码：130722199309053810
性　　别：男
专　　业：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241147002256
初始注册日期：2024 年 06 月 03 日
颁发机关盖章：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标准定额司
发证日期：2024 年 06 月 3 日

【3】职称证书



姓　名 Name　乔建博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3.09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2)12010155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31 日

【4】社保证明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000101107173B　　校验码: fddcxp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91110000101107173B　　查询流水号: 11010620250630164413

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4年06月至2025年06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乔建博	130722199309053810	养老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失业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工伤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医疗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生育保险	2024年06月	2025年05月	12

备注: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uwu.rsj.beijing.gov.cn/bjdkhy/ggfw/，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丰台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5年06月30日

6.4 建筑专业 BIM 工程师-曾志

【1】BIM 证书

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二级证书



曾志 参加 2021 年 12 月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BIM高级建模师（建筑设计专业） ，成绩 合格 ，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522426199810197715

证书编号：2201001023012649

CERTIFICATE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TEST

Level Ⅱ

ID Number：522426199810197715

Certificate Number：2201001023012649

中国图学学会

China Graphics Society

证书唯一序列号：A1200005667

【2】职称证书

1753

姓　　名 Name　曾志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8.10

专　　业 Specialty　港口航道与海岸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助理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ZG202213211221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建一局华南区域公司
Issued by

2022 年 07 月 23 日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曾志　　社保电脑号：807999069　　身份证号码：5224261998101977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8905.0	1335.75	712.4	1	8905	445.25	178.1	1	8905	44.53	8905	69.46	8905	71.24	17.81
2024	07	60021335	10903.0	1635.45	872.24	1	10903	545.15	218.06	1	10903	54.52	10903	109.03	10903	87.22	21.81
2024	08	60021335	10903.0	1635.45	872.24	1	10903	545.15	218.06	1	10903	54.52	10903	109.03	10903	87.22	21.81
2024	09	60021335	10903.0	1635.45	872.24	1	10903	545.15	218.06	1	10903	54.52	10903	109.03	10903	87.22	21.81
2024	10	60021335	10903.0	1635.45	872.24	1	10903	545.15	218.06	1	10903	54.52	10903	109.03	10903	87.22	21.81
2024	11	60021335	10903.0	1635.45	872.24	1	10903	545.15	218.06	1	10903	54.52	10903	109.03	10903	87.22	21.81
2024	12	60021335	10903.0	1635.45	872.24	1	10903	545.15	218.06	1	10903	54.52	10903	109.03	10903	87.22	21.81
2025	01	60021335	10903.0	1744.48	872.24	1	10903	545.15	218.06	1	10903	54.52	10903	109.03	10903	87.22	21.81
2025	02	60021335	10903.0	1744.48	872.24	1	10903	545.15	218.06	1	10903	54.52	10903	109.03	10903	87.22	21.81
2025	03	60021335	10903.0	1744.48	872.24	1	10903	545.15	218.06	1	10903	54.52	10903	109.03	10903	87.22	21.81
2025	04	60021335	10903.0	1744.48	872.24	1	10903	545.15	218.06	1	10903	54.52	10903	109.03	10903	87.22	21.81
2025	05	60021335	10903.0	1744.48	872.24	1	10903	545.15	218.06	1	10903	54.52	10903	109.03	10903	87.22	21.81
2025	06	60021335	10903.0	1744.48	872.24	1	10903	545.15	218.06	1	10903	54.52	10903	109.03	10903	87.22	21.81
合计				21615.33	11179.28			6987.05	2794.82			698.77		1377.82		1117.88	279.53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7785fh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06月26日

6.5 建筑专业 BIM 工程师-付义博

【1】BIM 证书

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二级证书



付义博 参加 2023 年 06 月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BIM高级建模师（建筑设计专业），成绩 合格 ，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412825199411287916

证书编号：2301001023028158

CERTIFICATE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TEST

Level Ⅱ

ID Number：412825199411287916

Certificate Number：2301001023028158

中国图学学会

China Graphics Society

证书唯一序列号：A1200056307

【2】职称证书



资格证书

姓　　名　付义博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4.11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助理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公司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ZG202013211396

2020 年 07 月 30 日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付义博　　社保电脑号：802184972　　身份证号码：4128251994112879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3185.0	1977.75	1054.8	1	13185	659.25	263.7	1	13185	65.93	13185	102.84	13185	105.48	26.37
2024	07	60021335	19912.0	2986.8	1592.96	1	19912	995.6	398.24	1	19912	99.56	19912	199.12	19912	159.3	39.82
2024	08	60021335	19912.0	2986.8	1592.96	1	19912	995.6	398.24	1	19912	99.56	19912	199.12	19912	159.3	39.82
2024	09	60021335	19912.0	2986.8	1592.96	1	19912	995.6	398.24	1	19912	99.56	19912	199.12	19912	159.3	39.82
2024	10	60021335	19912.0	2986.8	1592.96	1	19912	995.6	398.24	1	19912	99.56	19912	199.12	19912	159.3	39.82
2024	11	60021335	19912.0	2986.8	1592.96	1	19912	995.6	398.24	1	19912	99.56	19912	199.12	19912	159.3	39.82
2024	12	60021335	19912.0	2986.8	1592.96	1	19912	995.6	398.24	1	19912	99.56	19912	199.12	19912	159.3	39.82
2025	01	60021335	19912.0	3185.92	1592.96	1	19912	995.6	398.24	1	19912	99.56	19912	199.12	19912	159.3	39.82
2025	02	60021335	19912.0	3185.92	1592.96	1	19912	995.6	398.24	1	19912	99.56	19912	199.12	19912	159.3	39.82
2025	03	60021335	19912.0	3185.92	1592.96	1	19912	995.6	398.24	1	19912	99.56	19912	199.12	19912	159.3	39.82
2025	04	60021335	19912.0	3185.92	1592.96	1	19912	995.6	398.24	1	19912	99.56	19912	199.12	19912	159.3	39.82
2025	05	60021335	19912.0	3185.92	1592.96	1	19912	995.6	398.24	1	19912	99.56	19912	199.12	19912	159.3	39.82
2025	06	60021335	19912.0	3185.92	1592.96	1	19912	995.6	398.24	1	19912	99.56	19912	199.12	19912	159.3	39.82
合计				39014.07	20170.32			12606.45	5042.58			1260.65		2492.23		2017.09	504.21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77d28w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0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6.6 建筑专业 BIM 工程师-李昊龙

【1】BIM 证书



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二级证书

李昊龙 参加 2021 年 12 月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BIM高级建模师（建筑设计专业），成绩 合格，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220106199711058619
证书编号：2201001023013849

CERTIFICATE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TEST
Level Ⅱ

ID Number: 220106199711058619
Certificate Number: 2201001023013849

中国图学学会
China Graphics Society

证书唯一序列号：A1200006585

【2】职称证书

1518

姓　名 Name　李昊龙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7.11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助理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ZG202113211178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建一局集团公司
Issued by

2021年07月27日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昊龙　　社保电脑号：804886717　　身份证号码：2201061997110586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0409.0	1665.44	832.72	1	10409	520.45	208.18	1	10409	52.05	10409	81.19	10409	83.27	20.82
2024	07	60021335	11470.0	1835.2	917.6	1	11470	573.5	229.4	1	11470	57.35	11470	114.7	11470	91.76	22.94
2024	08	60021335	11470.0	1835.2	917.6	1	11470	573.5	229.4	1	11470	57.35	11470	114.7	11470	91.76	22.94
2024	09	60021335	11470.0	1835.2	917.6	1	11470	573.5	229.4	1	11470	57.35	11470	114.7	11470	91.76	22.94
2024	10	60021335	11470.0	1835.2	917.6	1	11470	573.5	229.4	1	11470	57.35	11470	114.7	11470	91.76	22.94
2024	11	60021335	11470.0	1835.2	917.6	1	11470	573.5	229.4	1	11470	57.35	11470	114.7	11470	91.76	22.94
2024	12	60021335	11470.0	1835.2	917.6	1	11470	573.5	229.4	1	11470	57.35	11470	114.7	11470	91.76	22.94
2025	01	60021335	11470.0	1949.9	917.6	1	11470	573.5	229.4	1	11470	57.35	11470	114.7	11470	91.76	22.94
2025	02	60021335	11470.0	1949.9	917.6	1	11470	573.5	229.4	1	11470	57.35	11470	114.7	11470	91.76	22.94
2025	03	60021335	11470.0	1949.9	917.6	1	11470	573.5	229.4	1	11470	57.35	11470	114.7	11470	91.76	22.94
2025	04	60021335	11470.0	1949.9	917.6	1	11470	573.5	229.4	1	11470	57.35	11470	114.7	11470	91.76	22.94
2025	05	60021335	11470.0	1949.9	917.6	1	11470	573.5	229.4	1	11470	57.35	11470	114.7	11470	91.76	22.94
2025	06	60021335	11470.0	1949.9	917.6	1	11470	573.5	229.4	1	11470	57.35	11470	114.7	11470	91.76	22.94
合计				24376.04	11843.92			7402.45	2960.98			740.25		1457.59		1184.38	296.1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77fc7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0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6.7 建筑专业 BIM 工程师-潘奋权

【1】BIM 证书



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一级证书

潘奋权 参加 2017 年 06 月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BIM建模师 ，成绩 合格 ，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44068119910709681X

证书编号：1701001023030035

CERTIFICATE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TEST

Level I

ID Number: 44068119910709681X

Certificate Number: 1701001023030035

中国图学学会

China Graphics Society

证书唯一序列号：1100003185

【2】职称证书



资格证书

姓　　名　潘奋权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1.07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公司

2019 年 05 月 13 日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8)1201233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潘奋权　　社保电脑号：638933330　　身份证号码：4406811991070968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7472	1373.6	549.44	1	27472	137.36	27472	214.28	27472	219.78	54.94
2024	07	60021335	25737.0	3860.55	2058.96	1	25737	1286.85	514.74	1	25737	128.69	25737	257.37	25737	205.9	51.47
2024	08	60021335	25737.0	3860.55	2058.96	1	25737	1286.85	514.74	1	25737	128.69	25737	257.37	25737	205.9	51.47
2024	09	60021335	25737.0	3860.55	2058.96	1	25737	1286.85	514.74	1	25737	128.69	25737	257.37	25737	205.9	51.47
2024	10	60021335	25737.0	3860.55	2058.96	1	25737	1286.85	514.74	1	25737	128.69	25737	257.37	25737	205.9	51.47
2024	11	60021335	25737.0	3860.55	2058.96	1	25737	1286.85	514.74	1	25737	128.69	25737	257.37	25737	205.9	51.47
2024	12	60021335	25737.0	3860.55	2058.96	1	25737	1286.85	514.74	1	25737	128.69	25737	257.37	25737	205.9	51.47
2025	01	60021335	25737.0	4117.92	2058.96	1	25737	1286.85	514.74	1	25737	128.69	25737	257.37	25737	205.9	51.47
2025	02	60021335	25737.0	4117.92	2058.96	1	25737	1286.85	514.74	1	25737	128.69	25737	257.37	25737	205.9	51.47
2025	03	60021335	25737.0	4117.92	2058.96	1	25737	1286.85	514.74	1	25737	128.69	25737	257.37	25737	205.9	51.47
2025	04	60021335	25737.0	4117.92	2058.96	1	25737	1286.85	514.74	1	25737	128.69	25737	257.37	25737	205.9	51.47
2025	05	60021335	25737.0	4117.92	2058.96	1	25737	1286.85	514.74	1	25737	128.69	25737	257.37	25737	205.9	51.47
2025	06	60021335	25737.0	4117.92	2058.96	1	25737	1286.85	514.74	1	25737	128.69	25737	257.37	25737	205.9	51.47
合计				51833.97	26821.2			16815.8	6726.32			1681.64		3302.72		2690.58	672.5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c86343bf17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1月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6.8 建筑专业 BIM 工程师-许晓仪

【1】BIM 证书

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一级证书



许晓仪 参加 2023 年 06 月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BIM建模师 ，成绩 合格 ，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445202199903012741

证书编号：2301001023016475

CERTIFICATE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TEST

Level I

ID Number：445202199903012741

Certificate Number：2301001023016475

中国图学学会

China Graphics Society

证书唯一序列号：A1100062600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许晓仪　　社保电脑号：810717865　　身份证号码：44520219990301274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7775.0	1166.25	622.0	1	7775	388.75	155.5	1	7775	38.88	7775	60.65	7775	62.2	15.55
2024	07	60021335	9338.0	1400.7	747.04	1	9338	466.9	186.76	1	9338	46.69	9338	93.38	9338	74.7	18.68
2024	08	60021335	9338.0	1400.7	747.04	1	9338	466.9	186.76	1	9338	46.69	9338	93.38	9338	74.7	18.68
2024	09	60021335	9338.0	1400.7	747.04	1	9338	466.9	186.76	1	9338	46.69	9338	93.38	9338	74.7	18.68
2024	10	60021335	9338.0	1400.7	747.04	1	9338	466.9	186.76	1	9338	46.69	9338	93.38	9338	74.7	18.68
2024	11	60021335	9338.0	1400.7	747.04	1	9338	466.9	186.76	1	9338	46.69	9338	93.38	9338	74.7	18.68
2024	12	60021335	9338.0	1400.7	747.04	1	9338	466.9	186.76	1	9338	46.69	9338	93.38	9338	74.7	18.68
2025	01	60021335	9338.0	1494.08	747.04	1	9338	466.9	186.76	1	9338	46.69	9338	93.38	9338	74.7	18.68
2025	02	60021335	9338.0	1494.08	747.04	1	9338	466.9	186.76	1	9338	46.69	9338	93.38	9338	74.7	18.68
2025	03	60021335	9338.0	1494.08	747.04	1	9338	466.9	186.76	1	9338	46.69	9338	93.38	9338	74.7	18.68
2025	04	60021335	9338.0	1494.08	747.04	1	9338	466.9	186.76	1	9338	46.69	9338	93.38	9338	74.7	18.68
2025	05	60021335	9338.0	1494.08	747.04	1	9338	466.9	186.76	1	9338	46.69	9338	93.38	9338	74.7	18.68
2025	06	60021335	9338.0	1494.08	747.04	1	9338	466.9	186.76	1	9338	46.69	9338	93.38	9338	74.7	18.68
合计				18534.98	9586.48			5991.55	2396.62			599.16		1181.21		368.6	239.71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77a14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0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6.9 结构专业 BIM 工程师-王琦

【1】BIM 证书



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二级证书

王琦　参加 2017 年 12 月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BIM高级建模师（结构设计专业），成绩 良好，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610426199405261015
证书编号：1801001023009775

CERTIFICATE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TEST
Level Ⅱ

ID Number：610426199405261015
Certificate Number：1801001023009775

中国图学学会
China Graphics Society

BIM

证书唯一序列号：12003079

【2】职称证书



姓　名 Name　王琦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4.05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2) 12011096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建一局华南公司
Issued by

2022 年 01 月 31 日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琦　　社保电脑号：648812774　　身份证号码：37068119801212102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0514.0	1577.1	841.12	1	10514	525.7	210.28	1	10514	52.57	10514	82.01	10514	84.11	21.03
2024	07	60021335	12820.0	1923.0	1025.6	1	12820	641.0	256.4	1	12820	64.1	12820	128.2	12820	102.56	25.64
2024	08	60021335	12820.0	1923.0	1025.6	1	12820	641.0	256.4	1	12820	64.1	12820	128.2	12820	102.56	25.64
2024	09	60021335	12820.0	1923.0	1025.6	1	12820	641.0	256.4	1	12820	64.1	12820	128.2	12820	102.56	25.64
2024	10	60021335	12820.0	1923.0	1025.6	1	12820	641.0	256.4	1	12820	64.1	12820	128.2	12820	102.56	25.64
2024	11	60021335	12820.0	1923.0	1025.6	1	12820	641.0	256.4	1	12820	64.1	12820	128.2	12820	102.56	25.64
2024	12	60021335	12820.0	1923.0	1025.6	1	12820	641.0	256.4	1	12820	64.1	12820	128.2	12820	102.56	25.64
2025	01	60021335	12820.0	2051.2	1025.6	1	12820	641.0	256.4	1	12820	64.1	12820	128.2	12820	102.56	25.64
2025	02	60021335	12820.0	2051.2	1025.6	1	12820	641.0	256.4	1	12820	64.1	12820	128.2	12820	102.56	25.64
2025	03	60021335	12820.0	2051.2	1025.6	1	12820	641.0	256.4	1	12820	64.1	12820	128.2	12820	102.56	25.64
2025	04	60021335	12820.0	2051.2	1025.6	1	12820	641.0	256.4	1	12820	64.1	12820	128.2	12820	102.56	25.64
2025	05	60021335	12820.0	2051.2	1025.6	1	12820	641.0	256.4	1	12820	64.1	12820	128.2	12820	102.56	25.64
2025	06	60021335	12820.0	2051.2	1025.6	1	12820	641.0	256.4	1	12820	64.1	12820	128.2	12820	102.56	25.64
合计				25422.3	13148.32			8217.7	3287.08			821.77		1620.41		1314.89	328.71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77dda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0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6.10 结构专业BIM工程师-郑少杰

【1】BIM证书



【2】职称证书

姓　名 Name　郑少杰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8.12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助理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ZG202213211197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建一局华南区域公司
Issued by

2022 年 07 月 23 日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郑少杰　　社保电脑号：807998983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81227045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8638.0	1295.7	691.04	1	8638	431.9	172.76	1	8638	43.19	8638	67.38	8638	69.1	17.28
2024	07	60021335	10466.0	1569.9	837.28	1	10466	523.3	209.32	1	10466	52.33	10466	104.66	10466	83.73	20.93
2024	08	60021335	10466.0	1569.9	837.28	1	10466	523.3	209.32	1	10466	52.33	10466	104.66	10466	83.73	20.93
2024	09	60021335	10466.0	1569.9	837.28	1	10466	523.3	209.32	1	10466	52.33	10466	104.66	10466	83.73	20.93
2024	10	60021335	10466.0	1569.9	837.28	1	10466	523.3	209.32	1	10466	52.33	10466	104.66	10466	83.73	20.93
2024	11	60021335	10466.0	1569.9	837.28	1	10466	523.3	209.32	1	10466	52.33	10466	104.66	10466	83.73	20.93
2024	12	60021335	10466.0	1569.9	837.28	1	10466	523.3	209.32	1	10466	52.33	10466	104.66	10466	83.73	20.93
2025	01	60021335	10466.0	1674.56	837.28	1	10466	523.3	209.32	1	10466	52.33	10466	104.66	10466	83.73	20.93
2025	02	60021335	10466.0	1674.56	837.28	1	10466	523.3	209.32	1	10466	52.33	10466	104.66	10466	83.73	20.93
2025	03	60021335	10466.0	1674.56	837.28	1	10466	523.3	209.32	1	10466	52.33	10466	104.66	10466	83.73	20.93
2025	04	60021335	10466.0	1674.56	837.28	1	10466	523.3	209.32	1	10466	52.33	10466	104.66	10466	83.73	20.93
2025	05	60021335	10466.0	1674.56	837.28	1	10466	523.3	209.32	1	10466	52.33	10466	104.66	10466	83.73	20.93
2025	06	60021335	10466.0	1674.56	837.28	1	10466	523.3	209.32	1	10466	52.33	10466	104.66	10466	83.73	20.93
合计				20762.46	10738.4			6711.5	2684.6			671.15		1323.3		1073.89	268.4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77bb4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0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6.11 结构专业BIM工程师-胡旭华

【1】BIM证书



全国BIM技能等级考试
一级证书

胡旭华 参加2019年06月全国BIM技能等级考试
BIM建模师 ，成绩 良好 ，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341023199011216013
证书编号：1901001023055617

CERTIFICATE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TEST
Level I

ID Number: 341023199011216013
Certificate Number: 1901001023055617

中国图学学会
China Graphics Society

证书唯一序列号：1100066618

【2】职称证书



资格证书

姓　　名　胡旭华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0.11

专　　业　建筑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建一局集团公司

2019 年 5 月13 日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8)1201098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胡旭华　　社保电脑号：645421766　　身份证号码：3410231990112160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25451.0	3817.65	2036.08	1	25451	1272.55	509.02	1	25451	127.26	25451	198.52	25451	203.61	50.9
2024	07	60021335	25283.0	3792.45	2022.64	1	25283	1264.15	505.66	1	25283	126.42	25283	252.83	25283	202.26	50.57
2024	08	60021335	25283.0	3792.45	2022.64	1	25283	1264.15	505.66	1	25283	126.42	25283	252.83	25283	202.26	50.57
2024	09	60021335	25283.0	3792.45	2022.64	1	25283	1264.15	505.66	1	25283	126.42	25283	252.83	25283	202.26	50.57
2024	10	60021335	25283.0	3792.45	2022.64	1	25283	1264.15	505.66	1	25283	126.42	25283	252.83	25283	202.26	50.57
2024	11	60021335	25283.0	3792.45	2022.64	1	25283	1264.15	505.66	1	25283	126.42	25283	252.83	25283	202.26	50.57
2024	12	60021335	25283.0	3792.45	2022.64	1	25283	1264.15	505.66	1	25283	126.42	25283	252.83	25283	202.26	50.57
2025	01	60021335	25283.0	4045.28	2022.64	1	25283	1264.15	505.66	1	25283	126.42	25283	252.83	25283	202.26	50.57
2025	02	60021335	25283.0	4045.28	2022.64	1	25283	1264.15	505.66	1	25283	126.42	25283	252.83	25283	202.26	50.57
2025	03	60021335	25283.0	4045.28	2022.64	1	25283	1264.15	505.66	1	25283	126.42	25283	252.83	25283	202.26	50.57
2025	04	60021335	25283.0	4045.28	2022.64	1	25283	1264.15	505.66	1	25283	126.42	25283	252.83	25283	202.26	50.57
2025	05	60021335	25283.0	4045.28	2022.64	1	25283	1264.15	505.66	1	25283	126.42	25283	252.83	25283	202.26	50.57
2025	06	60021335	25283.0	4045.28	2022.64	1	25283	1264.15	505.66	1	25283	126.42	25283	252.83	25283	202.26	50.57
合计				50844.03	26307.76			16442.35	6576.94			1644.3		3282.45		2630.73	657.7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7dafbea83m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06月30日

6.12 结构专业BIM工程师-吴文

【1】BIM证书



全国BIM技能等级考试

一级证书

吴 文 参加2017 年06 月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BIM建模师 ，成绩 良好 ，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430281199304203676

证书编号:1701001023030052

CERTIFICATE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TEST

Level I

ID Number: 430281199304203676

Certificate Number: 1701001023030052

中国图学学会

China Graphics Society

证书唯一序列号: 1100003168

【2】职称证书

姓　名 Name　吴文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3.04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2)12011081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建一局华南公司

2022 年 01 月 31 日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文　　社保电脑号：644198624　　身份证号码：43028119930420367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22852.0	3427.8	1828.16	1	22852	1142.6	457.04	1	22852	114.26	22852	178.25	22852	182.82	45.7
2024	07	60021335	20829.0	3124.35	1666.32	1	20829	1041.45	416.58	1	20829	104.15	20829	208.29	20829	166.63	41.66
2024	08	60021335	20829.0	3124.35	1666.32	1	20829	1041.45	416.58	1	20829	104.15	20829	208.29	20829	166.63	41.66
2024	09	60021335	20829.0	3124.35	1666.32	1	20829	1041.45	416.58	1	20829	104.15	20829	208.29	20829	166.63	41.66
2024	10	60021335	20829.0	3124.35	1666.32	1	20829	1041.45	416.58	1	20829	104.15	20829	208.29	20829	166.63	41.66
2024	11	60021335	20829.0	3124.35	1666.32	1	20829	1041.45	416.58	1	20829	104.15	20829	208.29	20829	166.63	41.66
2024	12	60021335	20829.0	3124.35	1666.32	1	20829	1041.45	416.58	1	20829	104.15	20829	208.29	[illegible]	166.63	41.66
2025	01	60021335	20829.0	3332.64	1666.32	1	20829	1041.45	416.58	1	20829	104.15	20829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41.66
2025	02	60021335	20829.0	3332.64	1666.32	1	20829	1041.45	416.58	1	20829	104.15	20829	[illegible]	20829	166.63	41.66
2025	03	60021335	20829.0	3332.64	1666.32	1	20829	1041.45	416.58	1	20829	104.15	[illegible]	208.29	20829	166.63	41.66
2025	04	60021335	20829.0	3332.64	1666.32	1	20829	1041.45	416.58	1	20829	104.15	[illegible]	208.29	20829	166.63	41.66
2025	05	60021335	20829.0	3332.64	1666.32	1	20829	1041.45	416.58	1	20829	104.15	[illegible]	208.29	20829	166.63	41.66
2025	06	60021335	20829.0	3332.64	1666.32	1	20829	1041.45	416.58	1	20829	104.15	[illegible]	208.29	20829	166.63	41.66
合计				42169.74	21824.0			13640.0	5456.0			1364.06		2677.75		2182.36	545.62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569f6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07月26日

6.13 结构专业 BIM 工程师-历元庆

【1】BIM 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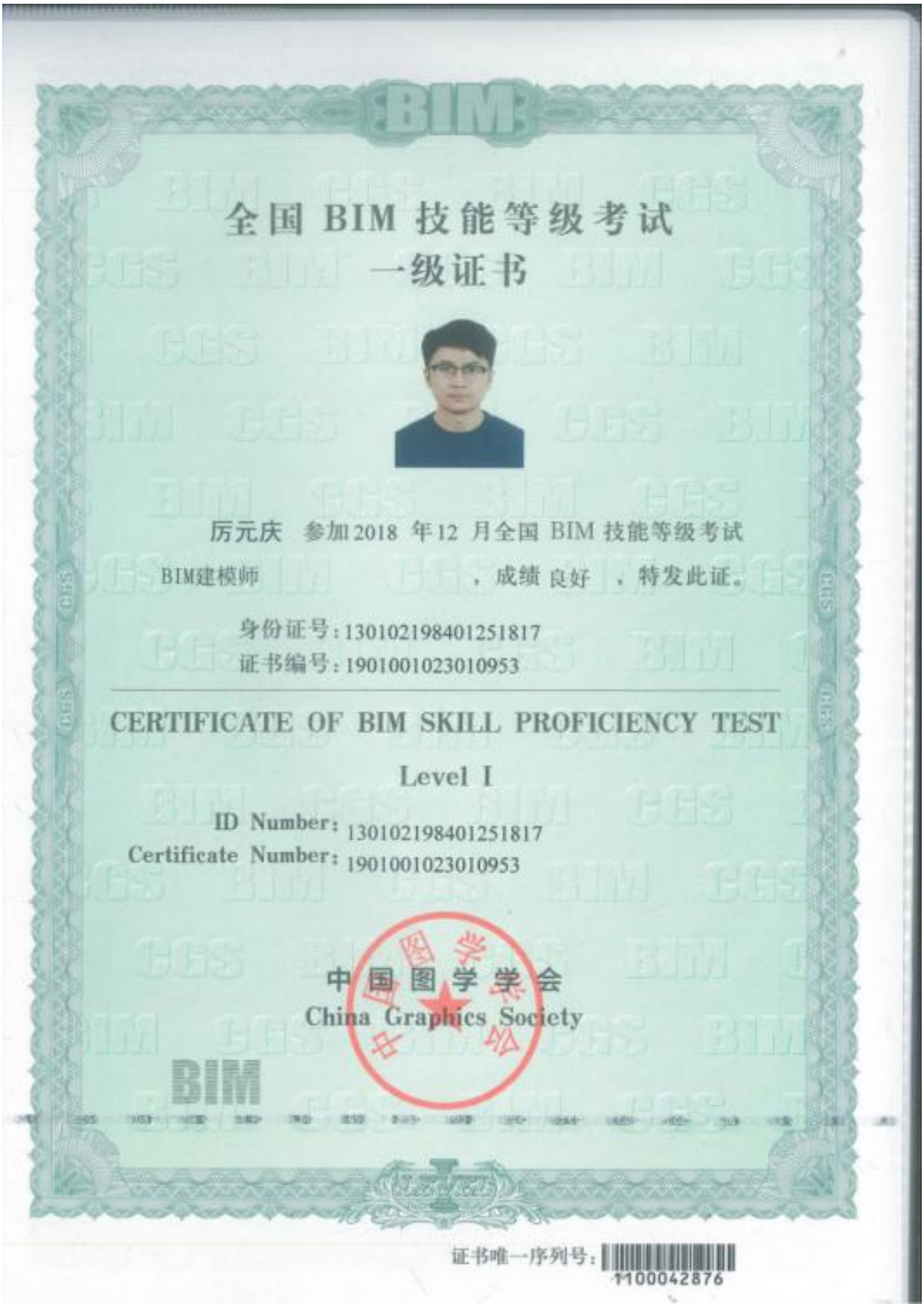

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一级证书

历元庆 参加2018 年12 月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BIM建模师 ，成绩 良好 ，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130102198401251817
证书编号：1901001023010953

CERTIFICATE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TEST

Level I

ID Number: 130102198401251817
Certificate Number: 1901001023010953

中国图学学会
China Graphics Society

证书唯一序列号：1100042876

【2】职称证书

142



资格证书

姓　　名　厉元庆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4.01

专　　业　机械设计制造及自动化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建一局集团公司

2018 年 02 月 05 日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7）1201524

【3】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厉元庆

证件号码：130102198401251817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70101	实际缴费13个月,缓缴0个月	暂停缴费
工伤保险	20170101	实际缴费13个月,缓缴0个月	暂停缴费
失业保险	20170101	实际缴费13个月,缓缴0个月	暂停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6	110368079134	26421	3963.15	0	2113.68	29586	236.69	59.17	266.27	
202407	110368079134	27501	4125.15	0	2200.08	34893	279.14	69.79	314.04	
202408	110368079134	27501	4125.15	0	2200.08	34893	279.14	69.79	314.04	
202409	110368079134	27501	4125.15	0	2200.08	34893	279.14	69.79	314.04	
202410	110368079134	27501	4125.15	0	2200.08	34893	279.14	69.79	314.04	
202411	110368079134	27501	4125.15	0	2200.08	34893	279.14	69.79	314.04	
202412	110368079134	27501	4125.15	0	2200.08	34893	279.14	69.79	314.04	
202501	110368079134	27501	4400.16	0	2200.08	34893	279.14	69.79	314.04	
202502	110368079134	27501	4400.16	0	2200.08	34893	279.14	69.79	314.04	
202503	110368079134	27501	4400.16	0	2200.08	34893	279.14	69.79	314.04	
202504	110368079134	27501	4400.16	0	2200.08	34893	279.14	69.79	314.04	
202505	110368079134	27501	4400.16	0	2200.08	34893	279.14	69.79	314.04	
202506	110368079134	27501	4400.16	0	2200.08	34893	279.14	69.79	314.04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68079134:广州市: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12-27， 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06月30日



6.14 机电专业 BIM 工程师-唐微微

【1】BIM 证书



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一级证书

唐微微 参加 2018 年 12 月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BIM建模师 ，成绩 良好 ，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220822199801122 82X

证书编号：1901001023013584

CERTIFICATE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TEST

Level I

ID Number: 220822199801122 82X

Certificate Number: 1901001023013584

中国图学学会

China Graphics Society

证书唯一序列号：1100026659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唐微微　　社保电脑号：802172403　　身份证号码：220822199801122820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1961.0	1794.15	956.88	1	11961	598.05	239.22	1	11961	59.81	11961	93.3	11961	95.69	23.92
2024	07	60021335	12804.0	1920.6	1024.32	1	12804	640.2	256.08	1	12804	64.02	12804	128.04	12804	102.43	25.61
2024	08	60021335	12804.0	1920.6	1024.32	1	12804	640.2	256.08	1	12804	64.02	12804	128.04	12804	102.43	25.61
2024	09	60021335	12804.0	1920.6	1024.32	1	12804	640.2	256.08	1	12804	64.02	12804	128.04	12804	102.43	25.61
2024	10	60021335	12804.0	1920.6	1024.32	1	12804	640.2	256.08	1	12804	64.02	12804	128.04	12804	102.43	25.61
2024	11	60021335	12804.0	1920.6	1024.32	1	12804	640.2	256.08	1	12804	64.02	12804	128.04	12804	102.43	25.61
2024	12	60021335	12804.0	1920.6	1024.32	1	12804	640.2	256.08	1	12804	64.02	12804	128.04	12804	102.43	25.61
2025	01	60021335	12804.0	2048.64	1024.32	1	12804	640.2	256.08	1	12804	64.02	12804	128.04	12804	102.43	25.61
2025	02	60021335	12804.0	2048.64	1024.32	1	12804	640.2	256.08	1	12804	64.02	12804	128.04	12804	102.43	25.61
2025	03	60021335	12804.0	2048.64	1024.32	1	12804	640.2	256.08	1	12804	64.02	12804	128.04	12804	102.43	25.61
2025	04	60021335	12804.0	2048.64	1024.32	1	12804	640.2	256.08	1	12804	64.02	12804	128.04	12804	102.43	25.61
2025	05	60021335	12804.0	2048.64	1024.32	1	12804	640.2	256.08	1	12804	64.02	12804	128.04	12804	102.43	25.61
2025	06	60021335	12804.0	2048.64	1024.32	1	12804	640.2	256.08	1	12804	64.02	12804	128.04	12804	102.43	25.61
合计				25609.59	13248.72			8280.45	3312.18			828.05		1629.78		1324.85	331.24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77ea9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06月26日

6.15 机电专业BIM工程师-李云峰

【1】BIM证书



全国BIM技能等级考试
一级证书

李云峰 参加2016年06月全国BIM技能等级考试
BIM建模师 ，成绩 良好 ，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431121199111119002X
证书编号：1601001023026688

CERTIFICATE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TEST

Level I

ID Number: 431121199111119002X
Certificate Number: 1601001023026688

中国图学学会
China Graphics Society

证书唯一序列号：11011702

【2】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李云峰

证件号码：431121199111119002X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10201	实际缴费13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210201	实际缴费13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901	实际缴费13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6	110368079134	26421	3963.15	0	2113.68	27790	222.32	55.58	250.11	
202407	110368079134	27242	4086.3	0	2179.36	27242	217.94	54.48	245.18	
202408	110368079134	27242	4086.3	0	2179.36	27242	217.94	54.48	245.18	
202409	110368079134	27242	4086.3	0	2179.36	27242	217.94	54.48	245.18	
202410	110368079134	27242	4086.3	0	2179.36	27242	217.94	54.48	245.18	
202411	110368079134	27242	4086.3	0	2179.36	27242	217.94	54.48	245.18	
202412	110368079134	27242	4086.3	0	2179.36	27242	217.94	54.48	245.18	
202501	110368079134	27242	4358.72	0	2179.36	27242	217.94	54.48	245.18	
202502	110368079134	27242	4358.72	0	2179.36	27242	217.94	54.48	245.18	
202503	110368079134	27242	4358.72	0	2179.36	27242	217.94	54.48	245.18	
202504	110368079134	27242	4358.72	0	2179.36	27242	217.94	54.48	245.18	
202505	110368079134	27242	4358.72	0	2179.36	27242	217.94	54.48	245.18	
202506	110368079134	27242	4358.72	0	2179.36	27242	217.94	54.48	245.18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68079134:广州市: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12-27， 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06月30日



6.16 机电专业 BIM 工程师-陈俊宝

【1】BIM 证书



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一级证书

陈俊宝 参加 2016 年 12 月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BIM建模师 ，成绩 良好 ，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445281199110177111

证书编号：1701001023009092

CERTIFICATE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TEST

Level I

ID Number: 445281199110177111

Certificate Number: 1701001023009092

中国图学学会

China Graphics Society

证书唯一序列号：11013923

【2】职称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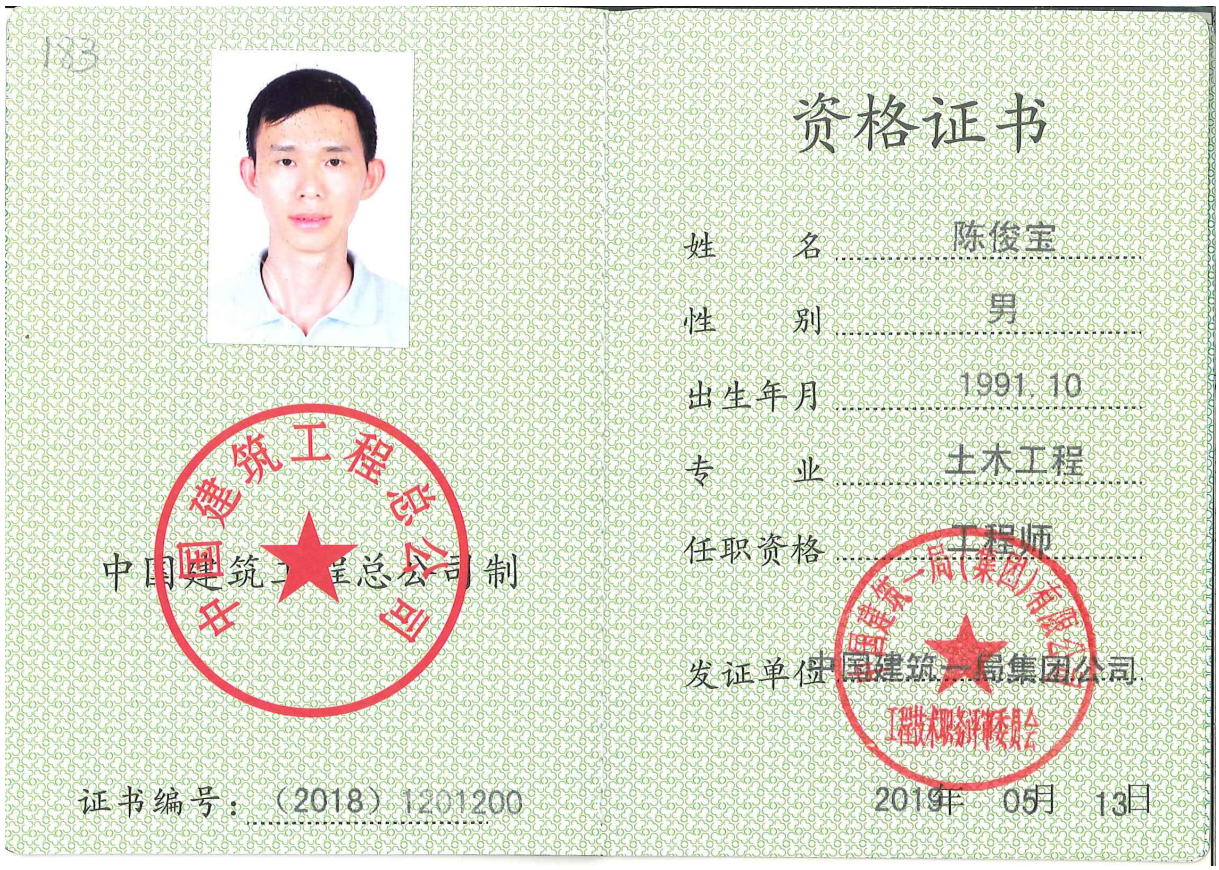

133

资格证书

姓　　名　陈俊宝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1.10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公司

2019年 05月 13日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8）1201200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俊宝　　社保电脑号：638933302　　身份证号码：4452811991101771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5826	279.44	35826	286.61	71.65
2024	07	60021335	23291.0	3493.65	1863.28	1	23291	1164.55	465.82	1	23291	116.46	23291	232.91	23291	186.33	46.58
2024	08	60021335	23291.0	3493.65	1863.28	1	23291	1164.55	465.82	1	23291	116.46	23291	232.91	23291	186.33	46.58
2024	09	60021335	23291.0	3493.65	1863.28	1	23291	1164.55	465.82	1	23291	116.46	23291	232.91	23291	186.33	46.58
2024	10	60021335	23291.0	3493.65	1863.28	1	23291	1164.55	465.82	1	23291	116.46	23291	232.91	23291	186.33	46.58
2024	11	60021335	23291.0	3493.65	1863.28	1	23291	1164.55	465.82	1	23291	116.46	23291	232.91	23291	186.33	46.58
2024	12	60021335	23291.0	3493.65	1863.28	1	23291	1164.55	465.82	1	23291	116.46	23291	232.91	23291	186.33	46.58
2025	01	60021335	23291.0	3726.56	1863.28	1	23291	1164.55	465.82	1	23291	116.46	23291	232.91	23291	186.33	46.58
2025	02	60021335	23291.0	3726.56	1863.28	1	23291	1164.55	465.82	1	23291	116.46	23291	232.91	23291	186.33	46.58
2025	03	60021335	23291.0	3726.56	1863.28	1	23291	1164.55	465.82	1	23291	116.46	23291	232.91	23291	186.33	46.58
2025	04	60021335	23291.0	3726.56	1863.28	1	23291	1164.55	465.82	1	23291	116.46	23291	232.91	23291	186.33	46.58
2025	05	60021335	23291.0	3726.56	1863.28	1	23291	1164.55	465.82	1	23291	116.46	23291	232.91	23291	186.33	46.58
2025	06	60021335	23291.0	3726.56	1863.28	1	23291	1164.55	465.82	1	23291	116.46	23291	232.91	23291	186.33	46.58
合计				47284.41	24473.04			15593.4	6237.36			1559.4		3074.36		2522.57	630.61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55a10y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0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6.17 机电专业BIM工程师-石金龙

【1】BIM证书



全国BIM技能等级考试
二级证书

石金龙 参加2020年11月全国BIM技能等级考试
BIM高级建模师（设备设计专业），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220582199409101338
证书编号：2101001023003327

CERTIFICATE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TEST

Level II

ID Number: 220582199409101338
Certificate Number: 2101001023003327

中国图学学会
China Graphics Society

证书唯一序列号：12020703

【2】职称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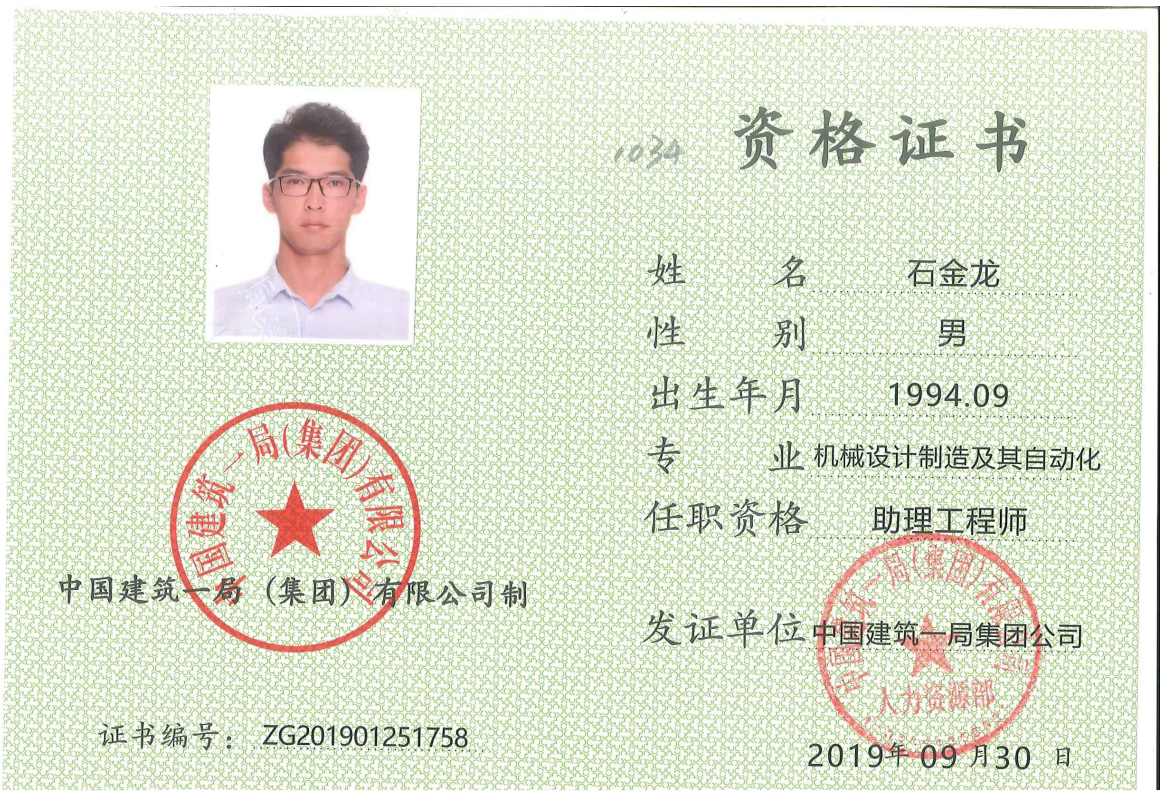

1034 资格证书

姓　　名　石金龙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4.09

专　　业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任职资格　助理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公司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制

证书编号：ZG201901251758

2019年09月30日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石金龙　　社保电脑号：650087219　　身份证号码：22058219940910133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7409.0	2611.35	1392.72	1	17409	870.45	348.18	1	17409	87.05	17409	135.79	17409	139.27	34.82
2024	07	60021335	12834.0	1925.1	1026.72	1	12834	641.7	256.68	1	12834	64.17	12834	128.34	12834	102.67	25.67
2024	08	60021335	12834.0	1925.1	1026.72	1	12834	641.7	256.68	1	12834	64.17	12834	128.34	12834	102.67	25.67
2024	09	60021335	12834.0	1925.1	1026.72	1	12834	641.7	256.68	1	12834	64.17	12834	128.34	12834	102.67	25.67
2024	10	60021335	12834.0	1925.1	1026.72	1	12834	641.7	256.68	1	12834	64.17	12834	128.34	12834	102.67	25.67
2024	11	60021335	12834.0	1925.1	1026.72	1	12834	641.7	256.68	1	12834	64.17	12834	128.34	12834	102.67	25.67
2024	12	60021335	12834.0	1925.1	1026.72	1	12834	641.7	256.68	1	12834	64.17	12834	128.34	12834	102.67	25.67
2025	01	60021335	12834.0	2053.44	1026.72	1	12834	641.7	256.68	1	12834	64.17	12834	128.34	12834	102.67	25.67
2025	02	60021335	12834.0	2053.44	1026.72	1	12834	641.7	256.68	1	12834	64.17	12834	128.34	12834	102.67	25.67
2025	03	60021335	12834.0	2053.44	1026.72	1	12834	641.7	256.68	1	12834	64.17	12834	128.34	12834	102.67	25.67
2025	04	60021335	12834.0	2053.44	1026.72	1	12834	641.7	256.68	1	12834	64.17	12834	128.34	12834	102.67	25.67
2025	05	60021335	12834.0	2053.44	1026.72	1	12834	641.7	256.68	1	12834	64.17	12834	128.34	12834	102.67	25.67
2025	06	60021335	12834.0	2053.44	1026.72	1	12834	641.7	256.68	1	12834	64.17	12834	128.34	12834	102.67	25.67
合计				26482.59	13713.36			8570.85	3428.34			857.09		1675.87		1371.31	342.8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77ef0k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0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6.18 机电专业BIM工程师-马韩

【1】BIM证书



全国BIM技能等级考试
一级证书

马韩 参加2019年06月全国BIM技能等级考试
BIM建模师 ，成绩 合格 ，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511324199805137856
证书编号：1901001023052159

CERTIFICATE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TEST
Level I

ID Number: 511324199805137856
Certificate Number: 1901001023052159

中国图学学会
China Graphics Society

证书唯一序列号：1100074667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马韩　　社保电脑号：804897271　　身份证号码：51132419980513785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3051.0	1957.65	1044.08	1	13051	652.55	261.02	1	13051	65.26	13051	101.8	13051	104.41	26.1
2024	07	60021335	13331.0	1999.65	1066.48	1	13331	666.55	266.62	1	13331	66.66	13331	133.31	13331	106.65	26.66
2024	08	60021335	13331.0	1999.65	1066.48	1	13331	666.55	266.62	1	13331	66.66	13331	133.31	13331	106.65	26.66
2024	09	60021335	13331.0	1999.65	1066.48	1	13331	666.55	266.62	1	13331	66.66	13331	133.31	13331	106.65	26.66
2024	10	60021335	13331.0	1999.65	1066.48	1	13331	666.55	266.62	1	13331	66.66	13331	133.31	13331	106.65	26.66
2024	11	60021335	13331.0	1999.65	1066.48	1	13331	666.55	266.62	1	13331	66.66	13331	133.31	13331	106.65	26.66
2024	12	60021335	13331.0	1999.65	1066.48	1	13331	666.55	266.62	1	13331	66.66	13331	133.31	13331	106.65	26.66
2025	01	60021335	13331.0	2132.96	1066.48	1	13331	666.55	266.62	1	13331	66.66	13331	133.31	13331	106.65	26.66
2025	02	60021335	13331.0	2132.96	1066.48	1	13331	666.55	266.62	1	13331	66.66	13331	133.31	13331	106.65	26.66
2025	03	60021335	13331.0	2132.96	1066.48	1	13331	666.55	266.62	1	13331	66.66	13331	133.31	13331	106.65	26.66
2025	04	60021335	13331.0	2132.96	1066.48	1	13331	666.55	266.62	1	13331	66.66	13331	133.31	13331	106.65	26.66
2025	05	60021335	13331.0	2132.96	1066.48	1	13331	666.55	266.62	1	13331	66.66	13331	133.31	13331	106.65	26.66
2025	06	60021335	13331.0	2132.96	1066.48	1	13331	666.55	266.62	1	13331	66.66	13331	133.31	13331	106.65	26.66
合计				26753.31	13841.84			8651.15	3460.46			865.18		1701.52		1384.21	346.0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778c3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0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6.19 弱电专业 BIM 工程师-郝建刚

【1】BIM 证书



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二级证书

郝建刚 参加 2020 年 11 月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BIM高级建模师（设备设计专业），成绩 合格，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211322198507090019

证书编号：2101001023004016

CERTIFICATE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TEST

Level II

ID Number: 211322198507090019

Certificate Number: 2101001023004016

中国图学学会

China Graphics Society

证书唯一序列号：12023411

【2】职称证书



资格证书

姓　　名　郝建刚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5.07

专　　业　自动化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建一局集团公司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7）1101081

2018 年 2 月 5 日

【3】社保证明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000101107173B　　校验码: mfuwag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91110000101107173B　　查询流水号: 11010620250630172542

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1992年10月至2025年06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李驰	610424199010230019	养老保险	2020年04月	2025年05月	52
			失业保险	2020年04月	2025年05月	52
			工伤保险	2020年04月	2025年05月	52
			医疗保险	2020年04月	2025年05月	52
			生育保险	2020年04月	2025年05月	52
2	宋志衡	142431199109260616	养老保险	2025年04月	2025年05月	2
			失业保险	2025年04月	2025年05月	2
			工伤保险	2025年04月	2025年05月	2
			医疗保险	2025年04月	2025年05月	2
			生育保险	2025年04月	2025年05月	2
3	孟祥永	210881198106044878	养老保险	2015年05月	2025年05月	120
			失业保险	2015年05月	2025年05月	120
			工伤保险	2015年05月	2025年05月	120
			医疗保险	2015年05月	2025年05月	120
			生育保险	2015年05月	2025年05月	120
4	花涛涛	341226199403096110	养老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5月	10
			失业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5月	10
			工伤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5月	10
			医疗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5月	10
			生育保险	2024年08月	2025年05月	10
5	赵乾辰	142303199912274119	养老保险	2025年03月	2025年05月	3
			失业保险	2025年03月	2025年05月	3
			工伤保险	2025年03月	2025年05月	3
			医疗保险	2025年03月	2025年05月	3
			生育保险	2025年03月	2025年05月	3
6	吕少华	142228198509113910	养老保险	2022年08月	2025年05月	34
			失业保险	2022年08月	2025年05月	34
			工伤保险	2022年08月	2025年05月	34
			医疗保险	2022年08月	2025年05月	34
			生育保险	2022年08月	2025年05月	34
7	李召峰	130925198804015614	养老保险	2019年11月	2025年05月	67
			失业保险	2019年11月	2025年05月	67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65	赵晓龙	140202199003291516	生育保险	2021年01月	2025年05月	53
166	代宇傲	211282198912190815	养老保险	2019年10月	2025年05月	68
			失业保险	2019年10月	2025年05月	68
			工伤保险	2019年10月	2025年05月	68
			医疗保险	2019年10月	2025年05月	68
			生育保险	2019年10月	2025年05月	68
167	董继钊	230106198501221411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5月	9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5月	9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5月	9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5月	9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5年05月	9
168	王圆圆	610425198802013911	养老保险	2023年03月	2025年05月	27
			失业保险	2023年03月	2025年05月	27
			工伤保险	2023年03月	2025年05月	27
			医疗保险	2023年03月	2025年05月	27
			生育保险	2023年03月	2025年05月	27
169	郝建刚	211322198507090019	养老保险	2019年11月	2025年05月	67
			失业保险	2019年11月	2025年05月	67
			工伤保险	2019年11月	2025年05月	67
			医疗保险	2019年11月	2025年05月	67
			生育保险	2019年11月	2025年05月	67
170	张香椿	510625198201096499	养老保险	2025年03月	2025年05月	3
			失业保险	2025年03月	2025年05月	3
			工伤保险	2025年03月	2025年05月	3
			医疗保险	2025年03月	2025年05月	3
			生育保险	2025年03月	2025年05月	3
171	郑文龙	610326198804011451	养老保险	2019年11月	2025年05月	67
			失业保险	2019年11月	2025年05月	67
			工伤保险	2019年11月	2025年05月	67
			医疗保险	2019年11月	2025年05月	67
			生育保险	2019年11月	2025年05月	67
172	裴笑杰	142732199001051217	养老保险	2022年10月	2025年05月	32
			失业保险	2022年10月	2025年05月	32
			工伤保险	2022年10月	2025年05月	32
			医疗保险	2022年10月	2025年05月	32
			生育保险	2022年10月	2025年05月	32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备注：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uwu.rsj.beijing.gov.cn/bjdkhy/ggfw/，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丰台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5年06月30日

6.20 弱电专业BIM工程师-陈泽鑫

【1】BIM证书

BIM

全国BIM技能等级考试
一级证书



陈泽鑫 参加2019年06月全国BIM技能等级考试

BIM建模师 ，成绩 良好 ，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440883199211300351

证书编号：1901001023038513

CERTIFICATE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TEST

Level I

ID Number: 440883199211300351

Certificate Number: 1901001023038513

中国图学学会

China Graphics Society

证书唯一序列号：1100047879

【2】职称证书



姓　名 Name　陈泽鑫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2.11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2)12011070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建一局华南公司
Issued by

2022 年 01 月 31 日

【3】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陈泽鑫

证件号码：440883199211300351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9	实际缴费13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909	实际缴费13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909	实际缴费13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6	110368079134	22588	3388.2	0	1807.04	22588	180.7	45.18	203.29	
202407	110368079134	19145	2871.75	0	1531.6	19145	153.16	38.29	172.31	
202408	110368079134	19145	2871.75	0	1531.6	19145	153.16	38.29	172.31	
202409	110368079134	19145	2871.75	0	1531.6	19145	153.16	38.29	172.31	
202410	110368079134	19145	2871.75	0	1531.6	19145	153.16	38.29	172.31	
202411	110368079134	19145	2871.75	0	1531.6	19145	153.16	38.29	172.31	
202412	110368079134	19145	2871.75	0	1531.6	19145	153.16	38.29	172.31	
202501	110368079134	19145	3063.2	0	1531.6	19145	153.16	38.29	172.31	
202502	110368079134	19145	3063.2	0	1531.6	19145	153.16	38.29	172.31	
202503	110368079134	19145	3063.2	0	1531.6	19145	153.16	38.29	172.31	
202504	110368079134	19145	3063.2	0	1531.6	19145	153.16	38.29	172.31	
202505	110368079134	19145	3063.2	0	1531.6	19145	153.16	38.29	172.31	
202506	110368079134	19145	3063.2	0	1531.6	19145	153.16	38.29	172.31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68079134:广州市: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12-27， 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06月30日



6.21 弱电专业BIM工程师-邓煜

【1】BIM证书



全国BIM技能等级考试
一级证书

邓煜 参加2015年12月全国BIM技能等级考试
BIM建模师 ，成绩 良好 ，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362424199512250O1X
证书编号：1601001023011604

CERTIFICATE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TEST
Level I

ID Number：362424199512250O1X
Certificate Number：1601001023011604

中国图学学会
China Graphics Society

【2】职称证书

472

姓　　名 Name　邓煜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5.12

专　　业 Specialty　工程造价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 12010511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建一局华南区域公司
Issued by

2022 年 11 月 18 日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邓煜　　社保电脑号：647050418　　身份证号码：362424199512250O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5425.0	2468.0	1234.0	1	15425	771.25	308.5	1	15425	77.13	15425	120.32	15425	123.4	30.85
2024	07	60021335	21526.0	3444.16	1722.08	1	21526	1076.3	430.52	1	21526	107.63	21526	215.26	21526	172.21	43.05
2024	08	60021335	21526.0	3444.16	1722.08	1	21526	1076.3	430.52	1	21526	107.63	21526	215.26	21526	172.21	43.05
2024	09	60021335	21526.0	3444.16	1722.08	1	21526	1076.3	430.52	1	21526	107.63	21526	215.26	21526	172.21	43.05
2024	10	60021335	21526.0	3444.16	1722.08	1	21526	1076.3	430.52	1	21526	107.63	21526	215.26	21526	172.21	43.05
2024	11	60021335	21526.0	3444.16	1722.08	1	21526	1076.3	430.52	1	21526	107.63	21526	215.26	21526	172.21	43.05
2024	12	60021335	21526.0	3444.16	1722.08	1	21526	1076.3	430.52	1	21526	107.63	21526	215.26	21526	172.21	43.05
2025	01	60021335	21526.0	3659.42	1722.08	1	21526	1076.3	430.52	1	21526	107.63	21526	215.26	21526	172.21	43.05
2025	02	60021335	21526.0	3659.42	1722.08	1	21526	1076.3	430.52	1	21526	107.63	21526	215.26	21526	172.21	43.05
2025	03	60021335	21526.0	3659.42	1722.08	1	21526	1076.3	430.52	1	21526	107.63	21526	215.26	21526	172.21	43.05
2025	04	60021335	21526.0	3659.42	1722.08	1	21526	1076.3	430.52	1	21526	107.63	21526	215.26	21526	172.21	43.05
2025	05	60021335	21526.0	3659.42	1722.08	1	21526	1076.3	430.52	1	21526	107.63	21526	215.26	21526	172.21	43.05
2025	06	60021335	21526.0	3659.42	1722.08	1	21526	1076.3	430.52	1	21526	107.63	21526	215.26	21526	172.21	43.05
合计				45089.48	21898.96			13686.85	5474.74			1368.69		2703.44		2189.39	547.45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57dc3e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06月26日

6.22 弱电专业BIM工程师-卢浩然

【1】BIM证书



全国BIM技能等级考试
一级证书

卢浩然 参加 2020 年 11 月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BIM建模师 ，成绩 合格 ，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230224199607211611X
证书编号：2101001023007071

CERTIFICATE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TEST
Level I

ID Number: 230224199607211611X
Certificate Number: 2101001023007071

中国图学学会
China Graphics Society

BIM

证书唯一序列号：1100073096

【2】职称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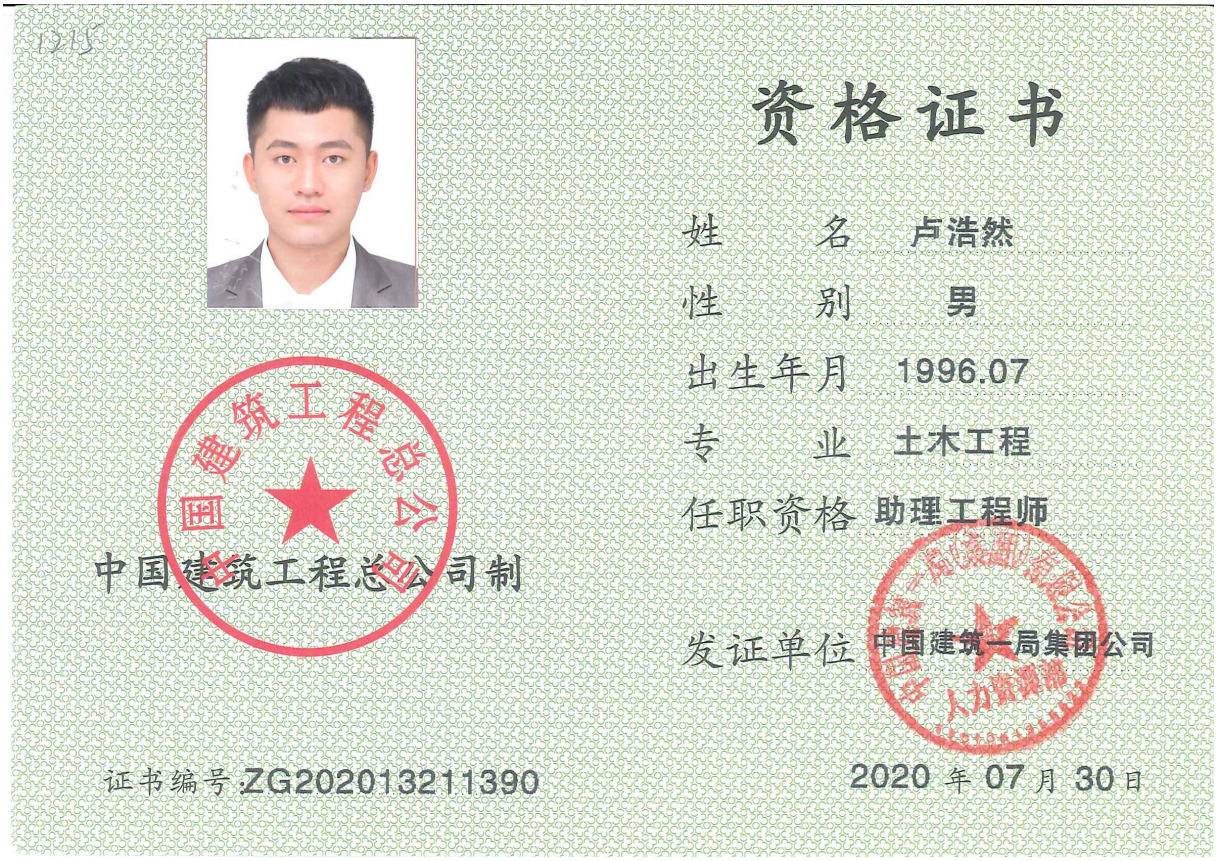

资格证书

姓　　名　卢浩然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6.07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助理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公司

2020 年 07 月 30 日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ZG202013211390

【3】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卢浩然

证件号码：230224199607211 61X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0201	实际缴费13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230201	实际缴费13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230201	实际缴费13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6	110368079134	12999	1949.85	0	1039.92	12999	103.99	26	116.99	
202407	110368079134	12097	1814.55	0	967.76	12097	96.78	24.19	108.87	
202408	110368079134	12097	1814.55	0	967.76	12097	96.78	24.19	108.87	
202409	110368079134	12097	1814.55	0	967.76	12097	96.78	24.19	108.87	
202410	110368079134	12097	1814.55	0	967.76	12097	96.78	24.19	108.87	
202411	110368079134	12097	1814.55	0	967.76	12097	96.78	24.19	108.87	
202412	110368079134	12097	1814.55	0	967.76	12097	96.78	24.19	108.87	
202501	110368079134	12097	1935.52	0	967.76	12097	96.78	24.19	108.87	
202502	110368079134	12097	1935.52	0	967.76	12097	96.78	24.19	108.87	
202503	110368079134	12097	1935.52	0	967.76	12097	96.78	24.19	108.87	
202504	110368079134	12097	1935.52	0	967.76	12097	96.78	24.19	108.87	
202505	110368079134	12097	1935.52	0	967.76	12097	96.78	24.19	108.87	
202506	110368079134	12097	1935.52	0	967.76	12097	96.78	24.19	108.87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68079134:广州市: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12-27， 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06月30日



6.23 弱电专业BIM工程师-罗辉

【1】BIM证书

全国BIM技能等级考试
一级证书



罗辉 参加2016年06月全国BIM技能等级考试

BIM建模师 ，成绩 合格 ，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430422199306280035

证书编号：1601001023025432

CERTIFICATE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TEST

Level I

ID Number: 430422199306280035

Certificate Number: 1601001023025432

中国图学学会

China Graphics Society

BIM

证书唯一序列号：11008274

【2】职称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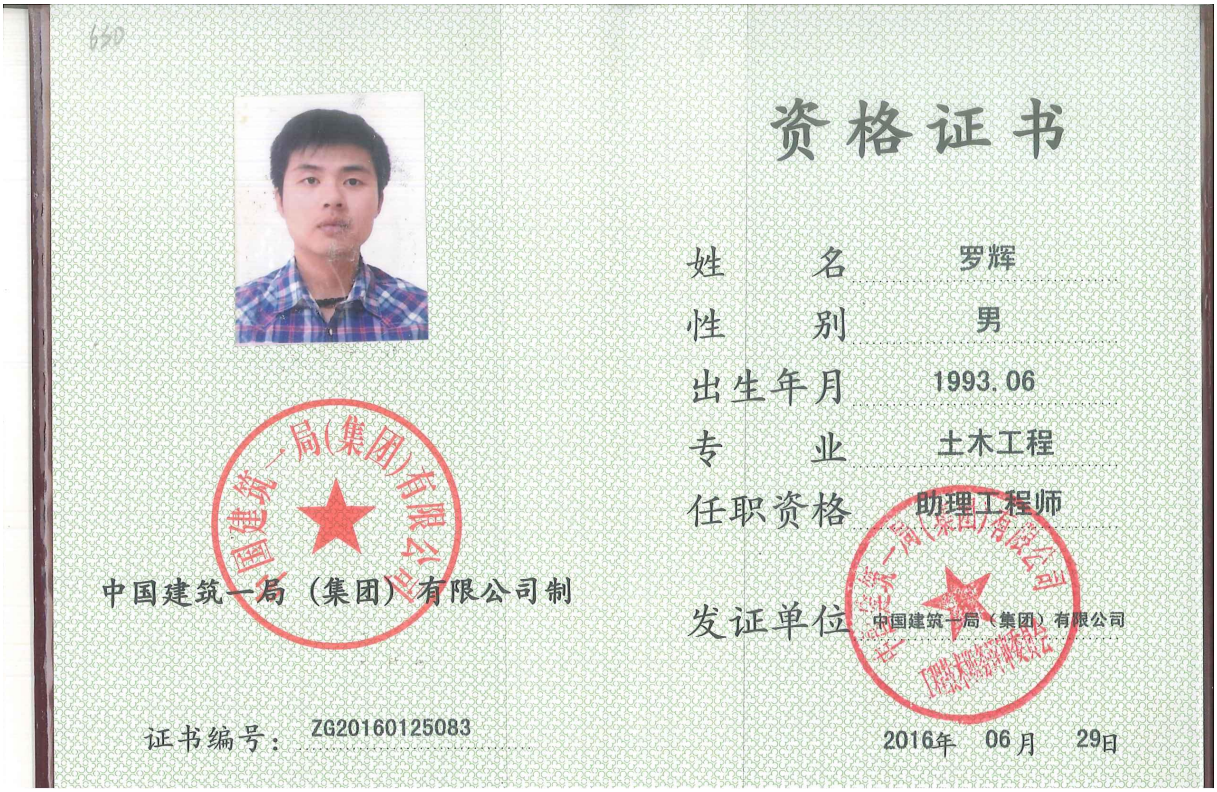

资格证书

姓　　名　罗辉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3.06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助理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制

证书编号：ZG20160125083

2016年 06月 29日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辉　　社保电脑号：641646965　　身份证号码：43042219930628003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21335	14640.0	2342.4	1171.2	1	14640	732.0	292.8	1	14640	73.2	14640	114.19	14640	117.12	29.28
2024	07	60021335	14886.0	2381.76	1190.88	1	14886	744.3	297.72	1	14886	74.43	14886	148.86	14886	119.09	29.77
2024	08	60021335	14886.0	2381.76	1190.88	1	14886	744.3	297.72	1	14886	74.43	14886	148.86	14886	119.09	29.77
2024	09	60021335	14886.0	2381.76	1190.88	1	14886	744.3	297.72	1	14886	74.43	14886	148.86	14886	119.09	29.77
2024	10	60021335	14886.0	2381.76	1190.88	1	14886	744.3	297.72	1	14886	74.43	14886	148.86	14886	119.09	29.77
2024	11	60021335	14886.0	2381.76	1190.88	1	14886	744.3	297.72	1	14886	74.43	14886	148.86	14886	119.09	29.77
2024	12	60021335	14886.0	2381.76	1190.88	1	14886	744.3	297.72	1	14886	74.43	14886	148.86	14886	119.09	29.77
2025	01	60021335	14886.0	2530.62	1190.88	1	14886	744.3	297.72	1	14886	74.43	14886	148.86	14886	119.09	29.77
2025	02	60021335	14886.0	2530.62	1190.88	1	14886	744.3	297.72	1	14886	74.43	14886	148.86	14886	119.09	29.77
2025	03	60021335	14886.0	2530.62	1190.88	1	14886	744.3	297.72	1	14886	74.43	14886	148.86	14886	119.09	29.77
2025	04	60021335	14886.0	2530.62	1190.88	1	14886	744.3	297.72	1	14886	74.43	14886	148.86	14886	119.09	29.77
2025	05	60021335	14886.0	2530.62	1190.88	1	14886	744.3	297.72	1	14886	74.43	14886	148.86	14886	119.09	29.77
2025	06	60021335	14886.0	2530.62	1190.88	1	14886	744.3	297.72	1	14886	74.43	14886	148.86	14886	119.09	29.77
合计				31816.68	15461.76			9663.6	3865.44			966.36		1900.51		1546.2	386.5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6eb677c8bn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33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06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七、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福田安居有限公司 （招标人）

我方参加 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 I 标段南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 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特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申报人名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　　名	左强
	身份证号	230903197308210016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控股股东：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比例：100%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无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注	/	

注：1）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2）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本表须附投标人与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4）如为联合体投标，提供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5）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6）本表编入资信标书中。

投标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左强（签字或盖私章）

2025 年 07 月 02 日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	ST000008	

共查询到 1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末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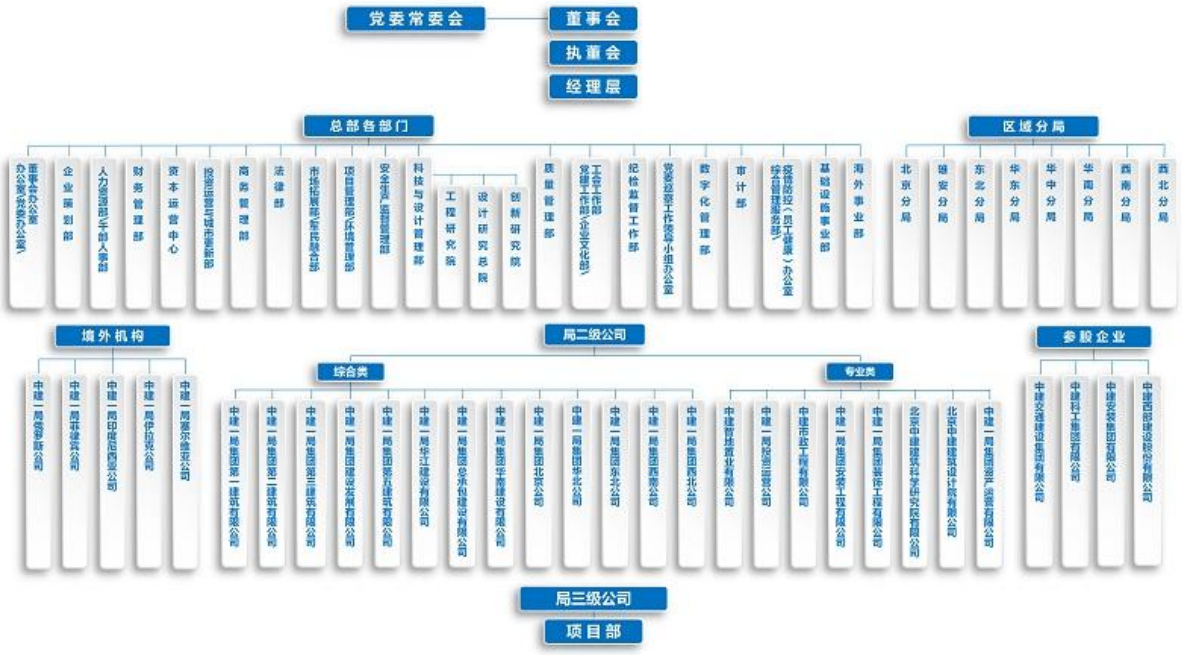

八、承诺函及承诺书

8.1 承诺函

承诺函

致：深圳市福田安居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单位参加贵司 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 I 标段南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 （标段编号：2020-440304-70-03-012578024001 ）的投标，在此，我单位郑重承诺：

（1）我单位或者法定代表人无近 3 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行贿犯罪记录。

（2）我单位无近 1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

（3）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

（4）我单位无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

（5）我单位无被建设或者交通部门信用评价为红色且正处在信用评价结果公示期内。

（6）我单位无近 3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被本项目招标人履约评价为不合格。

（7）我单位无近 2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有放弃中标资格、拒不签订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

（8）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

（9）我单位无应当拒绝投标的其他情形。

（10）我单位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全部能按要求到岗。

（11）我单位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提交的投标文件等所有资料都是真实、有效、属实、无虚假材料；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造成的后果及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单位负责。

投标人（公章）：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 2025 年 07 月 02 日

8.2 投标合规承诺函

投标合规承诺函

我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投标企业全称），在参与贵司组织的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I标段南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项目名称，项目编号：2020-440304-70-03-012578024001）招标活动中，郑重作出如下合规承诺：

一、资质合规承诺

（一）保证所提交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财务报表、业绩证明等所有材料真实、合法、有效，无任何虚假记载或误导性陈述。

（二）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等。

二、投标行为合规承诺

（一）严格遵守《招标投标法》《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法律法规，不进行围标、串标、陪标、行贿等不正当竞争行为。

（二）不借用他人资质投标，不出借资质给第三方，不与其他投标人串通报价或协商报价。

（三）不以恶意低价谋取中标，中标后不以“报价过低无法履约”为由放弃中标资格。

三、履约与项目执行承诺

（一）若中标，将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签订合同，并在规定时限内缴纳履约保证金或开具履约保函。

（二）承诺不转包、不违法分包，确保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在施工期间无其他在建项目。

（三）保证工程质量、安全及工期符合合同约定，主动配合招标方及监管部门开展重点验收及监管工作。

四、信用与廉洁承诺

（一）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二）杜绝商业贿赂行为，不向招标方相关人员提供礼品、礼金、宴请或其他不正当利益。

五、保密承诺

对招标过程中获取的商业秘密、技术资料及项目数据严格保密，未经书面许可不得向第三方披露或用于其他用途。

六、责任承担

如违反上述承诺，我单位自愿承担投标无效、列入不良信用记录、行政处罚等后果，并赔偿由此给招标方造成的全部损失，情节严重的移送司法机关并承担相关刑事责任。

本承诺书一式两份，招标方与投标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他未尽事宜以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为准。

投标企业（盖章）：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5 年 07 月 02 日

联系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

联系电话：010-83982222

8.3 承诺书（一）

承诺书（一）

深圳市福田安居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司参与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 I 标段南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的投标，我司郑重承诺：

一、我司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依法依规参加本项目投标；

二、我司参与本项目投标，不存在“与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相关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一）投标人之间相互约定给予未中标的投标人利益补偿。

（二）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或者由同一人分阶段参与编制的。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或部分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

（六）由同一单位工作人员为两家以上（含两家）投标人进行同一项投标活动的。

（七）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八）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九）主管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情形。

三、我司如被查实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存在围标串标，我司自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中标资格)并接受相关失信惩戒。

四、我司一旦中标，我司承诺根据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诚信履约。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章）：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左强之印

日期： 2025 年 07 月 02 日

九、其他

9.1 投标人近5年的获奖证书

序号	奖项	获奖时间	获奖等级	相关工程	评奖机关	备注
1	国家优质工程奖	2021年12月	国家级	深湾汇云中心一期工程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
2	鲁班奖	2021年12月	国家级	深圳北理莫斯科大学建设工程	中国建筑业协会	/
3	詹天佑奖	2022年1月	国家级	大望京2#地超高层建筑群	中国土木工程学会	/
4	詹天佑奖	2022年1月	国家级	青岛新机场航站楼及综合交通中心工程	中国土木工程学会	/
5	詹天佑奖	2022年11月	国家级	北京金茂府（丰台区南苑乡石榴庄村住宅混合公建用地项目660/661/038/624/630地块）	中国土木工程学会	/
6	鲁班奖	2023年11月	国家级	北京城市副中心行政办公区C1项目（数据中心等3项）工程	中国建筑业协会	/
7	中国钢结构金奖杰出工程大奖	2023年06月	国家级	海口市国际免税城项目（地块五）	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	/
8	鲁班奖	2023年11月	国家级	曲江电竞产业园--场馆区工程	中国建筑业协会	/
9	国家优质工程奖	2023年12月	国家级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合肥基地（三期）呼叫中心、研发中心、综合业务楼、地下车库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
10	国家优质工程奖	2023年12月	国家级	科创总部项目（地块一）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

奖项一：深湾汇云中心一期工程



奖项二：深圳北理莫斯科大学建设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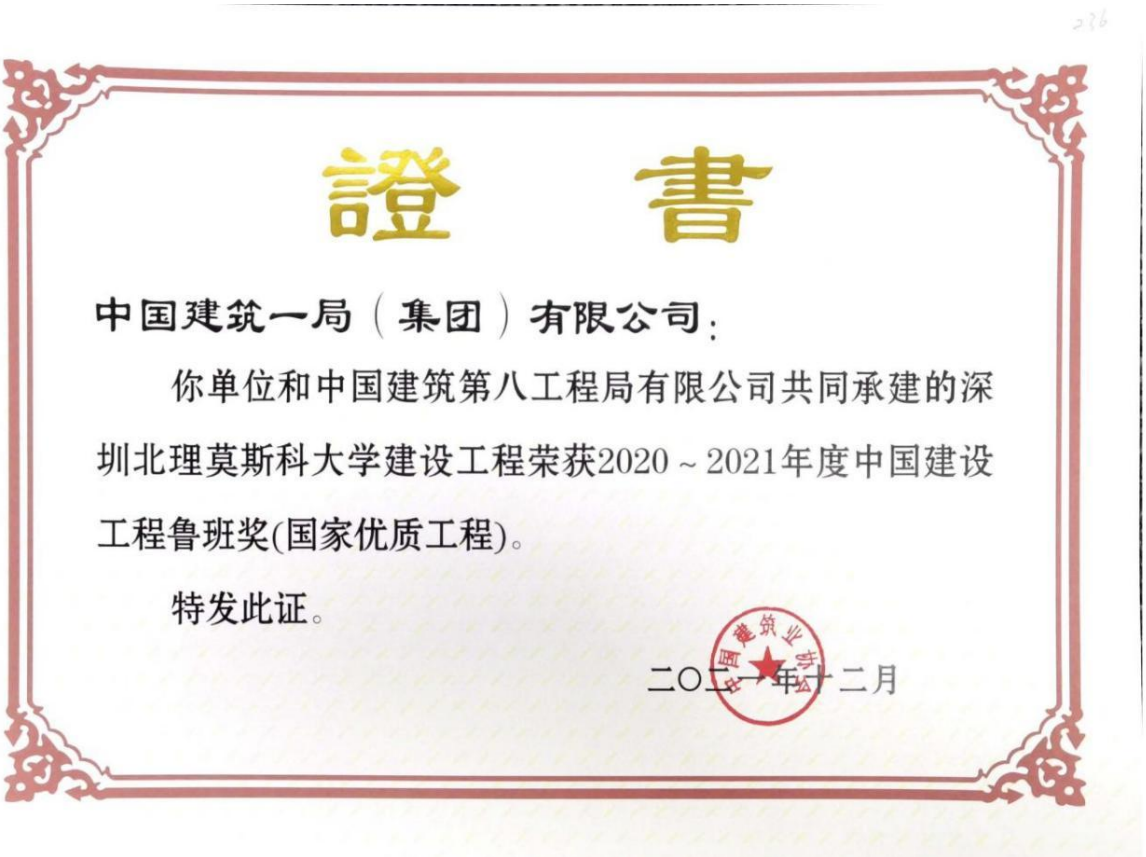

奖项三：大望京 2#地超高层建筑群



奖项四：青岛新机场航站楼及综合交通中心工程



奖项五：北京金茂府（丰台区南苑乡石榴庄村住宅混合公建用地项目）



获奖证书

北京金茂府（丰台区南苑乡石榴庄村住宅混合公建用地项目
660、661、038、624、630地块）

荣获2022年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优秀住宅小区金奖

获奖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创新集体人员：沈毅 刘振华 纪振强 王乐

中国土木工程学会住宅工程指导工作委员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奖项六：北京城市副中心行政办公区C1项目（数据中心等3项）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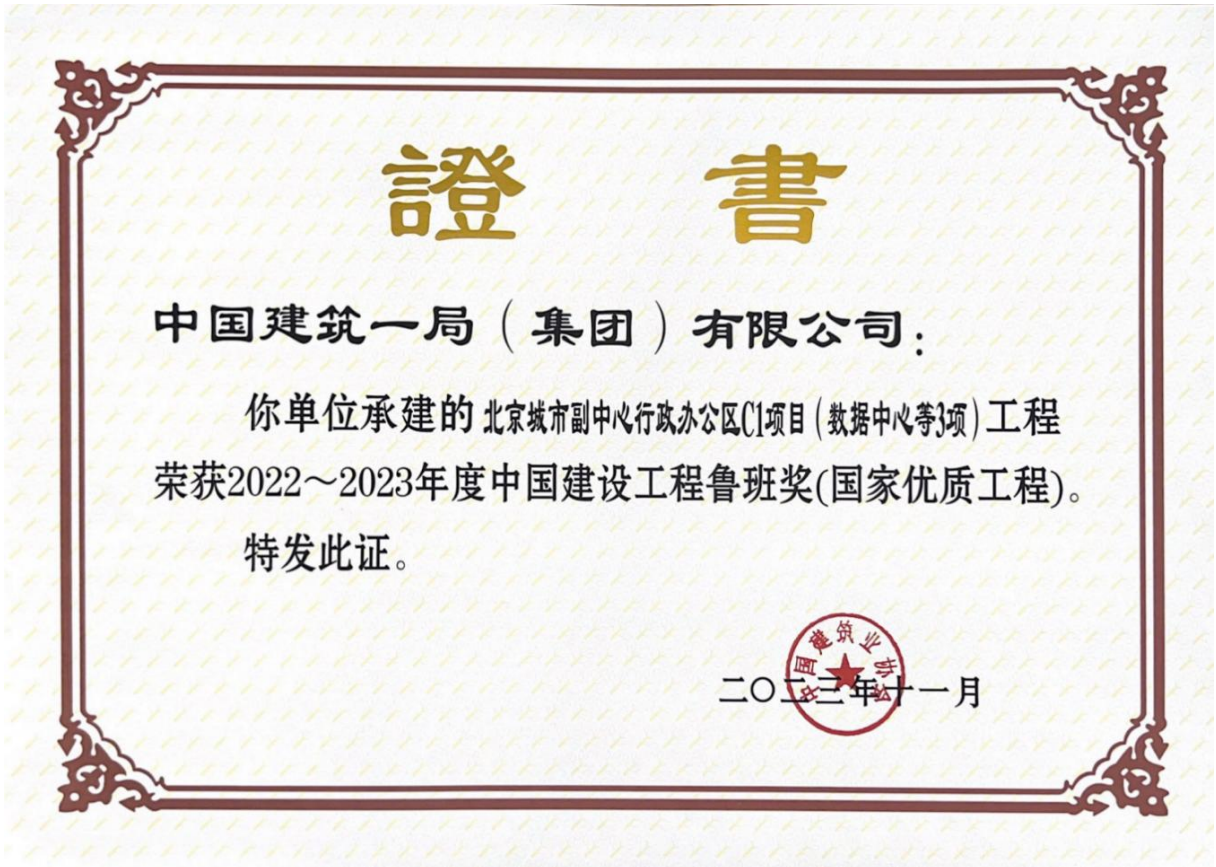

證 書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北京城市副中心行政办公区C1项目（数据中心等3项）工程荣获2022～2023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特发此证。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奖项七：海口市国际免税城项目（地块五）



荣誉证书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海口市国际免税城项目（地块五）（EPC总包）荣获第十五届第二批中国钢结构金奖杰出工程大奖，特发此证。

二〇二三年六月

奖项八：曲江电竞产业园--场馆区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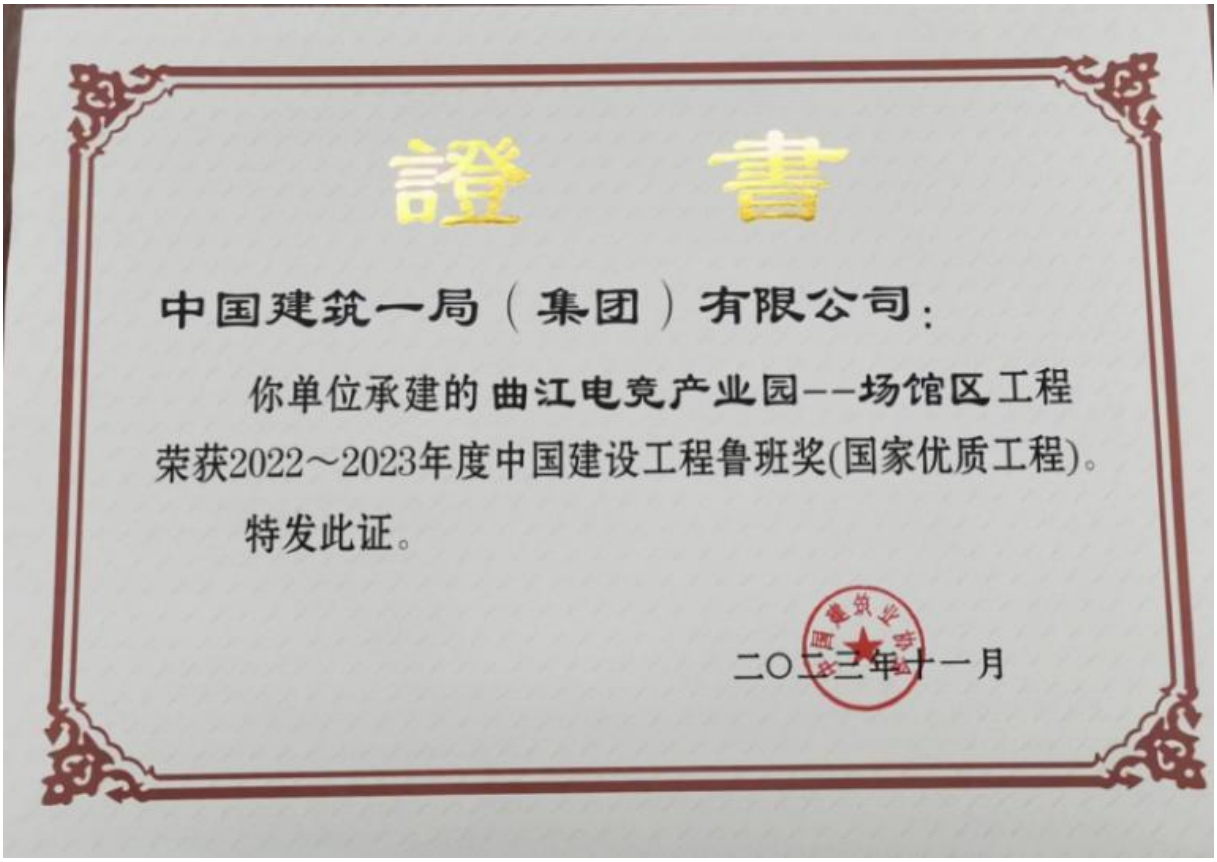

證　書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曲江电竞产业园--场馆区工程荣获2022～2023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特发此证。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奖项九：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合肥基地（三期）呼叫中心、研发中心、综合业务楼、地下车库



奖项十：科创总部项目（地块一）



9.2 投标人近3年（2021-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1】2021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度

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公司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 合并利润表	3
—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7-8
— 母公司利润表	9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0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1-12
— 财务报表附注	13-139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1362022245006432
报告名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
报告文号：	XYZH/2022BJAA160637
被审（验）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
报告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年04月14日
报备日期：	2022年04月20日
签字人员：	曹彬(110001680059)， 杨献坡(110001570487)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信永中和 ShineWing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审 计 报 告

XYZH/2022BJAA160637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一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建一局公司2021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建一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建一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建一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建一局公司、终止运营

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建一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建一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建一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中建一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四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	——
货币资金	八、（一）	20,474,870,695.86	20,407,123,693.1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八、（二）	7,472,424.96	8,339,76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八、（三）	1,834,558,107.54	2,898,959,012.99
应收账款	八、（四）	11,105,122,527.45	13,199,303,101.45
☆应收款项融资	八、（五）	694,273,187.86	583,063,804.62
预付款项	八、（六）	1,686,838,847.82	3,235,548,997.7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八、（七）	3,984,051,777.38	4,188,618,958.03
其中：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八、（八）	27,872,060,428.97	14,984,873,800.66
其中：原材料		799,363,106.51	796,251,726.16
库存商品(产成品)		21,658,096.89	2,398,202.13
☆合同资产	八、（九）	11,544,096,694.70	11,076,516,681.9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八、（十）	416,797,904.49	1,400,690,187.56
其他流动资产	八、（十一）	2,502,744,456.39	2,246,920,548.03
流动资产合计		82,122,887,053.42	74,229,958,546.17
非流动资产：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八、（十二）	174,795,657.89	176,386,557.4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八、（十三）	3,097,058,538.21	3,536,403,756.76
长期股权投资	八、（十四）	3,618,503,683.35	3,810,114,543.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八、（十五）	1,076,853,279.99	1,101,227,474.9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八、（十六）	293,661,872.48	292,499,916.77
固定资产	八、（十七）	1,520,362,464.39	2,047,960,997.47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4,487,078,032.23	5,097,957,534.89
累计折旧		2,962,271,993.84	3,045,552,963.4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443,574.00	4,443,574.00
在建工程	八、（十八）	88,811,767.56	100,353,281.8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八、（十九）	274,679,484.69	632,833,008.79
无形资产	八、（二十）	341,915,202.46	356,026,119.36
开发支出	八、（二十一）	6,929,682.80	599,056.60
商誉	八、（二十二）	2,311,562.11	3,509,569.12
长期待摊费用	八、（二十三）	23,864,188.48	31,225,946.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二十四）	826,280,268.86	1,214,880,793.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八、（二十五）	6,252,145,734.32	7,351,331,109.41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598,173,387.59	20,655,352,131.73
资 产 总 计		99,721,060,441.01	94,885,310,677.90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	——
短期借款	八、（二十六）	2,800,000,000.00	2,280,030,929.2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八、（二十七）	68,638,246.80	153,181,983.86
应付账款	八、（二十八）	27,256,476,688.99	29,697,202,319.61
预收款项	八、（二十九）	23,542,980.36	22,695,075.11
☆合同负债	八、（三十）	30,791,790,653.76	23,174,989,694.8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八、（三十一）	181,713,982.58	169,939,174.53
其中：应付工资		148,535,016.96	124,051,318.03
应付福利费		33,621.56	47,700.37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八、（三十二）	576,653,349.80	538,728,637.04
其中：应交税金		556,398,462.03	520,741,407.29
其他应付款	八、（三十三）	5,769,376,967.36	4,525,990,426.12
其中：应付股利		77,210,705.26	115,932,845.6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八、（三十四）	219,844,004.21	874,540,126.50
其他流动负债	八、（三十五）	4,320,123,746.33	3,620,947,812.01
流动负债合计		72,008,160,620.19	65,058,246,178.87
非流动负债：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八、（三十六）	3,030,175,000.00	3,149,865,000.00
应付债券	八、（三十七）		8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八、（三十八）	98,160,765.68	421,771,551.91
长期应付款	八、（三十九）	894,966,873.58	271,487,800.2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八、（四十）	387,600,000.00	432,050,000.00
预计负债	八、（四十一）	115,810,022.42	153,553,024.90
递延收益	八、（四十二）	5,494,464.83	3,169,359.4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八、（二十四）	83,142,608.20	53,437,800.08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八、（四十三）	53,989,356.83	299,816,303.98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69,339,091.54	5,585,150,840.58
负 债 合 计		76,677,499,711.73	70,643,397,019.45
所有者权益：		——	——
实收资本	八、（四十四）	7,000,000,000.00	7,000,00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7,000,000,000.00	7,000,000,000.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净额		7,000,000,000.00	7,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八、（四十五）	6,045,410,136.98	6,620,279,041.0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6,045,410,136.98	6,620,279,041.09
资本公积	八、（四十六）	427,668,425.16	415,621,821.1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八、（六十四）	468,017,761.89	431,408,974.01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112,942.56	-208,740.35
专项储备	八、（四十七）		
盈余公积	八、（四十八）	1,130,384,848.25	961,669,709.17
其中：法定公积金		1,130,384,848.25	961,669,709.17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八、（四十九）	3,688,367,069.35	2,295,503,445.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759,848,241.63	17,724,482,990.88
*少数股东权益		4,283,712,487.65	6,517,430,667.5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043,560,729.28	24,241,913,658.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9,721,060,441.01	94,885,310,677.90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41,759,695,882.78	138,661,694,720.84
其中：营业收入	八、（五十）	141,759,695,882.78	138,661,694,720.8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7,259,852,003.21	135,690,959,328.59
其中：营业成本	八、（五十）	130,554,069,591.65	130,880,665,227.6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59,256,649.97	406,525,514.32
销售费用	八、（五十一）	204,419,355.21	112,980,086.08
管理费用	八、（五十二）	2,173,017,582.25	2,259,310,217.86
研发费用	八、（五十三）	3,513,426,349.43	1,630,589,322.99
财务费用	八、（五十四）	355,662,474.70	400,888,959.66
其中：利息费用		335,214,449.54	448,131,228.47
利息收入		185,231,625.13	221,254,040.54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填列）		12,468,518.92	2,723,634.73
其他			
加：其他收益	八、（五十五）	23,605,658.22	18,352,348.5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六）	140,175,380.79	-102,366,249.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1,017,188.10	37,737,343.9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43,414,691.51	-180,401,111.7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七）	-867,335.04	274,701.4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八）	-445,130,509.47	447,872,083.2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九）	-149,648,706.00	147,374,386.1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六十）	44,439,257.69	14,463,799.9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12,417,625.76	3,496,706,462.20
加：营业外收入	八、（六十一）	41,468,708.44	54,617,909.45
其中：政府补助		2,123,858.93	1,890,459.42
减：营业外支出	八、（六十二）	29,924,130.38	87,849,019.4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23,962,203.82	3,463,475,352.21
减：所得税费用	八、（六十三）	921,960,950.31	658,702,696.2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02,001,253.51	2,804,772,655.96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99,944,172.88	2,518,860,115.14
*少数股东损益		102,057,080.63	285,912,540.82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持续经营净利润		3,202,001,253.51	2,804,772,655.96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6,608,787.88	86,892,191.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八、（六十四）	36,608,787.88	87,015,596.3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八、（六十四）	37,984,652.56	88,952,104.2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9,060,000.00	-4,360,00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08.67	-227.2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8,923,243.89	93,312,331.4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八、（六十四）	-1,375,864.68	-1,936,507.8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1,662.47	-123,178.11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八、（六十四）	-904,202.21	-1,813,329.70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3,405.31
七、综合收益总额		3,238,610,041.39	2,891,664,847.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36,552,960.76	2,605,875,711.5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2,057,080.63	285,789,135.51
八、每股收益		——	——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8,871,542,390.96	165,158,344,177.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82,200,213.27	7,393,583.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56,037,439.55	8,597,010,749.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409,780,043.78	173,762,748,510.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4,002,161,499.56	150,729,330,962.2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944,975,752.96	7,458,013,938.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96,329,373.34	2,535,347,985.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59,310,664.87	9,310,109,864.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7,602,777,290.73	170,032,802,750.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八、（六十五）	2,807,002,753.05	3,729,945,760.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3,231,000.00	524,295,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9,421,338.00	46,069,229.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485,900.51	35,123,005.8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0,546,794.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4,138,238.51	1,086,034,029.5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59,500,707.42	594,714,796.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88,571,400.00	624,383,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25,098,773.50	226,240,929.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73,170,880.92	1,445,338,726.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9,032,642.41	-359,304,696.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12,088,572.98	5,200,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412,088,572.98	2,200,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166,641,710.16	7,996,152,285.9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0,000,000.00	23,991,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78,730,283.14	13,220,643,285.9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351,190,000.00	9,587,917,764.5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08,281,868.34	2,050,959,377.7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76,741,052.60	126,866,078.4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5,620,299.22	2,413,732,037.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05,092,167.56	14,052,609,180.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3,638,115.58	-831,965,894.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419,628.13	-4,028,682.6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八、（六十五）	46,188,598.09	2,534,646,486.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八、（六十五）	19,359,437,542.43	16,824,791,055.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八、（六十五）	19,405,626,140.52	19,359,437,542.43

单位负责人：吴爱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000,000,000.00		6,620,279,041.09		415,621,821.14		431,408,974.01		961,669,709.17		2,328,298,580.21	17,757,278,125.62	6,517,430,667.57	24,274,708,793.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32,795,134.74	-32,795,134.74		-32,795,134.74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7,000,000,000.00		6,620,279,041.09		415,621,821.14		431,408,974.01		961,669,709.17		2,295,503,445.47	17,724,492,990.88	6,517,430,667.57	24,241,913,658.4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74,868,904.11		12,046,604.02		36,608,787.88		168,715,139.08		1,392,863,623.88	1,035,365,250.75	-2,233,718,179.92	-1,198,352,929.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36,608,787.88	—	—	—	3,099,944,172.88	3,136,552,960.76	102,057,080.63	3,238,610,041.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00		12,046,604.02						15,461,583.41	-472,491,812.57	-2,207,718,950.96	-2,680,210,763.5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9,508,278.54	—	—	—	—	—	—	9,508,278.54	943,760,500.00	953,268,778.54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500,000,000.00			—	—	—	—	—	—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4、其他		—	—	—	2,538,325.48						15,461,583.41	17,999,908.89	-3,151,479,450.96	-3,133,479,542.07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1、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2,227,178,967.65	—	—	—	2,227,178,967.65		2,227,178,967.65
2、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2,227,178,967.65	—	—	—	-2,227,178,967.65		-2,227,178,967.65
（四）利润分配			-74,868,904.11						168,715,139.08		-1,722,542,132.41	-1,628,695,897.44	-128,056,309.59	-1,756,752,207.03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68,715,139.08	—	-168,715,139.08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168,715,139.08	—	-168,715,139.08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储备基金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	—	-1,553,305,895.89	-1,553,305,895.89	-128,056,309.59	-1,681,362,205.48
4、其他			-74,868,904.11								-521,097.44	-75,390,001.55		-75,390,001.55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000,000,000.00		6,045,410,136.98		427,668,425.16		468,017,761.89		1,130,384,848.25		3,688,367,069.35	18,759,848,241.63	4,283,712,487.65	23,043,560,729.28

单位负责人：吴爱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1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000,000,000.00		3,506,893,333.33		410,831,212.39		344,393,377.62		806,570,359.28		1,418,911,088.96	13,487,599,371.58	5,888,406,686.66	19,376,006,058.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7,000,000,000.00		3,506,893,333.33		410,831,212.39		344,393,377.62		806,570,359.28		1,418,911,088.96	13,487,599,371.58	5,888,406,686.66	19,376,006,058.2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13,385,707.76		4,790,608.75		87,015,596.39		155,099,349.89		909,387,491.25	4,269,678,754.04	629,023,980.91	4,898,702,734.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87,015,596.39	—	—	—	2,518,860,115.14	2,605,875,711.53	285,789,135.51	2,891,664,847.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0.00		4,790,608.75							3,004,790,608.75	605,734,277.30	3,610,524,886.0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199,500,000.00	-199,5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000,000,000.00			—	—	—	—	—	—	3,000,000,000.00	800,000,000.00	3,800,000,00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4、其他		—	—	—	4,790,608.75							4,790,608.75	5,234,277.30	10,024,886.05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1、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2,454,957,712.81	—	—	—	2,454,957,712.81		2,454,957,712.81
2、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2,454,957,712.81	—	—	—	-2,454,957,712.81		-2,454,957,712.81
（四）利润分配			113,385,707.76						155,099,349.89		-1,609,472,623.89	-1,340,987,566.24	-262,499,431.90	-1,603,486,998.14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55,099,349.89	—	-155,099,349.89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155,099,349.89	—	-155,099,349.89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储备基金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	—	-1,454,373,274.00	-1,454,373,274.00	-262,499,431.90	-1,716,872,705.90
4、其他			113,385,707.76									113,385,707.76		113,385,707.76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000,000,000.00		6,620,279,041.09		415,621,821.14		431,408,974.01		961,669,709.17		2,328,298,580.21	17,757,278,125.62	6,517,430,667.57	24,274,708,793.19

单位负责人：吴爱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	——
货币资金		13,863,948,469.04	10,511,125,442.1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58,924,969.04	2,063,638,704.01
应收账款	十二、（一）	10,142,287,768.61	8,276,864,066.91
☆应收款项融资		634,610,109.13	430,684,344.94
预付款项		449,602,323.11	563,005,241.8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十二、（二）	3,218,286,797.12	4,226,393,985.26
其中：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73,748,806.53	670,944,281.34
其中：原材料		605,657,843.54	470,013,015.63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8,206,103,264.84	7,581,361,607.5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538,254,859.35	6,400,696,412.64
其他流动资产		690,347,403.25	660,523,945.12
流动资产合计		46,676,114,770.02	41,385,238,031.69
非流动资产：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4,942,811,000.00	62,811,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626,502,448.71	704,051,337.66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三）	13,150,068,950.61	9,618,505,222.6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48,464,928.95	728,618,234.9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7,175,073.30	49,845,132.86
固定资产		550,140,042.88	654,569,234.79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2,463,093,265.39	2,280,050,569.97
累计折旧		1,908,509,648.51	1,621,037,761.1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443,574.00	4,443,574.00
在建工程		77,636,116.58	73,752,193.8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3,523,748.96	143,471,064.02
无形资产		53,753,227.16	53,742,198.11
开发支出		707,547.16	599,056.60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397,026.89	5,006,477.8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9,943,581.55	591,239,534.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41,037,688.65	2,568,263,432.75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056,161,381.40	15,254,474,120.68
资 产 总 计		70,732,276,151.42	56,639,712,152.37

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	——
短期借款		2,500,000,000.00	1,75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5,429,941.23	120,592,920.10
应付账款		19,563,435,783.14	17,314,086,196.79
预收款项		2,485,726.23	6,900.00
☆合同负债		13,668,974,728.94	10,221,403,591.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8,411,480.36	45,613,373.60
其中：应付工资		58,065,953.48	45,336,610.31
应付福利费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108,475,615.72	166,835,796.17
其中：应交税金		98,032,693.61	157,958,860.44
其他应付款		15,831,586,302.04	8,289,976,740.73
其中：应付股利		74,550,000.00	31,35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896,794.26	69,962,348.55
其他流动负债		2,179,783,555.67	1,903,858,512.18
流动负债合计		54,006,479,927.59	39,882,336,379.22
非流动负债：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3,291,852.29	17,228,291.36
长期应付款		304,794,895.21	371,592,048.3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91,880,000.00	97,720,000.00
预计负债		81,810,653.66	105,689,560.14
递延收益		977,605.05	1,733,064.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407,578.75	21,360,303.40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5,162,584.96	615,323,267.92
负 债 合 计		54,521,642,512.55	40,497,659,647.14
所有者权益：		——	——
实收资本		7,000,000,000.00	7,000,00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7,000,000,000.00	7,000,000,000.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净额		7,000,000,000.00	7,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6,045,410,136.98	6,620,279,041.0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6,045,410,136.98	6,620,279,041.09
资本公积		375,275,086.74	372,736,761.2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86,207,412.41	331,956,140.91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522,341.62	1,145,854.4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30,384,848.25	961,669,709.17
其中：法定公积金		1,130,384,848.25	961,669,709.17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73,356,154.49	855,410,852.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210,633,638.87	16,142,052,505.2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210,633,638.87	16,142,052,505.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0,732,276,151.42	56,639,712,152.37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97,691,227,386.89	90,012,034,410.21
其中：营业收入	十二、（四）	97,691,227,386.89	90,012,034,410.2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6,012,367,253.30	88,680,805,560.60
其中：营业成本	十二、（四）	92,307,137,078.00	86,501,584,749.3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17,709,755.57	209,174,218.7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084,705,968.07	947,000,873.67
研发费用		2,177,180,744.62	699,296,346.45
财务费用		225,633,707.04	323,749,372.44
其中：利息费用		202,790,354.18	367,591,626.61
利息收入		106,438,864.77	128,484,860.25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填列）			
其他			
加：其他收益		12,951,595.22	8,826,577.0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二、（五）	793,012,923.57	281,153,550.7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5,352,863.84	14,051,261.3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11,071,801.41	-104,902,938.1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0,489,661.27	242,581,695.5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4,861,030.84	-7,187,591.9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31,992.70	3,641,440.9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34,705,952.97	1,860,244,521.96
加：营业外收入		18,506,083.96	24,340,035.12
其中：政府补助			
减：营业外支出		39,621,521.23	19,672,368.6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13,590,515.70	1,864,912,188.46
减：所得税费用		426,439,124.87	313,918,689.6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87,151,390.83	1,550,993,498.86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87,151,390.83	1,550,993,498.86
*少数股东损益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持续经营净利润		1,687,151,390.83	1,550,993,498.86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251,271.50	127,227,343.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251,271.50	127,227,343.5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2,346,446.77	127,464,908.93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900,000.00	-15,740,00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08.67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1,445,038.10	143,204,908.93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04,824.73	-237,565.3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1,662.47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376,487.20	-237,565.38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41,402,662.33	1,678,220,842.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41,402,662.33	1,678,220,842.4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	——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0,213,966,140.32	102,876,316,686.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109,612.72	6,443,738.0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900,511,266.85	9,382,056,935.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125,587,019.89	112,264,817,359.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6,532,189,675.62	93,019,869,764.6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02,744,411.09	4,120,157,646.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13,444,338.77	1,098,764,923.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992,114,746.03	9,298,486,914.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840,493,171.51	107,537,279,249.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二、（六）	17,285,093,848.38	4,727,538,110.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87,104,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64,771,531.43	191,285,486.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259,264.31	354,814.8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04,722,527.31	15,969,976,226.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78,753,323.05	16,748,720,527.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1,163,083.12	288,973,115.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27,186,674.93	1,880,207,077.8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91,896,005.56	17,818,0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540,245,763.61	19,987,230,193.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61,492,440.56	-3,238,509,665.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26,210,854.03	5,177,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1,704,777.15	1,695,590,011.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17,915,631.18	9,872,590,011.9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150,000,000.00	7,378,685,354.1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40,556,080.79	1,617,436,626.3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0,528,488.33	655,767,113.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01,084,569.12	9,651,889,094.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3,168,937.94	220,700,917.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606,140.61	-3,840,287.7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十二、（六）	3,336,826,329.27	1,705,889,075.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二、（六）	10,367,600,717.59	8,661,711,642.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二、（六）	13,704,427,046.86	10,367,600,717.59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000,000,000.00		6,620,279,041.09		372,736,761.26		331,956,140.91		961,669,709.17		878,832,144.64	16,165,473,797.07		16,165,473,797.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23,421,291.84	-23,421,291.84		-23,421,291.84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7,000,000,000.00		6,620,279,041.09		372,736,761.26		331,956,140.91		961,669,709.17		855,410,852.80	16,142,052,505.23		16,142,052,505.2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74,868,904.11		2,538,325.48		54,251,271.50		168,715,139.08		417,945,301.69	68,581,133.64		68,581,133.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54,251,271.50	—	—	—	1,687,151,390.83	1,741,402,662.33		1,741,402,662.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00		2,538,325.48						452,814,945.83	-44,646,728.69		-44,646,728.6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500,000,000.00			—	—	—	—	—	—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4、其他		—	—	—	2,538,325.48						452,814,945.83	455,353,271.31		455,353,271.31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1、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1,520,631,995.64	—	—	—	1,520,631,995.64		1,520,631,995.64
2、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1,520,631,995.64	—	—	—	1,520,631,995.64		1,520,631,995.64
（四）利润分配			-74,868,904.11						168,715,139.08		-1,722,021,034.97	-1,628,174,800.00		-1,628,174,8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68,715,139.08	—	-168,715,139.08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168,715,139.08	—	-168,715,139.08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储备基金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	—	-1,553,305,895.89	-1,553,305,895.89		-1,553,305,895.89
4、其他			-74,868,904.11									-74,868,904.11		-74,868,904.11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6、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7,000,000,000.00		6,045,410,136.98		375,275,086.74		386,207,412.41		1,130,384,848.25		1,273,356,154.49	16,210,633,638.87		16,210,633,638.87

单位负责人：吴爱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瑞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1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000,000,000.00		3,506,893,333.33		372,641,907.86		204,728,797.36		806,570,359.28		937,311,269.67	12,828,145,667.50		12,828,145,667.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7,000,000,000.00		3,506,893,333.33		372,641,907.86		204,728,797.36		806,570,359.28		937,311,269.67	12,828,145,667.50		12,828,145,667.5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13,385,707.76		94,853.40		127,227,343.55		155,099,349.89		-58,479,125.03	3,337,328,129.57		3,337,328,129.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127,227,343.55	—	—	—	1,550,993,498.86	1,678,220,842.41		1,678,220,842.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0.00		94,853.40							3,000,094,853.40		3,000,094,853.4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000,000,000.00			—	—	—	—	—	—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4、其他		—	—	—	94,853.40							94,853.40		94,853.40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1、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1,560,836,588.99	—	—	—	1,560,836,588.99		1,560,836,588.99
2、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1,560,836,588.99	—	—	—	1,560,836,588.99		1,560,836,588.99
（四）利润分配			113,385,707.76						155,099,349.89		-1,609,472,623.89	-1,340,987,566.24		-1,340,987,566.24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55,099,349.89	—	-155,099,349.89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155,099,349.89	—	-155,099,349.89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储备基金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	—	-1,454,373,274.00	-1,454,373,274.00		-1,454,373,274.00
4、其他			113,385,707.76									113,385,707.76		113,385,707.76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000,000,000.00		6,620,279,041.09		372,736,761.26		331,956,140.91		961,669,709.17		878,832,144.64	16,165,473,797.07		16,165,473,797.07

单位负责人：吴爱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2022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公司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3-4
— 合并利润表	5
— 母公司利润表	6
—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0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1-12
— 财务报表附注	13-134

信永中和 ShineWing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审 计 报 告

XYZH/2023BJAA16B0158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一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建一局公司2022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建一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建一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建一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建一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3ZC52TLU1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建一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建一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建一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中建一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八、（一）	19,272,593,332.58	20,474,870,695.86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八、（二）	8.30	7,472,424.9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八、（三）	1,168,584,455.18	1,834,558,107.54
应收账款	八、（四）	10,297,534,520.32	11,105,122,527.45
应收款项融资	八、（五）	591,172,012.68	694,273,187.86
预付款项	八、（六）	969,181,947.12	1,686,838,847.82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八、（七）	5,033,083,425.79	3,984,051,777.38
其中：应收股利		5,167,600.00	
存货	八、（八）	31,407,134,326.65	27,872,060,428.97
合同资产	八、（九）	11,778,926,536.57	11,544,096,694.7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八、（十）	802,789,943.21	416,797,904.49
其他流动资产	八、（十一）	2,771,785,201.15	2,502,744,456.39
流动资产合计		**84,092,785,709.55**	**82,122,887,053.4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八、（十二）	64,920,995.27	174,795,657.8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八、（十三）	2,255,174,288.81	3,097,058,538.21
长期股权投资	八、（十四）	3,883,561,333.92	3,618,503,683.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八、（十五）	1,082,499,554.57	1,076,853,279.9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八、（十六）	990,446,967.71	293,661,872.48
固定资产	八、（十七）	1,718,739,361.40	1,520,362,464.39
在建工程	八、（十八）	82,651,945.99	88,811,767.5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八、（十九）	254,547,952.67	274,679,484.69
无形资产	八、（二十）	335,581,752.38	341,915,202.46
开发支出	八、（二十一）	5,398,174.31	6,929,682.80
商誉	八、（二十二）	2,311,562.11	2,311,562.11
长期待摊费用	八、（二十三）	36,177,162.81	23,864,188.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二十四）	1,014,530,596.70	826,280,268.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八、（二十五）	8,240,035,652.19	6,252,145,734.32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966,577,300.84**	**17,598,173,387.59**
资　产　总　计		**104,059,363,010.39**	**99,721,060,441.01**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八、（二十六）	3,301,000,000.00	2,8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八、（二十七）	27,607,051.17	68,638,246.80
应付账款	八、（二十八）	28,064,101,421.37	27,256,476,688.99
预收款项	八、（二十九）	25,864,927.95	23,542,980.36
合同负债	八、（三十）	29,578,814,364.53	30,791,790,653.76
应付职工薪酬	八、（三十一）	199,100,927.32	181,713,982.58
其中:应付工资	八、（三十一）	160,237,129.90	148,535,016.96
应付福利费	八、（三十一）	31,021.56	33,621.56
应交税费	八、（三十二）	624,312,159.73	576,653,349.80
其中：应交税金	八、（三十二）	595,896,074.24	556,398,462.03
其他应付款	八、（三十三）	6,379,707,004.90	5,769,376,967.36
其中：应付股利		2,709,705.26	77,210,705.2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八、（三十四）	940,174,979.19	219,844,004.21
其他流动负债	八、（三十五）	4,738,324,877.47	4,320,123,746.33
流动负债合计		**73,879,007,713.63**	**72,008,160,620.1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八、（三十六）	3,357,192,746.24	3,030,175,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八、（三十七）	65,554,635.02	98,160,765.68
长期应付款	八、（三十八）	866,047,193.19	894,966,873.5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八、（三十九）	358,210,000.00	387,600,000.00
预计负债	八、（四十）	90,732,619.12	115,810,022.42
递延收益	八、（四十一）	1,057,955.12	5,494,464.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八、（二十四）	63,159,007.25	83,142,608.20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八、（四十二）	71,382,483.14	53,989,356.83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73,336,639.08**	**4,669,339,091.54**
负 债 合 计		**78,752,344,352.71**	**76,677,499,711.7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八、（四十三）	7,000,000,000.00	7,000,00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八、（四十三）	7,000,000,000.00	7,000,000,000.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净额	八、（四十三）	7,000,000,000.00	7,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八、（四十四）	4,545,410,136.98	6,045,410,136.9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八、（四十四）	4,545,410,136.98	6,045,410,136.98
资本公积	八、（四十五）	436,702,327.44	427,668,425.1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八、（六十三）	453,095,672.53	468,017,761.89
专项储备	八、（四十六）		
盈余公积	八、（四十七）	1,349,487,745.82	1,130,384,848.25
其中:法定公积金	八、（四十七）	1,349,487,745.82	1,130,384,848.25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八、（四十八）	6,170,431,749.90	3,688,367,069.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955,127,632.67	18,759,848,241.63
*少数股东权益		5,351,891,025.01	4,283,712,487.6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307,018,657.68**	**23,043,560,729.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4,059,363,010.39**	**99,721,060,441.01**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607,886,102.32	13,863,948,469.04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64,940,044.38	1,158,924,969.04
应收账款	十二、（一）	8,102,488,319.03	10,142,287,768.61
应收款项融资		394,924,702.61	634,610,109.13
预付款项		884,751,969.69	449,602,323.11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十二、（二）	4,705,362,921.11	3,218,286,797.12
其中：应收股利		5,167,600.00	
存货		1,528,084,379.68	773,748,806.53
合同资产		8,342,019,573.03	8,206,103,264.8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898,414,456.37	7,538,254,859.35
其他流动资产		1,038,774,111.72	690,347,403.25
流动资产合计		**48,467,646,579.94**	**46,676,114,770.0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012,961,000.00	4,942,811,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435,707,284.31	626,502,448.71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三）	13,440,515,067.21	13,150,068,950.6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76,892,154.87	748,464,928.9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03,322,283.98	37,175,073.30
固定资产		642,817,380.87	550,140,042.88
在建工程		37,604,009.15	77,636,116.5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9,872,454.75	133,523,748.96
无形资产		51,480,206.73	53,753,227.16
开发支出			707,547.16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927,100.92	4,397,026.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4,467,236.68	389,943,581.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888,497,721.46	3,341,037,688.65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909,063,900.93**	**24,056,161,381.40**
资 产 总 计		**70,376,710,480.87**	**70,732,276,151.4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01,000,000.00	2,5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527,160.00	45,429,941.23
应付账款		20,337,588,295.79	19,563,435,783.14
预收款项		1,907,071.72	2,485,726.23
合同负债		11,718,318,713.84	13,668,974,728.94
应付职工薪酬		56,960,271.92	58,411,480.36
应交税费		116,323,297.98	108,475,615.72
其他应付款		15,797,917,015.78	15,831,586,302.04
其中：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5,500,632.01	47,896,794.26
其他流动负债		2,588,376,892.55	2,179,783,555.67
流动负债合计		**53,986,419,351.59**	**54,006,479,927.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927,831.53	23,291,852.29
长期应付款		437,426,726.65	304,794,895.2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85,790,000.00	91,880,000.00
预计负债		63,721,224.27	81,810,653.66
递延收益		295,226.93	977,605.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7,866,682.64	12,407,578.75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3,027,692.02**	**515,162,584.96**
负 债 合 计		**54,599,447,043.61**	**54,521,642,512.5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7,000,000,000.00	7,000,00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7,000,000,000.00	7,000,000,000.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净额		7,000,000,000.00	7,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4,545,410,136.98	6,045,410,136.9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4,545,410,136.98	6,045,410,136.98
资本公积		361,169,221.80	375,275,086.7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77,524,100.03	386,207,412.4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49,487,745.82	1,130,384,848.25
其中:法定公积金		1,349,487,745.82	1,130,384,848.25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未分配利润		2,143,672,232.63	1,273,356,154.4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777,263,437.26**	**16,210,633,638.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0,376,710,480.87**	**70,732,276,151.42**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49,057,571,803.18**	**141,759,695,882.78**
其中:营业收入	八、（四十九）	149,057,571,803.18	141,759,695,882.7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4,154,587,691.63**	**137,259,852,003.21**
其中：营业成本	八、（四十九）	136,835,670,219.84	130,554,069,591.6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04,009,734.81	459,256,649.97
销售费用	八、（五十）	551,024,513.01	204,419,355.21
管理费用	八、（五十一）	2,170,578,288.80	2,173,017,582.25
研发费用	八、（五十二）	3,731,305,777.67	3,513,426,349.43
财务费用	八、（五十三）	361,999,157.50	355,662,474.70
其中：利息费用	八、（五十三）	395,283,934.42	335,214,449.54
利息收入	八、（五十三）	132,404,447.10	185,231,625.13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57,438,687.76	12,468,518.92
其他			
加：其他收益	八、（五十四）	30,507,456.51	23,605,658.2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五）	121,330,591.95	140,175,380.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八、（五十五）	89,569,477.70	111,017,188.1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八、（五十五）	-169,867,010.91	-143,414,691.5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六）	-600,462.66	-867,335.0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七）	-215,947,266.25	-445,130,509.4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八）	-170,371,282.32	-149,648,706.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九）	4,667,946.79	44,439,257.6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72,571,095.57**	**4,112,417,625.76**
加：营业外收入	八、（六十）	28,233,385.19	41,468,708.44
其中：政府补助	八、（六十）	5,015,857.54	2,123,858.93
减：营业外支出	八、（六十一）	29,951,391.31	29,924,130.3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70,853,089.45**	**4,123,962,203.82**
减：所得税费用	八、（六十二）	729,275,110.42	921,960,950.3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41,577,979.03**	**3,202,001,253.51**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03,051,453.12	3,099,944,172.88
*少数股东损益		138,526,525.91	102,057,080.63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3,942,413,925.49	3,202,002,075.70
终止经营净利润		-835,946.46	-822.1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195,964.36**	**36,608,787.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八、（六十三）	-15,195,964.36	36,608,787.8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八、（六十三）	-4,203,833.61	37,984,652.5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8,540,000.00	19,060,00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08.67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743,833.61	18,923,243.89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八、（六十三）	-10,992,130.75	-1,375,864.6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9,862.50	-471,662.47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八、（六十三）	-10,912,268.25	-904,202.21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26,382,014.67**	**3,238,610,041.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787,855,488.76	3,136,552,960.7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8,526,525.91	102,057,080.6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二、（四）	**97,928,771,086.22**	**97,691,227,386.89**
减：营业成本	十二、（四）	93,052,725,186.66	92,307,137,078.00
税金及附加		240,665,349.36	217,709,755.5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171,181,476.02	1,084,705,968.07
研发费用		2,171,981,985.86	2,177,180,744.62
财务费用		229,757,463.02	225,633,707.04
其中：利息费用		269,956,724.90	202,790,354.18
利息收入		95,432,531.85	106,438,864.77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其他			
加：其他收益		12,166,369.73	12,951,595.2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二、（五）	1,408,035,489.68	793,012,923.5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5,457,943.73	55,352,863.8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48,454,367.18	-111,071,801.41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642,684.88	-260,489,661.2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7,881,815.68	-94,861,030.8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53,420.20	5,231,992.7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68,890,404.35**	**2,134,705,952.97**
加：营业外收入		9,743,997.46	18,506,083.96
其中：政府补助			
减：营业外支出		13,194,584.24	39,621,521.2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65,439,817.57**	**2,113,590,515.70**
减：所得税费用		174,410,841.86	426,439,124.8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91,028,975.71**	**1,687,151,390.8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2,191,028,975.71	1,687,151,390.8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683,312.38**	**54,251,271.5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124,522.03	52,346,446.77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520,000.00	900,00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08.67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604,522.03	51,445,038.1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807,834.41	1,904,824.7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9,862.50	-471,662.47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6,727,971.91	2,376,487.20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82,345,663.33**	**1,741,402,662.3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单位负责人：吴爱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9, 174, 069, 333. 12	168, 871, 542, 390. 9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62, 838, 945. 47	82, 200, 213. 2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 286, 118, 328. 56	11, 456, 037, 439. 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 023, 026, 607. 15**	**180, 409, 780, 043. 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8, 843, 369, 953. 91	154, 002, 161, 499. 5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 451, 695, 498. 44	8, 944, 975, 752. 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 521, 697, 451. 52	3, 096, 329, 373. 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725, 904, 386. 94	11, 559, 310, 664. 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5, 542, 667, 290. 81**	**177, 602, 777, 290. 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八、（六十八）	**4, 480, 359, 316. 34**	**2, 807, 002, 753. 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2, 154, 296. 24	33, 231, 000. 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9, 660, 833. 45	299, 421, 338. 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6, 345, 634. 89	11, 485, 900. 5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 894, 635. 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5, 055, 399. 96**	**344, 138, 238. 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 316, 308, 114. 35	659, 500, 707. 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2, 124, 541. 84	88, 571, 400. 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 097, 773. 15	3, 225, 098, 773. 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 725, 530, 429. 34**	**3, 973, 170, 880. 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 330, 475, 029. 38**	**-3, 629, 032, 642. 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 140, 257, 425. 61	2, 412, 088, 572. 98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 140, 147, 978. 67	1, 412, 088, 572. 9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 143, 407, 746. 24	7, 166, 641, 710. 1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522, 000, 000. 00	8, 000, 000, 000. 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 805, 665, 171. 85**	**17, 578, 730, 283. 1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 424, 830, 000. 00	14, 351, 190, 000. 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 895, 133, 641. 63	2, 008, 281, 868. 3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76, 907, 200. 00	176, 741, 052. 6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 346, 684, 457. 50	345, 620, 299. 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 666, 648, 099. 13**	**16, 705, 092, 167. 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 860, 982, 927. 28**	**873, 638, 115. 5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 471, 267. 60**	**-5, 419, 628. 1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八、（六十八）	**-688, 627, 372. 72**	**46, 188, 598. 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八、（六十八）	19, 405, 626, 140. 52	19, 359, 437, 542. 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八、（六十八）	**18, 716, 998, 767. 80**	**19, 405, 626, 140. 52**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8,499,094,346.16	110,213,966,140.3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2,700,152.54	11,109,612.7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48,523,702.90	19,900,511,266.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370,318,201.60**	**130,125,587,019.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6,424,471,211.67	96,532,189,675.6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58,140,184.80	4,902,350,061.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41,819,575.22	1,413,626,049.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265,094,171.02	9,992,327,385.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089,525,142.71**	**112,840,493,171.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二、（六）	**280,793,058.89**	**17,285,093,848.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0,144,296.2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51,795,504.11	464,771,531.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07,416.90	9,259,264.3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90,452,486.13	14,904,722,527.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18,399,703.38**	**15,378,753,323.0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09,736,036.56	421,163,083.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31,219,841.84	3,027,186,674.9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00,000,000.00	25,091,896,005.5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40,955,878.40**	**28,540,245,763.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2,556,175.02**	**-13,161,492,440.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555,500,000.00	4,026,210,854.0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50,494,500.34	9,691,704,777.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105,994,500.34**	**14,717,915,631.1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557,680,000.00	13,1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13,967,350.54	1,740,556,080.7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0,094,966.96	610,528,488.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001,742,317.50**	**15,501,084,569.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5,747,817.16**	**-783,168,937.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899,785.74**	**-3,606,140.6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十二、（六）	**-2,213,611,147.55**	**3,336,826,329.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二、（六）	13,704,427,046.86	10,367,600,717.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二、（六）	**11,490,815,899.31**	**13,704,427,046.86**

单位负责人：吴爱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次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7,000,000,000.00		6,045,410,136.98		427,668,425.16		468,017,761.89		1,130,384,848.25		3,688,367,069.35	18,759,848,241.63	4,283,712,487.65	23,043,560,729.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7,000,000,000.00		6,045,410,136.98		427,668,425.16		468,017,761.89		1,130,384,848.25		3,688,367,069.35	18,759,848,241.63	4,283,712,487.65	23,043,560,729.2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1,500,000,000.00		9,033,902.28		-14,922,089.36		219,102,897.57		2,482,064,680.55	1,195,279,391.04	1,068,178,537.36	2,263,457,928.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15,195,964.36				3,803,051,453.12	3,787,855,488.76	138,526,525.91	3,926,382,014.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500,000,000.00		9,033,902.28							-1,490,966,097.72	1,117,008,211.45	-373,957,886.27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9,033,902.28							9,033,902.28	1,117,008,211.45	1,126,042,113.73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提取专项储备	14								2,841,912,775.06				2,841,912,775.06		2,841,912,775.06
2.使用专项储备	15								-2,841,912,775.06				-2,841,912,775.06		-2,841,912,775.06
（四）利润分配	16									219,102,897.57		-1,320,712,897.57	-1,101,610,000.00	-187,356,200.00	-1,288,966,2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7									219,102,897.57		-219,102,897.57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219,102,897.57		-219,102,897.57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对所有者的分配	24											-1,101,610,000.00	-1,101,610,000.00	-187,356,200.00	-1,288,966,200.00
4.其他	25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273,875.00				-273,875.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8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273,875.00				-273,875.00			
6.其他	32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7,000,000,000.00		4,545,410,136.98		436,702,327.44		453,095,672.53		1,349,487,745.82		6,170,431,749.90	19,955,127,632.67	5,351,891,025.01	25,307,018,657.68

单位负责人：吴爱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2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次	—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7,000,000,000.00		6,620,279,041.09		415,621,821.14		431,408,974.01		961,669,709.17		2,328,298,580.21	17,757,278,125.62	6,517,430,667.57	24,274,708,793.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32,795,134.74	-32,795,134.74		-32,795,134.74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7,000,000,000.00		6,620,279,041.09		415,621,821.14		431,408,974.01		961,669,709.17		2,295,503,445.47	17,724,482,990.88	6,517,430,667.57	24,241,913,658.4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574,868,904.11		12,046,604.02		36,608,787.88		168,715,139.08		1,392,863,623.88	1,035,365,250.75	-2,233,718,179.92	-1,198,352,929.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36,608,787.88				3,099,944,172.88	3,136,552,960.76	102,057,080.63	3,238,610,041.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574,868,904.11		12,046,604.02						15,461,583.41	-547,360,716.68	-2,207,718,950.96	-2,755,079,667.6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9,508,278.54							9,508,278.54	-2,207,718,950.96	-2,198,210,672.42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574,868,904.11									-574,868,904.11		-574,868,904.11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2,538,325.48						15,461,583.41	17,999,908.89		17,999,908.89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提取专项储备	14								2,227,178,967.65				2,227,178,967.65		2,227,178,967.65
2.使用专项储备	15								-2,227,178,967.65				-2,227,178,967.65		-2,227,178,967.65
（四）利润分配	16									168,715,139.08		-1,722,542,132.41	-1,553,826,993.33	-128,056,309.59	-1,681,883,302.92
1.提取盈余公积	17									168,715,139.08		-168,715,139.08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168,715,139.08		-168,715,139.08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对所有者的分配	24											-1,553,305,895.89	-1,553,305,895.89	-128,056,309.59	-1,681,362,205.48
4.其他	25											-521,097.44	-521,097.44		-521,097.44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8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6.其他	32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7,000,000,000.00		6,045,410,136.98		427,668,425.16		468,017,761.89		1,130,384,848.25		3,688,367,069.35	18,759,848,241.63	4,283,712,487.65	23,043,560,729.28

单位负责人：吴贵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7,000,000,000.00		6,045,410,136.98		375,275,086.74		386,207,412.41		1,130,384,848.25	1,273,356,154.49	16,210,633,638.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7,000,000,000.00		6,045,410,136.98		375,275,086.74		386,207,412.41		1,130,384,848.25	1,273,356,154.49	16,210,633,638.8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1,500,000,000.00		-14,105,864.94		-8,683,312.38		219,102,897.57	870,316,078.14	-433,370,201.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8,683,312.38			2,191,028,975.71	2,182,345,663.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500,000,000.00		-14,105,864.94						-1,514,105,864.9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14,105,864.94						-14,105,864.94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提取专项储备	14								1,945,625,320.58			1,945,625,320.58
2.使用专项储备	15								-1,945,625,320.58			-1,945,625,320.58
（四）利润分配	16									219,102,897.57	-1,320,712,897.57	-1,101,61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7									219,102,897.57	-219,102,897.57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219,102,897.57	-219,102,897.57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2.对所有者的分配	23										-1,101,610,000.00	-1,101,610,000.00
3.其他	24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5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6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7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8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9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0											
6.其他	31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	7,000,000,000.00		4,545,410,136.98		361,169,221.80		377,524,100.03		1,349,487,745.82	2,143,672,232.63	15,777,263,437.26

单位负责人：吴爱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2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次		一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7,000,000,000.00		6,620,279,041.09		372,736,761.26		331,956,140.91		961,669,709.17	878,832,144.64	16,165,473,797.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23,421,291.84	-23,421,291.84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7,000,000,000.00		6,620,279,041.09		372,736,761.26		331,956,140.91		961,669,709.17	855,410,852.80	16,142,052,505.2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574,868,904.11		2,538,325.48		54,251,271.50		168,715,139.08	417,945,301.69	68,581,133.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54,251,271.50			1,687,151,390.83	1,741,402,662.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2,538,325.48					452,814,945.83	455,353,271.31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2,538,325.48					452,814,945.83	455,353,271.31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提取专项储备	14								1,520,631,995.64			1,520,631,995.64
2.使用专项储备	15								-1,520,631,995.64			-1,520,631,995.64
（四）利润分配	16			-74,868,904.11						168,715,139.08	-1,722,021,034.97	-1,628,174,8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7									168,715,139.08	-168,715,139.08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168,715,139.08	-168,715,139.08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2.对所有者的分配	23										-1,553,305,895.89	-1,553,305,895.89
3.其他	24			-74,868,904.11								-74,868,904.11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5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6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7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8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9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0											
6.其他	31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	7,000,000,000.00		6,045,410,136.98		375,275,086.74		386,207,412.41		1,130,384,848.25	1,273,356,154.49	16,210,633,638.87

单位负责人：吴爱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3】2023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1-3
公司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3-4
— 合并利润表	5
— 母公司利润表	6
—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0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1-12
— 财务报表附注	13-126

信永中和 ShineWing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 (010) 6554 2288
telephone: +86 (010) 6554 2288
传真: +86 (010) 6554 7190
facsimile: +86 (010) 6554 7190

审计报告

XYZH/2024BJAA16B0232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一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建一局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建一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建一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建一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建一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建一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4Y10K6SDA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建一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建一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中建一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本页无正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徐宇清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南波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四年四月八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八、（一）	22,615,698,735.37	19,272,593,332.58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八、（二）		8.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八、（三）	456,341,061.31	1,168,584,455.18
应收账款	八、（四）	10,564,503,639.89	10,297,534,520.32
应收款项融资	八、（五）	588,833,279.73	591,172,012.68
预付款项	八、（六）	960,930,139.55	969,181,947.12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八、（七）	4,882,323,023.26	5,033,083,425.79
其中：应收股利	八、（七）	5,739,600.00	5,167,600.00
存货	八、（八）	31,226,080,541.40	31,407,134,326.65
合同资产	八、（九）	13,594,208,620.49	11,778,926,536.5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八、（十）	1,029,929,377.44	802,789,943.21
其他流动资产	八、（十一）	2,821,390,869.77	2,771,785,201.15
流动资产合计		88,740,239,288.21	84,092,785,709.5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八、（十二）	354,959,400.00	64,920,995.2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八、（十三）	3,919,494,465.57	2,255,174,288.81
长期股权投资	八、（十四）	3,563,664,123.31	3,883,561,333.9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八、（十五）	908,167,081.68	1,082,499,554.5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八、（十六）	1,027,275,091.61	990,446,967.71
固定资产	八、（十七）	1,726,217,463.76	1,718,739,361.40
在建工程	八、（十八）	223,109,122.64	82,651,945.9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八、（十九）	203,309,425.40	254,547,952.67
无形资产	八、（二十）	338,430,790.34	335,581,752.38
开发支出	八、（二十一）		5,398,174.31
商誉	八、（二十二）	2,311,562.11	2,311,562.11
长期待摊费用	八、（二十三）	62,786,528.57	36,177,162.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二十四）	1,097,578,497.96	1,014,530,596.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八、（二十五）	10,196,146,049.52	8,240,035,652.19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623,449,602.47	19,966,577,300.84
资　产　总　计		112,363,688,890.68	104,059,363,010.39

单位负责人：吴爱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八、（二十六）	6,656,053,611.10	3,301,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八、（二十七）	85,100,000.00	27,607,051.17
应付账款	八、（二十八）	32,466,728,951.03	28,064,101,421.37
预收款项	八、（二十九）	30,432,618.78	25,864,927.95
合同负债	八、（三十）	27,133,073,131.00	29,578,814,364.53
应付职工薪酬	八、（三十一）	170,633,146.05	199,100,927.32
其中:应付工资	八、（三十一）	130,869,103.82	160,237,129.90
应付福利费	八、（三十一）	93,395.05	31,021.56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八、（三十二）	853,992,980.15	624,312,159.73
其中：应交税金	八、（三十二）	821,410,692.19	595,896,074.24
其他应付款	八、（三十三）	6,207,680,080.33	6,379,707,004.90
其中：应付股利	八、（三十三）	9,030,184.82	2,709,705.2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八、（三十四）	1,217,943,570.60	940,174,979.19
其他流动负债	八、（三十五）	5,514,559,317.40	4,738,324,877.47
流动负债合计		80,336,197,406.44	73,879,007,713.6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八、（三十六）	3,207,806,927.07	3,357,192,746.2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八、（三十七）	70,686,744.16	65,554,635.02
长期应付款	八、（三十八）	197,950,379.70	866,047,193.1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八、（三十九）	332,020,000.00	358,210,000.00
预计负债	八、（四十）	90,621,809.70	90,732,619.12
递延收益	八、（四十一）	1,505,405.80	1,057,955.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八、（二十四）	67,942,363.82	63,159,007.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八、（四十二）	38,292,156.83	71,382,483.14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06,825,787.08	4,873,336,639.08
负 债 合 计		84,343,023,193.52	78,752,344,352.71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八、（四十三）	7,000,000,000.00	7,000,00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八、（四十三）	7,000,000,000.00	7,000,000,000.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净额	八、（四十三）	7,000,000,000.00	7,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八、（四十四）	4,021,819,406.39	4,545,410,136.98
其中：优先股	八、（四十四）		
永续债	八、（四十四）	4,021,819,406.39	4,545,410,136.98
资本公积	八、（四十五）	448,078,624.95	436,702,327.4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八、（六十三）	489,783,683.81	453,095,672.53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八、（六十三）	-8,646,793.73	-12,025,210.81
专项储备	八、（四十六）		
盈余公积	八、（四十七）	1,660,662,970.12	1,349,487,745.82
其中:法定公积金	八、（四十七）	1,660,662,970.12	1,349,487,745.82
任意公积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八、（四十八）	8,399,336,856.78	6,170,431,749.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019,681,542.05	19,955,127,632.67
*少数股东权益		6,000,984,155.11	5,351,891,025.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020,665,697.16	25,307,018,657.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2,363,688,890.68	104,059,363,010.39

单位负责人：吴爱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瑞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792,605,374.81	11,607,886,102.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40,328,566.56	964,940,044.38
应收账款	十二、（一）	8,508,164,836.95	8,102,488,319.03
应收款项融资		466,881,349.99	394,924,702.61
预付款项		727,358,569.10	884,751,969.69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十二、（二）	6,345,909,521.82	4,705,362,921.11
其中：应收股利		5,739,600.00	5,167,600.00
存货		596,247,578.09	1,528,084,379.68
合同资产		9,706,667,511.57	8,342,019,573.0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929,298,050.82	10,898,414,456.37
其他流动资产		802,178,428.15	1,038,774,111.72
流动资产合计		51,215,639,787.86	48,467,646,579.9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538,961,000.00	1,012,961,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867,893,403.23	435,707,284.31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三）	13,510,628,923.48	13,440,515,067.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03,403,162.71	776,892,154.8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98,900,915.04	103,322,283.98
固定资产		526,876,889.59	642,817,380.87
在建工程		40,349,173.41	37,604,009.1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2,482,535.70	109,872,454.75
无形资产		52,914,071.48	51,480,206.7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435,777.50	4,927,100.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4,274,378.96	404,467,236.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6,713,541,659.20	4,888,497,721.46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793,661,890.30	21,909,063,900.93
资 产 总 计		75,009,301,678.16	70,376,710,480.87

单位负责人：吴爱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655,751,111.10	3,301,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2,000,000.00	2,527,160.00
应付账款		23,095,724,931.75	20,337,588,295.79
预收款项		1,959,370.48	1,907,071.72
合同负债		7,872,404,928.74	11,718,318,713.84
应付职工薪酬		55,589,995.02	56,960,271.92
其中：应付工资		54,571,024.73	56,711,895.65
应付福利费		65,086.76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301,337,753.30	116,323,297.98
其中：应交税金		274,947,897.56	95,624,028.19
其他应付款		16,551,162,055.08	15,797,917,015.78
其中：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393,316.55	65,500,632.01
其他流动负债		2,985,989,620.24	2,588,376,892.55
流动负债合计		57,645,313,082.26	53,986,419,351.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3,359,774.03	7,927,831.53
长期应付款		401,940,165.20	437,426,726.6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80,390,000.00	85,790,000.00
预计负债		62,476,754.85	63,721,224.27
递延收益		649,106.17	295,226.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7,866,682.64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8,815,800.25	613,027,692.02
负 债 合 计		58,214,128,882.51	54,599,447,043.61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7,000,000,000.00	7,000,00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7,000,000,000.00	7,000,000,000.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净额		7,000,000,000.00	7,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4,021,819,406.39	4,545,410,136.9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4,021,819,406.39	4,545,410,136.98
资本公积		372,545,519.31	361,169,221.8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59,682,351.86	377,524,100.03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9,706,671.72	-13,205,630.2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49,283,118.36	1,349,487,745.82
其中：法定公积金		1,649,283,118.36	1,349,487,745.82
任意公积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未分配利润		3,291,842,399.73	2,143,672,232.6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795,172,795.65	15,777,263,437.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5,009,301,678.16	70,376,710,480.87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51,453,093,983.55	149,057,571,803.18
其中：营业收入	八、（四十九）	151,453,093,983.55	149,057,571,803.18
二、营业总成本		145,908,183,650.36	144,154,587,691.63
其中：营业成本	八、（四十九）	138,667,753,033.73	136,835,670,219.84
税金及附加	八、（五十）	483,684,576.61	504,009,734.81
销售费用	八、（五十一）	635,597,156.22	551,024,513.01
管理费用	八、（五十二）	2,202,728,444.94	2,170,578,288.80
研发费用	八、（五十三）	3,504,850,889.66	3,731,305,777.67
财务费用	八、（五十三）	413,569,549.20	361,999,157.50
其中：利息费用	八、（五十三）	420,071,398.22	395,283,934.42
利息收入	八、（五十三）	92,627,373.97	132,404,447.10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八、（五十三）	-27,922,665.39	-57,438,687.76
其他			
加：其他收益	八、（五十四）	55,820,839.91	30,507,456.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五）	-33,659,198.50	121,330,591.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八、（五十五）	-24,619,589.66	89,569,477.7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八、（五十五）	-116,399,183.21	-169,867,010.91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六）	1.04	-600,462.6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七）	-105,528,351.59	-215,947,266.2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八）	-159,775,440.34	-170,371,282.3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九）	8,429,718.22	4,667,946.7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310,197,901.93	4,672,571,095.57
加：营业外收入	八、（六十）	77,503,177.32	28,233,385.19
其中：政府补助	八、（六十）	7,317,259.22	5,015,857.54
减：营业外支出	八、（六十一）	38,706,366.48	29,951,391.3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348,994,712.77	4,670,853,089.45
减：所得税费用	八、（六十二）	876,992,859.02	729,275,110.4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72,001,853.75	3,941,577,979.03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15,692,044.09	3,803,051,453.12
*少数股东损益		456,309,809.66	138,526,525.91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4,472,001,853.75	3,942,413,925.49
终止经营净利润			-835,946.4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1,064,484.13	-15,195,964.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八、（六十三）	111,064,484.13	-15,195,964.3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八、（六十三）	107,395,297.95	-4,203,833.61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960,000.00	8,540,000.00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9,862.50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1,355,435.45	-12,743,833.61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八、（六十三）	3,669,186.18	-10,992,130.75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0,769.10	-79,862.50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八、（六十三）	3,378,417.08	-10,912,268.25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583,066,337.88	3,926,382,014.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126,756,528.22	3,787,855,488.76
		456,309,809.66	138,526,525.9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单位负责人：吴爱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瑞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二、（四）	95,474,796,356.90	97,928,771,086.22
减：营业成本	十二、（四）	89,975,288,958.55	93,052,725,186.66
税金及附加		212,214,908.80	240,665,349.3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117,166,523.96	1,171,181,476.02
研发费用		1,982,488,788.33	2,171,981,985.86
财务费用		305,803,422.23	229,757,463.02
其中：利息费用		308,597,990.81	269,956,724.90
利息收入		46,180,069.13	95,432,531.85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5,084,472.40	-54,364,622.66
其他			
加：其他收益		8,834,278.71	12,166,369.7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二、（五）	1,600,279,423.42	1,408,035,489.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9,078,970.52	55,457,943.7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83,118,465.81	-148,454,367.18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7,495,080.01	-8,642,684.8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8,158,330.91	-107,881,815.6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89,248.86	2,753,420.2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40,983,295.10	2,368,890,404.35
加：营业外收入		29,303,586.49	9,743,997.46
其中：政府补助			
减：营业外支出		14,881,629.35	13,194,584.2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55,405,252.24	2,365,439,817.57
减：所得税费用		257,451,526.84	174,410,841.8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97,953,725.40	2,191,028,975.7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2,997,953,725.40	2,191,028,975.7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2,158,251.83	-8,683,312.3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8,368,524.16	8,124,522.03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850,000.00	1,520,000.00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9,862.50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7,438,661.66	6,604,522.03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89,727.67	-16,807,834.41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0,769.10	-79,862.50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498,958.57	-16,727,971.91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080,111,977.23	2,182,345,663.3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5,673,095,656.47	169,174,069,333.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483,584,712.68	562,838,945.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00,412,689.14	10,286,118,328.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257,093,058.29	180,023,026,607.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2,435,756,651.37	148,843,369,953.9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585,210,818.22	8,451,695,498.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77,041,478.23	3,521,697,451.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10,027,151.17	14,725,904,386.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1,208,036,098.99	175,542,667,290.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八、（六十八）	2,049,056,959.30	4,480,359,316.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3,065,414.96	102,154,296.2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726,722.84	229,660,833.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408,262.21	56,345,634.8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8,998,512.72	6,894,635.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8,198,912.73	395,055,399.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52,417,555.06	3,316,308,114.3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4,160,000.00	382,124,541.8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7,502,4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006,700.00	27,097,773.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7,086,655.06	3,725,530,429.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8,887,742.33	-3,330,475,029.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76,060,000.00	1,140,257,425.6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60,000.00	1,140,147,978.6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526,790,279.36	10,143,407,746.2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47,298,604.39	14,52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350,148,883.75	25,805,665,171.8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574,578,923.17	23,424,83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37,675,742.14	1,895,133,641.6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76,907,2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0,889,503.13	2,346,684,457.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183,144,168.44	27,666,648,099.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004,715.31	-1,860,982,927.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8,771.17	22,471,267.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八、（六十八）	1,767,432,703.45	-688,627,372.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八、（六十八）	18,716,998,767.80	19,405,626,140.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八、（六十八）	20,484,431,471.25	18,716,998,767.80

单位负责人：吴爱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1,940,744,928.67	108,499,094,346.1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799,402.05	222,700,152.5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10,371,326.17	12,648,523,702.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961,915,656.89	121,370,318,201.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0,704,677,341.44	96,424,471,211.6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199,149,275.51	5,058,140,184.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51,487,041.65	1,341,819,575.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31,267,623.02	18,265,094,171.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886,581,281.62	121,089,525,142.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二、（六）	75,334,375.27	280,793,058.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9,447,969.38	70,144,296.2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28,641,150.92	751,795,504.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390,510.93	6,007,416.9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43,086,175.38	11,290,452,486.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25,565,806.61	12,118,399,703.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9,742,339.25	2,509,736,036.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46,020,100.00	431,219,841.8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17,593,550.23	9,8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23,355,989.48	12,740,955,878.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7,790,182.87	-622,556,175.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298,269,852.89	8,555,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42,337,529.64	14,550,494,500.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240,607,382.53	23,105,994,500.3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451,000,000.00	22,557,6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63,400,130.49	1,413,967,350.5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6,000,000.00	1,030,094,966.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140,400,130.49	25,001,742,317.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0,207,252.04	-1,895,747,817.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68,195.59	23,899,785.7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十二、（六）	675,683,248.85	-2,213,611,147.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二、（六）	11,490,815,899.31	13,704,427,046.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二、（六）	12,166,499,148.16	11,490,815,899.31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7,000,000,000.00		4,545,410,136.98		436,702,327.44		453,095,672.53		1,349,487,745.82		6,170,431,749.90	19,955,127,632.67	5,351,891,025.01	25,307,018,657.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7,000,000,000.00		4,545,410,136.98		436,702,327.44		453,095,672.53		1,349,487,745.82		6,170,431,749.90	19,955,127,632.67	5,351,891,025.01	25,307,018,657.6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523,590,730.59		11,376,297.51		36,688,011.28		311,175,224.30		2,228,905,106.88	2,064,553,909.38	649,093,130.10	2,713,647,039.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		111,064,484.13				4,015,692,044.09	4,126,756,528.22	456,309,809.66	4,583,066,337.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500,000,000.00		11,376,297.51							-488,623,702.49	376,060,000.00	-112,563,702.4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11,376,297.51							11,376,297.51	376,060,000.00	387,436,297.5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 提取专项储备	14								3,897,649,852.66				3,897,649,852.66		3,897,649,852.66
2. 使用专项储备	15								-3,897,649,852.66				-3,897,649,852.66		-3,897,649,852.66
（四）利润分配	16			-23,590,730.59						311,175,224.30		-1,861,163,410.06	-1,573,578,916.35	-183,276,679.56	-1,756,855,595.91
1. 提取盈余公积	17									311,175,224.30		-311,175,224.30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311,175,224.30		-311,175,224.30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24			-23,590,730.59								-1,549,988,185.76	-1,573,578,916.35	-183,276,679.56	-1,756,855,595.91
4. 其他	25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74,376,472.85				74,376,472.85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7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8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74,376,472.85				74,376,472.85			
6. 其他	32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7,000,000,000.00		4,021,819,406.39		448,078,624.95		489,783,683.81		1,660,662,970.12		8,399,336,856.78	22,019,681,542.05	6,000,984,155.11	28,020,665,697.16

单位负责人：吴爱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3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次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7,000,000,000.00		6,045,410,136.98		427,668,425.16		468,017,761.89		1,130,384,848.25		3,688,367,069.35	18,759,848,241.63	4,283,712,487.65	23,043,560,729.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7,000,000,000.00		6,045,410,136.98		427,668,425.16		468,017,761.89		1,130,384,848.25		3,688,367,069.35	18,759,848,241.63	4,283,712,487.65	23,043,560,729.2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1,500,000,000.00		9,033,902.28		-14,922,089.36		219,102,897.57		2,482,064,680.55	1,195,279,391.04	1,068,178,537.36	2,263,457,928.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15,195,964.36				3,803,051,453.12	3,787,855,488.76	138,526,525.91	3,926,382,014.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500,000,000.00		9,033,902.28							-1,490,966,097.72	1,117,008,211.45	-373,957,886.2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9,033,902.28							9,033,902.28	1,117,008,211.45	1,126,042,113.7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 提取专项储备	14								2,841,912,775.06				2,841,912,775.06		2,841,912,775.06
2. 使用专项储备	15								-2,841,912,775.06				-2,841,912,775.06		-2,841,912,775.06
（四）利润分配	16									219,102,897.57		-1,320,712,897.57	-1,101,610,000.00	-187,356,200.00	-1,288,966,2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7									219,102,897.57		-219,102,897.57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219,102,897.57		-219,102,897.57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24											-1,101,610,000.00	-1,101,610,000.00	-187,356,200.00	-1,288,966,200.00
4. 其他	25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273,875.00				-273,875.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7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8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273,875.00				-273,875.00			
6. 其他	32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7,000,000,000.00		4,545,410,136.98		436,702,327.44		453,095,672.53		1,349,487,745.82		6,170,431,749.90	19,955,127,632.67	5,351,891,025.01	25,307,018,657.68

单位负责人：吴爱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瑞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7,000,000,000.00		4,545,410,136.98		361,169,221.80		377,524,100.03		1,349,487,745.82	2,143,672,232.63	15,777,263,437.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7,000,000,000.00		4,545,410,136.98		361,169,221.80		377,524,100.03		1,349,487,745.82	2,143,672,232.63	15,777,263,437.2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523,590,730.59		11,376,297.51		82,158,251.83		299,795,372.54	1,148,170,167.10	1,017,909,358.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82,158,251.83			2,997,953,725.40	3,080,111,977.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500,000,000.00		11,376,297.51						-488,623,702.4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11,376,297.51						11,376,297.51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提取专项储备	14								2,781,747,682.01			2,781,747,682.01
2.使用专项储备	15								-2,781,747,682.01			-2,781,747,682.01
（四）利润分配	16			-23,590,730.59						299,795,372.54	-1,849,783,558.30	-1,573,578,916.35
1.提取盈余公积	17									299,795,372.54	-299,795,372.54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299,795,372.54	-299,795,372.54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2.对所有者的分配	23			-23,590,730.59							-1,549,988,185.76	-1,573,578,916.35
3.其他	24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5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6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7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8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9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0											
6.其他	31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	7,000,000,000.00		4,021,819,406.39		372,545,519.31		459,682,351.86		1,649,283,118.36	3,291,842,399.73	16,795,172,795.65

单位负责人：吴爱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3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次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7,000,000,000.00		6,045,410,136.98		375,275,086.74		386,207,412.41		1,130,384,848.25	1,273,356,154.49	16,210,633,638.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7,000,000,000.00		6,045,410,136.98		375,275,086.74		386,207,412.41		1,130,384,848.25	1,273,356,154.49	16,210,633,638.8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1,500,000,000.00		-14,105,864.94		-8,683,312.38		219,102,897.57	870,316,078.14	-433,370,201.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8,683,312.38			2,191,028,975.71	2,182,345,663.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4,105,864.94						-14,105,864.9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14,105,864.94						-14,105,864.94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 提取专项储备	14								2,054,742,889.10			2,054,742,889.10
2. 使用专项储备	15								-2,054,742,889.10			-2,054,742,889.10
（四）利润分配	16									219,102,897.57	-1,320,712,897.57	-1,101,61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7									219,102,897.57	-219,102,897.57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219,102,897.57	-219,102,897.57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23										-1,101,610,000.00	-1,101,610,000.00
3. 其他	24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5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6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7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8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9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0											
6. 其他	31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	7,000,000,000.00		4,545,410,136.98		361,169,221.80		377,524,100.03		1,349,487,745.82	2,143,672,232.63	15,777,263,437.26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9.3 提供投标人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及拟派本项目经理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扫描件

【1】安全生产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1071738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京）JZ 安许证字[2022]100257

企　业　名　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左强

单　位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

经　济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许　可　范　围：建筑施工

有　效　期：2022 年 10 月 08 日　至　2025 年 10 月 07 日

发证机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证日期：2025　年 10 月 06 日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行政审批服务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2】拟派本项目经理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扫描件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京建安B（2019）0162603



姓　　名：张权阳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1年2月20日

企 业 名 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3月25日

有 效 期：2022年12月26日　至　2025年12月31日

发 证 机 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 证 日 期：2022 年 12 月 26 日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资格证书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9.4 投标人体现自身综合实力的其它证明材料

【1】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1107173B

营业执照

(副 本)(20-1)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 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53 年 03 月 01 日

法定代表人 左强

住 所 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

经营范围 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工程项目管理；工程技术咨询；工程技术培训；工程技术服务；城市园林绿化设计；技术开发；销售建筑材料、机械设备；建筑设备租赁；物业管理；出租办公用房、出租商业用房；信息咨询；热力供应；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工程勘察、工程设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12 月 27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国家企业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资质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正本）

企业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52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91110000101107173B 法定代表人：左强

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D111020307 有效期：2028年12月22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可承接建筑、公路、铁路、市政公用、港口与航道、水利水电各类别工程的施工总承包、工程总承包和项目管理业务。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

发证机关：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5年1月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No.DZ 00084862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52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91110000101107173B　法定代表人：左强

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D111020307　有效期：2028年12月22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可承接建筑、公路、铁路、市政公用、港口与航道、水利水电各类别工程的施工总承包、工程总承包和项目管理业务。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

发证机关：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5 年 1 月 3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NO.DF 00084936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52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107173B 法定代表人：左强

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D211065596 有效期：2028年12月17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2002/06/28;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2018/02/09;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2002/06/28;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2002/06/28;
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2008/03/13;
******

本使用件仅用于：投标及相关业务

使用期限：2025-06-19至2025-09-18

企业最新信息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查询

发证机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行政审批服务专用章(1)

2025年01月06日

【3】不动产权证书或房屋租赁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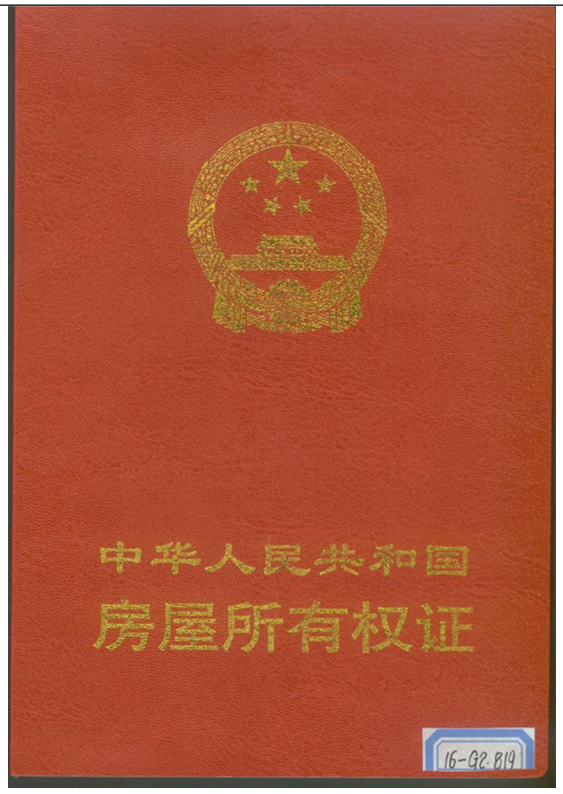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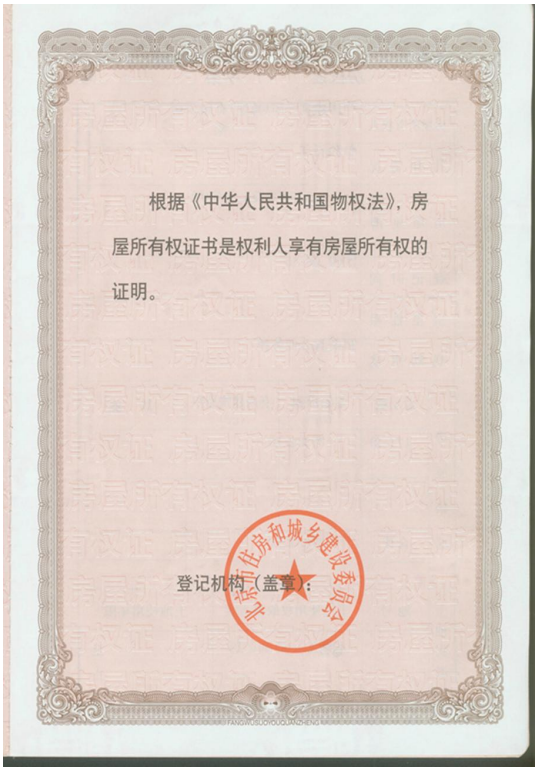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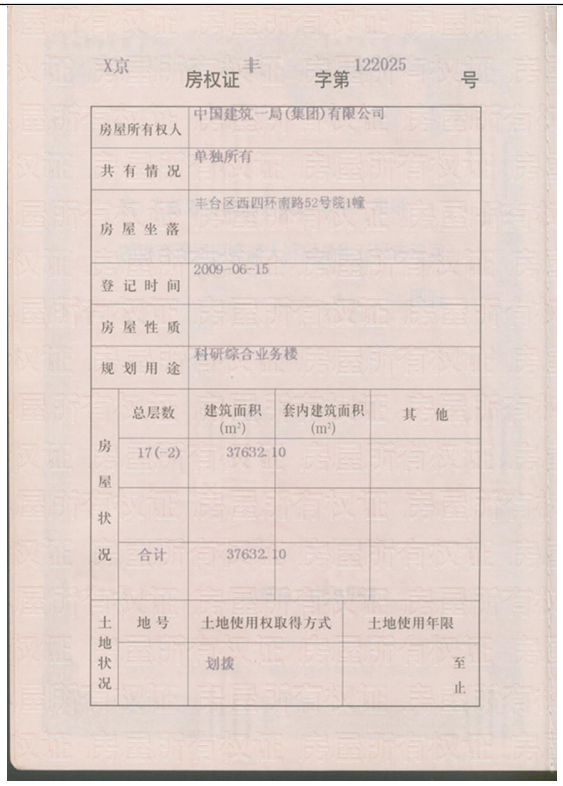

X京　丰　122025

房权证　字第　号

房屋所有权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房屋坐落	丰台区西四环南路52号院1幢			
登记时间	2009-06-15			
房屋性质				
规划用途	科研综合业务楼			
房屋状况	总层数	建筑面积 (m²)	套内建筑面积 (m²)	其他
	17(-2)	37632.10		
	合计	37632.10		
土地状况	地号	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年限	
		划拨	至 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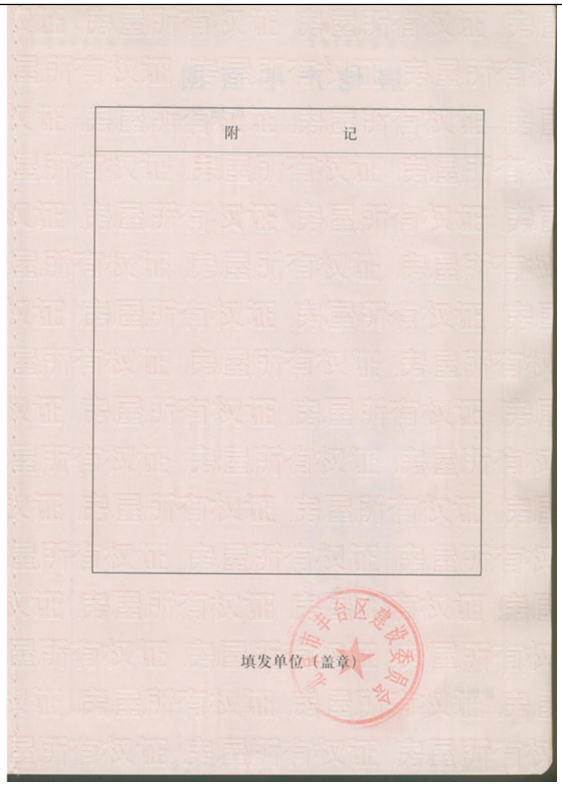

权 利 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100%]**********			
土 地			
宗 地 号	B301-0058	宗地面积	4647.9㎡
土地用途	商业、办公	所 在 区	福田
土地位置	福田区竹子林紫竹七路		
使用年限	50年，从2005年03月29日至2055年03月28日止。		



深房地字第 3000676116 号
（正本）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印章)

登记日期 2011年12月31日

建 筑 物 及 其 附 着 物			
房地产名称	中国经贸大厦12A		
建筑面积	157.89㎡	套内建筑面积	114.17㎡
用 途	办公	竣 工 日 期	2007年04月24日
登 记 价	人民币6546267.00元		
他 项 权 利 摘 要 及 附 记			
市场商品房。于2011-12-28购买。			

权 利 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100%]**********			
土 地			
宗 地 号	B301-0058	宗地面积	4647.9㎡
土地用途	商业、办公	所 在 区	福田
土地位置	福田区竹子林紫竹七路		
使用年限	50年，从2005年03月29日至2055年03月28日止。		



深房地字第 3000676073 号
（正本）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印章)

登记日期 2011年12月30日

建 筑 物 及 其 附 着 物			
房地产名称	中国经贸大厦12B		
建筑面积	125.13㎡	套内建筑面积	90.48㎡
用 途	办公	竣 工 日 期	2007年04月24日
登 记 价	人民币5188005.00元		
他 项 权 利 摘 要 及 附 记			
市场商品房。购买日期：201-12-28.			

权 利 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100%]**********			
土 地			
宗 地 号	B301-0058	宗地面积	4647.9㎡
土地用途	商业、办公	所 在 区	福田
土地位置	福田区竹子林紫竹七路		
使用年限	50年，从2005年03月29日至2055年03月28日止。		



深房地字第 3000676056 号

（正本）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印章)

登记日期 2011年12月30日

建 筑 物 及 其 附 着 物			
房地产名称	中国经贸大厦12C		
建筑面积	125.13㎡	套内建筑面积	90.48㎡
用 途	办公	竣 工 日 期	2007年04月24日
登 记 价	人民币5188005.00元		

他 项 权 利 摘 要 及 附 记

市场商品房。于2011-12-28购买。

权 利 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100%]**********			
土 地			
宗 地 号	B301-0058	宗地面积	4647.9㎡
土地用途	商业、办公	所 在 区	福田
土地位置	福田区竹子林紫竹七路		
使用年限	50年，从2005年03月29日至2055年03月28日止。		



深房地字第 3000676115 号

（正本）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印章)

登记日期 2011年12月31日

建 筑 物 及 其 附 着 物			
房地产名称	中国经贸大厦12D		
建筑面积	125.13㎡	套内建筑面积	90.48㎡
用 途	办公	竣 工 日 期	2007年04月24日
登 记 价	人民币5188005.00元		

他 项 权 利 摘 要 及 附 记

市场商品房。于2011-12-28购买。

权 利 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100%]**********			
土 地			
宗 地 号	B301-0058	宗地面积	4647.9㎡
土地用途	商业、办公	所 在 区	福田
土地位置	福田区竹子林紫竹七路		
使用年限	50年，从2005年03月29日至2055年03月28日止。		



深房地字第 3000676114 号
（正本）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印章)

登记日期 2011年12月31日

建 筑 物 及 其 附 着 物			
房地产名称	中国经贸大厦12E		
建筑面积	156.86㎡	套内建筑面积	113.43㎡
用 途	办公	竣 工 日 期	2007年04月24日
登 记 价	人民币6503562.00元		

他 项 权 利 摘 要 及 附 记

市场商品房。于2011-12-28购买

权 利 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100%]**********			
土 地			
宗 地 号	B301-0058	宗地面积	4647.9㎡
土地用途	商业、办公	所 在 区	福田
土地位置	福田区竹子林紫竹七路		
使用年限	50年，从2005年03月29日至2055年03月28日止。		



深房地字第 3000676113 号
（正本）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印章)

登记日期 2011年12月31日

建 筑 物 及 其 附 着 物			
房地产名称	中国经贸大厦12F		
建筑面积	149.92㎡	套内建筑面积	108.41㎡
用 途	办公	竣 工 日 期	2007年04月24日
登 记 价	人民币6215823.00元		

他 项 权 利 摘 要 及 附 记

市场商品房。于2011-12-28购买。

权 利 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100%]**********			
土 地			
宗 地 号	B301-0058	宗地面积	4647.9㎡
土地用途	商业、办公	所 在 区	福田
土地位置	福田区竹子林紫竹七路		
使用年限	50年，从2005年03月29日至2055年03月28日止。		



深房地字第 3000676112 号

（ 正本 ）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印章)

登记日期 2011年12月31日

建 筑 物 及 其 附 着 物			
房地产名称	中国经贸大厦12G		
建筑面积	112.19㎡	套内建筑面积	81.12㎡
用 途	办公	竣 工 日 期	2007年04月24日
登 记 价	人民币4651502.00元		
他 项 权 利 摘 要 及 附 记			
市场商品房。于2011-12-28购买。			

权 利 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100%]**********			
土 地			
宗 地 号	B301-0058	宗地面积	4647.9㎡
土地用途	商业、办公	所 在 区	福田
土地位置	福田区竹子林紫竹七路		
使用年限	50年，从2005年03月29日至2055年03月28日止。		



深房地字第 3000676111 号

（ 正本 ）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印章)

登记日期 2011年12月31日

建 筑 物 及 其 附 着 物			
房地产名称	中国经贸大厦12H		
建筑面积	112.19㎡	套内建筑面积	81.12㎡
用 途	办公	竣 工 日 期	2007年04月24日
登 记 价	人民币4651502.00元		
他 项 权 利 摘 要 及 附 记			
市场商品房。于2011-12-28购买。			

权 利 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100%]**********			
土 地			
宗 地 号	B301-0058	宗地面积	4647.9㎡
土地用途	商业、办公	所 在 区	福田
土地位置	福田区竹子林紫竹七路		
使用年限	50年，从2005年03月29日至2055年03月28日止。		



深房地字第 3000676074 号

（正本）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印章)

登记日期 2011年12月30日

建 筑 物 及 其 附 着 物			
房地产名称	中国经贸大厦12I		
建筑面积	112.19㎡	套内建筑面积	81.12㎡
用 途	办公	竣 工 日 期	2007年04月24日
登 记 价	人民币4651502.00元		
他 项 权 利 摘 要 及 附 记			
市场商品房。购买日期：201-12-28.			

权 利 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100%]**********			
土 地			
宗 地 号	B301-0058	宗地面积	4647.9㎡
土地用途	商业、办公	所 在 区	福田
土地位置	福田区竹子林紫竹七路		
使用年限	50年，从2005年03月29日至2055年03月28日止。		



深房地字第 3000676072 号

（正本）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印章)

登记日期 2011年12月30日

建 筑 物 及 其 附 着 物			
房地产名称	中国经贸大厦12J		
建筑面积	149.92㎡	套内建筑面积	108.41㎡
用 途	办公	竣 工 日 期	2007年04月24日
登 记 价	人民币6215827.00元		
他 项 权 利 摘 要 及 附 记			
市场商品房。购买日期：201-12-28.			

【4】“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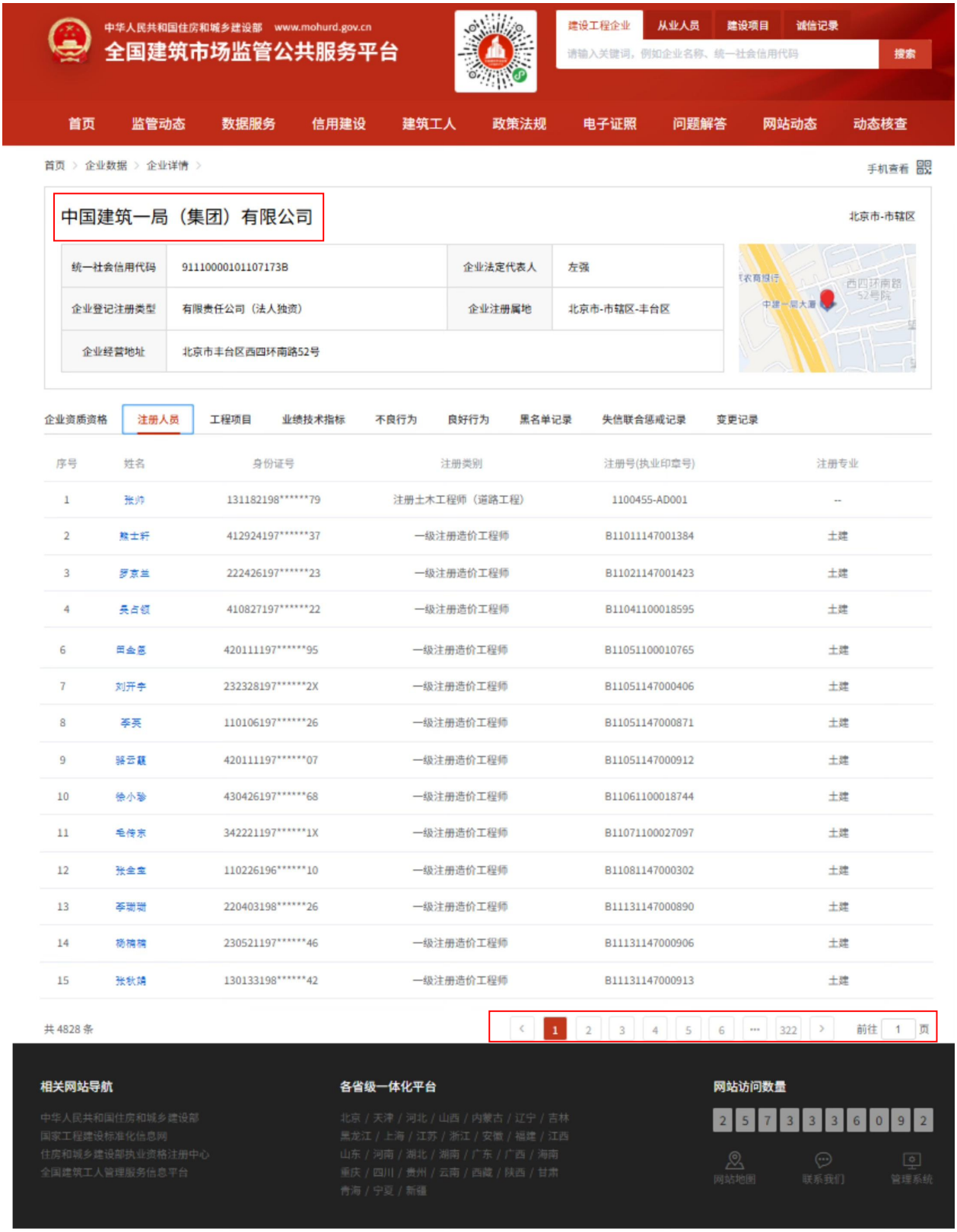

【5】“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截图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集团名称：　集团简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107173B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左强
登记机关：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1953年03月01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107173B
- 企业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注册号：
- 法定代表人：左强
-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 成立日期：1953年03月01日
- 注册资本：1000000.000000万人民币
- 核准日期：2024年12月27日
- 登记机关：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登记状态：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52号
- 经营范围：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工程项目管理；工程技术咨询；工程技术培训；工程技术服务；城市园林绿化设计；技术开发；销售建筑材料、机械设备；建筑设备租赁；物业管理；出租办公用房、出租商业用房；信息咨询；热力供应；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工程勘察、工程设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1997年07月30日
- 营业期限至：2047年07月29日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	ST000008	

共查询到 1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 上一页 1 下一页 * 末页

【6】安居集团供应商排名

[1]2024年第一季度排名

深圳市安居集团工程总承包类供应商
2024年第一季度分级结果公示表

排名	供应商名称	市场评价得分（30分）	履约评价得分（70分）	综合得分（100分）	等级	备注
1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3.09	57.78	80.87	A级	▲暂停（暂停期：2024年3月12日－2024年6月12日）
2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2.35	58.26	80.61	A级	
3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22.65	57	79.65	A级	
4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17.92	61.2	79.12	A级	
5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17.64	61.12	78.76	A级	
	中建海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19.78	56.57	76.35	A级	
7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21.31	54.8	76.11	A级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8.49	56.48	74.97	A级	
9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21.67	52.09	73.76	A级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92	54.15	73.07	A级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1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2.54	50.15	72.69	B级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暂停（暂停期：2024年2月7日－2025年5月5日）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22.41	50.28	72.69	B级	

[2]2024年第二季度排名

深圳市安居集团工程总承包类供应商
2024年第二季度分级结果公示表

排名	供应商名称	市场评价得分（30分）	履约评价得分（70分）	综合得分（100分）	等级	备注
1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3.09	56.83	79.92	A级	
2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22.65	57	79.65	A级	
3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17.92	61.2	79.12	A级	
4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2.35	56.76	79.11	A级	
5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19.78	56.82	76.6	A级	
6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21.31	54.48	75.79	A级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7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17.64	57.91	75.55	A级	
	中建海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8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8.49	56.48	74.97	A级	
9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21.67	52.49	74.16	A级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	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8.52	55.59	74.11	A级	
11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2.54	50.82	73.36	B级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暂停（暂停期：2025年5月5日-2025年8月4日）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92	53.84	72.76	B级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暂停（暂停期：2024年9月25日-2025年6月23日）

[3]2024 年第三季度排名

深圳市安居集团工程总承包类供应商
2024 年第三季度分级结果公示表

排名	供应商名称	市场评价得分（30 分）	履约评价得分（70 分）	综合得分（100 分）	等级	备注
1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17.92	61.2	79.12	A 级	
2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3.09	55.24	78.33	A 级	
3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22.65	55.45	78.1	A 级	
4	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8.52	58.45	76.97	A 级	
5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19.78	56.3	76.08	A 级	
6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2.35	53.64	75.99	A 级	
7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21.31	54.01	75.32	A 级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8.49	56.48	74.97	A 级	
9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21.67	53.05	74.72	A 级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2.54	50.51	73.05	A 级	▲暂停（暂停期：2024 年 12 月 3 日-2025 年 3 月 2 日）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暂停（暂停期：2025 年 8 月 4 日-2025 年 11 月 3 日）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1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17.64	55.39	73.03	B 级	
	中建海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2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92	53.59	72.51	B 级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2024年第四季度排名



深圳市安居集团工程总承包类供应商
2024年第四季度分级结果公示表

排名	供应商名称	市场评价得分（30分）	履约评价得分（70分）	综合得分（100分）	等级	备注
1	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8.52	62.13	80.65	A级	
2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17.92	61.2	79.12	A级	
3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3.09	55.59	78.68	A级	
4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22.65	55.45	78.1	A级	
5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19.78	56.37	76.15	A级	
6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21.67	53.98	75.65	A级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7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2.35	53.18	75.53	A级	
8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21.31	53.52	74.83	A级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	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7.93	56.28	74.21	A级	
10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8.49	54.8	73.29	A级	
11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2.54	50.39	72.93	A级	▲暂停（暂停期：2025年3月2日-2025年6月1日）
	[illegible]					▲暂停（暂停期：2025年

[5]2025年第一季度排名

深圳市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安居集团有限公司工程总承包类供应商2025年第一次分级结果公示

各供应商：

根据深圳市安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居集团）2025年4月18日发布的《供应商分级管理征集公告》，经对申报的供应商市场评价和履约评价综合评审，现将安居集团工程总承包类供应商2025年第一次分级结果公示如下：

A级供应商：

1.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5.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6. 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8.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中建四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